目 录

第二十章 白	1骨森森的尸骨唤不醒的良知	933
第一节	中国工人 95% 以上的死亡事故	
	都是人为的	933
第二节	每一块煤都浸染着矿工的血泪	937
第三节	触目惊心的矿难瞒报	945
第四节	"中国煤"有多黑	950
第五节	中国特色的"猫鼠合谋"	957
第六节	一堆"老鼠屎"搞臭一锅汤	965
第七节	专家和官商联手制造矿难的一个标本	969
第八节	治国就是治吏	973
第二十一章	农民真苦农村真穷	984
第一节	农民到底有多苦	984
第二节	不能总是牺牲农民	990
第三节	穷苦农民卖血为生	
	"血浆经济" 疯狂繁盛	994
第四节	以犯罪入狱求生存的农民	998
第五节	农家孩子不该承受的折磨	1004
第六节	京畿之地的两极分化	1007
第七节	农民成了贫穷、下贱的代词?	
第八节	贫穷和愚昧的受害者	
第九节	"乞丐"和"鸡头"能改变农村?	1020

	第十节	"黄世仁"回来了,
		"杨白劳"能有好日子过吗?1028
	第十一节	"南霸天"逞凶发狂,老百姓受害遭殃 … 1033
	第十二节	钱都被官们拿走了,老百姓能不穷吗? 1039
第二	十二章	遭罪的农村妇女1044
	第一节	农村妇女的正当权益谁来保护1044
	第二节	农村留守妇女的艰险处境1048
	第三节	从"买猪一样买老婆"
		到"妇女批发市场"1053
	第四节	大批"小姐"哪去了?1060
	第五节	惨遭蹂躏的农家女1065
	第六节	在火坑里挣扎的少女1074
	第七节	900 多户的村子, 童养媳超过 1000 人 1080
第二	:十三章	可怜的农村儿童1087
	第一节	农村留守儿童的命运1087
	第二节	新"三毛"能给国家民族带来什么希望 … 1092
	第三节	婴儿能"像卖白菜一样"卖吗?1100
	第四节	农民工子女的人身安全谁来保护1105
	第五节	这样的"天堂"不能继续存在1111
	第六节	何日能保障女童免遭性摧残1114
	第七节	想起唐山地震的那些孤儿1119
第二	.十四章	被扭曲的农村基层组织1126
	第一节	村委会选举,赤裸裸的金钱交易1127
	第二节	村级政权成了金钱的奴隶?1132
	第三节	罪犯掌权,百姓能不遭殃?1136
	第四节	民选村官无法上任1140
	第五节	带血的选举1146
	第六节	"比袁世凯还腐败"的村支书1154
	第七节	"匪霸村官"为什么这样嚣张?1159

第八节	官意耶? 民意耶1168
第二十五章	中国特色的饕餮者1173
第一节	"除了开会吃喝,就没什么了"1173
第二节	餐餮着吃垮了多少酒楼、饭馆1179
第三节	"他们卖一处,吃一处"1183
第四节	"前面乌龟爬出路,后面乌龟照路爬"1187
第五节	村官腐败,再不是吃吃喝喝!1190
第二十六章	政绩乎? 劣迹乎?1197
第二节	我们经得起这么多
	"天下第一"的折腾吗?1201
第三节	发不出工资的贫困县建了5个广场1204
第四节	对人民负责不能成为一句空话1209
第二十七章	沉渣泛起的赌灾还有治吗?1214
第一节	新中国一举禁赌1214
第二节	官赌猛如虎1217
第三节	谁在开赌场1225
第四节	"县乡干部忙赌博"?1229
第五节	"不管广东福建有多富,
	半年就要你输得剩内裤"1234
第六节	专项打赌,越打越赌1238
第二十八章	农村教育:想象不到的大萧条1245
第一节	从数字看农村教育1245
第二节	农村教育的鼎盛时期1248
第三节	农村教师的艰难处境1252
第四节	30年,多少农家孩子从学校流失1256
第五节	农村教育有多穷1259
第六节	农村教育为什么凋敝?1262
第七节	非不能也,是不为也1269
第二十九章	"任何一个县都可以搞免费医疗"1276

第一节	农村医疗卫生工作的新起点1276
第二节	"赤脚医生就是好" 1279
第三节	中国农民实现了看病吃药不要钱的梦想 … 1284
第四节	世界发展中国家的"唯一典范"1288
第五节	"世界唯一典范"成了"极左的产物"1292
第六节	农村缺医少药日益严重1299
第七节	农民看病有多难1304
第八节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不能丢 1308
第九节	还能让农民"小病拖、大病扛、
	重病等着见阎王"吗?1312
第十节	新农合解决了农民看病吃药吗?1322
第十一节	5 "任何一个县都可以搞免费医疗"1329
	会主义公有制是共同富裕的基础和保障1338
第一节	我们还是"公有制为主体"吗?1338
第二节	私有化形成了一个"贪污、盗窃、
71.	贿赂横行的世界"1345
第三节	高速发展的经济和两极分化的加剧1352
第四节	中国贫富悬殊有多大1362
第五节	小岗村:集体经济买不起一瓶墨水几张纸 1374
第六节	"这事看着奇怪,没这事才奇怪,
2147	小岗村迟早会有这出戏。"1381
第七节	南街村:共同富裕的"共产主义小区"1389
第八节	"克隆"南街村的北徐村1398
第九节	周家庄:唯一的"人民公社"啥摸样 1404
第十节	中国农民的希望之路
>14 1 1,	
主要参考书报	刊目录1421

第二十章 白骨森森的尸骨唤不醒的良知

第一节 中国工人 95% 以上的死亡事故都是人为的

如果说层出不穷的职业病对中国工人,特别是对中国农民工身体健康造成的危害触目惊心,那么,安全事故给他们的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就堪称惨不忍睹。工人们得了职业病以后,一般都有半年至几年十几年潜伏期,不致立马丧命。而层出不穷的血淋淋的安全事故,往往使十几人、几十人至几百人,在顷刻之间命丧黄泉。他们来不及亲吻一下出生不久的儿女;来不及给正在家里等待他们高高兴兴归来的亲人,哪怕留下一句遗言;甚至来不及给累得空空如也的饥肠,草草补充一点食物,就与亲人阴阳两隔。他们给亲人留下的,是抚尸恸哭的撕心裂肺,是永远难以消失的悲痛。

那么,中国发生的各类事故有多么严重呢?据新闻媒体报道,仅2007年中国发生的事故总量就超过50万起,平均每天1387起。而据国家安监总局局长李毅中在2006年底披露,正处于事故高发期的中国,每天因事故死亡人数平均为320人左右。中国亿元生产总值(GDP)的死亡率,超过发达国家的10倍。特别是中国煤矿,无论频频发生的事故还是事故造成的死亡人数之多,都叫人惊心动魄。据2004年第33期《凤凰周刊》报道:"中国政府表示,去年(2003年)全国煤矿意外死亡人数,占全世界同类事故死亡人数的80%,今年前9个月就有4153人死于煤矿意外。据统计数字显示,每名中国矿工平均每年生产312吨煤,只是一名美国矿工产量的2.2%"。

中国煤矿工人每年的产煤量仅相当于美国煤矿工人每年产量的 2.2%,中国人口也只占全球人口的 22%,而中国煤矿工人因事故发生的意外死亡却占到全球的 80%。中国煤炭 100 万吨死亡率,是美国的 100 倍,非洲的 30 倍,印度的 12 倍,俄罗斯的 11 倍。这样的事故死亡,难道还不惊心动魄吗?

人们要问:中国煤矿的死亡数字,为什么在改革开放以后, 会在全球占到如此不可思议的高比例呢? 此中的根本原因,就 是中国企业全面推行私有化以后,企业主极端漠视中国工人的 生命安全,极不重视安全生产,大批企业连起码的安全设备和 必要的安全设施也不配备,他们追求的只是利润最大化,为了 更多地获取利润, 甚至面对已经出现的明显的安全隐患麻木不 仁,不予理睬,仍然要工人在危机四伏的工作面作业。据国家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04 年的统计数字显示, 2003 年我国共 生产煤炭 19.5 亿吨、只有 12 亿吨是在符合安全条件下生产的、 其余的 7.5 亿吨(占 38.46%) 是在没有安全保障的条件下挖出 来的。截至2003年,全国的煤矿安全欠账达500亿元之巨(引 自 2005 年 2 月 22 日《新京报》)。由于安全投入严重短缺,其 结果就是安全环境日益恶劣。据国家安监总局2005年调查显 示、即使国有煤矿中、也有40%的高瓦斯矿井还没有建瓦斯 抽放系统, 大多数煤矿的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局限于监测, 而不 重视监控, 三分之一的国有煤矿产能瓶颈是通风系统能力差, 绝大多数国有地方煤矿通风系统都存在问题。机电和运输设备 普遍老化, 防爆性能差, 早就应该更新换代的设备没有更新。 比如,东北某产煤大省的四大煤业集团中,主要设备超期服役 率高达 40% 以上, 其中上世纪五十年代的设备就占 30%。社 会进步了,科学发展了,中国的国有煤矿,仍然在如此高比例 地使用半个多世纪前的设备,这是不可思议的。大量的私营煤 矿和谁也无法统计的无证无照煤矿,使用的几乎都是国有煤矿 淘汰的、过时落后的低价设备。老板们追求的是产量,是进度,

是利润,是个人发财,对安全普遍不重视。山西太原西山地区一名矿主就公开说:"比起煤价攀升所带来的高额利润,矿难损失简直就是毛毛雨"。由于工人死亡造成的损失和煤炭高产带来的利润之间存在巨大的反差,使追求利润最大化的矿主,对工人的生命安全越来越漠视,由此便人为地造成了大量根本不应该发生的悲剧。

上海市经委曾对该市工业系统 1986—1995 年 10 年内发生的重大工业事故进行统计,结果表明,人为造成的死亡事故超过 95%。煤炭战线是中国工伤事故高发的重灾区,人为造成的死亡事故,比别的系统更频繁更严重。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陈红根据多年的调查研究,在 2011 年曾直言不讳地对《中国经济周刊》记者说:"在所有导致煤矿事故的直接因素中,因为人为因素导致的占比高达 97.67%"(见 2011 年第 25 期《中国经济周刊》)。陈红教授的调查结论告诉我们,造成煤矿死亡事故的非人为因素仅占 2.33%。换言之,我国煤矿战线 97.67%的死亡事故,都是老板漠视工人生命造成的,是完全可以避免的。

陈红进一步指出:"工人违章作业,管理人员违章指挥以 及煤矿企业组织施工的不安全行为,是导致我国煤矿事故的主 要原因"。

随着国有企业被大肆甩卖和私营企业特别是"三无"企业的大量涌现,企业主只顾降低成本,增加利润,普遍使用既无医保又无社保的农民工。在煤矿采掘一线的劳动者,80%至90%以上都是农民工。他们招进煤矿以后,矿主们为了减少开支,多挖煤炭,几乎完全抛弃了新中国成立以后,必须先培训再上岗的规定,根本不对他们进行培训,就直接让他们下井挖煤。这些普遍来自穷乡僻壤落后农村的农民工,既缺乏安全防护意识,也缺少安全防护知识,更没有话语权,不少矿主只把农民工当成会说话的工具使用。即使他们斗胆指出已经发现的

安全隐患、也不会有人理会。他们只能像奴隶一样听凭管理人 员违章指挥, 顺从地进行违章作业。他们即使明知危险就在面 前,也只能毫无顾忌地或者虽有顾忌,但不得不听从指挥,冒 险投入高危作业。一旦事故发生,他们无一例外都是首当其冲 的牺牲品。因为他们是工人,是卖血卖命的群体,他们没有选 择权。在当今中国,一些黑心老板早就有了这样的共识:"死 得起,伤不起,预防成本高,死亡成本低"。因此,在死亡事 故发生之前, 矿主们就在安全投入和死亡之间, 在煤与人之间 作好了选择。早在工人进入煤矿之前,矿主们就作出了不签劳 动合同的决定、更不会买什么人身保险、讲好工钱就叫你下井 挖煤。因为死亡事故发生后,死的总是卖血卖命的工人,以卖 煤赚大钱的矿主只须赔钱了事,他们总是选择成本低的死亡, 绝不要成本高的预防。这就是企业只要钱不要人造成的必然结 果,是资本贪婪到完全丧失人性的具体表现。为了获取更多的 高价煤,黑心矿主们全都不管工人的生命。2012年8月29日, 四川攀枝花市西区肖家湾煤矿发生特别重大瓦斯爆炸事故,截 至9月2日上午10时已有44名矿工遇难,另有2人困在井下 生死不明,就是一个典型。

令人愤慨的是,直到死亡事故发生第四天的9月1日下午3点多,在现场指挥救援的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副局长、煤矿安监局局长付建华还气愤地对记者说:"从事故发生到现在,该矿没有提供一张与实际开采情况相符合的图纸,严重影响抢险救援工作的开展,甚至还弄虚作假布置虚假的采掘工作面,蓄意隐瞒违法违规生产的真相"。检查组组长、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局长杨栋梁说:"我们在现场指挥(抢救),竟找不到一张图纸。一会儿这样画一会儿那样画,不知道井下是什么样子,就像一个迷宫。瓦斯监测仪器装配的位置竟是通风口,那个位置永远不会超标,那是装给人看的。这样对待矿工,对待生命,是极大的犯罪行为"(引自2012年9月2日《潇湘晨报》)。该

矿大搞违法违规、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生产,搞无风微风作业,乱采滥挖,任意毁坏国家煤矿资源,公然将有关煤矿安全生产的规定悉数埋葬,将矿主心中的生命之轻、安全之轻;将矿主对利益追求的丧心病狂、而不及其余的疯狂榨取,完全不顾工人死活的贪婪本性,暴露得淋漓尽致,一览无余,天下罕见!如果评选世界上最坏的资本家,绝对非企业私有化以后的中国老板莫属。肖家湾煤矿矿主肯定当之无愧。因为有这样的老板,乃至大大小小的事故,在大大小小的煤矿层出不穷地发生,乃使中国煤矿创造了意外死亡占全世界80%的记录。死亡者中80%至90%以上都是背井离乡的农民工,他们普遍都是家中的顶梁柱。顶梁柱倒了,这个家就垮了。一个又一个农民家庭,就这样在煤老板以及形形色色的老板大把大把清点钞票的喜悦中,不断被摧垮、摧垮、摧垮……

第二节 每一块煤都浸染着矿工的血泪

"矿难"一词,是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在中国出现的一个"新名词"。它比较准确地表述了中国矿业系统,特别是煤炭战线层出不穷的死亡事故,给中国工人造成的灾难。

我们且看看今日的中国矿山,频频出现的特大矿难,是怎样发生的吧。

2004年11月27日,陕西铜川陈家山煤矿发生特大矿难, 166名矿工遇难。这样罕见的特大死亡事故,竟是矿领导只顾 自己利益,根本不考虑井下安全和工人生死造成的人为事故。

陈家山矿属于高瓦斯矿,井田下煤、油、气共生,水、火、瓦斯等自然灾害非常严重。早在1993年就被鉴定为瓦斯高发矿。2001年4月6日,就发生过一次造成38人死亡、16人受伤的特大瓦斯爆炸事故,本该特别警惕,但矿领导却全然不顾。而且早在事故发生7天前的11月20日,矿里的瓦斯值班检测

员丁爱国,就测出井下瓦斯超标,立即报告了矿里。但矿长刘 双民对此置之不理。

11月22日, 井下工作面已发现着火现象, 这是一种十分 危险的信号, 应该立即关闭作业面。跟班副矿长牛铁骑也曾提 出封矿, 这个建议也没有被采纳, 而是继续安排工人在井下作 业。

11月23日,火越烧越大,从外面都能闻到浓烟味。不少工人提出不再下井生产,矿领导不仅不听,反而威胁工人:"谁不下井就扣谁全年奖金和当月工资"。被逼无奈的工人,不得不冒险继续下井采煤。事故发生前正在井下工作、后来获救的王克修,事后告诉记者,瓦斯爆炸前,他曾三次向矿里报警,但无人理会。结果酿成在井下采煤的166名工人,全部惨死于这次完全可以避免的特大矿难(见《中国新闻周刊》第45期)。矿领导不仅达到了"谁不下井就扣谁全年奖金和当月工资"的目的,而且连同他们的命也一起被扣掉了。166条生命的消失,166个家庭也被毁了啊!

人们要问:在长达一个星期内,面对如此频频不断的报警,矿领导为什么还要强令工人下井冒死作业,而且在事故发生前夕王克修三次向矿里报警,矿领导也不理会呢?有关媒体后来援引知情者的话揭了这个谜底——只要超额完成任务,矿领导就能拿到 25 万元至 40 万元不等的奖金(引自 2004 年第 45 期《中国新闻周刊》)。于是,在陈家山煤矿便上演了一曲领导要钱,工人丧命的惨剧。这是企业改制后,领导者为了自己得钱,完全不管工人死活,造成 166 名工人惨死的特大死亡事故。

2007年12月5日,山西临汾市洪洞县瑞之源煤炭有限公司新窑煤矿发生特大瓦斯爆炸,顷刻之间,105名工人被烧成面目全非的焦尸。瑞之源公司自2004年起,就采用逃避监管,非法生产的手法,拼命掠夺国家资源,黑心老板在短短三年内,狂赚1亿元。为了个人发财,该矿严重违法超层越界开采,仅

造成煤炭资源可采量的破坏,就超过60万吨。对工人生命安全更是漠然不顾。不仅井下通风条件恶劣,大搞以掘代采,连瓦斯监控设备也没安装,矿主总是采取临时密闭的手法,长期逃避监管。为了多挖煤,不仅大搞超员生产,在历史已进入二十一世纪以后,居然还在井下使用即使在解放前的煤矿,也不多见的三轮车作业,其生产条件之简陋落后,人们不难想见。

2005年12月5日,明明知道该矿9#煤层瓦斯积累已达到爆炸的浓度界限,但仍然安排工人在生产,乃至由放炮引发爆炸。

为了逃避事故责任,矿主早有预谋。矿里招工人只招外地人,不招本地人。"因为外地人出了事好打发,本地人不好办"。这在当地众多煤矿已成为一种人所共知的"潜规则"。新窑煤矿的工人基本上都是来自河北、湖南、四川、重庆等地的农民工。

令人匪夷所思的是,事故发生后,出现的种种怪相。

新窑煤矿距洪洞县城约 35 公里,从县城通往矿区的 25 公里道路上,官方竟设置了 8 道警戒线,严禁车辆通行。某报一位记者闻讯后,想进矿区采访,但出租车司机连连摇手:"绝对上不了山"。后来遇到一位开"野出租车"的晋师傅,对山上道路非常熟悉,历经两个多小时,绕道 180 公里,把记者送到了山上。但是警车、消防车、救护车、武警指挥车等各种车辆 200 多台,把整个矿区挤得水泄不通。"野出租车"则被挡住,现场"严禁记者进入"。

不仅"外人"不准进入矿区,而且在事故发生后,侥幸逃 离矿难的工人,也不准外出,全部被"控制在宿舍区内"。

事故发生时,正是上下班交接之际,按两个班的人数计算,至少有200人在井下作业。但矿里搞的是超员生产,直到事故发生两天后的12月7日,连抢救指挥部也还不知道,爆炸现场究竟有多少人。该矿管理之混乱由此可见一斑,因此被称为"五毒煤矿"。而这个"五毒煤矿",居然能长期违法生产,当

然是官场潜规则在起作用。洪洞县委书记高某前不久刚被免职,洪洞县煤管局局长被"双规",临汾市一名副市长被捕,都和当地煤矿存在着某种关系,这种现象在各地已成为一种公开的秘密(参阅 2007 年 12 月 8 日《潇湘晨报》)。

更令人震惊的是,改制后的国有重点矿山,居然创造了"矿难之冠"。

2005年11月27日,黑龙江省龙煤集团鹤岗分公司新兴煤矿,发生的特大矿难,造成107人死亡。

新兴煤矿,是一个拥有 3000 多矿工,年产量 145 万吨的 大型国有现代化煤矿,技术设备在国内一直处于领先地位,而 且因安全生产和信息化基础良好,被选定为中韩合作的"煤矿 防灾三维系统"的"示范企业",是煤矿系统的标杆。

那么,这样一家"示范性"标杆煤矿,为什么同样不能阻止矿难的降临呢?矿难发生的过程清楚地显示,那里的领导者对工人生命极不负责。

按照国家煤矿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煤矿井下作业必须安装瓦斯含量监控自动传感器,并且与煤炭局联网运行,当井下瓦斯含量达到或超过1%时,即可向监管部门发出警报信号。事故发生前的凌晨1点20分钟,地面指挥部已接到井下瓦斯超限,瓦斯浓度超过10%的警报,此时至2点45分爆炸发生,中间相隔85分钟。当时井下有528名矿工在作业,这85分钟是关系到528名矿工生命安全的关键时刻。而85分钟可供成年男子至少步行15华里,且不说新兴煤矿是拥有"安全生产和信息化建设基础良好"的"示范企业",即使普通矿山,只要领导稍稍重视,也有足够的时间,让工人撤离险境。然而,由于领导漠视工人生命,还没等通知完,井下就已发生连续两次爆炸。先是瓦斯爆炸,接着是煤尘爆炸。107条宝贵的生命,就这样被对工人生命极不负责的冷漠无情的领导者,推进了阴曹地府。

十分荒唐的是,如此惊天矿难发生后,仅仅过了 5 天,即 11 月 27 日,该集团七台河分公司正在整顿的东风煤矿,接着 又发生后果更加惨烈的爆炸事故,死亡 171 人,伤 48 人。这 家国有大型龙煤集团,在一周之内发生两次如此惊天矿难,造 成近 280 人死亡。据说这是新中国历史上不曾有过的灾难,因 此被称为"矿难之冠"。

不可思议的是,这年1月1日,在全国开始实施新版《煤矿安全规程》;接着,国务院又于1月19日召开常务会议,出台了全面加强煤矿安全生产的五项措施,但随着煤价的一路飙升,受利益的驱动,煤矿事故层出不穷,龙煤集团就是在这种氛围中连续发生两次特大爆炸事故。

事故发生后,国家安全监督总局局长李毅中,赶到该矿指挥抢救时,雷霆震怒,拿着《国务院关于预防煤矿生产安全事故的特别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的紧急通知》,质问矿长和总工程师,二人居然回答对这两个事关工人生命安全和整顿矿山命运的重要文件"不知道"。一家国有重点煤矿,如此无视国家规定,只顾追求进度,追求利润,根本不管安全生产,根本不顾工人生命安全,矿难还能不频发吗?

耐人寻味的是,直到2007年11月22日,国家安监总局局长、东风煤矿特大瓦斯爆炸事故调查组组长李毅中,在171名矿工遇难两周年前夕,得知事故责任人一直没有处理,气愤地说:"我是事故调查组组长,有权利责问事故责任追究,事故发生快两年了,为什么还没有处理结果?"李毅中当即请黑龙江省副省长刘海生了解此事,随后,有关方面反馈的消息居然是:"大家都觉得奇怪,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参阅2007年11月23日《工人日报》、央视《经济半小时》、新华社电、《潇湘晨报》等报道)。

"示范煤矿"作出的是制造"矿难之冠"的"示范",再看

看"品牌煤矿"制造的是什么"品牌"吧。

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煤电公司屯兰煤矿,是《山西日报》曾以大量版面特别推崇的"品牌煤矿"。该矿的瓦斯、煤矸石、煤泥综合利用是山西煤炭工业的"样板工程",是一家业绩骄人的企业。但就是这个"中国品牌煤矿"和山西煤炭工业的"样板",同时却被工人称为"五毒俱全"煤矿(见 2009 年 2 月 24 日《潇湘晨报》)。在 2009 年 2 月 22 日,发生特大瓦斯爆炸,顷刻之间造成 181 人死伤,其中 77 人毙命,114 人送往医院抢救(见 2009 年 2 月 23 日《潇湘晨报》等)。

因为所有的矿主,都只追求效益,效益压倒一切。安全生产和工人生命安全,当然就被漠视,这是企业私有化或实行承包之类的变相私有化以后,所有企业无一例外的经营模式,也是事故频发的根本原因。

令人愤慨的是,2009年黑龙江鹤岗发生"11.21"特大矿难被权威部门认定为责任事故后,龙煤集团鹤岗分公司新闻发言人、党委宣传部长张金光公然说什么,"与遇难的100多人相比,幸存的400多人'才是主流'。"如此党委宣传部长的如此混账说法被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披露后,闻者无不愤慨。

从以上所举的几起惊天矿难中,我们已不难解读陈洪教授关于"在所有导致煤矿事故的直接因素中,因为人为因素导致的占比高达 97.67%"的统计结论。正是因为改革开放以后,被推上私有化或变相私有化轨道的中国企业,"唯一看重的,是抓产量,抓进度,抓效益",只顾一味追求利润,对安全生产和工人生命安全极度漠视,才使中国死亡事故一起连一起,连绵不断地向中国工人扑来——

1997年4月1日1点30分,河南鲁县梁洼镇三个煤矿发生特大瓦斯爆炸,造成86人死亡,12人受伤。

1998年1月24日晚7时许,阜新矿务局王营煤矿2102工作面,发生特大瓦斯爆炸,当时正在井下作业的85名矿工中,

77 人死亡。救出地面的 8 人中,又有 1 人因伤势过重丧命,78 名矿工在顷刻之间,命丧黄泉。

1998年3月4日,河南平顶山市红土坡煤矿,因通风环境恶劣,越界非法开采,引发特大瓦斯爆炸,致89人死亡,9人受伤。

2000年9月21日晚上8时38分,位于六盘水地区的木冲沟煤矿,发生建国以来贵州最大的一起瓦斯爆炸,截至10月3日,当时在井下作业的244名矿工,除83人获救外,其他161人或已确认死亡,或不知下落。这是该矿自1964年建矿36年来,第二次特大瓦斯爆炸事故。第一次发生在全国企业承包热潮中的1983年3月20日,那一次造成83人死亡。两次特大矿难都发生在企业改制以后。

2001年7月17日凌晨3时,广西南丹龙泉矿冶总厂拉坡煤矿发生特大透水事故,在井下作业的81名矿工全部遇难。

2004年10月20日,河南郑州煤电集团大平煤矿发生特大瓦斯爆炸,当时在井下作业的148名矿工,截至11月10日,已找到147名矿工的遗体,另一人生死不明。

2005年8月7日,广东兴宁市大兴煤矿这个连开采许可证、营运证都没有的典型非法煤矿,公然进行违法违规违章的"三违"采矿,引发特大透水事故,造成123人死亡。事故发生后,矿老板竟准备用3亿元摆平此事。

2005年2月14日15点30分,辽宁阜新矿业集团孙家湾煤矿因违章作业,引发特大瓦斯爆炸,造成214人遇难。

以上列举的只是几年间发生的部分惊天特大死亡事故,一次死亡人数最少在 78 人以上,多达一次死亡 214 人。按国家规定,一次死亡 3 人为重大死亡事故,一次死亡 10 人为特大矿难,我国频频发生的重特大矿难,简直到了令人瞠目结舌的程度。

河南平顶山3天4起矿难。1998年4月3日、6日,平顶

山石龙区 3 家私营煤矿和汝州市一家私营煤矿,分别发生火灾、 瓦斯爆炸,酿成 61 人死亡、9 人受伤的惨祸。这些矿难,"都 与某些机关或党政干部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贵州煤矿一个月6起爆炸。2000年9月13日至9月28日的17天间,发生重特大矿难6次,造成70人死亡。若从这年7月算起至9月,共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重特大事故20起,140名矿工遇难。究其原因乃是"安全投入严重不足,非法无证开采,地方政府部分干部参与办矿,收受钱物,如'权利股'"。

山西省9天5起爆炸事故,死76人。2001年11月14日,该省阳泉市孟县清榆煤矿发生重大瓦斯爆炸,11人死亡;15日,吕梁地区交城坡底煤矿发生特大瓦斯爆炸,33人遇难;17日,大同市南郊区大泉湾煤矿发生重大瓦斯爆炸,8人脱险,14人生死不明;18日,晋城市沁水县湘峪煤矿,发生特大瓦斯爆炸,14人丧命;22日,吕梁地区中阳县乔家沟煤矿发生特大瓦斯爆炸,18人丧命,10人生死不明。耐人寻味的是,前4起重大事故发生后,山西省刚召开全省煤矿安全生产紧急电话会议,第五次特大矿难又发生了。《北京晚报》在披露矿难的"一个原因就是,权钱交易和地方保护主义的包庇、纵容。许多煤矿根本不具备基本安全生产条件,属于非法开采,但矿主在'疏通关系'方面舍得花钱,非法煤矿就披上了合法外衣"。

正是因为官商狼狈为奸的权钱交易,使难以统计的"非法"煤矿得以"合法"开采,导致了大量的矿难。据一份来自国家安监总局的统计数据显示,2005年7月1日至8月8日的39天内,全国煤矿发生的一次死亡3人以上的重特大死亡事故46起,其中27起就发生在应该关闭或已责令停产整顿的矿井,约占60%。其中发生特大透水事故死亡123人的大兴煤矿,就是一个官商勾结"违法违规违章"开采的"三违"煤矿。这种无法无天使矿主们发了财,官员们得了利,唯有工人们遭了殃。

《凤凰周刊》记者夏阳在《山西百起矿难之秘——专访王

家岭矿难救护》一文中说,据汾西矿山救护大队长陈永生介绍, 在层出不穷的矿难中,"90%以上的矿难都是因管理层失职", 这位身经百战的救护大队大队长指出:"所有的事故都是可以 避免的,只要管理层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操作"。而 且, 这是"所有救护队员都知道的观点", 陈永生说, "在我所 参加的救护事故中,90%以上都是因为管理层失职,而且,这 样的事故绝大多数是大事故"(以上均引自2010年9月10日《文 摘周报》)。造成管理层根本不按安全生产规章操作的根本原因 则是,企业实行私有化或变相私有化后,老板们只顾自个发财, 根本不管工人死活,而不少管理机关则听之任之,乃至国家制 定的安全生产规章成了一纸空文。早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期, 面对接二连三的矿难,媒体就发出了"黑煤不该白骨换"的谴 责。2007年11月21日《检察日报》在报道山西煤老板手里至 少有 4000 亿元资金在寻找新的出路时,用"煤老板的 4000 亿 资金是钱还是血"、"看着是钱,也可能是血"进行描写,并非 夸张之词。以上所列举的事实,难道还不是最有力的证明吗?

第三节 触目惊心的矿难瞒报

频频发生的矿难,给无数工人和他们的家庭造成了深重的灾难,当然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和极大愤怒。为了减少乃至逃避千夫所指的谴责,矿主们普遍采取的"拿手好戏"就是隐瞒矿难。

自从国家允许私人开矿以后,地方政府和一切有关系有办法有势力的人,无不群起争夺国家地下资源。各类乡镇矿山、私营矿山,如满天星斗一般遍布大江南北。非法开采,无证开采,比比皆是。这种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乱采滥挖,使那些梦想一夜成为富豪的矿主,很少顾及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不少煤矿不仅连起码的安全设备和安全设施也不配备,甚至还在使

用全世界都已废弃的原始方法在开矿。加上矿主们普遍与地方 官员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出了事故往往能得到官员们的庇护, 在他们主宰的矿山,往往事故频发,为了逃避罪责,隐瞒矿难 便成了矿主们的首选。

2000年,湖南耒阳市境内小煤矿发生死亡事故 42 起,死亡 71 人。但该市上报的死亡事故仅为 2 起,死亡仅 10 人。而且,其中的一起事故死亡 2 人,还是有人举报后,才不得不上报的,实际只上报 8 人死亡。也就是说,实际发生的矿难是上报矿难次数的 21 倍;实际死亡人数(如果除去被举报以后才上报的 2 人)是上报死亡人数的 11.7 倍。

矿难如此频发的主要原因、就是非法开采。据 2001 年一 季度统计, 耒阳市共有660家乡镇煤矿, 按国家规定, 合法开 采的煤矿,应具有六证(采矿许可证、煤炭生产许可证、煤矿 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资格证、矿长资格证、工商经营执照), 而该市仅有92家煤矿持有采矿许可证和煤炭开采证;66家持 有其中一证,其余502家全是一证皆无的非法开采。即76% 以上是无证开采,100%是无证或证照不齐开采。一个地方的 煤炭开采,无法无天到如此地步,能不矿难频发吗?而且,这 些唯利是图的乡镇煤矿, 只顾拼命争夺国家煤炭资源, 矿难发 生后,他们普遍采取的办法就是"私了",只须给死者家属 1.5 万元至 2.5 万元就打发了(参阅 2001 年 5 月 10 日《湖南日报》)。 花这么几个钱,就能了结一名死难矿工的生命,对于日进斗银 的矿主,简直是九牛一毛,谁还会重视矿工生命安全呢?而且, 在这类地方, 出了矿难矿主用几个小钱就能摆平, 谁还会上报 呢? 在民不举, 官不究的当今社会, 政府部门自然更不会无事 找事自寻烦恼了, 乃至瞒报矿难之风愈演愈烈。

2008年11月17日的《经济参考报》,曾披露了一份《泽州县瞒报矿难清单》。该清单显示,从2006年1月至2007年3月,山西省泽州县25家煤矿上报矿难4起,上报死亡人数5人。

而经调查了解,该县在这个期间瞒报的矿难多达 28 起,瞒报死亡矿工 31 人。也就是说,泽州县在短短 15 个月中,瞒报的矿难是上报矿难次数的 7 倍,瞒报死亡人数是上报死亡人数的 6.25 倍。因为瞒报极大地"降低了"矿难次数和死亡人数,该县安全监督局局长王光林曾得意地说:"几年来,泽州县在安全监督方面的工作可圈可点,百万吨死亡率一直低于全国、全省水平"。如此"低于"全国、全省水平,能不叫人"刮目相看"?

人们要问,一个县在15个月中,明明发生了32起矿难、死亡36人,为什么仅仅上报4起矿难、死亡5人,也能蒙混过关?

首先是矿主们在用钱安抚死者家属的同时,还威胁家属不得泄露死亡消息。而更可怕的是,有一只令人恐怖的黑手,在阻止矿难外传。

瞒报矿难清单上显示,2006年12月3日,该县金村镇背 荫煤矿发生一起死亡事故,金村农民张小国遇难。但《经济参 考报》记者找到张小国家属后,却不肯对记者说。记者很纳闷, 家里明明有人死于矿难,为什么不敢说呢?一位老大爷悄悄告 诉记者,事故发生后,镇里官员警告村民:"你们谁想掉胳膊 断腿,就把这事儿说出去!"

地方政府以如此残酷的手段,封堵群众的嘴,谁不怕"掉胳膊断腿?"

政府官员和黑心矿主如此连裆共裤,老百姓为矿主卖命, 人死了,连说都不准说,岂不是太可怕了吗?

视工人生命如草芥的黑心矿主,为了逃避罪责,挖空心思想出了不少瞒报矿难的"高招",转移尸体就是其中惯用的一招。

2000年12月3日,山西运城河津市天龙煤矿瓦斯爆炸,造成特大矿难,48名矿工遇难,21人受伤。

事故发生后,天龙煤矿就策划瞒报,大股东贺勤随即指使驻矿的河津车队司机将38具遗体,远远转移到陕西韩城、澄

城和河南三门峡等外省地方,然后在矿内严密封锁消息的同时, 才向当地政府谎报死亡4人,瞒报的死亡人数超过91%。

矿难发生 10 天后的 12 月 13 日,当地报纸闻讯后,派记者前往该矿调查采访。没料想,进矿后就遭到一帮人围攻、殴打,其中 2 名记者被打伤。

由于新闻媒体介入,引起了有关部门关注。后经山西省政府和国家安监部门联合调查,才使这起造成48人死亡、21人受伤的特大矿难,得以真相大白,并被定性为"一起性质恶劣、影响极坏的重大责任事故。"(据2001年2月24日《法制日报》)。

矿难愈演愈烈,瞒报花样也"高招"迭出。一些有"板眼"的单位因为瞒报有方,受表彰、得奖励的事时有所闻。尤其令人"刮目相看"的是,因为瞒报,使百万吨死亡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还被授予国家级"先进集体"的光荣称号。

辽宁省凤城市煤炭局就是一个典型。

凤城市有大大小小 200 多家煤矿,2005 年仅发生 2 起矿难, 百万吨死亡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凤城市煤炭局因此被授予国 家级"煤矿先进生产依法监管先进集体"称号。

2006年2月17日,央视《中国法制报道》栏目记者专程来到风城市,采访工作出色、刚获得当地政府2万元奖励的市煤炭局郎永文局长,郎局长高兴地向记者展示了厚厚的两大本历年来受到各种表彰的资料汇编,并向记者强调,2005年是他们安全生产监管最出色的一年,全市仅"8家煤矿发生2起顶板垮塌事件,死亡4人,是历史上比较好的水平"。

但就在此时,却有人举报称,2005年凤城市"至少发生20余起煤矿安全事故,有可能被瞒报的遇难矿工高达33人"。

记者在宾馆见到了举报人。但举报人只能提供死亡数字, 不能提供遇难者的具体信息。凤城市煤矿工人逾万之众,要从 中找到 33 名遇难矿工,无异于大海捞针。

无意中记者听到当地村民讲, 在凤城煤矿挖煤的基本上是

本地人,极少外地人,遇难矿工的遗体,应该在本地火化,如果真有33名矿工遇难,从殡仪馆应该可以找到证据。

记者来到殡仪馆后,仔细阅看了数千份资料,却没有找到一份死因是矿难的记载。但有两份死亡记载引起了记者注意。死者的死亡证明上,写着的死亡原因是山体滑坡,而死者的遗体冷藏协议书上,写的却是因煤炭事故死于红旗煤矿。这同一个人的两份不同记载的材料中,肯定有一份是假的,或许从这里可以发现一点线索。

记者来到凤城市爱阳镇潘家村调查时,一位村民告诉记者,村里的郑小龙就死在矿井里。记者找到郑小龙的姨妈,得知郑小龙出事的当天,有2名矿工遇难,另一位死者是唐家沟村的周佩军。

记者又赶到唐家沟村,好一番周折,周佩军的父亲终于把事实的真相告诉了记者。原来殡仪馆里的死亡证明全是假的。矿里死了人,先得做一个假证明,要不就不给火化。"镇长、书记不让我们讲实话",周佩军的父亲说。

真是闻所未闻的绝秘! 殡仪馆的死亡证明都是假的,这世 道不是太可怕了吗?

记者又从两个乡镇的死亡者证明上,发现这两个乡镇在 2005年共死亡70多名20岁至50岁、适合挖煤的男性村民。 这两个乡镇如有遇难矿工,应该从这个名单中可以找到。

殡仪馆的死亡证明显示,2005年4月1日,赛马镇岔口村有一名25岁的青年张金宝死亡,死亡原因是脑溢血。此人属于适合挖煤的年龄,记者便去了赛马镇岔口村,好不容易让张金宝母亲透露了死亡真相,儿子是在温洞煤矿被砸死的。老人后来告诉记者,开始不敢承认儿子死于矿难,是因为矿主已用18万元和她"私了",有了约定。而且张金宝的父亲和几个亲戚还在矿里上班,不敢得罪矿主。

接着,记者从殡仪馆的死亡证明中,筛选出30名年龄适

合挖煤的死亡者,在2月20日至21日的采访调查中,果然有11名死者家属或亲友承认他们死于2005年的煤矿事故,这才像海底捞针一般,把凤城市遇难矿工被瞒报的黑幕揭开一条缝。但全市200多家煤矿,分布在23个乡镇,共有1万多名矿工,要彻底弄清凤城市2005年到底有多少矿难被瞒报,究竟死了多少人,仍然是一个难解的谜。

不可忘记的是,2005年是凤城市"安全生产监管最出色的一年",是该市煤炭局被授予"国家级先进集体"的一年(见2006年2月25日《北京青年报》)。如此"国家级先进集体",岂不荒唐?

以上情况告诉我们,中国触目惊心存在的矿难瞒报,不仅 涉及成千成万的矿主,不仅涉及手握大权而与矿主有着千丝万 缕联系的地方政府及其官员,还包括受制于人的遇难者的亲人, 甚至连与矿难风牛马不相及的殡仪馆,也参与其中,由他们编 织了一张中国特色的矿难瞒报网。矿难发生后,只要用这张网 一罩,要彻底弄清矿难真相,简直与痴人说梦无异。因此,自 从中国推行私有化以来,中国到底发生了多少矿难,有多少矿 工死于矿难,恐怕连九天神仙下凡也难以查清。

第四节 "中国煤"有多黑

人们都说当今中国到处都黑,黑的、黑店、黑作坊、黑工厂、黑保安、黑监狱、黑恶势力令人恐怖。那么,在官民纷起争夺国家煤炭资源,狂采滥挖非法开采成风的煤炭系统,会有多黑呢?

首先让我们听一听山西省清理纠正国家工作人员入股煤矿"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曹建林的介绍,看一看产煤大省山西非法开采煤炭的一些乱象吧。

山西是一个煤炭储量大、分布广、品种全、质量优的产煤

大省。累计探明储量和保有储量都占全国三分之一,含煤面积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40.4%,从山西煤矿的现状,不难看到全国煤矿的缩影。

身为负责山西"清理纠正国家工作人员违规入股煤矿工作"主要官员的曹建林,在2005年曾忧心忡忡地对《瞭望东方周刊》记者说,在当地人称为"黑口子"的非法煤矿中,"大部分入股的都是县乡干部,占到总人数的90%,他们都是能决定煤矿生死存亡的人";"危害最大的是权力股和干股,都是赤裸裸的权钱交易,很不好查,有的矿连账本都没有"(引自2005年第45期《瞭望东方周刊》)。

在煤矿入股者"占总人数90%都是县乡干部",而且,他们"都是能决定煤矿生死存亡的人",政府要查官商勾结的煤矿,他们是官商勾结主体,怎么查?出了矿难他们责任难逃,谁会乐意与自己难脱干系的矿难曝光?即使有人举报,他们也是矿难调查参与者,谁会认真查?如果权力股煤矿主或者其后台是比他们是更大的官,谁敢认真查?由此可知,查非法煤矿,查矿难瞒报,难!

2005年10月10日,临汾市汾西县团泊乡茶坊村一个非法 煤矿发生透水事故,5名矿工被困井下,其中2人已遇难,另外3人生还希望十分渺茫。《瞭望东方周刊》记者闻讯后,赶 到团泊乡,在家的乡干部都说:"什么事也没发生。"

第二天,记者来到矿难现场,死人的事已摆在人们面前。 先天众口一词说"什么事也没发生"的几位乡干部,很是尴尬 地向记者大诉其苦:"我们乡镇干部最可怜,哪里管得了'黑 口子',这些'黑口子'都是公检法等实权部门的人开的,谁 惹得起?"

当地一位群众也对记者说,汾西县最少有一千多个"黑口子",一条沟里最少就有上百个。这里的好多山沟,都被群众称为"公检法一条沟"。

在场的乡干部更加无奈地对记者说,很多"黑口子",他们都知道谁是后台老板,但不敢查。"你要敢查,马上就有人找你的麻烦,来查你。可能还不等你把'黑口子'关掉,你自己就被关进了监狱!"

一位乡镇负责人说,对官煤勾结,"不管的话,最多也只 是丢官,但管了的话,可能就要坐牢!"

临汾市纪委副书记石雪爱的话,更耐人寻味:"我们已经 为官煤勾结处理了上百个干部,但现在私挖滥采依然非常严重, 我们都不敢再处理了。乡镇干部不敢管,自有他们的苦衷。"

据曹建林介绍:"山西省11个市,目前(2005年)共有正规煤矿4600多座,最保守说,'黑口子'的数量也有4000多个。"

临汾市尧南区一位熟悉煤矿的刘姓煤矿主,印证了曹建林的说法:"这个数字确实有些保守。仅临汾市的'黑口子'就有三四千个"(见 2005 年第 45 期《嘹望东方周刊》)。

山西省11个地级市119个县(市、区)中,共有94个都有煤矿资源,而一个临汾市就有三四千个"黑口子"非法煤矿,全省该有多少"黑口子"呢?煤矿开采如此混乱,盗抢国家煤炭资源如此严重,而且,"占总人数90%的是县乡干部",岂不是太不可思议,也太无法无天了吗?

由于众多非法开采的"黑口子"煤矿,都有政府官员甚至 有政府执法部门官员的默契配合,本来就利欲熏心的矿主们, 自然更加肆无忌惮胆大妄为。他们都有一套对付政府的"绝招"。 很多"黑口子"煤矿采取的办法就是,白天关闭矿井,晚上争 分夺秒干得热火朝天。放风的,采煤的,运输的,一条龙运作, 分工明确,畅通无阻。煤矿都设有专门的"线人",暗中有官 员保护,一遇检查,立即有人通风报信,还有专人放哨,甚至 立有"消息树"。一旦发现可疑车辆或陌生人员,立即放到"消 息树"(见 2005 年第 46 期《嘹望东方周刊》)。

"等我们的车子开到跟前,他们的人都跑光了。"临汾市纪

委副书记石雪爱说。

真没有想到,在五星红旗招展的大地上,在官员"决定生死存亡"的煤矿,居然重新啓用半个多世纪以前,中国人民对付日本鬼子的办法,用来对付中国政府的检查官员,听来实在叫人啼笑皆非。

由于官员们成了"决定煤矿生死存亡"的人物,受利益驱使,将个人和矿主利益置于党的原则、国家法律和人民利益之上,自然成为某些黑心官员的首选。特别是发生重大死亡事故,涉及煤矿生死存亡和人命关天时,官员们总会设法隐匿,瞒报矿难。2005年7月2日,山西忻州市宁武县贾家堡煤矿,发生特大瓦斯爆炸事故,死亡36人。面对如此特大矿难,作为主管全县煤矿安全的宁武县煤炭工业局局长,不是立即组织抢救,向上级政府报告情况,而是和矿山救护队负责人密谋策划,并得到宁武县委书记李×恩、副县长李×生同意,将其中17具遇难矿工的尸体,偷偷运到内蒙古等地藏匿起来,然后谎称死亡19人,瞒报17人。他们的心黑到这等地步,还有半点党性原则和共产党员的气味吗?

被誉为"人民公仆"的党政官员,如此密谋策划,大量藏匿死亡矿工尸体,其人伦道德和天地良心,岂不是都已丧失殆尽了吗?

众所周知,安全监管部门是包括煤矿在内的所有工人安全的保护神,其职责是杜绝违法违规生产,防止和查处安全事故,维护矿山安全和工人利益。然而,在当今中国,不少被利欲熏黑了良心的政府安监官员,竟蜕变成了矿山事故及其矿主的保护神和矿山工人的杀手。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桃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彭国 财就是一个例子。

2005年3月14日,黑龙江省七台河市精煤集团新富煤矿三区发生特大瓦斯爆炸事故,造成17人死亡。发生瓦斯爆炸

的矿井,名义上挂着"国有煤矿"的招牌,而实际上竟是那位 安监局副局长彭国财和李作平合伙承包的私人矿井。李作平管 生产,彭国财负责"对付安全检查"等事宜。

人们要问:安监局副局长作为监管煤矿安全生产的国家公务员,怎么能够承包国有煤矿当煤老板呢?

原来,彭国财的哥哥彭贵财是国有七台河矿业精煤集团的副总经理,兄弟合谋,由当安监局副局长的弟弟,向在国有精煤集团当副总经理的哥哥,承包了一个矿井。而且,据2005年5月26日《现代快报》揭露,彭贵财明明知道弟弟承包的那口矿井,根本"不具备基本的安全生产条件",却指使弟弟"冒险作业,突击出煤"。为了掠夺国家煤炭资源发财,兄弟二人完全不顾工人生命安全,乃至特大矿难发生。

同时在矿难中失去三位亲人的张某,面对记者已是泣不成声:"这矿井我也曾下过,井下的条件简直恶劣到极点。巷道窄得仅有1米宽,作业面不过半米高,我们下去都是趴在地上,一点一点凿煤,这样的条件不出事故才怪呢"!

事故发生后,事故调查组副组长、黑龙江省安全监察局局 长王峰对记者说:"事发矿井的作业面,简直就像老鼠掏洞, 采用的是原始落后的开采方式,设备极其简陋,就连最基本的 必不可少的瓦斯监测系统也没有安装,为工人配备自救器这样 的小钱,都舍不得花,使事故发生时工人根本没有生还机会"。

这样开煤矿,完全是拿工人生命当儿戏。无论作为承包国有煤矿的安监局副局长彭国财,还是作为七台河精煤集团副总经理彭贵财,都不可能不知道这是不能容许的,是违法生产。但是在利欲熏心的鬼迷心窍之徒眼里,唯一看到的就是钱,哪里还会想到工人的生命安全呢? (据 2005 年 5 月 26 日《现代快报》、5 月 28 日《新华每日电讯》等)。

与安监局副局长彭国财兄弟,不顾工人死活开煤矿相比,河南省伊川县煤炭局局长张钢圈就更加胆大妄为。

张钢圈于1988年10月,爬上伊川县煤炭局长的宝座后,"大 搞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用人唯亲,飞扬跋扈","把煤炭局搞 得乌烟瘴气",弄得全县煤矿事故频发。

此人上任后,首先实行干部大换血。将局里工作认真、懂业务的中层干部几乎全部换了。凡是调进来的人,要么与他沾亲带故,要么是对他俯首贴耳的人物,所有重要岗位都由这类人物占据。比如,他弟弟的妻兄韩某,占据着生产股副股长的位置;其嫂子则当上了煤炭局会计,一手把持着财权;其弟弟本是一个农民,用公费将其培训后,办了个执照,就成了局里司机,等等;煤炭局副局长左成章,是全县煤炭战线唯一的工程师,因为对张钢圈的霸道作风看不惯,不仅被长期"挂起",不安排工作,张钢圈甚至多次公开指着左的鼻子大骂:"想在我手下熬人,就得学乖点,听话点!"左一气之下,就打报告离休了。凡是"不顺眼不听话"的人,全部被挤走或"挂"起来,煤炭局很快就成了张钢圈一手遮天的领地。

一名叫梅学石的小煤窑主,离开煤矿后曾对记者说,只要把小煤窑弄到手,就进入了数钱的生涯。身为煤炭局长的张钢圈,当然清楚开煤矿的暴利,在他的授意安排下,众多亲戚朋友无不摇身一变,就成了私营煤矿主。因为有煤炭局长这把保护伞,个个都"尾巴翘到了天上",他们谁也不放在眼里。矿里出了问题,张钢圈一句话,就能"化险为夷"。1990年,该县半坡乡大郭沟东风煤矿发生瓦斯爆炸,被勒令停产整顿。张钢圈一句话,东风煤矿就恢复生产。许多煤矿主公开说:"只要靠住张钢圈,天王老子都不怕"。

按煤炭部规定,县以上政府煤矿管理部门应设安全、监管、检查机构,并设3—5名安全员,代表政府对煤矿进行检查。1992年,伊川县煤炭局安全股共有3人,对全县煤矿安全监管发挥了很好的作用。但张钢圈嫌安全股长王电助工作"太认真",便把安全股整个儿撤了。王电助被迫在家"赋闲",煤矿

安全监管无人过问。立竿见影的是,这一年,全县煤矿安全事故,比往年增加10倍。

撤消了安全股,对煤矿一窍不通的张钢圈,直接插手煤矿安全。凡是煤矿出现安全隐患,按规定必须停产整顿。但只要"私下"找到张钢圈,"通融通融"、"打点打点",就能恢复生产。如此"通融",安全事故自然不断发生。一旦发生事故,张钢圈的办法就是千方百计"捂",鼓励矿主"私了"。因此,伊川县煤矿发生的事故普遍被瞒报。由于伊川县煤矿安全长期不过关,被洛阳市煤炭局评为"落后"。张钢圈一听就恼羞成怒,在局里公开说:"凡市局来检查工作,一律不接待"。

自从 1988 年张钢圈当上伊川县煤炭局长以后,全县矿难 频发。1997 年 5 月 24 日,该县半坡乡白窑村六矿发生特大瓦 斯爆炸,死 11 人,伤 1 人;事故发生后,矿主王无忌根本不 通知家属,连夜就把死难者遗体偷运到宝丰、郏县等外地火化;6 月该县高山乡黄村煤矿再次发生瓦斯爆炸,6 人遇难;7 月 8 日,白庆乡盛兴煤矿第三次发生事故,伤 1 人;1998 年 1 月,半坡乡鲁沟煤矿又发生矿难,死 2 人,伤 8 人,等等。据伊川县劳动局提供的数字,仅 1992 年至 1998 年 1 月,全县煤矿就发生重大事故30 多起,死亡70 多人,伤 40 多人。而这仅仅是各煤矿上报给有关部门的数字。至于全县煤矿有多少起事故被瞒报,死伤多少人,谁也无法弄清。

张钢圈把县煤炭局变成他一手遮天的领地后,对他的种种 劣迹,自然有正义之士举报,但都没有结果。比如,煤炭局原 会计常兴宽,举报张钢圈的贪污问题后,反被张钢圈倒咬一口, 勾结政法部门的败类,设下圈套,把常关进了监狱,被判处有 期徒刑三年(后被查清,纯属诬陷)。

张钢圈公开威胁检举揭发他的职工,说:"在伊川县我这个煤炭局长是铁定的,谁也动不了。上上下下我都打点好了, 谁敢动我一根毫毛,除非他不想干了!" "上上下下我都打点好了",这不就是一名煤炭局长飞扬跋扈的底气之所在吗?

透过以上几个例子,我们不难看到中国煤场现状之一斑。 煤炭是黑的,中国煤场比煤炭之黑一点也不逊色,它折射出来 的是官场之黑。由于它们的结盟,导致乱采滥挖,非法开采成 风,使中国煤炭资源惨遭破坏,国家蒙受难以估量的损失。由 此造成事故频发,死人事故层出不穷,使农民工占绝对主体的 煤矿工人饱受矿难摧残,这种状况何日能有个头呢?

第五节 中国特色的"猫鼠合谋"

官商勾结,是中国由公有化转入私有化出现的一个怪胎。 特别是在"卖光", 卖不掉就"送光"国营企业, 推行国企私 有化过程中, 官商狼狈为奸, 肆意鲸吞国有资产, 而致一夜暴 富的例子,在全国各地数不胜数。比如,保定依棉集团价值 4.3 亿元国有资产, 当地政府批准"0 收购", 分文不取"卖" 给了港商王某(见 2010 年 7 月 15 日《法治周末》);黑龙江省 价值在2000—3000亿元之间的翠宏山铁矿,官员们以3.7亿元 卖给了西林钢铁公司老板(见2010年9月6日《经济参考》); 山西旬邑县燕家山煤矿总资产6亿元,年销售收入5.3亿元, 年纯利润 1.37 亿元, 官员们作 500 万元卖给吴振清、孙群山 (见2011年4月7日《正义网》);山西朔州市平鲁区一座"保 守估价"3.15亿元的东梁煤矿,官员们作价1万元卖给了某煤 老板(见2010年5月26日《新华每日电讯》);山西柳林地区 最大的煤矿——兴无煤矿,煤储量超过15.3亿吨,官员们作 8000 万元卖给了联盛集团董事长邢利斌,平均每吨煤卖5角2 分、被称为以"白菜价"买国有煤矿等等。这类数不胜数的在 国有企业改革中一夜之间就从国有资产中, 获得数亿数百亿至 上千亿元巨额财富的暴发户,数百倍数千倍超过莎士比亚笔下

的夏洛克、莫里哀笔下的阿巴公等等,靠高利盘剥起家的外国 暴发户;也数百倍数千倍超过中国小说如《金瓶梅》中的西门 庆、《儒林外史》中的万雪斋这类中国暴发户的典型。在无利 不起早的中国官场,官员们把如此巨额国有资产如此贱卖甚至 白送给那些老板,其中的猫腻,谁都不难想象。

在资本的贪婪已膨胀到登峰造极的当今中国社会,暴富的众多煤老板,矢志追求的永远是,以最低的成本,获取最高的利润。他们普遍雇佣的是既无社保,又无医保的廉价农民工;普遍不按国家规定进行安全投入,让农民工在很不安全的环境中作业,甚至违章违规让他们冒险劳作,导致矿难频发,使中国煤矿事故死亡人数,创造了占全球煤矿事故死亡人数 80%的"奇迹",中国煤矿 100 万吨死亡率刷新了相当于美国 100 万吨死亡率 100 倍的记录。

令人发指的是,中国矿主们对遇难矿工所表现出来的冷酷、残忍和绝无人性,更是举世罕见。

2010年4月22日,河南平顶山市卫东区兴东二矿,发生瓦斯爆炸,矿主对这起特大矿难,采取密不上报。为了封锁消息,矿老板在矿内对职工封口的同时,对矿区周边村民进行收买,事故发生第一时间,就派人到周边农村给村民每人发放100元。河南某电视台记者得到消息后,前往采访,矿里闻讯后,立即向村民打招呼,不要接受记者采访,并造谣说,来人是假记者,使记者无功而返。

尤其缺德的是,矿主连遇难矿工的家属也不通知。矿难发 生后,死者家属只能从矿外获取亲人的死亡信息。

遇难者之一宋绍的母亲,是娘家的亲戚带来噩耗后,才知道儿子已在井下遇难。找到矿里后,仍不让她见儿子尸体,而是先把她送到数十公里外的宝丰县城,安排在宾馆住下,进行"私了"谈判,经过讨价还价,给以赔偿。

遇难者之一刘孟业的情况,尤其令闻者愤慨。此人是许昌

市襄城县湛北乡杨庄村人,单身,由二哥二嫂抚养长大。刘孟 业遇难后,是二哥的儿子在赶集时,才得知叔叔已死于矿难。 二嫂闻讯后,乘车专程赶去矿里打听,没料想,矿方竟大发脾 气,怎么也不承认矿里发生了死亡事故。刘孟业的二嫂拿不出 证据,当然无可奈何。直到后来一名侥幸逃生的矿工,悄悄向 她道出了矿难真相,矿里才不得不承认刘孟业已死于瓦斯爆炸。

然而,矿里要求刘孟业的亲属同意"私了",而且,在刘家同意签订"私了"协议前,不让刘家人见刘孟业的遗体,矿里只说"遗体就在附近"。直到刘孟业的亲属不得不签订了"私了"协议后,才被通知到数十公里外的禹州市去见亲人遗体。

如此惨无人道的黑心矿主, 古往今来有谁人见过?

为了隐匿矿难,矿老板在事发后,就把遇难矿工的尸体全部分散转移到了禹州、宝丰、鲁山等数十公里外的周边县市,然后再逐个把得到消息的遇难者家属拉到外地进行"私了"谈判。为了不走漏消息,所有后事处理都搬到外地进行。而且,只有家属同意火化后,矿里才给予一次性赔偿。因此使这次矿难瞒报"非常成功"。

毫无疑义,仅靠矿老板,纵然他有天大本事,也不可能把 这样一起特大矿难,瞒匿得如此密不透风。

矿难发生后不久,一份举报该矿瞒报矿难的网帖,就开始 在网上传播。而且举报内容非常具体,有遇难者的姓名、住址、 身份证号码,为调查矿难提供了非常准确的依据。

人们没有想到的是, 矿难发生第 26 天后的 5 月 18 日, 一则《关于核实举报"卫东区兴东二矿瓦斯爆炸"的情况说明》, 赫然出现在平顶山新闻网上。这份署名为"卫东区调查核实举报兴东二矿问题工作组", 落款日期"5 月 16 日"的官方答复, 居然称:"经过现场核实, 入井勘察, 初步认定无瓦斯事故发生"。作为一级政府, 如此撒谎欺骗, 真是不可思议!

5月24日,一位叫张向东的网友,在博客上发表文章,

对卫东区政府的调查结论提出质疑。文章指出,区政府在矿主"已将现场清理干净",再去"现场核实,入井勘察","完全是走过场,是当地政府和煤矿之间存在'猫鼠合谋'。"

两天后,即 5 月 26 日,河南电视台"都市频道"披露了这起矿难。非常蹊跷的是,第二天(5 月 27 日)节目重播时,又被删除。上传到网上的视频,也被同时删除。

又过了一天,即 5 月 28 日,平顶山电视台播出的《平顶山新闻》中,播出了该市一位市领导询问兴东二矿矿主是否发生事故,矿主"理直气壮"予以否认。一曲官商双簧,演得活灵活现。

明明发生了矿难,遇难矿工的尸体已分散转移到周边数县。在群众举报、甚至在河南省电视台也报道以后,政府部门竟如此紧锣密鼓、环环相扣两次为矿难"辟谣",必有高人参与。平顶山市一位退居二线的政府官员"深信","背后有更大的黑手操纵着矿难瞒报事件",他"寄希望于国务院调查组能将真相调查清楚"(参阅2010年9月3日《华商报》)。这样的政府部门还有人相信吗?

再过一天,即 5 月 29 日,张向东在博客上发表了一封公 开信,呼吁河南高层关注此事。

但没有得到河南方面回应。

张向东不得不向国家安监总局举报。6月8日,收到国家安监总局答复,称,已经正式发函,要求河南省煤炭局调查。此时,距4月22日兴东二矿发生瓦斯爆炸,已过去47天。兴东二矿发生的矿难,一直被"猫鼠合谋"编织的黑幕所遮蔽。

谁也没有料到的是,6月21日,兴东二矿再次发生特大 火药爆炸,"至少49名矿工遇难"。

匪夷所思的是,特大火药爆炸发生于6月21日零时许,但直到早上6点多,才有人下井救援,中间相隔6个小时。矿 难施救,分秒必争;火药爆炸,更应秒秒必争。面对如此特大 爆炸事故,却如此拖延施救时间,此中必有原因。矿工们普遍质疑,是矿主因上次矿难"猫鼠合谋"而瞒报"成功",想借助"猫们"再次瞒报。只因"死的人太多,瞒报不住了才上报,政府救援人员因此来晚了"。

荒唐的事还有,兴东二矿的采矿许可证,已于6月6日到期,有关部门也于6月7日晚上8时对该矿实施断电。但矿主们竞非法接通电源,违法组织生产达半个月之久而无人过问,乃至于上次矿难发生刚刚2个月,又于6月21日再次发生特大矿难。矿主们如此胆大妄为,如果背后无人支持,底气何来?真是鼠黑猫更黑啊!

面对频频发生的矿难,不少矿主已胆大妄为到丧尽天良、丧失人性的地步。山西忻州市繁峙县义兴寨金矿,是紧随运城市富源煤矿透水事故造成至少21人死亡特大矿难瞒报后,在山西省发生的又一起特大矿难瞒报事件。

事故发生后,山西忻州市繁峙县政府于第二天(6月23日)就公布了调查结果。调查结果称,事发当时,共有40人在井下作业,2死,4伤,另外34人安全撤离。

但是,人们根本不相信繁峙县政府的调查结论。事故发生 时正下着大雨,不少矿难目击者,亲眼看到数十具尸体在大雨 中被偷偷转移。

随后,忻州市政府和山西省经贸委等单位组织调查组,前往事故发生地进行调查。

从 6 月 30 日起,随着被转移藏匿的遇难者遗体被发现, 县政府作出的调查结果,被一具具惨不忍睹的尸骨击碎。找到 的遇难者遗体,用无可辩驳的事实证明,这次矿难造成的不是 县政府公布的 2 人死亡,而是 37 人遇难,相差 35 人。

尤其令人愤慨的是,矿主盛耀等人为了瞒报矿难,对遇难 矿工采取的竟是丧尽天良的焚尸灭迹。

让我们看看记者通过实地调查,展示的一幕幕惨绝人寰的

现场——

6月30日,记者闻讯赶到第一个发现尸体的现场——距矿区10多公里的繁峙县柏家庄乡,看到多具尸体被掩埋在山沟里,由于刚下过大雨,一些脸面朝下的尸体,草草掩埋的泥土被冲走,后背露在泥土外面。而且,被焚烧的痕迹,成堆的黑色灰烬,在大雨过后,依然狼藉而清晰地遍布山坡,其情景惨不忍睹。

在繁峙县金山堡乡下浪涧村,6 具遇难矿工尸体被抛在一个废弃的砖窑洞里;在繁峙县柏家庄乡一处偏僻的山路边,人们找到6具尸体横七竖八抛弃在山沟里(见 2002 年 7 月 8 日《中国剪报》)。

这些好不容易找到的遇难矿工遗体,都被抛弃在距离矿区 10多公里以外的荒郊野外。

笔者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多次参观过世界锑都锡矿山矿务局、湖南水口山铅锌矿务局、江西萍乡安源煤矿等开采历史过百年的大型矿山的矿史陈列馆,也没有看到旧社会时那些矿山有如此惨无人道的卑鄙记载。透过被残忍抛弃的几十具遇难矿工遗体,让人们看到的是,比煤炭更黑的"猫鼠合谋",所表现出来的无法无天和天地良知的彻底泯灭(据 2002 年 7 月 6 日《中国剪报》)。

有人撰文称,当今中国是 5000 年来最缺德的时期。既缺私德,又缺公德。诸如此类"猫鼠合谋"的矿难隐匿,难道不就是最好的证明吗?

2008年7月4日,河北省蔚县李家洼煤矿非法采矿,引发5吨炸药爆炸,炸死35名矿工。

当天下午,就有遇难者家属获悉噩耗。但矿主李成奎等人, 此前就已做好"应急方案",与 50 多公里外的阳原县和邻省山 西广灵县等地的殡仪馆联系好,在那里直接火化遇难矿工的尸 体。 中国人历来有"生要见人,死要见尸"的传统,这是最起码的人伦道德。家属连自己亲人的遗体都见不到,怎能答应?

矿老板自有良策。遇难矿工都是来自苏北、四川、重庆等地的农民工,他们的家属当然不可能同时得到消息。为了防止家属们在一起"闹事"或走漏消息,矿主便把家属分散拉到100多里外的周边县市隔离起来。然后,对他们实行威胁和重金封口等办法,和他们单独谈判,把家属摆平,不得对外透露情况。

敏感的记者,是矿难外泄的"大敌",必须摆平。当地几位过去的矿主透露,每一个矿主手里都有一份记者名单。每遇矿难发生,矿主们都会依次"打点",用钞票"糊住"记者的嘴。

谁知这次矿难发生后,有一位化名"正义"的男子,从朋友处获得了矿难的详细情况和数据。此人对矿难瞒报中的"猫鼠合谋",所闻甚多。他首先向张家口市安全监督局举报,但得到的答复是,"不予受理"。接着,向河北省安监局举报,等了一个多月,不见消息。最后只好向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举报,同时,在多家知名论坛上发帖,详细披露李家洼煤矿发生的矿难及瞒报情况,立即引起了社会舆论的关注。

此后,国家安监总局对这次特大矿难组织调查。

后来,国务院在批复中指出,为瞒报事故,矿主共支付 260万元用于收买记者,并初步查明,10名记者涉嫌犯罪。

令人惊叹的是,矿难发生后,为了逃避事故矿井被依法关闭,矿主竟私刻公章,伪造协议,买通张家口市国土资源部门,下文将关闭矿井的责任主体,由蔚县政府改变为蔚县矿业公司(见 2008 年 11 月 10 日《潇湘晨报》),真是胆大包天!政府部门如此和矿主串通一气,欺骗国家和人民,真心之黑毒,蛇蝎难比。

不能不令人震惊的还有,事故发生后,社会各界举报不断, 经国家安监总局和省市联合调查,矿难发生的矿井是非法建设、 非法生产、没有任何证照、早应关闭的矿井,居然能照样生产。矿难发生后,至少造成 35 人死亡,而财大气粗的矿主总共只用 2000 万元,就摆平了遇难矿工家属,摆平了记者,也摆平了一批党政机关及其官员,导演出一场"猫鼠合谋"的瞒报矿难闹剧,使这次特大矿难隐匿达 2 个月之久才浮出水面。

令人叹为观止的是,参与这次矿难瞒报并受到处理的党政官员即达 25 人之多,他们组成了"猫鼠合谋"大军。这些人中包括: 蔚县县委书记李宏兴、县长祁建华,河北省煤矿安全监督局张家口分局副局长王建勇、张家口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张志新、蔚县副县长王凤忠、蔚县煤炭局局长和事故所在镇的镇党委书记、镇长、派出所长等 22 人,他们并被移送检察机关处理,另有一人被刑拘(见 2008 年 10 月 25 日《潇湘晨报》)。

这么多"猫",手持威力无穷的权杖,护卫着一只"鼠", 鼠还能不威风八面,所向披靡?

类似的情况,各地并不鲜见。2004年1月6日,湖南郴州市宜章县罗卜远煤矿,发生一起瓦斯爆炸事故,事故发生后,矿主和宜章县救护队、宜章县梅田镇政府,宜章县若干相关政府部门,互相勾结,"精心策划了一场瞒报事故大戏"。各相关负责人明确分工,分头行动,紧密配合,他们将遇难者家属分散在多家宾馆,单独谈判,通过高额赔偿,让家属到当地派出所开具死亡证明,并在协议上承诺,2-3年内未泄露消息者,还可获得一笔补偿。

家属们把"死亡证明"开来后,煤矿股东们一方面分头到 殡仪馆,以核对死者身份为由,把遇难者家属开来的死亡证明 收走,予以销毁,以绝后患;一方面和县救护队串通,开出假 证明,6名下井参加抢救的救护队队员,三次出具证明,称井 下未发现一名死者,并称对自己的证明可负法律责任,以致国 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和湖南省煤矿安全局组成联合调查组进矿调 查时,几乎无法开展工作。调查人员甚至受到遇难矿工家属围 攻,说:"调查能使死者复生吗?"

策划布置如此精心周密,背后必有高人指挥。真相一直扑 朔迷离,后来虽认定死亡10人,重伤1人。但事实究竟如何, 也许是一个永远难解的谜。

第六节 一堆"老鼠屎"搞臭一锅汤

安全监管是一个极其重要的、责任十分重大的部门,它担负着为国家资源安全、工人人身安全和社会安定等保驾护航的重任。由于企业私有化以后,企业主无不重利润、轻安全,全国各地企业事故频发,不少安监人员经常像救火队员一样,在天南地北的事故现场奔波穿梭,可谓劳苦功高。

然而,由于愈演愈烈的官场腐败,像瘟疫一样在全国蔓延扩展,令人敬仰、责任重大的安监部门,也被腐败滋生的恶毒所包围,所侵蚀,成了重灾区,其中的不少人由国家资源安全、工人人身安全的保护神,堕落成了老板掠夺、破坏国家资源,摧残、危害工人生命安全的帮凶与同伙。

浙江省安监系统成立后,仅仅在短短两三年间,就有至少65名安监官员落马,而且一半以上是一把手,大概堪称典型。浙江盛产稀有金属钼。因为"稀有",价格一路狂飙,钼精在一两年间由每吨23万多元,翻了十几倍,而且仍然供不应求。因此钼矿争夺战便在当地如火如荼地展开。矿主们日夜想的是钼,谁还顾得上安全?乃至死伤事故接连不断。

按国家规定,凡发生死亡事故的矿山必须停产整顿。而一个钼矿一天的利润可高达 200 多万元。但矿山发生事故后,既可责令停产整改,也可处以 20 万元罚款,矿主们当然谁也不愿意停产整顿。这种处罚权掌握在安监部门手里。因此,矿主们无不千方百计和安监、公安等直接与矿山生产有关的政府部门官员,拉好关系。一旦出事,即可获得保护。其中最突出的

是鑫鸿公司和上横坑公司两家钼矿。

2005年5月,鑫鸿公司总经理给丽水市安监局副局长戴蔚、 党组成员李英谦每人送去2万元红包,当年6月,还在整顿中 的鑫鸿公司即获得验收合格证书,得以恢复生产。偏偏这家根 本不合格的鑫鸿公司很不争气,恢复生产不到半年,再次发生 3人死亡、4人受伤的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这次事故发生后,浙江省政府成立联合调查组,前往现场调查。联合调查组主要负责人是时任浙江省安全监察局矿山处副处长陆某,鑫鸿公司董事长陈某海,随即赶到陆某住处,送上 5000 欧元;接着,陈某海又赶到杭州,把陆某接到他下榻的宾馆,送给陆某 20 张购物卡。真是有钱能使鬼推磨,陈某海大把甩出去的钱,立马就得到了回报。由于得到陆某的"关照",这起重大死伤事故,很快了结。浙江省政府成立的联合调查组就这样被陈金海"摆平"。

上横坑钼矿公司董事长陈某,拉安监官员的手段也毫不"逊色"。2006年大年三十,陈某亲自将2万元人民币和1000欧元,送到青田县安监局局长叶永毅手上;2007年春节,陈某再次将2万元人民币和1000欧元给叶永毅送去,三来两往,二人便亲如兄弟。

炸药是矿山必不可少的高危物资,属公安部门控管,因此公安部门也成了矿主们攻关的重点对象。当地派出所的警官,很快也成了陈某的座上客。在我们这个钱能通神的金钱社会,不少矿主都相信,只要舍得花钱,没有谁不能摆平。

随着国家安监等政府部门官员被摆平,接踵而来的就是事故频发,工人遭殃。比如,2005年7月,宁波市北仑区成材采石场发生1人死亡事故后,北仑区安监局助理调研员和综合安全监管二科科长前往调查时,采石场老板当即给每人奉上1万元,见钱眼开的安监官员不等隐患排除,即同意恢复生产,乃至当月又发生3死6伤的重大责任事故。人们说老板们送给安

监等政府官员的钱上,浸满了工人的血,难道没有道理吗?

然而,被老板摆平的官员却层出不穷。2006年底至2007年初,浙江安监系统发生"地震"。首先是丽水市经委和检察机关根据群众举报,将丽水市安监局副局长戴蔚、党组成员李英谦、矿山安监处处长伍汝兴立案调查。2007年底,检察机关抓获了闻风而逃的鑫鸿公司董事长陈金海和上横坑公司董事长陈某,很快就挖出了这个由安监官员为主组成的腐败大案。人数之多,令人震惊。其中仅被绳之以法的政府官员即达19人之多。由此又带出了浙江省安监局一名调研员和科技规划处处长冯顺根、矿山安全监察处副处长陆平,以及综合安全监管处一名副处长,共4名正副处长。涉及浙江省、市、县三级安监的官员共10名。而一个青田县涉及的政府官员就包括了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卢某、青田县黄垟乡乡长占某、青田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大队长、副大队长、派出所长、民爆专管民警等一批官员,可见矿主们的手伸得多长,编织的保护网有多么结实。

浙江省爆发的这一起窝案,截至2008年9月18日,仅安监系统就有65名官员落马,全省11个地级市中,仅有绍兴、台州两市尚未发案,其中一把手占一半多。但"这个数字还在扩大"(参阅2008年10月6日《民主与法制日报》)。

我们再看看山西太原市安监系统的情况。

山西是产煤大省,笔者在上一节中曾对山西官煤勾结作过一点介绍,在安全监管方面问题也不少。在2005年山西治理商业贿赂时,仅焦煤领域查办的商业贿赂案即达29起之多,31人受处分,13人被移送司法机关查处。其中触目惊心的是安监部门的官员。比如,山西省煤矿安全监察局技术装备处处长刁岷,被检察机关指控为他人谋取好处即受贿34起,共计人民币101.43万元,美元8000元,此外,在他的办公室和住宅查出人民币584万元,美元1万元,其中的318.98万元,刁岷和妻子都不能说明来源。

而刁岷案发的导火线,只是太原市矿山设计研究院院长孟真威的一次行贿。2005年中秋节前,该院为某煤矿出具的虚假生产安全评估报告,被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发现。孟真威为逃避罪责,即给刁岷送去5万元"消灾"。"菩萨"果然见钱显灵,到2005年底案发时,为了得到刁岷对诸如开具虚假安全评估报告一类违法违规行为的"关照",孟真威给刁岷送去2万多元人民币和多张银行卡。

太原矿山设计研究院是太原市安监局的下属单位,主要负责对煤矿的安全设计作评估,这是一项事关煤矿生产安全和工人生命安全的重要工作,稍不负责,就可能死人。刁岷案发后,孟真威在检察机关交代了他给太原市有关的安监局局长及处长们的行贿情况。这根由孟真威点燃的导火索,炸塌了太原市安监系统的"半边天",太原市下属的6区4县(市)中,仅被检察机关立案调查的,就有5个县(区)的安监局长,占50%。

此后,太原市万柏林区安监局原局长郝俊亮、杏花岭区安 监局原局长奥建荣、灵石县原煤管局原局长杨丰收、太原市煤 管局行业处原处长丁庆滢、山西煤炭安全监察局技术装备处原 处长刁岷等人均被批准逮捕。

继太原市 5 名安监局长落马后,又有阳泉市孟县安监局原局长韩斌、吕梁市交口县安监局原局长武小莉在两个月内被判处有期徒刑。

这些被矿主们用金钱"摆平"的安监局长及相关官员,造成的恶果更是触目惊心。

被判处有期徒刑 15 年的韩斌,在担任孟县安监局长期间,收受矿主 319 万元贿赂(另有 114.3 万元不能说明合法来源)后,包庇、支持、纵容孟县西南关等煤矿非法进行煤矿生产,给国家煤炭资源造成严重的破坏和浪费。被以受贿、贪污、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判处 13 年零 6 个月有期徒刑的武小莉,是山西

安监系统有名的"女强人",但她和另一名检察官同时又都是 交口县蔡家沟煤矿的投资人。安监及有关局长和检察官都是煤 矿的股东,正是在他们的包庇和支持下,那家官商一体的煤 矿,违法违规生产,在2004年5月18日,酿成一起特大爆炸 事故的发生,使33名矿工成了血染煤矿的冤魂。在这样的煤矿, 真不知道官商们卖的是煤还是血?

由于利益蒙住了两眼,金钱泯灭了良知,矿山安全的护身符——安全评估报告,弄虚作假比比皆是。在不少地方,矿山安全评估实际上只是徒有其名。2007年年底,湖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湖南省煤矿安全监督局联合对湖南煤矿安全进行过一次抽查,监察人员到煤矿逐条对照,结果发现,没有一份安全评估报告经得起检验,等于每座煤矿都埋着"定时炸弹"。

从浙江省安监系统成立后短短二三年间,就有65名安监官员落马,他们囊括了该省11个地级市中的9个,其中一把手占一半多;到山西太原市10个县(市、区)中,就有5个县(市、区)的安监局长落马,正好占一半;再到湖南省有关部门对煤矿安全逐条进行对照检查,居然没有一个煤矿的安全评估报告,经得起检验,100%不合格。安监部门的官员已如此堕落,他们到底是在为国家资源安全、工人人身安全保驾护航,还是在为包括某些安监官员在内的矿主,违法违规生产,掠夺国家资源,制造矿难、造成工人死伤壮胆撑腰呢?

一粒老鼠屎打坏一锅汤,一堆老鼠屎能不熏臭一锅汤吗?

第七节 专家和官商联手制造矿难的一个标本

知识分子被称为社会的良知,而其中的高知——专家学者, 更被称为社会的精英,被誉为社会良知的标杆和社会道德的楷模,受到人们景仰。然而,在我们这个良知和道德都被金钱量 化的特色社会里,人们十分痛心地看到,连社会的"良知", 也丧失了良知;连道德的"楷模",也抛弃了道德。有的人已堕落成了官商的附庸,变成了跟随官商谋财害命的杀手。

在广东省兴宁市大兴煤矿发生的一起震惊全国的特大死亡 事故中,我们就看到了这种社会精英的身影。

大兴煤矿位于广东省梅州市下属的兴宁市四望嶂矿区。 1999年省属国有四望嶂矿务局改制时,该矿务局最好的"一矿", 总产值高达"上亿元"。但是,曾云高仅以区区 500 万元就"买 断"了它的产权。曾云高的父亲和曾云高此前都只是煤矿里的 "包工头",他凭什么以如此低得令人咋舌的价格买断一矿,一 直是一个谜。买下一矿后,曾云高成立了大径里煤炭有限公司, 大兴煤矿就是该公司的一个矿。

曾云高是一个很有政治头脑,极会经营政治的人物。他的外号就叫"云高头",指的是,他"做的事总是高人一头"。他的股东和家族中,就有多人是税务等部门的政府官员和政协委员。随着权势日益显赫,他开始对当地煤矿进行"大兼并",即"以金钱和权势强行买断其他煤矿的经营权"。大兴煤矿和永丰煤矿(也就是发生特大透水死亡事故)的"主井"和"副井",就是在"大兼并"中,扫入了曾云高囊中。曾云高的资产随之急剧膨胀,据兴宁市统计局于事故发生后提供的数据显示,1999年四望嶂矿务局改制时,年产煤50多万吨,大径里公司的产煤量肯定不会低于这个数字,"按现在(2005年)的成煤市值计算,曾云高一年的收入就有2亿元"。

但是,曾云高并不满足于经济势力的急剧膨胀,他更向往 在政治上上升。功夫不负有心人。通过将一些政府官员拉入自 己的利益链,让他们成为公司的股东,曾云高获取了一顶又一 顶桂冠,他不仅当上了兴宁市人大代表,而且顺利地成了梅州 市人大代表,还被兴宁市授予"发展兴宁经济突出贡献者"称 号,不少政府官员成了和他称兄道弟的"哥们"。有这么一件 事,就足以令人惊叹。2005 年春节,曾云高在村里大宴高朋, 前来赴宴的小车就有 130 多辆,烟花放了一个多小时,一半以上是乡政府送的。

借着官员们的权势,曾云高更加专横。

梅州市国土局矿管科一名负责人讲了这么一个例子,大兴 煤矿发生矿难前不久,当地福胜煤矿发生特大矿难。于是,要 求当地所有煤矿停产整顿,也给大径里公司发了停产通知。但 曾云高竟盛气凌人地对他们说:"你们再说,我叫你们的局长 都做不成!"

就是凭着这种不可一世的牛气,曾云高就敢将一个"证照不全",管理混乱的大兴煤矿,违法、违规、违章经营了长达数年之久,直到2005年8月7日中午1点30分,发生特大透水事故,造成在井下作业的123名工人全部遇难。

令人愤慨的是,曾云高也和所有黑心矿主一样,视工人生命如虫蚁。如此特大死亡事故发生后,曾云高不是组织"救命",而是采取"逃命"。他带着65名主要管理人员,迅速逃到兴宁市去召开"紧急会议",决定拿出3亿元"摆平"事故。没料想,正在密谋策划"摆平方案"时,警车已经出动,闻讯后,曾云高和与会人员遂作鸟兽散。

曾云高善于经营官员, 自然不会忽略专家。

大兴煤矿发生特大透水事故半个多月前,相邻的罗岗镇福胜煤矿发生透水事故,16条生命尸骨无存永远埋在黄泥之下。广东省政府向包括大兴煤矿在内的四望嶂矿区发出了停产整顿通知。随后,请来了一个由7名高级工程师和研究员组成的专家组。专家组组长是煤炭科学研究院西安分院副院长、研究员董书宁,由董副院长领导的专家组,,对四望嶂矿区的煤矿安全进行勘察论证。水害是四望嶂矿区最可怕的安全隐患。专家组很快就提交了一份《广东省四望嶂矿区水淹区安全开采可行性专家组论证意见》,该论证意见称,包括大兴煤矿在内的四望嶂矿区、"所开采的煤层大部分都在水淹区范围之外,其正

常条件下的开采是安全的。"

谁知,专家组的专家还没有离开梅州市,四望嶂矿区内的 大兴煤矿,一场特大透水事故,就把墨迹未干的专家组"论证 意见"吞没,123名矿工在顷刻之间葬身龙宫。

匆匆赶来的《瞭望》记者,通过会面和电话三次采访了专家组组长董书宁。

据董书宁介绍,专家组到来后,首先是查资料,然后是井下勘察。但是,"下哪个矿井是政府安排的。他们安排哪个就下哪个。这个(指大兴煤矿)没有安排。接受这个任务时,当地政府就介绍,这6个矿牵涉到1300人就业,每年财政收入有3600万元"。也就是说,这些煤矿是当地政府的钱袋子。

董书宁说:"实际上这些矿大多数已开采四五年以上,按规定是不能开采的,以前的开采行为就是胡闹。但我们不能这样说,直接说有点太不留情面了","我们没有下'不能开采'这个结论的资格和义务。我们的结论意见,当地政府同意了。他们同意了,我们才签字"。(引自 2005 年第 34 期《瞭望》)

某些利欲熏心的所谓专家,迎合政府官员和财大气粗的企业主,早已成了利益诱惑下的一种社会痼疾。交通学院院长、交通专家得了汽车商的好处,就发表造成城市污染的不是汽车,而是自行车的"研究成果";经济学家得了开发商的好处,就发表了中国的房价还不高,还有上涨空间等等"高论"就是明证。中国青年报社会调查中心,一项调查结果显示,公众信任率达到 10% 以上的我国经济学家仅为 2 人(见《北京青年》2005年12月26日)。地方政府请来论证煤矿安全的专家,明明知道,"按规定是不能开采的,以前的开采行为是胡闹",仍然昧着良心作出了"开采是安全的"这样一种"专家论证意见"。专家们只顾给地方政府和企业主"留面子",却不愿给矿工的生命留安全,使"论证意见",成了蒙骗矿工,蒙骗公众的夺命符;成了官商勾结,违法、违规、违章采煤,造成特大死亡事故的

护身符,科学和良知全部堕落成了利益和权力的帮凶。

专家组的 7 名专家,都是高级工程师或研究员,个个学富五车,满腹经纶,都是社会的"精英"。自然也应该是社会良知的标杆,社会道德的楷模。但是,他们作出的"专家论证意见",却把他们的良知和道德剥得精光,他们和官商联手制造的这个矿难标本成了所有学者、专家的耻辱,能不受到社会的谴责吗?

第八节 治国就是治吏

非法开采,违规开采,乱采滥挖,其所以在当今中国屡禁不止、屡查不绝,而且愈演愈烈,除了暴利实在太动人心魄,使人忘乎所以,乃至铤而走险;就是精明的矿主极善经营官员,而某些中国官员极好经营,而且必须经营,这是包括矿主在内的所有企业主经过几十年改革,总结出来的屡试不爽的"成功经验"。

山西一位名叫丁一(化名)的矿主说过一句非常"经典"的名言:"不善于经营'政治'的煤矿主,成不了煤炭富豪"。 丁一说的"经营政治",就是经营官员。

此君 1994 年开始弄煤,先后开过三家煤矿,对党政部门的官员摸得滚瓜烂熟:"以前是 10 个官员吃一个矿,现在是 50 个官员吃一个矿。煤炭部门、国土资源部门、工商税务,就连送文件的,都得塞上几千块。安监部门来检查,其实就是来吃饭,要红包。打点好了,保证你合格,否则就停产。"丁一对记者说。

2002年,丁一买下临县一个煤矿,投资 2000 多万元,但 最后一算账,真正投在煤矿上的,不过几百万元,其余全部是 "打点"官员。这就是说,经营官员比经营企业的开支大得多。

谁知,矿井刚投产不久,就被查封。丁一当然明白该怎么处理,他靠关系给某领导送去一辆车子,很快就恢复生产,真是立竿见影。

为了表示感谢,丁一再次去拜访某领导,"象征性地丢下 200万元"。如此一来二往,就把这位领导"经营"好了,此 后只要遇到上级来检查,丁一总能事先得到通知。

"不送不行啊。政府部门一个指令,你的矿说停就停。"丁一说,"你们看到的开宾利、悍马的,其实是干部子弟,他们的车子都是煤矿主买的"。

据《2013年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中国商务调查》显示,多 数企业都在为"搞定"政府,经营官员而忙碌。该项调查通过 对 1214 名中外企业高管的问券调查表明, 90% 以上的受访者 认为与政府官员搞好关系对企业非常重要或重要。企业之所以 向"政府公关"的根本原因在于,政府职能部门一手掌控了十地、 资金等稀缺资源的配置权和执法界定的评判权。而权力寻租已 是无人不知的公开秘密。为了"经营官员",大搞"政府公关", 手握煤矿的矿主们一方面不惜几百万、几千万地甩出去(这对 于那些日进百万至数百万的煤矿主只是小菜一碟),经营政府 官员;另一方面则钻山打洞,设法从政。从政手段之一,就是 想方设法让子女打进政府部门、政法部门等权力机构、哪怕开 始只是当司机、勤杂工,只要进了圈子,经过经营,就可能成 为高学历、高职位的权力人物。那时,他们的一切问题,都会 有人兜着,谁也不敢惹。从政手段之二,是自己设法挤入政治 圈子,积极入党是不少煤矿主的首选。在中共"十六大"以前,《中 国共产党党章》明文规定资本家(企业主)不能入党。但是由 于私营企业主在各地的苦心经营,不仅有不少企业主入了党, 而且入党的比例不断提高。据调查,企业主在中共党员中所占 的比例,1993年为13.1%,1995年为17.1%,2000年为19.9%(见 2001年第3期《社会学研究》);2001年达到29.9%(见2003 年2月6日《中华工商时报》);2004年,党员在私营企业主中 的比例已占到三分之一,而且,"大型特大型企业主中的党员 比例更高"(见 2004年2月16日《中国青年报》)。这个比例

已大大超过私营企业主加入民主党派的比例(2000年为5.1%)、 更大大超过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的中共党员比例。他们 之所以如此看重中共,就是中共的执行地位。而且,在党章还 规定私营企业主不允许入党时,就有4名私营企业主当上了中 共十六大代表,其中3名代表还是福布斯刚刚公布的中国内地 100 名富豪榜上的超级富豪(见 2002 年 10 月 28 日《中国青年 报》),到了中共十八大,胡润百名富豪榜上的超级富豪当上代 表的富豪,已上升到7名,超过十六大1倍多。作为中国工人 阶级先锋队的中国共产党,工人阶级及其同盟军农民阶级在党 内所占的比例在急剧萎缩,而在十六大以前尚不允许入党的私 营企业主,所占的比例却在高歌猛进。这是十六大以后出现的 一个建党奇迹。据胡润研究院的统计显示、到 2012 年上榜富 豪中,已有157名拥有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等"政治 身份"(见 2012 年 9 月 25 日《东方早报》)。私营企业主大量 涌入全国人大、全国政协、并跨入中共最高决策层,获得了他 们期盼已久的在中共党内、全国人大、全国政协的发言权、表 决权、决策权,标志着私营企业主拥有了至高无上的地位,此 中所能获得的利益自不待言。

其实,设法弄一顶"官帽",早已成为不少企业主不惜本钱的不舍追求。山西河津市下化乡老窑村的一名矿主,花 179万元终于在激烈的竞争中,夺取了村委会主任的宝座。在浙江、江苏等地,为当上村委会主任,花上十几万、几十万元甚至几百万元的私营企业主大有人在,乃至在一些地方的村委会主任成了有钱人的"专利"。花钱买个政协委员、人大代表当当的企业主,各地更是比比皆是。2008年,湖南衡阳市祁东县企业主老A在设法被列为市人大代表候选人后,为了能正式当上衡阳市人大代表,老A的几个朋友通过私下了解行情,在会议前夕为他分装信封,每个信封装 500 元人民币和一张老A的名片。装好 280 个信封后,按照全市 13 个代表团的代表人

数,分头送到各代表团代表手中。老A为选上衡阳市人大代表,其耗资数字是:500元×280个=14万元,加上此前为了能列入代表候选人,请客送礼耗去3万多元,共计17万多元。香烟之类的消费品还没有计算。但是,代表投票的结果,老A却落选了。因为别的候选人出手比他更大方。据《瞭望东方周刊》2008年第4期披露,此次人大代表会上的贿选金额,至少在600万元以上。而这仅仅是争夺一个衡阳市人大代表。

诸如祁东老 A 这类因花钱比不过其他竞争者而落选人大代表的企业主并不罕见。湖南邵阳市企业主黄某彪,于 2013 年在网上自曝花费 32 万元,以每票千元左右的价格,向全市 300 多名有投票权的市人大代表行贿,以参选湖南省人大代表,因出价太低而落选(见 2013 年 2 月 15 日《生活文摘报》)。

那么"买"一个省人大代表得花多少钱呢? 2013年2月19日,中央电视台记者赵喜在微博上晒出了一份举报材料。举报湖南省人大代表左某国"以将近300万元贿选成为湖南省人大代表"。左某国系衡阳市南岳区鑫盛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此人早在2007年就利用其丈夫李某成任原衡山县人大副主任职务之便,给每个县人大代表3000元,总共花费70多万元"买"到了衡阳市十三届人大代表的桂冠。2013年又以300万元买到了湖南省人大代表的桂冠。

由于某些地方买卖各级人大代表几乎已公开化,乃至买卖代表之风愈演愈烈。2012年12月28日至2013年1月3日,在湖南衡阳市召开的十四届人大第一次会议上产生省人大代表时,竟出现了56名当选的省人大代表送钱买省人大代表的旷世奇闻。涉案金额高达1.1亿多元,该市本届人大共有529名代表,其中2名代表因故未出席。但却有518名市人大代表和68名工作人员收受钱物。如果按收受钱物的518名代表、68名工作人员平均,每人超过18.77万元,若按56名当选省人大代表平均,等于每人花费196万多元(参见2013年12月29

日《潇湘晨报》)。

老板都是精明人,他们的投入无不都是为了加倍索取。由此可见今日之人大代表的含金量有多高。

从以上四起贿选人大代表的成败情况中不难看到:一、要想当人大代表必须花钱,竟选就是拼钱;二、要摆平的是每一个人大代表,因此每一个人大代表都在受贿;这样的人大代表还能代表人民吗?在我国到底有多少企业主或有钱人,通过贿选"买"到了各级人大代表,肯定是一个谁也无法弄清的数字,但是,被官方列入人大代表候选人的企业主比例之高,却叫人瞠目结舌。

衡阳市下属的衡南县,在官方提名的7位省人大代表候选人中,除了县委书记、县人大主任及一名村支书之外,其他4名都是企业主,占57.14%;在衡阳市下属的耒阳市,在官方列入的10名省人大代表候选人中,6名是企业主,占60%(见2008年第4期《瞭望东方周刊》)。在山西一些产煤县市,政协委员、人大代表、劳动模范等等,几乎被当地的煤炭富豪囊括。

在一个国家看它是不是人民当家作主,最根本的标志就是,工人阶级和农民群众决定国家事务的程度和力度。而这个程度和力度的体现,就是其代表最高权力机关是人民代表决定国家重大事务的根本方式。改革开放以后,作为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中国,占我国绝大多数的工人、农民在全国人大代表中,所占的比例却在步步下降——1975年四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工农代表占51%,第五届占49%,第六届占29%,第七届占23%,第八届占21%,第九届占19%,到2003年第十届全国人大,在2985名代表中,工农代表551名,仅占18.5%,与第四届人大相比,已下降62.75%。而且,这不仅仅与工人、农民在社会各阶层中,所占的比重根本不成比例,而真正的工农代表,已很难找到。比如,九亿农民竟没有一个全国政协委员,2.7亿农民工,仅有一个胡小燕是全国人大代表。工人、农民

按人口比例应占有的名额,都被党政官员、各种精英、富豪占有。 令人震惊的是,连强奸犯、杀人犯都当上了政协常委、副 主席。

河南某县"明星企业家"吴天喜,为了"买处走好运",指令多名女流氓光天化日之下,在县城及周边大道上拦截、绑架大批 12-16 岁的在校女学生供他奸污。仅河南警方查实的就有 36 人。涉及五六个中学,弄得县城人心惶惶。但此人却是县政协副主席、全国人大代表(见 2008 年 1 月 17 日《民主与法制时报》)。

仅有小学文化的王 × 华,是河南漯河市拥有十多家企业的大老板。此人曾多次违法和劳动教养,出狱后又在漯河市为首组织有 30 多名骨干成员的黑社会性质组织,组织实施故意伤害、赌博、组织卖淫、寻衅滋事、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活动,1998年雇凶杀死宛振雨夫妇。但此人却是漯河市工商联副主席、召陵区工商联主席、河南省总商会副会长,2002 年还当上了漯河市政协委员,2007 年起连任两届漯河市政协常委。在一次市委常委会上讨论政协常委名单时,有人提出王 × 华涉黑,不能当政协常委,因有重要人物"力挺王银华",硬是当上了市政协常委,如此常委是什么常委?

作为企业老板,其所以千方百计挤入人大、政协,就是因为他们看到这类代表、委员的含金量,能给自己带来诱人的直接利益。

美国耶鲁大学一名叫 Tvuex 的学者,搜集了 2008 年以来的全国人大代表资料发现,差不多 500 名代表的身份都是企业CEO(第一把手)或者事实上的一把手。他比较了这些企业家在企业 2008 至 2010 年三年的业绩后,发现,凡有人大代表的企业,具有三个鲜明特征——更高的利润,更高的回报,国家持股比例更高。具体来说,拥有全国人大代表的企业,比没有人大代表的企业,资产回报率平均高出 1.7% 至 2.3%。

该学者还搜集了 2008 至 2010 年公开报道的超过 500 名人 大代表的议案和建议,以观察企业家代表在人大代表会上的活 动。结果发现企业家代表的议案和建议,主要集中在工商管理 上,而不是履行作为全国代表对各类议题都应该关注的责任。 有的企业家代表,干脆就是直白地提出有利于自己企业的议案。 比如有一名人大代表提出新能源汽车产业应该有财政和政府支 持的提案,而他代表的公司就是专门生产电动车和混合动力的 蓄电池(见 2013 年 1 月 24 日《青年参考》)。这类人大代表代 表的完全是自己或自己行业的利益,与"全国人民代表"的称 号根本不相称。

再比如,恶意欠薪已是中国企业主欺负中国工人的一个几 十年没有解决的问题。而包括恶意欠薪入刑的《刑法修正案(八) 草案》,就是因为人大代表中的"精英"坚决反对"解决劳资 纠纷上升到刑法层面"而长期无法通过。这是对恶意欠薪的一 种默认,是对劳动者获得血汗钱的一种漠视,乃至恶意欠薪长 期无法解决,这与人大代表中的大量代表是企业主难道没有关 系吗?还有的人大代表把头上的代表桂冠当成了横行霸道、欺 负百姓的资本。此类例子媒体时有报道。比如,2013年5月 24 日上午、湖南永州市周先生送孩子去上幼儿园、看到一辆 越野车正好堵住幼儿园的校车通道,保安请车主挪一挪位置没 有理睬,周先生便上前劝车主,车主仍不理睬。周先生看到越 野车上有"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赴会专车"的牌子,便对车主说, 如果再不挪动车子, 他就要拍照曝光。车上随即走下来一名中 年男子, 甩手就给了周先生一巴掌。周说: 你怎么打人? 打人 者高声回答:"我是人大代表,打了就打了! 县委书记来了也 没用!"

警方证实,打人者是"永州市人大代表",系永州市祁阳籍老板王某。如此横行霸道的老板,天知道是怎么当上人大代表的。

企业主头上有了诸如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这些桂冠,加上口袋里揣着大把钞票,他们就能自由出入门卫森严的党政机关,和官员们称兄道弟;有了保护伞,他们不仅敢于乱采滥挖,非法开采,违章作业;即使发生死亡事故,即使发生惊天矿难,往往也能轻而易举地逃避甚至公开对抗从中央到地方的打击。

一切资本追求的都是利润最大化。包括煤矿主在内的私营企业主,其所以乐此不疲地苦心经营政治、经营官员,其原因盖出于此中难以估量的回报。什么法律法规、政策规定都可以被他们踩在脚下。

1998年8月18日,贵州省遵义市遵义县高平镇关岩煤矿 发生瓦斯爆炸,造成9人死亡、2人重伤的重大安全事故。事 故发生后, 遵义县相关部门派出联合调查组调查, 并报遵义市 政府批准,勒令该煤矿停产整顿,整顿后须经验收合格,并按 程序审批方能恢复生产。这使日进万金的矿主田某心急如焚, 即于2000年初托人找到遵义县煤炭局局长赵大武,仅仅请他 吃了一顿饭(后来赵又向田某"借"了6万元),在赵的"关照" 下,几天后,关岩煤矿就恢复了生产。然而,这还不足以显示 经营官员的丰厚回报。遵义县高平镇四面山煤矿、是一座根本 不能再开采的煤矿。2000年被贵州省煤炭厅责令永久性关闭、 是一座被判了"死刑"的煤矿。关闭文件下达后,该煤矿矿主 韩某,通过"关系"找到赵大武,表示愿意出钱。赵大武当即 答应"帮忙"。韩某仅花 3.7 万元, 经过赵大武的一番"运筹", 这座被贵州省煤炭厅宣判了"死刑"的煤矿,一年后居然"起 死回生"又恢复了生产。贵州省煤炭厅对该矿的"死刑判决书", 在赵大武手中变成了一张废纸。

上面说的是本地矿主,赵大武对外地矿主的胃口可就大多了。北京市某集团下属的煤矿主董某,经人介绍认识赵大武后,决定来贵州开煤矿。经过考察,董某选择在遵义县泮水镇投资

开煤矿。经过协商,董某一次付给赵大武 70 万元,一切手续 均由赵全权办理。局长亲自出马,自然是一路畅通无阻。赵大 武很快就把一座年产 30 万吨煤矿的开采许可证、工商营业执 照等相关证照全部办好交给了董某,堪称"全心全意"为老板 服务。

区区 70 万元,就换来了一座年产 30 万吨的煤矿,一吨煤付出的成本不过几十百把元,而市场价在 400 元以上。若以每吨赚 300 元计算,一年就可赚 9000 万元。这还是指不搞任何超产开采,其回报还不诱人吗?接着,北京市个体工商户刘某闻讯后,也来遵义县投资办煤矿,同样是 70 万元,赵大武也为刘某办好了煤矿开采的所有证照。

这类煤矿开采的"合法证件",其实都不是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办理的,是身为煤炭局长的赵大武利用自己的职权和关系,在"经营"煤矿开采证。说到底,是被企业主经营的政府官员,向企业主经营权利,如此双向经营,煤矿开采还能不乱吗?

然而,比赵大武更胆大妄为的也不乏其人,镇政府"坐庄 通吃",326个矿洞共用一个开采证就是一例。

位处大山中的云南省兰坪县通甸镇,是一个蕴藏着十分丰富铅锌矿的边陲小镇。在招商引资热潮逐浪高涨的 2000 年,镇政府获得开采证以后,随即大张旗鼓通过招商引资、合作开发等方式,引来了全国各地大大小小的矿老板。镇政府采用的开采方式十分简单,只要按镇政府规定的标准,交纳一定的"风险保证金",就可以在当地"合法开矿"。铅锌是用途广泛的有色金属,市场需求量很大,价格不菲。矿老板卖完矿石,按比例向镇政府上交利润即可,手续非常简便。

由于获利丰厚,各地矿老板趋之若鹜。截至 2006 年 8 月, 从全国各地涌来的矿老板近百名之众,他们在矿区开挖的矿洞 达 326 个之多。但如此众多来自四面八方的矿老板,开凿了如 此众多的矿洞,使用的却是同一个开采证。如此胆大妄为,不知能不能载入吉尼斯纪录?外地老板如此疯狂开采铅锌,当地农民也纷纷效尤,当起了矿老板,到处凿洞开矿。一个争抢铅锌的攻坚战,便在整个矿区昼夜不停地激烈展开。就在这种乱采滥挖的争夺中,国家宝贵的地下资源惨遭破坏;当地山林植被、生态环境,也付出了毁灭性破坏的惨重代价。当地老百姓无不对此痛心疾首,把这种肆无忌惮的无序开采,称为"搬山运动"(参阅 2008 年 8 月 13 日《羊城晚报》)。

以上情况,清楚地告诉我们,乱采滥挖,非法开采,其所以屡禁不止,愈演愈烈;国家非常有限的地下资源,其所以被肆无忌惮惨遭破坏;美好的生态环境,其所以被弄得千疮百孔日益恶劣;各地矿难和矿难瞒报,其所以层出不穷,使成批成批的矿工,在顷刻间命丧黄泉,甚至尸骨无存;国家和人民其所以不断蒙受巨大损失,主要并不是矿主们的胆大妄为。"政府部门一个指令,你的矿说停就停"嘛。最根本最关键的,是政府部门及其官员只从个人利益或部门利益出发,乐于接受矿主们的"经营",和矿主们大搞"双向经营"——矿主们用金钱利益经营政府及其官员,政府及其官员用权力经营矿主。因此完全忘记和放弃了国家与人民利益,他们实际上成了矿主们的帮凶或同伙。

毛泽东同志曾经告诫全党:"治国就是治吏。礼义廉耻,国之四维。四维不张,国之不国。如果一个个寡廉鲜耻,贪污无度,胡作非为,而国家还没有办法治理他们,那么天下一定大乱,老百姓一定要当李自成。国民党是这样,共产党也是这样。"

当今中国的关键,就是治吏。国家必须坚决地毫不含糊地整肃吏治。把被包括矿主在内的大资本经营已久的官吏们的思想整治好,真正把诸如赵大武、通甸镇政府一类唯利是图,违法乱纪的地方政府及其官员,从贪钱逐利的泥潭里拔出来,把

他们那颗已经走火入魔的心,扳回到全心全意为国家为人民服务的正道上来。只要把吏治真正整肃好了,不要说谁也不敢再乱采滥挖、掠夺国家资源、视工人生命如草芥,整个社会的安宁和谐也绝不在话下。

第二十一章 农民真苦农村真穷

第一节 农民到底有多苦

农村实行大包干,把土地分给农民以后,国家以带头分田的小岗村,第一年就大幅增产为典范,大张旗鼓宣传大包干"一包就灵"。一个"包"字,被渲染成改变农村落后面貌的圭臬和使农民发家致富的万应灵丹,使不少不了解农村情况,不懂得中国农民和中国农业的人们,以为分田到户,就是一种放之四海皆"灵"的"魔法",能使农民转眼变富,把广大农村变得欣欣向荣,万家欢乐。

直到分田到户22年后的2000年,湖北监利县棋盘乡党委书记李昌平,以亲身经历亲自调查亲眼目睹的事实,斗胆上书时任国务院总理朱镕基,冒险揭开"农民真苦,农村真穷,农业真危险"的真相,才使人们恍然大悟,原来"大包干"并不是农民发家致富的灵丹妙药,更不是使农村繁盛富裕的圭臬。"实行大包干,三年就能富"的神话,只是九天之上飘渺的云霞。

"一包就灵"11年后的1989年,著名报告文学作家麦天枢,在他获得"中国潮"报告文学一等奖的《西部移民》中,对搞了10年大包干的西部地区渭县农民的生活状况,进行了这样描写:那里的农民"穷到啥程度呢"?"土炕上没有席,盖一床没有里面的破棉絮,五六十岁的老人,没饱饱吃过一顿面馍。小孩子的肚子一个比一个鼓得大,透亮,你觉得指头一捅,就能捅出一个窟窿。野菜糊糊成年累月地喝,就是这个样子"。"通渭的农村妇女,95%以上都有妇女病,大多是子宫脱垂。好多

人成年用一个布袋子,把脱出来的子宫挂在身上。那袋子、裤 子、常常都是血糊糊的";在定西县黑山沟,麦天枢和北京来 的记者,"随便进了一户人家,破屋里的炕上躺着一位老大爷, 不住嘴地吭吭,说是病了,好几天就这么躺着。吃了几片阿司 匹林,还是从队长家里借来的。身上盖着一床被子,提起来一条, 放下去一堆,已经辨不清什么颜色。一问才知道,这是1974 年周总理说了话, 兰州军区救济的军用被子。地上跪着一个老 婆婆, 怎么劝也不起来。好不容易把她扶起来, 才知道人家穿 的裤子只有半截,怕让人见了丢脸。姑娘18岁了,一直躲在 十坏砌的厨房里不出来。两名女记者进去和她说话,女娃娃哭 了——大热天穿着棉背心,膀子露在外面,腰也露在外面—— 背心太短了。穿条好几种颜色的裤子,说不上是'穿',像个 帘子挂在身上……"在静元,麦天柏和记者来到一户王姓人家。 "夫妻两加三个孩子,全家五口人。一眼黑糊糊的破窑洞,炕 上一张破棉絮, 灶头上三只粗瓷碗, 一只没耳子的铁锅, 墙上 几张镰、锄,整个家当不值30元"。

18 岁的大姑娘没有裤子穿,五口之家三只粗瓷碗,几片 阿司匹林都是借来的,这是什么样的生活呢?

再看看鱼米之乡的湖南。那里自古就是"湖广熟,天下足"的富庶之地。位处洞庭湖区的华容县,直到大包干10年后的1989年,那里的农民"也没有感受到大包干给他们带来了多少实惠"。以该县洪山、集成两个乡镇为例,人均口粮不过468斤,最少的只有365斤;人均收入192元,人均纯收入仅仅136元。据《湖南经济报》记者对80户困难户调查,"只有40%的农户基本可以维持简单的生产和生活,60%的农户连简单的生产和生活也很难维持"。80户中,缺粮的就有49户,占58.75%,户均缺粮368斤;欠债的42户,户均580元。1988年,平均每亩只投入50余元,连起码的农用工具都没有。80户中,72%的家庭没有耕牛。由于没有钱,在农用生产资

料方面,只能望"肥"(化肥)、望"药"(农药)兴叹。

人民公社时,所有耕牛、农具、农械、运输、化肥、农药、柴油、种子等等生产资料,都是生产队统一筹办,农民不用操心。"一包就灵"10年后,在洞庭湖这个粮丰鱼肥的富庶之地的农民怎么竟会弄到没有耕牛、农具,买不起化肥、农药,"连简单的生产和生活也很难维持"的地步呢?

安徽是万里亲自主持包产到户的发源地,万里因此被称为"圣明天子"。那里是"一包就灵"受惠最早、受惠最多的地方。而该省六安地区是安徽实行大包干最早的地区之一。到 1997年,那里的大包干已搞了 20年。这年春节前,中央检查团和六安地区纪委的同志一起,到了那里的一个村庄。谁也没有料到,全村三分之一的农民没米过年。纪委的同志只得解囊相助,给每户捐款 200元(见 1997年8月21日《报刊文摘》)。

写到这里,我几乎落泪。早在1979年1月,万里来到凤阳县,听那位后来被誉为"用大包干统一了中国"的县委书记陈庭元,一板一眼欢唱:"大包干,最简单,干部群众都喜欢,只要能搞三五年,收的粮食堆成山","实行大包干,三年就富裕",听得万里喜笑颜开。没料想,就在这个大包干的发源地安徽六安地区农村,搞了20年大包干,不仅没见"粮食堆成山",反而包出了"三分之一的农民没米过年"!这种状况被此前已在安徽农村流传的一副对联,描写得具体、准确而形象生动——

- 一年增, 二年平, 三年就不行;
- 一年快,二年慢,三年就完蛋(引自凌志军著:《1978 历史不再徘徊》第198页)。

1999年12月3日《南方周末报》用大量篇幅,报道了湖北某县杜山乡姜堰村农民对土地"大包干"(农民称为单干)的厌烦。该村3组28户农民,大包干22年后的2000年,竟有21户亏本,其中一户一年亏1400多元。由此使历来视土地如生命的农民,拒绝土地。67岁的转业军人蒋奎生对记者说:

"单干时,农民争着要土地,现在多一分地,多一份负担,农民交不起,都想方设法不要地"。2000年再次强行分地时,村里的高坤兰跟村干部说:"我不要田,如果分田给我,我就去死"。

几天后,村里按人头分田,高坤兰嘱咐孙女:"你要听话,不要哭",随后喝农药自杀。

农民用自己的实践,不仅用对联对大包干作出了形象生动的总结,而且用生命对大包干作出了令人落泪的回答。

由此我想到小岗村。到1978年12月,只有18户人家, 110 口人的小岗村,拥有 517 亩耕地,相当于当时凤阳县人均 耕地的2.3倍、超过当时全国农业人口平均占有耕地2.6倍; 而且,全队10头耕牛,9头是国家买的,犂耙等农具是政府给的, 仅种子国家就先后给了6.5万斤。可这个位于江淮平原的小岗 村,获得了国家那么多优惠,占有那么多资源,却"穷得"令 人无法理解。仅在1966年——1978年12年间,就吃掉救济粮 一十一万四千公斤,比他们自己生产的粮食多出三分之一;花 掉政府救济款一万五千多元,比他们自己挣的钱多出十分之一。 在12年间的156个月中,87个月靠救济度日。即使在这样一 个全国罕见的主要靠救济度目的村子,至今也没见到当年小岗 村农民"没米过年"的报道。一个村子被"一包就灵"的大包 干,包了20年后,"包"到"三分之一的农民没米过年",该 怎么解释呢? 这个村子因为有中央检查团和地区纪委的同志光 临检查,每户得到了200元捐款,得以"有米过年"。中央检 查团和地区纪委没有去的地方,可能还有多少农民"没米过年" 呢? 为什么改革后的安徽农民, 无米过年, 却不能像当年的小 岗村农民那样,得到国家的救济粮和救济款呢?如果中央检查 团没有去村里,他们该怎么讨年呢?

与此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当地政府的奢靡之风,却令人怵目惊心。据地区纪委查核,六安地区仅1994年——1997年短

短四年间,购买小车就耗资 8895.59 万元,平均每年超过 2223 万元。有的乡镇一年的公款吃喝(招待费)即达 40 万元。在安徽肥西县,查出 1995 年、1996 年全县村级吃喝就分别达 628 万元、742 万元(引自 1997 年 8 月 21 日《报刊文摘》)。

农民实行大包干以后,官员们"思想大解放",只顾自己如此大吃大喝,只顾自己享受,哪里还有心思顾及农民生活,哪里还有钱发展农业生产和救济贫困农民呢?难怪"三分之一的农民无米过年"啊!到1991年,大包干已在全国农村搞了22年。这一年珠海市委书记、市长梁广大,考察云、贵、川、藏等省区后,"平时极少落泪的他落泪了"。在一所农村小学,梁广大看到的是,"残垣断壁围着破烂不堪、不避风雨的教室,学生宿舍散发出刺鼻的潮湿霉味,他们一周的食粮就是,三斤玉米面、一把盐巴和五六斤清水"。

梁广大去的那天,"是星期三,锅里煮的玉米面,已经发馊。 但却是他们以后两天的食物"(见1991年3月4日《信息时报》)。

2005年,全国农村大包干已经27年,在贵州、陕西等西南、西北农村,不少地方的农民依然"吃饭难、行路难、结婚难、生活极度贫困"。那些地方不仅旧貌未改,甚至更加贫穷。位处八百里秦川的陕西渭南市华县,有些地方穷得出乎人们的想象。该县西峪村,全村1046人,直到大包干27年后的2005年,农民人均年收入才260元,人均口粮120斤,平均每天7角1分钱、3两3钱粮。

不应忘记的是,1949年中国5亿人口,全国粮食产量11318万吨,人均粮食452.7斤;1980年,全国9.8亿人口,产粮32056万吨,人均粮食649.5斤。而八百里秦川的渭南华县西峪村,农村改革27年后人均口粮才120斤,实在难以思议。

由于没钱没粮,村里农民"大多数外出做苦力,挣来微薄 的收入买粮买面度日。因为贫穷,到 2005 年,全村竟有 30 多 条光棍找不到老婆。"村里有一户农民家里有兄弟二人,经多 方托人说媒,好不容易给哥哥娶了媳妇,生了小孩。谁知在一次上山砍柴时,哥哥摔断了腿。为了让找不到老婆的弟弟也能续上"香火",哥哥只好把自己老婆让给弟弟(参阅《瞭望新闻周刊》2006年第五期)。如此荒唐的辛酸事,笔者只听说在解放前的中国农村发生过。

广东是改革受惠最早最多的省份。可是直到 2004 年,该省高州市老农刘耀佳泪流满面、当街送儿子时,捶胸顿足地说:"现在连碗稀饭都吃不上了",为了儿子的前途只好当街送子(见2004 年 1 月 29 日《文萃报》)。

私有制是万恶之源,当然也是多数人贫穷之源。因为推行私有制,很快就使不少农民穷得生活难以为继,患病无以为医,各种花样百出的苛捐杂税,使他们在精神上遭到难以忍受的伤害,使中国农村成了"中国式自杀"的高发区。据统计,全国每年自杀约 29 万人,其中 90%以上的自杀发生在农村。这些贫苦农民自杀时的悲凉和凄苦,人们根本无法想象。2004 年初,陕西省旬阳县桐木乡涌泉村,五天之内,三人自杀,因为交不起几百元罚款,农民刘立文穷得连自杀的农药,也是赊来的(见2004 年 1 月 29 日《文萃报》)。

不要忘记的是,此时,在中国农村推行"一包就灵"的"大包干"已经 26 年,那位被誉为"圣明天子"的"农村改革之父",实在应该到陕西省旬阳县桐木乡涌泉村去看看五天之内,三个农民自杀的现场。

农民除了因贫穷而自杀,由于分田单干后,农民种田难以维持生计,绝大部分青壮男丁都外出打工谋生,而社会治安则不断恶化,留在农村的老弱妇幼本身缺乏防护能力,社会又不能提供有效保护,乃至袭击、侵扰老弱妇幼的各种案件不断发生。比如,2013年4月新华社披露的陕西省商南县,在不到半个月内,就有7位农村留守老人被歹徒残忍地杀害,还不令人触目惊心?

早在1965年,毛泽东主席就在井冈山对时任湖南省委书记张平化说:"我为什么把包产到户看得那么严重,中国是个农业大国,农村所有制的基础如果一变,我国以集体经济为服务对象的工业基础就会动摇,工业品卖给谁嘛!公有制有一天也会变。两极分化快得很……到时候我们共产党怎么保护老百姓的利益,保护工人、农民的利益?"

包产到户以后的 30 多年,农村所有制的基础,早已彻底改变,工业公有制的基础也已基本改变。"一包就灵"的大包干,包了几十年,包得大姑娘没有裤子穿,包得农民当街送子,包得"一包就灵"的发源地安徽农村,一个村子里三分之一的农民没米过年,包得八百里秦川农村,一个村子穷得五天自杀三个农民,甚至连自杀的农药都是赊来的。农民穷到如此地步,难道还不是"两极分化快得很"吗?还有谁能保护他们的利益?

第二节 不能总是牺牲农民

农民之所以苦,农村之所以穷,与改革开放以来,国家重城市、轻农村,重开发、轻农业,密不可分。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国家对农业的投入就持续大幅减少,九十年代中期开始,国家在持续不断的经济调控中,农民承受着双重压力的夹击,一方面是,农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农业收入大幅减少;另一方面是,非农业产业中,农民工受排斥,使农民的非农业收入减少。而农业税收却不断增加,1993年全国农业税收为125.74亿元,1998年增加到398.8亿元,5年间翻了3倍多;而且,正税之外农村各种收费负担更多,农民说:"头税轻,二税重,三税是个无底洞"。这两减两增,是造成"农民真苦,农村真穷"的直接原因。

有一位经济学家为农民算过一笔账—— 以全国粮食产量平均为1万亿斤计算。1996年11月,大米、 小麦、玉米三种主要粮食平均市场价为 1.0355 元,农民从粮食所得收入为 10355 亿元;到 1999 年 11 月,这三种主要粮食的平均价已降到每斤 0.7075 元,农民从粮食所得便降到了 7075 亿元。仅这三种主要粮食,1999 年比 1996 年减少 3280 亿元,这对农民可不是一个小数字。

如果再把这三种主要粮食以外的其他农业收入,粗略算进去,1999年与1996年相比,农民从农业上获得的收入,至少减少了4000亿元。

到了 2000 年,农业减产又减收,这一年与 1996 年相比,农民减少的收入,绝对在 4000 亿元以上。从 1997 年至 2000 年,中国 9 亿农民减少的收入,据权威人士按保守的计算,至少也在 16000 亿元以上(《我向总理说实话》第 227 页),这还只是在国家实行宏观调控中,中国农民所作出的牺牲。如果加上地方政府的各种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农民承受的牺牲还要大得多。

我们再具体看一个农业大县的情况。湖北监利,六十年代是湖北省委书记的点,七十年代是荆州行署的点,八十年代是县委书记的点,还是湖北省重要水产品出口基地,全国大型产品鱼生产基地,荆州农业产品结构调整样板。在湖北堪称名闻遐迩。但到了九十年代,成了一个被那位斗胆上书朱镕基的乡党委书记李昌平,称为"盲流如洪水,负担如泰山,债台如珠峰,干部如蝗虫,责任制如枷锁,政策如谎言,假话如真理"的地方。监利农民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收入普遍下降。在"责任制如枷锁""枷"了20年后的1999年,农民的平均实际收入还不足1000元,比1995年下降了600—800元;乡村两级债台高筑,到1998年,全县新增民间借贷达5000万元,截至1999年,全县农村债务接近4亿元;90%以上的村负债,平均负债50万元以上;90%以上的乡镇有财政赤字,平均赤字不低于500万元;乡镇财政负债率不低于1000万元;全县农村仅1999年

的利息支出就高达 7000 万元;其中棋盘乡共 23 个村,截至 1999 年,已负债 2251 万元,其中高利贷 1600 万元,平均利息 22%,全年应支付的利息即达 486 万多元(《我向总理说实话》第 34 页)。这是以前从不曾出现过的困境。

处于这种财政状况的地方政府,唯一的办法,就是向处境同样困难的农民索取。仅1998年、1999年,县、乡两级政府加重的农民负担即高达3亿元。

我们不妨听听,湖北省长蒋祝平陪同省委书记贾志杰一行30多人,1999年6月6日到棋盘级调研时,和一位农民的对话:

农民:"1996年我们这里淹了大水,颗粒无收,上面来救济,我们得不到,还要我家出税费款800多元,我交了700多元,实在借不到钱了,还差50元,乡里干部卡住我的脖子,把我的头往墙上撞!那时我真想死啊!活在这个世上真的没意思!这个干部叫吴梅锋,像这样的干部不配做共产党的官!"

蒋省长握住农民的手,连声说:"这样的官要不得!要不得!"

蒋省长接着问:"你那50元后来交了没有?"

"交了。不交他就要我的命!"(引自李昌平《我向总理说 实话》第83页)。在颗粒无收的大灾之年,农民得不到救济, 还要倒交税费,因为交不出最后的50元,干部"就要我的命", 实在太令人震惊!

不堪重负的农民,被迫选择逃离。使那个名闻遐迩的农业 大县,农民纷纷弃田外出。

自古视土地如生命的中国农民,为什么会弃田外出呢?我们再看看李昌平书记以他所在的棋盘乡为例,算出来的一笔账——

棋盘乡共有基本农田 60000 余亩,1999 年平均亩产 900 斤左右,当时粮食销售价每斤 0.4 元,每亩毛收入 360 元,每亩成本 170 元,上交 230 元。农民种一亩田的收入=360 元—

170 元—230 元= -40 元。

这就是 1999 年监利县棋盘乡 40000 多农民,辛辛苦苦耕种 60000 多亩土地的结局,不仅没有分文收入,每亩倒贴 40 元。也就是说,全县农民种一年地,"还要贴上自己在外面淌血流汗的血汗钱 240 万元,这样下去,农民不造反,就只有死路一条",李昌平如此写道。

李昌平算完这笔账后,深含愧疚地写道:"我们这样对待农民是有罪啊!"(引自《我向总理说实话》第34页)

河南省唐河县县长樊治业,1990年在省政府召开的"表彰粮油生产交售先进县、乡和售粮模范大会"上捧走了6只金光闪闪的大金杯,成了大会的明星。但他在会上说:"荣誉是空的。我这次拿到的'尚方宝剑'是省里承认我们这些售粮大县的农民吃了亏,作出了牺牲,我回去就好给群众做工作。'吃亏'二字重千斤啊!"

位处南阳盆地的唐河县,是河南小麦主产区,每年按销售合同交给国家的农产品,仅小麦就是9000万公斤。当时,小麦市场价是每公斤1.1元,而国家收购价是每公斤0.5元。如果照此计算,唐河县农民每年仅向国家交售的9000万公斤小麦,与市场相比,就少了5400万元。即使用了国家供应的部分平价化肥、平价柴油,每公斤小麦的成本怎么算也得六、七角,且以每公斤平均成本0.65元计算,全县农民因向国家交售小麦一项,就亏损1350万元。明里暗里都是农民吃亏,这算的还只是小麦一项。

农民说,粮食是一分一分地涨,化肥、柴油、农膜是一块一块地涨。农民卖给国家的粮油棉麻烟蚕等农产品,国家实行定价,但卖给农民的农业生产资料等工业品,由市场调控国家不定价,像湖南省委书记王茂林在湘西考察时,了解到一家化肥厂一个月内涨了17次价,城市居民用电,每度五、六角钱,农民用电每度二、三元至四、五元等等坑农现象,笔者在第三

章第三节中已作了介绍。

农民是中国的弱势群体。中华民族的传统是同情弱者,扶助弱者。为什么今天总是让农民作出牺牲,不断地吃亏呢?这种政策性的牺牲农民,说到底,是一种掠夺,由此造成的必然结果能不是"农民真苦,农村真穷,农业真危险"吗?为什么国家总是牺牲农民,让农民吃亏呢?

第三节 穷苦农民卖血为生"血浆经济"疯狂繁盛

血液是人体最宝贵的东西,如果不是陷入无法解脱的困境, 普天之下,大概没有人愿意出卖自己的血液。

但是,在历史进入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后,有一位河南农民,却创造了"一年最少卖300次血"的纪录。

此事得从浙江传媒学院大二学生杨松说起。从 1993 年底 开始,杨松历时一年多,先后 12 次自费到艾滋病高发区河南上蔡县、7 次进入被媒体称为"艾滋病村"的文楼村,实地进行社会调查,并完成了 21 万字的调查报告《"艾"情紧急——来自艾滋病高发区的报告》。该报告揭露了那里的农民极度贫困靠卖血为生,以及由此催生出"疯狂"的"血浆经济"的一些情况。

被访问的一位农民告诉杨松:"我一年最少卖300次血。平均差不多每天一次,实际上一天抽两三管血,是常有的事。"

一年 365 天,这位河南农民"最少卖 300 次血",这难道不是卖命吗? 血不是水。这样无节制地抽血,给人体造成的是什么结果,谁都不难想象。

因为穷,农民被迫卖血,居然还催生了"疯狂"的"血浆经济",这大概是天下不曾有过的旷古奇闻。更不会有人想到的是,这种足以令人落泪的"血浆经济",其所以"繁盛乃至疯狂,当地政府的推波助澜起着关键作用",杨松在调查报告

中写道。

据调查报告披露:"在血浆经济达到登峰造极地步的时候,不仅防疫站、卫生局和医院甚至乡镇企业局、公安局、人武部、物资局,各种不相干的部门、单位都纷纷上马血站。最巅峰时期,整个河南血站超过200家。除此之外,未经批准的非法血站无从统计"(引自2005年11月15日《杂文报》)。

在农民穷困到靠卖血为生的时候,因为受到血可谋利的诱惑,连与卫生部门毫不相干的政府机关,也竞相建立血站,不务正业,不顾影响本职工作,作起了血浆买卖;并且由于他们的"推波助澜",制造了"血浆经济"。我已分不清,这是政府发展经济有功呢还是政府趁农民被逼卖血坑农?但肯定是我们这个时代的悲剧。同时不应忽略的还有,"血浆经济"出现在"艾滋病高发区",它造成的后果是,随着"血浆经济"的"疯狂",艾滋病毒携带者的带毒血浆,像幽灵一样在当地游荡,使那里出现了全国闻名的"艾滋病村",毁掉了村民的健康,危害了村民的生命,破坏了村里的经济,使本来已经非常贫困的乡村更加贫穷。而且,由于带毒血浆在医疗部门的流动,谁能保证不会造成更多的人感染艾滋病毒?

新兴的"血浆经济",当然远不止出现在河南一地。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在西北、西南等贫困地区,都创造了"血浆经济",只是程度不同而已。让我们到贵州紫云苗族自治县去看看那里的"血浆经济"把。

紫云苗族自治县的自然条件,相当恶劣,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非常低下。以该县麻山片区为例,直到大包干搞了 15 年后的 1993 年,农民的人均收入才 163.43 元,人均口粮在 150 公斤以下的占 34.4%。由于生活所迫,那里的农民从 1994 年开始卖血,而且卖血现象愈演愈烈。特别令人愤慨的是,那里的血站收购贫苦农民的血浆时,价格低得惊人,简直是乘人之危,掠夺农民的血浆钱。

该县人民医院与北京瑞斯环境保护中心的某公司,合办了一个血站,专门收购农民出卖的血浆,每 400cc 血浆,仅付给农民 50 元人民币,远远低于其他地方血站的收购价格。

由于太穷,大批农民被迫卖血。医院一位护士对前去采访调查卖血经济的《南方周末》记者说:"平时来医院血站卖血的,每天都有100多人。春节期间达到高潮。卖血的曾挤满二楼大厅,又从二楼排到一楼,然后再排到楼外的空地","春节前最后的一天,卖血的人达到370人左右"(引自1996年4月19日《南方周末》)。

一年之中,农民有三次卖血高潮————是春节前夕,农民 缺钱过年;二是春耕期间,农民缺钱买化肥、农药等生产资料; 三是学校开学前,小孩没钱交学费。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农民,居然穷到靠卖血过年,靠卖血 搞春耕,靠卖血给小孩交学费,听起来实在叫人心酸。笔者在 上世纪七十年代,曾多次去湘西、湘南等地苗族、瑶族、土家 族居住的老少边穷地区采访,从未听闻过农民有过这种困境。

对于紫云苗族自治县出现的这种"血浆经济",该县人民 医院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医生,特别担忧。他说,紫云县本来 就穷,卖血的人又大多是家庭主要劳动力,如此下去,随着主 要劳动力体质的下降,必然导致恶性循环,使这个本来就贫困 的地区经济发展雪上加霜。这位医生对血站收购农民的 400CC 血浆,仅付给 50 元钱,极为愤慨,他说:"这实在是太欺侮善 良人了!"

金钱和权利已成了我们这个社会的主宰。坑蒙拐骗,无处不在。为了个人发财,欺负卖血农民,更是司空见惯。贵州是一个人多地少的地方,那里不少地方的农民,每年能收到的粮食不过三四百斤,根本不够吃,他们能使用的办法就是卖血。到2006年,贵州拥有的单采血浆站就有25个,居全国之冠。这些血站分布在惠水、盘县、长顺、松桃、纳雍、瓮安、龙里、

独山等 25 个县。在这些地区,从每周一到周六,人们便呼朋唤友,从山区、农村成群结队拥向血站。

当时,全国每年的血浆采供量约为 4000 吨,而贵州每年的采供量超过 1500 吨,占到全国总量的将近 40%。排在贵州后面的是广西,当时建有 23 个血站,每年血浆采供量在 800—1000 吨之间,贵州、广西这两个民族省区,每年的血浆采供量占到全国总量的一半以上。由此不难看到,那里被迫卖血的农民之多。

1990年以前,中国使用的各类血液制品,几乎全是从国外进口。后因艾滋病猖獗,为切断艾滋病毒流入中国的渠道,国内大规模建立血液制品生产企业。河南闻风而动,建立了超过200个以上的血浆站,成了血液制品企业的"原料库"。然而,好景不长。河南农民因卖血,很快就造成了艾滋病毒感染大爆发。新闻媒体揭露后,举国震惊,河南几乎关闭了所有血站。断了原料供应的生物制药公司,便瞄准了贵州、广西、四川等经济比较落后的地区,大批贫苦农民立即成为他们取之不尽的血源。

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医药工业企业数据显示,全国血浆制品行业2000年销售收入为26亿元,2003年上升到32亿元。按照处理血浆量折算,2003年白蛋白销售收入在19—20亿元之间,占总市值的60%—65%。正是市场需求的增加和利润率的攀升,刺激了国内"血浆经济"的"蓬勃发展"。

以各种手段谋取暴利,是当今中国商场无一例外的信条。 面对贫苦到以卖血为生的农民,血站之黑令人发指。

2002年,贵州黔东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对龙里县血浆站进行检查发现,1998年以前,该站使用手工采血时,按国家有关每采集400CC血浆给"献血者"支付75元"营养费"的规定,给卖血者支付"营养费";后来使用机械采血,采血量增加到580CC,仍然只支付卖血者"营养费"75

元。检查结果表明,仅此一项,龙里县采血站即违法所得 450 万元,等于白白从卖血农民身上抽走了 450 万 CC 血浆。这样的采血站,成了地地道道的吸血站。

2003年,贵州省审计厅组织审计人员,对全省23个血浆站、19个血站,2003年度财政收支进行审计,结果发现不少问题。一是有10个血浆站少付卖血者营养费342.1万元;二是息烽县血浆站在2002——2003年隐匿血浆销售收入549.33万元,集体私分;三是违规发放职工津贴等317.3万元(以上数据均引自2006年7月7日《市场报》)。

所有这些被直接或间接装入个人腰包的钱,都是农民的血 换来的。被他们侵吞的其实就是贫苦农民的血。但当地政府仿 佛视而不见,不仅没有作出相应的处理,按有关规定关闭这些 血浆站,而且正是他们的支持,使"血浆经济"更加"蓬勃兴 旺"。令笔者忧虑的是,河南出现的"血浆经济",曾使那里的 农村变成了"艾滋病高发区",出现了举国震惊的"艾滋病村", 谁能担保,贵州、广西等"血浆经济"蓬勃兴旺的地方,不会 步河南的后尘呢?卖血者绝大多数是家庭的主要劳动力,一旦 他们的血抽干了,或者染上了"艾滋病",那里的经济还能发 展吗?

第四节 以犯罪入狱求生存的农民

这是一个荒唐的命题。但却是分田到户以后,在从南到北的中国农村,实实在在不断发生的旷古奇闻。

自从李昌平斗胆上书朱镕基,揭露农村的真实情况后,大家都知道,"农民真苦,农村真穷"。而在农民中,最苦的是那些无依无靠的"五保老人"。所谓五保,是指本人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扶养义务人或者虽有法定扶养义务人,但扶养义务人无扶养能力的老人、残疾人和未成年人的保吃、保

住、保穿、保医、保葬(未成年人保教)。

人民公社时,五保老人是由生产队和生产大队扶养。其中的特困五保户,由公社和民政部门再给予补贴救济。在笔者家乡,当年五保老人的口粮由生产队按全队平均水平负责无偿供应,和所有社员一样,在每个月最后一天,统一发放下个月口粮。由大队每月供应3元钱,作为衣服鞋袜和油盐酱醋茶之用。凡本人有住房者,队里不再安排;极个别无房户,由队里安排公房居住。看病由合作医疗负责。他们的生活水平略低于其他社员,但一日三餐无虞。

分田单干后,原来的集体积累在分田时同时分光。笔者家乡所在的公社,卫生院、大队部、合作医疗站的所有房屋也全部卖光。农民说:"黄牛角,水牛角,老邓叫我们各顾各",全队共同扶养五保老人的互助精神,随着集体经济的崩溃而瓦解。很多村组只能靠出卖宅基地以及各种收费,给村组干部发点工资。"空心"化的村集体,只是徒有虚名,扶养五保老人,自然力不从心,五保老人的处境普遍非常困难。

于是,在中国农村,出现了五保老人为求生存,有意犯罪 以求坐牢养老的奇闻。

湖南省祁东县灵官镇灵官村五保老人付达信,为坐牢养老 而抢劫,成了全国"名人"。

年届古稀的付达信,一生未婚,无儿无女,孤寡一人。家中仅有一间土屋,不用进入房间,就能闻到一股刺鼻的霉味。房间里,一张木板床,床上一张草席,一口木箱,一张旧凳子,一个碗,一双筷子,这就是全部家当。当地群众说:"他穷得连灯都点不起,说不定哪天突然死在床上,都不会有人知道。"

为了生存,付达信曾去广东、广西打工。后来年纪大了, 人家不要他,他也干不动活了,只好回到村里。他摆过摊,每 天挑着鱼仔、烟丝之类小商品到二三十里外的地方去卖。他年 纪大,挑得少,走得慢,"一天下来,运气好,还能赚一包烟钱; 运气不好,就得倒贴,根本不能维持生活。"他的邻居如此介绍。

2003年,付达信找过民政局,当时他已 64岁,此时才知道自己属于五保户,可以领补助。于是开始每年能领到 600元补助,平均每天1.6元。付达信后来对记者说:"我们这里大米1.5元一斤,肉13元一斤。一天一块六,你说怎么过?"

最可怕的是,"生了病没钱治",因为国家对五保老人的医疗,特别是大病,并没有具体规定。

有人曾建议把他送到敬老院养老,但村组每年必须交 600 斤粮食,村组没有答应,他当然进不了敬老院。

付达信决定赴京反映情况。他一路上不断捡破烂,为的是 能凑够买一张火车票的钱。

2008年8月9日,付达信终于到了北京。在火车站广场,面对茫茫人海,他突然做出了一个不可思议的决定:进监狱去。进了监狱就不用为饿肚子四处奔波了。

20 多人正在排队买票。付达信走过去,靠近一位手拿钞票的青年妇女,一把抢过她手里的 100 元钞票,但他却不走,站在那里傻笑。

没料想那妇女,只骂了一句:"神经病!"就走开了。

"我当时气得不行!她怎么不喊不叫呢!如果她一喊,警察不就来了吗?"事后付达信对记者说。

他垂头丧气地来到北京站广场西侧的花坛边,一位女大学生引起了他的注意。他走过去,一边抢了女学生的包,一边拿出水果刀,威胁女学生:"快喊抢劫啊!"

女学生一喊,警察马上过来了,付达信被抓后,"心满意 足地笑了"。

经鉴定,被抢劫的物品共9000多元。付达信有点遗憾, 抢的东西太少了点,如果抢得多一点,罪行重一点,"就能够 多判几年。"付达信对记者说。

2008年11月24日,北京铁路运输法院对付达信的抢劫罪,

进行了审理。当法官宣布判处付达信有期徒刑2年后,付达信 大声对法官说:"你再好好审审,判得太轻了!"他希望在监 狱里多呆几年,那就不用为生活发愁了。

付达信关进监狱三个月后,胖了10斤。他高兴地对狱警说: "在狱中,是我两年来第一次吃肉!"(参阅2008年12月25日《央视新闻1+1》;2009年4月10日《生活文摘报》;2012年5月31日《文萃报》;2012年第7期《中国周刊》)。

付达信为了生存,故意抢劫犯罪,成了数十家报纸报道、转载的新闻,他也成了全国的"名人"。这大概是五千年中国历史上不曾有过的奇闻。

我们所处的是一个"奇闻"迭出的时代。为了能进监狱养 老而故意犯罪,付达信并非"首创"。

此前一年的 2007 年 11 月 9 日,在改革最早的广东省那个率先富起来的中山市,一名无家可归的 71 岁老人李召坤,为了获得在监狱里的免费食宿,有意纵火山林,而遂了进监狱坐牢养老的心愿。

在共和国首都,甚至出现了"为救命"而抢劫犯罪的年轻人。 北京市顺义区 19 岁的农民李大伟,因为患病无钱医治, 实施抢劫,2007 年 8 月,被顺义检察院提起诉讼。李大伟"认 罪很痛快",只经过简单庭审,就被以抢劫罪、抢夺罪判处有 期徒刑 7 年。

法院审理时却得知,李大伟患有严重的再生障碍性贫血,必须定期接受换血治疗,而且费用昂贵,法院决定对他予以监外执行。这使李大伟很失望。

接着,李大伟便采用持械抢劫,而且这次抢劫与第一次抢劫,相隔仅两个多月。和第一次庭审一样,他"痛快"认罪,并坚决要求不要监外执行。其理由是,他的病如不及时换血,将危及生命,而在监狱里可获得免费治疗,坐牢对于他来说,"就是救命"。

2008年11月,顺义法院判决李大伟有期徒刑18年,剥夺政治权利4年。随后,李大伟如愿以偿,被羁押在清河999急救中心病房治疗(据2008年11月27日《新京报》)。

以犯罪坐牢求生存,可谓天下奇闻。然而笔者手头的资料, 并不止以上所举,诸如此类贫困百姓,在我国当今农村更是数 以千万计。

在付达信所在的湖南祁东县,截至 2009 年,全县共有五保老人 10789 人,其中仅有 8%的五保老人进了敬老院。已经73岁的付达信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释放回家后,因为成了全国"名人",有幸被送入灵官镇敬老院。他一进去就发现,敬老院房屋破旧,原来一年 600 元补助也取消了,取而代之的每个月300元生活费,平均每天 10元。这 10元包括了吃饭穿衣等所有开销。这使付达信很怀念监狱,那里的生活比敬老院强多了。他说,自己已 73岁,实在没有把握,还有没有能力,再回到那个"安乐窝"。

在祁东县,92%没有进入敬老院的五保老人,当然不可能 比付达信的处境更好。

据 2007 年的统计数据显示,中国 9000 多万农村老人中的 90% 以上,享受不到社会保险。

据中国农业大学于 2009 年的一项抽样调查显示, 在中国农村 80.9% 的留守老人靠自己劳动自养。

黑龙江省人大代表翟玉和自费 10 万元,完成了一项对中国农村养老现状的调研。调研涉及全国 31 个省区的 10400 名 60 岁以上的农村老人,他们当中 45% 的人独居,5% 的人一日三餐难保,69% 的人只有一套换洗衣服,67% 的人生病无钱就医。

农村老人的生活其所以如此艰难,一方面是分田单干以后, 集体经济不复存在,村组不可能再像原来的生产队、生产大队 一样,再为五保户、特困户提供与其他群众大体相当的生活资 料;"一家有难,全队支援"的集体互助精神,也随着土地的分割而成为历史的记忆;另一方面是,中国的养老制度只面对城镇,中央财政对农民养老实行"零投入",这使中国农民的养老保险毫无保障(据 2008 年 12 月 25 日央视《新闻 1+1》)。

央视"新闻1+1",同时算了一笔帐:2008年全国60岁以上的老人达1.1亿,其中65岁以上的老人6000多万人。如果以65岁为养老保险的门槛,以每人每月120元计,6000万人,大约要支出720亿元。如果富裕地区由地方财政支出,西部及其他贫困地区由中央财政支出,中央财政大约支出400亿元,这只相当于2007年我国财政收入5.1万亿元的0.078%,还不到1%。2011年我国财政收入已突破9万亿元,即使随着物价上涨,中央财政为养老保险支出由400亿元,提升至500—600亿元,只相当国家财政收入的0.056%—0.067%,也不到1%。

然而,截至2012年2月末,中国外汇储备中的11789亿美元,用于购买美国国债;3762亿美元用于购买美国两房债券,两项合计为15551亿美元。而国家即使按每月500—600亿元人民币支付养老保险,也不到100亿美元,这不仅是实现中国养老保险所必要的,也是完全有能力的,更是中国政府应尽的责任。

某些掌握国家经济命脉的高官大吏,异乎寻常地热衷于"中国救美国"、"中国救欧盟",不惜一掷数百亿、数千亿、超万亿美元,去救比中国富得多的发达国家,被老百姓称为"杨白劳救黄世仁",难道就不能拿出区区100亿美元,救一救 6000万65岁以上的中国老人,救一救诸如付达信、李召坤、李大伟一类生活无着、生命难保、被迫以犯罪坐牢去养老、去"救命"的中国老百姓吗?他们可是我们同根同祖的同胞兄弟啊!

第五节 农家孩子不该承受的折磨

《红楼梦》中的《好了歌》唱道:"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儿孙忘不了",可见孩子在人们心中的地位多么重要;国家立有《妇女儿童保护法》、《未成年人保护法》,说明国家对儿童多么重视关心。在家庭,孩子是父母的心肝宝贝,只要看一看我们周围,就不难看到多少家庭全家围着孩子转,呕心沥血呵护培养孩子的情景。对国家,儿童是国家民族的未来和希望,世界各国无一例外,都特别关心和爱护儿童。

然而,随着私有制在农村的全面推行,两极分化不断加剧,不少陷入困境的农民,已无力保护自己的"心肝宝贝",不少农家孩子已经和正在受到新中国成立以来,闻所未闻的折磨和摧残。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下寨大队高贵增,是当地的贫苦农民,他有一个正在上小学的9岁儿子小海。2008年12月24日晚上,小海告诉父亲,自己发烧很不舒服,想去看看医生,向父亲要10元钱。可贫困的高贵增居然拿不出10元钱给儿子看病。高贵增让老婆去借钱,老婆则要丈夫去借钱,结果为去借10元钱给儿子看病,夫妻俩大吵一架。小海见父母吵架,

什么也没说,默默地回了房里,忍受了一个晚上。第二天是星期二,小海本应去上学。但他一早起床后,依然在发烧。他知道家里没钱,草草吃了一点早饭,给母亲提出在家休息。母亲同意后,小海回到了自己房间。

过了好一会,母亲发觉房子里没有动静,便进房去看儿子是不是睡着了。可她刚踏进门,就差点晕倒在地——小海用一条红领巾悬吊在房梁上。

因为发烧,家里拿不出 10 元钱看病,一名 9 岁男孩用红 领巾上吊自杀的新闻,很快出现在多家报纸上(见 2008 年 12 月 19 日《生活文摘报》)。

更令人震惊的,是一个叫刘军的 38 岁农民,因家庭贫穷,居然狠心捂死了自己三个亲生女儿。刘军家住内蒙古临河县新华镇永红六队,因年轻时一次干重活,累得出血,从此身体落下毛病,再也干不了体力活。随着医疗费用的不断暴涨,看病花的钱越来越多,刘军只能靠借钱度日。而他的三个女儿都正在上学,学费负担很重,他根本无力承受。2005 年 8 月,眼看开学的日子越来越近,三个女儿的学费却毫无着落。这像一块巨石压在刘军心头,压得他喘不过气。他首先想到死,可又一想,自己死了再也用不着发愁,女儿的学费不就更没有希望了?孩子上不了学,将来也只有靠劳力糊口,这不是走自己的老路吗?而且自己死了,父母也没人管,岂不害了一家人?干脆一起死得了!

8月16日晚上,刘军将早已准备好的安眠药拿出来,谎称是防疫站给的扶贫药,对防治多种病症都很有效,让一家人分吃,自己也吃了一包。很快全家昏迷酣睡。

半夜过后,睡醒的刘军发现,不但自己没死,睡在身边的二女儿菁菁也没死,正在抽搐。刘军便找来一条毛巾,使劲捂住菁菁的嘴鼻。不一会,菁菁再不动弹。随后,刘军如法炮制,将大女儿惠惠、小女儿佼佼,也用毛巾捂死。此时,天尚未亮,

刘军将三个女儿的尸体拖到屋后的大坑里埋了。第二天上午, 有亲戚发现刘家人还没起床,前来叫唤。刘军的父亲老刘、母 亲吴某、侄女娟娟均被叫醒,并叫来镇医院医生救治。医生说, 他们的症状像服用过量安眠药所致。

直到这年12月21日,从甘肃来内蒙古为女儿办婚事的刘虎,和父亲闲聊中得知,弟弟刘军的三个女儿,在8月16日全家中毒后就失踪了,而后院的大坑也突然填平,觉得可疑,便找来几个人对刘军屋后填平的大坑进行挖掘。结果发现三具高度腐烂的尸体。经刘家亲属辨认,确认三具尸体就是刘军的三个女儿:惠惠、菁菁、佼佼。

报案后,侦查员很快将逃到新疆的刘军抓获。刘军对因贫穷捂死三个女儿的事实供认不讳(参阅 2005 年 12 月 26 日《内蒙古晨报》)。

比这更惨的悲剧发生在陕西富平县。该县曹村镇小贾村农民赵小林,因为家里穷,压力大,于2009年2月7日晚上,将儿子、女儿双双杀死后,自杀身亡。

这些年赵小林诸事不顺,养猪养羊没赚到钱,养牛亏了本,种地的收入寥寥无几。但他得供两个孩子上学,儿子赵应坤上高二,女儿赵丹上初二,负担很重。全家的开支,就靠当教师的妻子党会芳每月800元左右的工资支撑,总是入不敷出。村里人都感叹,"赵小林这个家,其实不像个家。虽然儿女双全,儿子一星期才回家一次,妻子和女儿都在私立学校,只能一个月回一趟家,赵小林成了独守空房的单身汉",家庭的贫困和生活的孤独,使他变得格外孤僻。

2009年2月7日晚上,党会芳给丈夫连打几次电话,都无人接听,心中很是不安。

第二天,党会芳给村里的陈进黄打电话,托她到家里去看 看赵小林。

陈进黄来到赵家, 只见大门紧闭, 敲门无人应答, 便给党

会芳回了电话。党会芳听后,心一沉,似有不祥之兆。匆忙请假回家,走到家门前,发现院门反锁。随即喊来赵小林大哥赵林林,赵林林翻墙进了院子,打开院门,和党会芳一起走进屋里,推开赵小林卧室的门,只见赵小林趴在地上,身边一滩血迹,喉管几乎被割断,身边一把沾着血迹的切菜刀……

党会芳一见,登时晕倒在地。

村里不少人涌入赵家。人们发现赵小林 18 岁的儿子赵应 坤和 16 岁的女儿赵丹,均已死去。赵丹身上有多处刀伤,颈 动脉被割断;赵应坤身上无刀伤,脖子上有明显掐伤。

接警的公安干警很快赶到现场。经过勘察,警方很快作出 结论:赵小林系杀死一儿一女后自杀身亡。好端端的一个家庭, 就这样被毁了。

由于贫穷,作为父母的心肝宝贝,作为国家民族的未来和希望,我们的孩子,在今天竟受到如此旷世罕见的折磨和摧残,难道不是我们这一代人、我们这个时代的悲剧和耻辱吗?

第六节 京畿之地的两极分化

人们大概不会想到,在全国高喊奔小康的热浪中,"天子脚下"的京畿之地,居然出现了一个涵盖几十个县、数百万人口的贫困带和怵目惊心的两极分化。

在承德、张家口、保定等共和国首都周边地区,至今存在一个"环首都贫困带"。那里的人们,虽然和首都"只有一路之隔",直到2011年,仍然停留在"走泥路、住旧房、种玉米、晒太阳"的极端贫困状态。

"一个四口之家,房子是土泥房子,顶层用柳条糊住,家 具是一个水泥柜,一口锅,几个碗,另外还有几只羊,家中全 部资产不值 1000 元",这就是北京周边保康县兴隆村一个农民 家庭,在农村改革 27 年后的 2005 年之现状。而类似兴隆村这 样的贫困村,在河北省与京津接壤的6个设区市,就有3798个; 类似保康县这样的贫困县有32个。这32个贫困县的面积占到 与京津接壤的6个设区市总面积的63.3%,贫困人口达272.6 万之众。

早在2002年,北京周边的贫困问题,首先并没有引起中国人的关注,而是引起了亚洲银行专家组的注意。专家们赴张家口考察,一看就非常震惊:"离首都这么近的距离,居然还有这么穷的地方!"他们投入60万美元,成立了由河北省科学院研究员宋树恩、河北省发改委宏观经济所所长李岚等五人组成的课题组,选择其中24个有代表性的贫困县作为研究对象。

2003年9月,课题组完成了环京津24个贫困县及相邻和类似地区的实地考察与研究,写出了有关"环京津贫困带"的调查报告。该报告显示,改革开放初期,环京津地区与京津二市的远郊县区基本处于同等发展水平,那时并没有什么差距。但是,农村改革二十多年后,环京津地区与京津二市的远郊县区之间,出现了"罕见的经济落差"。截至2001年,环京津贫困带24县的农民人均收入、人均国民生产总值(GDP)、人均地方财政收入,分别仅相当于京津远郊县区的三分之一、四分之一、十分之一。如此落差史无前例。

以上三项经济指标的巨大落差,造成的是贫富悬殊的怵目惊心。直到 2005 年 8 月 17 日,由亚洲开发银行资助的一份调查报告显示,在国际大都市北京、天津周围的河北省 3798 个贫困村、32 个贫困县,年均收入不足 625 元的贫困人口就有272.6 万人。

更不可思议的是,随着时间向前发展,"环首都贫困带" 的贫困状况不仅没有改变,与北京周边远郊县区之间的贫富差 距,反而更大了。

统计表明,2001年,"环首都贫困带"24县农民的人均纯

收入、人均生产总值(GDP)、人均地方财政收入,分别为京津远郊县区的三分之一、四分之一、十分之一;到了8年后的2009年,首都周边这24个贫困县的农民人均纯收入、人均生产总值(GDP)、人均地方财政收入,反而低于北京远郊县区的三分之一、四分之一、十分之一,全面下降。人民生活更加困难。

2011 年 12 月 19 日,属于"环京津贫困带"的河北省赤城县城,有人在新华大酒店举行婚礼,彩虹门下居然聚集着一大群特殊"客人"——近 20 名乞丐。

赤城县一名不肯透露姓名的官员,颇感惭愧地说:"最多的时候,有次婚礼去了70多个乞丐"。这种乞丐成群的"新景观",出现在农村改革23年后的皇城根下,实在大煞风景。

赤城南部的 4 个乡镇,与北京市的延庆接壤。延庆的一部分村庄,就是从赤城划过去的。父母户口在北京,子女户口在赤城的现象颇为普遍,赤城的姑娘嫁到延庆的更多,这里的人们,对北京与河北的贫富悬殊感受特深。赤城东卯镇四道甸村与延庆千家店镇花盆村毗邻而居,两村自然条件相同,风俗习惯无异,人口几乎相等,产业结构都是以农业为主,属于河北赤城的四道甸村,2010 年人均收入仅 1100 元,属于北京的花盆村人均收入 8500 元,前者仅为后者的 13%,相差 7.7 倍以上。

"环京津贫困带"的官员们的收入也不例外。赤城县扶贫办主任李贵忠说,他的月工资是 2200 元,"只相当于延庆一个村支书的工资"。

同样是护林员,延庆县的月工资是 1800 元,赤城仅有 五六百元。

延庆的孩子上学、老人坐车都是全免费,赤城全县 174 个村,都不通公路。

贫困带之所以如此贫困,其中的重要原因就是,他们长期为京津的繁荣富裕作牺牲,却得不到应有的补偿。环北京的

24个贫困县,都是北京的重要水源和生态屏障,为了保障北京的供水和生态环境,国家严格限制这些贫困县开发。比如,对所有环首都贫困县实行全面禁牧,严格限制高耗水农业,而这些高耗水农业,比如水稻,就比玉米、高粱一类旱作物的经济效益高得多。

赤城官员算了一笔帐——国家禁牧前,一家养2头牛,20 只羊,年收入很轻松就能过万元。如果家庭劳力多,一年挣 四五万也不是问题。但国家禁牧后,只允许舍饲养殖,投资很 大,普通农民根本养不起。

"环京津贫困带"地处京津等多个城市的上风上水位置,是京津冀地区的生活屏障,城市供水水源地、风沙源重点治理区,为保护首都及其他城市的水源,防止风沙危害,国家和地方政府不断加大贫困带资源开发和工业生产的限制力度,不断提高水源保护标准,在很多地方只顾提升GDP,增加财政收入,公然牺牲环境和百姓生存条件,大上高效益但高耗水、高污染企业之时,国家对"环京津贫困带"实施大规模压缩工农业用水,关停了一大批效益高但耗水严重的企业,使地方财政更加困难;实施"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后,国家在这个区域内大范围"封山育林",使当地农民历来赖以增收的畜牧业严重滑坡,造成农民收入锐减,这就在"环京津贫困带"与同等条件的京津远郊县区之间,造成了怵目惊心的贫富悬殊。

保护首都及大城市,无疑是对的。但是,国家理当对为此作出了重大牺牲的农民,给予相对应的补偿。长期以牺牲乃至掠夺本来就比较贫困的农村和农民,制造都市繁华,是一个民族的悲剧。其结果必然是城乡差距的不断扩大,两极分化的日益加剧。"环京津贫困带"的出现,不就是证明吗?(本文系综合 2005 年 8 月 18 日《新京报》、2011 年第 36 期《新传奇》、2012 年 1 月 6 日《作家文摘》相关报道写成)。

第七节 农民成了贫穷、下贱的代词?

人们常说:三十年河东,四十年河西。说的是人世沧桑,天变地变人的地位随即就变。中国农民曾经被称为中国工人阶级最可靠的同盟军。他们为中国革命的胜利,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为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立下了无可替代的旷世奇功。然而,今日中国,一直在辛辛苦苦为全国人民源源不断提供80%以上生活物资的中国农民,早已成了贫穷、下贱的代词,受到歧视、藐视、鄙薄,被任意欺负、侮辱。

不信吗? 请看事实吧。

2003年6月4日10时许,宁夏泾源县农民秦哈牙,带着13岁的女儿,到西安第四军医大学西京医院看病,因中途有事,秦哈牙从医院出来后,就被两名身穿灰色制服的执法男子拦住,其中一位说:"你穿布鞋上街,造成了污染,罚款200元"。

秦哈牙从宁夏来西安,是为女儿看病。而今女儿病还没看,就被莫名罚款,便苦苦哀求。执法者却不依不饶,最后让他交了30元罚款才算"照顾"了结,但却只撕下了已印制好的15元处罚定额的收据。

秦哈牙实在咽不下这口恶气,恰好遇到《西安晚报》的记者,便决定去附近的西安市长乐西路街道办事处投诉。刚走不一会,却被罚款的两名执法男子拦住,当着《西安晚报》记者的面,两名执法者提出赔秦哈牙50元私了。被秦哈牙拒绝,两名男子拉住秦哈牙不让走。经《西安晚报》记者从中斡旋,秦哈牙才得以脱身(参阅2003年6月5日《文汇报》)。

诺大一个西安城,多少人穿布鞋上街呀。执法人员就敢在 光天化日之下,大庭广众之中的大街上,如此欺负农民,与公 开抢劫何异?

比秦哈牙更遭罪的,是河南农民张会全夫妇。

张会全是河南省中牟县郑庵镇贾庄村农民,儿子瘫痪多年,为了给儿子筹钱买药,76岁的张会全和76岁的妻子一起,于2010年11月10日中午,赶着驴车去郑州卖菜。当天晚上,老俩口在屋檐下露宿一夜。11日上午8点左右,老两口来到建业路旁边一家菜市场门口,正准备卖菜。突然来了一辆执法车,"一个坐在副驾驶位子上、年约40岁的男子从车上走下来,一边喝叱老俩口,一边动手摔车上的红薯和菜",张会全老人驼着背尽力阻止执法男子摔车上的菜,"男子转过身,冲着老人的脸就打,老人的帽子都被打掉了,在地上滚了好远",目击者赵先生说。

目击者王女士说:"老人拉着打人男子的衣服不放,男子往南跑,一边跑,一边扭过身倒退着扇老人的脸"。

目睹执法人员痛打老人一幕的张女士还说:"当时有人高喊:'把执法车给砸掉'!要不是他们跑得快,我一个女的也要上前把执法车掀翻!"(参阅 2010 年 11 月 13 日《潇湘晨报》;11 月 16 日《文摘报》、《新华每日电讯》等)。

群众之所以如此愤怒,因为76岁的张会全夫妇被当街掴脸,已是这一个月内,在郑州街头发生的第4起城管人员粗暴执法事件。如此执法者,到底是执法还是犯法?

诸如此类执法人员和政府工作人员欺负群众,特别是欺负农民的事,早已屡见不鲜。一位55岁的农村老太太,因为有事想等县委书记,在书记办公室坐了一下,就被拘留29天,大概称得上天下奇闻。山西省朔州市山阴县55岁的农妇李秀芳,小儿子李智堂于1999年1月10日因与该县公安局民警刘宏胜发生争执,被刘警官开枪打成重伤后,一直瘫痪在床。直到2001年12月的三年间,为给李智堂治伤,李家已被弄到债台高垒、穷困潦倒。而开枪杀人的民警却一直没有处理。

2001年9月26日, 朔州市有关领导作出批示, 让山阴县政府"务必救治一下"。拿到上级领导的批示后, 55岁的李秀

芳便找具体承办部门。谁知,到县政府,人家说,救济款要到民政局去领。到民政局,人家说,县里还没把钱拨过来。到了县委,又说这事归政府管。这样像踢皮球一样,被踢了20多次,直到2001年10月16日,救济款依然停留在纸上。这天上午,李秀芳感到无路可走,就来到了县委书记张占俊办公室。张占俊不在,便向接待她的公务员表示,要在办公室等书记。不一会,公安局的民警就来了,说她"扰乱办公秩序",把李秀芳关进了看守所,宣布对她行政拘留15天。但关了15天后也没有释放,直到11月13日才放出来,被关押29天(见2001年12月27日《大河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党政干部都是为人民服务的"人民公仆"。可是,一对 76 岁高龄的农民夫妇,为给瘫痪多年的儿子弄几个买药钱,进城卖点小菜,就被执法的政府官员当街扇脸;一位儿子仅因争执就被执法者打成重伤,母亲为此事在身为人民公仆的县委书记办公室坐一下,就被关押 29 天,而枪杀百姓的民警却逍遥自在无人处理,这到底是谁家王法? 作为国家主人的农民,受到如此的欺侮天理何在?

比掴脸和拘留更恐怖的欺农事件,发生在广西来宾县。 1998年,该县在朝南村进行所谓治安综合治理时,一些工作 队员仿佛打了吗啡发了疯,公然纵火焚烧民房,导致多户村民 的房屋被毁而无处栖身。1998年9月9日《羊城晚报》不惜 版面,同时配发了两幅大照片——一幅是70多岁的余祖斗老 人,站在被纵火烧毁的残墙断壁前,哭诉房子被工作队烧毁的 惨景;一幅是大约30来岁的村妇叶金英房子被工作队烧毁的 惨景;一幅是大约30来岁的村妇叶金英房子被工作队烧毁后, 抱着幼小的儿子站在临时搭的简易棚前,惊魂未定的满面愁 态。这样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到底是"治安治理",还是 "治安捣乱"?老百姓的栖身之所都被莫名其妙无法无天纵火 焚毁,还有什么"治安"可言?面对这两幅照片,笔者凝视良 久,1945年春天日本鬼子在家乡纵火烧民房,浓烟滚滚的惨景,突然像电影似的在脑海浮现,泪水潸然而下……

最可怕的是,因为农民在改革中总是不停地付出、牺牲甚 至被掠夺,成了最贫困的群体,因此,被整个社会歧视、藐视、 鄙薄。

2001年由中国音乐家协会主办、北京红地艺术中心承办的 21世纪首届全国农民歌手大赛,是改革 20多年后,第一次规模最大、由中央电视台直播的规格很高、很有意义的大赛。没料想,"这次活动之艰难,超出所有人的想象",总策划、总制片人罗丽、张守强如此感慨。中央电视台的导播人员也说:"排过上千个节目,导过上百个晚会,没有像这次晚会这样'穷困'的"。

所有这一切,都是因为沾上了"农民"二字。

他们原来都认为,有这么大的名义,做这么有意义的事, 一定会很顺利。谁知结果遭到的竟是"空前的冷遇"。一个从 农民发家的大型乡镇企业老总坦率地说:"我们很怕跟'农民' 这两个字沾上。这样会影响城市人对我们企业的感觉,影响我 们的销路。"另一名大企业家一听"农民"二字,就表现出极 大的轻蔑和不屑:"我们每年要付出上千万元广告费、赞助你 们不足百万元的'小活动',是'小菜一碟'。但我们对农民不 感兴趣,包括对中央七套(大多是农村节目)也不感兴趣…… 农民连温饱都尚未解决,还要什么精神食粮!"这就是天天由 农民提供80%以上生活物资养活而发了家的富人,对待中国 农民的态度。这也是由中央电视台直播的全国性大型活动,第 一次拉赞助无门。承办者被迫举债,总共借了90万元,其中 60万元是大赛评委、艺术中心和中央电视台工作人员拿出自 己的存折、工资卡,另外的30万元,是承办者以高于银行利 息向某企业家借的,人们戏称"高利贷"。由于资金短缺,某 礼堂甚至对正在组织彩排的工作人员和满台农民歌手下了最后 通牒:再不交钱,就拉闸断电!

呜呼!呜呼!拥有13亿人民的"特色社会主义中大国",在经济高速发展的新世纪,由中国音乐家协会主办、中央电视台负责直播的全国性大型活动,因为沾上了"农民"二字,遭到的是如此"空前的冷遇",出现的是从未有过的"穷困",其艰难程度"超出所有人的想象!"由此折射出来的,难道不是中国农民因"穷困",受到"空前的冷遇",整个社会对中国农民的歧视、藐视、鄙薄已"超出所有人的想象"吗?这种现象,对于我们这个农村人口占到全国总人口80%以上的农业大国,难道不令人寒心吗?

第八节 贫穷和愚昧的受害者

"民不患寡而患不均",是老祖宗以历朝历代的经验总结出 来的历史箴言。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开始,随着"不管白猫黑猫, 捉住老鼠就是好猫"的致富理论传遍全国、"深入人心"以后, 一些会捉老鼠的"好猫",很快富起来了。不少曾经以廉洁自 律严格要求的干部,也"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与时俱进", 念起了"杀头不要紧,只要金钱真,杀了我一个,富了全家几 代人"的致富经,乃至贪污受贿风起云涌。"无钱有权,以权 换钱;用我手中钱,买你手中权;权钱大交易,合伙赚大钱" 之类的顺口溜,妇孺皆知。随之而来的是,史无前例的贫富悬殊、 两极分化,席卷中国大地。"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不再 只是历史的悲剧;某些地方成了富人的天堂,穷人的地狱,并 非夸张之词。因为"现在连碗稀粥都喝不上",广东省高州市 农民高耀径,泪流满面当街送子(见2004年1月29日《文萃报》); 因为牛病、父母拿不出 10 元钱看病、广东省汕头市农民高贵 增9岁的儿子,用红领巾上吊自杀(见2008年12月19日《生 活文摘报》),与此相反的是,富人们买条狗,一掷 1600 多万元;

嫁个女、随手甩出去 7000 万元……在如此不可思议的贫富悬 殊中,有的人便捡起旧时绿林好汉们那些早被共产党扫入历史 垃圾堆的破旗:"要想富,就上路,抢劫也有专业户。龙头大 哥组队伍,不怕累,不怕苦,抢了旱路抢水路,抢了公路抢铁路。 一路抢进城里去,刀子下面有金库"。在这样一种环境中,两 极分化不断加剧的广大农村, 出现了大批贫困群体, 他们中某 些梦想致富的人,便成了"龙头大哥组队伍"的后备力量。这 些人因为穷,读不起书,看不起病,生活难以为继,只好离乡 背井外出打工谋生。他们大多没文化,没知识,更没技术,只 能干那些别人不肯干、工资很低的苦力活。面对光怪陆离、灯 红酒绿的城市, 目睹花天酒地、锦衣玉食的奢华, 不仅刻骨铭 心感受了自己无脸抬头的寒酸,不仅实实在在饱尝了社会对自 己极端不公的滋味,还要承受来自四面八方的、无处不在的歧 视、冷漠、欺负和令人愤慨的剥削。常常生活在一种"心理怎 么也无法平衡"的压抑和痛苦之中,有的人便加入了"龙头大 哥"的队伍,走上了犯罪的道路。

河南省新蔡县魏营村马志强,因为家里穷,小学四年级就失学了。当时他才10岁,便开始帮家里干农活。第二年,刚刚11岁的马志强到乡里看杂耍,突然失踪。心急如焚的父母四处寻找,踪影不见。半年过后,马志强突然回家,仍在焦急中的父母才知道,马志强和另外几个小孩,被人拐骗到黑龙江当乞丐,受尽了折磨和欺负,好不容易才逃回家。

此后,马志强到焦作一个石场拉石头。一车石头七八百斤,对一个十来岁的孩子,简直是如牛负重。但拉一车石头,仅三角工钱。马志强父亲马国军对记者说,"三年后马志强回家时,手上的硬茧,针都扎不进。"

马志强还到麦芽厂扛过大包,180斤的麦芽包,扛一包也 是三角钱,他扛不动。后来,又到太原的建筑工地打钢筋水泥, 那是又重又累的体力活。干了半年多,受不了。马志强辞了工, 只拿到 150 元路费。其余的工钱老板不给,平均每月只拿到 30 元工钱。

"他到哪里,老板都欺负他年纪小",马国军对记者说。

1999年,马志强听说广州能挣钱,便随人南下广州打工。 在广州因没有身份证,找不到工作,只好"背个蛇皮袋,拿个 铁钩子,沿街捡垃圾"。一天到晚,挣不了几个钱。

听人说打劫来钱快,时刻梦想改变自己命运的马志强,便加入了"龙头大哥"的团伙,和人一起打抢。

不久后,马志强果然发了财。家里盖了房子,院墙很气派,墙体贴着白色花纹瓷砖,墙头上镶着张牙舞爪玻璃刺。红色铁门上的两只"猫眼",24小时注视着外面的动静。全村人都羡慕。

马志强所在的新蔡县魏营村,是个穷地方。个人穷,集体更穷。1973年村里建起了小学,但大包干以后无钱再翻修。 六间教室已摇摇欲坠,屋檩朽得快断了,墙也裂开了大缝,这样的危房,村里竟冒险使用了20多年。每次下大雨,教室里就不敢上课,学生只能放羊。村里无钱建校舍,老师只能在教室旁搭个棚子栖身。外面的老师谁都不肯到魏营村教书,只能找本村的高小生,作民办教师,教学质量可想而知。大批孩子干脆辍学,外出谋生。全村100多人去外地打工,大部分人去了广东。受马志强"发家"的诱惑,一个带一个下水,村里就有9人加入了马志强的抢劫团伙,成了新时期的劫匪。

据警方后来侦查确认,马志强一伙以捡破烂、收废品作为掩护,大搞打劫。他们流窜于广东新会、花都、白云、东莞以及江西赣州、兴国等地的电站工地频频作案。直到 2011 年 11 月 1 日凌晨,闯入兴国一个在建大型变电站工地,持械控制 4 名值班人员,将变电站价值 47 万多元的钢材洗劫一空后,被粤赣警方联手将马志强等 19 名涉案人员悉数抓获。

比魏营村更加触目惊心的,是广西天等县上映乡温江村出现的劫匪。这个总共不过3000人的山村,仅参加抢劫,被判

刑坐牢的就有 110 人。而且,几乎都是重刑,乃至闻名全国, 连央视《新闻 1+1》都作了专题报道。

温江村是一个四面环山的贫困山村。自然条件不好,粮食产量很低,靠种田致富就像白日做梦,人均月收入连 100 元都不到。很多家庭无钱供孩子上学,孩子们小学毕业,顶多上到初中,就辍学外出谋生。其中辍学最多的,是 13—15 岁的小孩。这些文化太低,年纪又小的童工,根本没有竞争力。到了城里,只能干那些又苦又累又脏工资又低的活,根本不可能得到尊重,不可能获得做人的尊严。他们累死累活的苦干,却挣不了几个钱。摆摊做点小生意,就像做贼,往往被城管像赶兔子一样,赶得四散逃奔,甚至砸了摊子,折了秤。同样是人,同样是父母所生,他们过的却是非人的生活,终日生活在愤愤不平之中。他们不断打工、辞工,不断换单位,不断挣扎,总也挣不脱一个压弯脊骨的"穷"字。不少人在"打工苦,打工累,不如去混黑社会"的蛊惑下,走上了黑道,成了劫匪,关进了牢房,而有的人甚至认为,坐牢就是解脱。

温江村的阿星被判刑后,接受媒体采访时说:"我一直梦想找一个一天工作8小时,然后学点别的这样的工作,但一直没有找到。现在终于找到了。一天工作8小时,然后可以打打球"。坐牢成了阿星"梦想找到的工作",谁听了能不心酸?

深受其害的当然不止温江村,与温江村相连的连家村,也是一个非常贫困的山村,很多农民也靠外出打工谋生,不少人也因参与打劫,走上了犯罪道路。村里100多人被抓,50多人被判刑关进了牢房。也就是说,在广西天等县的温江、连家两个村,就有超过160人,因抢劫判刑坐牢,他们给社会造成的危害,可谓罄竹难书。给亲人造成的痛苦和伤害,更是欲哭无泪,终身难消。当年曾为革命立过战功,在温江村当了30多年村支书的冯成金,妻子早逝,好不容易把唯一的儿子抚养成人,儿子却因抢劫关进了牢房。冯成金的亲家,阿黄的儿子也

因抢劫,在监狱服刑。两位老人经常在一起,相对无言喝闷酒。 连家村那位当了8年人大代表的老书记的儿子,同样因为抢劫 被抓,留下两个幼小的孩子,让老俩口整天操心不尽。这类人 间悲剧,给老人们在生活上特别是在精神上,造成的痛苦和戕 害,有谁能用文字表述呢?

人们要问:温江村、连家村因为贫穷,村民们不得不外出 打工谋生,于是走上抢劫犯罪道路。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农民也 不富裕,为什么没有一个人走上抢劫犯罪道路,全中国也没有 谁见过一个劫匪呢?温江村新任村支书赵民善作了这样的回 答:"以前每个屯(温江村共10个屯)都有文化室",他小时 候就在文化室学到很多知识,后来分了田,大家各顾各,文化 室也撤了,什么法律、法规,年轻人根本不知道。

正在韶关服刑的阿星,接受记者采访说起自己和村里 100 多人抢劫犯罪坐牢时,说,我认为都是教育问题。比如在这里坐牢的,文化水平都是小学。像我们以前来广东打工,进厂很难、很难,生活上跟城里相差太远了,文化水平低,意志力也低,干苦活累活又顶不了,走上邪路了。改变命运只能依靠教育。

没有文化的军队,是愚蠢的军队;没有文化的人民,是愚蠢的人民。一位教育家曾提出过非常经典的告诫:"每关闭一所学校,就可能增加一座监狱;每增加一所学校,就可能减少一座监狱"。改革开放以后,某些决策者一方面在城市一掷数百万、数千万甚至上亿元大建豪华小学、超豪华小学;另一方面,却在教育资源本来就相对薄弱的广大农村,为了减轻财政负担,以所谓"撤点并校"之名,大撤大砍农村学校。1983年全国农村共有84.5万多所小学,13年后的1997年,就只剩下51.2993万所,减少了32.2万所;到了2009年,被砍得只剩下23.4157万所,比1984年减少了60多万所,只剩下原来的28.02%(引自2011年12月25日《潇湘晨报》转自《中国青年报》)。70%以上的小学被砍掉,招生人数随之大幅下降,《2009年全

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09年的小学招生人数从1994年的2537.03万,降到了1637.8万人,前后相差900万人(引自2010年9月3日《新民晚报》)。

1984年我国人口 10 亿,农村人口 8 亿多。2009年我国人口增加到 13 亿。城市实行一胎化,增加的 3 亿人口主要在农村。但农村小学却减少了 70%以上。在农村被砍掉的还不止小学,初中、高中也在撤并之列,因此导致我国 4.8 亿农村劳动力中初中及以下文化者占 4.2 亿,将近 90% 的农村劳动力科技文化素质低下。这种人为制造的城乡文化的两极分化,在农村造成的大批文盲、半文盲,都被推入社会。谁也难以估算,因为砍掉了几十万所小学和数量肯定不少的中学,使全国增加了多少座监狱,使多少人遭受打劫之苦。一个 3000 人的温江村,就有 110 多人成了监狱的囚徒,这难道不就是对贫穷和大撤学校的报复吗?

改革开放前,中国经济还不够发达,中国政府在农村办起了84.5万多所小学和众多中学;改革开放后,中国经济高速发展,国家财政和地方财政收入都成倍增长,却不仅出现了经济上愈演愈烈的两极分化;同时造成了文化资源和文化水平上的两极分化,出现了"有钱建监狱,无钱办学校"、"宁肯建监狱,也要砍学校"的怪像,乃使上世纪五十年代就已经绝迹了的匪患重现中国大地,而且出现了解放前也没有听说过"土匪进了城",仅温江、连家两个村,就有至少160人进城抢劫坐牢,难道还不触目惊心吗?这些既贫穷又无文化的农村青少年,走上犯罪道理,成为新时期的劫匪,无疑成了害国害民之徒,但他们同时不也是受害者吗?

第九节 "乞丐"和"鸡头"能改变农村?

乞丐和鸡头能改变农村? 肯定是谁都不敢相信的天下奇

闻。但却是农村私有化以后,实实在在发生了的"奇迹"。

"穿着棉衣,包着粗布围巾,或者戴着绿色军帽,脸颊干燥且红红的,背着幼童,端着用来乞讨的搪瓷缸子",如此装饰一致,在西安、郑州、济南、沈阳等城市街头乞讨的妇女,她们被称为"乞妇团"。这就是《瞭望东方周刊》对"甘肃千人乞妇团"的素描。

来自甘肃的"千人乞妇团",主要来自甘肃岷县。岷县是一个多灾多难的地方,几乎每年都要遭受洪水和旱灾。"住在山腰的人,缺水。挑一担水要一个多小时,山上种地每年遭旱;住在山沟的人,每年都要遭洪灾。河水一涨,家里的东西全都冲跑了,"岷县民政局副局长李玉茂介绍县里情况后接着说:"不是十年九灾,是十年十灾"。

因为天灾频仍,当地百姓便集资,建起了祈求神灵保佑的 庙宇。与老百姓的土坯房相比,飞檐翘角的庙宇,显得格外堂 皇、气派。

但是,任你烧香叩头,泥塑木雕的菩萨并不显灵,人们只 好外出乞讨。

据岷县县委宣传部证实:"岷县有近千人常年在外以乞讨为生"

一个县有如此众多的农民组成"千人乞妇团","常年在外以乞讨为生",显然是由集体化转为个体化以后,在中国农村出现的一道并不令人兴奋的新景观。

岷县小寨村是一个典型。该村最多时八九成人都外出乞讨,被媒体披露后,全国出现了一个对该村的报道高潮,"中国第一乞丐村"这样的字眼,出现在大量的相关报道中。"村里第一批富起来的人,都是乞讨的人",这个说法,得到了该村党支部书记杨金安的证实。而在 2009 年离小寨村千里之外的济南市,在承办大运会前,甚至还展开了一项针对流浪乞丐问题的专项治理,将包括对来自甘肃岷县的乞丐遣返回乡。而在甘

肃早就开始接领外出乞讨者。2004年12月16日,当地政府就乘从青岛开出来的 K173次列车,接回了26名远赴济南乞讨的岷县农民。26名乞讨者中,有5名男人,11名妇女,10名儿童。来自岷县中寨镇水坪村的刘侠,是和丈夫、孩子一起外出乞讨后,被领回来的。"我们刚刚到济南,还没有讨到一分钱",刘侠说。

刘侠所在的中寨镇水坪村也很穷。在此春节将临之际,就要回家了,可刘侠和丈夫脸上却愁云密布:"家里一点吃的东西也没有了,冰锅冷灶的。"

据水坪村村委会主任石义中介绍:"水坪村有194人常年在外乞讨,基本上都是一个妇女带着一个小孩,有的人连过年都不回家。因为过年时节更容易乞讨,而且还能给家里省下不少。"

这使我想起了解放前的家乡。过年时节总能看到拖儿带女的乞讨者,川流不息从村前的驿道上走过。没料想,早已淡忘的记忆,在解放半个多世纪特别是在"一包就灵"的大包干快30年后,又在岷县重现。

王尕想是水坪村的富裕户。最显著的标志,是他家盖了砖房,而且还买了一辆机动三轮车。

"村里盖房的人家,绝大多数都是外出乞讨得来的钱",石义中说。成了村里富裕户的王尕想,原来家里非常穷,住的土坯房,一下雨就漏个不停。四五年前,他老婆外出乞讨,后来才盖了砖房。这使不少人羡慕。就在当地政府从青岛领回 26 名乞讨者后,王尕想的老婆带着只有 6 岁的二儿子,正在外地乞讨。去了哪里,什么时候回来,连王尕想也不知道。

前些年,外出打工的人找不到活干,或者干了活也要不到 钱,连回家的路费都没有,只好在城里乞讨。谁知乞讨比打工 强,不少人便当上了乞丐。随着队伍的壮大发展,形成了"千 人乞妇团",很多乞讨者都盖起了令人垂涎的砖房。"外出乞讨 人员中,大多数是富裕户和温饱户",岷县中寨镇小寨办事处 主任王永祥对记者说。

人们更难想到的是,中原河南竟出现了"最牛乞丐"组成的"出国乞讨团"。据 2013 年 3 月的《华商报》报道,河南正阳等地近几年来,一些"偏僻山区,既没有经济势力、岁数也大"的老人,以"旅游"为名,"骗取出国护照",组团去马来西亚、新加坡、泰国等境外乞讨。据当地警方调查,查出近年来有 40 多人出境乞讨,人均年龄在 70 岁以上,大都很贫穷,为文盲半文盲,有的还身患残疾。有一位叫白青山的 73 岁老人,因出国乞讨,已成了当地"名人"。他已出去好几次,"不仅去过东南亚,还去过韩国,挣了好几万呢!"邻居夏老太太颇为羡慕地对记者说。

正阳县的肉贩付占国告诉记者,张楼村一位李老太太,70多岁了,"年前刚出国要饭去了"。"过日子要花钱,没钱咋弄?老人干不动了,也只有这样了",付占国说(见2013年3月7日《文萃报》)"干不动"的老人,就只有外出乞讨,这日子该怎么过?

谁都希望源源不断为我们提供生活物资的中国农民,早日实现"温饱",走向"富裕"。创造财富的人,理当拥有财富。但面对千人"乞妇团"、"出国乞讨团"带来的"温饱"和"富裕",确实太令人苦涩和伤感,实在不应该出现在我们这个时代!

更令人伤心的事, 发生在湖南溆浦县。

位处湖南西部沅水之滨的溆浦,是一个文化底蕴相当深厚、 民风非常淳朴的地方。2000多年前的屈原,流放此地时,曾 写下了千古名篇《涉江》。这很使溆浦人自豪。

谁也不会想到,农村实行"大包干"以后,在这个当地人引以自豪的地方,却发生了令人羞耻、令人痛心的事情。

为了叙说的方便,得从1998年12月2日说起。这是一个 阴冷的冬日。溆浦县低庄镇阳兴村的农家女小莲、小翠、荆湖 村的小菊、月塘村的小梅(均系化名),这4名14—16岁的农家女孩,听信邓娟等当地女孩"到外面去玩玩"的游说,被邓娟带走。

后来的调查证实,邓娟是当地一名叫龚海建的大鸡头手下的"二鸡头"。她是受龚海建指使,有备而来,将小莲、小翠、小菊、小梅骗走的。

第二天晚上,小莲等 4 名涉世不深的女孩,已被带到广西 贵港市一家旅店。就在这天晚上,就在这家旅店,演出了人间 最卑鄙无耻的一幕。

小莲在后来的控诉材料中,对那个血泪斑斑的夜晚,作了如下描述——

"我听到小翠房间里传来噼噼啪啪的打斗声和哭声,起身去看。原来张贻胜(龚海建同伙)摸到了小翠房间,捂住小翠的嘴,要强奸她。小翠不从,挣扎着跑到窗边,说:'谁敢逼我,我就从楼上跳下去!'张贻胜走过去噼噼啪啪就是几个耳光,又用双脚踢她的小腹,说:'你觉得老子不好,那你就和张明(龚海建同伙)睡去!'小翠仍不从,张贻胜就将她的鞋脱掉,用鞋打她的嘴。我看见小翠的嘴血沫飞溅,脸一下子就乌青着肿起来了……"

这天晚上,小莲、小菊、小梅,都遭到龚海建及其同伙强 奸,唯一幸免的是饱受毒打但誓死不从的小翠。

如此残酷血腥的一幕,发生在改革开放 20 年后的 1998 年 12 月 3 日晚上的广西贵港市。

第二天,小翠准备买刀片割腕自杀。但她连买刀片的钱都 没有。自杀都无力实现,也就注定她逃不脱魔鬼的摧残。

小翠后来在控诉材料中记述了自己的遭遇——

"张贻胜过来抱住我,我一动他就打我耳光。他用一只手 箍住我的手,用一只脚扣住我的脚……

"我恨死了他们,我说就是走路也要走回去。可是他们说:

你得接客去,接了客,有了钱,你才可以回去。"

随后,小翠被以50元的价格,卖给了一个50岁的老头。

4 名纯朴的农家女孩,就这样被新时期冒出来的"鸡头", 先以暴力强奸,再把她们推入火坑,逼迫卖淫。在贵港,她们 遇到了不少来自溆浦低庄的女孩。不久后,她们被带到南宁、 深圳、北海等地卖淫,她们又遇到了很多低庄的女孩。到底有 多少低庄女孩被鸡头骗到外地卖淫,谁也无法统计。

女儿的失踪,使父母们心焦如焚。小莲的父亲古月瑞(化名)等人曾想求助于警方,他们到低庄镇中心派出所报了案,但却"石沉大海,没有信讯"。

万般无奈之下,古月瑞和小翠的父亲张刚(化名)等人决定自己去找。这时,他们已知道,自己的女儿是被龚海建一伙骗走的,便找龚海建父亲要人。谁知,龚海建父亲一听,竟哈哈大笑,嘴角一撇,冷冷地说:"你们还想报警?我儿子带女人早不是一回两回了,你们听说谁来抓过他?再说,低庄这么多'鸡头',你们又听说谁被抓过?"

但是,被古月瑞等人缠得无法脱身的龚海建父亲,最后被 迫把古月瑞等家长带到了广西贵港市。当时小莲已被带到贵港 卖淫。古月瑞见到小莲时,她已面黄肌瘦,浑身发抖,连话也 不敢说。面对一群怒目圆睁,似乎"要杀人一样"的鸡头,古 月瑞带走女儿时,什么也没敢说。

同去的小菊母亲,因为鸡头不同意,连女儿的面都没见到。 她跑到小菊"上班"的旅社门前,撕心裂肺哭喊,但"谁也没 有理她"。

愤怒之中的古月瑞,决定联合其他家长,向公安局举报。 他们一次又一次跑公安局,但"也没有结果"。

转眼到了 1999 年,他们听说低庄派出所抓获了一名涉案 鸡头,非常欣喜,"以为正义将得到彰显"。谁知,这个鸡头很 快被公安局放了。莫非鸡头这个新兴产业,为当地"脱贫"出

了力,应受到保护?

低庄有位嫉恶如仇的张希生老人,早些年曾历时数载,对低庄每个村都做了细微的调查,结果发现,每个村都有几十个鸡头。低庄镇共有25个村,按最保守估计,整个低庄不少于500—800个鸡头。

2002年11月23日,溆浦警方一名警官对记者说:"通过他们多年观察,低庄的鸡头估计有近千个"(见2002年12月19日《南方周末》)。一个镇有这么多"鸡头",在中国历史上,大概是前所未有的

低庄的鸡头产生于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期。当时正是"不问姓资姓社"等特色口号,在中国劲吹之时。拜金主义、个人主义、享乐主义、损人利己、损公肥私等等也都发展到了登峰造极,整个社会都流传"不管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不少人为了致富不择手段,不要良心,不顾廉耻。有的人甚至提出了为了达到改革目标,"要牺牲一代妇女",并出现了所谓"美女经济"。一些权势人物则饱暖思淫欲,乃至遍地繁荣"娼"盛,在官场则破天荒出现了诸如福建林龙飞那种"全县的官位卖光、财政的钱花光、看中的女人搞光"的"三光书记";湖南郴州雷渊利那种"玩权利、玩金钱、玩女人"的"三玩书记",浙江许永迈那种"钱多、房多、女人多"的"三多市长"等官场淫棍。一些梦想一夜暴富的"精明人",立即看到了女人的"商品价值",拐卖妇女、组织卖淫之风甚嚣尘上,鸡头应时而生。在九十年代中期鸡头鼎盛之时,低庄的一批鸡头果然迅速暴富。

据当地一名已经收手的鸡头透露,"鸡头都有组织,很多都是黑社会性质"。一个大的"鸡头"组织内部,都有严密的分工——有"打地盘"的,负责到一个地方"开辟市场",交结官吏,寻找靠山,并负责协调和其他"鸡头"组织、黑道帮会之间的关系,有时还充当打手;有"带货"的,负责在家乡或相关地方组织"原材料",并负责送达目的地;有"媒子",

负责引诱、劝化、培训被拐骗来的女孩,让他们完成"职业化"过程。"媒子"通常是曾经被鸡头拐骗出来,先被"鸡头"强奸,再被逼迫卖淫,并被彻底"洗脑"的女人,称为"二鸡头"。由她们以"一块出去玩玩"、"介绍到某地打工"、"谈恋爱"等名义引诱女孩,由于是同性,又善花言巧语,使被骗女孩往往对她们失去戒心。一旦骗出门,便施以暴力,逼其就范。

据小莲、小菊等人指控和张希生老人的调查,龚海建一伙是典型的鸡头组织,但在低庄并不是最大的鸡头组织。最大的鸡头组织是一个姓陈的村委会主任,他手下控制的"鸡头"就有100多个。那么,这个村委会主任控制的这许多"鸡头",控制了多少被逼卖淫的女孩?溆浦县低庄镇近千个"鸡头",前前后后将多少农家女推向了卖淫生涯,使她们受尽了何等非人的摧残?

最可怕的是,数以千计的鸡头和不知多少倍于鸡头的卖淫妇女,因他们的行动,彻底颠覆了那里的传统道德、传统观念和长期培养起来的淳朴民风。在当地人眼里,做"鸡头"已经跟"做厨师、做买卖一样,是一种平平常常的职业","大家心里想的是能不能赚钱,能赚多少钱"。一名王姓村民说得更坦率:"只要能赚钱,做什么不好?现在谁还管什么面子不面子"?"谁还管它合法不合法?龌龊不龌龊?"低庄某村有一名带着两个女儿的寡妇,前几年受"鸡头"启发,带着两个女儿去了福建,几年后回来,"房子翻修一新,两个女儿艳丽的服饰,愰得人心慌!"据说现在低庄的男人,特别是年轻的男人,已习惯于动员妻子外出卖淫,"只要能赚回钱,是不是戴绿帽子,他们并不在乎"。而且,低庄人的生育观念也发生了根本转变,由原来的重男轻女,变成了重女轻男,有些人甚至认为,"生十个儿子都比不上生一个女儿"。

由于人们心灵的扭曲、观念的异化,"鸡头"的形象和声誉, 也随之异化。一些女儿被"鸡头"带出去卖淫的家长,居然对 鸡头"心存感激";某村两名女孩被鸡头带出去卖淫后,家里不断收到女儿的汇款,只要听到有人说鸡头的坏话,女孩的家长就会站出来,帮鸡头说话。真是匪夷所思!

甘肃岷县出现的"干人乞妇团",通过外出乞讨,改变了那里的贫困;湖南溆浦,一个低庄镇就冒出了"近千名鸡头",靠组织卖淫改变了贫困,彻底颠覆了人们的道德、信念,颠倒了人们的是非爱憎,破坏了淳朴的民风民俗,如果我们的农民如此脱贫致富,我们的农村如此改变面貌,我们这个千年文明古国会变成一个什么样子呢? (本文系根据 2002 年 12 月 19 日《南方周末》《被鸡头改变的村庄》、2005 年第 2 期《瞭望东方周刊》《甘肃千人"乞妇团"真相调查》及有关报刊报道的数据和资料写成,特在此致谢)。

第十节 "黄世仁"回来了,"杨白劳"能有好日子过吗?

上世纪四十年代初,诞生于延安的歌剧《白毛女》及其成功塑造的黄世仁、杨白劳、喜儿等艺术形象,在中国大地上早已妇孺皆知。这部作品因为深刻、生动地反映了中国穷苦人民,在旧社会饱受高利贷盘剥的痛苦,揭露了解放前人压迫人、人剥削人的社会本质,受到中国人民的喜爱。作为盘剥劳苦大众的剥削阶级的典型代表黄世仁,开始并未枪决,群众十分气愤,在演出过程中,刘少奇根据广大观众的强烈要求指示,最后在舞台上被处决。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大地上的"黄世仁",连同他们血腥盘剥人民的高利贷,都被扫入历史的垃圾堆。

谁也没有料到,仅仅过了短短 30 余年,黄世仁的阴魂,竟挟带着一股不知从哪条阴沟里窜出来的黑风,卷土重来。而且,一露头,其狰狞面目和血腥本质,就暴露得淋漓尽致。

农村推行"大包干"以后,很快出现了两极分化。一部分 贫困农民,读不起书,看不起病,甚至连从事简单的再生产所 必不可少的化肥、种子、农药、农膜等生产资料,也无力购买, 使他们的生活甚至生存都受到严重影响。

人民公社时,所有的生产资料有生产队统一操办,农民不用操心。而且,从解放初期开始,政府就在各地农村办起了信用社,专门为经济上有困难的生产队和农民排忧解难。那时强调为农业服务,为贫下中农服务,农业贷款只收取极低的利息;农业生产资料廉价供应。随着市场经济的全面推行,各行各业"一齐向钱看",本来是为农民和农业服务的信用社,也开始追逐利润,贷款只向有钱人和有权人发放。据记者对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泰来县调查,上世纪八十年代农村开始改革时,普通农民还能从信用社贷到款;进入九十年代,农民已是贷款无门。内蒙古固阳县农村信用联社副主任王玉凯坦言:社里规定,对贫困户和有欠款记录的农户停止贷款;原借款没还的,利息上浮50%。银行对农民的冷漠、冷落,也出乎人们想象。陕西泾阳县张镇西王村种粮大户张高明,就苦笑着对记者说:"我去银行贷款,银行的人说,种地的贷什么款!"

随着生产资料的节节攀升,种地成本扶摇直上。很多农民陷入了靠借钱种地的困境。一些率先富起来的人们,便乘机发放高利贷谋取暴利。

浙江属于我国的经济发达省份。那里发财的人不少,但需要借钱的人更多。因此,以高利贷出现的民间贷款非常兴旺,其利率也不断攀升。比如,该省永康县芝英、古山等乡镇的高利贷,月息最高达1角。即一个人以此利率借一万元,一年后得偿还2.2万元。这与旧社会"黄世仁"们盘剥穷苦人民的"印子钱",一点也不逊色。

据对黑龙江、吉林、陕西等地的粮食主产县调查,很多贫困农民,包括不少比较富裕的"种粮大户"在内,不贷款几乎无法种地。但很多地方银行不给农民贷款,只能借高利贷。吉林省德惠市布海镇岫岩村党支部书记鲁亚文说:"我们这里的

种粮大户,几乎都'抬款',就是借高利贷"。不仅靠借高利贷种地的农民十分普遍,利息也高得骇人。在黑龙江省泰来县大榆树乡利民村,全村10多个屯子,抬款(即借高利贷)的比例达70%;该乡前程村450多户人家,1997年靠"抬款"种地的农户占70%以上,1998年超过80%;在该县平洋镇燎原村的后张家围子屯,家家有"抬款",全屯"抬款"总额超过70万元。农村实行大包干以后,由于两极分化的愈演愈烈,一个村子里,70%以上、80%以上,甚至100%的农民都只能靠借高利贷种地,这地还怎么种呢?这日子还怎么过呢?

让我们具体看看该村村民刘贵军,是怎样被敲骨吸髓的高利贷逼上绝路的吧。为了种地,刘贵军借了6000元高利贷,利息45%。也就是说,这6000元借款到秋收后,他就得偿还8700元。可秋天大丰收后,他往县里卖了5757公斤稻谷,国家却没给钱,换回来的是一张"白条",当然无钱还债。于是,他借的6000元,就变成了8700元为基数再加利息10%,到这年年底他得偿还12180元。农村两极分化后出现的高利贷,就是这样以旧社会"驴打滚"的方式,残酷盘剥贫困农民。刘贵军被高利贷压得喘不了气,弄得电费无钱交,被村里停了电;学费没钱交,9岁的女儿被迫辍学,最后连房子也不得不抵押给别人,而他所借的高利贷已翻到2万多元,身无立锥之地的刘贵军,被迫在一天夜里,扶老携幼含泪远走他乡,去向不明(参阅1998年第8期《半月谈》)。

马克思在 100 多年前就指出:"资本来到世间,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是滴着血的肮脏的东西"(《资本论》第一卷,第 829 页)。卷土重来的高利贷,经过中国式市场经济的熏陶,一个比一个更贪婪,更残酷。福建出现的一些高利贷者,在人们眼中比魔鬼还可怕。

该省莆田市秀屿区南日镇沙洋村,有一个叫杨仲新的"知 名"人物。此人因以高利贷残酷盘剥贫苦农民,被当地群众称 为"当代黄世仁"。截至 2000 年,杨仲新已放出 140 多万元高利贷,贷款人家 119 户,他收的利息,连旧社会的"黄世仁"们发放的"印子钱"也难以相比。当年的杨白劳还不起黄世仁的阎王债,只在春节期间外出躲债,而且还能给女儿扯上"三尺红头绳"作为节日礼物,父女得以一见。而在农村私有化以后的沙洋村一带,很多贫苦农民因为还不起杨仲新的高利贷,只能长期飘泊异乡躲债,根本不敢回家。在当地,很多群众只要听到"杨仲新"三个字,就"心惊肉跳"。

2003年3月25日中午,《东南快报》记者郝涛,前往沙洋村调查高利贷情况,随意走进了杨九继家。在这个家徒四壁、空空如也的农家,一位老阿婆正和几个孩子在说着什么,但郝涛插话问到杨仲新放高利贷的事,话音未落,一个10岁左右的小男孩拔腿就跑。老阿婆告诉记者,那是她的孙子,他已被"杨仲新"三个字骇坏了,只要听到"杨仲新"三个字,就会条件反射般的躲避。

那个 10 岁的小男孩,名叫杨建华,是杨九继的儿子。他还有个姐姐,当时 13 岁。从 1998 年开始,他们的父母因为还不起杨仲兴的高利贷,夫妻双双跑到外地躲债去了,一直不敢回家。留下这一儿一女和奶奶相依为命,艰难度日。老阿婆告诉记者:"我儿子于 1995 年向杨仲兴借了 3000 元钱,到了2000 年就变成了 3 万元",老阿婆一边抹泪,一边说,"才 5 年时间啊,怎么就变成了这么多债呢?"

接着,郝记者走到另一户村民门口,刚说出"杨仲新"三个字,那位村民就心神慌张地走进屋内,随即关上了门,再也不露面。

由于杨仲新经常上门逼债,至2003年初南日镇后叶村、沙洋村、浮叶村就有5户农民因为还不起他的阎王债,都和杨九继一样,早已远走他乡躲债,上不能养老,下不能育儿,有家不敢回。有的人得知父母卧病在床,也不敢回来照顾一下病

中的老人。在农民眼中,杨仲新成了活阎王。那么这个被称为"当代黄世仁"的活阎王,是怎样用高利贷盘剥农民的呢?

杨仲新盘剥农民,不仅完整地继承了他们的老祖宗黄世仁们的衣钵,而且"与时俱进",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他收取的利息,一开始就比银行高出很多,最高月息达 4.75%。而且他计息的方式也"别出心裁",每 3 个月结算一次利息,更"高人一筹"的是,每结算一次利息就要收取手续费 5 元。这是旧社会的黄世仁们也不曾有过的"创造"。而最可怕的是,他每次都要把手续费和利息一起转为本金,即以本生息,息再生息,生生不息。比如,村民杨亚同于 1995 年 4 月 15 日,向杨仲新贷款 1000 元,月息 3%,三个月后的 7 月 15 日,杨仲新第一次结算时,杨亚同将第一笔利息和手续费共 95 元付给杨仲新后,随即打入本金。此后每三个月都要结算一次利息,收一次手续费,同样再把手续费和利息打入本金,以此类推。南日镇后叶村村民杨水文向杨仲新借了 3000 元,杨仲新按以上计息方式计息,4 年后,杨水文向杨仲新借的 3000 元,就翻成了 36600 元。该镇浮叶村村民周亚图向杨仲新借款 4000 元,7 年后翻成了 50000 多元。

为了不给借款者留下任何可乘之机的把柄,每次结账时,杨仲新都要把前一次的借条毁掉,让你重新写一张借条。因此,每逢结账之时,"杨仲新眼镜一戴,计算器一按,村民就心惊肉跳",一位村民对记者说。

当年的黄世仁,用高利贷逼得一个杨白劳有家不敢回。农村重搞单干以后,"当代黄世仁",谁知道他们用高利贷逼得多少"杨白劳"远走他乡,妻离子散?正是:回首怕谈"驴打滚",敲骨吸髓今胜昔。人们要问:在社会主义中国,今天为什么会冒出这么多如此敲骨吸髓残酷盘剥农民的"黄世仁"呢?

第十一节 "南霸天" 逞凶发狂,老百姓受害遭殃

毋庸置疑,少数人称王称霸,为非作歹,欺压百姓,已经成了我们这个社会一种人所共知、人皆痛恨的恶疾。诸如村霸、乡霸、镇霸、厂霸、矿霸、路霸、水霸、油霸、学霸等等恶霸无处不在。笔者是农民的儿子,解放前在家乡所见所闻地方恶霸欺压乡邻的恶行,刻骨铭心,永难忘怀。是故对欺压农民的村霸、乡霸等农村土霸王特别痛恨。记得看《红色娘子军》时,看到作恶多端的南霸天,就曾义愤填膺,咬牙切齿。

没料想,在人民当家做主几十年以后,中国农村冒出了一个又一个"南霸天"、"西霸天"之类的土霸王,而且与当时的南霸天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

甘肃省天水市平南乡瓦资村的刘小洲,就是一个长期横行 乡里,谁也无可奈何的村霸。

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开始,由于人民公社被解散,集体化的农民变成了"各人顾各人"的一盘散沙,党支部这个"坚强堡垒"也随着"懒散软"的不断加剧,开始坍塌。而打斗凶杀、偷扒抢劫、欺男霸女之类的西方影视、报刊,则日夜不停地熏陶、毒害着人们的灵魂。在这种社会氛围之中,无所事事的刘小洲开始横行作恶,经常提着土枪在村里游荡。"见鸡就打,白天打着吃,夜晚到别人家鸡窝里抓着吃"。几年间,村里数以百计的鸡,都进入了刘小洲的肚肠,但谁也不敢吱声,村民们再也不敢养鸡。

在村里,刘小洲"没有不敢打的人,没有不敢作的事"。 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后期,当时不过十五六岁的刘小洲,就已经 刀不离手,打架斗殴,偷盗抢劫,欺男霸女,无所不为,无恶 不作。如果谁敢对他的倒行逆施稍有不满,他就会进行威胁: "我豁出个头,把你娃的命要了!"他心狠手毒,什么事都干 得出来,村里无人不怕。就连村委会收提留款,凡与刘小洲关系好的人,村干部就不敢收,谁若敢收,"他就拿枪瞄着你打呢!"一位村官对记者说。

欺男霸女更成了刘小洲想干就干的事。村里的妇女,不管老少,不管结婚未婚,只要他看上了,就得跟他睡觉。谁胆敢说半个"不"字,他就会立即举起刀子,用刀子说话。即使丈夫在家,他要睡谁的老婆,谁就得让出老婆给他睡。如不答应,轻者拳打脚踢,重则刀子见红。据报纸披露,村里被刘小洲施暴与凌辱的妇女,不下五六十人。大到50多岁,小到十三四岁,简直比日本鬼子还可恶、可恨、可怕!而且,被凌辱的妇女和他们的丈夫,为了顾全面子名声,更因害怕刘小洲的刀子,谁也不敢吱声,只能将终身难消的耻辱,深深地埋在心底,日夜折磨自己。村里更没有人敢管,这就极大地助长了刘小洲在村里霸人妻女的胆量和气焰。

最恐怖最残暴的事,发生在1998年3月17日。

这一天,刘小洲刚从内蒙古包头回来。踏进家门就怒气冲冲操起一把砍柴刀,直奔村民刘怀其家。五个月前,刘小洲强行将刘怀其的妻子赵小芳带到了内蒙。五个月后,赵小芳闷声不响偷偷跑回了家里。刘小洲随即追回村里,一进刘怀其家院子,就发现了赵小芳的两岁男孩,刘小洲一把提起小男孩,冲着紧闭的大门怒吼:"赵小芳干啥去了,你说好跟我不跟你女婿(刘怀其),现在又跑回来了,我要死了你哩!"

赵小芳听到自己孩子撕心裂肺的哀嚎,知道再也藏不住, 便打开门冲了出来,说:"放了我娃,杀了我吧。"

刘小洲一见这个被他霸占了五个月的女人走了出来,举刀就砍,一刀、两刀、三刀……直砍得赵小芳脑浆迸溅,双眼外翻,才转身离去。

夺人妻,杀人妻,还不解恨。刘小洲在路上碰到赵小芳堂 嫂于爱兰抱着两岁的女儿刘小茹,便冲上去,对着孩子的头就 是一刀! 只听孩子"哇"的一声惨叫,鲜血从头顶迸涌而出,于爱兰眼前一黑,栽倒在地上……

堂兄刘开平全家闻讯赶来后扑向孩子,奶奶抱着浑身鲜血的孙女呆若木鸡,泪流满面;爷爷刘国真找到村支书报案,村支书却说:"我不敢与你同去乡上报案,刘小洲杀人呢!你自己抄小路去乡派出所报案吧"。

这就是农村改革后,那个曾经的"坚强堡垒"——村支部领导人,对村里发生杀人案以后的态度。

怒火烧心却欲哭无泪的刘国真,害怕遭到刘小洲的刀子, 自然不敢走大路,只好一个人翻山越岭绕小道,去乡派出所报 案。

刘小洲砍了仅仅两岁的刘小茹后,发现有人去为小孩请医生救治,跟着进了诊所,用刀指着那人狂叫:"你要敢请医生,我就砍了你!"

转眼看见坐在椅子上的本村村民刘永奇,一步上前,提起刘永奇的衣襟怒吼:"你给我500元钱!"站在一旁的诊所医生刘拜平,害怕在自己诊所出事,连忙从抽屉里拿出500元钱给刘小洲。刘小洲接过钱,恨恨地对刘永奇说:"这是你的买命钱!"

走出诊所,刘小洲提着刀,又进了村小卖部,要了瓶酒后,又用刀逼着一名叫刘冬梅的妇女送他出村。路过村民刘旭红家时,又举刀逼迫刘给他 2000 元钱作路费,不给就要砍人。刘旭红苦苦哀求,战战兢兢拿出仅有的 200 元钱给他,才幸免于被砍。

刘小洲出村后,在山里躲了一夜,第二天一早,又回到了村里。他来到住在半山腰的村民王佩珍家,并计划在这里躲几天。王佩珍早就恨透了这个万恶不赦的恶霸,趁刘小洲睡得正酣,悄悄锁上门,立即跑去报案。公安人员很快赶到王家,给正在梦中的刘小洲戴上了铁铐,才将这个新时期的"南霸天"

推进牢房,最终把他押上了审判台。

有人说我们这个时代是一个产生霸王的时代。自从农村回到私有化以后,像刘小洲这类"村霸"到处都有。而更可怕、更可恶的是,不少地方的村官,变成了村霸。他们头上戴着乌沙,手中握着权杖,横行乡里,欺压一家一户势单力薄的个体农民,更是有恃无恐,毫无顾忌。

山东省淄博市的周村,是一个1100多人口的村庄。30多岁的村委会主任韩刚,就是一个欺男霸女,强奸、纵火,无恶不作,比旧社会哪些最坏的伪保长更坏的家伙。

刚刚分田单干不久的 1983 年 5 月一个晚上,韩刚走进了村妇孙某家中,兽性大发,乘孙某丈夫外出送人之机,将孙某拖到床上就强奸;1986 年 6 月的一个晚上,韩刚来到村民韩某家里,此时,韩某已有 7 个多月的身孕,这个禽兽不如的村主任,居然不顾韩某下跪苦苦哀求,强行将韩某拖到床上实施强奸。

该村一名刚刚 15 岁的少女刘某,长得非常水灵,韩刚垂涎已久,竟带领打手,携带七节鞭、猎枪、电警棍等凶器,闯入刘家,威逼这个尚未成年的农家女,少女不从,韩刚就和打手在光天化日之下,强行将少女拖到床上奸淫,接着又将少女押到办公室强奸,此后强行霸占少女达一年之久。

手中的权利,成了这个农村改革后的村委会主任强奸、凌辱农村妇女的凶器。他利用批宅基地和发放计划生育二胎指标等权利,在村里大搞欺男霸女,先后查证被他强奸的妇女达32人之众,侮辱、猥亵妇女8人,尤其可恨可恶的是,被这个畜生强奸的妇女中,不仅有15岁的少女,还有2名60多岁的老年妇女,比他妈妈的年纪还大。

为了显示自己的淫威,韩刚依仗权势,称霸一方,经常牵着大狼狗,带着打手,提着电警棍、刀具、猎枪等凶器,闯入民宅寻衅滋事,奸淫抢劫,甚至无法无天到在全村实行"宵禁"。仅在1988年12月至1994年4月处决前的短短五年间,就在

村里流氓滋事60多起,伤害村民30多人,砸烂村民家的门窗玻璃上百块。更不可思议的是,先后三任村支部书记都被他打下台,被迫携妻带小远走他乡谋生。村支书魏某离乡三年多,也没敢回一趟家,70多岁的老母亲整天以泪洗面哭着念叨儿孙。三任村支书尚且是如此处境,普通村民处在何等水深火热之中,也就可想而知。

农村改革后不久,基层组织一天天涣散,随之而起的黑恶势力无人管束,乃使横行乡里的村霸层出不穷。令人瞠目的是,居然还冒出了面目狰狞、祸害一方的女村霸,这是过去闻所未闻的新鲜事。黑龙江省哈尔滨阿城市巨源镇繁兴村的李老丫就是一个典型。

李老丫本命李淑珍,40多岁年纪,本名不如诨名响。她经常带一帮混混,打架骂街,横行无忌。在当地,只要听到"李老丫"三个字,人们简直"闻风丧胆"。

李老丫斗大的字识不得一箩筐,但她的丈夫邢兆林肚子里却装着不少墨水,专在后面出馊主意、使坏点子。

李老丫一直想当官,出人头地,作威一方。1995年春天,机会果然来了。村里上兴屯屯长因家中发生变故,无法顾及屯里工作。李老丫夫妇俩竟把屯里的广播设备搬到了自己家里,每天早晨通过广播向全屯"发号施令",自封当起了屯长,屯里居然无人敢反对。

李老丫上任第一个指令,就是重新丈量荒地。她将荒地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作机动地承包给村民,一部分作议价地出租,但议价地出租比承包地的价格高4倍。集体的土地就这样成了她家的私有财产,由她任意处置。

初试锋芒成功后,李老丫当官的胃口更大了。2003年3月,繁兴村改选村长,李老丫等人糊了一个投票箱,弄了70多张"选票",指使她手下的几个打手,抱着投票箱挨家挨户发选票,村民们都知道李老丫心狠手辣,如果不投她的票,就得挨打挨

骂挨罚,只好违心投她的票。李老丫果然由屯长升上了"村长"。

一个村好几个屯,村长比屯长权利大多了。李老丫权势显赫,更加不可一世。新"政策"不断出台,比如,村民家里无论大小牲畜,都得按头收水费,就连村民砌个门柱,也得交200元水费,水费成了李老丫敛财的工具。因此,村民连吃片豆腐也很困难,因为除了李老丫家,全村没有人交得起开豆腐坊的水费。

李老丫的丈夫邢兆林充当幕后黑手,夫仗妻势,也变得不可一世。比如,上兴利屯一位贺姓村民外出打工,家里留下26岁的妻子张俊和4岁的小孩。一天晚上,邢兆林以有急事要谈为名,骗开了张俊家的门后,就强奸了张俊。临走时扔下一句话:"你敢说出去,我就杀了你全家!"

此事被李老丫知道后,她竟带着一帮打手,冲到张俊家里,用铁锹等凶器把张俊家砸了个稀里哗啦。丈夫贺某闻讯赶来后,畏于李老丫的淫威,大气也不敢出,只好领着妻子、小孩,绕小路外出躲藏。

横行无忌的李老丫,对村民开口就骂,抬手就打,连村官也不例外。1999年村支书李某从乡里开会回来,当时还只是自封屯长的李老丫,向他了解会议内容。这位李支书不肯回答,李老丫顿时凶相毕露,抓起办公桌上的墨水瓶,就向李的头上砸去。李某正想解释,李老丫又举起一个烟灰缸,直砸李的脑袋。李某吓得连忙跳窗而逃。谁知李老丫还不住手,一路追打过去,一直追到李家开的小卖部,连小卖部也砸了。

面对女村霸的雌威,村支书尚且被打得"跳窗而逃",普通村民挨打挨骂,更是家常便饭,甚至连古稀老人和残疾人也不放过。2002年5月24日,李老丫就将小山屯残疾人王成和他70多岁的老父亲同时打伤,由此才引起阿城警方关注。

截至 2002 年 7 月李老丫被抓,全村已有 17 户农民因不堪 这个女村霸的凌辱、欺压,纷纷背井离乡逃亡他乡。 人们总结道:五六十年代出劳模,六七十年代出英雄, 八九十年代出贪官、霸王。以上介绍的几个村霸,仅仅是当代 中国大小霸王的一个缩影。但我们已不难看到,这些新时期产 生的"南霸天"们,毒比蛇蝎,凶赛虎狼。他们掠夺农民,欺 压百姓,强奸妇女,打人杀人,已经到了骇人听闻的地步。在 一些地方,甚至被弄到全村村民连鸡都不敢喂,老百姓只能纷 纷背井离乡逃奔异地谋生,在这样的地方,人们怎么生存?

第十二节 钱都被官们拿走了,老百姓能不穷吗?

近30多年来,由于社会资源占有的严重不均和社会财富 分配的严重不公,造成了中国城乡差别的越来越大和两极分化 的愈演愈烈。在最重要的政治资源、权力资源、话语资源、教 育资源、地下资源等等方面,普通老百姓特别是广大农民,都 只占有极少的, 甚至几乎是"0"的份额。九亿农民没有一个 政协委员,二亿七千万农民工,仅有一个胡小燕是"人大代表", 就是证明。而且, 社会资源的占有者主宰和决定着社会财富的 分配、而社会资源的占有者对政治、权力、人事、话语等资源 的肆意滥用, 更加剧了社会财富分配的不公。国家机关工作人 员,不仅拿着高工资,享受着高福利,还能获得人们难以想象 的灰色和黑色(非法)收入。以2009年为例,国家财政收入 为 9 万亿元,而全国的灰色和黑色收入却高达 9.1 万亿元。如 此巨额财富,普通老百姓所得份额能有多少?大量掌握社会资 源的官员,就是通过权力资源的运作和灰色及黑色收入,完成 了原始积累。2006年4月初,国务院研究室、中纪委、中国社 科院,完成的《全国地方党政部门、国家机关公职人员薪酬和 家庭财产调查报告》披露:党政干部已形成社会特权阶层。官 僚特权阶层的年收入是当地城市人均收入的8—25倍、是当地 农民年均收入的25—85倍。其中7个省市地厅级及以上干部 个人及配偶拥有的财产超过700万——其中广东省平均800万至2200万;上海市平均800万至2500万;福建省平均700万至1600万;浙江省平均700万至2000万;江苏省平均700万至1800万;山东省平均700万至1500万;辽宁省平均700万至1400万;在深圳市一个地厅级干部的平均财产,相当于一个普通市民250年的工资,一个省级干部的平均财产相当于一个平均收入的市民300年的工资。据招商银行联合贝恩管理顾问公司发布的《2009年中国私人财富报告》显示,"到2008年底,中国个人可投资资产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人群约30万人。只相当于中国总人口0.2%的人,持有的可投资资产超过9万亿元",这个数字,相当于全国城乡居民当时存款余额20万亿元的将近一半。由此可见两极分化是何等严重。

在社会资源和社会财富所占份额都不多的中国农村,官员 (包括根本算不上"官"的所谓村官)们照样凭借手中并不显 赫的权力资源,进行原始积累。他们往往不等分配,就在公共 财富中,切走了一大块,而至一夜暴富,这就导致了本来就比 较贫困的农民所能分配的财富更少。

位于甘肃省陇南市的岩昌县,是一个十分典型的贫困县。 直到 2010 年,该县城镇居民全年的可支配收入,也不过 12000 元,农民收入刚刚达到 3000 元。而该县县委书记王先民,在 不到 4 年时间总共 1200 余天中,就将 1500 多万元巨额财富 揣进了自己口袋。这个数字,超过了 2010 年全县财政收入的 10%,超过了 2009 年全县财政收入的 20%。除去工资和正常 的补贴以及公款吃喝、公款消费等等开支,这位中共县委书记 不到 4 年时间的进项,超过该县城镇居民 1300 人全年的收入, 超过该县农民 5000 人全年收入。一个七品芝麻官,与老百姓 之间出现的如此贫富悬殊或曰两极分化,在中国五千年历史上, 不知有谁见过?

这些年中国官场信奉"有权不用,过期作废,"滥用公权,

公权私化,在今日中国,无处不在。王先民之所以能从社会财富中,将等于全县财政 10% 以上、20% 以上的巨额财富,轻而易举装进自己的腰包,就是他从 2006 年 11 月当上县委书记起,就"几乎垄断了岩昌县城的政治、经济、人事、纪检、司法、财政、资源的所有大权",其中的不少领域,完全成了他的私人领地。

农村改革后,根本算不上官、手中社会资源也不多的村组 头头,受到官场恶习的熏陶,又有了一顶"村官"的桂冠,也 变得官气十足,他们在掠夺公共财富时的胆大包天和专横,比 起那些大权在握的县委书记、市委书记,一点也不逊色。深圳 市龙岗区平湖镇平湖村党支部书记刘绍洪就是一个例子。平湖 村是一个得深圳这座"改革明星"城市天时地利的村庄,既享 受了国家给予的许多改革优惠政策,又因紧邻香港的特殊地理 位置,使村里经济获得了高速发展。到1993年,已有大大小 小的企业100多家,固定资产2.5亿元,工业创汇7510万港元, 成了全国"百强村"。刘绍洪身为全国"百强村"的"一把手", 还被农业部授予"全国乡镇企业家"称号。

不应忘记的是,此前一年的 1992 年初春,邓小平突然视察深圳,发表了"不问姓资姓社","胆子再大一点","步子再快一点"的著名讲话。这对平湖村解放思想放手大干,无疑是一种巨大鼓舞,当然更使正好在这一年当上村支书的刘绍洪,致富的"胆子更大"、"步子更快"了。就在平湖村摘取"全国百强村"桂冠的第二年,即 1994 年,刘绍洪就大胆耗资 3000 多万元,为自己建起了一座面积为 3000 多平方米的两层仿古建筑,作为办公室。这座两层仿古建筑建在水中央,因此被称为"龙宫",又被称为"皇宫",红砖黄瓦,雕梁画栋,旁边有喷水池,有凉亭,水榭亭阁一应俱全。进入"皇宫",须经过两条特制的仿古通道,通道里蹲着大理石雕刻的一对大狮子,以显示无比尊贵和威严。"皇宫"里的摆设和装饰,更叫人叹

为观止。刘绍洪坐的是"龙椅", 卧的是"龙床", 用的是镀金浴缸, 办公的桌椅全部雕龙镂龙, 所有的家具, 几乎全是从国外进口。

每天早上,刘绍洪乘坐豪华奔驰轿车,来到"皇宫",在 "龙椅"上坐定,接受早请示。村官们"有事启奏,无事退朝"。 到了下午,再来"晚汇报"。

刘绍洪在位7年,换了三辆奔驰,一辆比一辆豪华。他家的官宅面积和"皇宫"一样,高达3000平方米。"皇宫"里有多名妙龄美女,24小时打理伺候,被群众称为"宫女",刘绍洪被称为"土皇帝"。但村民们说刘绍洪"比袁世凯还腐败"。此言并非夸张。刘绍洪的奢侈不仅表现在国内的"皇宫"里,还延伸到国外,不时有英国、俄罗斯等国家富豪俱乐部的中方中介,打来电话,联系缴纳会费一类事宜。

人们要问:刘绍洪的钱来自何处?

平湖村的发家,始于1991年的地皮炒卖热。当时的深圳,大搞开发,寸土寸金,平湖村从中大获其利。但给平湖村群众造成损失的,也是卖地,真正获利的只有刘绍洪等少数村官。平湖村总面积4.2平方公里,所有地皮都已全部卖光或出租。后来村民查账发现,不算合同外的猫腻,只按合同价计算,村里卖土地和出租土地的总收入,就超过2亿元,但只有8000万元入了村帐。查账同时发现,从1991年至1999年的9年间,平湖村三任村支书(其中刘绍洪从1992年干到1999年7月,长达7年7个月)仅用白头单据就报账2亿元。

小小的村支书们,利用手里的权力资源,如此鲸吞全体村民的公共资产,把公共财富中的绝大部分,都装进了自己的口袋,或者被他们挥霍享用,使村里陷入了负债达亿元之巨的困境,群众还能用什么分配呢?

不可思议的是,1992年刘绍洪当上村支书后,第三年即1994年,就耗资3000多万元公款,为自己建起了雕龙镂凤的

"皇宫",过上了"比袁世凯还腐败"的"土皇帝"生活,而在1995年竟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广东省优秀共产党员"等"光荣"称号。1997年其"事迹"被编入《走社会主义共同富裕道路的火车头》;1998年再次被授予"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称号。然而,此时的平湖村经济已是入不敷出,直到1999年全村总收入仅仅800万元,而总支出高达1900万元,村里已陷入负债1亿元的困境,村民强烈要求公开财务,并由村民代表开始查账,刘绍洪等前后三任村支书的严重经济问题,才浮出水面(综合2000年第192期《新闻周刊》,9月4日《中国青年报》等相关报道写成)。

诸如王先民这类用 1200 天,侵吞的公共财富就比当地农民 5000 年收入还多的芝麻官,诸如刘绍洪这类"比袁世凯还腐败"的"土皇帝",无疑是改革开放以后,社会泛滥"不问姓资姓社"、"不问姓公姓私"、"不管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等新潮理论,才可能出现的产物。他们以前所未有的疯狂,掠夺、鲸吞公共财富,与群众之间形成了天壤之别的贫富悬殊。在此类县委书记、"比袁世凯还腐败"的"优秀共产党员"、"全国劳动模范"掌管的地方,公共财富都被他们拿走了,那里的群众除了越来越穷,那里的两极分化除了越来越严重,难道还有别的结果吗?

第二十二章 遭罪的农村妇女

第一节 农村妇女的正当权益谁来保护

新中国成立以后,在旧社会深受反动政权、神权、族权、 夫权四重压迫的中国妇女,彻底翻了身。她们成了国家的主人, 顶起了社会主义中国的半边天,受到国家特别保护。政治上、 经济上、生活上享受着和男子平等的权利。中国是全世界唯一 消灭了娼妓性病,禁绝了重婚纳妾,铲除了拐卖妇女儿童,废 除了童养媳的国家;是全世界离婚率最低、家庭最稳定的国家 之一;消灭了乞丐,妇女拖儿带女沿门乞讨的辛酸,成了历史 的记忆;国家实行男女同工同酬,夫妻享有同等的劳动和获取 同等报酬的权利;中国历史上从未有过的男女平权,使家庭暴 力降到了历史的最低点;夫妻互敬互爱,经过几十年宣传教育, 已成为社会的普遍风尚。

谁也没有料到,"辛辛苦苦三十年,一夜回到解放前"。随着私有化的不断加剧,官场腐败愈演愈烈,广大妇女又被推进苦难的深渊。自从 1981 年在对外开放前沿地区的南方某省省会,发现第一例由来华外籍人员传染的性病,标志着绝迹了30 多年的娼妓、性病,又在社会主义中国重现以后,令人恐怖的性病,便开始泛滥。随着官场率先出现的"养情人"、"包二奶"、"带小蜜"日益流行,重婚纳妾或变相重婚纳妾,随之泛滥成灾。最典型的是江苏省建设厅长(原盐城市市长)徐其耀,由长期嫖娼,发展到动用 500 多万元公款,大量包养二奶,仅其笔记本上有名有姓的"二奶",就有 140 多名;接踵而来的是、

福建省周宁县冒出了林龙飞那种声称"全县的官位卖光,财政的钱花光,看中的女人搞光"这类要把"看中的女人"全部搞光,当作最终奋斗目标的县委书记。据广东省有关部门调查统计,在所有贪官中,95%以上至少养了一个情妇(见 2001 年 10 月 27 日《特区文摘报》);更离奇的是官员"共用情妇"。原广东省委常委、广州市委书记万庆良和原揭阳市委书记陈弘平共用一名情妇。该情妇为万和陈各生下一个儿子(见 2014 年 7 月 11 日《河南商报》)。像徐其耀、林龙飞、万庆良等这类党政官员,他们整天想的就是如何花光国家的钱,如何搞光"看中"的女人。可见改革后的中国官场,层出不穷的贪官污吏玩弄妇女,恶化到了何等疯狂地步。

作为社会标杆的党政官员,如此"模范带头",社会风气还能不被败坏?首先是那些抓住改革"机遇"发了财的老板,公开重婚纳妾。在制造业非常发达的广东东莞等地的厂区,一夫多妻早已司空见惯;在广东茂名,一些老板家里,"三女共一夫"的邪风,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就开始蔓延。该市人民北路一名邰姓空调老板,40多岁已育有二女一儿,且均已上学。因手中拥有汽车、店铺、楼房,公开包了一名婵小姐做"二奶",让婵小姐在空调店上班,邰某不仅在办公室和婵小姐胡来,还公开带回家过夜,叫老婆让出大房。

50 多岁的黄某是该市运输老板,与妻子生有一儿一女。此人靠北运蔬菜、香蕉发了大财,先从湖北带回一名陈姓女子,做为"二奶",老婆斥责丈夫,黄某便声言:"乐意就做大婆,不乐意就滚!"老婆只得忍气吞声。陈某怀孕后,黄某又从四川带回一名陈姓女子,做了"三奶",做起了妻妾成群的新时期"老爷"。

而且,"在温州富人中很普遍"(引自 2005 年 8 月 11 日《东方早报》)。在温州富人眼中,女人成了和房子、车子、冰箱、彩电一样的嫁妆,她们还是人吗?

诸如此类趁改革之机发了财的老板,公开重婚纳妾甚至将女人当嫁妆的现象,那里的政府部门往往并不过问,乃至上世纪五十年代就禁绝了的重婚纳妾,在不少地方蔓延开来。某些无聊文人和他们掌控的媒体,为吸引人们的眼球以牟利,也在为这种以玩弄妇女为乐的歪风邪气推波助澜。北京一家颇有名气的杂志,在1999年7月号的"英才视觉"栏目上,居然以《女人是床上用的》作为标题,并醒目地打在封面上,公开宣扬女人是男人的玩物。正是由于某些官员的"率先垂范"、"现身示范";某些发了财的富人公开重婚纳妾,再加上某些秀才及其掌控媒体的推波助澜,造成了整个社会"娼风"劲吹、遍地"娼盛"繁荣,从而使卖淫嫖娼,破天荒在中国发展成为一个"产业"。一个东莞市的"色情业",被改称为"性工作者"的娼妓,就有25万人,有好事者还编了这样的顺口溜:"十万小姐赴岭南,百万嫖客下东莞",可见卖淫嫖娼的"性产业"有多么"兴旺"。

1949年11月21日,公安部长罗瑞卿遵照毛泽东主席"新社会决不容许存在娼妓"的指示,在聂荣臻市长指挥下,出动2400多名公安干警,一夜扫荡北京妓院,全市也不过1268名娼妓。改革开放后,一个小小的东莞市,却出现了"25万小姐"的盛况,几乎等于旧社会给北京遗留下来的娼妓总数190多倍。

解放后,随着取缔妓院,娼妓随之涤荡以尽,而且不到 10年时间,中国政府就免费治好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大约 1800万——2000万性病患者(见卫生部长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的发展与决策》第 1 页)。经过忆苦、控诉和教育,使 1300 万妓女全部走上工作岗位,先后成家立业。改革开放 20 多年后,据世界卫生组织估算,中国每年发生的性病约为 1600 万——

2000 万例 (见 2004 年 5 月 18 日《健康报》)。其中受害最深的,当然是中国妇女,尤以农村妇女为甚。

在很多地方,妇女已成为一种被随意买卖的商品。拐卖妇 女由改革初期的单个或几个人操作,已发展到"一条龙服务" 的"专业"团伙,有的地方甚至形成了"像买卖牲口一样"买 卖妇女的"批发市场"。在重庆市,一些农民就"像买猪一样 买媳妇"(见2003年8月13日《重庆晚报》)。南京市六合区 马鞍乡一个只有35户人家的小村庄,就有22户买老婆,即占 63%的家庭买老婆(见2004年4月3日《南京晨报》)。以索 要巨额彩礼的变相买卖婚姻, 更是无处不在, 而且愈演愈烈。 在黑龙江、山东等地方, 订婚彩礼由"四万八"、"六万八", 飙升到论斤称,百元大钞需得三斤三两,约合13.6万元(见 2012年4月16日《广州日报》)。各类经营三陪女的洗浴城、 洗脚城、按摩院、美容院之类的色情场所,早已遍布全国大小 城镇。如此等等卷土重来的重婚纳妾或变相重婚纳妾、买卖或 变相买卖婚姻,以及"色情业"的高速发展,导致我们这个新 中国成立以后,全球离婚率最低、家庭最稳定的国家之一,离 婚率一路攀升,家庭越来越不稳定。一次又一次离婚潮,导致 了无数家庭的破裂,造成了严重的社会问题。比如,2006年 上海南汇区出现罕见的"离婚潮"时,该区芦潮港镇在11个 月内就有409对夫妻离婚,有的村民小组竟有80%的家庭离 婚解体(见2006年12月12日《中国妇女报》),这在全世界 很可能也是创纪录。

由于妇女特别是农村妇女的地位,不断低落,社会治安的日益混乱,国民教育的严重缺失,政府部门的失职失责,加上社会道德的日益沦丧,欺负妇女,作践妇女的恶风邪雨也日益猖獗。据 2000 年 3 月 28 日《中国妇女报》报道,中国有七成女性受到性骚扰。其中特别是农村留守妇女最遭殃,在受到性骚扰的女性中,留守妇女占 70%(见 2006 年 6 月 30 日《潇湘

晨报》。所谓性骚扰,是改革开放以后,在中国出现的一个新名词。其实就是调戏、侮辱、奸污妇女。我不知道设计师们对改革开放后的中国妇女,是如何设计的,但我看到过有识之士在媒体上对"腐败是改革的润滑剂"、为达到改革目标"要牺牲一代妇女"等"烂调"的无情抨击。改革开放以后,在我们这个历来讲究"男女授受不亲"、男女关系非常严肃的国度里,竟出现了这么多妇女遭受性骚扰,即受到调戏、侮辱或奸污;还有的妇女则被当成"牲口一样"被买卖,她们成了男人的玩物,饱受欺凌。作为一个法治国家和文明古国,难道能容允吗?中国妇女特别是广大农村妇女的人格、尊严和最起码的正当权益,乃至生命安全,到底该由谁来保护呢?

第二节 农村留守妇女的艰险处境

说起妇女,不能不说农村留守妇女。她们是农村改革开放 以后出现的一个新群体,是当今中国最辛劳、最艰难、最忍辱 负重、最缺少安全保障、牺牲最大、贡献也最突出的庞大群体。

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04年外出打工农民达到11823万人,在他们之中,已婚比例为81.7%。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教授自南生以2005年农村外出打工人数为1.3亿计算,从已婚人数中减去举家迁移的大约3900万人口,则已婚农民工中只有一方外出打工的人数为6721万,再以70%的男性计算,留守妇女为4700万人。到2011年底,外出打工农民已突破2.7亿人,比2005年的1.3亿翻了一倍多,毫无疑义,留守妇女已大大超过4700万人。

在农村,男人无疑是家中的顶梁柱和主心骨。没有了顶梁柱和主心骨的留守妇女,头上压着农活、老人、孩子"三座大山",被迫用瘦弱的肩膀支撑着一片本不应该由他们支撑的天地,其生活之艰辛、劳苦,常人实在难以想象。

河北省魏县仕望集乡张街村杜瑞英,是一位35岁的留守妇女。家有一儿一女,小儿子才4岁。截至2008年,丈夫已外出打工六七年,每年年底回来一次。公公已瘫痪2年多,终日躺在床上,需要照料。"我每天早上4点起床,照顾孩子起床、吃饭、上学;照顾老人洗漱吃饭,伺候老少……还要种地,我家种6亩地,家里地里,全靠我一人打理,一直要忙到天黑",杜瑞英对记者说。

魏县是一个农业大县。像杜瑞英这种情况的留守妇女,"在魏县各行政村十分普遍"。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李家堡镇芦马岔村的杜菊英,丈夫长年在外打工,杜菊英不仅要照顾家中的三个孩子和两位 80 多岁的老人,还要承担全家的所有活计——种了7亩半马铃薯,她一个人从犁地、播种、中耕、施肥,到收获季节,一个人挖,一个人捡,然后一个人用架子车,一车一车拖回家。一共收获2万多斤马铃薯,都是一个人干。家中还种了20多亩牧草,同样是她一个人经管,一个人收割,再搬运回家。如此多家务、如此繁重的农活都压在一个妇女头上,其劳动强度之大,劳动时间之长以及由此所要承受的劳累,可能天下少有。"一天到晚累得直不起腰,真想好好休息几天,睡一个好觉!"杜菊英说。

除了没完没了的劳累,精神上的折磨也叫人难以忍受。安 徽固始县一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留守妇女对记者说:"自己一 到晚上,就得把门窗堵死,哪里也不敢去,几乎每晚都有人来 敲我的窗户,因为男人不在家,自己老是担惊受怕,很难睡一 个安稳觉"。

由于男丁都外出打工谋生了, 历来由男人干的那些无论从 生理和身体条件都不适合妇女干的粗活、重活, 都落到了妇女 肩头, 往往出现无法预料的尴尬。

位于大麻山腹地的贵州省紫云苗族自治县水塘镇羊场村, 共 489 户人家, 2420 口人, 其中 200 多户的青壮年全部外出打 工,他们的妻子则留在农村。那是一个落后山区,经济文化都不发达。那些男丁外出打工的家庭里的所有重担,都压在留守妇女头上。该镇猫场村共有584户的丈夫外出打工。村党支书罗仕忠说:"男壮劳力都出去了,村里老人去世,连个抬棺材的人都没有"。但人死了,不能不埋啊!在这样的村子里,留守妇女肩上的压力有多大,谁都不难想象。

由于男性劳力外出打工,农村只剩下老人、妇女、儿童, 使农村的治安防范力量极大削弱,违法犯罪现象日益严峻,首 当其冲的受害者,就是失去丈夫保护的留守妇女。她们在承受 繁重的家务和田间劳动的双重压力、累得筋疲力尽以后,往往 还遭到人身和财产安全的双重威胁。

1999年,苏北某县级市一位派出所所长向媒体透露,在邻近的一个镇上,发生一系列强奸案,结果在一个村里就排查出 90 多起强奸案。在另一个邻近的镇上,对一起留守妇女被烧死案件进行的排查过程中,派出所发现,承认被强奸的留守妇女,就占留守妇女的 6%。因为被强奸的妇女,怕丢面子,怕影响夫妻关系,怕被人笑话,往往不敢作声,更不敢报案,使犯罪分子更加胆大妄为,凡发生性侵犯,犯罪分子往往会连续作案,多次加害于受害者。

安徽省临泉县一名犯罪分子,在1994年至2011年的17年间,就是利用受害妇女不敢报案的弱点,长期在当地肆意强奸、抢劫作案,仅落实的强奸留守妇女就有116人,抢劫91人次,而且无一人报案。在云南省镇雄县出了一个被称为"西门庆"的恶棍杜风华,利用留守妇女既孤立无助又胆小怕事、怕丢面子等弱点,竟霸占十几名留守妇女,长达十年之久,最后被愤怒者的乱棍打死(见2008年9月21日《半岛都市报》)。

一个流氓恶棍,竟能如此无法无天,如此长时间,霸占如此众多留守妇女,而无人过问,无人管束,无人保护留守妇女, 法制何在?天理何容?

由于社会道德的日益沦丧、社会治安的不断恶化、相关部 门的管理不力,不仅农村青年留守妇女常受恶魔摧残,一些 八九十岁的老年妇女也饱受蹂躏。据夏邑县公安局通报,犯罪 嫌疑人王军看准青壮男丁外出打工留下大量空巢老人,自2011 年春至2014年3月历时4年多,流窜于该县业庙镇陈庄村及 周边各庄, 先后 40 多次, 采用剪断电线、撬门砸锁、翻墙入室、 在墙上挖洞等方式, 窜入毫无自卫能力的老年妇女家中, 实施 强奸、猥亵和盗抢。被他强奸的老年妇女中,年龄最大的95岁, 最小的 73 岁。李庄 87 岁的杨氏最早受害, 先后被强奸十多次。 一位 95 岁的老妇人被强奸后,因过度惊吓和羞愧,被强奸后 瘫痪卧床,不到一个月便忧郁而死。83岁的王陈氏被强奸后, 至今神志恍惚。独居的87岁杨氏先后被强奸10次之多,等等。 直到2014年3月7日上午多次被强奸的83岁老太杨吴氏报警, 称当天深夜自己被歹徒挖墙入室强奸,警方开始侦查,并于5 月27日将王军抓获。一个地方的如此高龄老太如此惨遭强暴, 这在中国历史上肯定是绝无仅有(见2014年6月23日《京华 时报》)。

同样可怕的是,随着外出打工农民不断增加,留守儿童也越来越多,各地农村都出现了一批新犯罪分子,他们把黑手伸向了稚嫩的女童,强奸、奸杀幼女、少女案,层出不穷。2001年1月11日傍晚,安徽省阜南县苗集镇邰小村村民孙华平6岁的孙女突然失踪。到派出所报案后,全村人和民警一起,四处寻找,最后在一户外出打工人家的厨房找到了已经死亡的孙女,下身被残暴撕裂,满地血迹。

2002年4月9日晚上,苗集镇又发生一起幼女强奸案,11岁幼女王某,被一男子骗到一处偏僻地,被两次强奸。在作案过程中,犯罪人公然对受害人说:"我就是镇上警察要抓的坏人"。

连续发生两起强奸幼女案,在当地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影响。

公安人员通过现场提取遗留物,送公安部进行 DNA 化验鉴定,意外地得到所做鉴定结果与 2000 年河北丰润县两起强奸幼女案竟是同一人所为。通过技术检测,阜南警方先后串并出这一犯罪人近年来,在阜南县 31 个乡镇就强奸幼女 16 人之多,侵犯对象多是 6—14 岁的幼女。

2002年5月25日,与安徽省阜南县毗邻的河南省固始县境内发生一起强奸幼女案。阜南县公安局闻讯后,前往作案现场提取遗留物,再次进行鉴定,结果显示,犯罪人又和正在侦查的系列强奸幼女案同为一人。

经过艰难侦查,民警最终在苗集镇马塘村将犯罪分子苗少 勇抓获。

38 岁的苗少勇已有妻子和两个儿女,是当地颇有名气的手艺人,在村里人缘极好。因此,警方在前期侦查过程中,并没有将他列入排查对象。经过审讯,苗少勇交代了所有犯罪事实。自 1996 年以来,在安徽阜南及河北、河南等地,实施强奸杀人,奸淫案达 20 多起,其中包括 2001 年 1 月 11 日发生在苗集镇邰小村那起 6 岁女孩强奸杀人案。

苗少勇以做手艺作掩护,通过长期观察,四处踩点,他的双眼盯着父母外出打工无人保护,本身没有反抗能力的农村留守幼女。据广东省妇联和省检察院对全省女童受性侵害情况进行的联合调研显示,在 2009 年至 2011 年 3 年间,广东省就有2506 名女童,受到性侵犯。这是多么触目惊心的情景啊!

比坏人作恶更令人愤慨的是,某些肩负教育群众、保护群众、保一方平安重任的基层党政官员,面对孤立无援的大量农村留守妇女,变成了肆意霸占摧残她们的恶魔。在距三门峡市90公里左右的一个小村里,该村的青壮劳力都外出打工了,他们的留守妻子竟然成了该村村支书霸占的对象。这个村支书甚至公开说:"这个村,有一半都是我的娃"(引自2013年9月2日《南风窗》)。这样的村支书不仅没有了半点共产党员的

气味。比黄世仁、刘文彩、南霸天也不知坏多少倍。

数以亿计的农民,为了生存,离乡背井,外出打工,他们留在农村的数千万妻子,支撑着本来不该由她们支撑的那片天地,以常人难以想象的辛劳、艰难、凄凉,源源不断地为全国人民提供粮食、蔬菜、水果、蛋禽鱼肉等生活物资,而她们的人格、尊严却被肆意践踏,甚至连自己和儿女的生命安全都得不到保证,处在这种艰险环境中的农村留守妇女,她们还怎么生活?

第三节 从"买猪一样买老婆"到"妇女批发市场"

买老婆,是改革开放以后,在特色中国出现的新鲜事物; 是男女平等日益消失,女性地位急剧低落的产物;也是男尊女 卑不断加剧、男女比例严重失调结出的恶果。

在西南第一大都市重庆农村,"农民像买猪一样买老婆",堪称典型。2003年8月8日,重庆市丰都县南天湖镇的张金荣,听说邻近的竹子乡一个人贩子带来一名外地女子,正在集上售卖。早就想给儿子买个老婆的张金荣夫妇,立即赶到竹子乡。在集镇上的一个大坪里,人们里三层外三层水泄不通地围着被售卖的女子,正在像买牲口一样争着叫价。当有人喊出一万四千八百元的叫价后,一下冷了场,无人再往上加价。眼看就要成交,刚刚钻入人丛中的张金荣,立即高喊:"我们再加两百元,出一万五!"

那名"个头矮小,看摸样还不到 20 岁"的外地女子,就这样被张金荣夫妇买走(参阅 2003 年 8 月 13 日《重庆晚报》)。

在这种妇女居然可以"像买猪一样"在集市买卖的新鲜事物出现后,一些在"不问姓资姓社"、"不管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等高论熏陶、启发下,急于"致富奔小康"的"精明人",不仅看到了买卖妇女来钱快,而且是一桩不需本钱,

只要胆大就能经营的买卖。一些人便不再满足于单个买卖妇女的小打小闹。于是,在五星红旗招展的神州大地上,"拐卖妇女专业村"、"妇女批发市场"、"小姐批发市场"之类过去闻所未闻的妇女买卖市场,纷纷冒出,生意火爆。

位处河南永城县、安徽涡阳县、滩溪县三县交界的涡阳县 丹城乡茅庵赵村,是一个贫困地方,直到上世纪八十年代末, 每人每年收入还不足 300 元,而当地娶妻盖房子,没有一两万 元根本下不来。很多老大不小的年轻男子,都只能打光棍。一 些人贩子,就开始在外地拐骗妇女到茅庵赵村售卖。买个老婆 两三千元,这对于光棍汉们无异于"喜从天降"。于是,大家 争着买老婆,你买、他买、我也买,价格自然水涨船高。

村里的赵金方、赵明、赵良才双眼放光,立即从中看到了 发家致富的"美妙前景"。他们迅即和外地人贩子勾结起来, 开始了买卖妇女的营生,并且很快暴富。

没料想,这种因买卖妇女致富的典型,甚至还吸引了原来 被拐卖的女子。为了致富,使她们从受害者变成了害人魔。

27岁的赵小侠,本是被人贩子从许昌拐骗出来的受害者,她看到赵明等人贩卖妇女"有花不完的钞票",就找到赵明,要求和他"共谋大业"。赵明一听,喜不自胜。二人随即以夫妻同居,合伙做起了拐卖妇女的生意。这一对狼狈为奸的狗男女,在1994年初的一个月内,就由赵小侠出面,从郑州、商丘、洛阳等地贩卖妇女20多名,钱袋子一下就鼓起来了,也成了"率先富起来"的典型。

赵金方的老婆魏云,也是人贩子从陕西户县拐骗来的妇女。 在赵金方投入贩卖妇女的经营以后,这对狗男女为了致富,和 外地人贩子串通一气,疯狂贩卖妇女,很快成了茅庵赵村贩卖 妇女的"主力"。

最可怕的是,为了把村里的人拉下水,他们竟想出了"围观两百"的"高招"。也就是说,他们把外地女子拐来后,"只

要你围着看看",就给你 200 块钱。既可堵住你的嘴,让你不去举报;也让你看到人贩子如何财大气粗,引你下水。

这一着很灵。使村里很多人看到了贩卖妇女是一条"致富奔小康"的"好门路",很快使茅庵赵村"发展到全村80%的人,都参与拐卖妇女"。他们或兄弟联手,或夫妻合作,或全家出动,就连"村干部和乡长的儿子,都成了人贩子"。

由于茅庵赵村拐卖妇女"大业",蒸蒸日上,"红红火火",很快波及到丹城乡周围的马店、新兴、石乡、龙口、牌坊、耿皇等6个乡镇,形成了一个以茅庵赵村为中心的贩卖、接送、中转、售卖一条龙经营的贩卖妇女"专业市场"。周围省、市、县的买主,络绎不绝涌入这个贩卖妇女的"专业市场"。在茅庵赵村,经常一天就有几批被拐卖的妇女进村。在这里,"买卖妇女,成了名正言顺的公开生意,外地人贩子进村,可以毫无顾忌地说,自己是'卖人的'。"

为了护卫贩卖妇女专业市场的经营,"人贩子们拥有自制土枪、双管猎枪等杀伤性武器,以及吉普车等作案工具。"人贩子宣称,"只要有公安机关来抓他们,就同公安机关拼命。" 茅庵赵村成了"贩卖妇女的自由王国"。

1995年6月10日,陕西省商县被拐女20岁的王利到当地派出所报案,茅庵赵村这个贩卖妇女的"自由王国"的黑幕,才被撕开一角。在公安部和安徽省委等上级组织支持和指导下,迅速成立专案组,展开调查。专案组历经十三个月,跑遍陕西、宁夏、四川、安徽、河南、山东、山西、江苏、浙江、上海、广东等11省、市、自治区的87个县700多个村庄,行程63000多里,制作材料1550多份,破获拐卖妇女案件240多起,解救被拐卖妇女334名(以上均引自1996年10月11日《中国消费者报》)。

改革开放以后,在社会上掀起的这股贩卖妇女致富的黑风 同时,在不少地方,还造就了一个又一个"妇女批发市场"。

福建寿宁县富家庄村的"妇女批发市场",在二十世纪 九十年代形成以后,人贩子的公开活动一直十分猖獗。最典型 的是,村里一个叫缪步黄的人贩子,率先开辟了一个横贯浙江、 江西、云南、贵州、四川等省区被拐妇女特大批发市场、经他 批发出去的妇女多达 168 名。此人先是一个人单干,随着"生 意"越来越红火,又动员老婆、兄弟一齐干。他的经营办法是, 在山上搭帐篷,将在各地拐骗来的妇女,藏在山上。找好买主, 再带下山卖人。由于缪的"货源"非常充足,"富家庄村附近 的山头上,都被他搭满了非常'壮观'的帐篷"。村里不仅没 人举报,反而纷纷为他"打工",帮他看守关在帐篷里的被拐 妇女。为了万无一失,他将被精英们称为"一包就灵"的"承 包制"引入"妇女批发市场",每个帐篷以200元价格承包给 村民看管。缪步黄甚至想出了别具一格的营销手段——向买主 出具"保险书",凡是价格在6000元以上买去的妇女,如在一 年内跑了,他"免费再赠一个妇女"。因此邻省、邻县的光棍 汉和媒婆纷至沓来,价格也扶摇直升,一名妇女最多卖到一万 多元。

缪步黄靠贩卖妇女发了财,村里很快又形成了好几个贩卖妇女团伙,使"妇女批发"更加火爆。

不可思议的是,在富家庄这个名声远播的"妇女批发市场"中,二号大老板竟是村委会主任叶家万,是刚入党一年的共产党员,由他一个人贩卖的妇女就有20多名。真是官民一齐卖妇女,如此奇迹天下无。

与福建寿宁县富家庄村的"妇女批发市场"相比,江苏省泗阳县来安乡姜集村的"妇女批发市场",规模可就更令人"刮目相看"。

姜集村是一个只有五六十户人家的小村庄,但它却被云南、四川、贵州、陕西等省区的人贩子,视为发财致富的"风水宝地"而名声远播。随着农村分田到户以后,"不管白猫黑猫,捉住

老鼠就是好猫"的人们,很快就"启动了一条'致富大道'——妇女批发市场"。

就在这个仅有五六十户人家的村子里,批发卖出去的妇女,即达500多人之众。涉及贩卖妇女罪的人贩子,就有200多人,批发妇女的金额达数百万元之巨。其生意之兴隆火爆,人们不难想见。

说起姜集村的"妇女批发市场",不能不说郑氏三兄弟——郑明月、郑明光、郑明亮,他们是开辟这个市场的主要"功臣"。

1988年的一天,年逾三十的郑明月,对老婆说,你长得又矮又丑,另外找人家去吧,我不要你了。老婆死活不答应,但被郑明月一次又一次拳脚相加痛打后,被迫分手。

不久后,郑明月认识了淮阴县一个叫韩叙伦的人贩子。此人见郑明月胆大包天,长得又牛高马大,甚是彪悍,便对他说: "你想不想要个女人?"

郑明月回答:"我做梦都想要个女人!"

"那好,我先给你弄一个来,好就留着,不好就卖掉"。

没两天,韩叙伦果然给郑明月送来了一个从四川拐骗来的女孩。但不是给他做老婆,而是让他看管,还付给他 50 元看管费。女孩自然成了郑明月蹂躏的玩物。几天后,有人花 3500 元买走了四川女孩,韩叙伦又给了郑明月 200 元酬金。郑明月顿时双眼一亮,这样的生意岂不是太美妙了?既可以玩女人,又能挣大钱。于是,郑明月跨上了贩卖妇女的"致富大道"。

看到哥哥既玩够了女人,又发了财,郑明光已是垂涎欲滴。他让哥哥"指点迷津",很快也成了贩卖妇女的"行家里手"。

身为生产队长的郑明亮,眼看老大、老二发了财,也跟着 他们做起了贩卖妇女的生意。

郑氏三兄弟一齐跨上了"贩卖妇女"的"致富大道"后, 为了把业务"做大做强",进行了分工——郑明月主要负责从 贵州等地和人贩子合作或单独拐骗妇女;另外两兄弟则主要负 责从云南昆明拐骗妇女。郑氏三兄弟从 1990 年至 1997 年,经后来查证落实就拐骗 76 起共 106 名妇女。不论从人贩子手里弄过来的妇女,还是自己单独拐骗来的妇女,都实行先奸后卖,被称为色鬼的郑明月,到底奸污了多少妇女,连他自己也"说不清"。

郑氏三兄弟为了把大量拐骗来的妇女,迅速批发出去,不仅拥有一批得力的经纪人——二道贩子、三道贩子;还拥有一批专门负责接送、容留、中转、窝藏拐骗妇女的伙计。而且,这些为他们效劳卖力的二、三道贩子及伙计,在摸熟了贩卖妇女的套路以后,有的人便上升为一道贩子,自立门户做起了批发妇女的买卖。45岁的淮阴县韩圩乡交通村村民刘九伟,开始只是从郑氏兄弟手中"取货"零卖,当二、三道贩子。后来就当起了一道贩子,自己"进货"直销妇女,先后拐卖妇女33起,共计41人。63岁的淮阴县北呈集乡仓圩村村民韩成桂,和郑氏兄弟接上关系后,不分白天黑夜奔波,寻找买主,充当二、三道贩子,但派头挺大,售卖妇女时,总是揣着验钞机,对每张售卖妇女的钞票进行验证后,才肯把女人交给买主带走。经韩成桂售卖的妇女,多达30余人。

郑氏兄弟作为贩卖妇女的大老板,将从云、贵、川、陕、桂等省区拐骗到姜集村的大批妇女,再批发到安徽、山东、河南、广西等地。随着批发市场越来越名声远播,他们不仅在云南昆明、镇雄,贵州贵阳、织金等地劳务市场,都有相当稳定的"采货人"、"进货站";在泗阳县城设有隐蔽式相对稳定的旅馆和运输车辆用于"接货",而且,云、贵、川、陕等地的人贩子,还慕名"送货上门"。郑家大院里经常门庭若市,最多的一次,一下就来了三路"送货"人马,送来30多名被拐骗来的妇女。

直到 1996 年年底,两名被拐骗的女大学生逃出后,向泗阳县公安局举报,泗阳县公安局将郑氏兄弟抓获。但因人贩子采取的是单线联系、互不见面、野外成交的狡猾手段做妇女买

卖,查证非常困难,而买主又极端不配合,加上经费、警力不 足,不久便使侦查工作中断。

1999年7月8日,公安部刑侦局副局长傅正华、四处副处长祝燕涛受公安部领导重托,在贵阳召开云南、贵州、江苏三省打拐协调会,将这一特大拐卖妇女案,定为"7?08"案件,到 2000年底侦查工作取得重大突破,摸清涉案拐卖妇女线索454条,涉及被拐妇女515名,才使大部分涉案重大犯罪嫌疑人落网。

在一次又一次拐卖妇女狂潮中,广东作为改革开放的前沿省份,也是全国性开放最早最泛滥的地区之一,自然成了拐卖妇女犯罪分子的重要拐入地。据《羊城晚报》2000年4月2日报道,仅1996年至1999年,广东解救的被拐妇女即达6514名、被拐儿童607名,仅此就给几千个家庭造成了谁也难以估量的痛苦和灾难。而实际上有多少妇女、儿童被拐入广东,大概是一个谁也无法准确统计的数字。由于人贩子在拐卖妇女过程中,普遍伴有"严重伤害、强奸、强迫卖淫、教唆犯罪"等恶行,既诱发了不少社会治安和刑事犯罪事件,给社会稳定造成了严重危害;也使被拐妇女在心灵和精神上受到终生难以愈合的伤害。

随着中国特色商品经济的全面实行,妇女被商品化,成了众多不法之徒发财致富的商品,也成了某些有钱人和有权人寻欢作乐的工具。于是,出现了"像买卖牲口一样"竞价买卖妇女的集市,造就了"贩卖妇女专业村"里80%的人参与"贩卖妇女"的"自由王国",形成了像批发商品一样的"妇女批发市场"。破天荒出现的这类荒唐事,让人们看到的是由计划经济转入商品经济以后的中国,贩卖妇女、以妇女致富的犯罪活动已发展到令人切齿的地步。一切有良知、有廉耻的炎黄子孙,能不感到痛心而愤慨吗?

历史学家和女权问题研究专家们啊,请你们查一查,中国

五千年历史上,有哪朝哪代哪个地方,发生过一个村子里有80%的人,参与贩卖妇女?哪朝哪代哪个地方,出现过丧尽天良的"妇女批发市场",把人类的母亲当作牲口一样批发?

第四节 大批"小姐"哪去了?

"小姐"一词,在《辞源》中有两种解释,一是"宋元时指地位低微的女子";二是"后多作官僚富家未婚少女的敬称"。解放后,"小姐"成为一个贬义词、被排除在劳动人民之外,成为被贬斥的对象。改革开放以后,"小姐"一词突然窜红,在中国大小城镇,已是遍地"小姐"。主要是指那些在按摩、洗浴、美容美发等涉及色情行业谋生的女子。她们之中的绝大多数,都来自比较贫困的农村,是良家女子,也是被社会欺负、玩弄、作践的群体。比起那些"像牲口一样"被人贩子卖为人妻的女子,她们的命运更糟糕。她们不仅当成商品被买卖,而且是不断易主成为有钱人肆意凌辱的玩物,备受摧残和折磨,甚至可能莫名失踪,连生命安全也没有保障。

浙江义乌是中国最大的小商品集散地,但在老板们批发小商品,带来的经济繁荣背后,一批黑心老板,也像批发小商品一样,"明目张胆经营小姐批发"。他们豢养着一批像"猎犬"一样嗅觉灵敏的马仔,在各种劳务市场不停地转悠,四处搜寻那些年轻漂亮又没有社会经验的外来打工妹,千方百计引诱她们上钩。她们初来乍到,人生地疏,无不急于找一个既能安身立命,又能养活自己的工作。同时,极易相信马仔们所谓包吃包住、工资丰厚,且不要一分钱中介费等花言巧语,往往落入马仔圈套。一旦被骗上"贼船",纵然身生双翼,也休想逃出魔掌。与此同时,马仔们四处寻找"客户"。由于"经验丰富","猎取目标常常是十拿九稳",上档次的马仔,每天至少能联系十个"客户"。按业内规定,每输出一名小姐,可提成30元。照

此计算,一个上档次的马仔,一天的提成至少300元。

由于经营小姐批发,利润空间大,批发行情也不时浮动。 距离远近不同,小姐姿色不一,价格也大相径庭。若是本地老板"提货",每位小姐 100 元左右,省内老板"提货"300 元左右,若是外地老板"慕名"而来,价格就会上升到每位小姐500 元以上,若是广州、澳门、香港等地老板来"提货",价位就不会低于1000 元。凡是从事"小姐批发"的黑心老板,没有一个不从外来打工妹身上赚得钵满盆溢,身家百万。即使在义乌这个富得流油的地方,他们也是富人阶层中引人注目的群体(参阅2004年第2期《民主与法制》)。

我们所处的是一个丧失了道德底线而疯狂追求金钱的时代。一旦缺德和金钱结合,就必然孕育出无耻。一些无耻之徒,将 200 多名坐台小姐骗出来后,转移到外地,藏入山洞,对她们实施强奸、轮奸后,再把她们卖给别人牟利,就是一种触目惊心的无耻。这事得从 1998 年说起。这年 8 月,河南洛阳市侬尔思歌舞厅的小玉、小娜、小红三名坐台小姐,被三个穿着气派的年轻人,以"带她们出去旅游"为名,带离歌舞厅后,一去不返,音讯杳无。此后,这三个"穿着气派"的年轻人,经常出现在洛阳、焦作、济源、南阳、三门峡等地的歌厅、舞厅、发廊。他们出手大方,和那些坐台小姐打得火热。在坐台小姐眼中,他们显得气派、富有而豪爽,慷慨地带她们免费去旅游。但是,一个个被他们带出去旅游的坐台小姐,再也没有回来,谁也不知道她们被带到哪里去了。

那三个"穿着气派"的年轻人中的为首者,叫高建军,另外两个同伙分别叫何成为、阎春治。1998年,高建军与山西原平市龙王堂村的李补岁、李明瑞兄弟相识后,沉缅于发财梦中的"共同理想",使他们立即勾结在一起,为圆发财梦而挖空心思。

改革开放以后,原平市山区也和不少地方一样,出现了一

股买卖婚姻的歪风,他们从中看到了发财机会,眼睛立即瞄准了在歌厅、舞厅、发廊等涉及色情服务的坐台小姐。她们普遍都来自农村贫困家庭,缺乏社会经验,而且大都没有固定住处,与打工单位的关系比较松散,来去比较自由。家里人则只知道她们在外面打工,并不了解她们的具体情况,即使一年半载与家里失去联系,父母也不会在意。因此,目标不易暴露,人们也很少关注她们的行踪。

几试身手,连他们自己都没有想到,得手会那么顺利,金钱会来得那么轻松。被拐卖的坐台小姐,即使从买主家逃了出来,也没有人去公安机关报案,一切风平浪静。这使他们的贼胆和欲望都迅速膨胀,很快就编织了一张拐卖坐台小姐的黑网。他们将交"货"地点,选在龙王堂村后山脚下的一个隐蔽处。只要高建军把坐台小姐带到那里,事先已接到通知的李补岁、李明瑞,就会派人前去把她们送到龙王堂村后山腰的山洞里。山洞藏在一片茂密的树丛中,里面放了棉被、褥子等生活用品,供高建军等人和拐骗来的坐台小姐憩息,洞外有打手守卫,吃喝由李补岁、李明瑞的家人送来,凡是被送到山洞里的坐台小姐,一步也休想离开山洞。

坐台小姐进了山洞,就像进了魔窟,谁也逃不出被高建军 等人肆意凌辱的厄运。

1999年5月,高建军从河南济源市一家歌舞厅拐骗来一名 叫小梅的坐台小姐,年方20岁,身材修长苗条,长得非常水灵, 但性格十分刚烈。当她被带进这个山洞,立即知道所谓带她旅游,是一场用心险恶的灾难。

这天中午,她趁看守在一旁小解之机,悄悄偷跑出山洞, 发疯似的往山下狂奔逃命,但很快被发现,很快就被揪了回来。

当天下午,李补岁决定立即把她卖到山下去。于是,年过 花甲的李补岁便不顾小梅顽强反抗、挣扎,强奸了小梅。

几年间, 在那个隐蔽在树丛中的山洞里, 不知禁闭过多少

坐台小姐,但没有一人逃出过魔窟,更没有一个人不被李补岁、高建军等人强奸、轮奸。惨遭凌辱的坐台小姐中,不乏刚烈女子,但只要你稍有反抗,轻则斥骂痛打,重则往手指里钉钉子,跪碎玻璃渣子,被折磨得求生不能,求死不得,最后受到更加残酷地肆意凌辱。

2000年5月,高建军把洛阳市一家歌舞厅的坐台小姐余莉, 骗到山西后,当晚就在山洞里被强奸,余莉又羞又恼,万箭穿心,整夜都在琢磨,如何逃出虎口。

第二天,余莉骗高建军说,自己在洛阳有一万多块钱存款,要高建军送她去取出来。高建军一听,顿时两眼放光。卖一个女人也只能得二、三千元,余莉若弄来一万多元,那钱还不是自己的?

当即答应带她去洛阳取钱。

来到洛阳后,狡猾的高建军用假身份证住进了一家宾馆。 为防万一,他搜走了余莉的手机,而把自己的手机给了余莉, 再三讲好陪余莉取了钱,马上回山西。

余莉趁上厕所之机,悄悄向 110 报了警,警方迅即赶到。 高建军还沉浸在如何将余莉一万多块钱,据为己有的美梦之中, 就被济宁警方戴上手铐。

高建军被抓后,非常顽固,闭口不开。经过济宁、洛阳、河南三级公安人员的共同努力,好不容易才撬开他守口如瓶的嘴,终于供认已拐卖坐台小姐 200 多名。但最终只有 38 人被警方解救出来。

有关坐台小姐、伴舞小姐、按摩小姐被拐卖的报道,各地 屡见不鲜。

据 2001 年 1 月号《女报》报道,河南三门峡市破获的一起伴舞小姐失踪案显示,以何成为首的犯罪团伙,从 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11 月,在不到两年半时间内,作案 37 起,在三门峡市甚至制造了一起"84 名伴舞小姐神秘失踪"的惊天大

案。这起涉及山西、陕西等省的"伴舞小姐失踪案",犯罪分子把伴舞小姐骗出来后,首先对她们实施强奸、轮奸,然后再以 4000—5000 元的价格将她们卖掉。由于伴舞小姐普遍使用假名,流动性大,谁也弄不清她们哪天在哪里伴舞,伴舞后到了何处,她们是不是失踪,谁都难以确认。直到 1998 年 11 月,一名叫袁雪的伴舞小姐,被拐骗、被强奸、被轮奸后,通过一名被卖妇女偷偷带出一封信,被陕西警方解救。自此以后,直到 2000 年 9 月,警方出动数千人次,历尽千辛万苦,才将 20 名犯罪嫌疑人中的 7 名抓获,被成功解救的被害人也只有 36 名 (参阅 2001 年第 1 期《女报》)。

比奸后再卖更残酷的是奸后劫财再杀人碎尸烹煮抛弃。林鹄、谢秉佑都是减刑人员,其中林鹄在2002年本来判的无期徒刑,竟于2011年被减刑释放。放出来仅7个月,就和同样是减刑释放的谢秉佑一起,到深圳某酒店邀孔某嫖宿。二人抢走孔某钱物后,用毛巾捂死灭口,然后碎尸烹煮,将残骸抛入布吉街一条水沟。

为了便于作案,他们在罗湖区春风路长丰苑内租了一套房,购买了催眠药、菜刀、钢锯、砧板等作案工具,大肆作案,每周杀一人。2011年5月18日晚上,二人从太阳国际夜总会诱骗被害人陈某带到出租屋嫖宿后,将其控制,抢走现金6000多元,手机一部,银行卡一张,首饰若干,逼问出银行卡密码,又从银行取走7700元,然后将陈某用毛巾捂死,碎尸烹煮然后将残骸抛入宝安区沙井街水沟内。随后,于5月29日、6月5日、6月12日,又以同样的手段将三名夜总会的坐台女袁某、覃某、宋某在劫财后杀害,从杀害的5名三陪女身上劫得现金4万多元,手机7部,首饰若干。

直到 2012 年 6 月 20 日,二人电召被害人周某,准备抢劫 杀人,次日凌晨公安人员闻讯以迅雷之势在出租屋将二人抓获。 最惨的要数沈阳的三陪小姐。在 1996 年至 1998 年的短短

三年间,沈阳市就有90多名三陪小姐被残酷杀害(见1999年9月11日《辽宁日报》)。

大量被黑心老板批发售卖的小姐,"神秘失踪"的小姐,被先奸再卖甚至奸后劫财再被残酷杀害而碎尸烹煮的小姐,几乎全部是来自比较贫困农村的女孩。为了谋生,她们或单个或结伴外出打工,往往工作还没找到,就落入魔掌,陷入火坑,备受凌辱,丢了性命,这样的现实岂不是太可怕了吗?

第五节 惨遭蹂躏的农家女

中国在那个人民扬眉吐气的年代,曾以世界上唯一消灭了娼妓和性病的国家,而饮誉全球。自从1981年在南方沿海某省会城市,发现第一例性病患者,令国人引为自豪的光荣历史,就宣告结束。代之而起的是,随着"帝国主义夹着皮包回来了",娼妓和性病,也在灯红酒绿之下,踏着浪笑的节拍,相伴重返中国。"十万小姐赴岭南,百万嫖客下东莞",形象地描绘了对外开放以后,中国卖淫嫖娼的盛况。甚至连以性开放闻名世界的美国,也在2005年的《时代周刊》亚洲版上,撰文惊呼:"中国在性问题上迷失了方向"。

最突出的表现是,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中国就破天荒出现了"性产业"。所谓性产业,是上世纪六十年代西方大搞性开放时,出现的一个新概念。主要指各种公开的或隐蔽的、集中的或分散的卖淫业;各种各样的色情服务;各种色情用品的产销等。中国性产业出现后,卖淫女已改称"性工作者",色情业被称为"特殊行业",在某些人心目中,卖淫嫖娼成了和教育工作者、医务工作者并称的工作行业,成了一种职业。中国性产业最发达的地区,广东大概是其中之一。据2001年10月27日《特区文摘报》报道,在该省涉嫌经济犯罪的贪官中,95%以上都有至少一个情妇;在珠三角,仅港台老板包养的"二

奶"就有10万人,他们留在那里的非婚生子女,超过10万人; 而在该省东莞市,从事色情业服务的外来女子超过25万人。 小姐们直接养活了包括首饰销售等相关行业的人数以万计,同 时对酒店、性用品、药品行业,都有很大推动作用。

1949年刚解放时,公安部长罗瑞卿奉命取缔北京妓院, 收容娼妓为1268名,曾被称为"冒险家的乐园"上海共改造 妓女为10万人。而今东莞娼妓相当于当年上海娼妓的2.5倍, 是北京娼妓的192倍。英国社会学家丹博耳曾对当时娼妓兴盛 的世界八大都市公娼人数和城市总人口之比作了一次调查、名 列其中的中国上海为1:137(见2014年2月19日《老年生活报》)。 即当时上海平均每137人中就有1名娼妓,这个比例在当时是 相当高的。而今东莞市户籍人口180万,常住人口700万,实 际人 1200 万(见 2014 年 2 月 17 日《文摘周刊》),而娼妓共 25 万。 与户籍人口之比为1:7.2,与常住人口之比为1:28,与实际 人口之比为1:48。无论按户籍人口、常住人口、实际人口计算, 东莞娼妓与总人口之比,都大大超过当年娼妓云集的上海。东 莞市的面积为2465平方公里,将25万娼妓平均,每平方公里 181 名。这个数字超过新疆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 12 人的 15 倍, 超过青海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 7.6 人的 23 倍。差不多达到全国 平均每公里人口密度 130 人的 1.4 倍。据报纸报道,蓬勃发展 的色情业,每年为东莞创造的经济效益达500亿元,相当于东 莞 GDP 的七分之一。无论娼妓与人口之比,每平方公里的娼 妓密度,还是由娼妓创造的经济效益与GDP之比,东莞市大 概都创造了中国历史上不曾有过的"奇迹",可能也是当今世 界难以超越的纪录。

随着性产业的快速发展,卖淫嫖娼者也迅速增加。据公安部门统计,1984年,全国查获的卖淫嫖娼人员12281人,1998年查获的卖淫嫖娼人员已突破10万大关,5年翻了8倍多,大大超过经济发展速度。特别是沿海开放地区,更是突飞猛进。

1994年,广东、福建、海南、广西、浙江、辽宁 6 个沿海省区,查获的卖淫嫖娼人员,占全国查获总数的 41%。很多地方出现了"娼盛繁荣"的局面。长江边上一个居民人口不过 3000 人的小镇,因是旅游景区,各色人等蜂拥而至,镇上聚集的卖淫女子居然超过 1000 人之众,这在小镇历史上绝对是创历史的记录。仅根据各地官方公布的统计数据汇总,从 1984年—1997年,全国查获的卖淫嫖娼人数即达 212 万。据熟悉内情的人士透露,没有查获的数据数倍于此数。在开放最早的广东一省,从事所谓"特殊行业"的"小姐",即达 300 万人(引自1999 年 8 月 28 日《松花江周末》)。

在中国飞速发展的性产业中,人数最多、受害最深的,无疑是农村妇女。尤其令人愤慨的是,一些只想自己发财致富奔小康的缺德之徒,丧尽天良,将贪婪无耻的目光,投向了农村贫困家庭的未成年幼女和少女。我们且看看四川山区一名 13 岁受害女孩,写给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彭佩云的控诉信——

尊敬的彭奶奶:

我叫小芸(化名),家住四川珙县王家镇,年龄13岁,小学文化,汉族,我的同龄人宗×、张×玉家住云南省威信县长安镇乐村井口坝社。我们幼女受害共计13人,年龄最大的14岁,最小的12岁。我们家住山区,文化经济落后,我们这些未成年女孩经不起哄骗,于1998年农历的7月16日被珙县王家镇大祥村六社的王邦军和王邦英二人以介绍到广东打工为诱饵,将我们骗到广东以后,采取封闭式管理,限制我们人身自由,强迫我们13名幼女卖淫。有时一天要接待不素(速)之客最少3人。如有不从,就遭到王邦英的毒打,直到服从为止,任由那些狼心狗肺的家伙随意蹂躏,有的当场昏死休克,有的想跳水自尽。我们的身心受到非人的摧残,使我们永远失

去了正常女性的美好心灵和生育能力。

几个月来,我们13名幼女有6人逃回老家,还有7人继续在广东受害……

受害人小芸 1999 年 8 月 3 日

这些十二、三岁的农家小女孩,还处在父母怀里撒娇的年龄,理当坐在教室里学知识,听老师谈理想前途。因为贫穷而失学,那些只顾自己发财的无耻之徒,落井下石,以介绍打工为名,把她们骗到广东,强逼卖淫;那些丧失人性的卑鄙之徒,则以摧残她们为乐,而当地政府部门居然无人过问,社会堕落到如此地步,能不令人愤慨、令人发指吗?

彭佩云读完这封由小芸父亲代笔的血泪控诉信,几乎落泪, 立即给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李长春转去了小芸的信, 并附一短笺,请李长春"批示有关部门查处"。

李长春批示"解救其余少女,严惩逼良为娼的罪犯"以后,有关部门随即组织专案组进行侦破。专案人员走遍广东、四川、云南、浙江等省,终于将以游康德、阚文聪为"大鸡头"及其以王邦英、王邦琴等人为小鸡头的特大强逼少女卖淫案侦破,将该团伙 15 名主要成员中的 9 名抓获,涉案的 77 人,大多被抓获。这伙无耻之徒,先后将 105 名年龄在 12—16 岁的幼女、少女骗到广东,被逼卖淫(参阅 2000 年 5 月 26 日《今日女报》)。

与游康德、阚文聪为大鸡头的犯罪团伙,强逼 105 名幼女、少女卖淫相比,女黑老大王紫崎为首的犯罪团伙,强逼妇女卖淫的规模和气派可就大得多,人数达数百名之众。

从 1992 年那个非同一般的春天开始,"不问姓资姓社"、"不问姓公姓私"、"胆子再大一点,步子再快一点"等特色理论,传遍神州大地,仿佛给改革开放中的人们注射了兴奋剂,举国上下为钱奔忙。王紫绮、王婉宁姐妹当然也看到了发财的大好

时机,从这一年开始经过运筹策划,于1994年开张,以开设 美容院、茶楼、宾馆作掩护, 在重庆市开设的卖淫场所, 就有 9处之多,并且,很快就形成了一个由王紫绮、王婉宁组织领 导的,以陶铭古等人为骨干成员的黑社会组织,对从劳务市场 诱骗来的数百名外来打工妹、采取引诱、威逼、殴打、非法拘 禁等残酷手段, 进行人身控制, 强迫她们卖淫, 获取非法暴利 上亿元之巨。为着掩盖直相,寻求保护,又用摧残妇女的血泪钱, 注册成立了重庆市博扬展览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作掩护,同时 用非法所得的肮脏钱, 收罗贿赂重庆市公安局治安总队原副队 长陈潮(音)及另外多名公安民警,为他们开设的卖淫场所提 供保护。因此, 使王紫绮、王婉宁等人如鱼得水, 把她们的卖 淫场所经营得风生水起。其中特别是最有名的"亮点"生意格 外兴隆。每天从下午2点开始营业,一直要延续到第二天凌晨。 每晚都有大量"顾客"在大厅里排队等号。据住在附近的一位 李姓居民告诉记者,"别看这地方隐蔽,可出名了。"来这里的 人, 多是步行或乘出租车, 开私车的极少。每晚在附近公路上 等客的出租车都排着长队。即使每年"扫黄"严打时、"亮点" 照常生意火爆。

由于"亮点"生意太好,已不能满足需要,他们又租下申新大厦开分店,租期5年,而且是租下申新大厦6楼整层楼,每天有保安携带报警器,在大厦附近转悠。如果发现警察、记者或可疑人员,立即向楼上报警。由于此处嫖娼非常安全,没到晚上10点左右,就有不少"穿着讲究"的男子涌来,有时一次就能"看到一群由几十人组成的庞大队伍"前来嫖娼。其生意之红火人们不难想见。

直到 2009 年 8 月 7 日晚上 11 时许,重庆市渝中区警方组织 200 多警察对位于大溪沟的"亮点"会所发起突袭,才将王紫绮、陶铭古、钟光玉等人为首的强逼数百名妇女卖淫团伙捣毁。作案时间长达 15 年之久,真是不可思议(据 2010 年 8 月

12日《重庆晚报》、《重庆商报》、《南方都市报》等综合写)。

在共和国首都,以王爱国夫妻为首的特大卖淫集团,以小姐免费服务警察,收买上千的哥招揽客源等手段,在6年间,开办或承包5家洗浴场,组织、领导大批卖淫人员从事卖淫3万多次,获利3000万元以上。其集团涉案人员多达140多人,其中骨干成员10名,仅起诉至北京市二中院的涉案被告人即达54名之多(见2010年8月17日《京华时报》)。

1949年11月21日晚上,公安部长罗瑞卿,奉命一举捣毁旧社会在北京遗留下来的244家妓院、总共只有1268名妓女,平均每家妓院不到6人。而王紫绮、王爱国等组织、领导的特大卖淫集团,连当年的北京妓院老板简直望尘莫及。

1992年3月2日,邓小平在深圳讲话中指出:"开放以后,一些腐朽丑恶的东西也跟着进来了,中国一些地方也出现了丑恶的现象,如吸毒、嫖娼、经济犯罪等。要注意很好地抓,坚决取缔和打击,决不能任其发展。新中国成立以后,只花了三年时间,这些东西就一扫而光……事实证明,共产党能够消灭丑恶的东西"。然而,自1981年广东出现第一例性病以来,我国的"吸毒、嫖娼、经济犯罪",不仅没有被消灭,而是愈演愈烈,吸毒已遍及全国,经济犯罪贪污受贿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几千几万元,发展到几百几千万几个亿几十个亿,嫖娼卖淫则发展成了一个公开的"产业",简直不可思议!

卖淫嫖娼,在中国成为一种产业以后,最大胆最猖狂的,是某些来中国大陆投资、普遍受到"超国民待遇"的外商。中国的国门打开了,他们在中国办的企业大门却封闭了,实行所谓"封闭式管理"。有的外资企业连国家环保总局的官员都进不去,他们的胆大妄为,往往令人昨舌。百名妓女"挂牌上岗",大概堪称一例。

1998年,深圳龙岗区秦艺大酒店 48岁的总经理、来自台湾新竹的龙振田,对小打小闹的组织卖淫已不满足,决定利用

酒店的"便利条件",组织"上规模"、"够档次"的卖淫集团。 经过精心筹划,聘请台湾同乡梁永桢为副总经理,谭文为"人 事部长",作为左右手。接着又招聘了聂永红、郭小玉等8名 "公关部长",然后以"优厚待遇"招聘"公关小姐"为名,很 快招聘了上百名外来妹。她们的年龄都在20出头,姿色出众。 龙振田将她们分为8个组,交给聂永红等8个"妈咪"管理。

为了能达到"上规模"、"够档次"的要求,龙振田等人制定了《公关小姐守则》、《公关部长须知》,发布了"公关部公告"、"通知"、"内部启事"等规定,对所有公关小姐进行严格约束严加管理。

按照龙振田等人制定的"规章制度",凡入职的"公关部长"必须带来20名"小姐",每一名"小姐"每月1日须向酒店交纳管理费600元及"个人所得税";凡上下班点名未到者,罚款100元,部长如有包庇,第一次警告,并罚款500元,再犯重罚直至除名。"公关部长"除向酒店交纳"押金"外,每月要完成30间订房任务,多订奖,少订罚。

龙振田还把"按需细分"的市场操作理念,运用于组织卖淫活动。不仅把"公关小姐"们"一条龙"、"全方位"服务,安排得非常"周到";而且,独创了"挂牌上岗"制度。即在"公关部轮台表"上,挂着塑料牌,用红黑两种颜色,写上"小姐"的名字,黑牌卖淫,红牌只做一般三陪——陪吃、陪唱、陪舞,一目了然,任由客人选择。龙振田在中国大陆开创的卖淫女挂牌上岗先例,使酒店"人气很旺",生意兴隆。

这种公然挂牌卖淫的恶行,当然引起了社会的愤怒。1999年3月25日深夜11时许,酒店"生意"已进入高潮,"客人"和"小姐"们已双双进入房间开始行事。可赤条条的男女们谁也没有料到,突然"从天而降"的公安干警,将他们当场擒获,一举抓获从事卖淫生意的4名"公关部长"和77名"公关小姐",查获红黑牌100个,上面均列有具体姓名,另有大批文件、表

格、避孕工具和港币、美元、人民币等赃物赃款。

改革开放以后,中国早已绝迹了的娼妓,已膨胀到如此地步,不仅吸引了港澳台的大批嫖客,连国外嫖客也"慕名"而来,让中国人丢脸! 2003年9月18日,中国人民正沉浸在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侵华战争72周年的"国耻日"之际,曾经在中国奸淫掳抢,肆意奸污中国妇女的日本帝国主义份子的后代,竟然组织了一个由380多名日本青壮年男子组成的庞大嫖娼团队来到中国。最大的37岁,最小的16岁。这伙无耻之徒,入住珠海国际会议中心大酒店后,公然声称:"我们就是来玩中国姑娘的!"他们"在大厅里,就公开与中国小姐搂搂抱抱,在电梯间就把手插进小姐的衣裤里乱摸",一个房间里的"小姐"多达三四个,一些日本人"连房门也不关,就与'小姐'调笑作乐,整层楼一片淫声浪笑。"

入住当天晚上,日本人还在酒店举办了一个大型"宴会", 奏起了"类似抗日战争影片里日本军队出场时的音乐",嬉皮 笑脸地搂着中国小姐,"得意洋洋地斜着眼看着站在旁边的中 国人","甚至有的日本男人穿着中国旗袍,戴着女人的假发, 在台上手舞足蹈",肆意丑化、调笑中国人;连在场的中国翻译, 也气得当场退出,以示抗议,并质问酒店有关负责人,遭到的 竟是酒店负责人反唇相讥:你没有资格冲我生气。

河南某医药企业老总赵广泉,目睹这丑陋无耻而令人愤怒的一幕后,通过114查号台,查到珠海市政府的电话号码打去电话,说日本人在酒店嫖妓,那个政府接话人竟质问他:"你怎么知道他们在嫖妓?你看到他们嫖了吗?"代表"政府"的接话人如此无耻的反问,激起了赵广泉的愤怒,在电话里将他一顿痛斥(据《中国青年报》、《新快报》、《羊城晚报》、《郑州晚报》等)。

这使我想起了一件50多年前的往事。

1948年8月17日晚上,由美国美孚公司汉口分公司大班

利富和美国军官乔治·林肯策划,在该公司汉口驻地景明大楼举办舞会,由菲律宾人组织召集了30多名中国妇女,其中包括达官巨贾的夫人太太和很多名门闺秀参加,男宾则全部是外国人,最多的是美国军官,中国男人不许入内。

乐曲奏响后,洋鬼子丑态渐露,有人强吻中国妇女,有人 对中国妇女掐腰摸胸,一名美国军官更是无耻而野蛮地率先将 一名中国妇女按倒在地,当众将她的内衣内裤撕破,顿时全场 熄灯,由菲律宾人塞拉芬指挥的乐队随即全部溜走。顿时,中 国妇女的尖叫声哭喊声此起彼伏不绝于耳。

深夜 12 时许,一名侥幸逃出的女子,向汉口警方报案后, 巡警很快到达景明楼,但被洋人阻拦,不许上楼。

第二天,《中国晚报》记者杨钰通过关系,了解情况后,将这桩丑闻在该报捅了出来。

调查证明,这是美国人有预谋有准备的轮奸大案,有的妇女被轮奸3次之多。

惨案发生以后,国民政府竭力封锁消息,以顾全"国家名誉"、"盟邦友谊",参与此事的美国军官和美国侨民全部逍遥法外。被害者中的很多人,都是国民党军官家属,而国民政府居然对被强奸的中国妇女中"几个闹得凶"的抓去判刑,"罪名"竟是"引诱"盟军"淫乱"。丧国辱权的国民政府如此颠倒黑白,为帝国主义开脱,而牺牲中国妇女,至今令人发指!这就是一个不知廉耻的卖国政府给中华民族留下的耻辱!

没料想,中国已巍然屹立于世界东方半个多世纪的今天,曾经在中国奸淫掳抢的日本帝国主义份子的后代,又选在中国人民"国耻日"这个特殊日期,组织数百人的嫖妓团来到中国,公然声称:"我们就是来玩中国姑娘的",这种公开向中国人民挑衅,有意羞辱中国人的恶行,比当年美国人在汉口有预谋、有准备的奸淫中国妇女,不是更可恶可恨吗?当地酒店老板和当地政府工作人员的恶劣态度,难道不令人愤慨吗?在所谓性

产业高速发展后,到底有多少中国妇女,特别是中国农村妇女已经或正在遭到蹂躏,大概是一个谁也无法统计的数字,这难道不是历史的倒退、文明的堕落与我们民族的耻辱和灾难吗?

第六节 在火坑里挣扎的少女

在一个人们追求金钱,已疯狂到丧失道德底线、丧尽天良的年代,难以计数被欺负、被凌辱的农家妇女,人格和尊严被肆意践踏,其中的不少人甚至失去了起码的生存环境和生存条件。

从 15 岁农家女的血泪控诉中,人们就不难看到这个堕落 社会的一斑。

生长在四川省一个偏远山村的小珍,因为家庭贫穷,刚刚8岁就失学了,被迫回家帮父母干些农活。12岁开始到镇上给人做保姆。由于姐姐考上大学,给家里又带来了一笔难以还清的债务。

就在此时,小珍姨妈的侄儿媳妇吴桂琼,看上了小珍,一 再劝说她去外地打工赚钱。

1997年9月11日,刚刚14岁的小珍,在吴桂琼的多次劝说、诱骗下,怀着外出打工挣钱、替家里还债的美梦,揣着东拼西凑借来的300元钱,跟着那个"姨妈的侄儿媳妇",登上了南下打工的列车。

第三天,他们到了南方那个被称为花花世界的广州市。下 车后,吴桂琼让小珍在火车站看守行李,自己去找人。

不一会,吴桂琼带着一男一女回来了,把小珍交给了他们。 当时小珍心里忐忑,但想到是"姨妈的侄儿媳妇"介绍的,就 跟着一男一女走了。小珍被带到一个叫流沙(音)的地方,随 后又被安排到一间"只有两把烂凳子、一床烂棉絮"的屋子里。 不一会,进来四五个男人,围着小珍上下打量,有的还动手动 脚。小珍非常害怕,但她已无法逃身。

当天下午,其中一名叫小龙的人,就要把小珍强拉到一家 发廊去,小珍死活不依,可她哪里是小龙的对手?小珍被拖上 摩托车,强行拉到了一个叫"金和"的发廊。这天夜里,小珍 从另一个在"金和"打工的女子口中得知,替人理发是假,接 客卖淫是真。小珍立即明白自己被吴桂琼骗了,陷入了火坑。 但此时吴桂琼已无影无踪。

第二天一早,女老板就叫小珍洗澡,准备接客。小珍不肯接客,急得嚎声大哭。女老板顿时凶相毕露:"你是我花一万块钱买来的,不接客你立即还我一万块钱。不干,我就打死你!"

不一会,来了一个 50 多岁的胖男人,一进来就和女老板打情骂俏,女老板随即逼迫小珍接客。小珍被胖男人肆意蹂躏后,全身骨头都像散了架,连上厕所和走路都很困难。谁知,第二天,那个胖男人,又来到发廊,再次将小珍摧残了几个小时。

第三天,饱受摧残的小珍,下身严重发炎,痛得不行。女老板给了她一点消炎药后,又要她接客,小珍跪下苦苦哀求:"大姐,别让我接客了,我实在受不了了,你让我走吧,我一辈子感激你。"

女老板双目圆瞪,狠狠打了小珍一个耳光,凶神恶煞般地说:"你记清楚,不给我挣回一万块钱,你一步也别想离开这里!"说完,把小珍强行拖进了房间,交给了一个"满脸横肉"的男子……

狠心的女老板,每天逼迫小珍和另一个打工妹,不停地接客。可怜刚刚 14 岁的小珍,最少的时候,每天得接客四五个,多则七八个,整天被那些狼心狗肺的嫖客肆意蹂躏。

女老板对小珍等打工妹的虐待,也令人发指。除了不停地逼迫接客,为防逃跑,每天晚上都被女老板反锁在一间小屋里,连上厕所都不让出去。屋子里又闷又热,蚊子成堆。每天晚上想爸爸妈妈,"眼泪都哭干了,根本睡不着觉。"一早起来,就

得给女老板做饭、带小孩,并随时准备接客。接客后,女老板 都要搜身,怕嫖客给了小费。

在"金和"发廊熬了三个多月后,小珍被女老板卖到了一个叫黑湖的地方。在那里经常被嫖客拉到宾馆、酒店过夜,连月经来了也逃不脱折磨,天天以泪洗面,在非人的痛苦中熬煎。

直到 1998 年 1 月 30 日,即大年三十晚上,小珍和另一个同样受害的打工妹巧妙设计才逃出苦海,最后回了老家。她的身心都已受到严重摧残,不仅已有 5 个月身孕,而且染上了可怕的性病。在亲友的鼓励下,小珍揣着血泪斑斑的控诉书,走进了当地公安机关。4 月 4 日,那个"姨妈的侄儿媳妇"吴桂琼,被警方抓获。

被拐卖而被投入火坑饱受摧残的少女,各地屡见不鲜。湖南华容县 12 岁的女孩小英(化名),因偷偷拿了家里 100 元钱交学杂费。100 元,对于这个贫穷农家可是个大数目。妈妈没责怪小英,却哭了一次又一次。小英见妈妈那么伤心,想去岳阳市找舅舅劝劝妈妈。可不等她找到舅舅,却被拐卖而陷入万劫不复的人间地狱。在被拐的三个多月时间内,12 岁的小英在岳阳市受到 850 多个嫖客和鸨头的血腥摧残。仅在小本子上小英就偷偷写下了 700 多次被摧残的血泪记录,还有 40 多次被"押到"宾馆酒店"接客",有的老板规定她每天接客不能少于 15 个。直到 2001 年 8 月 24 日,趁老板放松警惕,给家里打电话报案,才被公安救出火坑。救出来的小英已身染尖锐湿疣、淋病、盆腔炎、滴虫性阴道炎等疾病,已经被摧残得不成人形(参见 2002 年第四期《家庭》)。

安徽农家女洪招娣的黑色 4 天,就更令人惊心动魄。

同样是由于家里太穷,安徽省宿松县佐坝乡洪屋村的洪招娣,直到13岁才插班上了小学三年级。她是一个聪明而刻苦的孩子,成绩一直很好。1998年,在高中预考中是班里的佼佼者。只是家里太穷,连中考费都交不起,不得不辍学回家。但她并

不心甘,她琢磨着外出打工挣钱后再复学。她认为,只有读书,才可能改变自己和家庭的贫困状况。就在此时,隔壁邻居吴新日的哥哥有一个叫刘锋的朋友,正要招一名有文化的女孩子,到他在广东开设的手套厂去管账。于是,洪招娣与吴新日一起于 1998 年 6 月 10 日南下广东。

- 6月11日下午抵达广州时,33岁的刘锋已在车站"迎候" 他们。
- 6月12日中午,洪招娣和吴新日随刘锋到了湛江后,刘锋以"安排工作"为由,将吴新日带往别处,而将洪招娣交给其姘妇韩丽娟"照料"。
- 6月13日中午,韩丽娟将初次出门的洪招娣,带到了吴 川市覃巴镇一家发廊。当天下午,韩丽娟找洪招娣谈话时,洪 一再追问韩给自己安排什么工作。韩则嬉皮笑脸地说:"就是 做'小姐',做能挣大钱又痛快的'小姐'。"

洪招娣涉世未深,对社会上的"小姐"并不了解,不知具体干啥,韩丽娟便告诉她:"就是接客,卖淫。"

洪招娣一听又羞又怒:"我死也不干!"

韩丽娟见她"不识相",恶狠狠地说:"不做?不做就打死你!"

二人不欢而散。

第二天凌晨2时许,刘锋破门而入,冲到洪招娣床前,边抽洪招娣的耳光,边吼:"你不干不行,不干我就打死你!"

洪招娣愤怒冲出门外,刚好遇到韩丽娟,苦苦哀求韩丽娟 放她走,却被韩丽娟一把拖回房间,刘锋顿时暴跳如雷:"今 天让你休息,明天你给我伺候老板。"

洪招娣再次声明:"还是那句话,我死也不干!"

刘锋听后挥拳就打,打了左脸打右脸,全身无处没被他打遍。但他还不过瘾,又伸手扼住洪招娣的喉颈,飞脚猛踢她的下腹,随即又把洪的衣服全部剥光,拿出相机,怕了大量裸体照。

然后无耻地叫嚣:"如果你不听话,就把这些照片交给你父母。"

14 日早上,先天晚上遭刘锋拳打脚踢的洪招娣下身痛得要命,而且大量出血,哭得伤心欲绝。刘锋一听哭声,立即走过去,不准洪哭。洪招娣说,痛得实在受不了了。刘锋竟像一只饿狼一样扑过去,对洪招娣边打边骂:"打死你就不痛了!"

洪招娣在痛苦中熬到6月15日上午,疼痛并没有减轻,下身流血反而更多了。

惨无人道的刘锋见洪招娣已是这般摸样,又以洪是在"耍滑头"为由,对洪大打出手。直到把洪的双颊打得又红又肿,才在众人的劝说中罢休。

6月15日下午,洪招娣下身还在不住流血,刘锋感到情况不妙,才把她送到卫生所检查并进行输液。

输完液,刘锋就要送洪招娣回发廊。洪招娣则想在卫生所设法逃走,坚持不肯回发廊。刘锋揪住洪的头发,从三楼往二楼拖,准备把她拖回发廊让她接客。刚拖到楼梯口时,洪招娣谎称:"我要换卫生巾"。刘锋还没反应过来,洪招娣发疯一般冲进了三楼女厕所。刘锋紧步相跟也追进了女厕所,揪住洪招娣的头发,就往厕所外拖。洪招娣知道,只要回到发廊,再也逃不出刘锋的魔掌,面对这种生不如死的绝境,洪招娣拼尽全身力气,挣脱刘锋的手,冲到走廊窗前,从三楼窗口纵身跳了下去……

洪招娣这一跳,震惊了整个羊城,乃至"满城争说'烈女';"也震惊了江淮大地,乃至"'娘家人'要为洪姑娘撑腰"。如此烈女发生在以率先改革闻名全国的广东花城,岂不是太龌龊、太惨烈、也太令人愤慨了吗?

然而,如此烈女,如此纵身一跳的烈女,却在接二连三出现,乃至媒体惊呼:"烈女、烈女,又是烈女",中国烈女迭出。

仅仅过了两个月零十天的8月25日,在广西柳州铁道饭店, 20岁的打工妹邓某为挣脱凌辱,从三楼窗口纵身跳下…… 当天下午,广东省广宁货运部经理方旭平,入住柳州铁道饭店。晚上10时许,在酒店打工的服务员邓某,为回饭店的方旭平开房门并送开水。邓刚进门,方就关闭房门,并上了保险锁链后,将邓某拖到床边,按倒在床上准备强暴。邓奋力反抗,拼命挣扎,恼羞成怒的方旭平,立即用双手死死掐住邓的脖子。眼看有生命之虞,邓某灵机一动,要方旭平拿出一万元作交换条件。方信以为真,说身上没这么多现金,同意立字为据,便一手死死抓住邓不放,一手掏出纸笔准备写字据。邓某趁其不备,猛然挣脱,纵身从三楼窗口跳下……

仅仅再过了16天,这种烈女被逼纵身一跳,再次在成都 仁寿上演。

1998年9月1日,23岁的山东姑娘郝淑红,来到成都市水眼桥劳务市场找工作。仁寿县龙正镇荷花卡拉OK厅老板万某来此物色女子。见到郝淑红后,让她到他开设的卡拉OK厅"卖啤酒、放碟子",每月工资500元。但郝淑红来到卡拉厅后,当晚万某并不是叫她"卖啤酒,放碟子",而是要她当"三陪"。郝淑红断然拒绝,要求走,万某随即将郝淑红反锁在屋内。

第二天(9月2日),郝淑红再次提出要走。万某将她臭骂一顿后,叫来两名身强力壮的男子,揪住郝淑红就拳打脚踢, 并举着刀子威胁:"你若要走,就叫你上西天!"

面对这种威胁,愤怒已极的郝淑红,被迫到厨房拿了把菜刀,与万某等人进行殊死反抗。但一个弱女子,哪能和几个壮汉对抗?而且,门已被反锁,欲逃无路。郝淑红为了捍卫自己的贞洁、人格和尊严连命也不顾,从5米多高的窗口纵身跳了下去……

从四川女孩小珍、安徽姑娘洪招娣、山东女孩郝淑红、邓姑娘等因家庭贫穷,外出打工女孩的血泪经历中,让人们看到,她们无一例外都被以死亡威胁逼迫卖淫。在孤立无助、无处可逃的绝境中,要么饱受嫖客肆意蹂躏,惨遭摧残;要么就只能

不顾生死,纵身一跳,以保人格、尊严。这样的年代,这样的岁月,对于成千成万的外出打工妇女,岂不是太恐怖了吗?

第七节 900 多户的村子, 童养媳超过 1000 人

童养媳,早已是一个历史名词。那是从旧社会男尊女卑的 土壤里,滋生出来的一个摧残妇女的毒瘤。历朝历代不知因此 造成了多少人间悲剧。新中国成立后,国家颁布的《婚姻法》, 彻底铲除了滋生童养媳的土壤,根除了遗害几千年的童养媳。

谁也不会想到,随着私有化的推行,伴随而来的买卖妇女、 买卖婚姻、重婚纳妾乃至卖淫嫖娼等旧时污泥浊水卷土重来, 灭绝了几十年的童养媳,也像雨后毒菌一般,冒了出来。

最典型的大概要数福建莆田。截至 2008 年,莆田市在册人数不过 300 万出头,而童养媳竟达数万之众。该市东海镇坪洋村,全村共 900 多户人家,4000 多人口,全村的童养媳就超过 1000 人。一个村子里,童养媳占了总人口的四分之一,大概称得上"旷古奇闻"。

坪洋村的童养媳,是农村改革后出现的"新生事物"。最高潮时的 1987 年和 1988 年这两年,全村就抱养了 600 多名童养媳,而且,全部在村里上了户口(引自 2003 年 2 月 21 日《都市女报》)。

村民们将村里的童养媳称为"长乐子",又称"阿乐",因为她们中的大多数人都来自福建长乐县。也有从福建闽侯县买来的,就称为"闽侯子"。这些童养媳,几乎都来自福建一些经济落后的乡村。那些地方生了三胎、四胎甚至五胎的人家,就把女孩送给媒婆,媒婆再与那些家里男孩多,担心将来孩子长大了讨不到老婆的人家联系。

所谓抱养童养媳,说到底就是买卖女婴,媒婆从中获利。 在长乐县有一个叫李凤秀的妇女,一连生了4个小孩,老大4 岁,老二3岁,老三才15个月,又生了老四,家庭无力负担,就把老四送给了媒婆。于是,这个才出生4天的老四,就开始在媒婆手中传递——第一个是女婴外婆的邻居,她传给了自己的妹妹;接着一个叫徐爱英的媒婆以45元,从第二个人手中接过来,又以85元卖给了莆田平海镇的陈家。陈家虽有一个女儿,但有三个儿子,担心儿子长大后找不到老婆,便买下了这个被陈爱英取名郭源英的女婴,准备将来给老三做老婆。但郭源英从小就和老三关系不好,经常挨老三打骂,老三也不喜欢郭源英。最后老三另娶,陈家养父便以2.2万元礼金作为条件,强制将郭源英嫁给了一个比她大十多岁的外地男子。由于二人之间毫无感情,虽然生了两个小孩,但郭源英最后和他以离婚告终,总算从童养媳到买卖婚姻的囚笼里逃了出来。

童养媳这种廉价的变相买卖婚姻,这就注定她们不可能逃 脱凄惨的命运。

生于洛阳市郊区李楼村的曹巧玲,父亲是个瞎子,6岁时母亲亡故,靠父亲走街串巷唱琴书找口饭吃。随着电视的普及,再没有人去听一个瞎子说书了。

曹巧玲还有一个哥哥,大巧玲 12岁,是曹家唯一的支柱, 盲父不再唱琴书,就靠哥哥勤耕苦作在地里刨食,一家三口仅 能勉强维持活命。

1987年巧玲已经 10 岁,但长得又矮又瘦。一天,家住偃师市诸葛镇的亲戚赵银学来到曹家,看到曹家的凄惨景象,顿生恻隐之心。恰好赵银学膝下无女,提出收养巧玲,曹父当即允诺。

赵银学把巧玲带回家中,并办了户口迁移手续。赵家将巧玲视为亲生闺女,并将她改名赵巧玲。10岁的赵巧玲被送进村小学念书。随着生活的改善,枯黄的头发变黑了,苍白的脸颊开始红润,巧玲在赵家享受着从未享受过的幸福。

就在这时, 瞎子父亲为了儿子的婚事, 又打起了女儿的主

意,准备把巧玲卖到伊川,为儿子筹备相亲费用。他来到赵家,请求赵银学让他把巧玲带回去。当赵家不答应时,瞎子父亲扑通一下跪倒在赵银学面前,潸然泪下。于是,瞎子父亲又把巧玲带回了家。

1988年2月一个阴冷的早晨,一个叫袁堂的人来到曹家,把 2000元交到了曹父手上,父子俩从没见过这多钱,顿时喜笑颜开,让巧玲跟这个陌生人走。巧玲死活不依。但父子俩逼她出门。于是,巧玲被那个叫袁堂的陌生人带到了伊川县吕店乡翟家沟村的翟聚欣家。

翟家老大叫翟占卫,是个傻儿子,光知道傻笑,什么也不能干。翟聚欣给那个叫袁堂的人3000元,让他给儿子买个媳妇。 他只用2000元就把巧玲买来了。

巧玲被翟家买来后,就成了翟家的苦力。翟家养了一群羊, 巧玲就成了他们家的羊倌,而且还得割草、挑水、干地里农活, 是名符其实的小长工。

1993年夏季的一天,翟聚欣带着 16 岁的巧玲去吕店赶集,他决定卖掉两只羊。

赶了一上午集,卖了两只羊,身上有了钱,翟聚欣很高兴。 他给巧玲买了包子、油条吃,自己要了一瓶白酒,又买了卤菜, 在树荫下喝了个痛快淋漓。

从吕店回翟家沟要翻过一道山梁。时值中午,太阳很烈,路上行人很少,翟聚欣和巧玲走上山梁时,已是满头大汗。翟聚欣让巧玲在树荫下歇息歇息。刚坐下,他的两只贼眼就在巧玲身上扫来扫去。

望着翟聚欣色迷迷的样子,巧玲非常害怕。突然,翟聚欣一把抓住巧玲,把她压在自己身底下,撕开了她的裤子。巧玲骇得大叫,翟聚欣立即拿出一把小刀,说:"再叫,我就杀了你!"

翟聚欣强奸巧玲后,凶狠狠地说:"这事不许对任何人说, 否则我就杀了你!" 不久后,翟家决定让巧玲和傻儿子"圆房",曹巧玲死活不干。翟家大儿子不仅又傻又呆,还患羊角风。一发病,倒在地上口吐白沫,人事不省,简直把人都吓死。巧玲誓死不肯和这个傻子住在一起。

但是,巧玲的命掐在人家手里,由不得她。一天晚上,翟 聚欣夫妇强行把巧玲关进了傻子屋里,并在傻子比较清醒时, 已教给了一些如何对付女人的方法。但那个傻子什么都忘了, 只是对着巧玲一个劲地傻笑,笑得骇人。

翟聚欣夫妇并不死心,一次又一次把巧玲和傻儿子关在一个屋里。一次又一次失败,他们却一次又一次重复。

巧玲如万箭穿心。在这样一个家庭里,简直生不如死。她憎恨那个禽兽不如的"公爹",在光天化日之下强奸她以后,经常对她施暴。她厌恶那个一句话都说不全的傻子,怎么能和这样的人生活在一起呢?但翟家人对她说:"我们把你买来,你就是占卫的媳妇,不愿意也得愿意!"

1995年8月,翟家人在巧玲不知情更不在场的情况下,为她办理了结婚证。而在此前的1994年6月,翟家人就已为他们的傻儿子翟占卫在吕店乡办理了和该乡后窑村张娟的结婚证。至此,当地政府已为翟家的傻儿子办理了两份不同配偶的结婚证书。"婚姻法"在这里成了一张废纸。

翟家强迫巧玲与傻儿子同床同铺,巧玲不从,等待她的就是一顿毒打。在翟家人威逼、打骂的高压下,巧玲被逼同傻子同居,每晚以泪洗面,往往通宵难眠,苦不堪言。

翟聚欣夫妻知道儿子傻,强逼巧玲同房后,又担心生出个 傻子来,夫妻二人便进行新的密谋策划。

一天晚上,他们将巧玲送进傻子屋里后,看着傻笑一阵的 儿子呼呼睡去,巧玲一直坐在床边满面愁云。翟聚欣老婆随即 退出,关上了门,让丈夫实施他们的诡计。如此周而复始,到 1996年4月28日,巧玲果然生下一个女儿。 巧玲被瞎子父亲以 2000 元卖到翟家后,受尽了折磨和蹂躏,整天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她多次找村干部诉说自己的痛苦,村干部对她说:"不要胡思乱想,好好过日子就是了。"她找过吕店乡乡政府,请求政府帮她一把,救她出苦海。那些乡官们竟懒得搭理她,还说她是神经病(参阅 1998 年第 9 期《家庭》)。

基层政府如此对待一个饱受摧残的"童养媳", 苦命的曹 巧玲, 除了绝望还能有什么呢?

还有的童养媳,甚至连命都难保。

朱秀美出生于福建闽侯县一个贫苦农村,生下来仅仅 4 天,就被媒婆弄到了 200 公里外的莆田市东海镇坪洋村朱世文家当童养媳。1990 年,朱世文考上莆田市仙游师范学校,毕业后分配教小学,后来提拔当了教导主任。1997 年,朱世文认识了在镇上开小店的女孩小娟,二人一见钟情,但遭到父母反对,因为家里根本拿不出礼金。朱世文被迫和小娟断了往来。1999 年,父母让朱世文和童养媳朱秀美"圆房"。因二人没有感情基础,经常吵架。2002 年开始,朱世文又与此前相好、但无钱迎娶的小娟好上了。朱秀美发现朱世文有外遇,二人大吵一架。本来就非常淡薄的感情,随即降到冰点。朱世文干脆住校,极少回家。

2003年春节后的一天,两人又一次吵架。争吵中,朱世文一记重重的耳光甩过去,朱秀美的脸上,随即现出五条血红的指印。朱秀美在哀嚎中扑过去,和朱世文扭打在一起。可朱秀美哪是朱世文的对手?她在遭到朱世文的痛打中,死死咬住了朱世文的大腿。朱世文操起一条木凳,疯狂地对着朱秀美的头猛砸。不一会,朱秀美瘫倒在地上,再也没有动弹……

朱世文被捕后,对公安人员说,如果朱秀美是我自由选择的,我绝不会把她打死。他坦言,村子里很多人都像他一样是童养媳,完全为了传宗接代,根本没有感情,只能在痛苦中过……

透过莆田市的现实,人们不难看到,死灰复燃的童养媳现象,在改革开放后的某些中国农村是何等怵目惊心,而地方政府却无人过问;透过曹巧玲、朱秀美的遭遇,人们不难看到,可怜的童养媳,她们的命运是多么凄惨,人生是多么痛苦!人们要问:新中国成立后翻身做了主人的中国妇女,早就告别了童养媳的苦海,怎么又被推入如此可怕的深渊?

更没想到的是,随着封建迷信的卷土重来,被中国政府禁绝了几十年的"配阴婚",也在一些地方日益猖獗,使不少妇女死后也不得安宁。在陕西、山西、内蒙古等地,"配阴婚"已发展到令人难以想象的地步。为了给不曾婚配的死亡男子"配阴婚","鬼媒"应运而生,他们四处打听、寻觅未曾婚配的死亡女性。得到消息后,立即就会上门说"鬼媒",而且很快就能把几万元的冥婚订好。在不少地方,"配阴婚"已成为一种非常诱人的"生意"。

"配阴婚"分为湿尸、干尸两种。价格也大不一样。所谓湿尸,即刚去世尚未下葬的年轻女尸、男尸父母可以出价七八万元。如果是已经埋葬多年、尸体腐烂变形的"干尸",一般只值一万多元。由于都是无本万利的买卖,又催生了连旧社会也闻所未闻的两个怪胎——一种是"鬼媒"和医院、殡仪馆勾结,形成一条黑色利益链。山西警方曾发现运城、临汾等地多家医院太平间、殡仪馆联系人的电话,在这个利益链上,所有参与者均可分得500至数千元不等的好处费,而开具死亡证明的医生则可分得500·1000元。而且涉及面包括打墓者、丧葬鼓乐队、灵棚等设施的出租经营者、棺材店和寿衣铺老板、医院太平间管理人员等等,这些人丧尽人性啃食死尸。二是一些受利益驱使的亡命之徒,为了得到女尸,只要听到女尸下葬消息,当天夜里就去盗墓,每具尸体可卖两三万至四五万元。山西芮城警方曾破获一起盗尸案,薜某等人自2006年至案发,就在芮城县7个乡镇盗挖女尸11具,大发死尸财。

比盗卖女尸更令人愤慨的是,为获得女尸而杀人的案例屡见不鲜。2012年5月22日,陕西延安王海荣等人以载客为名,将孕妇罗某骗上车后将罗掐死,然后将罗尸卖给他人已逝儿子"配阴婚",得赃款2.2万元。2010年春节,山西榆社县大三女生张薇(化名)突然失踪,经警方侦破系被山西大同45岁的男子陈刚掐死。陈用伪造的身份证火化后,将骨灰以2万元卖到内蒙古"配阴婚"。如此血腥惨案,真是旷古奇闻。如果说童养媳的死灰复燃,是我们社会摧残妇女的毒瘤,"配阴婚"的泛起以及由此造成的盗墓卖尸、杀人卖尸,就是中国妇女的旷世灾难。我们的妇女生前被折磨、被凌辱,死后也不得安宁,实在是我们这个礼仪之邦的民族和整个社会的耻辱!

第二十三章 可怜的农村儿童

第一节 农村留守儿童的命运

在家庭,孩子是父母的"心肝宝贝"、"心头肉";对国家,儿童是民族的未来和希望。因此,任何家庭、任何国家,无不对儿童的保护、培养、教育,特别关心和重视。但是,随着数以亿计的农民外出打工谋生,他们将几千万年幼的子女留在农村,从而使中国形成了一个全世界独一无二的庞大的农村留守儿童群体。

2008年,全国妇联发布的《全国农村留守儿童状况研究报告》显示,全国农村留守儿童约5800万人,其中14岁以下的农村留守儿童约4000万,其中的79.7%,由爷爷奶奶、外公外婆抚养,13%托付给亲戚朋友照顾。

孩子和父母生活在一起,这是全人类千古不变的基本人伦和他们健康成长最起码的基本保障。而数以千万计的农村留守儿童,长期以来一直与父母分离,从小就失去父爱母爱,不仅违背了基本的人伦和儿童教育的基本规律,而且,必然给他们造成难以预料的种种精神和肉体伤害。尤其令人担忧的是,据全国妇联儿童部部长邓丽透露,截至2008年,已经发现的5800万父母双双外出打工的农村留守儿童中,5周岁以下的农村留守儿童占40.19%,达到2330多万人,他们中的大多数人还处于哺乳期。在四川、安徽、河南、湖南、江西、贵州、广东等7省、0—5周岁的农村留守儿童都超过100万。

邓丽介绍,5周岁以下的农村留守儿童的父母,都是新生

代农民工。他们外出打工时,将稚嫩的孩子撇给父母后,往往多年不回家,对孩子在心灵和发育上造成的伤害尤其严重。由于打工父母往往几年不回家,孩子长期由爷爷奶奶或外公外婆抚育,对父母缺少甚至根本没有印象,往往在心灵上产生一种难以弥合的隔离感。有的孩子在见到突然回家的父母时,连一声"爸爸、妈妈"都不肯叫。这种尴尬场面,各地并不鲜见。

留守儿童最痛苦最难受的日子是春节。

春节是我们民族一个合家团聚的传统日子,农村留守儿童 无不盼望和父母一起过年。但是,对于很多农村留守儿童,和 父母一起过年竟成了一种含泪的空盼。

在杭州打工的湖南农民方国辉,到2006年,已经4年没回家过年了。方国辉62岁的岳母杨春香,见到记者说的第一句话就是:"也不知他们还在不在杭州"。杨春香告诉记者,外孙女还是1岁多时见过父母,现在她根本不知道父母是什么模样,女儿女婿刚外出打工那年,小家伙天天又哭又闹,梦里都喊着要妈妈,有时看到年龄相仿的过路人,就喊爸爸、妈妈……说到这里,杨春香已是声语哽咽,默默落泪。

很多农村留守老人在春节前夕,最怕向小孩说的一句话就是:"爸爸妈妈今年又不能回家过年"。因为往往话音未落哭声便起。但是,又不能不对扳着指头翘首企盼"爸爸妈妈回来过年"的小孩讲这句话,乃至总是未语声先咽。由此给留守儿童造成的伤害,人们也许难以想象。据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盘古山镇中心小学副校长刘庆祥调查发现,60%的留守儿童存在心理问题,65%的留守儿童不愿同代养人进行心灵沟通,还有30%的留守儿童直言恨自己的父母外出打工。

在外辛辛苦苦干了一年,为什么不回家和孩子、老人过个团圆年?对于很多打工农民,实在是出于无奈。因为他们如果耗费昂贵的车费回家过年,就可能意味着孩子的学费或者老人的药费,没有了着落;因为他们打工的城市在过年期间,更需

要他们加班劳动,如果此时离开这个城市,就可能意味着饭碗 丢失。还有的打工农民,辛辛苦苦没白没黑干了一年,年关到了,却拿不到工钱,甚至连回家买一张车票的能力都没有,他们只能在难以言状无处诉说的苦恼中,把回家和孩子、老人团聚的欲望,压在心底,让心灵默默承受难消的熬煎。

在本该和孩子团聚但在大年三十却要与孩子分离,显然比年关不能回家更令人难受。2006年春节前夕,在人头攒动的郑州火车站广场,在急于回家过年的匆匆人海中,农民范小青夫妇,却急于踏上南下打工的征程。在东莞打工的老乡告诉他们,春节前大批民工返乡过年,正是最好找工作的时期,过了春节就不好找工作了。为了谋生,他们只能在春节前赶去,所以狠心将刚刚14岁的女儿一个人留在家里过年。范小青告诉记者,从家里出来后,妻子一直在哭,她实在无法放心把14岁的女儿独个留在家里。但是,如果他们不赶在春节前去找工作,就不可能为女儿挣来昂贵的学费,女儿就要失学。

失去父爱母爱的留守儿童,生活之艰难,命运之多蹇,往 往出乎常人的想象。

《广州日报》曾报道的广西隆林县德峨乡那地村9岁留守女童李阿作,用稚嫩的肩膀强撑着一个家,就是一例。4年前父母外出打工,年仅5岁的李阿作,就开始肩负起照顾3岁的弟和上小学的哥哥,做饭、洗衣、喂猪等重担。李阿作住在一个逢雨就漏的简陋平房,约15平米的房间内,一半被打谷机、水桶等杂物占据,屋内外一片斑驳,举目皆是裸露的砖头和缝隙。李阿作每天5点起床,收拾家务,为哥哥、弟弟做饭做菜、洗衣服,一切料理完毕才能去上学。

李阿作不仅从 5 岁时父母外出打工,就开始照料 3 岁的弟弟和上小学的哥哥,为了使春节父母回家时有肉吃,他坚持养猪、养鸡、养鸭,她说:"这才像个家"。

记者前去采访时,李阿作正在那地村保保小学上二年级。

杨启刚老师告诉记者,李阿作每天都要忙完家务才能来上学, "再晚她也来,从来没缺席过"。看到才几岁的留守女童,因为 父母外出打工,就撑起一个家,并且如此坚持学习,谁能不感 动和心酸呢?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盘古山镇下增小学三年级学生唐立中,平时极少无故缺课,可临近期末考试时,他却突然没有来校。班主任江传久对这种没有请假说明原因无故旷课的行为,极为恼火。放学后,他直接到唐家去家访。走进唐家,但见年近古稀的奶奶独守家门。老奶奶有气无力地告诉江老师:"儿子、儿媳都到广东打工去了,我老了,家里很多事情都靠孙子做。这几天我病了,今天实在受不了了,上午、下午都是孙子用自行车推着我去打针的。下午打完针,天色还早,孙子又到后山打柴去了"。

江老师什么也没说,默默地走出唐家,两行热泪却禁不住夺眶而出。这样的奶奶实在太造孽,这样的孩子也实在太可怜啊!

比唐中立和他的奶奶更可怜的,是湖南双峰县一位年仅 1 岁零 8 个月的留守女孩小梦和她的奶奶。2011 年 9 月 27 日,小梦在长沙打工的父亲肖开全,连续几次给家里打电话都无人接听,心中不安,便决定第二天回家一趟。但当他破门入家时,映入眼帘的惨剧,几乎使他晕倒——女儿小梦一动不动地躺在奶奶臂弯里,身上爬满了蛆虫,老奶奶趴在卫生间门口,尸体已经开始腐烂。原来奶奶在 7 天前就已死去,7 天没有进食的小梦,瘦得皮包骨,已经变了人形。经检查,小梦已患了脓毒血症、消化道出血等疾病,经医生抢救,才逐渐复苏,但其身体已受到也许是终生难以恢复的摧残。媒体披露后,引起了10 万网友的转发和评论,不少网友责骂小梦的父母。父亲肖开全无奈地对记者说,他们也不想外出打工,把正在哺乳期的小梦留在农村。但家里就 4 亩地,要养活 6 口人实在太难,他

和妻子不得不外出打工以补贴家用(见2011年10月10日《文摘周刊》)。

比这更可怕的是,不少农村留守儿童,由于失去父母的呵护,往往惨不忍闻地过早凋谢。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林就万夫妇,常年在外打工,一年也难得回家一次,3个年幼的女儿,交给80多岁的奶奶照管,7年之内,全部伤残。先是姐姐林文婷因蜡烛引燃大火,双脚被烧残;接着,小妹林文思在帮奶奶提开水时,被开水严重烫伤;最惨的是二妹林文容,6岁时,用柴火烧水时,引起大火被严重烧伤,脸和胸粘连到了一起,眼睛被拉扯已无法闭合,双脚双手严重畸形。4年没迈出过家门,当然更没上过一天学。因为父母外出打工,三姐妹就这样毁了。

像林家三姐妹这类农村留守儿童的悲剧,各地并不鲜见。

重庆市大足县农村 2 名由留守老人抚养的留守儿童,在家里玩耍时,一个孩子躲入木箱里后,因箱扣落下扣住了木箱,被活活闷死。

四川省威远县石碑村 13 岁的小敏,和 9 岁的表妹小玉, 均由老奶奶照顾。因村里小卖部老板诬陷她俩偷了钱,2 人留 下遗书,双双投河自尽。遗书中流露出对父母外出打工不能保 护自己的绝望(参阅 2006 年 1 月 30 日《文萃报》)。

江西南昌市生米镇文青村 71 岁的方婆婆,丈夫卧病在床,儿子儿媳外出打工留下三个年幼的孩子在家。71 岁的方婆婆既要照顾卧病的丈夫和三个孙子,为了生活,还种着 2 亩地。2013 年 6 月 26 日上午 10 点多钟,孩子们放学回家后,方婆婆随即去准备饭菜。也不知三个孩子何时出去了。结果三个孩子——10 岁的罗贤坤、8 岁的罗丹妮和 5 岁的罗子墨,在附近水库全部溺亡。儿子儿媳接到电话后,连夜从广东珠海赶回老家,看到已经变成死尸的三个儿女,夫妻双双晕厥过去,醒来后,母亲哭着说:"崽啊,我为什么要离开你们去赚钱?现在

赚到钱还有什么用?"(见2013年7月1日《江西都市报》)。

因为外出打工,一个家庭在一瞬间,就有三个活蹦乱跳的 小孩,变成了三具小尸体,实在惨不忍睹。

2012年5月,在江西省宜春市一个偏远小山村,发生的惨案,堪称旷世罕见。年届72岁的老农王久寿,是村里的留守老人,儿子、儿媳都为国家的城市现代化建设打工去了,老人在家里带着5个年幼的孙男孙女。没料想,2012年5月7日那天,5个小孩到村后的水塘边玩耍,结果一个接一个落入水塘,5个活蹦乱跳的孙男孙女,在顷刻之间就与72岁的爷爷阴阳两隔。

可怕的现实还有,老人听到孩子落水消息后,心急如焚满村子找人,竟没有找到一个年轻人。最后租了一辆摩托车,到处寻找,好不容易才找来两名年轻人施救,但为时已晚(参阅2012年5月9日《新京报》)。一个好端端的家庭,5个鲜花般的孩子,在顷刻之间,就变成了5具小棺材令人恐怖地摆在门前,对这个家庭,对他们外出打工的父母和72岁的爷爷,世界上有什么打击比如此惨剧更残酷?

农村改革后,中国农村已萧条、凄凉到"无人救命"的地步,外出打工农民的子女,连生命安全都没有保障,岂不是太可怕了吗?

第二节 新"三毛"能给国家民族带来什么希望

2005年,国家民政部启动了第一次全国范围内的孤儿现 状调查。调查显示,全国 18 周岁以下、父母双亡以及事实上 无人抚养的未成年人共计 57.3 万人。其中农村孤儿占到 90%。 孤儿率最高的地方,是西藏、青海等边远贫困地区。

然而,这个数字随着时间的推移,正在不断扩大。到了4年后的2009年再统计时,就由57.3万上升到71.2万。由于人

民公社的解体,农民变成了一家一户的小生产者,散布在小农经济这个汪洋大海中的孤儿,因为社会上主动登记孤儿的情况在很多地方并没有启动,具体有多少孤儿,是个很难统计的数字。人民公社时期,那些失去父母的孤儿幼子,都由生产队集体抚养,再辅以民政部门的救助。农村分田到户以后,生产队不复存在,集体经济已经瓦解,抚养孤儿自然不再可能。这时,传统的家庭观念又开始发挥作用。一些失去父母的孤儿进入叔伯姑姨家庭生活,消解了不少孤儿的困境,承担了国家应当承担的部分责任。但是,随着私有化和市场经济的全面推行,拜金主义日益加剧,导致了家庭纽带的不断松解,传统的家族观念和亲缘关系日渐淡薄,亲戚对孤儿的养护责任也日益淡化,叔伯姑姨等亲属不再认为抚养孤儿是理所当然的责任。因此,孤儿受歧视、受虐待的现象也日益严重,而社会自主登记、救助孤儿,在很多地方根本没有提到议事日程。

比孤儿更可怜的是,农村改革后,出现了一个比真孤儿更苦的"事实孤儿"群体。他们无父有母,但母亲已失踪;少部分双亲尚在,或一方尚在,但已丧失劳动能力,甚至患有各种严重疾病,按国家对孤儿的界定,他们不是孤儿,被媒体称为"事实孤儿"。2012年8月,广东汕头公益基金会开展了一项"恤孤圆梦"活动,深入基层调查后,发现"事实孤儿"群体的处境"远比孤儿艰难得多"。

汕头市雷岭镇的刘晓红、刘晓华、刘晓文三姐弟就是典型。 2004年大姐刘晓红9岁时父亲刘木海为救同村一个落水儿童不幸去世,刘木海去世才一个月,其妻突然失踪,至今杳无音信。就这样9岁的刘晓红、7岁的刘晓华和3岁的刘晓文,虽然还有母亲,但已失踪,成了"事实孤儿"。而且此类情况并非个别。在汕头市公益基金会的救助名单中,父亲去世或残疾或重病后,母亲失踪的情况,在调查的总共627个孩子中至少占90%(引自2013年第17期《南风窗》)。他们都出自一些十分贫穷的家 庭,父亲去世或重病后,生活难以为继,母亲狠心失踪,成为 这些孩子陷入困境的共同原因。这是一个规模不小的群体。因 为不属于国家界定的孤儿,更缺少社会关注,乃至比孤儿更艰 难。诸如这类孩子,在人民公社时,都由生产队和生产大队扶养。

早在上世纪五十年代,政府部门就开始开设儿童福利院,那时,农村孤儿有生产队养育,需要国家抚养的主要是城市孤儿,人数不多,儿童福利院的生活条件、教育条件都不错。

但是,我国绝大多数县(市、区)至今没有开办儿童福利机构,直到2012年底,全国也仅有406家儿童福利机构——省级9家、地级383家、县级14家,这样少的儿童福利机构,对于70多万孤儿只是杯水车薪。在河南,仅弃婴就有上万名,而通过合法手续收养的不过2000人,80%的弃婴去向不明(以上数据均引自2013年1月10日《潇湘晨报》)。

国家没有担当起应当担当的孤幼儿收养责任,一些民间人士出于爱心,担当起了部分孤儿的收养责任,但其能力和条件都不容乐观。比如,河南兰考县仅有小学文化的袁厉害,从当姑娘起,就开始收养弃婴,前后 25 年收养的弃婴超过 100 名,乃至政府机关和派出所碰到弃婴都往她家里送。但在 2013 年 1 月 4 日发生的一场意外大火中,一下就造成 7 名孤残婴儿被活活烧死的惨剧。

兰考县一直没有儿童福利院,其"原因"是"没钱"。但据记者查证,2012年8月28日,河南省财政厅、民政厅向兰考县财政局、民政局下达2012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84万元,2011年11月,河南省财政厅通知兰考县财政局,安排兰考的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补助资金的"预算2012年提前通知部分"为159万元。然而这些资金的使用情况,直到事故发生后,"始终未获得相关部门的说明"。而7名幼儿被活活烧死后,兰考有关官员却说什么"孩子的生命换来社会的进步,觉得值了"(以上均引自2013年1月10日《潇湘晨报》)。如此"觉得值了"

能不令人寒心吗?良心何在啊!

不断增加的孤儿无处收养,便只好四处流浪乞讨。据报纸披露,截至 2013 年 6 月,全国孤儿如果把社会流浪孤儿计算在内,已超过 80 万人。按理,他们都应该进入当地福利院,由国家统一抚养。但是少得可怜的县一级福利院根本不具备这种条件。据民政部排查发现,全国范围内共有 878 家个人或民办机构收留了 9394 名弃婴和孤儿,其中个人收养占 25%,佛教寺庙等宗教机构超过 60%,总共也只占总数的不到 2%,大量的孤儿在社会上流浪。一个新"三毛"群体,也相继出现在各大城市。让我们看看《中国商报》记者赵宗祥,对北京西客站流浪儿童的描写吧。

2002年8月21日,一列从江西南昌开往首都的火车,在 西客站刚刚停稳。一群穿着破烂的孩子,立即从站台一侧拥了 上去。这群孩子中最小的不过六七岁,一名个子比较高的大男 孩看上去是他们的"头",外号"大头"。"大头"孩向其他孩 子嘀咕了几句,孩子们随即走进火车的不同车箱,将乘客手中 和座位处、垃圾桶里的垃圾收集起来。几分钟后,又分头钻进 了另一列停稳的客车,继续收集垃圾,然后将收集的垃圾交给 "大头"孩。

类似的镜头,在当今中国的各大城市都不难看到,这是中国改革后出现的一群又一群新"三毛"。那个"大头"孩,来自安徽岳西,是一个无家可归的可怜孩子。

"大头"孩7岁时,父亲在一次施工事故中失去了双腿。第二年,生活艰难的母亲跟一个生意人走了,再也没有回来。从此,家里的地没人种、荒了,为了自己和失去双腿的父亲不至饿死,刚刚8岁的他,就给村里放牛,一家一家轮流吃饭。每次都只吃一半,留一半给父亲吃。好不容易熬到13岁,父亲又病了,但没钱治。13岁的他,只能眼睁睁看着父亲在痛苦的呻吟中病死。

"大头"孩至今清楚地记得,"我爹临终时,口中吐着泡沫,嘴唇颤抖,把我招到床前,他的声音极其微弱,我把耳朵贴到 爹的嘴上,才听清他的念叨:'爹放不下你……',就这样死了。"

说到这里,"大头"孩已无法控制自己的感情,泪水像断了线的珠子往下掉。

父亲死后,家里一贫如洗。不仅没有棺材,用一张芦苇席裹着就把父亲埋了。就连戴孝的白布,都是邻居给的。人们也许无法想象,被称为"一包就灵"的大包干在农村强制推行后,农村出现的两极分化,一些人竟会穷到比旧社会的叫花子都不如,死后只能用一张破芦苇席裹尸埋葬,家里连一片戴孝的白布都没有。

父亲死后,"大头"孩找过不少工地、报亭、饭店,希望能找口饭吃,但都嫌他年纪小,不肯接收。为了活命,他只能以拾破烂谋生。2001年3月,北京警察把他遣送回了老家。面对久别的家乡,"大头"孩实在不想再出来。但家里什么都没有,特别是村里人谁都瞧不起他,使他非常伤心。含泪给父亲上了坟,"大头"孩又来到了北京,继续和一批流浪儿童一起靠捡破烂谋生。

同在 2002 年 8 月 21 日这一天上午,西客站六站台发生了更令人心酸的一幕。在一堆苍蝇嗡嗡乱飞,腐臭味熏人的垃圾堆里,一个七八岁的孩子(姑且叫他"小可怜"吧)捡到一袋饼干。他小心地将粘在上面的香蕉皮、瓜子壳、草屑轻轻地抹去,又用垃圾堆上黑乎乎的旧报纸擦了擦饼干上的脏液,然后津津有味地吃着。

"小可怜"告诉赵宗祥,他已有一年多没洗澡没洗头了, 衣服从没有洗过。夏天随便找个地方就睡;天凉了,就睡桥洞, 或者找个没人管的地方,用水泥纸袋、木棍搭个小棚,睡在里 面。吃的全是垃圾堆里捡的。不少小孩吃了都拉肚子,也没钱 吃药,但都能挺过去。最怕的是蛇和毒虫咬。有一个小孩,一 次被一条大蜈蚣咬了,痛得在地上打滚。两三天后,伤口还肿着,即使这样每天还得去捡垃圾,最后也挺过来了,没有死。

像这类意外经常发生。2002年6月底,"小可怜"在捡破烂时,脚心被钉子扎进去半寸多深,第二天整个脚都肿了,他咬紧牙使劲往外挤脓水。但伤口太深,只能挤出一点点,但痛得要命。后来"大头"孩用刀片使劲划开伤口,用捡来的白酒洗了洗,再用破布包扎一下,也就慢慢好了。这大概就是所谓"苦命人天相"吧。

那么,"小可怜"是怎么落到这步田地的呢?

"小可怜"出生才8个月,父亲就出车祸死了。第二年,妈妈找了个后爸,后爸又凶又狠,经常打他,身上到处都是伤疤。

"小可怜"告诉记者:"大伤疤是他(后爸)用开水烫的,小伤疤是他打的,也有用烟头烫的。大腿上这个巴掌大的黑块,是他用擀面杖打的。"被打得实在受不了了,"小可怜"就成了四处漂泊的流浪儿童,自从碰上"大头"孩,就在北京"落户"了。

据北京西客站公安股披露,仅2002年上半年,北京西客站收容的流浪儿童就有2000多人次,作案100多起,年龄在十二三岁以下的儿童占65%。有的已被收容遣送四五次。

据了解,2002年全国仅流浪在火车站以捡垃圾为生的8—16岁儿童,至少有6万多人,他们的发案比例,高达35%(见2002年9月10日《中国商报》)。

比在北京捡破烂的"小可怜"、"大头孩"更可怜更凄惨的流浪儿童,也不乏其人。

2012年11月16日,一位捡垃圾的老太婆在贵州毕节市,一个垃圾箱里,发现5名已经死亡的儿童。垃圾箱在一个拆迁工地,那是孩子们在拆迁工地的围墙里面,用一些写着广告的塑料篷布、水泥砖和三合板围起来的。当时那里的气温为6℃,并下着毛毛雨,很冷。据有关部门调查,5名小孩的年龄都在

10 岁左右,是因为天冷在垃圾箱里生火取暖导致一氧化碳中毒死亡。死亡地点距离毕节市七星关区流仓桥办事处不到百米。一个星期后,得到身份确认的 5 名孩子都是毕节市七星关区海子街镇擦枪村人,这 5 名孩子中的 4 名已经辍学。据媒体报道,他们在事发地点"至少流浪了两个月",而且在孩子死之前,也有附近居民见到 5 名孩子在此出现。5 名孩子就这样死在垃圾箱里,可有谁为此负责?

在流浪儿童中,还有一种被人为残害,用以谋利的儿童, 其命运更是惨不忍闻。

众所周知, 随着社会风气日益败坏, 人们对金钱的追求欲 望也日益疯狂,我们的民族道德和良知底线受到日益严重的摧 毁,一些唯利是图的无耻之徒,为了个人发家致富,已经丧失 人性,他们把目光盯住了贫困家庭的小孩,惨无人道地将他们 弄成残废,用以谋利。大约自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期开始,各大 城市都不难看到一些跪在天桥上、马路边、车站旁的乞讨儿童, 其中不少是残疾儿童。这些跪地乞讨的残疾儿童,都有乞丐头 管着。有一位名唤曹大澄的北京离休老干部,于2005年去深 圳休养治病时,发现这些乞丐中大有文章,便"身穿一套接近 乞丐的行头、拄棍、捧碗出现在体育馆等地、并有意接近乞龄 长的乞丐",终于结识了一名被"业内"称为"花子首富"的 大乞丐。此人盘踞在人民南路、深南东路等几座天桥已有好几 年时间,每天带着几个病残儿乞讨。重病乞儿的结局是"失踪", 随后又是新的病残儿接续。这连续不断的病残儿主要来自以下 渠道:拐骗、购买、收留、捡拾。像"花子首富"这类乞丐头 的经验是:"一不要脸,二不要命。"他们将小孩骗来、买来、 检来或者收留无家可归的孩子后,便对他们下毒手——挑断脚 筋手筋, 折断胳膊折断腿。"要想要到钱, 手脚不能全"。越是 把小孩弄得像活尸,就越能得到路人的同情、越能讨到钱,而 且也越好操作,不会逃跑。在这些病残儿中,有不少人"患"

的是脑病,但并不是他们原来就患有脑病,而是到了"花子首富"这类乞丐头手里后,他们就会给孩子喝镇静安眠药三唑仑,喝了就昏迷不醒,醒了再喝,如此几次,都成了脑病"患者"。

曹大澄化妆卧底调查得知,深圳的丐帮主要来自河南、安徽,其中尤以河南项城、西华、沈丘、商水等地占多数。几乎都是贫困农家的孩子。捡拾的孩子则多是弃婴,有的是先天残疾或非婚生子,还有拾荒者捡到孩子后,转手卖给职业乞丐头,孩子病像越惨价格越高。

这类被人控制用以谋利的病残乞儿,是改革开放以后出现的流浪儿童中最凄惨的群体,其中的绝大多数来自贫困农村,几乎在各大城市都不难看到,这已经成为一种社会痼疾。此中的原因主要是政府部门的"三不管和运动式打击"。妇联说权力有限,无权扣人;民政说只管收容救助,无权执法;公安说有人打110才出警处理。政府部门这种实际上的"三不管",在客观上等于对病残儿乞讨现象的默认;而"运动式"打击的结果,就是罪犯同警方打"游击战"——"警进我退,警驻我扰"。说到底是政府部门不作为甚至是视而不见不想作为,乃至这种伤天害理灭绝人性的恶行,长期以来成为中国各地城镇一道令人发指的风景。

除了控制病残儿童乞讨以外,控制儿童偷窃的恶行也在各 地城镇蔓延。

刚刚 10 岁还在读三年级的女童阿敏 (化名),被恶妇朱某 拐到广州后,便对她强制进行偷窃训练,教会她如何偷窃,教 会她一旦被抓住如何对付警察等等,阿敏嚎啕大哭不干,朱某 一巴掌打在阿敏脸上,现出五条手指印,然后恶狠狠地说:"不 听话,你只有挨打,打死你就想掐死一只蚂蚁,没有人能帮你。" 以死相逼,是所有摧残儿童的恶人共同使用的绝招。朱某"叫 我每天必须偷两个以上的钱包,不然就要打死我",阿敏后来 对人说。 朱某每天叫阿敏和另一个小男孩在广州火车站偷钱包,但 朱某叫他们不要打招呼,要装作不认识。阿敏因为总是完不成 "任务",每天都要挨打,甚至不让吃饭。朱某不是一个人,她 和另外一个30多岁的男人是一伙,每天晚上都在分钱。

当阿敏在 2002 年 2 月 23 日被武警广州指挥学院学员王军发现后,双手被朱某打得"红肿如桃"、"耳朵和她的双手一样,肿胀得吓人,并流出黄色的液体"。像阿敏这类被恶男恶妇控制偷窃的儿童,各城镇都不难看到他们的身影。

上海滩上的"三毛",早已随着新中国的建立,成了历史书上的名词。像小阿敏这类被人控制的窃贼,更是闻所未闻。但是,新时期冒出来的"新三毛"、"小阿敏",却踏着"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的鼓点,被逼迫走上了城市街头。这种令人落泪的新景观,不知是谁人造成的?

儿童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和希望。我不知道,当政者们是 否想过,如此众多的"新三毛"、"小阿敏",给我们的国家和民族, 将带来什么样的未来和希望?

第三节 婴儿能"像卖白菜一样"卖吗?

在第二十二章《遭罪的农村妇女》中,笔者对一些地方"像卖牲口一样买卖妇女"、"批发妇女"等恶行作了介绍,几乎与买卖妇女同时兴起的贩卖儿童,和买卖妇女相比,在不少地方一点也不逊色。为了致富,可恶的人贩子贩卖儿童,动辄十几个几十个,多则逾百名至数百名之众,真是触目惊心啊!

2002年7月,广东省郁南县警方破获一个跨省贩婴团伙, 疯狂贩卖的男婴,即达30多个。

该团伙中的申建华、邱伟清、谢国兴等人,从 1998 年就 开始贩卖婴儿。首先是谢国兴经人介绍,从广西百色以 3000 元买了一个刚出生 12 天的婴儿后,与广西人贩子搭上了线。 刚开始,谢国兴只在亲戚、熟人中寻找买主,从中拿几百元中介费。尝到甜头后,竟广为发布信息,公开搜罗买主,队伍也不断扩大。从1998年10月至2002年7月案发,申建华、邱伟清、谢国兴先后以每名6500元—8000元的价格,从广西人杨芳、何芳等人手中,买了30多名男婴,然后以每个男婴8000元—12000元不等的价格,转卖给郭树英、叶华英、杨英等人,再由她们倒卖,牟取暴利。于是,就编织了一张由广西杨芳、何芳等人提供"货源",由广东申建华、邱伟清、谢国兴等人中转,再由郭树英、叶华英、杨英等人倒卖的婴儿贩卖团伙,专门从事丧尽天良的婴儿买卖。这些婴儿都来自广西百色等贫困山乡,大多才几个月至一两岁,有的出生才几天十几天。其中的申建华被抓获后,交代由她经手倒卖的男婴即达29个。

然而,这起历时 4 年多的特大团伙婴儿贩卖案之所以能破获,并非警方察觉而是内讧引发。2002 年 7 月 5 日,广西人贩子杨英,带着两名男婴来广东前,已告知申建华。没料想,另一个人贩子谢裕基闻讯后,伙同郭树英抢在半途接走了两名男婴。申建华因到手的生意被人抢走,心生怨恨,遂于 7 月 6 日向派出所打电话举报。派出所民警将谢裕基、郭树英从睡梦中抓获,才使这起特大跨省团伙贩婴案最终得以告破,抓获罪犯24 名,解救男婴 23 名。

与广东郁南发生的跨越粤、桂两省(区)特大贩婴团伙相比,由主犯谢德明、崔文献等上百名涉案人组成的当时全国最大贩婴团伙,不仅规模大多了,而且横跨广西、河南、安徽、湖北等众多省(区)。经警方侦查,该团伙贩卖的婴儿达118名之多,被媒体称为"像卖白菜一样"贩卖婴儿。尤其令人叹为观止的是,案发后,在被审名单中,竟包括11名被誉为"白衣天使"的医护人员。其中包括妇产科主任和护士长,正是她们把呱呱坠地的婴儿接到人间,转手又卖给了人贩子。

该案的引发,始于一个匿名电话。

2003年3月17日,广西公安厅交警总队高速公路支队接到一个电话,有人匿名报告有一辆皖 S02099号大客车,从玉林开往安徽,车上有被贩卖的婴儿。接报公安随即行动,7个小时后终于将大客车截停。刚上车检查,就听到车箱后部传来婴儿的微弱哭声。顺着哭声在一个卧铺上发现一个旅行袋,打开一看,里面竟装着两个被捆绑在一起、还不到12个月的婴儿。民警对车箱进行全面搜查后,总共搜出28名被贩卖的婴儿,他们都被两个或三个捆绑或裹住在一起,其中的一名婴儿已经死亡。这些婴儿大的不到3岁,小的出生才几天。由于婴儿处于封闭环境,严重缺氧,脸色变得红紫,呼吸急促,大多已是奄奄一息。那名死亡的婴儿,经法医鉴定,就是因为上车前喂食安眠药、强力镇静加速导致缺氧窒息而死。如果无人报案,及时解救,还有多少婴儿将死于途中实在难以预料。截获的27名活着的婴儿经及时抢救,全部脱离生命危险。

这个当时被称为全国最大贩婴案,不仅涉案人数多、贩卖婴儿多,涉及范围广;而且,组织严密,分工明确,属于多层次、多路线跨省作案。大体分为三个环节,环环紧扣。

第一个环节。以广西玉林市福绵区谢德明、辛丽芳两个家庭组成的窝点为主。他们分工负责在玉林市、钦州市等地"收集"婴儿,其中谢德明一家全部涉案。这个无耻之家的成员,专门负责到玉林市福绵区的福绵、成均、樟木等乡镇,玉林市兴业县的太平山镇、龙安乡以及钦州等地农村,向当地人贩子、医护人员、农村接生员收购婴儿。2001年初,谢德明就和福绵区医院妇产科主任李琼、护士长黎治以及其他十多名护士商定,凡发现有产妇产下婴儿不愿养,就通知谢德明前来抱走,同时向谢收取"红包钱",统一由李琼保管,到月底分发给科里医护人员。由于有医护人员的参与,谢德明"货源"不断。在大客车上截获的 28 名婴儿,就有 23 名是经谢德明一家人之手买来的。而这个无耻之家经手收购的婴儿总共达 64 名之多。辛

丽芳、陈善才夫妇,从 2002 年起,在福绵区沙田镇等农村收购、 骗取的婴儿也有 27 名。

第二个环节。由河南永城市的崔文献、赵洪亮、葛法申,湖北监利人蔡立平、李秋梅等人组成。负责到玉林市从谢德明、辛丽芳等人贩子手中购买婴儿,再将婴儿运到安徽、河南等地,转卖给当地的人贩子。

第三个环节。由韩青松、张辛方等人组成。由他们负责在 河南永城、安徽亳州等地接收其他人贩子送来的婴儿,再以高 价卖给当地群众。

为了钱,数以百计丧尽天良的无耻之徒,勾结在一起,干着伤天害理的昧心事,他们绞尽脑汁不断变换花样,以逃避被人发现。在运送婴儿过程中,都是由女性成员或男女搭配运送,或搭乘火车或包租长途卧铺班车直接运送,后因多次被查处,便化整为零,在不同地点分散上车,为了不让婴儿在途中啼哭,上车前都要给婴儿喂食安眠药,并用布带捆绑婴儿手脚,像装白菜一样将两三个甚至三四个婴儿,装在一个大包里,上车后将婴儿当作行李放在身边或行李架上。在途中则隔一段时间,将包打开一会儿,让婴儿透透气,以防闷死。将嫩芽一般的婴儿,置于这种环境,所遭受的折磨,乃至生命受到的威胁,人们不难想象。

幸喜有人举报,使这个当时被列为全国最大贩婴团伙的犯罪活动得以终止。但是,我们切不要忘记这个贩婴团伙创造的诸多"纪录"——该案涉案人员逾百名之众,其中被广西玉林市人民检察院起诉的罪犯即达52名;该团伙贩卖婴儿118名;该案跨桂、皖、豫、鄂四省(区);仅一审就历时29天。如此纪录,大概是五千年来前所未有。

随着一些人追求金钱日益疯狂和道德底线的彻底崩溃,被 誉为白衣天使的医务人员直接或参与盗卖婴孩的缺德之事不断 曝光。陕西富平县妇幼保健院产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张素霞 堪称典型。

来天祥和张素霞是同村、同步从小学到初中的同班同学,两家的直线距离不到 200 米。但来天祥的儿媳妇看在这种非同一般的关系上,到张素霞负责的产科去生小孩时,张素霞居然利用产妇家属的信任而谎称"产妇患有梅毒、乙肝不排除传染的可能,且新生儿患有生殖器畸形,很难成活,即使成活也要花费几十万元,在社会上难免受到歧视",对产妇及其家属进行恐吓威胁,一面叫人修改《分娩记录》和《新生儿记录》,给对方造成强大的心理压力而自动放弃。张素霞随即以 2.16 万元将刚出生的这个男婴卖给了人贩子。

后经富平县医院做了梅毒和乙肝检查,结果显示正常。于是报案。张素霞涉嫌拐卖新生儿案曝光后,公安机关很快接到群众报案55起,其中仅张素霞就涉案26起。张素霞等9名犯罪嫌疑人被刑事拘留。

产科历来被誉为"送子娘娘",而今却变成了"食子巫婆", 这大概又是史无前例的奇闻。

在贩卖婴儿的狂潮中,不可思议的是,作为负责收养抚育社会孤儿的公益事业单位的社会福利院,也加入了购买、倒卖婴儿的行列。2005年11月20日,湖南祁东县抓获一名祁东籍人贩子,由此牵出一起特大倒卖婴儿案,涉案人员达27名之多。其运作程序是:由祁东人贩子拐骗婴儿,以每名婴儿800—1200元不等的价格,卖给衡阳等县的社会福利院。这些社会福利院买到婴儿后,一方面将婴儿造册登记,向国家申请抚养经费;另一方面则以每个婴儿8000元—30000元的价格,再倒卖给外地社会福利院或个人,牟取暴利。尤其令人发指的是,衡阳县社会福利院向人贩子购买、然后再倒卖婴儿犯罪活动的为首者,居然是该社会福利院的党支部书记王伟红、院长蒋正华。在书记、院长的直接领导下,由会计贺某、司机洪某等人组成了一个购买、倒卖婴儿和骗取国家抚养经费的团伙。

与此相反的是,有的地方却出现了保育院被迫卖孩子的心酸事。

2006年1月6日,刺骨的寒风像刀一般削得人脸痛。陕西铜川市某保育院法人兼院长老何,孤嶙嶙地站在西安市钟鼓楼广场的寒风中,胸前挂着一块"卖孩子"的牌子。

保育院院长怎么敢站在如此大庭广众之下公开"卖孩子"呢?原来 2000 年保育院的地皮被某单位征用后,因各单位互相扯皮,按规定应该付给保育院的赔偿款,却一直无法兑现。地皮被征收了,保育院不存在了,正常的孩子都走了,只剩下7个残障孤儿。老何只好和孩子们住到西安市鱼化寨一处工棚里。为了抚育孩子,老何几乎每天都在铜川和西安市的相关部门之间奔波。可是,跑来跑去,几年过去了,钱却一分也没有要到,孩子们每天靠乞讨果腹。在实在没有办法的万般无奈之下,老何才想到"卖孩子"(参阅 2006 年 1 月 7 日《扬子晚报》)。

层出不穷的人贩子,疯狂拐骗、盗抢、贩卖孩子;医院的 医生、护士倒卖新生儿;社会福利院的书记、院长购买、倒卖 孩子;保育院院长被迫"卖孩子",儿童作为国家民族的未来 和希望,被一些无耻之徒,像"卖白菜一样"贩卖,他们将带 来什么样的希望和未来?

第四节 农民工子女的人身安全谁来保护

遍布各地的大小贩婴团伙,无不梦想一夜暴富。为了牟取暴利,不仅从单个操作,一家人合伙操作,发展到了跨省勾结,组织严密,分工明确,"一条龙"运作;而且经营时间长达几年十几年,简直成了一种新兴的产业。浙江省嘉兴市于2001年破获的一起以刘秋桂为首的贩婴案中,刘秋桂从1987年初开始作案,先后贩卖婴儿33名,受害者最小的不足一个月,最大的也不过两岁,延续时间长达15年。由于打击不力,来

钱又快,且需求量大,使犯罪分子的胆量越来越大,从低价收购婴儿,发展到不择手段,一文不花地拐骗、偷窃、公开抢劫婴儿,造成成千上万家庭的孩子不翼而飞。

2007年4月16日,广东东莞100多对失去孩子的父母,打着"倾家荡产、变卖家产悬赏1000万元买回孩子"的大横幅,走上街头,表达失子的痛苦,宣示寻子的决心。据这些游行的家长说,从2007年初起,东莞已有上千名男童"失踪",有一位母亲居然是在大街上,被人"从怀里硬生生夺走了年仅9个月的儿子"(见2007年4月17日《检察日报》)。

在东莞寮步镇,一位名叫邓惠东的妇女,才9个月的婴儿叶锐敏,在她的眼皮底下,被劫匪抢走。当时,邓惠东 11 岁的女儿抱着弟弟,站在家门前的马路边,贴近她的一辆面包车倒过来,邓惠东以为面包车要掉头,"但在几秒钟之内,面包车打开车门就把我儿子抢走了",邓惠东说。

邓惠东立即大声呼喊拼命追赶,但劫匪带着抢走的孩子呼啸而去,顷刻逃之夭夭。

东莞因为聚集了大批来自全国各地的农民工,人贩子瞄准的就是众多农民工的孩子。湖南洞口县肖香娥在深圳打工,2008年春节前,她把还不到2岁的女儿付敏敏从老家接到深圳过年。过完年,在元宵这一天,由孩子外婆带着孩子回湖南老家。就在由深圳开往湖南的长途汽车途径东莞长安镇上沙车站时,仅仅停靠几分钟,胆大妄为的劫匪,就在外婆手中抢走了付敏敏。

人贩子不仅在东莞车站、大街拐骗、盗抢儿童,同时把黑手伸到了农民工的居住地。肖香娥的女儿付敏敏被抢走后,她一边发动亲戚朋友四处寻找线索,一边隔三差五到沙口派出所询问情况,寻找自己的孩子杳无音讯,却在派出所遇到了同是来自湖南在东莞长安镇打工的焦军华、陈华娟夫妇,他们的女儿焦乐敏,就是在付敏敏被抢 18 天后的 2 月 27 日被抢走的。

一件又一件儿童盗抢案,令人恐怖的不断发生,弄得人心惶惶,凡有婴孩的家长无不提心吊胆。据 30 多位"失踪"儿童的家长介绍,犯罪分子已是无孔不入。被他们抢走、偷走的孩子,最小的出生才几天,最大的也只有 9 岁,绝大多数是 3—7 岁。仅近年来,东莞"神秘失踪"的儿童就有上千名,家长们凑在一起,决心"不惜倾家荡产",悬赏 1000 万元也要寻回自己的孩子。

在一些地方甚至出现了贩婴团伙中"黑吃黑"的抢婴团伙。彝族人贩子惹几日聪和弟弟惹几尔聪夫妇,都是贩婴团伙成员,他们将得手的婴儿,运到山东等地售卖。2008年12月底,惹几日聪从弟弟手中购得一个不到一岁的男婴后,和彝族妇女曲木么有外扮成夫妻,带着男婴从四川西昌出发,乘火车于12月31日晚上到达郑州,准备再从郑州乘车去山东济宁,将男婴卖给济宁人贩子张光勇。他们没有想到的是,在郑州火车站,吉力史色、且沙此木等6名抢婴团伙,正在那里活动。12月30日晚上,他们在火车站出站口发现一个背着婴儿的妇女,立即准备作案,可那妇女却径直走进了售票厅,失去了作案机会,十分懊恼。第二天晚上,他们再次来到火车站寻找目标。10时许,恰好遇上曲木么有外背着男婴出站,尽管惹几日聪不时伸手拦阻拥挤的人群,生怕挤了孩子,但吉力史色、且沙此木等6个抢婴团伙成员,立即向目标发起围攻,愣是在众目睽睽之下,抢走了男婴。

比以上这类公开抢劫儿童更恐怖更残酷的是暴力抢婴。在 云南鲁甸等县一些贩婴团伙,在盗抢婴儿时,往往施以暴力, 甚至不惜杀人灭口。

1994年4月26日,凌晨2时许,缪腾芳、缪腾虎、缪方发等人,窜入鲁甸县翠屏乡西坪村田国银家,将大人打伤后,把2岁婴儿抢走。一个叫王安虎的家伙,在鲁甸县翠屏、乐红等乡镇更是令老百姓谈"虎"色变。从1996年7月至1999年

底,入室抢劫的婴儿即达十几名之多,其手段之残忍世所罕闻。 比如,1996年7月8日,他伙同他人冲入乐红乡官寨村蔡明友 家,将大人打伤后,抢走出生才2个月的男婴。此后不久,又 以同样的手段,抢走同村王安新家不到1岁的男婴,抢去刘锅 宝家不到2岁的男婴。在不到1年时间内,王安虎抢婴团伙仅 在鲁甸县翠屏、乐红两乡以及鲁甸毗邻的巧家县用暴力打伤8 人,抢走婴儿8名。

在鲁甸县有关部门的侦查卷宗里记载的盗抢婴儿团伙嫌疑犯就有 206 名,共有涉案盗抢婴儿团伙 27 个。被拐卖到外地的 170 多名婴儿,一个也没有解救出来——不是民警不去解救,而是没钱。警方告诉记者,鲁甸县"盗抢拐卖婴儿犯罪团伙远不止已经摧毁的 27 个",可是,他们再没有经费去缉捕罪犯和解救被盗抢拐卖的婴儿。在这类地方,老百姓连自己的人身安全都没有保障,连自己的孩子都无法守住,还有什么安宁可言?我实在无法想象,在这种以暴力盗抢拐卖婴儿横行的社会环境中,老百姓是如何生活的?我们可以将数以万亿计的美元,拿去"救美国"、"救欧盟",须知美国和"欧盟"国家的人均收入比我们可高出十几至二十几倍啊!而我们的公安机关却穷得连缉捕罪犯、解救被拐卖婴儿的钱都没有,岂不是太不可思议了吗?

据云南省昆明市公安局刑侦大队七大队大队长李宁介绍,在云南昭通、会泽、宣威等地,有很多家庭是几代人一起从事贩卖人口的犯罪活动。这种以家族形式结成的团伙,混杂在来昆明打工等外来人员之中,盗抢儿童的机会很多,一有机会他们就会下手。而且,这种团伙的规模也很可观。据昆明市公安局官渡分局刑侦大队大队长马宁介绍,在有的地区,一个"贩婴团伙"可以达到几十人至一百多人。而拐、偷、盗抢儿童,却很容易得手,容易到给一粒糖、给一瓶酸奶,就能把孩子抱走。由于销售量大,明目张胆用暴力盗抢婴儿在云南昭通等地

已"猖獗到无法想象的地步,他们卖小孩就像卖白菜一样"。 有时,一个电话就可以决定一批小孩的买卖。

云南会泽蒋开枝、林梅庆、王桂仙等 36 名主犯, 自 2009 年底至 2010 年 8 月的短短几个月内,组织和指挥从云南会泽、 宣威、开远等地拐骗、盗抢、运输、接送、中转到河南郑州等 地售卖的婴儿即达 223 名。他们专门聘请了三个人为自己开专 车接送婴儿,雇佣 18 人将他们弄到手的婴儿送到郑州等地售 卖。

令人心跳的暴利,在这个有钱能使鬼推磨的年代里,无疑极大地刺激了人贩子的胆量和贪欲。上世纪八九十年代,一个孩子卖几千元,就令人垂涎;新世纪以后,已成倍提价,而且又分男婴、女婴和不同地区,价格都不一样。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一个男婴就能卖几万元甚至上十万元,而"它的成本就是能盗就盗,能抢就抢,能拐就拐,付出的只是运输成本",中国公安大学教授王大伟如此对记者说。

失去孩子的父母和爷爷奶奶,无不心如刀剜。他们吃不下饭,睡不着觉,不少人整天以泪洗脸。因痛失孙子而活活气病、气死的爷爷奶奶,不乏其例。但绝灭人性的婴儿贩子,只管牟取暴利,根本不把偷来、抢来、拐来的孩子当人看。他们在孩子到手后,一般在半小时内就迅速离开了这个地方,通过团伙的力量,很快就在其他地方迅速标价出售。其中一部分婴儿被人收养,另外一些孩子就会沦为乞丐头控制的小乞丐,甚至成为被故意弄残肢体的病残乞讨儿;还有一些最终被卖到色情行业、成为小娼妓。

从改革开放后不久的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后期就开始出现、新世纪以来愈演愈烈的盗抢拐卖儿童案,使成千成万的家庭,痛失"心肝宝贝"。据国内知名民间寻亲公益组织"宝贝回家"志愿者协会理事长张宝艳,在2012年5月介绍,该协会开设的网络自2007年开通以来,已经有超过1.5万个家庭在上面登

记。可以肯定,在该网络登记的失踪儿童家庭,只是这个庞大的失踪群体中的冰山一角。

张宝艳还告诉记者,从"宝贝回家"网络解救出来的 200 多名被拐儿童的情况来看,人贩子卖一个儿童,最少能获利两三万元,多则七八万元。而人贩子拐卖儿童的速度,却快得惊人。在被解救的儿童中,有这样一个案例,人贩子从陕西将儿童拐到河南,跨省交易,三个小时就完成了。而且,越来越多的人贩子,看到了集体作案的强大"优越性",普遍采用集体化团体作案。拐卖妇女、儿童犯罪在中国已出现暴力化、团伙化、集团化的特点,分工非常明确,有人负责拐卖盗抢,有人分工中转运输,有人实施售卖,而且普遍采用先进的网络,先找好买主"以销定拐"。由于改变了以前那种先拐骗再找买主的落后销售方式,大大降低了风险,从而使犯罪率不断提高。有关数据显示,2008 年,全国法院共审结拐卖妇女、儿童案件 1353 件,同比增长 9.91%,判决犯罪分子 2161 人,同比增长 11.05%,其中判处 5 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至死刑的犯罪分子 1319 人,同比增长 10.1%,重刑率高达 45.27 个百分点。

2009年4月,由公安部牵头启动的"打击拐卖儿童、妇女犯罪专项行动"后,这次专项行动,破获各类拐卖案件34212起,打掉拐卖团伙4535个,抓获拐卖在逃人员5051名,打击处理拐卖犯罪人员36097名;其中破获拐卖儿童案11777起,解救被拐儿童18518名(引自2012年5月27日《羊城晚报》)。

如此疯狂的拐卖、盗抢贩卖儿童,最大的受害者是农民,特别是进城打工的农民和他们的孩子。据张宝艳介绍,被拐卖的孩子家长,绝大部分是从农村进城打工或做小生意的农民,其中主要是"打工阶层"的小孩。千千万万农民离乡背井进城打工,不分昼夜地辛勤劳动,他们的孩子却被拐、被盗、被抢、被卖,叫他们怎么安心打工、怎么生活呢?我国儿童特别是数以亿计的农民工子女,到底该由谁来保护他们最起码的人身安

全呢?

第五节 这样的"天堂"不能继续存在

贩卖儿童其所以长盛不衰,除了政府打击不力,人贩子为 了牟利胆大妄为等原因之外,社会需求无疑是一个重要原因。 在买卖自由的市场经济条件下,有买方自然就有卖方。

一个时期以来,国家对医疗卫生投入严重不足。1996年 世界卫生组织在巴西召开由各国首脑参加的卫生工作会议上通 过的《巴西宣言》规定,到2000年,各国医疗卫生投入不能 低于国内生产总值(GDP)的5%,时任国务院总理李鹏代表 中国政府在《巴西宣言》上签字、承诺到 2000 年我国医疗卫 生投入达到国内生产总值 5%。但直到 2014 年也没有兑现。而 且,在非常有限的医疗卫生投入中,国家重城轻乡却非常严重, 乃至全国人大代表汪春兰,在2004年全国"两会"上尖锐批评, 在整个医疗卫生投入中,占全国总人口85%以上的农村人口, 所占有的医疗卫生资源连 15% 都不到(见 2004年3月4日《文 萃报》引自新华社报道),政府这种极不公平的医疗卫生资源 分配, 使广大农民缺医少药非常严重, 特别是贫困农村在合作 医疗被人为摧垮,赤脚医牛随之消亡以后,农民医疗状况更是 雪上加霜。即使在我国经济发达地区的广东,据该省某权威研 究机构在2005年对1000多个村庄的调查表明,32%的婴儿是 在家里出生,78.6%的农民是在家里死亡。西北等贫困地区的 情况比广东更严重。其中尤以儿童为其,就全国而言,我国农 村因疾病死亡的儿童中,50.5%的儿童死亡前没有接受过治疗 或住院治疗,由此导致一些地区儿童死亡率长期居高不下。据 从 1968 年开始以来、长期从事儿童研究的首都儿科研究所教 授林朗明 2001 年 5 月提供的研究报告显示,中国城市 5 岁以 下儿童死亡率为2%,而边远地区和贫困县区5岁以下儿童死 亡率达 10%,是城市的 5 倍。有的地区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超过 25%,即每 4 个儿童中,至少就有 1 个死亡(见 2001 年 12 月《中国新闻周刊》)。这个比例已超过解放前。解放前,我国儿童死亡率为 13%,婴儿死亡率为 20%(见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策》第 1 页)。这就是说,由于国家在非常有限的医疗卫生投入中,对农村医疗卫生投入的极不公平,加上合作医疗的瓦解和赤脚医生的消亡,在新中国成立 50 多年、改革开放 20 多年以后,在我国一些边远地区 5 岁以下儿童的死亡率,甚至比解放前中国的儿童死亡率都高。

而在农村实行"大包干"以后,农民成了一家一户的小生产者,家中没有劳动力就难以耕种,而且由于社会治安越来越不如人意,势单力薄的家庭往往成为被欺负被歧视的对象,无不希望人丁兴旺,人多势众,传宗接代的思想也就越来越严重。从而,为人贩子提供了贩卖儿童的广阔市场。最典型的,大概要数改革开放的前沿地区广东省的潮汕一带,那里被媒体称为"人贩子的天堂"。

从 2001 年至 2009 年初,广东东莞在外来人口最集中的城乡结合部,频频发生儿童失踪案,父母在寻找孩子的过程中聚集到一起,组成了"寻子联盟"。这个"寻子联盟"在寻找的失踪儿童就有 400 多个。而据警方的破案和解救经验,广东丢失的孩子,最有可能是被卖到了潮汕地区的农村。"整个潮汕社会对买卖儿童的'宽容'态度,让人不寒而栗,特别是对男性子嗣的偏执追求,已经到了异化的程度。整个地区甚至不认为拐卖儿童有任何问题,即使被拐孩子的父母找来了,邻里也帮着包庇"。

有一位名唤郑春忠的失踪儿童父亲,曾去潮汕地区好几个 乡镇寻找自己的孩子,他和七八个同乡骑着单车,在当地转了 一个多月。他一边踩着单车,一边叫着孩子的名字,希望孩子 听到他的叫唤,会作出回答。没想到这一叫他们就被当地村民 包围起来,追问他们:"到底想干什么?"

一个好心的当地人同情孩子失踪的痛苦,偷偷告诉他们"要小心",不要说在找孩子,否则就会受到围攻,在这些地方,孩子被拐卖以后,连找都不能找。

即使警方在潮汕地区的解救行动,也是阻力重重。那里的 文化相对独立,语言不通使得潮汕周边县市自成一体。东莞警 方每次去潮汕一带解救被拐孩子,都是先偷偷踩点,仔细确定 地址和孩子情况后,选在深夜突然出击。而且买孩子的家长都 会想尽一切办法将孩子藏匿起来,使你很难找到被拐孩子。一旦找到孩子,必须立即撤离,否则就会被当地村民团团包围,根本无法带走孩子。

随着旧社会各种腐朽没落思想的沉渣泛起, 在文化相对独 立的潮汕一带,多子多福和重男轻女等旧观念,也愈演愈烈。 有的家庭一连生了5个女孩,仍不罢休,直到生出男孩为止。 在那里,国家的《计划生育法》成了一纸空文。2007年4月 24日,广东省计生委主任张枫在一个专题报告会上公布,粤 东和潮汕地区生育最多, 使人口密度剧增。全国人口平均密度 为一平方公里130人,而在粤东、潮汕地区却达到一平方公里 2000人。超过全国人口平均密度 15 倍。那些没有生出男孩的 家庭,都千方百计要买一个。因此,潮汕地区成了"人贩子的 天堂"。买孩子成了那里的"风气",买一个男婴两三万元,买 个女婴几千元价格不等,年龄越小价格越高。买了孩子上户口 也很容易,顶多几千元能买一个户口,500元就能买一个出生证。 甚至什么证明都不用,只须到村里例行公事开个证明,就能办 理户口登记。孩子明明是买来的,但一切证明齐全,手续完备, 孩子太小也不记事。尽管村里大家都很清楚,谁家孩子是买来 的,为了人家继承香火,不仅谁也不会站出来说话,邻里之间 还会互相包庇。有一位记者在当地祠堂找到一名族长、作为一 个家族的长者,受到村民的普遍敬重,在当地的权威往往一言 九鼎。谈到买孩子,这位族长直言不讳:"没有儿子就应该找一个嘛!继承香火嘛!是不是?没有儿子就不行!"随着人民公社的瓦解,消灭了几十年的族权,又在不少农村出现。在一些地方族权和基层政权已经合二为一,族权高于政权的现象,在一些地方也不乏其例。族权只维护家族利益而不顾国家利益,这位族长的"直言"就是最好的证明。在这样的地方,贩卖儿童能不猖獗、解救被拐儿童能不艰难吗?这种"天堂",其实是被拐婴儿的地狱,是痛失孩子父母的苦海,难道能让它继续存在吗?

第六节 何日能保障女童免遭性摧残

就在人们满腔义愤怒斥那些"丧失人性、丧尽良知的无耻之徒","像卖牲口一样拐卖妇女","像卖白菜一样贩卖儿童"时,一些本该是社会表率的公职人员,竟把魔爪伸向了花蕾一样的女童。使大批女童惨遭摧残。其中的主要受害者,无疑是农村女童,特别是那些监护缺失,也缺乏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的留守女童。摧花恶魔中最可恨最可怕影响最恶劣的是头上顶着种种桂冠而思想蜕化堕落的党政官员和为人师表的人民教师。这已成了一个人人切齿的社会问题。

河城市 Y 城市市委副秘书长李新功,是多次受到市委表彰的该市优秀党务工作者,堪称光环耀眼。但却是一个令人发指的摧花恶魔。在几年间,"连续强奸 14 岁以下的未成年少女,现已查出 40 多个,总数保守估计有 100 个左右,都在 14 岁以下"。"警方在李新功办公室及车中查到大量安全套、润滑剂、壮阳药等,在其电脑上查出大量黄色图片、幼儿 QQ 号、成人群、学生群等涉案信息,每个性侵幼儿 QQ 号都注明了该幼儿的生日","在市委办公室李新功的电脑记录中,被侵害的幼女即有 40 多名,根据对受害幼女家属十多天的调查取证,受害

幼女人数高于李新功的电脑记录数字"。李新功"非处女不要", "不少未成年在校女生成为他实施性侵的对象,最小的仅 12 岁" (引自 2013 年第 24 期《瞭望东方周刊》)。

这位大权在握且见多识广的市委副秘书长,作案经验非常丰富。为躲避摄像头,避免被发现,从不在宾馆开房,每次都开着无牌的黑色雪弗兰景程轿车,在车内作案。作案时,李新功都要用手机或相机拍下犯罪现场,拍下受害女生的隐私,以此威胁受害人不准报案。

李新功反侦察意识很强,从不透露姓名,自称是一名"税务局干部";也极少留下犯罪线索,加上受害女生受到诱骗、威胁,谁也不敢将遭遇告诉家人,使该案久隐未发,也使李新功胆子越来越大。如果不是有一位家长发现女儿精神恍惚,情绪反常,成绩下降,反复追问,得知女儿被人强奸,愤而报案。警方以该女生为诱饵,"引蛇出洞",将李新功擒获后判处死刑,还不和有多少女童惨遭摧残?

河南 Z 县政协副主席、全国人大代表吴天喜,比李新功更加胆大妄为。此人听信"高人指点","采阴补阳搞足 100 名处女","就能延年益寿,官运亨通,飞黄腾达",于是,收买几个无耻女人,网罗黑恶势力和堕落执法人员保护,公开在光天化日之下,开着面包车,在路上劫持、绑架了几十名 12-16 岁在校女生,进行肆意蹂躏。最多的一天,竟实施了 5 起绑架女学生强奸案(见 2008 年 5 月 8 日《新都市报》),弄得整个县城传言纷起,人心惶惶,家长们被迫放下工作,专门接送女儿上学,社会治安惨遭破坏。更令人恐怖的是,除了赵腊梅(化名)夫妇,几十名受害人的家长,慑于吴天喜的权势和那些披着人皮和鬼皮的保护者结成的保护网,都不敢报案,乃至河南省公安厅接到历尽艰难、冒着生命危险的赵腊梅夫妇举报后,面对吴天喜血泪斑斑的恶行,特派两名专员督办此案,也只能责令南阳市公安绕开 Z 县公安局,单独成立专案组(见 2008

年 5 月 8 日《新都市报》),使吴天喜最终以强奸 36 名幼女罪被枪决。省公安厅查处某个恶性案件,竟要绕开那个县的公安局单独成立专案组,在新中国历史上,堪称奇闻。那个县公安局是何等状况,人们可想而知。

地方官员性侵女童的犯罪案,媒体时有曝光。贵州省习水嫖宿幼女案7名罪犯中,就有5名是政府官员、司法官员等公职人员;浙江丽水几十名初中女生惨遭强奸,涉及多名地方基层干部等等。这些本应是社会表率、应当受到人民尊敬的党政官员,蜕变成披着人皮的摧花魔鬼,他们给众多受害女童及其家庭造成的痛苦,在社会上造成的恶劣影响,对党和政府声誉的严重败坏,怎么估计也不过分。

被誉为"人类灵魂工程师"的人民教师,天天和学生在一起,对于那些六七岁至八九上十岁的娃娃,他们的话就是"圣旨",他们的行动就是榜样,往往影响娃娃的一生。然而,在这个道德堕落、人性异化的年代,一些教师(包括校长之类)竟变成了摧残自己学生的恶魔。"校园狼出没",使整个社会忧虑、揪心而愤慨,教师强奸猥亵女生的恶案层出不尽。

2013年5月8日至27日,短短20天,仅笔者收集到部分报纸公开曝光的教师性侵女生案,就有8起,平均2天半曝光一起。

- 5月8日,海南万宁县一小学校长陈某,伙同房管官员冯某, 公开带着6名小学女生到宾馆开房,陈、冯以涉嫌强奸罪提起 公诉;
- 5月15日,安徽滁州县一小学校长杨某,被举报性侵9 名小学女生,以涉案强奸、猥亵被提起公诉;
- 5月18日,安徽舒城县一小学数学教师王某,被以涉嫌强奸女生刑拘;
- 5月20日,山东青岛一幼儿园2名保安,猥亵女童,2人均被刑拘;

- 5月21日,河南桐柏县斗称沟小学教师杨某在教室性侵女生,被男生发现举报后,结果发现竟有16名女生遭到性侵,年龄最小的仅7岁,最大的13岁,绝大多数系留守儿童,杨被批捕;
- 5月21日晚,湖南嘉禾县某小学老师曾某,被举报猥亵 多名女生,被县公安局刑拘;
- 5月22日,广东雷州某小学校长郑某,自5月以来,将该校6年级两名女生,多次骗到自己宿舍强奸,被刑拘;
- 5月27日,广东深圳警方接到报案,该市南山区某学校4名女生,当时遭该校二年级老师吴某性侵,吴某被刑拘。

在短短 20 天内,就有至少 41 名幼儿园和小学的女童,遭到如此频繁性侵,在新中国历史上绝无先例。

而且,犯罪教师的胆大妄为令人惊骇。比如,吉林省通化市小学教师粟某,长期以"补课"为名,将班上女生留校实施强奸,甚至在上课时把女生叫到教室旁边的水房进行强奸。谁若不从,就用教鞭、拖把杆痛打,全班21名女生就有19名被他强奸,占90.48%。粟某公开威胁:"谁走漏消息,就杀死谁",乃至谁也不敢吱声(见2003年3月24日《中国青年报》)。因此,使很多作案者,长期犯罪而不被发现。安徽省潜山县那个小学校长杨某,对9名女生实施强奸、猥亵竟历时12年未被发现。由此可见,谁也不知道还有多少性侵女生的恶魔已经或正在作案而未被发现。

比犯罪份子更可怕的是,一些地方官员,对这种令人发指的恶行,所表现出来的冷漠、麻木、不近人性和对法律的藐视。

海南万宁小学校长陈某伙同房管干部带着6名小学女生开房的恶行,被南岛晚报记者杨琼文曝光后,当地有关部门首先不是处治犯罪人,而是指责杨琼文不该报道,对他施压和威胁,"无论如何要把你从南岛晚报搞走。"在上面的压力下,报社领导则责令他"写一份辞职报告"。杨琼文果然被"从南岛晚报

搞走",乃至报纸惊呼:"在这里,公众看到的是不加掩饰的权力嚣张"。地方官员如此逼迫一位报道了当地违法恶行的记者离职,其他记者还敢曝光当地违法乱纪的恶行吗?这不是有意支持、纵容违法犯罪吗?

更不可思议的是,面对孩子惨遭性侵的家长,地方官员竟不讲人话。江西省瑞昌市7名小学女生被老师性侵2年之久,并染上性病,身心都受到严重摧残,该市分管教育的女副市长蒋贤知(音)竟对受害家长说:"如果是我的孩子遇到这样的事情,我就不声不响带她到一个没人认识的地方去治病,不会向政府要一分钱"(引自2013年8月16日《生活文摘报》)。蒋副市长的话,被媒体称为"官员不讲人话"。比这更可怕的事发生在甘肃省武山县,该县洛门镇牟坪小学教师李某,以"这是给你们非上不可的一节课",公开在宿舍里、在学校外面的树林里、崖坎下,强奸了5-13岁的女生30多名,有时甚至同时叫三四名女生并排躺在床上,供他强奸、猥亵,其中不少是农村留守女童,时间长达2年多,是一头猪狗不如的畜牲。

令人愤慨的是,案发后,王秀秀等 30 多名被害孩子的家长, "因案子迟迟得不到解决,到县政府讨说法",结果 30 多名家 长只允许几个人进去,"有几个人被县政府大门口的保安打伤 后,强行带到到派出所关了几个小时"(引自 2013 年第 7 期《民 主与法制》)。孩子被老师长期强奸、猥亵,家长却在县政府门 口被县政府养的保安打伤,天理何存?

在这些地方,党纪国法被践踏,正义公理被颠覆,党性原则已断然无存,老百姓的人格尊严和基本权益等等,全成了水花镜月,而犯罪份子的恶行,却被肆意掩盖遮蔽,地方官员的这种黑白倒置,比犯罪份子更可怕。在这种环境下,正是某些官员丧失了做人的基本准则和最起码的道德底线,使性侵女童愈演愈烈。据北京市青少年法律援助中心与媒体"儿童性侵调查"对近年公开报道的儿童性侵案件进行梳理,调查中受害者

年龄界定 14岁以下,案发时间界定 2005 年以来,共统计 40起性侵案例,结果显示,性侵案件中熟人作案占 80%,其中公职人员占 45%,其中年龄超过 43岁的占 70%(见 2013 年 6月4日《生活文摘报》)。以上数据表明,对儿童实施性侵的犯罪份子主要是公职人员,占了差不多一半。

公职人员都是有文化有知识懂法律的社会精英,在愈演愈烈的儿童性侵犯罪案中,却占有如此高的比例,与法治不严,有法不依、甚至人为干扰密不可分,往往重罪轻判,缺乏威慑力。1994年,美国发生一起儿童性侵案后,很快催生了一部反性侵法律"梅根法"——性侵犯罪份子出狱后,随即将其犯罪信息通过互联网广而告之,让恶行伴随其终生。很多州的法律规定,凡与14岁以下儿童发生性关系,一律以强奸论处,严加惩处,其中5个州处以死刑。韩国从2011年起,对性侵16岁以下未成年人的罪犯,处以化学阉割,面对如此酷刑,谁敢以身试法?

我国儿童性侵已发展到了人们无法想像、无法容忍的地步, 非重典无法遏制犯罪份子的恶行,国家何时能启用重典,切实 保障儿童免遭性侵摧残?

第七节 想起唐山地震的那些孤儿

一切事物无不都打上时代的烙印。一切时代的烙印,无不或明或暗或深或浅折射出那个时代的某些风貌。中国推行"市场经济"以后,一切都由市场"需求"进行"调控"。"像买猪一样买老婆"、"像买卖牲口一样买卖妇女"、"批发妇女",不就是"市场需求"并由"市场调控"的产物吗?"当街盗抢婴儿"、数十人至数百人"一条龙服务","像卖白菜一样"贩卖儿童,以及乞丐头故意弄残儿童,再逼其跪街乞讨等等恶行,折射出来的不就是"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的私有制阴影吗?国家公

职人员无耻地强奸、猥亵女童,则是社会公德极度堕落,法制无力和享乐主义恶性泛滥的重要表现。

新中国成立以后,儿童被视为国家和民族的未来与希望,被视为革命事业的接班人,国家绝对不容许出现、笔者也没有 听闻过以上这类令人发指的怪事。那时的儿童,真正是国家的 "宝",受到党和政府以及整个社会的呵护。

我们只要看一看,1976年唐山发生大地震以后国家和整个社会如何对待地震造成的大批孤儿,就不难管中窥豹看到各级政府和整个社会是如何关心、爱护儿童。

1976年7月28日,我国唐山地区发生的特大地震,是二十世纪十大灾害之一。偌大的一个唐山市,一下子就变成了一片废墟,24万唐山人在地震的怒吼声中顷刻从地球上消失,地震造成的惨烈损失旷世罕见。

在这次特大灾难中,7000多个家庭被震没了,留下4204名遗孤。

工作量非常庞大的抗震救灾有多么艰难,人们不难想见, 仅摆在当地政府面前的 4204 名失去亲人的孤儿的生活和安置, 就不是一件容易事。但是,整个社会都在关注着孤儿,一切都 在有条不紊而紧张有序地进行。

地震发生第二天,唐山市委副书记张干根据市委决定,就把唐山市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办公室主任王庆珍,召到了一个防震棚里。张副书记给王庆珍下达的紧急任务是,迅速把全市的孤儿找到,安置好。面对震后满目疮痍遍地瓦砾的唐山市,这可是一个非同寻常的任务。张副书记严肃地说:"那些孩子,一个也不许饿死,一个也不许冻死!"直到地震发生32年后的2008年8月,王庆珍在接受记者采访往事时还说:"这是一段刀刻斧凿般留在心中的经历"。

市委把寻找、安置孤儿的重任,交给了市知青办,市知青办立即行动,层层布置给基层知青办,全市各级知青办当时唯

一一件压倒一切,不允许有半点疏忽的头等大事,就是迅速找 到孩子,管好孩子。

当时的社会风尚是"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地震发生后,国家以最快速度派遣了大批解放军赴唐山救灾,各单位各部门更是奋力自救。地震造成的大批孤儿,迅速由父母所在单位、医院或救灾部队收养着。有的解放军部队的连队,平均三个战士就带着一个孩子。知青办的责任,就是把这些分散的孩子,尽快全部找回来,全部安置好。2008年8月,王庆珍接受采访时,依然含着泪诉说着一件件感人至深的往事。有一家父母双亡,留下5个孩子,解放军收养了他们,把最好的东西给他们吃,把迅速改小了的军装给他们穿,争分抢秒给他们盖好了简易房。孩子们很懂事,他们在背后嘀嘀咕咕商量,都想做件什么事报答解放军。最后他们想到了家里的5只小鸡。那是他们用小手从瓦砾中扒出来的5只没死的小鸡。他们说,解放军叔叔日夜扒人、盖房,那么辛苦,咱们熬一锅鸡汤给他们送去吧。当战士们接过那只用布包着的盛着鸡汤的小锅,战士们都哭了。还能说什么呢?孩子就是这样懂事,这样重感情啊!

地震使唐山教育系统损失惨重,根本没有力量管这么多孩子。而且由于死人太多,还有瘟疫危险,对孩子们的生活、生存都不利。河北省委决定,将一部分唐山孤儿送往外地进行安置,这是一件极其重要而刻不容缓的大事。

地震发生一个月后的 8 月 24 日,石家庄市委接到河北省委的通知,要石家庄市迅速筹建一所专门安置唐山孤儿的"育红"学校。"育红"即寓意培育红色接班人,当时为唐山孤儿办的学校都叫育红学校。石家庄市委接到省委通知的当天晚上,市委大楼灯火通明,各部门都在行动,决定立即筹建育红学校。领受筹建育红学校任务的董玉国老师更是雷厉风行,在十来天时间内,以惊人的速度就从全市 171 个单位调来 260 多人。当时机械化程度相当低,但是,人们的热情高、干劲足,大家拧

成一股绳,一切为地震孤儿着想,仅仅33天时间,一栋3300 多平方米的教学大楼,就在日夜奋战的人们手中拔地而起。

邢台也同时接到了河北省委指令筹建育红学校的通知,紧 张地开始了建校工作。

一切都在今天的人们很难想象的紧张有序中进行。大批地 震孤儿,很快就开始由国家以"特别列车"送往外地。唐山火 车站出现了一个又一个感人的场面。

地震发生两个月后的 1976 年 9 月 28 日,又一辆"特别列车" 在唐山火车站整装待发。这是震后第三批,也是最后一批运送 唐山孤儿。车站广场人头攒动。所有要送往外地的孩子,都穿 着国家统一配发的蓝色衣服,胸前挂着写有姓名、年龄、籍贯 的白布条。有的是兄妹相依,有的是姐弟同行。他们每个人都 背着一个鼓鼓囊囊的新书包,里面装满了临时收养单位以及邻 居们送来的水果、糕点和日用生活品。许多唐山人自动来到广 场,为孩子们送行。

接到接收唐山孤儿的地方,早就争分抢秒全力投入了准备工作。比如石家庄,接到省委通知后,迅速建好了育红学校,市委专门两次召开常委会,很快在全市抽调了 200 多名工作人员。不仅党委、政府对孤儿安置非常重视,整个社会也非常关心。石家庄为了选最好的环境建育红学校,要迁走一个幼儿园,这给不少家长接送孩子造成不便,但一听是为唐山孤儿建学校,他们说:"没事。我们多绕点路就多绕点路吧"。石家庄接收第一批孩子是9月8日,由于时间仓促,直到9月6日还没有备齐孤儿们所需要的被褥。市委立即决定,将这个任务交给桥东区,让街道组织赶制。任务下达后,桥东区立即组织 40 多个居委会的大娘大婶连夜赶制。那是一个责任重于一切的年代,大妈大婶奋战通宵,第二天早上,几百条崭新的被子褥子,就如数送到了育红学校。

当唐山孤儿在9月8日送到育红学校时,绿豆粥和油炸果

子都准备好了,尽孩子们吃;洗澡水也准备好了,水不深不浅、不冷不烫。事前,市委领导还亲自到澡场看过,生怕水深了淹了孩子,水烫了伤了孩子。

服装厂和百货公司的营业员,早在澡场旁等着。只等孩子们洗完澡,就给他们量衣服、鞋子的尺寸。第二天早上7点,每个孩子的枕头边都放着三套新衣服和新鞋子。有一个男孩的新鞋不太合脚,但上午他得参加石家庄市的欢迎大会。百货公司一位老营业员知道后,一大早就取了鞋,蹬着单车,满头大汗赶到了会场门口,亲手给那男孩子换上新鞋。

进入育红学校以后,孩子们的生活条件都非常好,完全可以说他们享受着"特殊待遇"。当时,普通工作人员的工资一个月四、五十元,要养一家子,而育红学校每个孩子的补助是每月15元。普通老百姓配70%的粗粮,30%的细粮。市委特批育红学校敞开供应细粮,孩子们每顿都能吃上白面馒头,每周吃一次肉肠。唐山孤儿李宝霞直到2008年和记者谈起在育红学校的生活时还说:"那是一段'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

育红学校对孩子的教育,更是别具一格,与众不同。以安排了500多个孩子的石家庄育红学校为例,学校设有哺乳室、幼儿班、学前班、小学班、初中班、高中班。为了营造一种大家庭的氛围,实行封闭式管理。早晨6点半起床、出操、去食堂吃饭,白天上课,晚上九点熄灯睡觉,是地地道道的统一的集体生活。老师和学生24小时待在一起。为了不使自己的家庭生活影响孩子,老师们谁都不把自己的孩子带进学校,也从不提"家"。为首负责筹建育红学校的董玉国的家就在学校隔壁,但他一直住在学校里。只有晚上等到孩子们都睡着以后,才悄悄回家,在他们起床以前又赶回学校。那是一个讲阶级感情的年代,是一个比风格、讲奉献的年代;是一个争上游、争先进的年代。为了培育红色接班人,老师们对待唐山孤儿的感情,

"都比对待自己的孩子还好"。当时社会普遍认为,能被挑选来 照顾教育唐山孤儿,是一种荣耀,一种信任。孩子们的所有抚 育费用,全部由国家直接拨付,老师们的全部责任,就是全心 全意照顾、教育好孩子,为国家培养好红色接班人。

通过以上挂一漏万的点滴介绍,笔者已深深感到,唐山大 地震以后,国家和整个社会对唐山孤儿的关心和呵护,除了用 "无微不至",再也找不到恰当的词汇来描述。

行文至此,摆在案头几份有关各地幼儿园虐童事件频发的 报道,引起了我的注意。

浙江温岭某三甲幼儿园教师,自 2010 年以来,多次对园内幼童进行拎耳朵、倒插垃圾筒、胶带封嘴等残酷虐待,甚至将这类虐童照片公然发到网上,视虐童为乐;深圳龙岗区某精英中英文幼稚园,一名叫小豪的幼童,因午睡时"淘气",被老师残暴地抓伤"小鸡鸡",致包皮破裂;山西太原市某幼儿园,一名 4 岁女童因不会算"10+1",被老师在 10 多分钟内连扇了70 多个耳光;山东东营市某幼儿园一名毕业于山东女子学院学前教育专业的毕业生李某,经常对幼童动"针"刑,其中一名叫小强的幼童,脸上、背上、屁股上、腿上都有被她用针扎下的针眼;陕西某幼儿园园长,亲自动手用火钳把多名孩子的手烫伤;广东番禺某幼儿园一名 4 岁女童,被老师狠摔而至生命垂危,等等等。虐童悲剧如此一幕接一幕,残暴地发生在幼儿园小孩身上,理所当然引起了整个社会愤怒。

人们要问:当年那些失去父母的唐山孤儿,能得到国家和整个社会特别是学校老师无微不至的关怀和呵护,"比对待自己的孩子还好";而几十年后的今天,那些父母双全的孩子,却如此层出不穷地受到老师令人发指的凌辱。同样是被誉为"人类灵魂工程师"的中国教师,为什么今天会堕落到简直丧失人性的地步呢?由此折射出来的是一种什么样的时代风貌?如果再联想到某些地方"像卖白菜一样",公开贩卖儿童,某些地

方甚至成了"人贩子的天堂",疯狂买卖儿童;那么多儿童受到禽兽官员、教师的性侵,成千成万的儿童在街头流浪,靠捡垃圾为生,甚至被乞丐头恶意弄残,再强逼他们跪街乞讨,等等等等。两个时代的孩子、两种如此天壤之别的命运和遭遇,折射出来的又是一种什么样的时代风貌?各种媒体一次又一次发出了"救救孩子"的疾呼,政府和整个社会到底该如何"救救孩子"呢?

第二十四章 被扭曲的农村基层组织

农村分田到户以后,乡(镇)干部不必像集体化时代那样, 再去组织农业生产,不用再为农药、化肥、制种、选种、防治 虫害操心;也极少考虑兴修水利,植树造林,改造低产田,科学 种田这类涉及民生的农事,甚至连大片良田荒芜也可以不去管 一下。他们的主要任务是征粮,催款,计划生育,以致早在上 世纪八十年代后期,湖南农村就流传这样一副名联:

> 要钱要粮要小命(指抓计划生育) 防火防盗防干部 横批:提高警惕

如此概括农村改革以后,农村基层干部和他们与群众的关系,自然有失偏颇。但也确实反映了分田单干以后,农村基层干部的某些真实现状。笔者老家的一个村民小组,共有50多亩水田,2011年仅有2位60岁以上的老人种了2.3亩田,其余全部荒芜,竟无人去管一下。随着中国官场买官卖官、争权夺利、贪污腐败和官僚主义作风不断加剧;随着社会上个人主义、拜金主义、享乐主义等歪风的越刮越猛,旧社会官场的各种痼疾和社会上的各种恶习无不沉渣泛起,每日每时都在侵蚀着熏陶着毒化着农村基层组织和基层干部,不少地方已发展到触目惊心的地步,拉票贿选、以钱买官,早已司空见惯;仗势欺人、为所欲为、胡作非为,甚至堕落成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横行霸道的土皇帝、土霸王,各地不乏其例。人民惊呼:农村基层组织和基层干部都变了。

第一节 村委会选举,赤裸裸的金钱交易

有人说,我们所处的是一个有钱能使鬼推磨,有权能使磨推鬼的时代。有了钱,什么都能买到;有了权,什么都能得到。因此,一些乘改革开放之机率先富起来的"能人",千方百计要买一顶官帽戴在头上,乃至买官卖官之风,不仅在党政机关早已人所共知;在各地农村,也已"蔚然成风",长盛不衰。

最早出现的是贿选。一些没有官帽想弄一顶官帽,有了官帽还想弄一顶更大官帽的人,自己出面或请人出面或双管齐下,四处串联,然后设宴将串联的选民请来,来一个酒醉饭饱,再发个小红包,或送一条烟一对酒,用以收买选民。但是,随着官位含金量的不断增加,这种小打小闹已失去吸引力。于是,一掷几万、几十万至几百万元不断飙升的贿选大戏,在各地农村不断上演。

我们且看看地处山西河津市吕梁山区下化乡老窑头村,一次贿选村委会官员的竞争,激烈到何等难分难解。

老窑头村,是一个只有1300多人的山村,农民年均纯收入到2003年还不足1000元。就在这年三月,随着村里第六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的开始,激烈的贿选便拉开了大幕。

首先由户代表提名,确定史民泽、史回东二人为村委会主任候选人。其中史民泽是上届村委会主任、现任村支部副书记。 户代表还确定史小管、史海和、肖关章三人为村委会副主任候 选人,其中史海和是上届村委会副主任。

选举会定于2003年3月24日举行。

随后,村委会副主任候选人史回东,向村民发出第一份竞选承诺书——除了承诺当选后为村里办几件实事外,同时承诺: "如能当上村委会主任,将给每个村民发150元"。

史回东发出承诺书后,不是村委会候选人的王玉峰随即发

出承诺书,参加村委会主任竞选。除了承诺为村里办几件实事外,还承诺:"如能当选,将在选举现场发给每个村民 200 元"。

这时,村委会主任候选人史民泽也发出承诺书,提出只要 当选村委会主任就发给每个村民 260 元。

临近选举的 3 月 23 日,王玉峰为了压倒史民泽,宣布钱数提高到每人 400 元。

史泽民立即应战,将钱数提高到每人460元。

3月24日,选举会正式举行。760多位选民参加选举会,对王玉峰、史民泽、史回东三人进行投票,选举村委会主任。结果谁都没有超过半数。

选举结果报到下化乡选举工作领导小组后,决定 4 月 16 日重新选举。

消息传出后,在王玉峰和史民泽之间,立即展开了又一场激烈的"竞选大战"。两人都向村民发出了好几份承诺书,谁都想击败对方。

王玉峰向村民承诺的钱数,从 460 元、600 元、800 元、1000 元上升到 1800 元;

史民泽承诺的钱数从 600 元开始,紧步王玉峰的数字,一路飙升到 2000 元。这个数字已经超过了当时村民年纯收入 2 倍。

史回东退出村委会主任竞选后,立即和不是村委会候选人的史战伟结成同盟,竞选村委会副主任。他俩首先承诺如能当选,给每户发 500 元。

由于竞争激烈,使下化乡选举领导小组原定的 4 月 16 日 重新选举,拖延到 17 日才举行。

4月17日上午,老窑头村再次召开村委会选举大会。村支部书记、村选举委员会主任史吉长,首先将一个装有现金的铁皮箱子举起来,说:"这是王玉峰拿来的现金",并当众问王玉峰:"如果你当上村委会主任,今天能不能给大家发钱?"

王玉峰高声回答:"能!"

在金钱的诱惑下,大多数村民都把票投给了王玉峰。使本 不在户代表确定的候选人之列的王玉峰,在 760 多位选民中得 到 480 张选票,当上了村委会主任。

史回东和原来也不是候选人的史战伟也不示弱,随即拿着 现金绕会场一周。结果,也双双当上了村委会副主任。

这次村委会选举,全村共1300多人,王玉峰每人发给1800元,共计230多万元;全村共291户,史回东、史战伟共向每户发1000元,共支出29.1万元。也就是说,老窑头村这次换届选举,仅村委会主任、副主任三人,付出的贿选金就超过259万元

人们也许要问: 王玉峰一掷 230 多万元, 买个村委会主任, 值吗?

王玉峰当然不是傻瓜。在商品经济社会里,一切资本追求 的都是利润最大化。

这就不能不说说老窑头村的"巨变"。

老窑头村所在的河津市,是山西首富之地,而老窑头村却是河津市最穷的地方。到2003年,村民人均年收入还不足1000元。但是,老窑头村也曾有过"腰缠万贯"的辉煌。说起村民们"从腰缠万贯变得一无所有的过程其实很简单,就是村里的煤矿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变为私人的了"。村里的煤矿在此前曾几经转手,那是村里的财富支柱。但到底是怎样发包、怎样承包、怎样转手、村民应该得多少,谁也不知道。村民们只知道,"谁当村长(村委会主任)煤矿就是谁的"(引自2005年12月15日《新世纪周刊》)。

曾经富裕过的老窑头村,就是在这种共有资产被莫名其妙私有化过程中,使村民"从腰缠万贯变得一无所有"。因为"谁当村长煤矿就是谁的"。而此时不仅煤价在飙升,而且销路极好。因此人们不难找到村委会主任一职的竞争为什么如此激烈,王玉峰为什么不惜一掷230多万元,志在必得村委会主任的答案。

这次选举结果,户代表代表的民意已荡然无存,唯一起作用的是赤裸裸的金钱。然而,整个会场,包括参加选举会的多名乡领导在内,没有任何人对这种非法贿选提出质疑,更无人制止。

村官选举的博弈,在当今中国农村的不少地方,已蜕变成一种纯利益和财富的博弈。那些率先富起来的、有足够经济势力的人,为了竞选成功,无不挖空心思、绞尽脑汁、使出浑身解数,倾力将官帽夺到手。候选人送礼拉票,拿现金买票,许诺当选后给予好处已司空见惯。最公开、最多的是宴请选民。候选人挨家挨户把选民接到酒店宴请。有的村里候选人多,便轮流设宴,使村里一时出现"家家炊烟短,户户炉灶冷"的"奇观"。更有财大气粗的候选人,想出"高招",干脆花大价"买断"与自己竞争的候选人,让他们自动退出选举。(参阅 2009年1月25日《陕西日报》)。乡村选举已荒唐到如此地步,"选"出来的村官会如何"以官谋财",谁都不难想象。

诸如此类以金钱开路争夺村官的事件,农村改革后,各地层出不穷。连共和国首都也不例外。2007年,北京通州永乐店镇熬硝营村换届选举后,该村村民白金福向媒体自曝为竞选村委会主任,一下砸进去150多万元贿选款却依然败落的原因,就是他的竞争对手更有实力,更大方,贿选金额高达200多万元(见2007年11月26日《京华时报》)。白金福的竞争对手,是村里的私营业主,为了竞争村委会主任,他花了一个月时间,在自己厂里为村民们大摆筵席,天天让村民们酒足饭饱之后,再发给贿选款去打牌、赌博。如此"轰轰烈烈"的贿选活动,终于将只砸进去150多万元的白金福击败,当上了村委会主任。此中的奥妙,被白金福一席话道破天机。原来永乐镇已经正式规划为开发区,熬硝营村将有很多工程建设项目要上马,村里已有的2700多万元征地费,也将派上大用场。一个如此富裕而且蕴藏着巨大商机的村庄,当权后"捞回区区一两百万元贿

选款,还不易如反掌"?

中国政法大学政治学专业袁倩,在一次暑假期间,曾在她家所在的村庄换届选举时,看到"有人拿400万元买选票,成功干掉了出资200多万元的对手。"袁倩对此很不理解,便在青岛市某区选择"最有代表性"的Z村进行调查。Z村的经济发达程度,在青岛市某区处于中等水平,人均年收入约为8000元,在对上届村委会选举调查中,袁倩得知那次是5名候选人竞选4个职位——村主任、副主任各一名,委员2名。5个人全部搞了贿选。村支书告诉袁倩:"选举中,你不拉票就没人选你。"拉票名额每个都在1000元以上。

更令袁倩惊愕的是,花了整整三天,袁倩最终顺利说服一名 Z 村村官,向村民发放了 200 张问卷调查表。调查数据显示,84.2% 的村民认为,当了干部就可以"大捞一笔",因为村干部都是"当地比较霸道,别人不敢惹的人"。袁倩了解,有一名村干部当选后,就买了一辆 50 多万元的小车,供自己享用,整天在村里晃来晃去,村民意见很大,但无人敢说,因为拿了人家的钱。

更可怕的是,袁倩的问卷调查还显示,94.5%的村民认为,在换届选举中"拉票贿选",是"最严重的问题";但同时却有92.7%的村民认为,这种现象是"理所当然的,可以接受的"。这是一种极其危险的征兆,是对社会公德的彻底颠覆。

天上不会掉馅饼。凡是用钱买官的人,无论买官大小,没有一个不在官帽到手以后,便着手收回成本,再加倍索取利息。农村绝不例外。2008年10月,陕西省韩城市企业家王文选,以给全村村民发放1332万元、人均2万元生活分配费的承诺"壮举",当上了韩城市龙门镇龙门村村委会主任。被群众称为"天价村官"。

4年后的2012年6月,龙门村换届选举,王文选未能连任。 半年后,一份龙门村财务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一下揭开了王 文选天价承诺的老底。当年王文选发给村里每人的 2 万元生活分配费,只是王文选的"垫资",当上村委会主任后,即由村财务归还。"天价村官"给村委会留下的是 1260 万元的"天价债务"(见 2013 年 4 月 16 日《华商报》)。

从山西河津市下化乡老窑头村,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熬硝营村,到青岛市某区 Z 村的村委会换届选举,都明白不过的告诉人们,农村改革后,包括共和国首都某些郊县农村在内,中国行政管理最基层的很多村委会选举,已成了赤裸裸的金钱交易。笔者孤陋寡闻,实在不敢想象,更不敢相信,我国农村某些基层组织已被铜臭熏黑到了如此不可思议的地步,还会有为人民服务的动力吗?

第二节 村级政权成了金钱的奴隶?

每个时代都有不同的思想理念。每一种思想理念,都有自己的不同选择。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前,中国农村坚持集体化生产,强调"共同富裕"的思想理念,农村基层组织选择的是,以贫下中农为主的农民群众中,为人正直,为事公道,有群众威信,能和群众同甘共苦,并能带领群众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先进份子。八十年代以后,中国农村推行个体化经营,提倡的是"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率先致富的能人。大约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期开始,各类率先富起来的能人,就开始进入农村乡(镇)村组织当权。由于地方政府着意培训选拔富人到农村基层执政,改革精英们也大力鼓吹"富人治村",很快就在浙江、江苏、吉林、重庆等地率先出现了一种"富人治村"的普遍现象。到了上世纪九十年代,富人担任乡村领导已成为一种风潮,不少农村基层组织都被有钱人直接或间接掌控。但随后不久,在"富人治村"的地方问题频发,乃至媒体惊呼:"村官不能成为有钱人的专利!"

国内最早把"富人治村"当做一种"模式"实施的是浙江 义乌市。被称为"义乌模式"。在义乌市农村当时的2726名村 委会成员中,"先富群体"占60%。也就是说,农村改革后的 义乌农村、村级政权基本上由有钱人掌控。义乌是中国最有名 的小商品集散地,私营企业非常发达。在农村基层掌权的大多 是私营企业主,被称为"企业主书记"、"老板村长"。他们的 产生途径主要有三个——一是原来的书记,在农村改革后,利 用信息、管理权等方面的优势和政策方面的优惠、发挥自己的 智力,从家庭工业起步,由专业户、重点户发展成为私营企业 主;二是村支部书记原来兼任乡镇企业负责人,在产权改制中, 利用自己的管理权等便利条件,购买了集体企业的产权,由组 织领导集体生产的负责人,变成了雇工为自己生产的私营业主; 三是地方党组织"刻意培养"老板"入党做官"。早在上世纪 八十年代末至九十年代初,安徽阜阳地区就创造了"把在外(广 东、深圳等地)经商致富的大户请回来当村长、乡长,以'带 领大家致富'的经验",并进行广泛宣传和推介,让致富商人 当官。

在鼓励、提倡私营企业主之类富人"入党做官"的热潮中,诸如"义乌模式"、"苏南模式"、"阜阳模式"、"射阳模式"之类的农村基层组织用人"模式",层出不穷。这些"模式"制造了大批"厂长书记"、"老板书记"、"老板村长"。江苏射阳为了让有钱人当村干部,还制定了一个标准——"没有10万元年收入,别想当村官"。诸如此类用金钱限制,只有发了财的"老板"、"私营企业主"或有钱人才能当乡村干部的地方,首先就把千千万万普通农民,完全排除在农村基层政权之外;同时又极大地加速了以私营企业主为主体的有钱人,占领农村基层政权的步伐,使"老板从政"、"富人当权",成了上世纪八十年代农村改革后,迅速在中国农村涌现的一股势不可挡的潮流。据浙江义乌市委组织部工作人员"易组"在《领导工作

研究》1998年第6期上发表的文章披露、当前农村富者为官 现象很普遍, 在发达地区则更加突出, 例如义乌市大阵镇, 在 全镇 13 个行政村的 25 名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中、经商办 厂的就有16人,占64%;而且,随着地方党组织"刻意陪养" 老板"入党做官", 迅速唤起了老板们"强烈的参政欲望", 他 们已"不满足于经济上的成功",还希望和追求在基层政治经 济文化中"发挥作用"。有了钱以后,不少人对权力地位的欲 望更加强烈、"想办法弄个书记当当"的老板大有人在。在集 体企业改制中, 由集体企业负责人转为私营企业主或股份制企 业中持大股的老板,成为村支部书记或村委会主任(村长)的人, 急剧增加。易组在《领导工作研究》发表文章7年后的2005 年,浙江省东阳市民政局一官员向《中国经济周刊》记者披露, 该市在最近一次村级换届选举中,或经商或办企业的"老板村 官"占90%(见2005年第6期《中国经济周刊》)。在这些地方, 农村基层政权几乎完全被发了财的企业主掌控、村官成了有钱 人的专利。

不应忘记的是,作为中国工人阶级先锋队的中国共产党, 历来不允许存在雇工剥削的私营企业主入党。1989年8月21日, 时任党中央总书记江泽民代表中共中央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 强调:"私营企业主不能入党……我们的党是工人阶级的先锋 队。如果让不愿放弃剥削,依然靠剥削生活的人入党,究竟要 建一个什么党?"7天后中共中央颁发的《关于加强党的建设 的通知》中强调:"党是工人阶级的先锋队,不是全民党。在 党的性质上不能有任何含糊。"同时强调:"私营企业主同工人 之间实际上存在着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不能吸收私营企业主 入党"。

但是,不少地方对中央的规定,根本不予理睬。在中国农村,早已不存在能不能吸收私营主入党的问题,而是一些地方已经规定,只有年收入10万元的企业主才能当官,他们要的

是企业主之类的富人做官掌权。这种唯钱是认选拔村官的做法, 连中国封建社会也没有出现过。不知是中共放弃了自己的宗旨, 还是下面违背了中央的宗旨? 由于很多企业主都是通过一掷几 十万至几百万元,以贿选买的村官,他们当官后,普遍是加倍 索取回报。于是拉帮结派,把持村政,自恃有权有钱有势,横 行乡里, 欺压百姓, 甚至公开声称, 做官就是为钱。在不少"富 人治村"的地方、很快就遭遇信任危机、有的村官迅速堕落成 罪犯。浙江省义乌市活鱼塘村金新华,先当村主任、后当村支书, 公开声称当官就是为钱。一次他要村会计徐某私分公款,徐某 犹豫不决,金新华"勃然大怒",反问道:"我们做干部是为什么? 不就是为钱吗?"2008年,金新华发起村委会换届选举,有人 请他"帮忙",给他送去5万元,金新华一听就火了,说:"5 万元也想当村官?你把我当什么?"接着又送去5万元,金才 勉强答应。此人当了10年村官,心里想的就是钱,什么都用 金钱量化。最终于2009年被义乌市法院以贪污罪、挪用公款罪、 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9年,才使 村民解除受害的厄运。

无数事实已经告诉我们,富人谋官,"主要是背后的利益驱动",他们"看中"的是农村长期以来"积累的庞大集体资产或潜在的巨额财富"。在选举之前,他们作出各种承诺,用各种方式贿赂村民。在浙江义乌一个拥有565户社员共1484人的土塘下村,因为城市改造涉及上亿元工程,竞选双方疯狂争夺选票,一张选票高达1万元。还有的人为了竞选,敲锣打鼓在村里张贴承诺书。一旦大权在握,立即加倍索回"本息",乃至问题频发。在国内最早实施"富人治村"的浙江义乌,首先就陷入严重的信任危机。到2004年,连义乌市检察院一位领导,也对"富人治村"发出了这样的警告:"不整顿不行了,出事村官一个接一个!"(引自2004年4月21日《组织人事报》)。其实,明眼人都知道,"富人治村"模式一出现,就注定

了它不可避免的信任危机。因为"富人治村"其实就是金钱治村,是认钱不认人。凡是认钱不认人的人,信奉的无不都是"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一级政权被金钱绑架,成了金钱的奴隶,这样的政权对老百姓是福祉还是不幸?

第三节 罪犯掌权,百姓能不遭殃?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古今皆然。所谓"世界上没有无缘 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说的就是这个道理。在当 今这个贪腐横行,"当官不要钱,请我都不来"的社会里,以 利而聚,因钱分群的现象,早已无处不在。在这种只论利和钱, 不管是与非的社会氛围下,包括中国广大农村在内,便造就了 各种不可思议的大小官吏。最匪夷所思的是,一些地方党政组 织竟把基层政权,交给作恶多端的罪犯掌管。

辽宁省海城市就发生了一件这类令人大跌眼镜的奇闻。

人们也许不会忘记,海城市在我国企业改制时,曾因"创造性"地出台了"快卖!早卖!不但要卖亏损小企业,也要卖盈利的大企业"等等卖光国有企业的改革新政,取得了令人"刮目相看"的"斐然成绩",被列为我国"综合体制改革试点县(市)",名噪一时。1998年3月,该市东四镇大甘村换届选举时,又因启用一名罪犯当村委会主任,被媒体曝光天下。

1996年5月23日,时任大甘村村委会主任的郑永杰,因 非法制造枪支被逮捕。不久后,被海城市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 刑三年,缓期4年。东四镇人大主席团随即作出决定,派人到 大甘村召开会议,宣布罢免郑永杰的村委会主任。

两年后的1998年3月,大甘村进行村委会换届选举。正 在监外执行改造的郑永杰,立即四处活动,广泛串联,为竞选 村委会主任奔波。谁都知道,刑期未满正在执行改造的罪犯, 根本没有竞选村官的资格。但郑永杰似乎看中了当今官场的某 些内幕,根本不管有没有竞选资格,只管积极找东四镇领导活动,要求参加竞选。东四镇有关领导对这种违法违纪的要求,居然不批评不谴责更不反对,郑永杰则认为,领导没有明确表态,就是默认他可以参加村委会主任竞选,这使他信心倍增。回到村里后,他在村民中大肆活动,并做出各种"不切实际的承诺",欺骗拉拢不明真相的群众,一些村民也轻信他的承诺。在三月二十九日大甘村的最后一轮选举中,郑永杰得票,果然超过竞争对手。对这种根本不合法的选举结果,东四镇村委会换届选举指导小组,居然承认郑永杰当选"有效",很快就向罪犯之身正在监外执行改造的郑永杰,颁发了红光夺目的"大甘村村委会主任当选证书",让郑永杰登上了村委会主任的宝座。

最不可思议的是,村民民主选出来的村委会主任被无理罢 免,而不经村民选举由上级任命的,却是正在服刑的罪犯。

陕西富县茶坊镇史家坪村王学文,是 2000 年由村民民主选举的村委会主任。在他任职期间,黄陵至延安高速公路征用了村里 200 多亩土地,村里共得到土地补偿款 117 万元。其中 40% 直接补到了村民手上,其余 60% 按照"村有镇管县监督"的原则,由茶坊镇保管,用于村里公益事业支出。 2003 年,史家坪村要建人蓄饮水工程和平整土地,需要开支 6 万元。时任村委会主任王学文和村支部委员一起,多次到镇里要钱,并要求对这笔属于村里所有的钱进行监督。结果引起了镇有关领导强烈不满。

不久后的同年 5 月 10 日, 茶坊镇党委向史家坪村党支部、村委会发出"便函", 称:经镇党委会议研究, 决定任命张小平为史家坪村"指导员", 免去王学文村委会主任。

张小平何许人也?

此人在1999年被富县交管站雇佣期间,挪用公款48784元, 于2002年被县法院以挪用公款罪,判处有期徒刑3年,缓期5 年。缓刑期自2002年2月16日起,至2007年2月15日止。

王学文和史家坪村的群众对任命这样的人为村委会"指导员"自然不满,便开始上访。

2003年11月2日,富县人大常委会发出《纠正违法意见书》, 认为茶坊镇免去王学文村主任及任命张小平为村"指导员","是 严重的违法事件",并责成富县人民政府迅速组织调查处理(参 阅 2004年11月8日《中国改革报》)。

然而,茶坊镇党委书记侯西平却说,张小平虽然在服刑,但缓刑期间并未剥夺政治权利,因"工作需要",镇上于去年任命张小平为史家坪村指导员协助村委会搞好工作,并没有违反《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众所周知,关在监狱里的许多犯人,也没有剥夺政治权利,不知是否都可以任命一个官职?最后是否查处及查处结果如何,笔者未见报道,不得而知。

比张小平更牛的,是广东省汕尾市所属陆丰市南塘镇一村的黄明。黄明是一个集贪污公款、非法转让土地、倒卖土地、收受回扣数罪于一身,被汕尾市公安局通缉三年的在逃罪犯。此人曾担任村长(村委会主任)长达17年,其非法牟取的私利至少超过500万元,仅家中豪宅就超过300万元。黄明不仅贪得无厌,而且欺压群众,横行霸道,是一个飞扬跋扈的村霸。因为制止黄明非法卖土地,"很多村民"都被"打成重伤",住进了医院;他家喂养着两条大狼狗,疯狂追咬一位村民,其妻子及家人反诬村民"欺负"狼狗,并当着警察的面,将村民打得人事不省,昏倒在地……

因为村民不断上访,2005年汕尾市公安局在掌握黄明非法转让土地、倒卖土地等证据后,依法立案并批准刑事拘留,陆丰市人大代表身份也被罢免。但黄明随即外逃,开始了三年逃亡生涯。黄明在逃亡期间干了些什么,谁也不知道。但据《燕赵都市报》2008年4月8日报道,黄明卷土重来时,却"非同

一般,他的身边不仅有很多疑似黑社会的人如凶神恶煞一般, 更重要的是,南塘镇领导都亲临现场宣布任命黄明为村长", 让一名通缉犯在逃亡三年归来后,官复原职。最可怕的是,由 于"黄明受到黑白两道的共同保护","即使是警察来了,怕也 要退避三舍"。至于村里的老百姓,"不仅连敢于报警的人都没 有,而且与黄明'作对'的人都吓得纷纷逃跑、躲藏(引自 2008年4月17日《新快报》)。在这样的地方,老百姓还能安 生吗?

然而,这类荒诞滑稽之事,各地不断发生。不到两年后, 江苏六合县冶山镇又发生了一件被当地人称为:"一百岁唔 (不)死都有新闻听"的绝世奇闻。

治山镇有个毛玉章,此人在 1999 年因滥用公款,被罚款 5 万元,同年又因非法买卖爆炸品,被判处有期徒刑 3 年。然而,"这个满身是'屎'的罪犯,竟被中国共产党治山镇镇党委常委会作为扭亏为盈的'奇才'",被"指定为采石场的法人代表、工厂厂长;这还不算,又当上了党的支部书记",乃至这种"千禧之年"发生的"惊世骇俗"奇闻被媒体披露后,有一位微音先生在《羊城晚报》撰文,"想问一下冶山镇镇党委诸公,贵党究竟尊姓大名?是共产党或是豆渣党?若是共产党党员犯了罪判了刑,就必须开除党籍。可是你们不但给犯人保留党籍,还让他当上了党支部书记,这是那一家的党法?"(引自 2000 年 5 月 17 日《羊城晚报》)。这话说得比较尖锐,但是忠言逆耳益于行,难道不值得那些任命犯人当村委会主任、党支部书记的党政组织和官员们深思吗?

写到这里,我想起了上世纪八十年代各地大讲"解放思想"、"破除迷信"时,一些地方公开提出"打开牢门找能人"等用人"高论",似乎能人都关在监狱里。诸如广东陆丰、江苏冶山镇等地任命罪犯当村委会主任(村长)、党支部书记,不就是这种用人"高论"的继续和"光大"吗?毛玉章被视为扭亏为盈的"奇

才",受到冶山镇党委的重用;黄明能"受到黑白两道的共同保护",但是,让这类罪犯"奇才"、"能人",执掌农村基层组织的党政大权,而且,他们的头上还有权利更大的保护伞罩着,老百姓能安全吗?基层政权能巩固吗?社会治安能稳定吗?

第四节 民选村官无法上任

随着私有化的不断推进,公权私化和长官意志日益严重。 对群众生产,群众利益,群众经验,群众情绪的关注则日益淡 漠。由此便导致中国官场层出不穷的怪事越来越离奇。在不少 地方,可以完全不听群众意见,将包括罪犯在内的一些不三不 四的人,任命为村委会主任、党支部书记,而村民依照法律规 定,民主选举出来的村委会主任,却无法上任履职,他们查不 了帐,掌不了权,进不了村委会办公室的门,甚至连生命安全 都没有保障,能说还不离奇吗?

1999年春天,山东农村按照《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轰轰烈烈"对村官进行"海选"。莱阳市河洛镇于家岚村在这次"海选"中,文质彬彬的鲁言奎,像一匹蛰伏已久的黑马在海选中脱颖而出。全村总共278票,他以208票的绝对优势于1999年5月6日当选该村第六届村委会主任。这是于家岚村第一位由村民直接选举的村主任。

在这次轰轰烈烈的村官海选中,莱阳市由村民直接选举的村官共700多名。但是,不少民选村官的命运却很不妙。于家 岚村第一位民选村委会主任鲁言奎的参选经历和遭遇,就叫人 不寒而栗。

鲁言奎当选村主任6天前,正当村民积极准备换届选举, 鲁言奎也在准备竞选村委会主任的4月30日晚上,莱阳市城 关镇北关村无业人员郭胜利等5人,就找到鲁言奎,警告他: 第一,你不要竞选村主任;第二,选上了也不准你干;第三, 如果不听话,就拿斧头把你剁了,拿刀把你劈了!"

面对这种黑社会人物的恐怖威胁,鲁言奎虽然感到很愤怒, 但他不相信,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朗朗乾坤之下,在无数革 命先烈用鲜血染红的这片土地上,他们真敢如此无法无天。鲁 言奎毅然参加了竞选,结果以绝对优势的得票,当选村委会主 任。

在于家岚村的村官竞选中,村支部书记隋知宾仅得2票, 隋的小舅子原村会计鲁元杰也落选。

选举6天后的5月12日,隋知宾召集会议,宣布新村委会是"治丧委员会","不准进村委会办公室"。隋知宾的霸道行为,使鲁言奎和新班子成员深感欺人太甚,双方大吵一架,原村委会主任李成学、原治安主任李成友等,当即"拳脚相加"将鲁言奎揍了一顿。此后的5个月内,鲁言奎又挨了一次打、一次伏击。由此引发村民自发的两次大规模上访。莱阳市、河洛镇两次派工作队进驻于家岚村,封存了于家岚村的账目,新的村委会成员才进了村委会办公室。但这并不等于对手就此罢休,更不等于鲁言奎解除了暴力威胁。

2000年5月1日晚8时许,5名男子突然闯入鲁言奎家,两个人看住他母亲和妻子,三个人围着鲁言奎举刀直劈他的手、脚,左手三刀,右手一刀;右腿三刀,左腿一刀,刀刀凶猛,刀刀直砍手腕、脚腕。很残酷、也很专业。砍完八刀,五名歹徒扬长而去。鲁言奎手脚全断。他的竞争对手前两次对鲁言奎的暗算都未达到目的,第三次终于"成功"。

事后,那个领头威胁鲁言奎"如果不听话,就拿斧头把你 剁了,拿刀把你劈了"的郭胜利供认,于家岚村党支部书记隋 知宾、会计鲁元杰给了他们 7000 元。

截至 2000 年 5 月,在莱阳市 700 多位民选村委会主任中, 鲁言奎是遭遇最惨的一个,但遭遇对手暴力袭击的却大有人在。 同在河洛镇于家岚村,1999 年 4 月 16 日,第一次选举失 败后,第二天,参加竞选的姜云文家三个草垛被烧得寸草无存。

莱阳市谭格庄镇夏家村,1997年民选的村主任刘忠平带着人丈量上届村官把持的"黑地"后,当天晚上,房屋被炸,老母亲的耳朵被炸聋。在鲁言奎惨遭砍杀一个月后的1999年6月,夏家村党支部书记吕成永花2万元,买通本村夏某,砍断了刘忠平的两条腿。

沐浴店镇鹤山后村董风,当上村主任后,1999年7月31日又当选村支部书记,仅仅过了2天,即8月3日上午,就在公路上被人砍得伤痕累累——后脑勺一刀、胸口一刀、胳膊上一刀,肋骨被打断。

莱阳穴坊场镇鸭沟村村主任程显俊、会计程显江,在当选后均被打伤——程显俊被打得颅内出血,程显江被打得颅底骨折……

民选村官如此一个接一个遭遇暴力袭击,还不触目惊心吗?

新老班子即民选班子和官选班子之间的矛盾,为什么会尖 锐到如此不可调和你死我活的程度呢?

农民最关心也与农民利益攸关的就是村里的财务收支。而很多官选班子往往长期不公布账目,村里的财务收支普遍被几个人甚至是被村支书一个人把持。其中的黑幕高深莫测。村民们怨声载道却无可奈何。选出新班子后,村民们无不强烈要求清理账目,而老班子却不准公布甚至根本不敢公布财务账目。于是就出现了这样一种局面——"只要你准备参加竞选,你就和原来的村干部开始产生了矛盾",上述所有遭遇暗算的民选村官众口一词对记者说。

公布财务账目,本是法定的村委会义不容辞的义务和职责。村民要求了解村里的收支情况,更是天经地义的权利。《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明文规定,村委会必须定期向村民公布财务收支情况。莱阳市委在1999年颁布的52号文件中,对村务、财

务"两公开"也作出了非常具体的规定:村务必须于6月25日、12月25日公布两次,财务必须在每个季末30日公布一次,全年公布四次。每个村都要设立公布栏,200人以上的村子至少两处,200人以下的村子至少一处。村民有疑问,限定两三天内必须答复等等。规定还不具体吗?

但是,下面执行得如何呢?在谈到莱阳市 784 个行政村有 多少村子做到了"两公开"时,接受记者采访的 10 名村委会 主任,无不顾左右而言他,无一人回答。可见新班子要查账, 要公开财务谈何容易?

首先是不少新班子根本拿不到账本,再就是账目被有意弄得混乱不堪,根本无法查,特别是有的地方上级领导根本不支持新班子查账。

鲁言奎所在的于家岚村,老班子已经12年没公布过账目。 鲁言奎被村民选为村委会主任后,镇党委书记邴志强一方面在 大会上说,各村都要公布账目,同时又强调,1999年以前(即 民选村委会上任以前)的帐就不要提了;镇党委副书记修树蛟 甚至说:"查账不利于团结,会计账要保密。"既然新班子上任 以前的帐,"提"都"不要提了",而且"查账不利于团结,会 计账要保密。"这不是明摆着党委不准查账吗?这账还会查得 下去吗?

穴坊镇鸭沟村的老班子做的更"干净利索",正要查账时,村里几十年的账本一把火烧得精光,唯独村民欠村里的借款账本毫发无损。在这样的地方,新班子还能查账吗?

为什么国家法律规定村委会必须向村民公布村务、财务, 莱阳市委也明文规定一年必须两次公布村务,四次公布财务, 而村委会却敢十几年都不公开账目呢?

且听听该市穴坊镇鸭沟村主任程显俊的介绍吧——

2000 年 7 月, 市里派人下乡搞"财务公开大检查", 这位 本该自己组织查账的民选村委会主任, 竟"劝"他们"不要检 查"了,他说,一检查就会拔出萝卜带出泥。真要查村里的帐,得到镇上去查,镇上那些七所八站,哪一个不从村里拿钱花?

听了程显俊一席话,市里检查组"一本帐没翻就走了"。

市里派下来的"钦差大臣",手中握着"尚方宝剑",都不敢查老班子的帐,谁还敢查?

从程显俊的介绍中,人们自然不难找到老班子不让查账, 新班子无法查账的答案。

更不可思议的是,面对要查账的新班子,老班子就扣下村委会的公章,甚至村委会的门都不让你进,叫你寸步难行。莱阳市自 1999 年春天搞村官大海选后,直到 2000 年 11 月,拿到村委会公章的,除了鲁言奎,就只有谭格庄镇的刘光波、刘忠祥等人。穴坊镇的刑树光、谭格庄镇的刘建良,连进村委会办公室的钥匙都没拿到。

民选村官们的这种尴尬处境,当然远不止莱阳市。同样是 1999 年春天进行第六届村委会主任民选的栖霞市,不少民选 村委会主任当选一年多以后,老班子依然连财务账目、公章都 不交,财务支出仍然由村支书一人说了算。而镇党委、政府不 仅不解决村主任们反映的问题,反而随意对村主任进行所谓"诫 免"或停职,使他们根本无法上任工作。仅该市的其中 4 个镇, 就有 57 名村官集体签名辞职。

第一个在集体辞职报告上签名的是西城镇北路沟村村委会 主任王振科。此人是一个有代表性的人物,从中不难看到集体 辞职的一些原因。

1999年5月,王振科由村民直接选为村委会主任。

印章和财务被农民视为"印把子"、"钱把子",是村委会履行职责的前提,也是村民关注的焦点。但王振科上任后,这"两把子"都"沾不上边",根本无法履职。按规定,村里的财务单据必须由书记、主任及经办人三方签字,再盖上民主理财小组印章,才能入账。但王振科在当选村委会主任一年多的时

间内,从没有让他签过字,甚至连监督机会都没有。王振科多次向西城镇党委、政府反映,不但没人理,反而因为到政府、 人大上访,被西城镇党委一纸文件宣布停职。

不少民选村委会,长期处于这种尴尬状况,便萌发了向上级反映的念头。王振科被违法停职,让他们感到要改变民选村官的命运很难,于是导致了57名民选村官的集体辞职。

比山东莱阳民选村官命运更糟糕的,是湖北不少地方的村 官。湖北是1999年秋天,按照1998年颁布的《村民委员会组 织法》首次民选村委会班子。由村民民主选举产生的村官,不 仅履职难,而且普遍被上面违法撤换。以该省潜江市为例。该 市人大代表姚立法在2002年新一届村委会换届选举前,对上 一届选举产生的村委会情况进行了调查,结果显示:自1999 年9月28日换届选举后,至2002年5月1日止,全市329位 民主选举产生的村委会主任中,被乡镇组织或个人违法宣布撤 换的就有187人,占总数57%;民主选举产生的村委会副主任、 委员,被违法撤换的有432人;而被非法撤换的619位村委会 主任、副主任和委员后,接替他们职务的竟无一人经过村民依 法选举、全是乡镇党委、政府等组织或个人指定任命。共涉及 269个村,占全市329个村的81.7%。潜江市民政局一位干部说、 在潜江,民选村官成了人人可欺的"鱼腩部队"。在违法撤换 民选村官的村子里,"群众上访事件频发,行政诉讼案件增多。" 乡镇党委竟敢如此违法袒护官选村官;肆意撤换民选村官,眼 中还有群众,心中还有法制吗?

让人百思不解的是,我们天天喊依法治国,为什么这么多地方就敢完全不听群众意见,完全不按《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事,将包括罪犯在内的一些不三不四的人任命为村官,这些违法任命的村官自恃有上面支持,往往滥用权力,甚至胡作非为!在另一些地方,由村民依法选举的村官,连村委会的门都进不了,根本无法依法履行职责行使权力,甚至80%以上

的民选村官都被任意违法撤换,成了人人可欺的"鱼腩部队"。 这两种状况从两个侧面反映的,不就是失去监督的权力发生的 膨胀造成长官意志的泛滥成灾吗?在这种地方,人们还能看到 国家法律和人民民主的影子吗?

第五节 带血的选举

自从秦始皇创立郡县制以来,"里长"的权力从来都是微不足道。然而,当历史进入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后,随着私有化的愈演愈烈和官场腐败的日益加剧,公权私化日益严重。和里长相当的村官手中的权力也迅速膨胀。一些地方的村官在利用膨胀的权力疯狂谋利的同时,把疯狂争权保权推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

位于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南曹乡的七里河村,坐落在 107 国道和航海路的交叉路口。随着城市开发区的大幅扩展,七里 河的 2000 多亩土地,被划入开发区而身价百倍。村民们无不 盼望老祖宗留下来的这片土地,随着身价的大幅提升,给大家 带来福祉。但村民们浑然不知的是,村支书兼村主任康岭山等 村官,却在暗中拨拉着自己的如意算盘。

人们很快发现,村里的土地,被康岭山一伙卖的卖,租的租,不知不觉就被他们折腾得所剩无几。原来人均一亩多地,只剩下人均不到一分地。土地一下没了,村民们什么都没看到,村里反而背上了2000多万元债务。惟一的变化是,村官们一个个都富了。

大伙儿开始暗中调查,很快就发现康岭山一伙,在租、卖土地中,大肆损公肥私,贪污、侵占了大量集体资金。

村民们愤怒了。他们纷纷上访,揭发村官们的问题。从 1993年康岭山担任村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以来,村里从没 召开过村民大会,从未公布过财务账目,所有涉及村民利益的 大事,完全把村民排除在外,村民既无知情权更无发言权。一 切由村官把持,一切从村官利益出发。

1997年村里建立了一个润滑油市场。第一年试营业,收入300多万元,成了村里的钱袋子。但村委会随即宣布,润滑油市场实行承包。承包者每年向村委会上缴300万元;同时规定,承包者必须在三天内一次交齐300万元承包款。村民们谁也不可能在三天内筹集300万元,但事先早有准备的村委会副主任康某,第二天就拿出了300万元,于是承包了润滑油市场。康某转手又将润滑油市场以350万元转包给别人,每年干得50万元。

接着,康岭山又决定,为了"迅速开发",将靠近 107 国 道两侧和航海路两侧的 700 亩土地抛荒,然后又由康岭山将这 几百亩抛荒的土地,"分配"给他的弟弟康金燕"管理",作为 承接城区垃圾的垃圾场。据统计,每天倒在那里的垃圾都在 500 车以上,有时一个晚上的收入就是 2 万多元。仅两年时间,康金燕承包垃圾场的收入就超过 100 万元。

康岭山的另一个弟弟康金山和村支委唐某,也都低价承包 了几百亩土地的仓库,再高价转租给别人,坐收渔利。

康岭山自己除了借别人的名字,承包了村里大量土地之外, 还在租卖土地、发放建筑工程中,捞取巨额金钱。

在康岭山担任村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期间,他和他的三个弟弟都迅速富起来了。康岭山仅在该村新街就拥有三层式新住宅两处,每套350多平米。此外,在村家属楼还有两套住房,在乡政府一套住房,总共达5套之多。

村口的新街豪华楼,是七里河村少数富豪的身份标志。除了康氏家族几兄弟外,其他村官,每人都拥有一套三层式豪华大住宅。那里成了老百姓可望不可即的村官楼。农民致富变成了村官致富;即靠掠夺百姓致富。

随着村里的土地划入开发区,根本不入流的村官们一下都

富了。他们不仅都有了老百姓想都不敢想象的豪宅,而且都有巨额存款。为了显示官家身份,村委会购置的红旗、豪华桑塔纳轿车就有8辆,专供村官享用。权力是贪官污吏为所欲为的利器。所有贪官污吏,其所以敢于并且能够肆无忌惮侵占、掠夺国家和社会财富,凭的就是手中权力。一旦失去权力,他们就会变得一钱不值狗屁不如。因此,在疯狂侵占、掠夺国家和社会财富的同时,总是以十倍的疯狂百倍的残暴打击影响他们权力的人物。大贪官如此,像康岭山这类小小的村支部书记也不例外。

1998年冬天,对贪得无厌的村官已经忍无可忍的七里河村民,终于盼来了村委会换届选举。当时河南省政府规定,换届选举必须在年底前结束。康岭山等村官都知道,只要让村民选举,他们就会落选。因此个个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村民们心中早有一本帐,他们要选举为人正派,办事公正,顾全大局的康建伟等人当村委会领导。

按照《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选举前,必须召开村民大会,选举产生村民选举领导小组。而康岭山为首的村官却公然违反法律规定策划的第一措施,就是将村民分成几个小组,指定自己的亲属担任组长,再由组长推出一些村官家属担任选举领导小组成员。经过如此违法安排,选举领导小组就完全由村官家属把持。

《村委会组织法》还规定,"由本村有选举权的村民提出候选人"。康岭山等人策划的第二个措施,就是由村干部安排人,提着投票箱到各家各户去选举候选人。而且,选举后不验票,不唱票,不计票,一切搞暗箱操作。直到规定的大选目前2天,才匆匆公布候选人名单。公布的候选人除了原来的村干部,就是村干部家属。

这个由暗箱操作的完全违背民意、违反《村民委员会组织 法》的候选人名单,一公布就引起了村民的愤怒。纷纷去乡政 府反映。

康岭山等人一看势头不对,被迫撕掉了贴出去的候选人名单。又贴出了一张新的候选人名单——村委会主任候选人是康岭山和另一人,群众要选的康建伟、曹西强被列在七名候选人的最后面。

1998年11月12日正式选举。得到群众支持的康建伟得票590多张,康岭山得票400多张,远远落在康建伟后面。因多数候选人的票未过半数,选举领导小组宣布重选。

经过第一次选举,康岭山已经很清楚,康建伟将会当选村委会主任。自己一旦落选,新一届村委会肯定会以康建伟为首对原村干部的经济问题进行调查。村里存在的经济问题就会败露,原来的村干部就无可避免要受到法律制裁。村委会原班人马立即分工四处活动,大肆拉选票,拉关系,千方百计为保住权力而奔波。

为了使原来的村干部有充分的活动时间,第二次选举被一拖再拖。在村民们忍无可忍的一次次强烈要求下,由村官家属控制的选举领导小组才迟迟答应 1999 年 1 月 6 日,进行第二次选举。中间已相隔近 2 个月。没料想,康岭山等人又策划了第三个措施——1999 年 1 月 6 日,选举领导小组突然出台了一份"新当选的村主任三年任务指标实施方案"。该方案规定:"村主任候选人必须向村财政交风险抵押金一万元整,没当选抵押金不退。当选者 2000 年再交抵押金两万元,2001 年再交抵押金三万元。"

"方案"还规定:"凡这次当选的村委会主任及委员,从当选之日起至1999年6月30日止,由全体村民代表评选本人工作政绩,村党支部鉴定,合格者继续胜任,不合格者风险抵押金没收,代表有权罢免村委会主任及委员职务。"

康岭山等人策划的这些规定,村民们都知道是专门针对康建伟的。康建伟家里很贫困,而距第二次选举只相隔一天时间,

根本不可能拿出一万元抵押金。同时,身为党支部书记的康岭山,还用"党支部"这块金字招牌在吓唬康建伟——即使你当上村委会主任,我堂堂村支书也有权在半年后罢免你的职务,还要没收你的抵押金,叫你竹篮打水一场空,你还敢竞选吗?

但是,有群众支持的康建伟并没有退却。村民们知道康建伟拿不出一万元抵押金,大伙儿你 1000、他 500,很快凑齐一万元,让康建伟交到了选举领导小组。

以种种违法措施企图阻止康建伟竞选的阴谋失败后,康岭山一手操纵的选举领导小组,到不得不选举时,又策划了第四个措施——不集中公开选举,让每位选民呆在家里,由选举领导小组提着票箱,到各家各户去收选票。

被康岭山等人一次又一次愚弄并一次又一次忍耐的村民,已经看清了他们的险恶用心,再也不愿忍受,坚决不同意进户取票,强烈要求依法集中公开投票,当场计票、唱票,公布选举结果。1999年1月8日早晨7点多,1000多位选民按照选举领导小组确定的日期,来到村委会大院参加选举。

然而,由康岭山等人操纵的选举领导小组坚持到各家各户取票,不同意集中公开选举。但选民坚决不答应。双方僵持到中午12点多钟也没有结果。拖了两个多月的第二次选举又流产了。

以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康岭山为首的老班子,一次又一次违反选举法,要尽阴谋诡计,人为设置种种选举障碍,引起了村民的极大愤怒。

忍无可忍的村民们就这次选举和原来存在的大量经济问题,接二连三联名到乡、区、市反映。康岭山对此十分恼火,也十分害怕。为了不致失去手中的大权,他们决定要"治一治康建伟"。于是请人从商丘市拓城县找到三个民工,叫他们砍断康建伟的脚筋,事成后以 5000 元酬劳。

1999年1月29日,他们让三名民工埋伏在康建伟家旁边,

当晚 11 时许,康建伟外出归来,三名凶手一拥而上,先用酒瓶、砖头对准康建伟头上、身上猛砸猛打,一会儿就把康建伟打昏在地。正当黑手准备用菜刀砍断康建伟的脚筋时,发现有人路过,三名歹徒丢下菜刀、砖头,逃之夭夭。路人的出现,使康建伟逃过一劫,脚筋没被砍断。

村民闻讯后立即把康建伟送到医院。康的头部被砸开一道 很长的口子,在医院缝了6针。第二天一早,村民们到派出所 报了案。

村民们随即向上级政府部门反映:"康建伟被人毒打,显然与这次村委会选举有关。我村这次选举,在村委会主任康岭山操纵下,严重违反选举法,他出钱买选票,不按规定产生候选人,即使是这样,在第一次选举时,他的选票也远远落后于康建伟。因而,对康建伟这位村委会主任候选人怀恨在心。三名歹徒深夜对康建伟行凶,无疑是康岭山指使人干的,请依法调查。"

令人费解的是,对七里河村这种因违法选举而造成雇人行 凶的恶性事件,不知出于什么原因,有关部门根本不当回事, 康建伟被打案不了了之。凶手逍遥法外。

为了不辜负村民的信任和重托,康建伟不等伤口愈合,就在村民陪同下,多次到有关部门反映村里存在的各种问题,并请上级重视和督促七里河村尽快完成拖延已久的换届选举,安定村民情绪,以确保村里经济发展不受影响。在最后一次上访时,管城区一位领导对康建伟等上访村民说:"你们反映的问题,在1999年3月23日前给你们一个答复。"多次上访,总算得到了答复的承诺。

康岭山等人得知后十分恐慌。他们知道 3 月 23 日区领导来村里调查时,他们非法谋取暴利、侵占集体财产等巨额经济问题,就会暴露,就要受到法律的惩罚。康岭山立即叫来村委会副主任曹广杰,策划请人杀掉康建伟。

曹广杰用 2.5 万元很快买来了 2 名吉林通化籍杀手,为杀手们画好了康建伟家的地形图,带着杀手到康家察看了地形,拟好了逃跑路线,向杀手提供了康建伟的照片,为杀手买好了杀人的尖刀,很快做好了一切杀人准备。

1999年3月21日晚上7时许,两名杀手突然破门而入闯进康家,残暴地在康建伟身上连砍19刀,将康当场砍死,年仅29岁。同时被黑手杀死的还有康建伟的母亲魏国英,现场惨不忍睹。

在你死我活的权力斗争中,互相残杀的事各地层出不穷。 最恐怖的是,在选举现场,在众目睽睽之下,当众杀人而无一 人制止。

1999年8月10日上午,浙江省仙居县杨府乡横路丁村的100多名村民代表,聚集在村委会会议室,等着选举产生村经济合作社领导成员。

村支部书记丁风英宣布选举办法及选举程序后,在征求村 民代表意见时,原乡干部、共产党员罗森江对某些党员、干部 的代表资格提出了异议,并向选举领导小组提出质询。

突然,没有资格参加会议的村经济合作社选举领导小组副组长罗日才的两个儿子罗建军、罗建其,侄子罗建伟,亲戚丁永杰,无端闯入了会议室。

当罗森江对选举办法提出异议时,罗建其突然猛拍桌子, 高声威胁道:"谁要是有意见,我就和他'装'"!(当地方言"搞" 的意思)。

罗日才是原横路丁村村委会主任。1999年6月换届选举时落选,其儿子罗建军竞选村委会副主任也名落孙山。罗日才认为,自己和儿子之所以双双落选,与刚从乡干部位置上解聘回来的罗森江有关,一直对他怀恨在心。身为这次村经济合作社选举领导小组副组长的罗日才,自持手中有权,决心在这次经济合作社选举中谋一个委员位置。因此,极力排斥占有明显优

势的罗森江等人,而罗森江偏偏又对选举提出异议,这当然对自己不利。

由于村民代表出现意见分歧,4名驻会乡干部便与村干部 一起,到隔壁房里去商议。

乡干部等人刚走出会议室,罗建其立即起哄,罗建军则冲 到罗森江面前,对准罗森江的面部猛击,和罗森江扭打在一堆。

接着,罗建其、罗建伟等人一拥而上,扑向罗森江,大打出手。罗建其随即抽出随身携带的匕首,对准村民代表罗森洪的胸部猛刺,罗森洪的心脏被捅穿,当场倒毙。

与此同时,罗建军、罗建伟也抽出事先准备的匕首,一齐 对准经济合作社委员候选人、罗森江的妻舅罗日锋猛刺,罗日 锋身中8刀,血染会场,很快死亡。

罗建其、罗建军似乎杀红了眼,只要是罗森江、罗森洪等人的亲戚,他们见人就杀。罗森江的妻舅罗日金、罗森江的妻子罗爱珍,都被杀得鲜血淋漓。

转瞬之间,在 100 多名村民代表的众目睽睽之下,在村委会会议室的选举现场,就这样血淋淋地演出了一场 2 死 4 重伤的绝世惨剧!

正当罗建军、罗建其等人血溅选场时,身为经济合作社选举领导小组副组长的罗日才,不仅不制止子侄亲戚在会场行凶杀人,反而匆匆奔回家里,提着一把1.5米的大砍刀一路冲将而来。当他赶到时,选举会场已是遍地鲜血,2死4伤。

接着,罗日才一家10多口人,全部"神秘失踪"。

匪夷所思的是,如此惊天血案发生时,在场的 100 多名村民代表、几十个共产党员,竟无一人出面制止。血案发生后,仙居警方一面派人追捕逃犯,一面派出"资深民警"进驻横路丁村调查取证,经过几天明查暗访,在选举会场的 100 多名村民代表——其中 41 名共产党员——居然没有 1 人愿意指证凶手,仙居县委纪委对党员、干部做了大量工作,甚至对目击惨

案的党员、干部,发出了"反复做工作后仍不愿作证的要给予纪律处分"的警告,仍然无1人作证。那么多共产党员和干部,都堕落到了这个样子,那里的党支部会是一种什么状况呢?

以上两起为争夺官位引发的选举惊天血案,让人们看到,分田单干后,某些地方的基层组织和基层干部,违法乱纪、胡作非为、胆大妄为,已经恶化到了何等地步。几个村官就敢将几百亩几百亩的集体土地,将年利几百万的集体企业,化公为私,就敢肆无忌惮践踏国家法律,破坏选举,公然雇凶杀人;为了争权,甚至敢纵容亲属当着100多名村民代表,几十个共产党员的面,肆无忌惮残杀村民代表和无辜群众,而无一人敢制止,无一人敢作证。中国特色的"里长"们,为了权和利,疯狂、嚣张、残忍到了如此无法无天的地步,老百姓的处境会是一种什么状况呢?村官们为什么在今天敢于如此无法无天呢?(本文主要综合1999年10月20日《重庆晚报》和同年10月29日《民主与法制》等报道写成。作者分别为贾越云和王敏等人,谨此致谢)。

第六节 "比袁世凯还腐败"的村支书

改革伊始的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期,社会上曾广泛流传两句顺口溜——"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胆大成了一种令人"刮目相看"的"本事",谁有胆偷税漏税,谁就能发财;谁有胆走私贩私,谁就能率先致富;谁有胆倒卖批文、土地,谁就能一夜暴富。官场斗胆尤甚。只要留意各种媒体,就不难看到,上世纪八十年代,官员们还只敢贪贿几千元至几万元,贪贿十几万元就成了惊天大案,要砍脑袋了。但是,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到上世纪九十年代,贪贿几十万、几百万元,已是"家常便饭"。贪贿10万元以上要判死刑的刑法规定,也成了一纸空文。随后,贪贿几千万元,几个亿、十几个亿、几十个亿的

贪贿案,不时见诸报端。贪官们的这种惊天巨胆,在五千年中 国历史上,有几人能比?

在官员们为了自己和子子孙孙永享荣华富贵,不断练胆、 斗胆,一个比一个更加大胆的氛围中,连小小的乡官、村官的 胆子,也已练得令人叹为观止,瞠目结舌了。

口说无凭,且以事实为证。

大约自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中国官场某些人就把"车子、房子、女子"当成了炫耀地位、身份的标志。谁的车子高级、房子豪华、女子(含妻子、小秘、二奶)多且漂亮,谁就脸上有光。就连村官对"三子"的追求也日益大胆。

北京市顺义县张镇张各庄村的村支书兼村委会主任张岐河,从1998年至2006年的9年间,就以村集体的名义,接连换了7辆车,其中2006年4月新买的一辆排量为2.4的奥迪6L轿车,即耗费公款46万多元。这位村支部书记在9年间仅为自己购车就支出村集体经济180多万元。村民们替他算了一笔账,张书记仅购车一项,平均每天花费村集体400元。

大建豪华办公楼供官员享用,是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在中国各地出现的一股风潮,这股风当然也刮到了并不富裕的农村。广东省河源市东源县仙唐镇徐洞村,是一个只有7名村干部的小村子。但村官们于2004年却以非凡的魄力和胆气,建造了一栋豪华村委会办公楼。一道20米宽的电动门闪亮夺目,电动门后面是2000多平方米的长方形院子。院内假山、车场、喷泉、草坪、花木,应有尽有。办公楼一楼大厅高达十几米,空阔气派。大楼共6层,配备了可容纳13人同时上下的电梯,室内家具极其豪华,仅村主任的一张办公桌,就耗资7000多元。彩电、冰箱、DVD、高档音响一应俱全。整个办公楼耗资400多万元,大楼落成之日,村委会又斥资11万多元,大搞庆典,嘉宾云集,热闹非凡。

不应忘记的是,这个7名村官拥有6层豪华办公楼的徐洞

村,却是东源县的贫困村。

诸如此类村官摆阔讲气派,群众敢怒不敢言的村子,各地并不鲜见。安徽省黄山市屯溪村,是一个村民不到 1000 人的小村子,村里 8 名村官"心雄胆壮气魄大",居然投资 400 多万元,建造了一栋总面积 4500 多平方米的村部大楼,气势雄伟吓人,平均每个村官坐拥 500 多平方米,超出了国务院发改委规定的县委书记、县长办公室不得超过 20 平方米的 25 倍。仅为建造这栋村委会大楼,全村老少平均每人贡献了不下 4000元。

自从1951年政务院颁布《婚姻法》起,新中国就在五千 年中国历史上开创了一个"一夫一妻制"的新纪元。然而,仅 仅过了30多年,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开始,某些率先富起来的 大款、大腕、大官,就率先搞起了养情妇、包二奶之类变相重 婚纳妾。某些开发商、矿老板,为获取不正当暴利,竟想出了 招募一些年轻漂亮的女性,经过特殊训练,再送给官员做情人 的高招。不少贪官污吏已发展到妻妾成群。江苏省原建设厅厅 长(此前系盐城市市长)徐其耀,仅用公款包养的、笔记本上 有名有姓的"二奶"就有140多名。政府高官大胆创造的这种 连当年江南风流才子唐伯虎甚至连盲统这样的末代皇帝,也望 尘草及、彻底颠覆了"一夫一妻制"的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这股飓风当然也吹到了农村。村官包二奶的报道, 媒体上并不 鲜见。公开讨几个老婆的奇迹也时有所闻。云南省曲江市沾益 县播乐乡奴革村的顾某,是一名有着20多年党龄的共产党员, 当了村委会主任后,公开讨了三个老婆。他把三个老婆安排在 三个地方居住, 让他们各自过着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 专 供自己随时享用。奴革村"是一个典型的贫困村",但这位已 有20多年党龄的村委会主任,却拥有三个老婆,公然把共和 国实施了几十年的《婚姻法》踩在脚下;而且,"在村里、乡 里是众所周知的事",但长期无人过问(引自2005年5月10

日《信息日报》)。

强中更有强中手。以上这些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都 胆大过人,但若与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平湖村党支部书记刘绍 洪相比,可就小巫见大巫,"大逊其色"了。

平湖村因为得深圳这座"改革明星城市"的天时地利,既享受了国家的许多优惠政策,又拥有紧邻香港的特殊地理位置,使村经济得以飞速发展。到1993年已有大大小小的企业100多家,固定资产2.5亿元,工业创汇7510万元,戴上了"全国百强村"桂冠。刘绍洪身为"百强村"的"一把手",也被农业部授予"全国乡镇企业家"称号。

不可忘记的是,此前一年的 1992 年初春,邓大人突然视察深圳,发表了"不问姓资姓社","胆子再大一点,步子再快一点"等著名讲话。这对平湖村的经济发展无疑是一个鼓舞。"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嘛! 当然也使正好在这一年当上村支部书记的刘绍洪,致富的"胆子更大","步子更快"了。

就在平湖村登上"全国百强村"光荣榜的第二年,即 1994年,刘绍洪大胆耗资 3000 多万元,建造了一座面积 3000 多平方米的两层仿古建筑,作为自己的办公室。这座两层仿古建筑建在水中央,因此被老百姓称为"龙宫",又被称为"皇宫"。红砖黄瓦,雕梁画栋,旁边有喷水池,有凉亭,水榭亭角,一应俱全。进入"皇宫",必须经过两条古色古香的通道,通道里巍然蹲着威武雄壮的一对大理石雕的大狮子,显示着无比的尊贵和威严。刘绍洪坐的是龙椅,睡的是龙床,用的是镀金浴缸;办公室的桌椅,全部雕龙绘凤;所有的家具,几乎全部是进口的高档货。

每天早上,刘绍洪乘坐豪华奔驰轿车,来到"皇宫",在 龙椅上坐定,接受"早请示"。村官们"有事启奏,无事退朝"。 到了下午,再来"晚汇报"。

刘绍洪先后换了三辆奔驰轿车,一辆比一辆豪华。家里

的住宅面积和"皇宫"一样,也是 3000 平方米。皇宫里有多名妙龄美女,24 小时为他"打理侍候",被群众称为"宫女"。刘绍洪被称为"土皇帝",村民们说他"比袁世凯还要腐败"。

此话并非危言耸听。刘绍洪的奢侈腐败不仅在国内的皇宫 里表现得淋漓尽致,还延伸到了国外,不时有英国、俄罗斯等 国家的富豪俱乐部的中方中介,打来电话,与他联系缴纳会员 费之类的事宜。

平湖村的发家,始于1991年的地皮炒卖热。当时的深圳,寸地寸金。平湖村靠的就是卖地。平湖村总面积4.2平方公里,所有地皮都已转让或出租。后来村民们查账发现,不计合同外的猫腻,仅按土地合同计算,村集体转让和出租土地的总收入,就有2亿多元,而入了村帐的只有8000万元,1.2亿多元不知所踪。查账同时发现,从1991年至1999年,平湖村三任书记,其中刘绍洪最长(从1992年至1999年7月),仅用白头发票报的帐即达2亿元。

只相当旧时里长的村官们,利用公权,就敢如此侵吞集体 财富,掠夺百姓,这胆子还不大吗?他们还能不富吗?

更不可思议的是,刘绍洪 1992 年乘邓大人视察深圳的"春风",当上村支书,1994 年就大胆耗资 3000 多万元公款,建起了气派豪华雕龙绘风的"皇宫",过上了"比袁世凯还要腐败"的"土皇帝"生活,却在 1995 年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广东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1997 年其"事迹"被编入《走社会主义共同富裕道路的火车头》一书,1998 年再次被授予"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称号等等。谁知第二年(即 1998 年),原本富得流油的平湖村,就原形毕露,村里经济已经崩溃到入不敷出的地步。而且,村里负债已近亿元之巨。村民们强烈要求查账,公布财务,并克服重重困难,由村民代表开始查账。平湖村这个"全国百强村"的"问题"和刘少洪这个被授予"广东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的村支部书记的"庐山真面目",才

浮出水面(参阅2000年9月4日《中国青年报》第192期《新闻周刊》)。

"比袁世凯还要腐败"的"土皇帝"被授予"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广东省优秀共产党员"的光荣称号,使他的问题,因为被唬人的桂冠长期掩着、罩着而越来越严重,甚至把村里经济弄到彻底崩溃,老百姓还能得到什么呢?人们要问:"比袁世凯还腐败"的"土皇帝",怎么竟能当上村支书并被授予"广东省优秀共产党员"长期把持基层政权?

第七节 "匪霸村官"为什么这样嚣张?

众所周知,官场权力寻租的不断加剧和公权私化的日趋严重,引起了人们群众的强烈不满。农村分田单干以后,被人戏称为"九品村官"的权力,也在不断私化,任意滥用,在一些地方已经到了令人瞠目的地步。而我们所处的又是一个道德沦丧,原则缺失,只讲关系,只重金钱,不论德行,不计法规的时代。"公章比碗大,不如熟人一句话"。过去,人们遇到困难时总是找组织,找党,找政府,据调查显示,现在人们遇到困难,竟有62.74%的人不会找政府,而是找各种关系,通过关系寻求帮助。关系成了人们维系和寻求利益的主要纽带。因此导致不少地方的基层政权,往往被有关系但满肚子坏水的恶人、坏人把持,有了权,他们便持权凌弱,持权欺民,持权掠夺,把村子当成自己的"领地",横行霸道,为所欲为。而他们往往又能得到上面的支持、袒护。有靠山有后台,更有恃无恐。在老百姓眼里,他们比旧时的土匪还可怕。

让我们到福建省惠安县涂寨镇涂寨村去看看那里的"匪霸村官"的"匪霸"恶行吧。

涂寨村共有6000多人,"本是一个文明、富裕的村庄"。 新世纪后,由于那个被村民称为"匪霸村官"的郑旭陽,大搞 "打、砸、抢、杀,把全村搞得人心惶惶,敢怒而不敢言"。忍 无可忍的群众偶尔站出来"讨公道",郑旭陽便会疯狂叫嚣:"有 人给我撑腰,我怕啥?县官还不如我现管呢!有种的你就告, 越告,我官越做得稳。过去是村长,现在是书记。"

一个在中国官场根本不入流的"九品村官",自恃"有人撑腰",竟敢如此嚣张对待老百姓,这还成个世道吗?

2004年3月,村民郑清明等人向惠安县计生委举报了郑旭 陽包庇人超生5胎破坏计划生育问题。计生委进村调查后,郑 旭陽叫人警告郑清明:"让他小心点!"

4月16日晚上,郑清明的儿子郑永红和女儿郑超华,在自家的花木林场看场。第二天凌晨,突然闯进来两名手持匕首和铁锤的歹徒。其中一人死死掐住熟睡中的郑超华的脖子,18岁的郑超华一边拼命挣扎,一边高呼:"救命啊!快救命啊!"一边使劲往外跑,但背部、腿部都被歹徒用铁锤击伤。另一名歹徒更残暴,用匕首猛刺郑永红的大腿后,接着又刺向胸口,在和歹徒的搏斗中跑出去后,歹徒追了几十米没追上,便跨上摩托车跑了。而这部摩托车正是村支部副书记庄碧奎的。

当晚2时许,郑永红向110报警,但值班民警再三推诿, 不肯出警,郑永红兄妹只好求助120急救。

不等郑永红和郑超华伤口愈合,第二次血灾又于 14 天的 4 月 30 日降临郑清明家。这天早上 6 点 40 分左右,郑清明正在自家花木场打理花木,突然闯进来两名手持一米多长铁棍的 歹徒。其中一名歹徒恶狠狠地狂叫:"让你告!今天就打死你!"被歹徒打翻在地的郑清明,大声呼救,就在不到 10 米外的数十名围观村民,摄于郑旭陽的淫威,竟没有一人上前劝阻,更无人敢去施救。

6点50分,郑清明家属打110报警,行凶现场距派出所不到200米,但20分钟后才见民警出现。没料到,民警看到被打伤倒在地上呻吟的郑清明后,说:"你们先抢救吧。"说完就

走了。

面对如此霸道却无人敢管的"匪霸村官",绝大多数村民 只好忍气吞声,忍辱负重,任他欺负。当然,村里也有人不信 邪,他们一次又一次向中央、省、市、县、镇各级党政部门举 报控告郑旭陽的种种恶行,但收效其微。

就在郑清明两次遭受血灾二十多天后的 5 月 25 日。惠安县检察院派人下来调查郑旭陽的经济问题,郑旭陽居然在一次由他主持的全村党员大会上叫嚣:"有谁敢告的,郑清明就是他的下场!走路都得给我小心点……"

任意强占村里土地,侵吞集体财富,是所有恶霸村官的共同特点。郑旭陽也不例外。他为着让自己的走私车能直接开到家门口,于2000年以进行旧村改造为借口,强行拆掉几十座村民赖以栖身的住房,村民郑锦士拿出合法手续抗辩,结果不仅房子被拆掉,人也被打伤。郑锦士当教师的儿子郑治平,跑到郑旭陽家中去"讨说法",郑旭陽操起一根铁棍就打,同时招来多名打手一起痛击,把来讨说法的郑治平打得头破血流……包括村民住房用地在内的集体土地,郑旭陽简直是想拆就拆,想占就占,谁敢反对,想骂就骂,想打就打。2001年6月8日,郑旭陽没有办理任何手续,就霸占两位村民在公路旁的企业用地,建起了自己的豪华别墅和铺面。2004年4月,郑旭陽为了大发土地财,利用手中权力,以所谓上级要征地为名,私自雇用推土机等机械,把涂寨村下街村民大面积正在蓬勃生长的大豆、花生地强行推平,使众多村民丧失了最基本的生活保障,温饱问题"出现前所未有的危机"。

当地征地给农民的补偿是每亩(660平米)一万元,郑旭陽任意征用村民的土地,每亩只给7000元。如果你嫌少,就一分不给。但他转手卖给农民的宅基地,120平方就要6万元。

郑旭陽如此滥用公权,强占集体土地,持权欺民,理所当然引起了群众的愤怒,他们纷纷向上级申诉。2001年6月25日,

惠安县人大主任陈清发批示:"请土地局派人查实涂寨村的土地问题,依法处理",土地局组织了调查,但被郑旭陽"摆平"。

郑旭陽借建村委大楼为名,侵占贪污公款,贪污水利、救灾、扶贫和承建有关的工程款,组织并参与赌博活动,挪用村里公款购买"六合彩"获得巨额暴利等等有据可查的恶行,上级也曾派人来调查,但都不了了之。

郑清明家发生的两次血灾,直到2004年底,甚至连立案都不能立(见2004年第12期《时代潮》)。

郑旭陽在涂寨村为所欲为,胡作非为,不仅没人管,而且,老百姓越告,他的官越大,"过去是村长,现在是书记"。使他的胆子越来越大,气焰越来越嚣张。老百姓有苦无处诉,有冤无处申。在这等"匪霸村官"掌权的地方,老百姓还有生存的一线空间吗?

农村改革后,诸如郑旭陽这类"匪霸村官",各地并不鲜见, 下面再讲讲东楼村新时期的"南霸天"吧。

东楼村新时期的"南霸天",大名张健全,是山西忻州市 忻府村东楼村的村委会主任。

1975年出生的张健全,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从事个体运输,经营忻州至太原的客运。为争夺乘客,张健全以发展黑恶势力暴力拉客,并采用威胁、殴打等手段,肆意排挤同行,由此便形成了一个团伙。

2005年,张健全因参与一起枪案,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期两年。刑满后,变本加厉网罗旧部,层层发展,很快形成了一个等级森严的黑帮组织,成员达50余人之多,气焰嚣张,不可一世。

张健全认为,光靠打打杀杀在社会上混不出地位,必须拉拢官员、和官员联盟先搞钱。2001年国家专项治理超载期间,张健全便倾力拉拢收买运管、交管、治超办等等政府部门的工作人员,借送"黑车"逃避处罚敛财。为了独霸"送黑车"的

业务,其团伙以"打、砸、抢、杀"开路,公然喊出了"人挡杀人,鬼挡杀鬼"的口号。

经过一番拼杀,张健全果然几乎垄断了忻府区境内所有油罐车、电石车、煤车的"过治超点"业务,最多时,一天即可获利6万多元,很快就聚敛了上千万财富。

然而,张健全仍不满足。还以"故意伤害、敲诈勒索、寻衅滋事、开设赌场"等犯罪活动敛财。当地老百姓说:"忻州区乱不乱,张健全说了算。"权力之极盛,气焰之嚣张,人所罕见。

人说兔子不啃窝边草,张健全却连自己村里也不放过。 2007年不经过村委会同意,张健全就把紧挨村委会的门面房 拆掉,然后强迫村委会以6000元的超低价把地皮卖给他。让 他重建门面房开饭店、做铺面。村民气愤地说,张健全是我们 东楼村新时期的"南霸天"。

有了钱,张健全更懂得钱权的重要。2008年12月,东楼村换届选举,张健全立即看到了当官的机会。他一方面通过手下喽罗拉拢村民投他的票,一方面组织30多名团伙成员现场"助威",把守选举现场,威逼村民投他的票。最终如愿以偿,当上了村委会主任。

当上村委会主任后,张健全更加不可一世。在村里,他不办交接手续,就带着打手到村委会将公章、财务账本等强行拿走。村支书张引龙也成了他的"下饭菜",想骂就骂,想打就打。张引龙多次挨打。开会更不通知他。村里一切事体,都是张健全说了算。在乡政府,张健全同样横行霸道,他去乡政府带着"保镖",即使在乡政府会议室里,他也敢公开谩骂、殴打乡长。而且,没有人敢向派出所报案,骂了白骂,打了白打!真是无法无天,无人敢管。

张健全甚至启用刑满释放犯人杜某当"代理"村主任,处理村中事务。为了疯狂敛财,他将村会计、出纳全抛在一边,

个人成立汇发综合服务公司,强行出租集体土地,向村民强行收取水电费,并以汇发公司名义承包修建村里的所谓科技园、水利灌溉、管道铺设等工程,以此侵吞的集体财富即达 100 多万元。

为了称霸一方,张健全居然公开组织"私人武装",并为武装成员统一配置了砍刀、钢矛等武器,同时租赁房屋,统一住宿,没有"任务"时就统一进行训练,以强化"团队意识",增强"战斗力",在当地无恶不作。

2010年5月31日中午12点半,为了争夺当地一家游乐场的看场权、保护费收费权,以东楼村村主任张健全为一方的"私人武警",和以李秀国为一方的黑恶势力,在忻州市新建路商业街发生火拼,双方手执火枪、猎枪、砍刀、消防斧、自制长矛等凶器,展开了血肉械斗,双方刀劈斧砍、追打呐喊,杀得天昏地暗,鲜血迸溅。

更不可思议的是,张健全组建的"私人武装",还"公然代替政府行使职能"、"地下出警",追讨债务,处理和"摆平"各种事端"(参阅 2011 年第 8 期《瞭望》)。写到这里,笔者已无法弄清,到底是张健全的"私人武装"在"代替政府行使职能"呢?还是当地政府在支持、重用张健全的"私人武装"?

笔者永远不会忘记,当年老师在课堂上讲起日本鬼子对解放区进行扫荡时,那些令人心惊肉跳的血腥场景。但做梦也不会想到,在五星红旗招展的神州大地上,还会发生党支部副书记率领几十名打手,"携枪扫荡村民"的血腥惨案。然而,这种事却实实在在发生在距武汉市区仅70公里的湖北省仙桃市长淌镇朱湾村,时间是公历2000年2月8日,古历正月初四。

在农村,正月初四,正是乡邻们互相串门拜年的日子,朱湾村也沉浸在鞭炮声不时传来的喜庆之中。

就在这天傍晚,党支部副书记汤万波和父亲、弟弟等人一起,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去给该村6组汤望道家"拜年"。

他们进入汤家后,汤家立即闹翻了天。痛苦的呼叫声,重物击中人体的闷响声,桌椅板凳被掀翻的劈啪声和激烈的争吵声混杂在一起,令人心惊肉跳! 50 多岁的汤望道和他的小儿子以及来家拜年的亲戚,在"救命!快救命!"的哀嚎声中,夺路 洮命……

汤万波等一干人马"乘胜追击",但未能追上狼奔豕突的 逃命者。

汤万波等人余怒未消地返回汤家,面对空空荡荡的一片狼藉,仍不解恨。一伙人随即冲进了汤望道隔壁的汤火清家,向57岁的汤火清要人。

完全不知内情的汤火清说:"你们找他家的麻烦,怎么找 我家要人?"

"他们跑了,就找你们算账!"汤万波的弟弟汤胜波一边斥责,一边举起手中砖头向汤火清砸去。

村民们认为,尽管大家都姓汤,但汤万波认为,汤火清与汤望道的血缘比自己近一些,所以汤望道家人跑了,就找汤火清家篁账。

闻听汤万波在闹事,汤火清住在隔壁的弟弟汤望银一家人立即过来劝架。汤万波一伙人立即对汤望银一家大打出手,汤望银的妻子、儿子的头都被砖头砸伤,女婿的头发被揪掉,妹妹的脸被打肿……

直到长淌口派出所林所长接到报案后赶到现场制止,汤万 波才住手。

但当汤火清的儿子汤长军搀扶着被他们打伤的兄弟汤艳华去医院救治时,汤万波的弟弟汤胜波,竟然敢当着民警的面,在强行拦截时又对着兄弟二人的胳膊各砍一刀,然后在汤艳华的胸口再砍一刀,尖利的刀锋,刺穿厚实的棉衣,汩汩鲜血透过棉衣直往外冒……

汤万波没能追杀到汤望道,就对汤火清一家大打出手,如

此仗势欺人,鲜血迸溅,天下罕见。而汤万波找汤望道算什么 帐,其实也毫无根由。

这事得从1999年的乱收费说起。

1999年,朱湾村村民除了每亩地 165 元税费,每亩宅基地 450 元使用费之外,村里还向每个人收取国家明文禁止的 20 元 生猪屠宰税,"家里的人头数变成了杀猪的头数,有多少人就 算杀多少猪"。此外,每人还要交没有任何依据的"人头费" 145 元。

汤望道的儿媳付美银,因外出做生意,户口已迁出朱湾村。 1999年10月,他回家看望公公,正好遇上汤万波在收毫无政 策依据的"人头税",他要付美银交钱。

付美银说:"我不是这里的人,走亲戚也收钱?"

汤万波说:"你的房子还在,就得交钱。"

付美银当然不干,双方大吵一架。汤万波当即下令强行搬 走了付美银家一台电视机。

付美银说:"你欺负人,会遇到狠人的!"

汤万波说:"我谁也不欺负,就欺负你!"

面对恶人,付美银自然无可奈何。汤望道一家摄于汤万波 的淫威,也不敢为儿媳付美银说话。付美银气得一路哭回娘家。 娘家一下来了20多人,把汤万波打了一顿。

此事当时派出所就已作出处理,让付家赔偿了8000元医药费。

因为汤万波是为收费事被打,尽管他收的是毫无政策依据的"人头税",镇政府仍以"因公负伤"之名,除了在镇里的电视新闻对他进行表彰外,还奖励了1000元。

但汤万波觉得自己丢了"面子",扫了"威风",他要报复。但他知道自己惹不起付家,便决定找汤望道算账。

"经过精心策划和准备",有备而去,结果"帐"还没算完, 汤望道一家却跑了。汤万波一伙人再到汤望道本家汤火清家行 凶,把汤火清打得五劳七伤,但一伙人恨犹未消。

8 时许,即在派出所所长制止行凶一个多小时后,汤万波 和他的父亲重整旗鼓,带领着 30 多条汉子,又浩浩荡荡分两 路向汤望道所在的 6 组挺进。他们包围这个自然村落后,挥舞 着刀棍气势汹汹在村里穿过,震耳欲聋的枪声,吓得老人们栓 门上锁。此时,喊叫声在夜空回响:"我们是来搞汤望道,左 邻右居把门关好,不要管闲事,否则打死打伤不管!"

然而已被吓得魂飞魄散的汤望道一家逃跑后,根本不敢回家。失望的打手又向汤火清家涌去。

汤火清 15 岁的外甥女来舅舅家拜年,看到这帮凶神恶煞向舅舅家拥来,吓得放声大哭,舅妈立即关上门,但立马就被乱,脚踹开。

打手们冲进汤火清家,就朝窗户放了一枪。打手们随即在震惊山村的枪声和窗户玻璃的破裂声中嬉笑欢呼。接着,一名打手来到汤家堂屋,对准汤家的祖宗牌就是一枪,墙上立即打出一个洞眼。一伙人则围着汤火清棍棒齐下,汤火清顷刻被打翻在地,人事不省。汤火清 78 岁的老父亲骇得躲在墙角里,一见儿子被打昏在地,立即跪地哀求:"出人命了!出人命了!别打了!……"

一个打手随即给了老人一棒子,老人应声倒地……

村民们在远处看到, 汤望道和汤火清两家门前, 都有打手端着枪、拿着刀在警戒巡逻。

对汤火清家大砸大打过瘾以后,打手们一边狂欢高呼:"胜利了!胜利了!"一边朝天鸣枪以示庆贺。

汤万波的父亲却余怒未消,咬牙切齿对围观村民说:"今 天没打到汤道望,就是他跑到美国去了,我们也要打的;飞到 天上去了,我也要用导弹打!"

洗劫中共有7人被打伤……

事后,在村里捡到7枚弹壳……

汤火清在医院抢救醒来后,告诉记者,他的左胳膊和头上都挨了三铁棍,左肩挨了一枪。医院的病历上记载:头上有打击肿块,右肩被打击撕裂,左胳膊骨折。

最惨的是汤火清 78 岁的父亲,这位饱经风霜的老人,无缘无故被新世纪的党支部副书记打得失去了思维能力,屎尿也拉在床上。医生说,他左侧额顶动脉下的血块,必须开刀,但手术费得一万多元。然而为抢救汤火清,这个家庭已"灯枯油尽",老人只能不死不活地躺在病床上硬拖着。在这样的党支部副书记统治下,老百姓还能生存吗?

主凶汤万波直到 4 年多以后的 2000 年 4 月也没有抓到。村民说他就藏在村里,派出所负责人说:"我们抓时他不见了,我们不抓时他又出现了",派出所似乎对这个恶魔无可奈何。

汤万波使用的枪不知来自何处,那么多五连发的猎枪和众多的打手,仿佛都变魔术似的从人间蒸发了,谁也不知去向。留下的只有一篇《副书记携枪"扫荡"村民》的报道,登在2000年4月14日的《南方周末》上,供人们去思索、评说……

第八节 官意耶? 民意耶

汉代桓宽在《盐铁说·韩申》中写道:"世不患无法,而 患无可行之法。"说的是,一个国家最令人担忧的不是没有法律, 而是有了法律不能付诸实施。今天,我国制定的各种法律法规, 数不胜数。但是,在"中南海的东西往往出不了中南海"的当 今中国,很多法律法规,"出了中南海"就被大打折扣,甚至 被变成一纸空文。依法办事,阻力重重;违法行政,畅通无阻, 在一些地方几乎成了常态。而破坏、践踏法律法规者,更多的 是地方组织及其官员。

在村官的选择任免上,表现就相当突出。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第三条规定:"村民

委员会是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第三条还规定:"中国共产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进行工作,发挥领导核心作用;依照宪法和法律,支持和保障村民开展自治活动,直接行使民主权力";第四条规定:"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对村民委员会的工作给予指导、支持和帮助,但是不得干预依法属于村民自治范围的事项"。然而,在不少地方,乡(镇)等上级党政组织往往将法律明文规定的,村民委员会"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抛到了九霄云外,不经村民委员会选举,就由他们一手包办,任命村民委员会,实际上完全剥夺了村民的民主权利。此类公开破坏"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现象各地并不鲜见。而村民依据"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现象各地并不鲜见。而村民依据"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关于本村五分之一以上有选举权的村民联名,可以罢免村委会的规定,要罢免村民认为不称职的村委会或某些成员,往往因为乡(镇)等上级党政组织的横加干涉,难于上青天。

2000年,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城郊乡水心村,半数以上村民联合签名,依法要求罢免他们不再信任的村委会,乡政府和区民政局不仅不支持村民们的合法要求,反而违法组织反罢免。

当时水心村共有 18 岁以上有选举权的村民 440 人。2000 年 6 月 20 日,村里 282 名有选举权的村民联合签名,要求罢 免村委会。

按照浙江省颁布的村委会选举办法之规定,水心村委会应 当在接到罢免书之日起,一个月内召开村民大会投票表决。如 果村委会在一个月内不召开村民大会投票表决,乡(镇)人民 政府应及时帮助召开村民会议投票表决。

然而,一个月过去了,村委会和乡政府都置之不理。

不可思议的是, 乡政府却到村里召集村支部、村委会、村老人协会等开会, 组成 4 个组, 分头到在"罢免书"上签名的

村民家中去动员他们,在"不同意罢免书"上签名。来了一个针锋相对。

村民们只好向鹿城区民政局等上级部门寻求帮助。谁知区 民政局居然在"罢免书"上批示:"签名无效"。理由是,"根 据乡政府意见",因为后来有 42 人在"不同意罢免书"上也签 了名。

且不说记者来村里实地采访时,在"不同意罢免书上"签了名的村民表示,这是因为"拗不过来人的软磨硬缠,只好从命",在反罢免书上签了名。即使扣除 42 名在"不同意罢免书"上签名的村民,在有选举权的 440 名村民中,仍有 240 名要求罢免村委会,超过半数,更远远超过法定的"本村五分之一以上有选举权的村民联名,可以罢免村委会"的规定。

但是,城郊乡和鹿城区民政局,却根本不顾法律规定,不 顾多数村民意愿,坚持不准罢免村委会。

此事后来一直反映到中央有关部门,村民们希望能讨个说法。结果如何,笔者未见报道。但是,如果村民依法罢免不称职的村委会,都要上报中央,由中央表态裁决,岂不是太不可思议了吗?(参阅 2000 年 1 月 22 日《人民日报》)

比水心村更典型的事,发生在海南省。

军屯村是海南省第一个亿元村。村办企业非常发达,拥有加油站、度假村、农贸市场等集体企业。然而,从新世纪开始,管理非常混乱。其主要原因是,村委会主任李大参上任三年以来,村里的大小事务,都是他一手独揽,从集体企业交上来的钱,都得直接交到他家里,公章由他随身带着,村里的集体财产,实际成了他的个人财产。村里每年200多万元集体收入,谁也不知道到哪里去了。人们只见李大参四处旅游,随意开支公款。由于李大参的独断专行,造成管理混乱,村里的支柱企业花果山度假村完全瘫痪。村里最大的变化是,当村主任以前"一穷二白"的李大参家里"旧貌换新颜",一幢100多万元的豪宅

凌然耸立。而且,在2006年,检察机关已查出李大参有严重的"职务侵占"行为,但有关上级迟迟不作进一步调查,村民很有意见。

如此种种,激起了村民们的愤怒。2007年1月31日,村民们按照法律程序,召开了罢免李大参的村民大会,94%的村民要求罢免李大参的村委会主任。在大会现场监督的单州市民政局基层政权股股长王建强,根据大会表决结果,当场宣布:罢免程序完全合法,罢免结果有效。

谁知,那大镇镇党委、镇政府却认定"罢免结果无效"(见 2007 年 3 月 23 日《新华每日电讯》)。

在这里,国家法律和占94%的村民的民主权利和意愿,已荡然无存,剩下的唯有践踏法律、扼杀民意的"官意"。

作为一级基层政权的乡人民政府和乡党委,直接从事农村工作,不可能不学习、不了解"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规定,他们为什么要知法违法,与村民意愿背道而驰呢?

我们且看看 2004 年 3 月 26 日《人民日报》一篇《山西一个村主任犯事,牵出 108 名干部》的报道,也许从中能发现此中的某些奥秘。

山西省泽州县巴公镇巴公二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周腊城,手握大权以后,就把巴公二村变成了他的"家天下","财务管理,一手遮天,财务收支一人操纵"。经查证,侵占的集体资金达520多万元,指使村办企业采取隐匿、虚假申报等手段偷税1400多万元,指使他人故意销毁涉及金额350万元以上的会计账和账簿。2003年6月24日,被晋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职务侵占罪、行贿罪、偷税罪等判处有期徒刑20年,并处罚金20万元。一名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竟敢如此胆大包天,底气何来?

拔出萝卜带出泥。周腊城事发后,仅带出来的党员干部就有 108 名。其中县处级党员干部 31 名,乡科级党员干部 60 名,

- 一般党员干部 17 名。他们之中的 20 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县处级 2 名,乡科级 4 名,一般党员 14 人);16 人移交司法机关被依法逮捕或判刑。他们涉及贪污、受贿、侵占、挪用、财产来源不明和偷税等违法违纪问题。
- 一个小小的村委会主任,和这么多党员领导干部结成了利益同盟,有他们在上面罩着盖着保护着,无权无势的普通村民撬得动他吗?想要罢免他的村委会主任,罢免得了吗?这不就是那些自恃有后台靠山,敢于胡作非为的村官们的底气所在吗?

第二十五章 中国特色的饕餮者

第一节 "除了开会吃喝,就没什么了"

自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在中国出现旷世罕见的公款吃喝,引起广大群众强烈不满以后,有人统计,到九十年代中期,各级组织颁发禁止公款吃喝的文件达 400 多个。但是,几百个红头文件,不仅没能管住饕餮者的嘴巴,而且越吃越凶,使几百个文件实际上都变成了一张废纸。据 2007 年 6 月 11 日中共广州市委机关报《广州日报》报道,中国公款吃喝 1990 年为 400亿元,1992 年 800亿元,1994 年突破 1000亿元大关,2000 年达到 2000亿元,2005 年达到 6000亿元。而且这种吃喝风,不仅没有得到抑制,而在愈演愈烈。据 2012 年 12 月 10 日《半月谈》报道,西部某县一名接待办主任说:"我有一天晚上赶了 8 场饭局。""有时候我们接待办的工作人员轮流上阵都吃不消。"中国官员们的公款吃喝,已发展到如此不可想象的地步,我相信,他们创造了自有人类历史以来,绝对不曾有过的公款吃喝记录。

如此强劲的公款吃喝风,当然不可能不刮到农村这个中国 最广阔的天地。

据新华社记者 2002 年对安徽、江西、湖南、重庆等省市农村暗访,发现农村基层干部一半时间用于开会、吃喝。基层干部反映,越来越多的应酬和不必要的接待,"好似'一座大山'压得他们喘不过气来。"吃喝之盛,由此可见。

安徽省涡陽县花沟镇镇长邓华告诉记者,一年中,乡镇干

部接待、开会的时间,占到一半。"感觉很累,但回过头想,除了开会接待、吃喝之外,就没什么了。"饭局中流传的一些顺口溜,生动地描绘了酒桌上的觥筹交错:"感情深,一口闷;感情浅,舔一舔。"来的都是上级人,谁不愿和领导感情深?一些酒量不大的基层干部于是"舍命陪领导",一杯一杯"一口闷",乃至因喝酒而喝死的官员,报纸上多次报道。好在他们死得也"值",最后都以"因公死亡",被授予"烈士"一类称号。

重庆市铜梁县虎峰镇党委书记陈宏直言:真正花在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上的时间不超过三分之一。另一位担任过多年乡镇党委书记的基层干部对记者说:"接待是官场要求,因为能直接有机会接触上级领导,就可以在领导面前表演一番,接待好了给领导留下好印象;反正是公家的钱,何乐而不为?"还有一位镇党委书记则对记者说:"有句顺口溜——'工作就是开会,管理就是收费,协调就是喝醉',老百姓说我们是'陪吃、陪喝、陪玩'的'三陪干部'"(引自 2002 年 1 月 16 日《特区时报》)。

由农村改革后,出现的"三陪"干部,我想起上世纪 六七十年代农村的"三同"干部——和农民同吃、同住、同劳 动的农村干部。笔者在家乡曾不止一次看到一位叫王永吾的公 社书记,自己和社员一起劳动,在社员家吃完晚饭已是七八点, 为解决生产队的一些问题,往往召开社员大会至十一二点,然 后再打着手电筒,走回两三里外的公社去睡觉,使笔者深受感 动。两个时期的两种干部——"三同干部"和"三陪干部"的 优劣高低,我相信小学生都不难回答。

更令人叹为观止的是,一些地方官员已提出"接待是生产力"一类的经济发展方略。"要想事成上酒桌,喝酒也是生产力",已成为某些官员的座右铭。"酒杯一端,啥事好办。"因此,把"陪吃陪喝陪玩",当作一种地方经济的"生产力"进行"开发"。

在这些地方,当然就只能如那位涡阳县花沟镇镇长邓华所说: "除了开会、喝酒之外,就没什么了。"

但是"没什么了"也得喝,不喝不行。2001年第21期《半月谈》就以《一天来了十批客,个个都是爷》为题,报导了河北省一位乡党委书记大倒"应酬苦水多"。"上面千条线,下面一针穿,只要上面来人,都得一把手接待,叫副手接待都不行。"一把手亲自出面才显得重视,"特别是那些有权有钱的单位,以后办事得求他们,不接待哪行"?"有时,我一天要接待十几个单位,个个都是爷",如果哪一次接待档次低了,他们"总会找个时机、寻个借口,轻则发通报批评你,重则给你穿小鞋,该办的事以种种理由拖着不办,想各种办法整你,"叫你知道他的"厉害"。"比如,今天上午我就接待了8批客人。县里七八十个部门,经常下来的至少有60多个部门的领导和干部"。

这位乡党委书记说,这酒我们也不想喝,但又不得不喝。 比如要扶贫款,多喝一杯酒,就多给乡里一万元。为了多拿到 一些资金,尽管"喝坏了党风吹坏了胃",还得喝啊!

掌握财政大权的官员,给下面拨款,不是从基层的实际情况出发,而是凭"感情深,一口闷","感情浅,舔一舔",按"一杯酒一万元"下拨,这酒还能不喝么?

事实也证明,谁不吃喝,谁倒霉。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白庙乡政府于 2010 年 3 月 15 日,将政府经费开支全部"裸帐"在网上公布,最引人瞩目的是,其中的招待费占有相当比重。白庙乡政府的勇气成为全国关注的焦点。但随之而来的是,无奈的尴尬。

当时,白庙乡急需解决场镇饮水问题,5村4组村民没水喝。加上道路拓宽和电力改造,共需资金1600万元。但是,乡党委书记张映上拿着巴州区主要领导的批示,到各个相关部门去争取资金,苦苦跑了两个多月,竟几无回音。"要么说没有资金,要么说没有规划,要么是嫌投资太大。"白庙乡乡长欧明清则说:

"裸帐消息公开后,来白庙乡的上级部门工作人员,比平时减少一半。70%以上的客人都是来去匆匆。都到中午十一二点了,他们硬是饿着肚子要走,坚决不吃饭,生怕自己的招待费开支公开在网上"。

《新华每日电讯》撰文指出,白庙乡其所以受"冷遇",究 其原因就在"深不见底的""江湖"惯性使然,一些人口头上 高调主张"财政公开",但心底里却害怕公众知道政府部门的 钱用在哪里,他们害怕群众监督。白庙乡的做法"毋庸置疑" 犯了官场潜规则之"大忌","全裸"不仅使他们倍感压力,而 且因为无法获得"公款吃喝"等好处,便以减少考察、不批资 金等方式予以惩罚,当今官场处于如此状况,能不越吃越凶吗? 酒喝得越多,钱就批得越多,谁不想多批钱呀?

更离奇的是, 市委、市政府居然发文下达"喝酒指标"。

湖北省汉川市委、市政府为了"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营造'引商、稳商、亲商、富商'的发展氛围",更好地为落户该市的云峰酒业公司在当地推销产品,于2006年公然发文,向包括该市各局、各乡镇在内的105个单位,下达了完成200万元喝酒任务。同时规定,"完成喝酒任务的奖励10%"。

一级市委、市政府,为了"引商、稳商、亲商、富商", 竟向全市 105 个单位下达喝酒任务,并实行完成任务有奖政策, 不知是不是又创造了一个前所未有的特色喝酒记录?好在后来 迫于舆论压力,汉川市委、市政府终止了这个文件的执行(见 2006 年 4 月 10 日《文萃报》)。

其实,这种被人为异化的喝酒任务和接待吃喝,主要是源于上面。

2009年1月,河北省政府一项调查显示,基层县、乡和企业一个月最多时,接待了92个来自省、市政府机关和部门的年终考核、检查评比团(组)。省委书记张云川知道后,气愤地说:"一个县一个月接待92个团(组),他们哪里还有时

间去工作"(引自《新华每日电讯》2009年6月10日)。然而,比这更严重的地方并不鲜见。某地一位乡党委书记说,每天中午和晚上都要跑很多酒场,全是上级来人,最多一天喝了十多场。中部地区一位市长透露,他一年有日程安排记录的陪吃陪喝就超过1500场(见2013年3月7日《半月谈》)。除去双休日,全年只有250个工作日,平均每个工作日超过6场吃喝。而且,往往由于安排不过来,他只好用早餐去陪吃,晚上还要吃夜宵。如此旷古绝世的中国特色公款吃喝,难道不是饕餐者在毫无节制地吞食人民的血膏吗?我们这个还有很多人连起码的温饱都没有解决的国家,经得起他们如此穷吃海喝吗?

吃喝之外,还得玩,还要洗浴、按摩,参观名胜古迹。内蒙古某县县城以温泉著称,每到年底,很多上级部门都会光临该县参观考察、检查验收,绝大多数都要体验一下温泉的滋味。该县一位分管外宣工作的副县长曾对记者说,有一天,他曾"接待了十几批客人,陪上级客人泡了8次温泉,整个人都泡虚脱了。最后一次,他连衣服都没有换,就在温泉池子里等客人。"一位副县长陪上级领导泡温泉,弄得"整个人都泡虚脱了",(见2012年12月19日《新华社讯》),这绝对是中国特色的"陪泡"奇迹。如果不是陪上级客人,我想谁也不会如此折磨自己。但是,这个泡温泉泡到"整个人都虚脱"的副县长,不要说没有时间和精力考虑工作,如果不短寿才怪呢!

中国的饭局早已渗透到各个领域、各种场合,大凡请官员们办事,哪怕只盖个章,往往都得设饭局、给好处,否则就会"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更可怕的是,随着腐败的日益恶化,官员们吃了,拿了都不办事。湖南省委书记周强,在2003年初召开的全省经济工作会议上,就曾痛斥:"有些部门、有些干部过去是要有好处才办事,现在就是拿了好处也不办事。喝完了酒,吃完了饭,泡完了脚,屁股一拍就走人,什么事也不办"(引自2013年1月4日《羊城晚报》)。某些部门,某些官

员无聊、无赖、无耻到如此地步,在中国共产党和新中国政府 历史上,肯定没有先例。

除了接待吃喝之外,我们再看看农村基层干部开的是一些 什么会吧。

2009年7月初,河北省深泽县纪委发出通知,严禁用手机 编辑、留存、传播低俗信息,违者将被追究责任,其单位领导 也将被追究连带责任,特别典型的要公开曝光。

众所周知,机关干部在上班时间炒股、打牌、玩电脑、煲电话粥、传播各类短信、甚至外出搞按摩、洗桑拿,早已司空见惯。深泽县纪委对严禁编辑、留存、传播低俗信息发出通知后,该县自7月初开始的一个月内,在全县党员中开展"专题讨论活动",召开专题讨论会480多个(见2009年8月10日《人民日报》)。

为了一条荤段子,不仅县纪委专门发出通知,县里还在一个月内组织党员开了480多个"专题讨论会",可见县里对严禁党员们热衷的荤段子,是多么重视。但为了一条荤段子,县里就如此兴师动众,让党员们都泡在会议室里,还能搞工作吗?一个县一年不知有多少比一条荤段子重要得多的事情,专题讨论会开得完吗?在逢会必吃的当今中国,如此泛滥成灾的会海,人民负担得起码?

共产党会多,已流传半个多世纪。通过会议传达贯彻党和 国家的政策法规,是中国政府治理国家的重要手段。但改革开 放以后,不少地方的农民盼望开会了解国家政策,要求开会公 布村务、财务,官员们却往往几年十几年也不开一次会,而政 府机关的会议却多得令人咋舌。

国家审计署审计长刘家义于 2013 年向全国人大所作的 2012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中披露,审计的 45 个中央部门本级在 2012 年共举办会议 8698 个,实际支出 6.98 亿元。平均每个部门举办会议 193.2 个,平均每个会议耗资 8 万多元。而全年

365 天除去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仅有 250 个工作日,就算每个会议只开一天,这一年的全部工作日中,就有超过 77% 的时间在开会。上面会多,下面会更多。

某县一位官员反映,他每年参加的会议超过200个,平均每个工作日要开一个会。县里主要领导参加的各种活动和会议更多,每年不下1000个(引自2009年6月9日《广州日报》)。沿海某省一厅局负责人因不堪忍受多得令人头痛的会议,让人统计涉及厅局相关工作全年开会数量,统计结果更令人震惊——1068个(见2013年2月25日《文萃报》)。

人们不妨算一算,一年 365 天,除去法定假日和双休日,就只有 250 个工作日,而身为县里主要领导一年要参加上千个会议,平均每个工作日要参加的会议超过 4 个。他们还有精力和时间去考虑工作落实会议精神?很多政策、法令和制定的规划、目标,往往是说在嘴上,贴在墙上、登在报上,不就是这样造成的吗?

第二节 餐餐着吃垮了多少酒楼、饭馆

笔者曾在多处听到这样的戏言:解放台湾其实很容易,只要派出3000官员去台湾吃喝三个月,保准把台湾经济吃垮,立马就可解放。如此戏言,自然只是坊间的调侃。但是,媒体有关官员吃垮酒店、宾馆的报道,却屡见不鲜。

河北省永清县西场村雪源宾馆,于 2000 年由朱秀双承包后,同年元月 6 日,县委办公室将接待上级派来的工作组入住雪源宾馆。工作组有时一顿就吃掉几千元,他们吃孔雀腿、野猪肉、鲍鱼、龙虾、喝五粮液,抽"中华"和"熊猫"香烟,在 83 天时间内,工作组欠下食宿费 16.8849 元,朱秀双多次找永清县委,但对方始终不作明确答复,导致雪源宾馆因没有资金周转,最后被迫关门停业(参阅 2005 年 8 月 18 日《工人

日报》)。一个工作组,83天就吃垮一家宾馆,这样的工作组, 岂不是太骇人了吗?

河北省原阳县官员们的吃喝更令人瞠目。

原阳县是国家重点扶贫县,全县财政非常紧张,办公经费严重不足,但公款吃喝却热火朝天。一些部门"靠打'白条',几乎吃遍全县上档次的饭店"。因为长期无钱结账,"一些饭店只好揣着一把'白条'被迫关门"。比如,新雅饭店与县法院仅咫尺之隔,法院干部频频光临新雅饭店,吃完喝完,打张"白条"就走人。攒下的白条达十几万元,店主李天明多次去法院讨债,有关领导的答复竟是:"法院没有办公经费,连公车的汽油钱都拿不出来,怎么还你帐!"李天明不得已又找到县领导、县信访局,但都没有解决,使新雅饭店倒闭一年多也没能再开门营业。

宁夏同心县也是国家级贫困县,吃喝风同样火爆。全县 100 多家党政机关单位和部门,在县城一家叫新月楼的餐馆,自 1992 年开始,历时 10 年多,欠下的吃喝账高达 80 多万元。店主杨开礼积累的欠账白条整整装满了一皮箱,总共 5000 多张!有记者前去采访时,杨开礼指着满皮箱的吃喝白条,气愤地说:"过去拿着白条去找各单位要钱,他们都认账,让我等。可今年(2004 年)以来,有的单位干脆耍赖,说前任领导签的条子他们不认,谁签的让他找谁去!照此下去,这 80 多万元岂不打了水漂?"(见 2004 年 11 月 1 日《新华每日电讯》)。

在这些地方,政府官员们一纸白条吃垮宾馆、吃垮饭店的 疯狂吃喝,最后甚至连吃喝账都不承认,笔者从未见到在中国 历史上有过这类记载。饕餮者们的如此行为,那里的政府机关, 在人们心中还能有威信吗?

我们再看看新华社记者 2004 年 7 月在广东陆丰市暗访, 发现官员们的豪吃海喝是何等触目惊心。

陆丰市有一家名为"人民大厦"的高档餐厅,大厦共有豪

华套间12套。来这里消费的主要是官员。不仅陆丰的机关单位来此接待客人,连汕尾、汕头、潮汕的领导也慕名来这里消费。

"人民大厦"的套房有多豪华呢?一个叫"百万石"的包房,门口是一座用各种石料装饰而成的假山,流水潺潺,里面是一间 100 平米的大厅,再里面是三个串联的套间,麻将桌和各种娱乐设施应有尽有;最豪华的"天骄",有 300 平方米,卫生间比其他地方的房间还大,在房中房休息一晚,最低消费5000 元。

记者问:"吃一顿饭要多少钱?"

薛经理回答:"这可没个底。三千五千、三万五万都有, 最高的一桌吃了15万元。"

我们且看看这里的菜谱价格:

丽参炖雪燕(每盅,下同)880元;花旗参炖鱼翅680元; 天天煲仔翅580元;乳鸽炖血燕680元;冰糖元肉雪梨炖血燕680元;高丽参炖血燕780元;神仙翅480元;佛跳墙2980元; 鹿回头3980元……

薛经理说起收账更是颇为得意:"我去收账,一般都直接 找'一把手',要是还不行,就找上面向他们施加压力。前年(2002 年)腊月二十五日,我到七八个单位收账,一天就收了200多 万元。市工商局李局长都让我收怕了!"

薛老板同时告诉记者:"昨天一个当官的带来三个人吃了7000多元,今天就把钱送来了。"

为了吸引官员们来消费,薛老板还准备了不少高档"礼品"。 这些"礼品"打入餐费——乔尔斯皮包每只3000元,万宝龙 钢笔每支7800元;老板腰带每条5000元;白燕窝每盒4600元; 虫草每盒9800元;帝驼表每只7万元;劳力士手表每只10万元……这些礼品都计入餐费,自然吸引了不少手握大权的官员。 大笔一挥,就能装进腰包,在"不受贿就对不起人"的当今官 场,能有几人不动心? "人民大夏"为官员们服务之周到,也令人"佩服"。官员们一般都是坐公车来消费,为了掩盖公车真面,餐厅里专门准备了一些与真牌照一模一样,足以乱真的假牌照。官员们公车停好后,随即在真牌照上面套上一块假牌照,这是专门"应客人要求"提供的"保密服务"。

记者得知这个"秘密"后,决定看看"庐山真面"。随即走到一部被蒙上 8888999 牌照的车子旁,谎称:"我有个朋友在上面吃饭,这辆车好像是他的。"趁保安不留意,揭开一看,立即露出"粤 NL1868"的真牌照。

记者随即向交警部门了解,"粤 NL"是陆丰市的公车,"粤 NO"和"粤 N3"是汕尾市公车。如此"保密服务",堪称天下一绝。

然而,陆丰市却是一个财政穷市。市财政局一位副局长介绍,2003年全市可支配财力只有一亿元左右,省财政每年向陆丰转移支付1.5亿元,为保工资保运转,每半年陆丰就要向上级财政借5000万元,仅上个月就向省里借了800万元发工资。

陆丰市也是一个农业穷市。2003年全市农民人均收入政府公布为3000元。但陆丰市农业局一名干部对记者说:"3000元是有水分的。去掉水分,耕地收入恐怕只有1000元。有的干部在'人民大夏'一顿饭就花去上万元,这可是农民种好几年粮食的收入啊!"(引自2004年5月12日《长沙晚报》)。

一个财政穷市、农业穷市,连工资都发不出,而官员们竟 敢如此胡吃海喝,全不顾百姓疾苦,全不顾社会影响,全不顾 国家法规,谁知道当今中国有多少这样的饕餮者,谁知道今天 有多少这样的饕餮者吃垮了多少酒楼、饭馆,吃垮了多少地方 财政?

第三节 "他们卖一处,吃一处"

有民谣描绘公款吃喝道:"不吃白不吃,吃了也白吃,白吃谁不吃"? 市里、县里都敢吃,乡镇当然也敢吃!

海南省临高县有一家豪庄酒楼,是县政协常委符亚清开的。 镇里人都叫他阿清。自1994年初开始,临城镇政府就在豪庄 饭店定点吃喝。当时的镇党委书记兼镇长是林道祖,到1996 年初,镇里已欠豪庄酒楼22万元吃喝款,阿清多次找镇里要钱, 镇政府每次都以经济困难没给钱。1996年6月,林道祖升任县 政协副主席,张万康接任镇党委书记,邓善红接任镇长,镇里 的定点吃喝还是定在豪庄酒楼。依然是只签单,不付款。阿清 多次找张万康、邓善红讨要欠款,他们也多次答应,上届的债 一定要解决,以后到酒楼吃喝会及时结账。

1996年,镇长邓善红代表镇政府与阿清协商,决定把镇农科所的 10 亩地转让给阿清,每亩地的出让价为 2.1 万元,共计 21 万元。抵消镇里欠的 11 万元吃喝款,阿清再付给镇里 10 万元。谁知阿清到国土局办理土地使用证时,国土局告诉阿清,这块地早已被镇政府出让给镇农工贸公司了。镇里搞的是"一女二嫁"。但镇里告诉阿清,这里面肯定有误会,表示一定要帮阿清把土地搞到手。而且在这年底又让阿清交了 10 亩地的耕地占用税 2.67 万元。但国土局仍然不同意办土地使用证。国土局后长张学啓明确指出:"同意临城镇用集体土地抵吃喝债,没有道理,我们坚决不给办证的理由很简单,第一,这土地是集体土地,是全镇人民共有的财产,不是乡政府少部分人所有;第二,这块地已作了一次抵押,一块地不能出让两次。"

1998年5月,张万康、邓善红调走时,不仅上届的欠债没还, 他们这届又欠下13万多元吃喝款。此后调来冼世景任镇党委 书记,换了吃喝点,阿清催讨了一年多,但一分钱也没讨到。 因为阿清是县政协常委,后来通过法院"顶住来自各方面的压力",以各种方式,帮阿清追回来十多个单位的 30 多万元吃喝款。阿清说:"我很感激法院,替我讨回了 30 多万元欠款。但法院十多万元吃喝款,又有谁能帮我讨回来?"

像海南临高县临城镇政府这样,一届接一届吃喝欠款越积 越多的基层政府,各地屡见不鲜。河南开封市通许县大岗李乡 政府积累的吃喝欠条竟重达 2 斤多,就是一个典型。

大岗李乡的万国生,自 1992 年承包职工食堂开饭店后,在长达 13 年中,大岗李乡的历届书记、乡长都在此饭店签单吃喝。截至 2005 年 12 月,乡政府共欠万国生吃喝款 70 多万元。所有欠条加在一起,重达 2 斤多。

万国生告诉记者,原来乡政府一年还给三四万元欠款,随 着原来的领导调走,要帐越来越难。

直到 2007 年 6 月,大岗李乡一位王姓负责人告诉记者, 乡政府已作出还款计划,每年还一万元。万国生知道后,说: "每年还我一万元,不计利息,等我将全部欠款要回,也得活 到 100 多岁呀!"(见 2007 年 6 月 6 日《北京青年报》)。

无独有偶。陕西省安康市双龙镇政府及其所属的部门,都 在该镇魏忠琴开的双龙酒店进行公务招待。截至 2001 年初, 已累计拖欠餐费 20 多万元,因此造成双龙酒店资金无法周转, 被迫关门。因为魏忠琴也是向银行贷款开酒店,2004 年 12 月 贷款到期,银行催收贷款。无钱可还的魏忠琴,不得不求助安 康市有关领导。市里过问后,双龙镇政府召开了专题会议,规 定欠款金额在 1000 元以下的,要求在 2005 年上半年结清欠款。 镇政府则分期分批还款,每年偿还 5000 元。魏忠琴无奈地对 记者说:"镇政府每年还 5000 元,18 万元欠款,需要 36 年才 能还清,我得等一辈子!"

吃垮酒楼饭店,容易被媒体曝光,自然有损政府形象,也 会给乡镇官员带来负面影响。有的乡镇官员就想出了转嫁吃喝 债,向下面摊派的高招。

海南省临高县美良镇,是该县贫困乡镇之一。到 1998 年 8 月,干部、教师已九个月没发工资。连五保户的五保金也几个月没发了。但公款吃喝并没停止,镇领导为了偿还几年来的吃喝账,即向所属村委会下达了替镇里偿还吃喝账的任务,让酒店分别找各个村委会讨债,不再找镇领导。

记者发现这种情况后,立即进行调查。开始时,一些村支书、村主任都不敢承认,有的人干脆避而不见。当记者掌握一些村委会打给酒店的欠条后,"一再追问",村官们才不得不承认镇里摊派到村里的吃喝帐。比如,该镇罗堂村支书方宝安,承认村里被摊派头洋酒店 6000 多元吃喝款,龙田村被摊派的调楼乡世林酒店 5000 多元吃喝款,群道村被摊派的调楼乡翡翠城酒店、鸿常酒店共 12000 元吃喝款,连该镇最穷的东里村也摊到不万酒店的 10000 多元吃喝款等等。

美良镇党委书记陈好家、镇长王桂桐在接受采访时,无可奈何他说:"确实让一些村委会垫付酒店欠款",但又反复强调,让酒店找村委会要钱,是因为村里应交镇里统筹款,"只是转了个弯而已"。

美良镇群众对政府议论纷纷。一位当地教师气愤地对记者说:"镇领导大吃大喝,为什么要村委会付钱?难道村委会的钱是白来的?最后还不是摊到群众头上?"(参阅1998年9月13日《长沙晚报》)。

其实,乡(镇)官员的吃喝胆量和开销,陈好家和王桂桐,并不特别"拔尖"。河南濮阳县清风王什乡原党委书记刘相义,在任职一年半时间内,先后变卖农业开发物资、造假虚报水利工程获取违纪资金 230 多万元,在一年半内,仅吃喝公款即达70 万元,平均每天吃掉 1279.3 元。这样的乡党委书记,除了吃喝还能干啥?

更离奇的是, 乡政府为偿还吃喝债, 竟把办公楼、电影院

和乡广播站也卖了,只得赶走五保老人,占领敬老院办公。

1991年安徽发生特大洪水,国家拨下赈灾款,为明光市司巷乡修建了敬老院。当时有10多位五保老人入住敬老院。 五保老人"集体生活,有专人照顾,过得很舒服。"

谁也没有想到,乡政府为了偿还吃喝款,竟把办公楼卖了。从1997年开始,乡镇府就占领敬老院办公,把五保老人赶到了米厂。"米厂条件很差,房屋低矮破旧,房间阴暗狭窄,有的五保老人被亲戚接走了,有的去世了,我也辞职回家了,"原敬老院院长高勇田对记者说。

办公楼卖了后,乡政府于 1998 年又以新建办公楼为名,征用了 16 亩多农田。但直到 2006 年也没建。按《土地法》明文规定,征用农民土地,三年没使用就得归还。谁知乡政府却把建办公楼的土地又卖了。

当地老百姓说:"他们是卖一处吃一处"。

2006年5月,乡党委书记李昌义说:"上级每年下拨的财政转移支付有限,可以说是'吃饭财政',办公经费严重不足,到今年三月底,乡里账面上只有1万多元钱,马上要开人大会、党代会等,这点钱根本不够用,乡里还有9个月运转经费没着落,卖楼、卖地也是不得已而为之"(引自2006年5月9日《生活文摘报》)。

官员们为偿还吃喝债,把办公楼、电影院、广播站卖掉了; 把再建办公楼的征地也卖掉了;占领了敬老院,把五保老人也 赶走了,他们还有什么事不敢做呢?

呜呼! "一包就灵"的农村承包制,在安徽从1979年包到2006年已经包了27年,那里的一些乡政府却"灵"到只能靠卖窝(办公楼)、卖地,维持乡政府的运转和官员们的吃喝,如此前所未有的奇事,过去有谁见过吗?该如何向老百姓解释?

第四节 "前面乌龟爬出路,后面乌龟照路爬"

老祖宗传下一句话:"前面乌龟爬出路,后面乌龟照路爬"。 市里、县里、乡里镇里"率先示范",用公款大吃大喝,村官 们的嘴巴也不是配相的。他们上行下效,照葫芦画瓢,照着上 级一样吃喝,甚至搞点"新发明",自然不足为奇。

人们不会忘记,新闻媒体曾大批当年人民公社大办食堂是个大错误。谁也没有料想,在农村全面推行分田到户以后,不少地方的村食堂却悄然兴起。黑龙江省肇源县就是一个典型。到上世纪九十年代,那里的农村已是"村村点火,天天冒烟"。村食堂之兴旺,由此可见一斑。

人们会问:农村已经分田到户,农民成了一家一户的小生产者,谁还会吃食堂?

原来,此时村官们大办食堂可不是服务群众,而是为了便于自己公款吃喝。村食堂成了村官们的"吃喝点"。他们不光在食堂吃喝,请客送礼等等的开支,都打入食堂账上,由村集体报销。村食堂成了村官们随意开销的钱柜,也成了村财政外流的"漏斗"。反正账目也不公布,什么都不让老百姓知道。据 1998 年 4 月 17 日《农民日报》报道,肇源县 201 个村食堂,一年就被村官们吃掉 1000 万元,如此巨款,当然都摊在农民头上。

当年人民公社大办食堂,是全队社员吃自己的劳动成果。 农村改革后,村官大办村食堂,是村官吃老百姓的血汗钱。

陕西省乾县大王村,是当地名声在外的"小康文明示范村"。 谁也不会想到,2006年对这个"小康文明示范村"8年来的账目进行清理时,集体账目中的问题白条、票据,竟装满了整整一麻袋。8年间,村官们在村集体报销的吃喝款,共1999项,计19.48万元,平均每年在饭馆吃了250天。其中2000年7月 29日,村官们一天吃了6顿饭。老百姓说:"抽烟喝酒天天都有,干部揩油,集体漏斗。"村官们8年间,仅烟酒花费不下13万元;8年共买香烟24253盒,平均每天超过8.3盒;买酒2479瓶,平均2天喝掉3瓶酒。某村官开了一个小卖部,共"卖给"村集体香烟18271盒,酒2800多瓶,货款93万多元。"文明示范村","文明"到如此地步,真不知那里的上级,树立这样的"文明示范村",要给那里的广大农村"示范"什么?

位处山东菏泽市东南部的庞庄村,因得优越的地理位置和 发达的交通之便,拥有得天独厚的经济发展优势,每年的集体 收入相当可观。然而,丰厚的收入,并没有造福人民,只是为 村官们忘乎所以的大吃大喝提供了经济保障。村官们的胡吃海 喝,当然引起了村民的强烈不满。他们曾对村里的账目自发地 组织了一次笼统的查对,仅发现村官们欠饭馆的吃喝款一项, 就达 15 万多元,另有数十万元公款不知所踪。愤怒的村民, 随后多次到乡、市、省上访。

1997年,菏泽市检察院举报中心受理此案后,仅在 1992年至 1997年 5月短短 5年多时间内,发现村官们吃喝的公款即达 23万多元。这个数字相当于全村一年的公共积累。吃喝无度的村官们,凭着手中权力,"外出办事明着吃,上级来人陪着吃,村里开会大家吃,私人会客公款吃,逢年过节请官吃,没事找事也得吃。" 4名村干部吃得最多的一天,向村集体报销了 8张白条发票。

自古以来都是,"广夏千间,夜眠七尺;良田万顷,日食三餐。"随着时代的发展和农村改革的不断深化,村官们居然创造了一天吃8顿饭的奇迹,能不令人瞠目?

真是楼外有楼,天外有天,村官们的吃喝胆子一个比一个 大。

"村里干部吃喝占,一年吞掉一百万",此事发生在天津市 津南区双桥河镇东嘴村。 东嘴村因为拥有优越的地理位置,被当地百姓誉为一块"风水宝地",加上农村改革后,政策不断放宽,村经济发展了,村民生活也开始富裕了。可惜自1993年杨宝庆当上党支书、杨玉春当上村主任后,随着"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等致富理论不断深入人心,村里干部"吃喝占"也日益膨胀,不仅几百万元集体积累的存款没有了,而且负债累累。这个被称为"风水宝地"的富庶之村,居然被"几个主要村干部的吃喝玩乐把这个村给吃垮了!"

在杨宝庆、杨玉春当权的三年多时间内,全村总收入 781 万多元,总支出高达 1080 多万元,亏损达 300 万元。而在这三年间,他们仅报销的吃喝招待费即达 168 万多元,其中仅 1996 年一年内,他们报销的吃喝招待费用就达 100 万元,而这一年全村的总收入才 85 万元。村官们不仅自己胡吃海喝,私人朋友来了,也到饭馆用公款吃喝,为了取乐,还叫小姐作陪,给小姐的小费也慷慨的很,反正都打入餐费中,不用自己掏半个铜板。挥金如土的村官们酒醉饭饱还不满足,每次吃完饭以后,报销的票据都由他们自己填写。明明是开销 50 元,票据上却填着 850。甚至同一张发票连续报销三次。村干部随手写一张白纸条就能在财务报销。年终结算发现亏损,村干部脑袋一模,信手写几张白条就平了账,全无半点规矩。

在杨宝庆、杨玉春任职期间,村里原有的家底,被他们吃空了;现有的收入被吃光了,连村民们建房的押金,也被他们吃得一干二净。杨宝庆、杨玉春最后自然受到了处理。但是,他们给广大村民造成的巨大损失和极其严重的社会影响,由谁负责呢?

与天津东嘴村的村官相比,湖南长沙市芙蓉区火炬村的村官,吃喝的胆量和气魄更"高人一筹"。火炬村是一个拥有4800多人的城郊村,5年内竟有3000多万元巨款,被村官们吃喝玩乐及违规担保流失殆尽。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是城市向外扩张的鼎盛时期。长沙市也将火炬村划入了开发区内。纷至沓来的机关单位和开发商都看好火炬村的土地。从 1993 年至 1999 年,火炬村先后卖掉耕地 328 亩,收入 4680 万元,加上村里企业的上交款等收入,总计达 5280 多万元。

然而,如此巨款,除了一部分用于办企业外,其他的大部分都流入了一个看不见的黑洞。5年间,村官们仅用于吃喝、请客送礼的公款即达190多万元。其中1997年3月一个月内,村官们报销的歌厅包厢发票就有30张,真是"夜夜笙歌"啊!

其实,火炬村的土地资源,并不丰富。卖地以后,村里人均耕地面积不足1分地。在村里卖地的巨额收入中,5年间,村里每人仅领到300元。村民们愤怒地说:"土地没了,钱也没了,火炬村今后靠什么发展?老百姓靠什么过日子啊!"(引自1999年第1期《半月谈》)。

仅从以上所说几个地方村官们的狂吃海喝,已不难看到农村改革后,中国村官们的公款吃喝,已发展到何等疯狂的程度。改革开放后,中国经济发展了,人民物资生活提高了。但是,经济再发展,就经得起这类饕餮者如此胡吃海喝吗?历史学家可以查一查,自从秦始皇创立郡县制以来,哪朝哪代出现过不入官流的里长们,有过如此痛饮百姓血膏的记载?

第五节 村官腐败,再不是吃吃喝喝!

贪吃和贪占是一对连体怪胎。在腐败已经无孔不入,甚至成了一种官场痼疾的当今社会,无数事实一次又一次告诉人们,凡是敢于凭借手中权力,无视国家法律法规和百姓疾苦,滥用公款吃喝无度之辈,极少例外不是疯狂追求金钱的贪婪之徒。但是,对在中国官场并不入流的村官腐败,却长期被人忽略。在一般人的心目中,村官管辖的地方那么小,人口不过一两千

至三五千,很少有人口过万的村庄;他们掌握的权力和财富都非常有限,能有多大的腐败?大不了就是吃吃喝喝,搞点多吃多占而已,有什么腐败可反?

然而,随着时代的变迁和官场腐败如瘟疫般的蔓延,这种看法早已成了旧时皇历。由于人们存在着这种观念,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遮蔽了村官腐败,使村官反腐成了一个死角,导致村官们胆子越来越大,村官腐败不断加剧,在一些地方已发展到令人触目惊心的地步。

据 2004 年 12 月 14 日《北京青年报》报道,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庄村的 11 名村干部,在 4 年里,采用虚报冒领和挪用方式,侵占村民利益,涉及的金额竟然高达千万元。

在中国农民人均年收入不过两三千顶多五六千元的时候,贵州的 11 名村官竟敢非法侵吞村民们高达千万元之巨的血汗钱,其胆之大,其心之狠,不能不令人惊叹。这种靠吮吸村民血膏自己致富的恶行,不能不令人发指。然而,若与浙江富阳的村支部书记娄生文相比,那就小巫见大巫,不可同日而语了。

浙江省富阳县新登镇南四村的集体经济一直比较发达。村民生活不错,村官家里更显殷实,他们都盖起了豪华住宅,出入乘坐着豪华轿车,早已跨过"小康"进入了"富裕"。但是,村民们对村官的发家颇感蹊跷。于是在2001年自发组织调查组,对村里几年来的财务收支进行调查。真是不查不知道,一查吓一跳。经初步查证,触目惊心的事实立即浮出水面。自从1986年6月,娄生文当上村支部书记后,村里已卖掉400多亩土地,土地收入加上其他收入,总收入达2200多万元,除了农业、水利和银行利息等相关开支付出1000万元左右,其余的1000多万元,均被那位贪得无厌的党支部书记娄生文侵吞挥霍。

我们再看看创造了"全国村官单笔受贿之最"和"安徽村官第一贪"两项纪录的刘怀寅,如何吞食百姓血膏。

刘怀寅是安徽合肥市庐阳区藕塘村党支部书记,随着合肥市"大建设"的迅速推进,使处于城乡结合部的藕塘社区,立即成为令开发商垂涎的宝地,变得寸土寸金,刘怀寅立即看到掌握在自己手里的土地上,铺满了白花花的银子。于是,利用手中职权,借征地、土地补偿等等大做土地文章,通过对开发商、承包商的"鼎力相助"大发土地财。

最初,刘怀寅还只是自家占地建房,很快就使其家庭成员拥有的房屋、门面达到十几处。随后,干脆将自家积蓄用于投资房产,受贿所得的不法收入也投入房产。

土地是集体的。由土地获得的利益是全体村民的。但刘怀 寅不顾村民利益,把土地当成个人发财的资本。

2003年,合肥市城建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汪某,看中藕塘村一块地。经过"几番协商",如愿买下了这块地。为了"感谢" 刘怀寅的"关照协调",汪某给刘怀寅送去80万元。后来,刘怀寅又找到汪某,提出"买几间便宜门面房",于是,在2007年买到了6间门面房,通过"打折",为刘怀寅"节省"了73万元。刘怀寅轻而易举,就从汪某处获得了153万元的进项。

只要土地进入市场,就能给掌握土地买卖大权的人,带来取之不尽的滚滚财源。合肥市合翔工程咨询公司,为了感谢刘怀寅的"无私帮助",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一次将 100 万元打入了刘怀寅指定的账户,随后,又以"支付工资"的名义,奉上 24 万元。2006 年,浙江祥源投资集团,为"感谢"刘怀寅,以"咨询费"的名义,给刘怀寅指定的账户打入 340 万元……

2008年6月,合肥市城建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汪某被查处,刘怀寅开始坐卧不安,担心自己的问题会因汪某被查而事发东窗。但已经贪财入迷的刘怀寅,在忐忑不安中,还收到开发商为"感谢"他的"关照",送来的24万元"好处费"。

由于刘怀寅将公权完全私有化,将集体土地当成个人发家资本,在买卖、出租土地和拆迁安置中,滥用公权,唯钱是认,

损公肥私,在 2001年至 2008年间,非法收受各种"供奉"的人民币达 928.6元,美元 3.1万元,日元 20万元。其中最大一笔 340万元,一举摘取了安徽村官第一贪和"全国村官单笔受贿之最"两项"桂冠"(参阅 2009年 9月 28日《民主与法制日报》)。

但是, 若论财产, 这个在 2008 年夺得两项"桂冠"的党 支部书记, 与家财 5000 万元的村支书李修文相比, 就只能甘 拜下风, 自叹弗如了。

李修文是山东省微山县留庄乡留庄一村党支部书记兼乡经 委副主任。

这个被群众称为:"天大地大,不如李修文大","老修打个喷嚏,微山湖都要掀起三尺浪"的村支书,其家族在全乡的霸道,连"南霸天"、刘文彩也难以比肩。当时,留庄一村党支部班子软而瘫,村里的提留款、集资款往往收不上来,留庄乡一名党委副书记便请连党员都不是的李修文代理村党支部书记行使职权。这位不是党员的党支部书记由上级赐封,于1992年上台后,以"铁的手腕"很快就把村里没有收齐的各种费、款,清理得干干净净。他的办法,就是白天谈,谁若不从,晚上就派人打、棒子底下出"权威",谁也不敢不交。

第二年,李修文入党,正式当上了村支部书记,而且,还被乡政府聘为乡经委副主任。有了这两块金字招牌,李修文更加不可一世。不仅留庄一村变成了李修文的"领地",连"留庄乡也变成了李修文的'家天下'",居然把持了全乡"所有能挣钱的单位"——留庄乡的码头、湖地、造船厂、建筑公司等。随着李修文疯狂持权敛财,家中财富扶摇直上,仅高档轿车就有九辆之多,而且全都是林肯、凌志、丰田、佳美等名牌轿车,总家产达5000万元。

且看看这位不是党员,就被乡党委任命为代理行使党支部 书记职权的李修文,如何持权敛财吧。 1992年,李修文一上任代理行使村支书职权,立即强行霸占了村集体的砖厂。被乡政府聘为乡经委副主任后,先后又霸占了建筑公司、造船厂、预制件厂等9个效益好的企业,但既不上交利润,也不向税务部门登记,当然更没有向国家交过一分钱税款。这样的村支部书记,强行霸占着这么多集体企业,无法无天为自己敛财,居然就没有人管一管。案发后,经税务部门初步查核,1992年以来李修文仅偷税一项即达200万元。

为了横行乡里,李修文不惜一掷千金,豢养了一批地痞流氓为其长期效力。每人每月工资 700 元至 1000 元,他们的工作就一项:对不服者饱以拳脚。李修文为他们购置了砍刀、匕首、猎枪等凶器四处骚扰,残害无辜。"谁不服就废了谁"。

且看看李修文这位"打个喷嚏,微山湖都会掀起三尺浪" 的党支部书记有多霸道吧。

1993年,山东济宁信托投资公司投资 600 万元,留庄乡政府投资 30 万元,留庄三村以 227 亩土地折价 100 万,共同建设了留庄新港。这对李修文把持的老港的生意自然构成了威胁。李修文随即强行安排自己的儿子李胜到新港当副总经理。在李修文的操纵下,开始几个月竟没有一笔生意。总经理一气之下回了济宁。谁知"他抬腿刚走,立即生意盈门"。济宁再派人返回,李胜登时大怒,指使人将济宁来的几辆轿车的轮胎全部用刀子扎破。信托公司一看这架势,修好轮胎,惶惶而逃。可李修文父子还不放过,竟带着一帮打手,一直追出十里外,将济宁投资公司的人一顿痛打。此后再也不敢回他们投资了 600 万元的新港。接着,李修文父子又找到留庄三村党支部,以 100 万元强逼留庄三村退股,乡政府投资的 30 多万元,自然打了水漂。于是,李氏家族就这样轻而易举霸占了刘庄新港,陡增 700 多万元资产。一个村支部书记兼乡经委副主任,竟敢在朗朗乾坤之下,如此强占集体和他人财产,比旧时强盗不是更可怕吗?

在人们对中国最小的里长级村官的贪婪已瞠目结舌之时,

惊天大案却时有所闻。最典型的当数浙江温州市永嘉县欧北镇新桥村村委会主任余乾寿等 10 名村干部合伙鲸吞的 18 亿元集体财产案。在城镇化建设过程中,他们利用土地和开发商狼狈为奸、张开血盆大口鲸吞集体资产,一举创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村级干部集体贪污第一大案(见 2013 年第 12 期《法制与新闻》》。

以上说的是几个贪得无厌的村支部书记、村委主任,在中国官场,他们是职务最低,权力最小,甚至压根儿就算不上"官"的芝麻菜籽粒。但他们非法攫取的集体财富都在1000万元以上,乃至十几亿元,这在中国历史上肯定没有先例。由此可见,当今中国官场之贪,是何等猖獗!村官腐败,难道还只是吃吃喝喝,多吃多占吗!

这使我想起两件事。

1934年,范文澜任北平女子文理学院院长时,因进步言论, 遭国民党逮捕,关押在南京。他被捕后,国立北平大学校长徐 诵明向南京政府求情时,说范文澜生活非常简朴,平时连人力 车都不坐,经常步行到学校上班,并且将薪金的一半捐给学院 图书馆买图书。陈立夫听后立即说:这不正好证明范文澜是共 党分子吗?不是共产党,哪有这样的傻子呢?

无独有偶。

1948年,杜聿明奉蒋介石之命,实际指挥辽沈、淮海两大会战。当时,他极为怀疑国民党国防部作战厅有共产党的耳目,其中疑心最重的是郭汝槐。而郭是杜聿明的黄埔同学,在抗战时期屡立战功,深得蒋介石器重。1947年升任国防部作战厅厅长后,周旋于陈城、何应钦、顾祝同、白崇禧等国民党军队要员之间,备受器重。杜聿明凭什么怀疑他是共产党呢?

原来,杜聿明有次到郭家探访,惊奇地发现,这位堂堂中 将厅长客厅里的沙发,竟然打着几个补丁。杜聿明暗自思忖: 自己在国民党里已经够"清廉"了,郭汝槐比我还寒酸,他不

是共产党谁是?

当年,国民党为了消灭共产党,如此寻找共产党员,伺机 铲除;改革开放后,在我们身边出现的怎么竟是这样的党支部 书记呢?

第二十六章 政绩乎? 劣迹乎?

第一节农民不能进去的"天下第一农民公园"

如果要评选当今世界不切实际的盲目决策冠军,大概非中国官员莫属。

此话怎说?只要看一看官员们规划的中国"未来城市人口容量",就知此言不谬。

据 2005 年 7 月 16 日《中国财经报》报道,按照各省申报 国务院的规划和人均标准建设用地计算,我国城市规划方案中 的人口容量,竟达到 33 亿人的规模。我国目前城乡人口总共 不过 13 亿,100 年以后也不可能达到 33 亿。目前,全世界总 人口也只有 61 亿多,也就是说,按照官员们的"规划",我国 城市就足以容纳全世界总人口的一半以上,如此不切实际的盲 目决策、当今世界谁人敢比?

随着官员们决策胆量的不断膨胀,"中国第一"、"亚洲第一"、"世界第一"之类的"纪录",在中国大地上被官员们层出不穷地创造出来。本书只涉与"三农"有关的范围,因此,介绍的只是县(市)级及其以下官员们的某些"大胆决策"。

先去看看贫困县里建造的"天下第一农民公园"吧。

地处淮河、颍河交汇处的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是一个国家级贫困县,那里的农民还很贫穷。但是,在颍上县的八里河乡却建造了一个被领导者称为"天下第一农民公园"的国家级风景区——八里河 AAAA 级风景区。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期,后来官至安徽省副省长的王怀忠,

在阜阳当政(后来因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被处死刑), 即把自己视为权力至高无上的"皇帝"而为所欲为。他说、按 阜阳 1300 万人口计算,他"就是世界上第58位总统",其至 公开声称:"阜阳是我王家天下"(引自2006年12月26日《杂 文报》)。这位以"世界上第58位总统"自命不凡的阜阳市委 书记为了把阜阳打造成"国际大都市",不着边际地搞"形象 工程",从靠全民捐款——公务员捐、商户捐、农民也捐,历 时 4 载, 占地 842 公顷, 耗资 3.2 亿元建造的每周运送 20 位旅 客,最后一度沦为"养鸡场"的"大机场",到"十大农业舰队、 五大农业工程", 圈地数千亩, 上马时冠名"龙潭虎穴"的"世 界最大动物园",规划养千只老虎、万条巨鳄等等,整个阜阳 一系列形象工程,使阜阳财政负债20多亿元,相当于阜阳可 支配财政 5 倍以上。在市委书记王怀忠的带头和鼓动下、大大 小小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在阜阳纷纷上马。颍上县八里 河乡随之作出了修建"天下第一农民公园"的"宏伟决策", 很快就在官方提出"胆子再大一点"、"步子再快一点"等口号 鼓舞下,于1992年春天开始大兴十木。

那么,当时颍上县的经济实力如何呢?据当时该县的《农村贫困监测调查数据》显示:不少农民"食不果腹,衣不蔽体,家徒四壁,极度贫困"(引自2006年第1期《百姓生活园》)。

在这样"极度贫困"的地方,政府官员理当首先考虑民生,设法解决老百姓"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的问题,而那里的政府及其官员摆在第一位的却是所谓的"政绩工程"。

1992年,八里河撤区建立八里河乡(后又改镇)后,乡政府为了建政府大院,既不减税,也没有任何补偿,首先占用了风景区内的潘冲村 16 亩耕地。并从此开始了对本来就非常贫穷的农民赖以生存的耕地,进行任意侵占,而村民得不到任何补偿。

官员们为了尽快出"政绩",从风景区建设初期,就指令

31个行政村,家家出劳力、人人出义务工,农民们在工地上一干就是十几个小时。而且不重视村民安全。1999年3月24日晚上,刘郢村几十位农民在修建公园停车场时,发生事故,造成马步正、王振顺两位农民死亡,多人受伤。

官员们为了修建那个"天下第一农民公园"的八里河风景区,除占用了潘冲村的 2430 亩耕地,使农民的人均耕地从1992 年前的 2.306 亩,锐减到 0.821 亩,农民却没有得到任何补偿;其中不少被政府侵占的土地,竟被长期闲置;而且,还强令当地数万农民投入了几百万个义务工,而景区建成后的收入,却与失去了耕地、付出了巨额义务劳动的农民不沾边。如果不是被安排到公园里干活,谁也享受不起 50 元一张的门票消费。用农民的地叫农民出义务工修建的"天下第一农民公园",农民却进不了"农民公园",地方政府对农民实行的是赤裸裸的掠夺。那个为公园建设作出了巨大牺牲的潘冲村,在阜阳市成立的 1996 年,就挂上了"小康村"的牌子,成了远近闻名的"小康村"。但是,直到 10 年后的 2006 年,该村 58 岁农民白景兰却对记者说:"我们这小康村的牌子是真的,不吃糠是假的,是吃了上顿没下顿的小康村"(引自 2006 年第 1 期《百姓生活园》)。

记者走进一间破烂低矮的农舍,有些房屋摇摇欲坠。而在这些连一件像样家具都看不到的贫困农户家里,门口都挂着"小康达标户"的牌子。潘冲村老庄组村民潘克强告诉记者,1992年他们家8口人种18亩地,现在6口人只有4.5亩地,辛苦一年,除去种子、化肥等投入和镇里、村里提留,人均纯收入只剩下300来元。望着门口的"小康达标户"牌子,这个48岁汉子眼圈潮湿了……

曾记得万里在安徽大搞包产到户时,大肆宣扬包产到户"干上三五年,粮食堆成山"。安徽的 AAAA 风景区的农民,怎么包产到户快30年了,竟被弄到"食不果腹,衣不蔽体"、"吃

了上顿没下顿"、靠"吃糠"度日呢?

再看看建成后的"天下第一农民公园",在记者笔下是一 副什么样子吧。

"2005年八九月间,记者两次来八里河风景区采访。远远望去,公园内湖水四面环绕,烟波浩渺。走在公园里,只见满目萧条,偌大的景区几乎看不到游人。公园里面占地50亩的跑马场,垃圾遍地,场地中央的观光水池里,满是砖石杂物。

"园中的白塔南面有 100 米天池浴场,人造沙滩上覆盖着各种垃圾,看不到一个游客,绕到塔后,映入眼帘的是一座残肢断臂的雕塑。

"走出气势宏伟的八里河景区大门,就是宽阔的南湖大道。这条 60 多米宽、500 多米长的景观大道,包括两旁的景观树,共占去农田 100 多亩。南湖大道两头,有一座七层'古塔',……加上周围的环形路,共占用潘冲村最好的耕地 15 亩。让人匪夷所思的是,在南湖大道路南 100 来米的地方,有一个半拉子欧式别墅群,6 栋别墅前后堆着秸草、散落着牛粪,还有一些鸡鸭牛羊,让人不明白,里面到底是人居别墅区,还是饲养场……站在别墅前,阜阳市一位机关干部非常痛心地说:'9亩多良田一荒就是 10 年,这是犯罪啊!'"(以上均引自 2006年第1期《百姓生活园》)。同样令人叹息的是,河南那个当年共裁 3721棵古树,树龄千年以上的 3棵,500年以上的数十棵,100年以上的 850棵的古树苑。10年后,河南省林科所研究员董云岚仔细观察发现,"古树苑里,近千棵古树,剩下不到 10棵"(见 2013年9月 30日《新华社讯》)。

官员们如此无视百姓利益、群众疾苦,胡乱决策,建造的"天下第一农民公园",侵占了农民那么多耕地,让农民付出了那么多无偿劳动,难道不是犯罪吗?如此"天下第一农民公园",如果改成"天下第一胡闹公园",岂不是更准确、更贴切吗?

行文至此,不能不说几句题外话。从1996年至2001年4月,

那位大造政绩工程后来官至安徽省副省长的原阜阳市委书记王怀忠落马,阜阳官员在大造"政绩工程"中借批土地,明显流失的国有资产即达 10 亿元。从王怀忠到阜阳市原市长肖作新,再到数以百计的阜阳官员,大批官员接连落马。就连中纪委办案工作组,也在阜阳整整工作了两年半时间,创下了中纪委查处省部级官员历时最长纪录。官员们在建造劳民伤财、祸国殃民的"政绩工程"中,流失的 10 亿元国有资产中,谁知道有多少被他们装进了自己腰包?

第二节 我们经得起这么多"天下第一"的折腾吗?

自从 1992 年春天开始,全国各大媒体大张旗鼓宣传"不问姓资姓社"、"胆子再大一点"、"步子再快一点"以后,极大地强壮了中国人的胆量。某些胆大官员的胆子,很快膨胀到了令人瞠目结舌的程度。上有所好,下必从之,自古皆然。这与"楚王好细腰,后宫皆饿死",应是一脉相承。

一个小小的区政府,居然创造了政府大院"世界第一"的 奇迹,大概可以算作一例吧?

2005年5月,郑州市惠济区的党政系统由市区搬到了新落成的机关大院。大院位于市郊毛庄村。三年前,这里曾是毛庄村最好、最大的一片菜地。此时已被气势恢宏、屹然耸立的大楼、碧波荡漾的人工湖和优雅恬静的古树苑所取代。大楼主楼分为ABCD四座格局完全一样的大楼,按顺序分别为区委、区政府、区人大、区政协占有。四座楼分列东南西北四方,中间则是一个可容纳1000人以上的巨大球形会议室,别开生面的设计令人赏心悦目。

楼群前是一个宽阔的广场,广场中间耸立着"大河儿女" 群雕。广场两侧,各有一个公园,里面栽着从各地挑选来的名 贵古树,被官员们命名为"古树苑"。西边的古树背后,是一 个人工湖,水深7米,终年碧水蓝天,相映成趣。人工湖将整个大院分割成东西两半,以一座气派的拱桥相连,东侧是两座办公楼,冠名E座和F座,外观呈L字型,为不在ABCD四座主楼办公的区属各局、委、办所占用,F座后面是新建的区机关食堂。

大楼本身占地 158 亩,加上人工湖、古树苑等,共占地 500 亩。因此被称为"世界第一区政府",但区委宣传部外宣 办主任邢宇辉对媒体上报道的"世界第一区政府",表示极大 反感:"我们算什么第一?某某市政府占地 1000 多亩,比我们 大得多!"

大院里的建筑,除了机关食堂、会议厅等以外,办公大楼的建筑面积为 32301.28 平米,按国家规定的人均办公面积为 12.83 平米计算,可容纳 2500 多人办公,但实际人数为 1000 人左右,按实有人数计算,人均占有办公面积 30 平米,比国务院发改委规定的县委书记、县长办公面积为 20 平米,超出 50%。

然而,这个郑州市惠济区的经济实力,其实并不宽裕。

当"世界第一区政府"在媒体曝光后,各种批评不断传来:"为什么这个还很贫穷的区会建如此恢宏的办公场所?""政府该从纳税人口袋里拿多少钱建办公场所?"网上称区政府这次搬迁"花了6个亿"。但邢宇辉予以否认,他说:"6个亿可能指的是贷款数额",邢宇辉解释说,这笔贷款发生在2003年,之所以花这么多钱,是因为道路和配套设施花费过大。光修两条路就花了2个多亿。也就是说,这位外宣办主任认为,并不是区机关内部建设花了6个亿,而是区机关搬迁花了6个亿。

然而,当时惠济区的年财政收入也不过2亿元左右。据报纸披露,因为财政吃紧,2005年下半年,惠济区甚至出现了各级公务员发不出工资的窘迫。有关单位因此不得不要求限期集资,并按职务不同,下达了集资指标(参阅2006年5月27

日《新闻信息报》)。

一个财政状况直到 2005 年还发不出工资的区级机关,建起了如此恢宏的"世界第一区政府",面对这样的"奇迹",纳税人作何感想?历史该如何评说?

再看看另一个区政府建造的"天下第一花卉园"。

在江苏省淮安市青浦区,有一座占地逾千亩的花卉园,曾引起了各界人士的格外瞩目。雄伟的纪念碑式标牌,凌空耸峙直指云天;钢筋水泥铸造的葡萄架长廊,绵延数公里;高标准的花卉交易大厅,日光温室房等为花而建的林林总总,令人目不暇接,眼花缭乱。这就是在当地闻名遐迩的"天下第一花卉园"。

"天下第一花卉园"所在地叫黄码乡,位于宁连公路一侧,是一个土地肥沃的地方,历来以种植粮食为主。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后期,粮食生产越来越不景气,不少农民因种粮食,连养家糊口都困难,大批农民弃耕离土任耕地荒芜,外出打工谋生。而在长达300公里的宁连公路沿线,则出现了一个"高效农业"热。地方政府提出了宁连公路"大农业示范带"的口号,大搞"高效农业"。于是,"银杏园"、"大蒜园"等等高效农业园纷纷兴起。这些"园",动辄上千、上万亩,其规模、其气魄,无不令人叹为观止。

在这种大搞高效农业热中,青浦区的领导,则选中了土地 肥沃、历来主种粮食的黄码乡这块"风水宝地"。他们不惜重金, "誓创天下第一花卉园"。

只要看看那座纪念碑式标牌上所刻的文字,人们就不难看到,花卉园的宏大规模和决策者的超人气魄——

花卉园占地 1020 亩,园内铺设了 3 条总长度为 2316 米的水泥路,架设 3596 米长的葡萄架,建设 4000 米栅栏和 1500平方米日光温室花房,配套建设一个占地 30 亩的花卉交易市场,内设月季园、菊花园、梅园、盆景园等花卉种植区,总投

资 590 万元……

规模如此宏大的花卉园,天下罕见。对于那里的官员来说, 无疑是一项胆气、豪气和"英雄气",都不能不令人佩服的"壮 举",是一块写在大地上的"政绩碑"。

令人遗憾的是,热火朝天大兴土木,花卉园初步建成后,那只变幻莫测而令人恐怖的市场之手,却把"天下第一花卉园"的决策者,推到了无地自容的境地。随着花卉市场的萎缩,当初气冲牛斗的"天下第一花卉园",顷刻败落。

当初三天两头络绎不绝光顾花卉园的领导们,再也难觅踪影。随之而来的是,连专门管理花卉园的工作人员,也撤走了。 栽下去的花,还不等开放就衰败、凋谢了。

花卉园被抛弃了。一部分土地种起了大棚菜,变成了菜园子。曾经规模宏大的"天下第一花卉园",开始养狗、养鹅,昔日的日光温室,变成了鹅们嘎嘎欢唱的乐园……

那座直指蓝天的纪念碑式标牌,变成了小商小贩们"停车、吃饭"之类的免费广告牌;上千株从外地买来的棕榈树,东倒西歪,要死不活。天下第一花卉园还不等全部建成,就以一幅衰败破落的景象,取代了昔日稻麦飘香的画图。

当时的决策者,一个一个走了;有的人升官了,到新的地方去创建新的"政绩工程"去了,可有谁对这个花费数百万元建造的"天下第一花卉园"负责呢?我们这个不少人连温饱都还没有解决的国家,能经得起这类"天下第一"的劳什子"政绩工程"的折腾吗?

第三节 发不出工资的贫困县建了5个广场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期,持续升温的开发热,就像六月的 太阳一样,开始炙烤着中国大地。不少地方政府及其官员,似 乎忘记了很多老百姓连温饱都没有解决的基本国情。他们盲目 地提出各种最终只会成为人们笑谈的"规划"。据统计,到新世纪初,在全国200多个地级以上的城市中,竟有186座城市提出要建成国际大都市。那些决策者不知是不知道还是忘记了搞了几百年资本主义的发达国家,如美国只有一个纽约、英国只有一个伦敦、法国也只有一个巴黎称得上国际大都市。我们要建成186个"国际大都市",这不是开"国际玩笑"吗?由于上面带了头,不少县市也想当然地大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

四川省南部县是一个仅有十多万城镇居民的国家级贫困县,截至2005年,竟已建成4个广场,还有一个广场在热建之中。

南部县修建的第一个城市广场冠名新世纪广场。这个广场 是政府用土地作交换,由某房地产公司修建。广场建好后,以 广场四周的土地给开发商作为回报。房地产公司在广场四周的 土地上建起了电梯公寓等多个房地产项目。

接着,又修建了一个益民广场,与新世纪广场相距不过500米。该广场由重庆某房地产公司修建,南部县政府同样是以广场四周的土地,给这个开发公司开发作为交换条件。三万多平方米的广场,政府付出的是土地。用土地作为交换,是地方政府不费分文白手开发的手段,政府得到形象工程,只须大笔一挥,划出一片土地就"功德圆满"了。开发商得了土地,钞票滚滚而来,岂不皆大欢喜?

此后县里又叫个体老板陈某,在距离益民广场不到500米的地方,修建了一个柳林文化广场。也就是在不到1000米的范围内,修建了三个广场。谁也没有想到的是,该广场2003年竣工后,县政府竟把柳林桥排洪口的土地给了陈某。让他在排洪口建房。如此交换,理所当然引起了广大群众的不满,他们说:"人情回报怎么能拿十几万居民的生命财产开玩笑?"(引自2005年5月31日《世界报》)。

南部县修建的第四个广场叫红岩子广场。位于嘉陵江边, 是该县最大也是最豪华的广场,投资 9000 多万元,占地 24 万 平方米,等于益民广场的 8 倍,接近新世纪广场的 10 倍。在广场边上凌空耸立着 18 块 8 米高、4 米宽的纪念墙,可谓恢宏气派。据纪念墙上的铭文介绍,红岩子广场是红岩子电站的配套工程。电站总投资 9 亿多元。

那么,如此巨额投资的电站及其"配套工程"红岩子广场, 在这个城镇人口不过十来万的国家级贫困县,是怎么建起来的 呢?

广场对面火峰乡二村三组一位赖姓农民告诉记者,为了修 电站,全县每人集资 300 元,有的家里交不起钱,被乡干部带 着派出所的人,把过年宰杀的年猪都赶去卖了;有的家里交了 集资款后,孩子无钱交学费被迫失学。

一位开小面包车的李姓村民说:"每年车年检,必须交500元作红岩子电站的股金,连续两年不交,就不给车年检"……

如此搜刮民财,去修什么电站广场,是给老百姓造福,还 是给老百姓造灾?

再听听红岩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一位负责人的介绍吧。他说,修建电站共投资 9.07 亿元,向全县 100 多万群众集资入股和借款 4 亿多元。他强调:"股金作为注册资金是不能退还的,由于红岩子电站实际发电少,上缴税金后,没有收益,所以没有分红"。这就是说,老百姓被迫交钱买下的股票,实际上是一堆废纸。至于那个所谓与电站"配套"的大广场,这位负责人说,"是县委县政府的要求,作为市政工程搞出来的"(引自 2005 年 5 月 31 日《世界报》)。

不可思议的是,这个城镇人口不过十来万的国家级贫困县, 不顾县情、民情建起了四大广场,还不罢休。

2005年3月。南部县城一条"足以同北京长安街相媲美"的迎宾大道胜利竣工后,第五大广场——迎宾广场,又拉开了施工大幕。

不能忘记的是,这个主要经济来源靠卖土地收入的国家级

贫困县,每年都得靠国家财政转移支付3个多亿,才能维持运转。全县80多个乡镇,全部负债,少的负债700多万元,多的负债2000多万元,很多部门连工资都发不出。该县蚕桑局梁绍迅、李长安二人告诉记者,因为县里财政困难,他们已有两年多没领到工资了。谈到县里大建广场,二人气愤地说:"谁有心思饿着肚子逛广场?"(引自2005年5月31日《世界报》)。

宁可饿肚子,也要百姓集资,一个接一个不断修建广场, 真不知道这是荒唐还是英明?

与南部县异曲同工的,是甘肃玉门市。

玉门市于 2003 年 8 月,投资 690 万元巨资,在市委大楼前建成世纪广场后,因为"领导认为广场标准不够高",不够气派,仅仅过了两年零两个月,又于 2005 年 10 月中旬,将广场地面全部拔掉重建。新广场总投资高达 1500 万元。

玉门市只是一个人口不到 19 万的县级市,由于这种盲目决策,市里建设资金缺口很大,经费非常困难,该市建设局在向酒泉市人大的汇报材料中说,近年来,玉门搞的一些建设项目,都是负债项目。当时,仅建设局的负债额就超过 1 亿元。由于长期负债建设,导致拖欠施工工程款数额不断增加,施工协议无法执行。而且旧账未还,新帐又来。由此便形成"建设靠垫款,养护靠赊欠"的恶性循环。拖欠农民工工资也日益严重,乃至矛盾丛生。

大造地方性标志,是新世纪以来,在不少地方出现的一种 新时尚,一些官员往往一掷数百万、数千万至上亿元巨款,却 引以自豪。

黑龙江省安达市是一个享有"中国奶牛之乡"美誉的县级市,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那里叫得最响的一句口号就是:"石牛搭台,活牛唱戏"。当地政府耗资上亿元,建起了一条全国闻名的"牛街"——沿街建造了299座石牛雕塑,铺设了9999块奶牛图案路砖,从而夺得了石牛雕塑和奶牛图案地面砖规模

和数量两项"世界纪录"。市委领导为此深感自豪:"创造出这两项世界纪录,也是代表中国填补了两项空白。500年后,这个大平原没有了,考古学家会发现一堆石牛,他们就会像考古一样考到我!"对于当今中国这类官员的"远大目光",谁能不"佩服"得五体投地?他们不光想到生前要大造"政绩工程",为自己树立非凡的形象,以捞取非凡的政治资本,而且,想到了500年后,还要成为考古学家眼中的名人流芳百世,真是"深谋远虑"啊!

然而,与政府大搞"形象工程",创造"世界纪录"相反的是,该市的养牛农户,却因为卖了牛奶,奶资却长期被拖欠等问题无人解决,养牛难以为继,纷纷含泪卖掉奶牛,导致奶牛存栏数和奶农收入都急剧下降。面对官员们斥巨资夺得了"世界纪录"的"牛街",老百姓气愤地说:"恨不得砸它个稀巴烂!"(引自2003年1月7日《中国青年报》)。这类令领导引以自豪、让群众落泪的"世界纪录",与造灾何异?

比以上这类荒唐事更离奇、损失也更大的事层出不穷。国家级贫困县黑龙江省大庆市林甸县于 2012 年计划投资 61.3 亿元、规划面积为 2456 公顷(合 36840 亩)建设 24 栋温室大棚,预期产值年创效益 50 亿元、吸纳近 6 万人就业的所谓"民生工程",老百姓却称为"败家工程"——先期建设的"38 栋实验大棚",已经撂荒毁损,建好的两处砖瓦窑不等投产即拆毁,上百万元建起的别墅成了卖种子的商店。林甸县的"政绩癫狂"更不可思议的是,该县财政收入"连干部职工工资都发不出来",却由银行牵头,融资 18 亿元,"大干快上"启动了被群众称为"败家工程"的"政绩工程"。连供地手续都没办,就建起了 59 栋别墅等等。官方称目前已建成棚室 6000 栋,有 4000 栋已陆续投入生产。但实际投入生产的大棚不足 200 栋,还是"给领导参观用的"。诸如这类连工资都发不出来的国家级贫困县,花60 亿元造"民生工程"只供"领导参观"的"政绩病"在各

地并不鲜见。同样是国家级贫困县的海南陵水县大建高尔夫球场、内蒙古某贫困县斥资 60 亿元建烂尾楼、山西某贫困县修建天价"鸟巢"文化宫、江苏某贫困县耗资 5000 万元建起了"山寨悉尼歌剧院"、湖南某贫困县斥资 4.5 亿元为一座山"申遗"等等,数不胜数。

不少地方政府,特别是一些贫困县政府及其官员,为了制造政绩,为自己树碑立传,不顾国情、省情、县情、民情,盲人瞎马,胡乱决策,上一些摸脑壳项目,甚至连工资都发不出来,还要强行叫老百姓集资,大搞"形象工程",最后给县里留下多少年都还不清的债务,自己则一拍屁股走了。这样的决策结果,除了劳民伤财、祸国殃民,还能是什么?

第四节 对人民负责不能成为一句空话

"向人民负责,每句话,每个行动,每项政策,都要适合人民利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切从人民利益出发,而不是从个人利益或小集团的利益出发",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基本宗旨,也是共产党与国民党截然不同的根本区别。然而农村改革后,某些地方的党政官员,为了给自己或小集团制造所谓"政绩",或者干脆就是为了炫耀个人或小集团的"雄心壮志",把共产党人的宗旨,完全抛到了九霄云外。对人民负责,对国家负责,对党负责,都成了一句彻头彻尾的空话。他们给人民带来的不是利益,而是不满、愤怒乃至痛苦。

也许有人会说,这不是对党政官员的诬蔑吗?

事实胜于雄辩。且看看一个财政穷县的办公楼超过8个半 美国白宫的豪举吧。

据 2011 年 3 月 26 日《三湘都市报》报道,作为财政穷县的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县委、县政府占用 182 亩耕地,建起了"超豪华"办公楼群,总面积 43600 平方米,且装修豪华,

其建筑面积相当于8个半美国白宫。与办公楼群一路之隔的,是占地90亩耕地的广场,广场上建有休闲步道、音乐喷泉、青少年活动中心、文化中心、健身场地、临水广场、市民广场、亲水平台、娱乐中心、鱼趣台、露天咖啡场、露天舞台等等。该项目总造价6373.5万元。

美国白宫是世界上第一发达国家的国会,是美国的政治中枢,而作为第三世界的中国,一个财政穷县的办公楼,其建筑面积竟相当于8个半白宫,难道是工作需要吗?决策者们的这种决策,是不是向人民负责,是不是从人民利益出发,是不是符合共产党的宗旨,除了白痴,大概谁都不难判断。

再看看另一个贫困县的豪举。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是一个年财力只有3000万元的贫困县。1998年,上级某领导到该县考察工作,认为那个县城山路崎岖,交通不便,影响经济发展,提出另选一处地址建新县城。县里奉旨,闻风而动,新址选在26公里外的该县王贵窑乡境内。但因占地问题没有搞好,无钱上马。2001年和2002年,上级领导相继来该县考察,再次提出建一个新县城。经上级领导一再提议,一个热火朝天的造城运动,很快在王贵窑乡拉开了大幕。项目总投资61.1272亿元,其中仅建设期间的利息即达1.2亿元,"就算全县人民不吃不喝,要还清这笔利息就得4年"。而在资金筹措上,自筹资金只占26.23%,而这就相当于清水河县10年财政收入的总和。

但是,决策作出后,建设新城的战斗便随即展开。最先建好的是县财政局、县税务局等经济势力强劲的单位办公楼。然而,在新城建设投入上亿元以后,因县财政根本无力支撑,资金不能到位,项目于 2008 年被迫停工。谁也难以相信的是,直到此时,这个耗资高达 61 亿多元的新县城建设项目,还没有得到相关部门的审批手续,使这座未经批准的规模浩大的在建新城,成了"半拉子"工程。一场历时十年的轰轰烈烈的造

城运动,结果造出来的是一堆令人叹息的"烂尾楼"。当地一位干部说,新城建设是某领导"拍脑袋"的产物(见 2010 年 5 月 5 日《新京报》)。

这些年,随着长官意志的愈演愈烈,某些决策者的胡思乱想越来越离奇,不少地方政府越来越热衷于城市建设的贪大求洋,由此造就了谁也无法统计的"三拍官员"和"三拍工程":决策时,他们脑袋一拍——"就这样定了";建设时,他们胸脯一拍——"没问题,我负责";出了问题以后,他们屁股一拍——"这事与我没有关系!"这类对人民对国家毫无责任感的官员,他们喜欢的是一言堂,干的是糊涂事,造成的后果是劳民伤财、祸国殃民。

在浙江省慈溪市内最繁华的青少年宫路和三北大街交汇处,巍然耸立着一座规模庞大的建筑——东方娱乐城。这是政府凭借自己的金字招牌,以非法集资和向银行举债建造的政府"形象工程"。结果弄得债台高筑,资不抵债,大批老百姓的血汗钱,有去无回。

1994年开始筹建的东方娱乐城,是市政府的一项重点工程。 为了建造一个高档娱乐场所,市政府极为重视,为此倾注了大量的财力和精力,并指派分管文化的副市长亲自担任董事长, 由文化局局长担任总经理。

然而,这项市政府的重点工程,从一开始,就注定了它的 悲剧命运。

1996年正式开始建造娱乐城,就向老百姓集资,先是向内部职工集资,随后扩大到向社会集资。由于有副市长担任董事长,加上利息非常诱人,最高时集资利息高达1分5厘,大大高于银行,老百姓纷纷筹钱排队集资,集资最多的高达60万元,最少的也有1万元。先后5次集资,最多一次达1400万元。

但是,娱乐城建好后,原来的市领导调走了,娱乐城也没 人再支持,银行则只收不贷,娱乐城再也无法运转。于是,将 娱乐城卖给了建筑商——个体老板郑岳珍,郑成了娱乐城董事长。

经过这么一折腾,这个当年红红火火的政府"形象工程",便弄得群众的"养老钱"、"下岗生活费"、"子女教育费",血本无归。

慈溪市人民医院年近花甲的护士励菊琳,在 1996 年政府大集资时,因娱乐城有副市长担任董事长,文化局长担任总经理,经朋友劝说,将自己的"养老钱"拿去集资。1998 年到期后,娱乐城却无钱支付本息,直到 2002 年,5 万元本金还没有拿回。但此时娱乐城又卖给了包工头,她和其他集资户一起去要钱,包工头说:"又不是我集资,你们向政府去要吧!"

年逾半百的下岗工人史济时,在大集资时,也是相信政府,将准备给女儿去国外读书的10万元积蓄,交了集资款,没想到结果却是有去无回,他爱人采取天天盯梢的办法死缠硬磨,好不容易才要回5万元。

下岗工人夏静芬,同样是因为娱乐城是副市长当董事长,又受高息诱惑,由她出面将多名下岗工人的生活费等共50万元,拿去集资,当时讲好两年后随时可以取回本息,结果却被市政府骗了。夏静芬气愤地对记者说:"我们是给文化局集资,娱乐城却被政府偷偷摸摸卖给了包工头,我们根本不知道,现在下岗工人都找我要钱,我向谁要去?"

截止 2002 年 4 月,娱乐城负债率已高达 80% 以上。买下了娱乐城的个体老板郑岳珍,不仅拥有高级轿车,还办好了香港、澳门护照,多次去澳门豪赌,但他对集资户总是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反正"又不是我集资,你们向政府去要吗!"宁波地毯总厂工人徐家林告诉记者,自己于 1997年为娱乐城集资 8 万元,后来自己下岗,妻子仅有 600 元退休金,想做点小生意维持生计,却拿不到钱。他去找过法院,法院说,这是集资款,又是政府部门的事,法院是不会受理的(参阅新

华社杭州 2002 年 4 月 2 日电)。

中国曾出现一股古城改造风。不少地方政府,为了大造古城,甚至只凭一个传说,便斥资几个亿、几十亿至上千个亿大造什么城、什么都。耗资 100 亿元的河南开封"再造汴京";梁祝故里河南省汝南县曾建过梁祝城;安徽省怀宁县动用 27亿元,打造"中国爱情之都",据说《孔雀东南飞》的故事,就发生在此地等等。不少地方政府心血来潮,随心所欲大造这类荒唐"形象工程"的例子举不胜举。在这些地方,政府官员对人民负责,对国家负责,对党负责,完全成了一句空话。他们为着制造"政绩",甚至只是为着借此得到升迁,忘乎所以的盲目决策,难道不是在制造浪费,给人民制造痛苦?

第二十七章 沉渣泛起的赌灾还有治吗?

第一节 新中国一举禁赌

自从夏朝末年由国王夏桀的大臣乌曹首创最早的赌博游戏——六博以来,赌博已危害中华民族 3500 多年。鸦片战争以后,西洋赌术如跑马等又传入中国。到了民国时期,赌博和娼妓、吸毒一起畸形发展,更使其赌博种类五花八门,而且因为和娼妓、吸毒融为一体,赌徒进妓院后,往往是嫖娼、赌博、吸毒"三位一体"。就赌博而言,无论是社会影响还是流行广度,当首推麻将。那时的上海有"冒险家的乐园"之称。在这里,中外赌徒纷至沓来,中外赌具竞相荟萃,大小赌场遍布大街小巷,各色人等汇聚赌场。当时的上海三大阔佬黄金荣、杜月笙、张啸林,都是赌业巨擘。黄金荣会馆里,每月仅麻将赌博就有四五桌。杜月笙在抗战前,开了5家赌场。三大赌亨联手于1931年在福煦路181号开设的大赌场更是名闻遐迩。每到华灯初上之时,男女赌客三五成群翩然而至,往往通宵达旦。据统计,上海妓院公开赌博的多达1500家,妓院的赌客每天达1.5万之众。嫖娼、赌博完全融为一体。

在天津,租界洋人和地痞流氓互相勾结,遍设赌场,既有 西式赌博,也有麻将等传统"搏杀",出入赌场的主要是官僚、 军人和下野政客,也有不少富商巨贾。由于得到租界洋人和社 会恶势力保护,生意兴隆。

在广州,赌博也非常红火。梁实秋曾撰文记载了目睹广州 人嗜赌如狂的现场:"路过广州,耳畔常闻噼噼啪啪的牌声。 我在路边看到一辆停着的卡车,上面居然摆着一张八仙桌,四个人在露天下酣战,行人视若无睹……",可见广州当时的赌风之盛。

民国政府从中央到地方,也曾多次制定和颁发禁赌法令。 但许多官僚、军阀就是赌棍,他们带头赌博,不仅为赌博业推 波助澜,而且他们的行为直接在向社会"示范"。比如,张宗 昌不仅自己嗜赌如命,还拉手下人陪他打麻将,对牌技高超者 当场封以高官。有一个吴家元,极其精通麻技,经常陪张宗昌 打麻将。此人在牌桌上居然知道张宗昌要什么牌,及时供应, 使张场场大赢,令张刮目相看,高兴之中,就在牌桌上赏了他 一个青岛盐业局长。

官员们如此狂赌,那一道道禁令,还能不成为一纸空文?中国的所有坏事、恶事,无不都源于官场。赌博也不例外。

人民大众和有识之士,对赌毒当然难以容忍。胡适在《漫游的感想》中,就专门写了《麻将》一节,痛陈赌博之害国害民:"我们走遍世界,可曾看到哪个长进的民族,文明的国家,肯这样荒时废业吗? ……只有咱们这种不长进的民族,以'闲'为幸福,以'消闲'为急务,男人以打麻将为消闲,女人以打麻将为家常,老太婆以打麻将为下半生大业……麻将业还在日新月盛,没有一点衰竭的样子,可以说它是亡国之大害"。

胡适将民国期间"日新月盛"的麻将,视为"亡国之大害",可见他对危害百姓的麻将赌博之深恶痛绝。事实正是如此。在旧社会,往往与娼妓、吸毒纠结在一起的赌博,曾把多少家庭弄得妻离子散,家破人亡,谁也无法统计。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一切从人民出发,以人民利益和国家利益为上,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气魄,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在全国城乡,以各种形式,大张旗鼓开展禁赌、禁娼、禁毒,为此各级政府都出台了不少行之有效的严厉措施,全民奋起,扫荡旧社会遗留的污泥浊水。

山东省临朐县档案馆至今珍藏着一份解放初临朐县人民政府发布的禁赌布告,足以见证当时人民政府禁赌之力。该布告内容精炼,言简意赅,以韵文形式,一韵到底,将赌博的种种危害,发动群众禁赌的种种办法,政府禁赌的决心,都表述的清清楚楚,读起来朗朗上口,文字通俗,易懂易记,且文字不长,不妨照录如下:

提起赌博一事, 本是社会恶俗, 舆论莫不反对, 法令也所不许。 乃以流传已久,至今未能铲除, 游手好闲之辈,放荡无聊子弟。 不事劳作生产, 动辄玩弄尝试, 尤以年关前后,往往风靡一时。 明是作恶犯法,藉口逢场作戏, 既是劳民伤财,并且失时费事。 始则锱铢必较,继则孤注一掷, 有时债台累累, 逼得典宅当地。 甚或取借无门,盗窃亦所不惜, 以致身败名裂,落得家嫌人弃。 父母妻子怨恨, 邻里亲朋鄙视, 说到它的害处,实在罄竹难书。 如今人民政府,有责移风易俗, 这种恶劣习惯,坚决严厉制止。 凡我区村政权,以及各个团体, 劝导务必普遍, 检查都需尽力。 地方士绅贤达,和我父老兄弟, 规过劝善有责, 切勿旁观坐视。 各界商民人等,都要善体斯旨, 努力改过向善, 切莫侥幸犹豫。 政府公布禁令,有关群众利益, 倘若明知故犯,定当严惩不恕。 本府言出法从,勿谓言之不预, 特此剀切布告,其各一体禀遵。

政府言出法随,令行禁止。很快就将危害了中国几千年的 赌博,成功禁绝,使中国成为世界上唯一消灭了娼妓、性病、 赌博的国度。

第二节 官赌猛如虎

谁也没有料到,仅仅过了三十来年,即从二十世纪八十年 代开始,赌博这个被中国人民禁锢了几十年的恶魔,就被从潘 多拉魔盒里放了出来,任它以百倍的疯狂,在中国城乡横冲直 闯。"D小平,像月亮,照到哪里哪里打麻将"之类的俚语, 在坊间四处流传;"十亿人民九亿赌,还有一亿在跳舞,不嫖 不赌二百五"等民谣, 更是极言赌风之盛和参赌人数之众。在 参赌人员中,影响最坏的,是某些党员、官员带头赌博。"春 雷一声震天响,来了四个共产党,带来一副好麻将,一打打 到大天亮"(引自1998年3月19日《公安周报》)。从上世纪 八十年代开始,某些党政官员通宵达旦打牌赌博的事,各地并 不鲜见,各种赌场奇闻层出不穷。1996年广州市番禺区区委 书记梁柏楠创造的一个官赌奇闻是,此人到澳门赌博,输得巨 倩缠身,被人扣押,只好叫其贴身下属某港口公司总经理陈某 带着20万港币,去澳门赌场赎人(见2004年9月9日《特区 文摘报》)。2013年1月9日,陕西《榆林日报》以"图文并茂" 的形式,推出了《麻将桌上审议案》的报道,对该市某酒店麻 将室"数名人大代表围着麻将桌审查提案"进行了形象而具体 的披露。人大代表在酒店麻将室的麻将桌上办公, 肯定是人大 代表们创造的绝世奇闻。

随着社会开放度不断加大,赌博在很多地方早已公开化,

某些大权在握的官员,手中掌握着大批公款,对输赢几万十几万的"小打小闹",便失去了兴趣,开始用公款大赌、豪赌。而且,什么钱都敢拿到赌场去"潇洒一番"。

武汉市武昌区委组织部综合科科长余运华, 手里掌握着全区几千党员的 50 多万党费, 自 1997 年 4 月 1 日至 1998 年 3 月 24 日, 在不到一年时间内, 就将其中的 414339 元党费在赌场输光(见 1999 年 4 月 21 日《中华工商时报》)。

重庆市万州区移民办干部王素梅,胆大包天,居然动用 100万元三峡移民安置款,用于聚众赌博。参与人数之多,输 赢数额之大,均创万州区历史记录(见 1999 年 4 月 22 日《蜀 报》)。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法院执行庭审判员谭永兴,自 1998年上半年至 1999年 11 月担任执行庭法官的一年多时间内,挪用 1300多万元执行款,大搞赌博,其中的 500多万元被输得精光(见 2000年 12月5日《南方都市报》)。等等等等。

随着党政官员赌博日益泛滥,官赌迅速加剧了官腐。借赌博之名以行贿之实,成为官腐的一种普遍游戏。某地一开发商为得到一块土地,为避行贿之嫌,便请朋友与相关官员"砌长城",其任务是每晚必须至少"输掉"30万。诸如这类"业务麻将",在各地早已人所共知。云南省丽江市老城区园林绿化局局长赵桂强,因受贿一审被判处有期徒刑13年,检察院指控他家中的160多万元巨款无法说清来源。赵桂强辩称,自己打麻将就赢了30万元,此人因此被称为"赌神局长"(见2012年8月17日《检察时报》)。

与赵桂强相比,福建省宁德市检察院副检察长高良斌更牛气的多。此人长期分管反贪工作,不少人都要求他"帮忙"或"高抬贵手",于是以赌博为名故意输钱给他。据高良斌自己统计,打麻将赢了270万元,加上打扑克一起共赢了417万多元(见2000年8月29日《法制日报》)。

因赌生腐,因腐更赌,乃使官赌猛如虎。

尤其可怕的是, 疯狂的官赌不仅加剧了社会赌风的泛滥, 而且使不少官们赌瘾膨胀, 国内赌场已不能满足他们的赌欲, 于是便把眼睛投向境外, 纷纷出境寻求更大刺激。

近在咫尺的港澳,自然成为他们的首选之地,中国赌客使那里的赌场大发"赌财"。以澳门为例,从 2002 年开始,弹丸之地的澳门赌博收入,一举把当今世界名列榜首的美国赌城拉斯维加斯甩到了后面,登上世界赌博业龙头老大的宝座。而澳门赌场的赌客 93% 来自中国内地(见 2006 年 10 月 27 日《国际先驱导报》),澳门赌场几乎由中国内地人"独揽"。

尤其令人惊叹的是,这种中国内地人让澳门赌场击败世界最大赌场拉斯维加斯后,记录还在"刷新"。据 2012 年 12 月 7 日《生活文摘报》转自《环球时报》报道,"近年来,澳门蓬勃发展的博彩业收入"竟创造了"是拉斯维加斯 5 倍"的记录。尽管"中国政府开始加强对澳门蓬勃发展的博彩业以及为高端赌客提供资金的博彩中介的监督",并且和澳门警方采取了拘捕"澳门至少三家赌博中介公司的员工"等措施。但是,连"国际相关机构都担心","中国富豪利用赌场清洗腐败所得,将钱财非法转移出中国内地"(见 2012 年 12 月 7 日《生活文摘报》)。这就告诉我们,去澳门豪赌的中国内地"高端赌客",不光是将中国内地的大批资金送给赌场,而且找到了将"腐败所得"的钱财非法转移出中国内地的新途径。这无疑会加剧中国内地的官场腐败,因为贪官们通过赴澳门赌博可以将腐败所得的非法钱财安全转到国外。

中国人这种开天辟地、前无古人的豪赌,立即使众多周边 国家政府和赌场老板,高兴得双眼放光,手心冒汗。他们看到 了大捞一把的千载良辰,纷纷在与中国接壤的边界,大办专门 针对中国人的赌场,向中国发起强劲的赌博"围攻"。

我国南边的越南,自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开始,就在中越边

境开设了众多针对中国赌客的赌场。这些赌场装修豪华,但除了其工作人员,严禁越南人进入,服务人员则既有越南人,也有中国人;服务语言既有普通话,也有广东话,为中国人服务极为周到。比如,位于中越边境的芒市利来公司在利来酒店开设的豪华赌场,不仅在广西东兴口岸设有专门接待站,而且深入到中国内地南宁机场都安排有桑塔纳出租车,专门免费接送中国赌客。据 2003 年第 2 期《南风窗》报道,去利来赌场的"赌客九成是中国人,且投注惊人"。"赌客的口音包括了中国任何地区"。赌场内部人士透露,这个装修非常豪华的大赌场,开业第一年,利润就接近 2 亿人民币,"钱都是中国人送来的"。因为其中一半要上缴国家,利来酒店因对国家贡献巨大,不仅受到越南政府部门的"通令嘉奖",还作为"推广经验",在与中国相邻的所有其他口岸、边贸点开设赌场,吸引中国人前去赌博。

在中国西南部的泰国、缅甸等与中国接壤的国家,以中国人为主要对象的赌博业,更是"遍地开花"。其中尤以中缅边界的金三角地带和缅北地区最负盛名。以与云南临沧地区相邻的缅甸果敢为例,这个同时挂着缅甸国旗和特区旗的"缅甸联邦第一特区",赌场"无处不在",而在果敢街上任何一家规模大、装修豪华的赌场门前,停放的各种豪华汽车,"大多数来自中国","各省牌照都有,四面八方的男女赌客,坐在赌桌前,不分昼夜地拿着人民币叫喊下注"。那里的赌场成了缅甸政府的"取款机"。为了拼命向中国取款,当地政府对赌场极为重视。每家赌场开张,年届古稀高龄的"缅甸联邦第一特区"主席彭家声,都要亲自出席,为之剪彩,并热情鼓励:"你帮我发展,我帮你发财",政府和赌场融为一体。

在距中国边境仅2公里的缅甸掸邦东部第四特区首府勐拉,更是高档酒店和豪华赌场林立。在哪里听到的,"全是中国各地口音",他们在大厅里8万、10万地押注竞赌;而在大

厅四周的各个"贵宾房"里,来自中国的"贵宾",比大厅里的普通赌客,押注的气魄可就大多了,一次押注投下二三十万至六七十万元的"贵宾"并不鲜见。

与我国东北相邻的朝鲜, 也在中朝边境开赌场, 其中最有 名的是香港英阜集团老板杨受成开的英阜娱乐酒店,酒店内设 有装修豪华的英皇赌场。据内部人士说,赌场开业第一年,就 收回了全部成本。英皇赌场共有500多员工,除高管来自香港, 其余员工中朝各半。为了更好地服务中国赌客,所有员工,都 能说一口流利的普通话。赌场每年向朝鲜政府交大量税款。但 真正为朝鲜和赌场作贡献的是源源不断的中国赌客。据延边自 治州公安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英皇"就是中国人在养"。不仅 延边、沈阳、大连、哈尔滨、长春,还有其他省市的不少客人 经常光顾。不少中国赌客,不仅一掷几万、几十万元,而且通 宵达旦豪赌。延边自治州纪委党风办主任李敬民, 曾亲眼看到 一名长春女人,"一天两晚,不吃饭、不睡觉,连赌 36 小时"; 赌场一名金姓员工则告诉记者,有一名中国赌客在一天半时间 内,输掉400多万元人民币。李敬民算了一笔账:据公安部门 调查,从延边州圈河口岸进入朝鲜的中国人,每年为25万人 次,其中"纯粹到朝鲜赌博的超过5万人次",按最保守计算, 以每人每次输掉5000元,一年就是2.5亿人民币。但平均岂止 5000 元呢?

从圈河口往北 30 公里,,就是长岭子口岸。出长岭子口岸就是俄罗斯,在靠近中国的克拉斯诺市,开有一家赌场,主要吸引中国赌客。但因规模比英皇赌场小,也没有那么豪华,因此从长岭子出进的中国赌客,主要目的地还是英皇赌场,在那里就更能显示自己的"身份"和富有。

为了吸引中国赌客,周边国家开设的赌场,普遍把人民币 作为美元一样的结算货币,自由兑换。不可思议的是,国内一 些商业银行只顾牟利,公然在境外开设赌场的城市设立办事处、 营业所,甚至在境外赌场直接设立自动取款机,为中国赌客在境外赌博推波助澜,危害国家利益。

中国人的豪赌,和某些中国商业银行这种为虎作伥的行径,像鸦片一样刺激了众多周边国家政府的神经。连太平洋彼岸的欧美国家也垂涎直滴,纷纷瞄准中国,大打赌博牌。从而,很快形成了一张包围中国的赌博网。这张庞大无比的赌博网,很快从最初的东南亚越南、缅甸、泰国、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印尼等国,延伸到朝鲜、俄罗斯、韩国、蒙古、日本,直至澳大利亚、欧美、南非等广大地区。有媒体称:"国人绕着地球赌"。人家借中国对外开放、搞活经济的良机,通过这张旷古未闻的赌博网,像抽水机一样,源源不断抽走了中国的巨额资金。

我们且看看远隔太平洋的美国政府和美国赌场,如何瞄准中国大陆官员。

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在赌博业"最繁荣"的美国,大大小小的赌场老板,就纷纷调整经营策略,将中国企业高管和政府官员"锁定为第一目标",以各种办法创造各种条件,组织、吸引他们去美国豪赌。美国内华达州的拉斯维加斯,是当今世界上最现代化的赌城,250多家赌场和6万多具"吃角子"、"老虎机",日夜开场。为了吸引中国赌客,纷纷派出代表深入中国组织赌客,发现豪赌客更是特别用心经营,主动为他们办理签证,妥善安排一切。早在新世纪临近之际,不少美国赌场就在中国设立了"驻京办"。比如,哈拉公司拉斯维加斯赌场,就宣称在中国 5 大城市设有代理;米高梅赌场也声称,在中国设立了2个代理机构。他们的目的非常明确,就是企业高管和党政官员。因为只有这些手握大权的人们,才有豪赌资本。为了拉住中国赌客,美国政府和赌场老板紧密配合,服务周到,极力优惠。哈拉公司拉斯维加斯赌场亚洲地区业务主任比尔·朱,就公开宣称,美国领事馆官员不仅非常乐意给登记

去美国赌博的中国人发签证,而且会允许他们带家眷一起去美国"旅游",而实际上就是设法让这些人"一头扎进美国赌场",给美国送钱。由于得到法律保护,又有政府带头,美国成了赌客们的"世外桃源"。大大小小的赌场,对中国赌客更是"尽心尽意、服务到家"。著名的米高梅、金字塔、金殿等大赌场,不仅专门招募了一批华人服务员、赌博经纪人,专门为中国赌客服务。米高梅等大赌场,还特意把接待中国赌客的"贵宾"厅装修得极具中国古典气氛,而且还供应地道的中国饭食,甚至连东北人最喜欢的小米稀饭、咸菜,都准备得十分周到,任意品尝,使你进入赌场就感受到回到家里的氛围。

据 2002 年第 8 期《焦点》报道,"最近几年,一些中国内地的豪赌客纷纷涌向拉斯维加斯,他们都有不同寻常的特点:"一是他们'下的赌注大';另一个是,'他们都可以几天几晚不睡觉,就在那里吃方便面,从一张牌桌玩到另一张牌桌,什么都赌'。他们出手之慷慨,往往令所有赌客瞠目结舌",上世纪九十年代末期,中国内地"数十名高级别的官员和企业领导,在澳门赌场输钱,少则几百万元,多则上亿元"。拉斯维加斯有一份专门反映赌博市场的报纸,报道中国内地去的赌客在美国豪赌的有关情况后,在国际上引起强烈反响,连美国当地人都指责"美国公司这样做是在搞非法活动","是在把中国的资金非法转移到美国"(引自 2002 年第 8 期《焦点》)。

然而,某些中国人,其中特别是那些以赌博为乐的政府官员和企业高管,厚颜无耻地将巨额中国资金在赌场里"贡献"给外国,却处之泰然。他们一掷数百万、数千万至数亿金,脸不变色心不跳。

珠海市工商局原局长钟维顺,大概认为自己单个去赌博"声威不壮",居然组团去澳门赌博。他们往往是浩浩荡荡去"打老虎机",最多时一个月去20多次,几乎完全沉浸在赌博中。在内部他们还封了"司令"、"政委"等头衔。他们的"既定线

路"是——先到香港品尝美食,享受桑拿,饱餐秀色,再去澳门大摆宴席,然后打"老虎机",找小姐开房,尽兴方归。

被称为"东北赌王"的沈阳市原常务副市长马向东,手中掌握着土地批租、招商引资等大权,港澳等地外商无不有求于他,便经常赴港澳赌博,4次登上香港著名赌船"东方公主号"到公海赌博,三天输掉1000多万元,最多时一天输掉1600万港元,仅在澳门先后就输掉4000多万元。

广东省佛山市驻澳门新基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魏怀,从 1993年开始去澳门赌博,其中仅 1995年7月至9月两个月内, 就输掉500多万元,但他仍不收手,到2000年案发时,共挪 用公款9330万元,其中8785万元全部输光。

湖北省驻港宜丰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共产党员金鉴培, 自 1989 年从湖北省经贸厅办公室主任调到香港宜丰实业公司 任职后,到 1998 年被他输掉的公款高达 2 亿元。当他最后一 次将从公司透支的一千万港币输光时,站在他身边的女秘书, 吓得昏倒在地。

重庆市委原常委、宣传部长张宗海动用 2 亿多元公款,多次到澳门赌博,其中一次就输掉一亿多公款等等。

以上这些出境豪赌的党政官员和企业高管,输掉的几乎都是公款。就是这类手握公款的高官显贵,成为境外赌场的猎物。有一个叫王敏的境外赌场"驻京代表",从 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年底的一年多时间内,先后组织 247 人次计 96 人,以"出国旅游"为名,到境外赌博,在 96 人中,民营企业管理 22 人,国企高管 38 人,其余的 36 人,都是"担负着重要领导职务"的政府部门公务员(见 2005 年第 8 期《检察风云》)。政府高官和国企高管所占比例,超过 77%。真是"崽卖爷田心不痛"啊!

如此高比例的党政官员和国企高管,通过赌博如此一掷数百万、数千万至数亿元将国家资金送往外国赌场,据说这是世界上任何国家都没有出现过的丑闻。据北京大学中国公益彩票

事业研究所调查发现,境外赌场每年吞掉中国 6000 亿元,相 当于 2003 年全国福彩、体彩发行总额的 15 倍,也相当于 2004 年全国旅游业的总收入(引自 2006 年 7 月 13 日《北京晨报》)。 早在上世纪五十年代我国政府就禁绝了赌博,而今却有这么多 党政官员和企业高管,将国家的如此巨额财富,年复一年地在 赌场输往外国,能说不是包括执政者在内的所有中国人的耻辱 吗?

第三节 谁在开赌场

被中国人民扫进了历史垃圾堆里的赌博,卷土重来以后,随着官员们的"率先垂范",很快以不可阻挡之势,不仅在城市泛滥蔓延,也严重冲击着广大农村,危害着无数农民。在农民遭受的黄赌毒危害中,危害最烈、影响最坏的,是官办赌场。而堂堂市委、市政府办赌场,其影响之恶劣,更是难以估量。

1994年初,正是"不问姓资姓社","胆子再大一点,步子再快一点",在全国城乡叫得最响的时候,四川省永C市委、市政府打着"开放搞活"的旗号,"大胆"作出决定,用市政府招待所与外商合资开办所谓"中外合资港园娱乐城",并将招待所唯一能容纳四五百人的大会议室,让出来,以"有奖娱乐"作掩护,堂而皇之开设营业性赌博业务。经过紧锣密鼓的筹备,同年9月8日,娱乐城正式开业。市里几大班子成员和有关部门的领导倾巢出动,整体赴会。市里主要领导亲自剪彩。会场前面彩旗招展,鼓乐喧天,鞭炮齐鸣,人头攒动,盛况空前。开业现场由电视台现场转播。一个县级市里的赌场开业,搞得如此隆重热烈,声势浩大,大概是创中国五千年历史纪录的"盛事"。

由于市委、市政府直接支持,积极宣传,娱乐城开业后, 人潮如涌,生意兴降,前往娱乐城参赌的各路人马,除了永 C 市各界人士以外,重庆、内江、泸州、璧山等邻近县市的达官 贵人、大腕商贾,更是纷至沓来,络绎不绝,其中各级党政官 员和共产党员前往赌博者,不乏其人。

由于政府办的娱乐城赌博生意特别红火,暴利诱人,效仿者接踵而至。仅仅过了20来天,在距港园娱乐城不过300米的地方,一家名为"金泰"的"娱乐城",紧随其后赶在"国庆节"前隆重开业。"金泰"开业更是热闹非凡,不仅筹码高,而且在开设成人赌博厅的同时,"创造性"地开设了儿童娱乐器材、儿童收银处,专门为儿童服务,让儿童参与赌博。真是独树一帜,此地的"开放搞活",政府办赌场也"从娃娃抓起",在一个县级市里,如此培养赌博接班人,我相信绝对是旷世之最。

由于市委、市政府"率先垂范"作出"榜样","原来处于隐蔽状态的赌博活动,一时都公开化了",堪称立竿见影(见1995年1月11日《现代经济报》)。

由政府官员批准或默许开办的赌场,各地更是屡见不鲜。 最典型的是河北省原人大副主任姜殿武,批准被称为澳门"第二大赌王"司徒某莲,在白洋淀温泉城开办的特大赌场。赌场四周用铁栅栏和护城河护卫得严严实实,普通百姓谁也别想越雷池半步。自1996年9月开业后,每当夜幕降临之时,就有一批批乘坐豪华轿车的"特殊人物"进入赌区。他们进去后,首先"将从轿车里搬下来的成捆成捆的钞票换成筹码",然后扑向"老虎机"、"百家乐"、"21点"等赌具,赌场既有当今世界一流的赌具,一流的设备,比如,赌博大厅安装了29个跟踪监控的录像镜头,24小时全方面监控。如果对输赢有争议,在7天之内可以重放录像,以求"公正";而且,还有当今世界赌场一流的服务,当你想吃东西时,只须一声吆喝,立即有妙龄女郎送上美食佳肴;如果你有了倦意,想休息一会,只须拾级而上,立马就有佳丽上前搀扶,为你捶背推拿,使你周身 舒爽;更有一流的保安为你护卫,其护卫之严,也堪称世界一流。得到举报后的国家公安部官员,乘坐挂着共和国首都牌照的豪华轿车尾随赌徒前往赌场,刚到门口就被挡住。后来又持外国护照再次前往,因没有会员证也被拒之门外。直到后来选择一个特殊时间,由公安部派员会同河北省公安厅等单位以检查为名进行突然袭击,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入赌场,当即缴获赌资 3000 多万元,一群赌徒也人赃俱获。此后,才由中纪委、监察部、公安部、最高人民法院组成的综合调查组将此案侦破。赌场营业仅三个半月,但输赢却高达 1.55 亿元。赌徒既有党政领导干部,也有军队干部(见 1999 年 4 月 6 日《法制文革》)。

执法部门本是"克赌"的天敌,然而,在开放搞活中,其中的某些人,却利用自己的特殊地位,办起了赌场。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人民法院民庭庭长冯 × 祥就是一个例子。此人居然在离石区热闹非凡的交通路口刘家庄办了一家赌场,赌场经过一条马路,转弯就是公安局,相距不到 200 米;赌场背后则是工商局,赌场就开在政府机关眼皮下。而且,这个赌场不光搞赌博,还在赌场放高利贷,安排有专人替人要钱的、专门记账的,搞的是赌博、高利贷、讨账"一条龙"营业,在社会上造成了恶劣影响。但冯 × 祥开办的这个赌场,疯狂经营了一年多,却无人过问而安然无恙。当 2007 年 3 月 13 日,上级警方奉命调用异地公安和武警采取突然袭击,端掉离石区这个最大的赌场后,当地老百姓在欣慰之余,还愤愤地说:"他(冯×祥)与当地公检法部门的关系太铁了!才敢明目张胆经营赌场一年多。要不是调用异地警方,恐怕还要继续猖獗下去!"(引自 2007 年 3 月 27 日《潇湘晨报》)。

人民法院民庭庭长违法办的赌场,居然猖狂到不调用异地 公安和武警,就无法处置的地步,在这种地方,赌博还能不疯 狂吗? 同样不可思议的是,警方开赌场,群众自发抓赌反而遭打。 湖南省衡南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朱 × 荣,批准下属的该 县向阳镇交警中队将房屋租给唐某等人开赌场。赌场开业后, 因赌场设在公安内部非常安全,参赌人员"络绎不绝"。当地 群众和多数交警对此都非常反感,便向衡南县公安局副局长张 × 元反映。

谁也没有想到,张副局长带着几名干警来到向阳中队后, 并不过问赌场事,却呆在中队办公室打牌。赌场老板得知后, 随即赶到中队办公室,请张副局长等人去餐馆赴宴,张等"欣 然接受"。

第二天凌晨两点多钟,向阳镇部分群众和几名联防队员前去向阳中队院内抓赌,张 × 元等人不仅对群众抓赌不支持,县公安局巡警大队副大队长金 × 武,竟反过来对前来抓赌的联防队员和部分群众实施控制、搜身,由此引发赌徒气焰嚣张,对抓赌人员大打出手,将部分抓赌人员打伤后,逃之夭夭(见1997 年 6 月 11 日《民主与法制画报》)。

张 × 元、金 × 武等人事后自然受到了相应的处理。但他们的恶行,在群众中造成的恶劣影响能消除吗?

更耐人寻味的是,《潇湘晨报》一篇《刑侦副支队长开赌场,每月收20万利息》的报道,披露湖南株洲市公安局石峰分局原刑侦大队大队长、副局长张某,在担任市公安局刑侦支队副支队长后,出资85万元与刘某开赌场,每月获取20万元利息。赌场有公安局的执法人员作保护伞,赌场还能不火红?

思想最开放的大概要数国家旅游局规划发展和财务司副处长彭 × 成。在2001年10月召开的国家旅游发展座谈会上,这位彭副处长在谈到四川成都旅游定位时,发表了令人瞠目的"新鲜观点"——利用"成都人好打麻将一直作为休闲城市闻名全国"的"优势","因势利导,建一条麻将街,甚至办一份麻将杂志、麻将报,让成都以休闲城市面貌展示在中外游客面

前"(见2001年10月31日《天府早报》)。

诸如市政府办赌场,执法单位和执法人员办赌场,国家旅游局官员公开提倡"建麻将街,办麻将杂志、麻将报"等种种官方行为,无疑对中国赌博的发展,是一种活生生的"表率"和"示范",在这样一种氛围下,中国的赌博业如果还能不"蒸蒸日上","兴旺发达",岂不怪哉?

第四节 "县乡干部忙赌博"?

"中央领导忙改革,省里领导忙出国,地市领导忙吃喝, 县乡干部忙赌博",是上世纪八十年代后期开始在各地广泛流 传的一首民谣。它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中国社会的某些现实情 况——不同层次的党政官员,不同内容的"忙"。

先看看县乡干部的"关系麻将"、"工作牌"吧。

所谓"关系麻将"、"工作牌",是开放搞活后,由城市扩散到农村的一种官赌。此中除了娱乐和赢钱之外,更多的是腐败。

在陕西汉中地区,与赌博关联最紧的是两个重要词——"挖坑"和"耍麻"。"挖坑"源于四川,有的地方叫"跑得快",被称为扑克牌的"经典"玩法。"耍麻",则是汉中地区对打麻将的简称。

农村改革后,下面干部陪上级来人打牌,已成了惯例。 而在陕西汉中等地还有一个不成文的规矩——先得拿出少则 三五百元多至上千元给领导做打牌的"本钱","说什么也不能 让领导用自己的钱耍",汉中南郑县公安局一位干部向记者说。 而且,这种潜规则,并不限于某些领导干部本身,还延伸到了 他们的家属,这对于下面一些干部无疑是一种难以承受的负担, 使他们叫苦不迭。陕西宝鸡一位署名"柯连晓关"(谐音"可 怜小官")的乡镇干部,给媒体发出一封电子邮件,痛陈陪领 导打牌的无奈和苦恼。这封后来在当地媒体公开的信中,那位 乡镇干部说:"'挖坑'这种名为游戏,实为赌博的活动,已经 成风。某些官员置人民痛苦于不顾,置上级政府条令于不顾, 不分上班下班,不分办公场所和非办公场所,通宵达旦,'挖坑' 不止。"

他在信中自诉道:"有时上面来人,吃完、喝完、玩完,还得陪客人打牌,美其名曰'工作牌'——县级领导叫你打牌,是看得起你;市里领导叫你打牌,咱受宠若惊;我得赔着钱,陪着人让人高兴,想着给领导加深印象,有朝一日能想起我这个'腿子硬、信誉好'的基层小官,升个一官半职。现在'挖坑'成风,其实就是另类贿赂,这种潜规则腐败,已经到了非整顿不可的地步!"

某些官员"不分上班下班,不分办公场所和非办公场所,通宵达旦"地陪领导赌博,他们还会有心思、时间和精力,考虑工作吗?这不等于国家用人民的血汗钱,养了一批职业赌徒吗?难怪那位充满无奈和满腹哀怨的"可怜小官"(柯连晓关)发出了令人心酸的疾呼:"这种潜规则腐败,已经到了非整顿不可的地步!"

乡干部的工资并不高,如果用自己的工资陪上级领导打"工作牌",不吃不喝,也打不了几次。于是,就挪用、贪污公款,最后弄到不可收拾。

陕西省南郑县阳春镇党委书记刘贵正就是一个典型。刘贵正出生于一个穷苦家庭,1982年参加工作,1985年入党。参加工作后,被派到南郑县最偏远的山区去包村一年。后来又做过农业区划工作,2002年1月提拔为阳春镇党委书记后,多次被县里评为先进工作者和优秀党委书记,在全县乡镇党委书记民意测评中得了第一名,是县委名列前茅的后备干部。这样一位优秀党委书记,被县里一名"分管组织工作的副书记"拉上赌桌后,就堕落成了"赌博书记",并于2004年3月,给妻子

留下"遗书"后"失踪"。他在遗书中称,"因赌博挪用巨额公款无法自拔,只好去峨眉山找个清静之地","自我结束"。刘贵正"失踪"后,县检察院立即展开调查,发现他出走前挪用征地补偿款75.9万元,此外还有40多万元不知去向。刘贵正挪用公款赌博,完全是投上级领导所好,希望通过赌博得到领导的"关照",再升个一官半职。就在这个地处秦岭山区的南郑县,地方财政年收入当时不过区区8000万元,而这个财政贫困县,仅2004年一季度,就发生了多起与赌博有关的挪用、贪污公款超100万元的大案。

元月,县财政局工资统一发放办公室主任何德超,挪用公款 188 万元,同时贪污公款 40 多万元,用于赌博和购房。

- 2月,该县圣水镇财政所所长胡汉林,挪用公款 105 万元,90% 用于赌博。
- 3月,阳春镇党委书记刘×正因"挪用巨额公款无法自拔"而"失踪"。后来查证,这三起大案的涉案资金加在一起,占到全县财政收入的二十分之一。由此三案带出来的该县忍水镇财政所长罗×云挪用8万多元,也全部用于赌博。

更不可思议的是,刘贵正被从新疆抓回来后,于2004年7月21日被以挪用巨额公款赌博判处有期徒刑12年,仅仅过了4天后的7月25日,阳春镇正在值班的党委副书记胡×容,又组织该镇兽医站站长王某亚和镇里另外两名干部在办公室赌博。群众举报后,南郑县公安局奉命赶赴阳春镇抓赌,人赃俱获。正是:书记判刑才4天,公安又抓副书记。如此官赌,中国历史上有谁见过?难怪当地群众感叹不已:"赌博之风何时能禁止?"(见2004年8月4日《中国青年报》)。

在"麻将之乡"四川,"工作麻将"之害,更是触目惊心。 以打麻将,大搞权钱交易,已成为重要的官场腐败之源。 求人者和被求者,往麻将桌前一坐,求人者先给被求者发"底 分"(赌资),随之在赌桌上流动的赌资之大,简直近乎天方夜 谭。一场麻将下来,十几万、几十万至数百万元资金易主,屡 见不鲜。行贿受贿,权钱交易,就在噼噼啪啪的麻将声中,不 动声色地完成。

面对这种疯狂的赌博,四川省委书记张学忠,在 2003 年 3 月召开的省委工作会议上,进行了批评,并提出,政府工作人员不能找私营企业主打麻将;领导干部上班不能找下级打麻将。四川省纪委接着作出了《严禁党政干部违反规定打麻将》的"四不准"——不准在公务时间和公务场所打麻将;不准下基层打麻将;不准与服务对象和管理对象打麻将输赢钱物;不准以任何方式赌博敛财。

然而,在腐败已病入膏肓的当今中国,光靠几条写在纸上、贴在墙上、登在报上的规定,要想禁绝官场赌风,只是美丽的良好愿望。

"四不准"下达后,达江市纪委、监察局即派出多个暗访组,到所属县市暗访。其中一个暗访组在开江县严家乡一家挂着美容美发招牌的小酒店暗访,查获该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到乡下检查工作的干部正在"斗地主"(一种扑克玩法);下午4点,另一个暗访组又在渠县渠北乡机关院内,发现偌大一个乡政府里竟"空无一人",但在挂着乡人大主席团牌子的办公室里,却传出噼噼啪啪的麻将声,暗访组使劲敲门,无人理睬。接着绕过去打开后门,发现"方城"砌得正酣的全是乡干部。另一个暗访组则在宣汉县一家宾馆内查获一桌干部麻将客,其中三人是该县清坪乡主要领导,另一人则是县团委书记……(以上据2004年3月24日《新华每日电讯》3月25日《南方周末》3月29日《文萃报》等)。

在这些暗访的地方,四川省纪委规定的"四不准",完全成了一纸空文。那些县乡干部不仅顶风在上班时间打麻将,甚至在一个乡机关大院内,除了噼噼啪啪的麻将声,居然"空无一人"。这样的乡干部,这样的乡政府,不也等于国家用人民

的血汗钱发工资请他们打麻将吗?

令人愤慨的是,某些胆大妄为、无法无天的地方官员,只顾自己赌博,完全不管群众疾苦。

安徽省淮南市泥河镇原副镇长谢昭金,自 1990 年学会打麻将,开始"小打小闹"玩一玩。从 2000 年至 2005 年聚众豪赌,仅输掉的公款即达 1270 多万元,此外还输掉借款 400 多万元。其中从 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1 月的 7 个月间,这位谢副镇长,平均每天输掉 5 万多元。而在输掉的 1270 多万元公款中,就有 850 多万元是应该付给老百姓的拆迁补偿和青苗费。他最大的"贡献"是,在赌桌上造就了一批 100 万富翁。

自称"赌王"的广东省恩平市江州镇原镇长、党委副书记 岑焕仍,与安徽谢昭金相比,其赌博的豪气和慷慨更高一筹。 自 1993 年 1 月至 1994 年 2 月,在短短一年多时间内,以各种 手段和各种名义,侵吞公款 1761 万多元,全部用于到澳门赌 博而挥霍殆尽。江州镇共辖 4 个管区,总人口 1.23 万。在恩平 市所属的镇里,是经济状况比较差的一个。当时一年的财政收 入才区区 159 万元。也就是说,这位"赌王"副书记、镇长在 一年时间内,就输掉了相当于全镇 9 年财政收入的钱。如此"赌 王"镇长、走遍天下何处觅?

再看看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怎样变成"赌博书记"。

郑 × 田是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是一个管法律、法纪的书记。但黄冈市纪委、监察局于 2004 年 8 月初通报,郑 × 田在短短三年时间内,先后在境外参与豪赌,不仅输掉公款及积蓄的 50 多万元,还欠着 5 万多元赌债。

黄冈市纪委同时通报了郑德田的 4 名副县级"牌友"——罗田县政协副主席程某健、罗田县政府副县级调研员邹某林、团风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秦某棠、浠水县法院院长王某生,那里的副县级党政官员如此跨县赌博,不知是不是官场奇闻?

仅从以上所介绍的县乡干部的各种赌博, 他们不是用自己

的行动,为"县乡干部忙赌博"之类的民谣,写下了生动而具体的诠释吗?

第五节 "不管广东福建有多富, 半年就要你输得剩内裤"

自古道:君者,盂也;民者,水也。盂方则水方,盂圆则水圆(语出《尸子·处道》)。说的是,代表国家的执政者的品德言行,直接影响老百姓的品德言行。他们在老百姓面前展示的是什么形象,老百姓就会是什么形象。解放初,我国其所以能成功一举禁赌,就是因为政府言出法随,说一不二,党政干部中绝无赌博。一旦发现即严惩不贷,老百姓谁敢赌博?

从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开始,在神州大地上兴起的赌博潮遍及全国各地,有权有势手握公款的达官贵人和企业高管,在五星级宾馆、高级会所里一掷几万几十万至数百万元豪赌,小官小吏和小民百姓,则在办公室、美容美发店、茶楼酒店、公园、山区等处聚赌,为了避免被抓,甚至赌进深山老林,在广大农村更是无处不赌。

村委会办公室成了赌场。重庆市九龙坡区石桥镇六店子村村委会办公室,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就成了村官带领群众聚赌之所。不少老百姓对此十分反感,有人便向警方举报。1996年10月28日晚上深夜11点半,接报后的重庆警方出动警员,在夜色掩护下,包围村办公室,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破门而入,将正在赌博的村支部副书记、村委会主任等人赃俱获。令人愤怒的是,那位参赌的村支部副书记周其福,居然在警员冲入赌场收缴赌资时,对警员大打出手(见1996年11月14日《四川日报》)。

茶馆即赌场。在以茶文化饮誉中外的四川成都等地,泡茶馆是老百姓的普遍爱好,自从赌博卷土重来以后,凡有茶馆的地方,茶桌上就少不了一样东西——赌具,或纸牌,或麻将。

参赌者中,各色人等无所不包,年龄上既有十来岁的中小学生,也有七八十岁的老人。《蜀报》记者曾到成都市人民公园、南郊公园、望江公园、文殊院等休闲场所的茶馆观察,竟发现95%以上的游客都在赌博,公园成了大赌场。人们或用长牌、扑克,或用围棋、象棋、麻将进行赌博。为了防止在赌博过程中被抓住,他们都在开赌前给每人平均发若干纸牌等物,代替现钞在赌桌上交易,赌完后再兑付现金。武侯区小丰乡一名王姓茶馆老板告诉记者,茶馆不打麻将就没生意,我们都在墙上贴着"高尚娱乐,禁止赌博"的标语。顾客不把钱放在桌上赌,即使派出所的人来了也没办法(参阅1996年11月18日《蜀报》)。

粮站成赌场。

湖南省安仁县牌楼乡柏叶粮站内,开设的"龙虎斗"赌场,每日聚众赌博,参赌人数少则200多,多达300以上。凡参加"龙虎斗"的赌客,必须先将现金兑换成100元、500元、1000元等不同规格的筹码。但为了优待下大注的赌客,凡一注押几千元则可以用现金直接赌。参加"龙虎斗"赌博的,主要是二三十岁的中青年,但也有十三四岁的少年和六七十岁的老人, 堪称老中青少一齐上赌场。

与湖南安仁相比,黑龙江省双城市设在树林里的"麻将大排档",场面就壮观得多。在双城市东门外的一片树林里,有一个约一千平方米面积的平地,排放着 70 多张麻将桌,开了一个能容纳 2000 余人的"麻将大排档"。这些麻将桌,都是各家各户开设的,一般每家七八桌,多的十几桌。为方便赌客,许多庄家还在树林里架起了简易床,以供"搏杀"累了的赌客休息。来此赌博的主要是三四十岁的中年人,但也不乏青年人和老年人。赌客们公开把赌资放在桌上,毫无忌讳。

"麻将大排档"生意十分火爆,最多时参赌者达 2000 余人 之众,那场面之壮观热烈,连旧时的上海、天津、广州等著名 赌城也难以见到。而且,由于"麻将大排档"生意红火,还带动了小吃、冷饮、卡拉 OK、"圈套"等相关产业的发展,有的已"初具规模"。但是,严重影响了附近群众的正常生活,也严重败坏了当地社会风气,群众怨声载道。2001年8月底,双城市有关部门根据群众举报,"掀了麻将大排档"(2001年9月2日《羊城晚报》)。

赌场开进深山老林。在宁夏银川、吴忠与内蒙古交界的贺 兰山深处,有一个特大赌博团伙开的深山赌场。赌博团伙的组 织非常严密,且戒备森严。参赌人员来自四面八方,不仅有专 人专车接送,而且,每到一个岔路口,都要由"哨兵"查验身 份,一直要经过六七道岗哨才能进入赌场。据《银川晚报》报道, 这个隐藏在贺兰山深处的特大赌博团伙,仅用于接送赌客的车 辆就有50多部,其规模之大,人们不难想见。直到2003年5 月18日,宁夏警方根据群众举报,经过侦查后,出动200多警员, 突袭深山大赌场,当场抓获赌徒114人,才使这个建国以来宁 夏最大的赌博团伙,终于走到尽头(见2003年5月10日《银 川晚报》)。

海上赌场。2000年3月20日,海南省边防武警和公安配合, 在海南澄迈县盈宾岛上一个特大赌场抓获赌徒1377人,其赌 阵之壮观,令人惊叹!不计当时封存尚未清理的7个保险箱之 外,现场缴获赌资100多万元(见2000年3月22日《羊城晚报》)。

"六合彩"赌博成灾。地下六合彩赌博自上世纪九十年代由港澳台传入中国内地后,很快风行全国,尤以南方为甚。当时港澳台庄家就放言:"不管广东福建有多富,半年就要你输得剩内裤"。事实果然如此。最先成灾的是广东,在广东惠州等地农村堪称全民都赌"六合彩"。该市龙门县平陵镇黄沙村共4000来人,80%以上的村民都在赌"六合彩"。据报纸报道,2003年广东省仅调查29个县的农户,用于赌"六合彩"的资金高达33.2亿元。在"六合彩"猖獗的汕头、潮阳、惠州等市,

因为地下"六合彩"猖獗,2001年经济倒退10年,而且直到2006年也没有恢复元气(见2006年第10期《共鸣》);在江西上饶市的上饶、广丰、玉山、德兴、婺源等县广大农村,地下"六合彩","比瘟疫更厉害"。男女老少齐参赌,最保守估计,80%以上的人在赌"六合彩"。当地农民不打工,不种地,成天研究"六合彩"的号码。婺源县江湾镇汪口村总共3000来人,就有13个庄家,参与赌博的人数在2400人以上。一个庄家一个晚上可收到购买"六合彩"的资金七八千元,多时达一万多元。因为赌"六合彩",而打架、斗殴、绑架和精神失常,甚至自杀的事,层出不穷(见2004年5月14日《信息日报》)。

湖南也是"六合彩"的重灾区。该省岳阳市的汨罗、平江等县(市)的农村储蓄所因买"六合彩"而被取空。比如,汨罗市,仅2004年12月,全市各项存款总额下降9767万元,在该市的长乐、天井、三江、八景等乡镇,信用社全部出现负增长。据统计,因为买"六合彩",汨罗市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超过1200万元。凡开奖之日,通过邮局汇往广东、香港的钱日均达500万元。为买"六合彩"铤而走险之徒不乏其人。岳阳市平江县邮局5名女职工,为买"六合彩",从2004年5月至8月,利用职务之便,挪用公款785万元。由此便创造了湖南建国以来,合谋人数最多、犯罪金额最大、性质最恶劣的挪用公款参与私彩赌博的新纪录(引自2006年第1期《共鸣》)。

在广东那些赌灾严重的地区,每逢周二、周四香港"六合彩"开奖日,商场店铺关门,打工仔无心做工,农民不事耕种,学生无心上学,街道冷冷清清,全部沉迷于"六合彩"。这种全民赌博的荒唐事,被当地老百姓称为"码日事变",由此造成的严重后果令人心惊肉跳。据 2006 年第 1 期《共鸣》杂志报道,仅 2004 年 11 月,中国因购买"六合彩"造成的所谓"红波事件",全国死亡人数就超过 500 人,流失资金超过 200 亿元,这已远远超过"六合彩"传入中国时,港澳台庄家放言"不管

广东、福建有多富,半年就要你输得剩内裤",仅仅一个月就 输掉500多条人命、200亿资金。世界赌博史上大概少有先例。

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上至高官大吏,下至庶民百姓,老至七八十岁的长者,中至二三十岁的青壮年,小到十几岁的少年,如此狂赌成灾,不知有多少人"输得剩内裤",多少人赌得家破人亡,妻离子散?难道还不令人忧虑、令人羞耻、令人悲哀吗?为什么新中国建立后一举禁绝了的赌博,近二三十年来沉渣泛起的赌博会变得如此疯狂,如此猖獗,我们却毫无办法呢?

第六节 专项打赌,越打越赌

日益猖獗的赌博,给人民群众的生活、社会治安和国民经济都造成了严重危害。甚至已经危及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当然引起了国家的重视。从 2003 年起,日益泛滥的赌博,已"进入高层视野"。到了 2004 年,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一年之内,对"某个具体赌博案式赌博严重泛滥地区"的批示,就达 40 多次。也就在这一年,中央为此专门成立了"全国集中打击赌博违法犯罪活动专项行动办公室"(简称专项行动办)。这个机构由中央分管政法工作的常委周永康总负责,由公安部、中组部、中宣部、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等 17 个中央部委组成,中央办公厅主任王刚、国务院秘书长华建敏负责协调。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力度最大、范围最广、参与部门最多的一次打击赌博的集中行动。这次打赌专项行动的目标也非常明确,就是针对党员干部。对群众中有少量彩头的打麻将、玩扑克等娱乐活动,不以赌博行为查处。

鉴于周边国家在与中国接壤的边境一侧,当时针对中国的上规模的赌场,就有160多家,不上规模的难以计数,疯狂组织和吸引中国出境人员前往赌博,大量吞噬中国资金,严重危

害我国利益,仅 2004 年发案的出境赌博大案,就有湖南郴州市原住房公款管理中心主任李述标,赴澳赌博输掉公款 1.2 亿元;广东省中山市原实业发展总公司陈满雄夫妇挪用公款 4.27 亿元,其中的 4.15 亿元用于在澳门的赌博;重庆市原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兼广电局局长张小川,挪用公款 2 亿多元,用于赌博,其中 1 亿多元输在澳门,等等。专项行动开始后,有关部门暂时关闭了 57 条到周边国家的出境旅游线。5 月 14 日,公安部又给周边 7 省区公安厅发出通知,部署打击出境赌博现象。

国内赌博也日益泛滥。2005年5月,广西侦破的孙景恒聚众赌博案,仅当场缴获的现金就有1200多万元;2004年8月27日,浙江省宁波侦破的特大赌博案,涉案赌资达3.8亿元,据2004年11月9日《现代金报》报道,"党员干部参赌已经成为浙江省的一个严重社会问题。该省纪检监察机关两年内立案查处党员、干部参与赌博案件4800多件,占各类党员干部违法乱纪立案总数26.1%"。"赌博成了腐化堕落'加速器'"等等。

尤其严重的是,某些党政领导和国家公务员,为了筹集赌资,贪污受贿,挪用公款,有的人不仅自己参赌、聚赌,还充当赌头、庄家,或为赌头充当保护伞,极大地加剧了赌博的泛滥。

2004年9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纪委书记吴官正,就把党政干部赌博强调到了"事关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高度。

公安部治安局一处处长佟建鸣也对记者说:"赌博的泛滥 已经到了严重影响党的执政能力的程度,不解决将产生严重后 果"(引自 2005 年第 6、7 期《嘹望东方周刊》合刊)。

一个拥有几千万党员的世界最大的执政党,因为赌博的泛滥,已经"严重影响党的执政能力",不仅在中共历史上,在世界政党史上大概也少有先例。

由于中央非常重视, 佟建鸣认为: "国内如果打击一个月, 这些赌场就得干耗一个月, 几个回合下来, 他们就撑不住了"。

中国大规模、大范围集中打击赌博犯罪活动,特别是断然暂时关闭了57条到周边国家出境游线路,一下切断了境外赌场客源,确实影响了周边国家针对中国赌客开办的大批赌场生意。据2005年1月17日《环球时报》报道,截至2004年底,我们取缔了境外赌场在我国境内的14个地下联络点、接待站,给了境外赌场以重挫,仅缅甸境内就有82家赌场倒闭,在云南西双版纳境外开设的7家赌场全部倒闭,并成功遣返500多名在境外赌场打工的中国人。在与越南接界的龙州、凭祥、东兴等口岸附近,不少针对中国赌客的赌场,生意开始冷淡。东北地区境外赌场也不如前,海参崴倒闭了2家较大赌场,另外的四五家较大赌场出现客源不足,等等。

截至 2005 年底,国内也查处了一批党政干部赌博案。浙江省纪委、监察厅查处并公布的党政干部赌博案就有 4800 多起。该省温岭市破获以刘铭君等人为首的特大赌博团伙,涉案资金达 4000 万元。公安部查获了一大批赌博大案,其中最大的是与 22 个省市区联合破获的宝盈公司特大网络赌博案,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 597 人。江苏一举打掉赌博犯罪团伙 29 个,查处参赌人员 1043 名,缴获赌资 550 多万元;山东聊城市公安局、莘县公安局在莘县捣毁一个特大赌博窝点,抓获赌徒59 人,缴获赌资 110 多万元;广东惠州市公安机关捣毁一个在野外聚赌犯罪团伙,当场抓获庄家、赌头及赌场工作人员 68 名,缴获赌资 18 万多元,收缴砍刀 10 把及一批赌具等等,有力地打击了各地赌徒的气焰。

但是,随着打击赌博的深入,打赌工作越来越艰难。对那 张包围中国的庞大无比的赌博网,不要说对包括欧美、澳洲、 南非以及菲律宾、新加坡、印尼、日本等不与中国接壤却瞄准 中国赌客的赌场,无能为力;即使对关闭 57 条出境游线路后 的接壤邻国的赌场,也只是一时受挫,因为政府暂时关闭的出 境旅游线路不可能再不恢复,那些一时关闭的邻国赌场,在中 国恢复出境游以后,必然为暴利而东山再起。对国内而言,赌博已无处不在,无孔不入,一些地方甚至成了公开"产业",受到政府部门的保护,要打击谈何容易?

安徽太湖县是一个国家级贫困县,仅县城的自动麻将机,就有100多台,而如此大规模的赌博活动,一个最大的特点就是"赌博公开化",成了一个"公开产业",一年收入达1825万元。这对于一个国家级贫困县,无疑是一笔不菲的收入。在那里,只要向派出所交钱,赌博就"高枕无忧","即使省里公安部门来秘密检查,派出所也会通知"。因为每张麻将桌每年要向派出所缴纳2400元保护费。而太湖县城只以100张麻将桌计算,派出所一年的收入就是24万元(见2003年8月4日《北京青年报》)。在这种政府、公安、赌场老板或明或暗结成了利益共同体的地方,要禁赌,何异于痴人说梦?

还有一些地方,公安部门打击赌博,政府部门却不支持。 1998年1月16日深夜,乌鲁木齐市公安局巡警支队接到群众举报,并经侦查摸清情况后,出动25辆警车,112名警员,突袭了乌鲁木齐市三山娱乐广场等3家利用电子游戏机从事赌博经营的娱乐场所,抓获参赌人员130多名,收缴赌具150多台,缴获赌资12万多元。

谁知,第二天凌晨,警方刚把参赌人员带回办公室,频频 打来的说情电话,几乎把所有在场警察的传呼机打爆,根本无 法工作。凌晨三点,一些"神通广大"的人物,已开着小车赶 到巡警支队上门说情,不等做完笔录,几十辆说情的小车,就 停满了支队门前。这样的小车阵势,这样的说情大军,所有警 察都没有见过,赌博还怎么查处?

更耐人寻味的是,被抓赌的三家娱乐场所,随即都以保护 合资或私营企业经营为由,上告巡警支队,强调自己办理了合 法手续,指责警方抓赌为非法。在三山娱乐广场门前甚至贴出 了这样的通知:"1月16日,乌市公安局巡警支队非法行动, 致电子游戏厅的内部消费卡流散到外部,请持卡客户找巡警支队自行兑换"云云。娱乐场小姐还告诉记者,游戏厅春节后将重新开业(见1998年1月23日《中国青年报》)。

聚众赌博的娱乐场老板如此牛气,公开斥责警方抓赌是"非法行动",并声称"游戏厅春节后重新开业",不就是得到了挤破门槛的说情客以及站在说情者后面的某些"神秘人物"的支持吗?

这样一种社会环境,注定了打击赌博不可能真正奏效。人们看到的是,声势浩大的打击赌博专项行动,在侦破了一批大案,打击了某些庄家和赌徒气焰同时,一些庄家和赌客采用"你进我退,你抓我躲"等策略,使打赌"按下葫芦浮起瓢",风头一过,照赌不误,甚至边抓边赌,越赌越凶。

2005年,正是专项打赌抓得很紧之时,沈阳杨旭等人却看中新兴的网络赌博既方便,隐蔽性又强,且涉及金额巨大等特点,纠集一伙人,设立赌场,大搞网络赌博,在短短两年间,犯罪团伙扩充到100多人,涉赌资金高达58亿元(见2007年8月9日《检察时报》)。

最令人触目惊心的是,集中打击赌博专项行动刚过去,湖 北省咸宁警方在省公安厅指导协助下,侦破了一起建国以来最 大系列赌博案,涉案人员达数十万之众,投注赌资逾 500 亿元 之巨。

警方调查发现,2006年10月,刘永生、顾小燕夫妇成为境外皇冠赌球网站武汉总代理后,自2007年2月至2008年7月短短不到一年半时间内,投注赌资81.9亿元,个人非法获利1681万多元。大量赌资通过深圳一个地下钱庄流入海外。

被众多职业赌徒称为"广东赌王"的姜宇,是一个长期以来与境外赌博团伙勾结的大赌枭,在集中打击赌博风头正紧时,此人逃至境外。但警方发现了姜宇在广东的香港同伙黄作坤,在捣毁黄作坤为首的赌博团伙时,涉案赌资达47亿元。在追

查黄作坤及其团伙的赌资流向时,发现有9000多万元赌资转到了北京的李欣账户上,顺藤摸瓜,又牵出彭中建等人为首的公司化运作赌博团伙,涉案赌资达45亿元。透过这起建国以来最大系列赌博案,清楚地看到,这些赌博团伙都与境外赌博势力紧密勾结,在境内外进行疯狂赌博,并将大部分赌资转移到了境外,极大地削弱了中国社会经济基础,破坏了正常的金融秩序,严重危及社会稳定。山西一家拥有数千员工的大型企业高管,被赌博团伙引诱到境外赌博,一次就输掉4亿多元,弄得企业经济举步维艰。这个系列特大赌博案,不仅涉案人员达数十万人之众,而且涉及30多个省、市、自治区,参赌人员包括了社会各个层面,不少党政干部、政法系统工作人员,都参与其中。他们的参与,更使其他赌徒有恃无恐,其影响之恶劣,参赌人员之众,投注赌资之巨,就连当年上海滩上的黄金荣、杜月笙、张啸林等人也望尘莫及,堪称前所未有(综合2009年6月14日《楚天都市报》6月15日《法制时报》等)。

专项打赌后,此类巨赌还在加剧。2015年春,广东警方破获的新中国成立以来最大规模的网络赌博案,一下抓获赌徒1701名,冻结赌资 3.3亿元。由汕头张某荣、陈某标联手发展下线,开设赌博平台199个、下层"时时彩"赌博公司125个,会员40万,月平均投注笔数约为10亿笔,月总投注金额超过4000亿人民币。这个数字即每个月的投注额相当于2014年广州GDP的1/4(见2015年4月3日《文萃》)。

境外赌场一直虎视眈眈盯着中国赌客,使形形色色的赌博在中国"遍地开花"。境外高层遥控指挥,以"树形结构"管理模式,层层抽取利润。继"六合彩"、"万字票"、网络赌博等等传入中国后,从境外传入中国的赌球,很快使足坛成为"重灾区"。2009年,欧足联反赌小组专程来中国调查赌球时发现,一名中国赌客在欧洲冠军赛利物浦与切尔西队比赛中,投注金额高达3000万英镑(按当时汇率折合人民币4亿5千万元)。

通过为境外赌博网站担任代理,层层招募下级代理,大肆发展参赌人员,已成了公开的秘密。2013年7月上海判决的一起网络赌博案中的主犯寿某,得到境外皇冠、太阳城、美联社、利记等赌博网站代理账号后,招募了一批下级代理,大搞网络赌博。经法院查明,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由寿某代理的赌博网站,涉案投注金额高达633亿元。其涉案投注金额少则一千万多元,多达数十亿元(见2013年7月21日《潇湘晨报》)。

北京大学中国公益彩票事业研究所所长王薛红,对赌球进行调查后发现,在北京,一个庄家一天接收的投注金额至少3000万元。2007年,王薛红在某省一个地下赌场调查时发现,那里一天的流水金额达5亿元人民币,一年的流水金额达1800亿元。王薛红经过调查研究后,指出,中国一年的非法赌资达一万亿元,其中有几千亿元通过各种渠道流入国外。

新中国成立以来这次力度最大、范围最广、参与部门最多的集中打击赌博专项行动,打出来的是这种结果,不能不令人深思。新中国建立之初,面对几千年遗留下来的疯狂赌博、娼妓、吸毒三大恶毒,我们一下就禁了。改革开放 30 年我国经济发展了,但不少老百姓尚未解决温饱,成千成万的人民群众为看不起病,上不起学,买不起住房而愁眉紧锁,每年却有上万亿资金在赌桌上被消耗,几千亿资金从赌桌上流入国外,国家却没有办法,难道是可以理解的吗?面对沉渣泛起的赌灾,我们该怎么办吗?

第二十八章 农村教育:想象不到的大萧条

第一节 从数字看农村教育

实在难以理解,通过30多年改革开放,中国经济获得了 飞速发展,理应与经济同步发展的农村教育,怎么会出现想象 不到的大萧条呢?

权且看一组数字吧——

农村改革初期的 1983 年,中国农村拥有 84.5 万所小学,自此以后,农村小学持续下降。据教育部统计的数字显示——

1992 年下降到 71.3 万所

1997 年下降到 51.29 万所

2009 年下降到 23.41 万所

.

以上数字表明,从 1983 年至 2009 年的 26 年间,我国农村小学从 84.5 万多所,减少到只剩下 23.41 万所,减少了 61 万多所,即 70% 以上的农村小学已经消亡。其中 2009 年比 1999 年减少 47.89 万所,17 年间减少 64.45%; 2009 年与 1997 年相比,从 512993 所小学,减少到 234157 所,12 年间减少 54.44%,平均每天减少 64 所。农村人口不断增加,农村学校如此削减,谁能想象得到呢?

农村小学的大幅减少,招生人数必然大幅下降。1994年 招收小学新生 2537.03 万人,2009年下降到 1637.8 万人,平均 每年减少约 60 万小学新生。他们无疑成了我国新文盲大军的 后备队伍。 特别令人心痛的是,2000年国家对农村学校进行布局调整而实行的撤并政策出台以后,被地方政府变成了减轻财政负担的尚方宝剑,为肆意削减教育投入,将撤并农村学校当成了唯一的目的。由此造成农村学校,特别是事关农村启蒙教育和基础教育的小学急剧减少。

21世纪教育研究院院长杨东平,于2012年11月发布了《农村教育布局调整10年评估报告》。该报告显示,从2000年国家为调整农村学校布局出台撤并政策至2010年的十年间,农村小学减少了22.94万所,减少52.1%,教学点减少了11.1万个,减少60%;农村初中减少了1.06万所,减幅超过25%,平均每天有63所小学、30个教育点、3所初中消亡。几乎每过一小时,我国农村就有4所学校消亡。而且问题发现后,并没有得到抑制,而是随着已经延续10年的强劲撤并风的巨大惯性和推力在继续发展。

杨东平院长在报告中,提出了一个农村中小学"撤并系数"的概念。即撤并学校减少和学生减少之比。该系数表明,2001年至2011年,全国历年的"撤并系数"平均为5.63。也就是说,2001年至2011年十年间,农村小学平均每年减幅超过在校生减幅的5.63倍。由此造成大量农村学生失去了原来的学校,只好挤入别的学校。21世纪教育研究院的调查报告,还显示,十年中的2001、2006、2011年,是农村小学撤并高峰,其中尤以2011年最为疯狂,"撤并系数"达到人们不可想象的41.57。仅这一年,农村辍学小学生就达到88.3万多人。一年之中有这么多农村孩子失去小学教育权利,这是新中国历史上绝对没有的。这是"办"教育,还是"毁"教育?而此中的主要原因,是各级政府部门为了减轻财政负担。我们有钱去救比我们富得多的美国和欧盟,为什么不能救救我们的教育?

上世纪八十年代初,中国农村教育基本保持了"村村有小学,乡乡有初中",为了方便农村孩子入学,各地教育部门都

规定,学校应设在村子 2.5 公里之内。据 21 世纪教育研究院对 10 省农村中小学抽样调查显示,国家实行撤并政策后,农村小学生到学校的距离平均为 10.83 里,初中生到学校的距离,平均为 34.93 里(引 自 2012 年 11 月 18 日《新华时报》)。也就是说,几岁至十岁左右的农村小学生,每天上学平均得走21.66 里,不要说这么小的孩子很难承受,而今社会治安普遍不好,各地拐骗盗抢儿童的犯罪活动甚是嚣张,家长怎能放心?由此造成的结果是大批孩子失学。在美国工作生活了 40 多年的华侨老太太杨贵平,20 多年来,主动放弃悠闲的退休生活,跑遍了中国 20 多个省份的贫困农村及学校,亲眼见证了撤校并点给农村教育带来的"灾难"。

山西吕梁是杨贵平每隔一两年就要去一次的地方。2005年, 一则关于该地区的报道表明, 短短两年, 当地农村小学就由 205 所"调整"为94 所,一下就有111 所小学因"调整"而消 亡,杨贵平对此极为难受。大幅撤并的结果是,那里的孩子从 小学一年级开始,"就要长途跋涉离家住校",但许多学校根本 没有住宿条件、不可能寄宿。一些寄宿制中小学、学生上学多 数远达 15 公里,有的则达 30 多公里。为了孩子安全,有的孩 子只得常年由家长接送, 有的由家人随同前去学校附近租房陪 读,有的举家搬迁,既影响生产,又增加负担,不少农民子女 只好干脆退学。杨贵平在河北某县对撤点并校以后农村教育做 了一个精心统计。李村小学是中心校,辐射周边多个村落,很 多学生寄宿;而张村小学实行就近入学,调查显示,前者年消 费 1580 元, 而后者仅 440 元, 相差 3.59 倍。由于撤点并校后, 很多小学都没有食堂,七八岁的孩子一切生活都得自理,只得 每人自带一个小炉子,清早起来用自带的树枝生火做饭,天天 吃白菜和酸菜。一些小孩无力自理也只好辍学。

据统计数字显示,自 2000 年至 2010 年,我国实施撤并政策 10 年间,我国农村小学减少了 3151.49 万在校学生,减少

37.9%;农村初中减少了1644万在校学生,减少26.97%。农村中小学生出现如此巨大减幅,造成的是数以千万计的文盲、半文盲。对他们前程的影响和心灵的创伤,谁能估量呢?我国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大办农村学校,普遍做到了"大队办小学,公社办中学",而新世纪却大撤大并大砍农村学校,这种不可思议的反差,我们这一代人,将怎样向历史交代?

尤其令人忧虑和不安的是,据中国教育学会农村教育分会理事长韩清林披露,新世纪以来的2000年至2010年十年间,辍学主体由小学高年级向小学一、二年级快速发展。比如,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农村小学一年级至二年级的辍学学生分别达51.08万人、55.86万人、64.28万人、51.81万人;辍学率分别达到29.18%、31.71%、37.35%、31.16%,占辍学学生的60%—80%,为历史最高峰(见2012年11月23日《生活文摘报》)。如此数量巨大的小学一、二年级学生辍学,即大批孩子还不等启蒙就已失学,这可是新中国成立以后绝无仅有的奇闻啊!

"大规模的持续不断地撤点并校,不仅使大量小学低年级学生辍学,更为严重的是还导致大量儿童不能入学,每年可能产生新文盲上百万"韩清林说。

当人们在为我国经济高速发展、国内生产总值(GDP)升至全球第二位而自豪不已之时,我们的教育,特别是涉及八九亿农民的农村教育,竟出现了这种令人想象不到的大倒退,难道是可以理解、可以理喻而不令人汗颜的吗?

第二节 农村教育的鼎盛时期

以礼仪之邦著称的中国,我们的先人对教育早就进行了精辟的论述。"夫善国者,莫先育才;育才之方,莫先劝学"(语见宋代范仲淹《上时相议制举书》)。说的是善于治理国家的人,

没有不把培养人才放在首位的;而培育人才,没有不把大办学校鼓励读书放在首位的。又说,"学校之设,固治国化民之本也"(语出宋代田况《儒林公议》)。说的是,设立学校,是治理国家,教化人民的根本措施。

国家要发展,民族要振兴,首先必须大办教育。离开教育, 富国强民,社会进步,经济发展,就是一句空话。这是历史发 展的规律,也是人类早已形成的共识。

日本的崛起,就是一个典型。

1894年甲午战争后,中国被迫向日本赔偿 2.8 亿两白银。当时的明治天皇专门下诏,这笔钱,一分钱也不许乱花,必须全部用于教育。首先用于大办普及全民基础教育的小学,即使最偏僻的山村,也要办一所像样的小学。明治天皇正是用这笔从中国掠夺的巨款,奠定了日本教育的基础,因为抓住了通过"育才"、"治国化民之本",使日本经济很快出现了腾飞。二战后,作为战败国的日本,面对的是满目苍夷,遍地废墟。但首先抓的就是教育,日本政府用于教育的支出,都占到当年预算总支出的 20% 左右。重视教育,是举世公认的日本经济迅速发展的秘诀。

新中国成立后,在毛泽东主席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极为重视教育。1949年10月1日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两个月后的1949年12月,刚刚成立的教育部就召开了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对我国教育事业进行了新的规划。教育部长马叙伦在会上对新中国教育的总方针,进行了精辟的阐述:"代替旧教育的,应该是作为反映新的政治经济的新教育,作为巩固和发展人民民主专政的一种斗争工具的新教育。这种教育是新民主主义的,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教育"。

大会根据我国是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性质,提出:我国教育是"以工农为主体、大量培养工农出身的新型知识分子作为我们国家建设的新的坚强骨干"。

大会特别指出,初等教育是人民大众的基础教育,要使广大劳动人民的子女受到"完全的初等教育",并规划在12年内,普及全国儿童的初等教育,堪称高瞻远瞩。

1951年10月,政务院颁发了《关于学制改革的决定》。以解放区教育为基础,参照苏联模式,建设中国特色的现代教育,并将原来的工农速成学校、业余学校、识字学校等等都正式纳入学校教育,从而形成了工农速成教育、成人业余教育、正规教育这样一种独具中国特色的三足鼎立的教育格局。

由于国家极为重视人民大众的初等教育,即使在 1950 年美帝国主义悍然发动朝鲜战争,使新中国的财政状况雪上加霜,但我们的教育也和其他各行业一样,获得了迅速发展。到 1952 年,全国学龄儿童入学率,由 1949 年的不足 20%,上升到 49.2%,增长 246%;小学毕业后的升学率达到 96%(引 自 2005 年 11 月 24 日《南方周末》)。在那样困难的条件下,教育获得如此高速发展,在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

1956年1月,教育部公布了《十二年教育事业规划纲要》,规划"7年内在全国基本普及义务教育"。同年9月,中共八大召开后,又将"基本普及义务教育"改为"普及义务教育"。 普及义务教育的时间,由原来的"9年"延长到"12年",即把普通高中也纳入了义务教育。

随着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我国教育在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也得到高速发展。特别是在广大农村,普遍出现了一个大队(村)办小学,公社办中学的热潮,使农村学校和在校学生都大幅增长。以当时的湖南邵阳地区双峰县为例。这是一个被当地老百姓称为"只有稻谷加稻草,红薯加红薯藤"的穷地方。除了有一点小煤窑,几乎没有像样一点的工业。当时全县不过60万人口,共51个公社,但这个穷县,办教育的热情却很高。据该县教育志显示,到1979年,除了小学已普及到各大队外,共有初中161所,包括"戴帽"高中在内的高级中学42所,

在校高中生 10623 人,在校初中生 36853 人。而 1966 年时,全 县仅有高中 3 所,初中 15 所;在校高中生 867 人,在校初中 生 7135 人。1979 年比 1966 年分别增长 14 倍、10.73 倍、12.25 倍、5.17 倍。一个穷县的教育,在十几年间,能产生如此飞跃,不能不令人惊叹!

再从全国来看,发展速度也很惊人。到上世纪七十年代, 我国已建起了层次、门类、专业都相当齐全的教育体系, 在校 学生也成倍增加。据有关统计数据显示,到1979年,全国各 类在校学生超过2亿人,比1949年增长8.1倍,其中高等学 校在校学生增长8.7倍、中等学校增长47.5倍、小学学生增长 6.2 倍。解放前, 文盲高达 90%, 1979 年成人识字率已达 81%。 作为基础教育发展最快的时期是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据教育 部提供的数据显示:1976年与1965年相比,除高等学校因三 年停止招生, 在校学生由67.4万人, 减少到56.5万人(减幅 达 16.17%) 之外, 其他层次的在校学生都有大幅增长, 1976 年中等学校(包括普通高中和中专)在校学生,由1965年的 1431.8 万人增加到 5905.5 万人,增幅超过 4.2 倍;在校小学生 由 1965 年的 11620.9 万人,增加到 15005.5 万人,增幅超过 1.29 倍。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60.4%。成为新中国建立以来的最高 点。当时全国总人口为9.08亿,在校学生超过2.09亿,占到 全国总人口的将近23%,如此高比例的在校学生,此后再也没 有出现过。

当时,农村人口占到全国总人口的90%,无论中小学学校的大幅增长,还是中小学在校学生人数的大幅增长,主要都在农村,这无疑是中国农村教育发展最快、最辉煌的时期,不也是国家高度重视教育的最好证据吗?

第三节 农村教师的艰难处境

1978年在安徽凤阳县小岗村拉开我国农村改革的大幕后,汹涌澎湃的改革大潮,以不可阻挡之势,席卷全国各行各业。而教育改革甫一开始,就出现了重城市轻农村的倾向。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我国大办农村学校相反,国家对农村学校实行"撤并"政策。由此造成大批教育人才流向城镇,接踵而来的是,农村学龄儿童的入学率和小学毕业后的升学率,持续下降,而辍学率则不断上升。农村学校出现了新中国成立以后从来没有过的萎缩和凋敝。"城市学校像欧洲,农村学校像非洲"之类广泛流传的民谣,形象地描述了城乡学校在教育改革中出现的巨大差异。

我国教育自新中国成立以后,办学经费一直由国家直拨。 1985年中央颁布"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后,把基础教育的责任交给地方,对中小学教育实行"地方管理,分级负责"。但"决定"中,对学校交给地方管理后,所需的经费如何筹措,并没有具体表述,是按当时流行的"给政策不给钱"的普遍做法,给了地方政府"按国务院规定,在城乡征收教育事业附加,主要用于实施义务教育"的政策;同时给了"实施义务教育的学校可以收取杂费"的权利,但并没有规定"收取杂费"的数额或比例,这就等于国家把应负的教育重担交给了百姓,因此出现了日益泛滥的乱收费、乱摊派、乱集资,使学费扶摇直上,导致大批农村学生因交不起学费等原因被迫失学、辍学。

随之而来的是,各地出现了过去不曾有过的所谓"吃饭财政",即国家拨款只够地方政府官员吃饭(发工资),无钱办事。由此又导致史无前例的白条泛滥成灾。企业发不出工资,给工人打白条;乡镇发不出工资,给干部打白条;国家向农民收购粮食、棉花、油料、生猪等等农副产品,给农民打白条;学校

发不出工资,自然也只能给教师打白条。这是新中国成立以后, 从未出现过的现象,很多人至今无法理解,改革开放以后,国 家经济怎么被弄到连工资都发不出来的地步了呢?

湖南自古被誉为鱼米之乡。但是,截至 1993 年全省仅拖 欠国家教师的基本工资和国家规定的补贴,即达 4695.9 万元, 拖欠民办教师工资 3927 万元,总计拖欠 8622.9 万元。加上 1992 年底积累的 5501.3 万元,拖欠总额达 14524.3 万元。全省 14 个地州市,除了长沙、湘潭、株洲三市"基本没有拖欠教 师工资"之外,其余 11 个地市州均拖欠教师工资,占 78.57%; 当时湖南 123 个县(市、区),其中 98 个拖欠教师工资或政策 性补贴,占 79.67%。也即是说,在中部经济一直处于上游地 位的湖南,在 1993 年有将近 80% 的地州市县(市、区)都不 能按时给教师发放工资或国家政策规定的补贴。

湖北荆州市沙市区某镇 271 名教师,自 1993 年至 1999 年,长达7年没领到自己的工资(见 2001 年 12 月 18 日《杂文报》)。

据国家教委汇总的数字表明,截至1993年5月底,全国拖欠的农村教师工资总额达14.3亿元,拖欠范围包括了除北京、宁夏、西藏以外的所有省、直辖市、自治区,即在除台湾以外的30个省(市、区)中,占90%的省(市、区)都拖欠教师工资。

在全国范围内,不仅大面积拖欠教师工资,而且拖欠时间长。2008年9月8日上午,吉林省省长韩长斌主持召开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解决1993年至2004年间拖欠教师工资问题"(见2008年第37期《瞭望》)。这就是说,直到二十一世纪的2008年9月,吉林省的教师还没有领到二十世纪1993年以来的工资。这种跨世纪拖欠教师工资长达16年的奇闻,大概可以列入吉尼斯纪录。而且,据这期《瞭望》报道,"这种情况,远非吉林一省独有"。

农村教师中最苦的,当然要数民办教师。他们不仅工资比

"国家教师"低许多,而且被拖欠现象也更严重。仍以湖南为例。 仅 1993 年 1—8 月,全省应该发给民办教师的工资为 11602 万元,实际只发了 7675 万元,拖欠 3927 万元。湘北某市民办教师统筹工资全年不到 700 元,比该市农民平均收入还低 10%至 20%,最低的不到 400 元,月均仅 33.3 元。但这样低的工资,在不少地方还被拖欠。湘北某县一位乡中学语文骨干老师,因集体补贴须等到农民秋收后的年底才能兑现,全家 6 口人,仅靠他每月 45 元国家补贴维持生活。还有一位民办教师,除了学生送来的辣椒、柴炭、扫把等实物,一年仅领到 80 元工资,平均每月 6.6 元(见 1993 年 10 月 28 日《湖南日报》)。

教师靠工资维持生计,领不到工资就无法生活。四川仪陇县,是朱总司令的家乡,该县7000多名教师,在1992年,从5月至11月,连续7个月没领到一分钱工资,很多教师苦不堪言。该县药铺桠小学一位校长的妻子长期卧病在床,需要服药,但他每个月却无法凑齐买药的十多元钱;该县双庄乡中心小学20多位教师,1992年中秋节,仅有一人家里买了肉。北方某地教师,因工资打白条,一年吃不上一次肉,连过春节都吃不上一次饺子(见1994年3月14日《新民晚报》)。陕西省宜君县云攀乡中学的教师说,他们"常常挣扎在饥饿线上,买一斤菜油、一斤青菜,都要靠卖药材或东凑西借维持",该省富平县某农村教师,一家三口人,本来只有三只碗,后来打破一只,吃饭时只能先让那位"人类灵魂的工程师"先吃完饭去上课,然后家人再吃(见1994年第4期《新世纪》)。

贵州省罗甸县班仁乡金祥村油落小学代课教师李兹喜,既是教师,又是校长,同时还是勤杂工,不仅要给学生上课,还要到山下去背水给学生喝,可以说一个人干着三份工作。但是,自1995年至2008年7月的13年间,他的年薪就是家长"凑份子"的365斤苞谷。"日薪一斤苞谷",按当地苞谷每斤8毛钱计算,这份年薪还不到300元。而且,因为有些学生家里太穷,粮食

不够吃,就连可怜兮兮的 365 斤苞谷也收不齐(见 2008 年 7 月 31 日《钱江晚报》),这位李兹喜老师的年薪,如果与平安保险老总马明哲年薪 6661.1 万元相比,二者相差 22200 多倍。

由于广大农村教师处境艰难,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期开始,大批教师迫于无奈弃教而去。

湖南怀化地区仅 1983 年至 1985 年,就有 290 多名教师弃教而去,1990——1991 年又有近 400 名教师离开教育岗位,其中 307 人(超过 70%) 具有专业技术职称。而且,大部分是小学校长、教导主任、教研组长、班主任或优秀教师等教育骨干(见 1992 年 2 月 5 日《人民日报》);1990 年至 1992 年,湖南省流失教师 6200 多名,而 1993 年仅前 8 个月,湖南就有 2200 多名教师弃教另谋生计。其中 45 岁以下、学历在大专以上的骨干教师占 96%(见 1994 年 8 月 6 日《经济参考》);广东省仅 1992 年就流失教师 6200 多名,如此等等,堪称怵目惊心。

据统计,仅 1992 年,全国就有 21.6 万多名教师离开教育岗位。21.6 万名教师流失,等于 800 万学生失去老师(见 1996 年 11 月 15 日《信息时报》)。如此众多教师离开教育岗位,是新中国建立以来,绝无仅有的怪事。他们的离去,对中国教育无疑是一场灾难。1988 年福建广德地区因为 850 名教师弃教而去,就使当地 148 所学校相继被迫"暂时关门"。

由于农村教师地位低,待遇低,工作累,生活苦,不少水平高、能力强的教师都离乡进城了,青年教师更不安心农村教育,由此导致农村教育,特别是西部农村基础教育,总体素质降低、年龄增大,严重影响了农村基础教育质量。全国政协委员柏均和在 2007 年全国"两会"上,谈到西部农村教师现状时,用一首民谣进行了形象而具体概括:"哥哥姐姐教高中,叔叔阿姨教初中,爷爷奶奶教小学,五位老师七颗牙"。据柏均和介绍,某县小学教师年龄在五十岁以上的占半数以上,另一个县的小学教师年龄平均 54 岁,在一些地方,农村教师连生活

费都很难保证(参阅2007年3月8日《中国青年报》)。农村教师处于这种状况,怎么可能安心并搞好农村教育?如果这种状况不能迅速改变,农村教育难免陷入无法恢复的困境,也必然给中国今后的发展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

一方面是国家经济高速发展,是拿着高工资、享受高福利的政府官员,每年公款吃喝几千亿元,公车消费几千亿元,出境游几千亿元;另一方面是,在教育园地辛勤耕耘的人民教师,几年十几年拿不到自己应得的那份工资,乃至朱德总司令故乡的小学校长,一个月竟无法为卧病在床的妻子凑齐十几元买药钱;乃至有的教师"一年吃不上一次肉,连过春节都吃不上一次饺子",乃至有的教师三口之家只有两只碗,连饭都只能轮流吃,由此导致大批教师流失,导致一些学校因为没有教师上课,不得不"暂时关门"。如此等等令闻者心酸落泪的奇闻,发生在改革开放搞了几十年后的特色社会主义中国,岂不是太匪夷所思了吗?

第四节 30年,多少农家孩子从学校流失

五十岁以上的人们大概不会忘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期,在中国出现的那个势不可挡的经商大潮。大小城镇几乎所有机关、学校、医院、企业,乃至军事单位,都打开围墙办商店,干部下海经商、教师下海经商、医生下海经商、工人下海经商、机关团体竞相办公司经商,成为一种时尚,一种风潮。"十亿人民九亿商,还有一亿等开张",成了有口皆传的经典民谣。某人倒汽车,一个月赚了多少钱;某人倒钢材,一夜成了万元户;某人走私手表,几天就发了财之类的新闻不仅在民间口口相传,也见诸官方媒体。刺激着人们的眼球,也刺激着人们的神经。为了经商发财,不少人绞尽脑汁,使自己的"聪明才智"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发挥,我们这个历来重耕抑商,重学轻商的

民族,几乎在一夜之间卷入了汹涌澎拜的商海。奔腾而来的经商潮,造成了人们对金钱的疯狂追求。历来以耕读为本的中国农民,不由自主也被这股势不可挡的经商大潮所裹挟,所席卷,所冲击。由此造成的直接后果是,大批正在上学的农家孩子受金钱的诱惑,纷纷离开学校,成了大小城镇自由市场上,吆喝叫卖盗版光盘、走私手表、打火机、书报杂志以及水果蔬菜的小商人。很多原来书声朗朗的农村学校,在转瞬之间就变得冷清落寞,空空荡荡。

湖南沅陵县池坪乡,1988年底全乡在册学生为2240名,1989年3月8日开学时,只剩下1380名,流失860名,占38.39%;该县郑家村乡中心完小,1988年底在册学生267名,1989年3月8日开学时,只剩下192名,流失75名,占28.08%;该乡麻子溪村联小,1988年底,在册学生50名,1989年3月8日开学时,只剩下25名,流失50%(见1989年3月24日《湖南日报》)。以上三所学校的农村小学生平均流失38.82%。

湖南省农村抽样调查队对该省会同县进行的一次 100 家农户抽样调查,1988 年底,6—17 岁的青少年失学率为 25.80%,其中 15—17 岁的青少年失学率高达 50%(见 1989 年 3 月 24 日《湖南日报》),平均失学率为 37.9%。

在历来重视教育、学风很浓的湖南农村,出现如此高比例 的学生流失,绝对是新中国建立以来所没有的。

我们再看看全国的情况。据 1987 年第 2 期《追求》报道,仅经商高潮初起的 1984 年,我国就有 600 多万中小学生从学校流失,而据最保守的估计,1980 年至 1987 年,我国至少有 4000 多万中小学生从学校流失。换言之,在改革后的短短 7 年间,我国至少造就了 4000 万文盲、半文盲。

这个时期流失的中小学生,被业内人士称为第一个中小学 生流失潮。 第一个中小学生流失潮尚未退去,第二个中小学生流失潮, 又在中国大地上汹涌而来。

第一个流失潮,主要是全民经商热的冲击,第二个流失潮则主要是昂贵的收费造成。特别是 1993 年国家进一步放开非义务教育收费标准后,大批学生家庭因无力支付不断高涨的学费和愈演愈烈的乱收费,只好让孩子辍学。据记者对广东粤东山区某县一所小学的调查表明,一、二年级班里学生人数还比较多,到了小学 6 年级,一个班就只剩下 10 来个人。家长因交不起学费,只等孩子"能写出自己的名字"就退学,能读到初中的更是凤毛麟角。该小学校长以他儿子所在的镇中学为例告诉记者,初一两个班共招收 120 名学生,到初三上期只剩下40 人,坚持到毕业的农村孩子仅 7 人。

造成这种状况的根本原因是两个,一是农民太穷,二是学校收费太高。据该县统计资料显示,当时农民人均年收入为500元,除去日日看涨的生产成本、各种收费负担和家庭基本生活,"能有100元余款就谢天谢地了"。但当地小学一年级当时上交学校的各种费用就超过300元,加上各种必要的学习开支,没有500元根本无法应付。如此贫穷的农民面对如此昂贵的开支,谁能应付?在那里义务教育成了一句空话。

东北师范大学农村教育研究所,于 2003 年对辽宁、吉林、黑龙江、河南、湖北、山东 6 省 14 县 17 所农村中学进行的调查结果显示,学生平均辍学率超过 40%,其中尤以初二学生流失最严重。吉林省东丰县一位当过六年班主任的老师,以自己的亲身经历算了一笔细账:他所在的学校,初一入学人数为 110 人,到初二上期还有 100 人,初二结束时只剩下 60 人,到中考前只剩下 30 人。也就是说,进入初中的 110 名学生中,只有 54.45% 的学生读完了初二,流失 45.55%,而能读完初中的仅有 27.27%,72.73% 流失。2006 年河北省一名政协委员谈到该省威县初中学生流失情况时说,每年初一入学新生保持

一万名左右,但到初三中考,就只剩下4000人,有6000人流失。不少地方从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就流行所谓"3、2、1"的说法,即初一招进"3"个班,初二剩下"2"个班,初三剩下"1"个班。也就是说,在农村,属于义务教育阶段的初中教育,能读完初中的不到三分之一;不少地方比这更严重。比如,山西省的左云四中,在2002年全校有1000多名学生,到2007年只剩下30多名,到2008年,这所由30多名学生和70多名教师组成的农村中学,被迫关门(见2008年第11期《半月谈》内部版)。

以上所说的例子,包括了广东、辽宁、吉林、黑龙江、河南、湖北、山东、河北、山西等从南到北的9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流失情况,从中不难管中窥豹看到我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流失是多么严重。再联系我国农村小学从1983年的84.5万所,一路下降到1992年的71.3万所,1997年的51.29万所,2009年剩下23.41万所,人们要问:不到三十年间,我国竟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农村小学消亡,这期间谁知道有多少农家孩子,从义务教育阶段就辍学、失学,由此造成了多少新的文盲、半文盲?对我国经济的发展和民族的振兴,将造成何等影响?有谁负责?

第五节 农村教育有多穷

这是一个不该提出的命题,也是一个经济高速发展的国家,不应该出现的问题。但是,农村改革以后,全国教育普遍出现重城市轻农村,导致了城乡差别的日益加剧。其中最突出、最不公平的是,农村学校的日益贫困,城乡教育两极分化的日益严重。

自古就以"湖广熟,天下足"而闻名的湖南澧县某乡英雄完小,直到农村改革16年后的1995年,100多名农家孩子,还挤在一间"土围子"里上课。学校没有教学楼,教师没有宿舍,

中原河南襄城某小学的 150 多名学生,教室房顶塌陷、门窗全无,孩子盼了六七年,也没有盼到教室上课。为了不影响孩子们的学习,学校老师在长达 2 年多没有领到工资的困境中,坚持为学生上课。没有教室,就把全校 5 个班级分成 4 个组,在民房和农家大院里,头顶蓝天、脚踏大地,露天上课。一遇刮风下雨,就只好中断学习(见 1998 年 9 月 8 日《中国纪检监察报》)。

贵州省毕节地区赫章县辅处乡有一所小学,就设在一间低矮破旧的房子里,房顶上有一大片漏着阳光,在不漏阳光的地方,摆了几排石凳,孩子们就坐在石凳上学习。房子中间分成两部分,一边是一、二、三年级,一边是四、五、六年级。孩子们前面放着两块木板,那是"黑板"。"黑板"前面一张破旧桌子,桌上放满了粉笔头,但没有一支完整的粉笔。一边各有一位老师在讲课,讲课的声音都很低,因为怕影响对方(引自《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的《乡村:中国留守儿童忧思录》)。

广东是中国改革开放的前沿省份,是得改革实惠最早最多的经济大省。"东西南北中,发财到广东",乃极言广东之富。广州市一中,斥资 2 亿元,建起了"一线珠江江景"的江边学府;广州市二中,斥资 2.5 亿元,在科学城建起了"山水学府";广东实验中学,斥资 2.6 亿元,建起了芳村新校区,广州市的这些动辄斥资数亿元建起来的中学,即使在富得流油的欧洲,

也足以与那里的贵族学校媲美。但是,直到 2006 年,广东农村却还有至少 20 万小学生在危房里上课,广东省东西两翼农村的学校,连"水电费都交不起",那里的学校教室光线不足,因为交不起电费而不敢开灯;夏天炎热难耐,也不敢开风扇。更不可思议的是,广东为数不少欠发达地区的学校,只能负债运行,截至 2006 年 2 月,全省教育债务高达 73 亿元,因为债主追债,有的县教育局长办公室不敢挂牌子;有的学校校长晚上不敢回家睡觉(见 2006 年 2 月 17 日《新快报》),那里的教育局长和学校校长,被弄到这等境地,实在令人心酸。新中国成立以后,有谁见哪个省哪个县哪所学校,出现过这种尴尬情景吗?

某些地方农村教育日益加剧的贫困化,甚至出现了连课桌都要学生自带的奇闻。

湖北省麻城县顺河镇在 2012 年 9 月初开学时,全镇 5000 多中小学生,却只有 2000 套课桌,另外的 3000 多套课桌,要学生自购。当地老师和家长谈及要学生自带课桌的事,无不扼腕叹息!有一位扛着桌椅送孙女去报名的老爷爷更是动情地说:"希望在我活着的时候,能看到孩子们不再扛着课桌去上学"(见 2012 年 9 月 7 日《生活文摘报》)。农村教育穷到这等地步,笔者过去闻所未闻。

而且,农村孩子上学须自带课桌的现象,并非个别。就连那个全国有名的经济大省广东也未能幸免。直到改革开放 35 年后的 2013 年,该省吴川市部分地区的学生,还得自购桌椅去上学,而且已持续多年。尤其不可思议的是,从教育官员到学校领导,对此居然"都表现得无比坦然,仿佛学生自买课桌是天经地义的事"(见 2013 年 1 月 2 日《新京报》)。人们难以相信的还有,百强县的孩子上学,也须自带桌椅。河南省孟津县是该省生产总值和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双双突破百亿大关的百强县,然而,在该县不少中小学,直到 2010 年孩子们都得自

带桌椅去上学,而且,这种历史居然已延续十几年(见 2010 年 9 月 3 日《新京报》)。

教育经费和包括课桌在内的所有教学设施,新中国成立以后,就是国家配备。笔者家乡至今是一个并不富裕的山区县,即使上世纪五十年代初,也绝对没有出现过因债务导致教育局长不敢挂牌子、校长不敢回家睡觉的奇闻,更没有出现过要学生自带课桌的怪事,为什么过了半个多世纪,时代进步了,经济发展了,国家富裕了,我国却有那么多地方——包括"百强县"和经济大省的一些地市,居然"穷"得连给孩子们买张课桌的钱都没有了呢?是真的穷到了这等地步还是不肯拿钱办教育呢?人们说我们所处的是一个"劫贫济富"的时代,越富政府越扶持,越关心。

据 2014 年 4 月 25 日《文摘周刊》报道,2012 年我国 2537 家上市公司中至少 2387 家获得来自各级政府的补贴,占 94.4%,它们共获得至少 1070 亿元补贴。而拥有 11 亿美元资产的厦门首富林秀成的三安光电上市公司,仅在 2010—2012 的三年间,就获得地方政府 30 亿元补贴,平均每年获得 10 亿元补贴。而在另一些地方,政府"穷"得没有钱给孩子们买一张课桌,也未见谁给一点补贴,岂不是太不公平了吗? 我们的政府能不能少给富人们一点锦上添花,多给穷苦百姓一点雪中送炭呢?

第六节 农村教育为什么凋敝?

教育是关乎国家兴盛强大、民族发展进步的大业。当今世界除了极少数"失败国家"和"赤贫国家",各国都舍得为教育投入。比如德国,1950年至1975年,国民生产总值(GDP)增长9.57倍,而同期投入的教育经费增长20.9倍;日本在1955年至1982年,国民收入增长25.94倍,教育经费增

长 36.65 倍;韩国自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开始,国家投入的教育 经费,占到政府总开支的 28%······

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我国经济还比较落后,人民生活也比较困难,但国家投入教育的经费,在政府预算中也占有较高的比重。比如,1965年占6.2%,1975年占5.9%,1980年占7.8%(见1988年第5期《科学导报》)。

但是,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期开始,我国教育经费的投 入,在国家财政支出中所占的比重,却不断下降,九十年代尤其。 1991年已下降到3.0%,1992年为2.49%,1993年只占2.7%。而且, 我国对教育的这种低投入,长期得不到应有的改善。新世纪以 后,我国经济高速发展,而教育投入不仅没有同步增长,反而 在下降。据 2007 年 3 月 7 日《教育文摘周报》报道,2002 年以后, 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的投入,在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比重逐年 下降:分别为3.4%、3.28%、2.79%、2.82%。早在1993年,国 家就提出在上世纪末教育经费要占国民生产总值4%,尽管我 国财政收入每年都以百分之二十几甚至百分之三十以上的高速 递增,而国家对教育经费的投入却历经19年,直到2012年才 达到4%。我国教育投入长期处于这种状况,不仅与国民生产 总值的增长速度或与国家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都极不相称。 与世界各国的教育投入相比,也使我们这个经济大国的地位, 大为失色。据一组统计数字显示,1993年我国投入的教育经费, 在国民生产总值中仅占 2.66%, 人均 12.92 美元, 不仅与发达 国家相差很远,与发展中国家教育投入平均占 GDP 的 4.1%、 人均 42 美元相比, 我们还不到人家的三分之一(引自 1995 年 3月21日《中国检察报》)。

据 2006 年版便携本《数字中的世界》,列出的一组关于教育投资占 GDP 比例的数据显示,排在世界前面的 10 个国家是:莫索托(10%)、也门(10%)、古巴(9%)、丹麦(8.4%)、沙特(8.3%)、马来西亚(7.9%)、纳米比亚(7.9%)、瑞典(7.6%)、

以色列 (7.3%)、挪威 (7.2%);排在最后面的几个国家是斯里 兰卡(1.3%)、缅甸(1.3%)、印度尼西亚(1.3%)、厄瓜尔多(1.6%); 在新崛起的大国中,巴西为 4.3%,印度为 4.1%,中国仅 2.1%。

对教育投入低的国家,无一例外都是"赤贫国家"或"失败国家"。然而,处于经济大国地位的中国教育,却和博茨瓦纳、几内亚比绍一起,并列全球倒数 14 位,只相当于柬埔寨、乍得、坦桑尼亚、孟加拉的水平。如果把全球各国教育投资最低的 20 个国家摆在一起,它们之中不是"失败国家",就是"赤贫国家",唯独中国是经济大国(见 2007 年 1 月 21 日《新京报》)。由此可见,中国在教育投入上所处的地位之低,由此折射出来乃是决策者对国家教育的漠视,新世纪以后尤甚。

由于投入低的状况,长期没有根本改变,乃至从二十世纪 八十年代中期以来,中国教育就和医疗、住房一起,破天荒成 了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新的"三座大山", 使成千上万的人民 群众压得喘不过气来。而非常有限的教育投入,在分配上又存 在着严重不公。国家首先关注和重视的,是教育资源本来就处 于优势地位的城市教育。特别是1980年开始树立重点中学以 后,国家树立了1000多所重点高中,它们成为各地教育的佼 佼者。此后,各地都以各种名目树立了一批重点小学和"超级 学校"、它们不仅是政府教育经费投入的重中之重、而且无不 利用自身在教育资源上拥有的优势,以几万十几万至几十万的 择校费敛财增收。在北京,小学择校费甚至高达25万元,中 学高达三四十万元。由于这些钱由学校和教育局分成,都成了 合法收费。既使学校富得流油,又借此将普通百姓的子女拒之 门外, 使这些学校成了有钱人家子女独享的"专利"。这种做 法出台后, 立即受到专家们的诟病:"这就是劫贫济富, 树起 一个竿、扫倒一大片"。教育资源过于集中城市、而在城市又 过于集中在重点中学。这种结果,不仅人为地扩大了城市教育 中重点学校和普通学校之间的差距;而且,严重加剧了城市学 校特别是城市重点学校与农村学校之间愈演愈烈的两极分化。

直观的数字也许是最好的说明。且以1998年为例,全国共有在校初中生5721.57万人,其中农村占57.2%;全国共有在校小学生13547.96万人,其中农村占80%。也就是说,全国将近60%的初中和80%的小学在校学生,都在农村。但是,直到2002年,中国在全社会投入教育的5800亿元中,农村教育仅获得23%的份额,77%都给了城市教育。而在农村分得的很小的份额中,到了县(市)里,主要又投入城镇学校,农村学校的重担,几乎都交给了农民。而农民则根本无力负担历来由国家负担的教育。于是,在中国便造成了"城市学校像欧洲,农村学校像非洲"这种不堪设想的教育畸形。某地一位农村退休老教师,到省会城市参观了一所他的学生在那里教书的重点中学,看到那所重点中学的现代化设施和教师们的优厚待遇后,不无幽默地说:"农村教师和农村学生都是后娘养的"。

国家对城乡教育的厚此薄彼,使不少地方政府更不重视农村教育。在某些地方政府官员心目中,除了能彰显政绩的GDP是重要的,其他都等而次之,教育更是无关痛痒。据《国家教育督导报告 2005》显示,直到改革开放 26 以后的 2004 年,全国居然还有 163 个县的小学、142 个县的初中,人均预算内的公共投入为"0"。谁能相信,经过几十年的改革开放,难道还会有那么多县穷得拿不出一分钱办教育吗?即使新中国建立伊始的上世纪五十年代初期,在中国大地上,又能找到哪个县对教育是"0"投入呢?

我们再看看一个省的具体情况吧。华东沿海某大省教育督导评估团,于 2006 年对该省教育进行综合评估后,发布的调查结果表明,全省三分之一的乡镇政府对中小学的拨款为"0",(其中小学拨款为"0"的乡镇占 36%,初中拨款为"0"的占33%)。抽样调查还表明,截至 2005 年 1 月,全省农村中小学教师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的县(市、区)为 45 个,占总数的

32%,即 68%的县(市、区)农村中小学教师没有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在县域内统一教师工资发放标准的县(市、区)为 59个,占总数的 42%,即 58%的县(市、区)教师工资发放标准在县域内没有统一。全省有 35个县(市、区)的农村中小学教师人均工资低于国家"必保标准",最低的仅 465元,即该省有 25%的县(市、区)的农村中小学教师人均工资,低于国家的"必保标准"(见 2006年1月9日《中国青年报》)。在农村改革进行了 28年后,我国农村中小学教育却倒退到了这种状况,不知道那里的中小学教师作何感想,那里的政府官员作何解释?

尤其令人无法理解、也不该容允的是,不少地方政府对教育投入非常吝啬,甚至"0"投入,但挤占、挪用国家有限的教育投入,却无所顾忌,使本来就比城市人均教育经费少得多的农村教育经费,还不能用于农村教育。乃至专家们叹息不已:非常有限的教育经费,成了不少地方政府部门都要"咬"一口的唐僧肉。据《中国教育报》2008年7月5日报道,国家审计署对54个县2006年1月至2007年6月农村义务教育经费进行的审计结果发现,80%以上的县挤占、挪用教育经费。54个县中有29个县(占53.70%)的财政、教育部门没有按规定期限分配并拨付的资金达1.10亿元;54个县中有46个县(占85.19%)的中小学学校和教育、财政部门共挤占、挪用公共校舍维修改造等专项经费1.15亿元。

这样的审计结果,实在太令人触目惊心。如果照此审计结果计算,全国 2000 多个县(市)中,就有超过 1600 个县(市)挤占、挪用非常有限的教育经费,使农村教育雪上加霜。

行文至此, 我突然想起了中国的裸官。

改革开放以后,中国出现了过去闻所未闻而且日益增多的 大批裸官。他们将携带着大批资金的老婆孩子移民国外,在国 外购房置业,养尊处优,独自一人留在国内当官。截至 2013 年初,中国裸官已达 118 万之众。也就是说,平均每个省(市)有将近 4 万名裸官,按全国 2000 多个县(市)计算,平均每个县(市)就有超过 50 名裸官(引自 2013 年 2 月 25 日《文 摘周刊》)。

中华民族是一个具有炽烈"乡土情结"的民族。热土难离 是每一个中国人无法割舍的感情。人是故乡亲, 水是故乡甜, 月是故乡明。而今却有数以百万计的中国官员,甘愿舍弃热土, 抛下故园,将老婆孩子移居到人地生疏、举目无亲的异国他乡, 足以证明他们对养育了自己的这片热土,已变得冷漠;对不惜 本钱培养教育了他们的祖国已不再热爱。这些成了"洋孩子" 的爹和"洋妇人"丈夫的裸官,"身在曹营心在汉",首先考虑 和牵挂的不可能不是移居国外的老婆孩子及其美妙的未来和自 己的退路。但他们手中却握着中国政府的权利。这些洋孩子的 **参和洋妇人的丈夫还会为这片被他们舍弃的热土、为他们不再** 热爱的国家、为这个国家的农村孩子的教育, 认真谋划、操心 尽力吗?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已有至少超过8000名贪官(其 中不少就是裸官)携带着超过1万亿人民币(其中有大量赃款) 逃往国外。我们非常有限的农村教育经费,在80%以上的县(市) 被挤占、挪用,我国农村学校的三分之二以上被砍掉、乃至农 村教育出现了人们不敢想象更不愿看到的大倒退,难道与众多 贪官和数以百万计的裸官没有一点关系吗?

由于教育经费严重不足,我国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推出了两项教育新政——一是打出"人民教育人民办"的口号,让农民集资建校;二是以"献爱心"之名,动员社会各界捐款建希望学校。但是,由农民集资办起来的大批集资学校和境内外爱心人士捐款办起来的希望学校,后来的命运却令人痛心!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后期,江汉平原掀起了集资办学热潮, 在短短几年间,江汉平原的钟祥市、仙桃市、天门市等地,主 要由农民集资建起了一大批高标准、高等级的漂亮学校,可惜 这些耗费巨资建起来的学校,很快就成了"昂贵的摆设"。据报载,钟祥市有120所漂亮学校闲置,仙桃市有180所学校闲置,天门市有200所学校闲置,整个江汉平原至少有1000所以上的集资学校被闲置,有的成了木材加工厂,有的成了酱菜厂,甚至成了猪场、鸡场……面对如此惨重损失,广大农民无不"痛心疾首"!

与大量学校闲置形成强烈反差的是,许多农家孩子却无学可上。钟祥市某镇湖港村,是当地一个比较富裕的村子,曾耗资 30 多万元,建起了教学楼,但长期闲置,而该村的学龄儿童,却有一半不能读完初中。该镇文光村新建的教学楼只用了三年便闲置,但该村却有 3 个小孩因无钱交学费,被迫辍学外出打工挣钱上学,结果造成两死一伤(见 2000 年 7 月 16 日《羊城晚报》)。

境内外爱心人士捐款建起来的不少希望学校,同样令人扼 腕。湖北长阳县是一个贫困县。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曾建有 76 所希望小学, 截至 2010 年已废弃 53 所, 占 69.74%。在废 弃的 53 所希望小学中, 由群众和团组织自筹资金或接受个人 捐资兴建的体外循环希望小学49所,占92.45%,由青基会主 持修建的 18 所体内循环希望小学中、废弃 4 所、占 22%。由 此可见体内体外截然不同。贵州省凯里市龙场镇老山村、由香 港灵泉慈善基金会捐款 20 万元, 凯里市政府匹配 15 万元, 建 成了一所很不错的希望小学。谁知这所耗资 35 万元建起来的 希望小学,建成4年后,却被当成养鸡场,随后又变成了一个 垃圾回收站。当地政府如此不负责任地暴殄天物, 让那些解囊 捐资助学的爱心人士情何以堪?对比那些至今还上不了学或者 仍在危房中学习的农家孩子,这种行为与犯罪到底有多少区别 呢? 然而, 当记者向当地教育部门提出质询时, 当地一位教育 局长竟用"十分遗憾"四个字就打发了记者。谁知类似的事情 接踵而来。2013年3月4日,凯里市第三中学教学楼地板塌陷,

37 名学生在顷刻之间跌入 10 米深的地下停车场,其中 7 名学生住院治疗。教学楼是 2012 年 10 月才正式投入使用、历时还不到半年的新教学楼。而该教学楼是市教育局直接承包修建的。记者发现,塌陷的水泥板里面,竟没有一根钢筋,而且,该教育局对此却以"正在调查"为由,拒绝回答。一个市的教育局如此对待爱心人士捐建的希望小学,直接承包建造的竟是如此教学楼,真不知他们是在抓教育还是在毁教育?

改革开放以后的中国教育,一方面是社会公共投入的绝大部分,都给了只占总人口 20% 左右的城镇,占总人口 80% 的农村所得到的份额很小;另一方面是,地方政府对农村教育投入,不仅普遍比较吝啬,甚至根本不投入,而且,对国家投入的教育经费,普遍"雁过拔毛",任意挤占、挪用;在教育管理上,则不作为,不负责,乃至连农民集资建起来的集资学校和爱心人士捐建的希望学校,也被大量闲置,变成了猪场、鸡场、垃圾场,我国农村教育被弄到这等境地,还能不凋敝不倒退吗?

第七节 非不能也,是不为也

人类文明进步的历史反复昭示我们,教育是决定一个民族整体素质提升和科学文化进步的首要因素。对于一个国家,是兴盛强大的基石;对于每一个国民,是人人应该享受的权利。早在65年前发布的《世界人权宣言》就庄严宣告:"人人都有享受教育的权利。教育应当免费。至少在初级阶段应如此。初级阶段应属义务教育性质……高等教育应根据成绩而对一切人开放"。而且,据国外研究表明,现在在教育领域投入1美元,就能在几年十几年二十年后,在提升就业率、降低未成年人怀孕率、减少犯罪率等方面节省需要投入的7美元。对于一个国家来说,教育投资是很合算的。然而,我国农村教育,通过教育改革,竟导致了数以千万计的农村中小学生因被迫辍学而失

去了享受属于义务教育阶段的教育权利,这无疑是我国教育改革的最大败笔,但制造这种败笔的政府官员,总是以"缺钱"作为挡箭牌,为自己开脱。

然而,这种人们已听得耳朵磨出老茧的托词,在神木被实 施全民免费教育的事实击得粉碎。

神木是位于陕西榆林市北端一个只有 40 多万人口的中等县。该县自 2005 年就在陕西率先实施农村义务教育的"两兔一补",不久又改为"五兔一补"——兔学费、兔教科书费、兔作业本费、兔食宿费、兔电教费,对农村中小学寄宿生全部补助,每人每年 600 元。从 2008 年开始,神木又实施全面覆盖城乡、包括高中在内的 12 年免费教育,而且还对学生给予每人每天 5.5 元生活补贴。也就是说,从 2008 年起,在神木县,教育"不只是国家义务教育的概念。你的孩子来上学就行了,什么都不用管,同时还给你提供'伙食补助',保证你在校期间每天有一顿免费午餐"(见 2010 年 3 月 5 日《经济观察报》)。

除了免费教育,神木从2009年3月1日起,在全县全面实施免费医疗。全县每一个有神木户籍的人,都能享受政府90%以上的住院费用报销;特殊病种每人每年最高可报销30万元,23种慢性病的门诊,每年可报销6万元。

神木产煤,是一个比较富裕的县。据当地官员说,2009年神木财政收入为21.7亿元,加上预算外收入,地方财政可支配资金达30亿元。包括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的支出达13亿元(引自2010年3月1日《经济观察报》)。也就是说,用于民生的支出占到政府可支配资金的43%以上。如此舍得为民生投入的县,在目前中国是凤毛麟角。2009年神木县委书记郭宝成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坦言:"我年纪大了,胆子也大了。反正快退休了,有一天权力就为老百姓办点实事。"于是,手握一把手大权的郭宝成,从2005年开始,就按照自己的思路治县。他的新政首先就从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的免费教育开始,

随后又向免费医疗开刀,断然将压在人们头上的"两座大山" 推倒。

神木实施全民免费义务教育、免费医疗,立即引起了全国的关注和震动。这在农村教育大倒退的环境下,堪称逆行之举,但深得人心。距神木 412 公里的陕西吴起县迅速紧步在后,在全县推行全民免费教育。

吴起县原本是一个县穷民穷的地方,和许多县一样,教育 欠账很多。由于发现了石油,从 2003 年起,经济开始腾飞。

2007年6月,44岁的冯振东调任吴起县委书记。作为县里"一把手",在财力好转后,他必须对"应该把什么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做出决策。

冯振东经过调查分析,当机立断,把发展教育摆在首位, 这被冯振东称为"人民满意教育工程",在全县推行"全民免 费教育",覆盖从幼儿园到45岁以下的青年。

这是一个有眼光的大胆决策。立足的基点是民生,瞄准的目标是发展。全民免费教育的实施,使拥有3791平方公里土地、13万多人口的吴起县,包括幼儿园儿童在内的26000多学生(占总人口20%)中,很多人的命运在短短三年间悄然改变。正在上高三的女学生王生玲因为实施免费教育,上高中没有从家里拿一分钱。而她的姐姐,曾经也是成绩非常优秀的学生,因家庭困难被迫辍学后就出嫁了。这是陕北腹地很多女孩子的共同命运,但在吴起县已经得到改变。

2009年11月,吴起县被教育部授予"全国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地区"称号,当冯振东从北京领回奖牌后,立即规划"免费幼儿园教育"。从2010年起,吴起县5300多名儿童,全都享受学龄前的免费教育。全县28所幼儿园,不分公办、私办,所有孩子免书本费,每个孩子县里补助800元幼儿费,作为运转经费和生活补贴,每名幼儿老师县里每月津贴200元。

也许人们不会想到的是, 位处山西省西南部的蒲县, 头上

戴着省级贫困县的帽子,从 2011 年起,也在全县实行了免费教育。除了义务教育阶段的"两免一补",还免除高中、中职学生的学费、住宿费和书本费。与此同时,在全县推行"蛋奶工程",政府为每个学生每天免费提供一袋牛奶、一个鸡蛋。

几乎与此同时,戴着国家级贫困县帽子的陕西安康市宁陕县,也于2011年率先在国家级贫困县实施从幼儿园到高中15年全民免费教育。

事情得从 2008 年说起。当时受金融风暴影响,宁陕县大批外出务工农民返乡,县里在调查中发现,凡教育水平较高的农民工,都比较容易找到就业单位,工资也较高,县委书记陈伦宝便作出决策进行教育改革。2008 年首先针对农民工就业难,开始实施免费职业教育,2009 年免费初、高中教育,2011 年免费学前教育,15 年免费教育由此定局。为了保证实施 15 年免费教育,县里决定将财政收入的 40% 投入教育。与此同时,经县里相关部门讨论决定,在全县推行"营养计划",即对全县初中生每天补助 3 元、小学生补助 2.5 元生活费,由学校用这笔专款,为学生提供热奶、热菜、热水,菜谱也由县委反复研究敲定,选择既能补充营养又价格便宜的本地蔬菜。

与很多地方政府大建豪华衙门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宁陕县最好的建筑,既不是政府办公大楼,也不是商场,而是宁陕中学的实验楼。为了办好教育,宁陕县甚至将县直机关办公楼也卖了,县直各部门搬到一所迁移后的小学原校舍办公。与此同时,县里要求各部门大力节俭,压缩行政经费,而且从领导做起,规定县委书记、县长三年不得换新车,出差住宿费每晚不得超过120元等等。自从2008年县里实施免费15年教育至2011年,短短3年间,初中毕业生升学率就由2007年的44.6%,上升到92%,翻了一倍多。

人们也许会问:"一个国家级贫困县,实施从幼儿园到高中15年免费教育是不是勉为其难,甚至债台高全?"回答是

否定的。实行免费教育前,县里就算好了一笔账,不仅可以实施免费教育,而且能保证免费教育持续下去。目前,"县里正在大力发展旅游业,地方财政收入将逐年增加,实施免费教育的压力会越来越小",县里一位工作人员说。

宁陕县实行 15 年免费教育证明,即使国家级贫困县,也 完全能实行免费教育。而内蒙古和西藏的实践,则证明,在一 个省(区)也完全能实行全民免费教育。

2012年初,内蒙古自治区宣布:从今年开始,在全区全面实施高中阶段免费教育,在西部地区率先实施12年免费教育。

西藏自治区对教育的重视更令人敬佩。早在1985年,全国各地农村因学费贵、乱收费泛滥而造成数以千万计的农村孩子辍学、失学之时,西藏就在原本免费教育的基础上,对农牧民子女实行包吃、包住、包学费的"三包"政策,对城镇困难家庭子女实行同等标准的助学金制度和财政补贴政策。2011年开始,对农牧区学前教育实行免费教育。同年秋天,西藏又宣布对高中和中等职业教育阶段全部实行免费教育政策。从2012年秋季开始,西藏已全面实行学前3年、小学6年、初中3年、高中3年共15年免费教育。而且,不仅在西藏自治区内公办学校就读的学生都能享受免费教育,即使在民办或其他部门办的学校就读的学生,也同样能享受等额的财政补助。

内蒙古和西藏无论国民生产总值(GDP),还是人均GDP,在我国31个省市的排名中都靠后。特别是西藏,就在它实施全民免费15年教育前一年的2011年,国民生产总值(GDP)在全国排名中,还位居倒数第一;人均排名也在倒数第四,是中国最穷的地方。以上所介绍的神木、吴起、蒲县、宁陕等县和内蒙古、西藏两个自治区,无一例外都属老少边穷地区,有的是省级贫困县,有的是国家级贫困县,甚至是GDP在全国倒数第一的地方,但它们都已先后实现了12年至

15 年全民免费教育。而无论 GDP 总量和人均 GDP 都处于领先地位的东部、中部众多省、直辖市,特别是那些 GDP 总量已接近世界排名第 15 的韩国、相当于 3 个希腊,或是 GDP 总量已与世界排名第 16 位的印度尼西亚比肩,或是 GDP 已超过世界排名第 18 位的土耳其这样的经济大省,至今也没有看到这些省中的哪个省、哪个市、哪个县实行全民免费教育的报道。真不知那里的人民创造出来的 GDP,被用到哪里去了?

尤其不可思议的是,实施免费教育的地方政府,对实施免费教育却担心成为"众矢之的"。他们在实施全民免费教育时,仿佛是做了见不得人的亏心事。比如,国家级贫困县宁陕县实行15年全民免费教育后,面对媒体发出的"其他发达地区为什么不学宁陕"的呼声,宁陕主政官员非常害怕自己实施免费教育,使其他地方增加压力,一再表示:"宁陕模式不具备可复制性"。因为谁都知道,当今中国官场早已不是当年互相取长补短,学先进,争先进,赶先进的时代。人们热衷的是比丑、比坏、比烂。谁若言说自己之长,就会显出他人之短,就会成为众矢之的。那位开始根本不敢声张,只是"悄悄地"在全县实施免费教育、免费医疗的神木县委书记郭宝成,事先不敢向省、市领导报告,就是"担心被否定"。谁知即使"悄悄地干","也曾遭到上级批评,认为神木给政府抹了黑","给领导捅了娄子",最终被罢官——撤销了神木县委书记职务。

一个县委书记在全县实施全民免费教育、免费医疗,是造福人民,造福社会,是一个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的中国共产党员应尽的职责,却遭到上级批评,被认为是"给政府抹了黑",给领导"捅了娄子",难道那些面对人民长期疾呼看不起病,读不起书,而不闻不问,毫不理睬的县委书记、县长,倒是"给政府增了光,添了彩",应该表彰,应该升官吗?不少富裕地方,特别是那些国民生产总值和社会固定投资双双突破百亿大关、数百亿大关的省级"百强县"、国家级"百强县",

不仅没有实施全民免费教育、免费医疗,甚至到了改革 30 多年后,还要学生自购课桌板凳去上学,如此鲜明的反差,能说与那些地方的领导者的这种心态和思维逻辑,没有一点关系吗?

现在的事实是,省级贫困县、国家级贫困县,甚至像西藏 那样的国民生产总值 (GDP) 在全国倒数第一,属于全国最穷 的地方,都已实施12-15年免费教育,不是雄辩地证明,那 些不是省级贫困县、国家级贫困县的地方, 更有条件更有能力 实施全民免费教育吗? 在所有这些地方,实施全民免费教育, 根本不是缺钱,而是那里的决策者缺少一颗实施免费教育的心, 他们对全民免费教育想得太少, 甚至压根儿没有想到要搞全民 免费教育。人们只要看一看,有的地方政府官员,在赌桌上一 掷几百万、几千万至几亿元却脸不改色心不跳;有的地方官员 大笔一挥, 斥资几百万几千万建起了五星级豪华厕所, 斥资几 亿十几亿至几十亿元建起了豪华衙门;还有的地方对那些身家 数亿至数十亿元的豪富企业主的"补贴",动辄几个亿几十亿元, 就足以证明,如果决策者真正把全民免费教育放在心里,政府 口袋里并不缺钱;有一位杨锦麟在电视节目中点评 2012 年的 "三公"消费达到 3.9 万亿元时,说:"3.9 万亿元是什么概念: 相当于13亿人民每人发3000元红包;相当于7亿中国人交一 年失业保险;相当于全国2亿中小学生免费上学9年。去年公 款吃掉了一万艘航母!"(引自2013年3月15日《羊城晚报》), 能说中国实施全民免费教育没有钱吗?

非不能也,是不为也。30多年改革以来,我们不仅没有实现1956年9月中共八中全会就提出来的普及12年义务教育,反而出现了想象不到的农村教育大倒退,使数十万所农村中小学消亡,使数千万农家孩子失去了享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其原因难道是缺钱吗?

第二十九章 "任何一个县都可以搞免费医疗"

第一节 农村医疗卫生工作的新起点

中国是四大文明古国之一,拥有五千年的灿烂文化,其中就包括同样灿烂的医药文化。独具特色的中医中药,是世界医疗百花园中独树一帜的医药奇葩。但是,中国文化历来被统治阶级和少数有钱人独占,中国医药也被他们垄断。广大老百姓特别是占总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中国农民,长期缺医少药。解放前的广大农村,除了少得堪称凤毛麟角、出门要用轿子接送的"先生"(又称郎中),广大农民连医生、医院这类名字都鲜有所知。

新中国成立以后,以毛泽东主席为首的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立即部署医疗卫生建设,作出了"在每个县和区建立医疗卫生机构的决定",一边设法投资新建或扩建省、地(市)医疗机构,努力改善城市医疗卫生条件;一边在全国各县兴建全民所有制的卫生院或卫生所,在农村乡镇和城市街道,普遍建起了联合诊所。这是一种为最基层群众提供最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新型医疗卫生机构,其办法是将原来分散行医的个体医生组织起来,成立联合诊所。人数不等,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民主管理。其性质为集体所有制企业。这种新型的联合诊所,具有三大优点,一是将个体医生组织起来以后,有利于互相学习,取长补短,提高医疗技术,培养人才;二是有利于积累资金,扩大业务;三是便于管理,更好地保证国家卫生法令的执行。从而较好地革除了过去那种个体开业,各自为政,

各行其是而存在的诸如违法乱纪、唯利是图等弊端。

由于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这种为最基层老百姓服务的联合诊所,得到了迅速发展。据国家卫生部门统计的数据显示,截至1956年,全国已建立各种联合诊所61000多个。此外,在工矿企业也普遍建立医疗门诊所,为工人服务。截至1956年,全国工矿企业建立的门诊所,由1949年的76个,发展到了16068个,翻了210多倍。全国县以上医院,截至1956年,已由1949年的2600多家,发展到4129家,增加158.8%;病床由1949年的8万张,增加到1956年的294733张,增加386.45%(以上数据均引自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策》),1992年中国卫生出版社出版)。短短七年间,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在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的正确领导、决策和努力下,发生的这种变化,在中国五千年历史上是第一次。

但是,中国医疗卫生基础太差,底子太薄,特别是广大农村,基本上是从"0"起步,而我国幅员辽阔的广大农村,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卫生问题——比如,各种常见病、地方病、传染病十分猖獗,长期以来由于贫穷落后在卫生方面形成的积习很多,人们健康水平低下等等,又十分严重,要彻底改变农村缺医少药的状况,岂非一朝一夕?刚刚建起的联合诊所,仅仅是改善农村卫生状况的一个起点。

随着集体经济实体农业合作社的建立,特别是 1958 年人 民公社蓬勃兴起,为农村建立比较完善的医疗机构,较好地改 善广大农民的卫生条件,提供了良好的基础。1958 年人民公 社兴起后,开始建立公社卫生院或卫生所。特别是 1958 年 10 月, 《人民日报》发表毛泽东主席《送瘟神》(二首)后,全国医务 界纷纷组织巡回医疗队,送医送药下乡,在广大农村特别是在 血吸虫疫区,迅速出现了一个声势浩大的防病治病高潮,有力 地促进和推动了农村整个医疗卫生工作的发展。

以上海市为例。当时,上海市组织了万人医疗大军下乡,

广大医务工作者在为农民看病治病、宣传卫生知识的同时,积极配合公社卫生院,通过短期培训和带教培养了大批不脱产的公社卫生员,扩大了为农民服务的基层卫生队伍。截至1961年6月,上海市所属的10个郊县2500多个生产大队,共培训了3900多名卫生员,使每个生产大队至少有一名不脱产的卫生员(引自1968年第3期《红旗》),他们被群众称为赤脚医生。赤脚医生置身生产第一线,既参加生产劳动,又开展医疗、预防和卫生宣传,深受群众欢迎。

1959年11月,卫生部在山西稷县召开了主要针对农村卫生工作的全国卫生工作现场会议,介绍了合作医疗的做法和经验。1960年2月2日,中共中央批准了卫生部党组《关于全国卫生工作稷县现场会议的报告》及其附件《关于人民公社卫生工作几个问题的意见》,对我国农村卫生工作作出了明确规定:"必须建立和健全公社各级医疗卫生组织,一般采取公社设卫生院,生产大队设卫生所,生产队设不脱产卫生员的卫生室,联系群众卫生骨干积极分子"(引自2003年第5期《党的文献》)。

一个月以后的 3 月 18 日,毛泽东主席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关于卫生工作的指示》中,又"指示":"各级除害灭病委员会的工作,一定要使居民养成卫生习惯,以卫生为荣,以不卫生为耻","指示"特别强调:"必须大张旗鼓,大做宣传,使得家喻户晓,人人动作起来"(引自 2003 年第 5 期《党的文献》)。

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主席,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卫生工作指示,不仅为搞好农村卫生工作指明了方向,提出了要求,而且明确规定,农村人民公社必须建立三级医疗卫生机构,即在机构设置上首先保证农民有看病的地方。这种规定,是中国有史以来,第一次为解决农民缺医少药提供了最基本的保障,也是改善农村医疗卫生状况一个新的起点。

第二节 "赤脚医生就是好"

谁也没有料到,仅仅过了一年多时间,即到了1961年8月,从中国高层却冒出了一股冷风,大批土生土长、直接为农民服务的农村赤脚医生,突然被指令"放下药箱"。1958年毛泽东主席发表《送瘟神》(二首)后,在血吸虫病疫区出现的血吸虫病防治热潮,也被打下去。他们以"放一放"为借口,迫使血防工作一度停顿。刚刚建立起来的基层卫生队伍,被强行解散。

仍以上海为例。上海市所属的 10 个郊县中,1960 年 6 月统计,已培养 3900 多名大队卫生员,到 1961 年被砍得只剩下 300 多名(引自 1968 年第 3 期《红旗》)。只剩下原来的 7.6%,90% 以上的卫生员被砍掉。

直到 1963 年至 1964 年,农村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以后,各地农村根据上面的有关精神,才重新恢复或重建农村医疗卫生机构。

农村医疗卫生在艰难曲折中发展,要真正解决农民缺医少药的问题,面临着很多阻力,特别是要排除来自高层的和社会上存在的旧的思想观念造成的种种阻力,很不容易。当历史进入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中期,新中国建立已经十多年以后,我国医疗卫生只重视为少数干部服务,而忽略为工农大众服务的倾向仍然十分严重。历来高度关心和重视人民群众医疗卫生问题的毛泽东主席,对此十分不满,曾多次提出批评。据笔者手头资料,仅1965年,老人家对我国医疗卫生工作存在的问题,就至少有三次重要讲话。一次是1965年6月26日,卫生部钱信忠等负责人向毛主席汇报时,告知当时全国共有140多万名卫生技术人员,高级医务人员的80%在城市,其中的70%在大城市,20%在县城,占总人口90%以上的农村,仅占10%。

医疗经费的使用,农村只占25%,城市占75%。

听到这种医疗资源极不均衡的分配,毛主席十分震怒,严辞批评了卫生部。说:"卫生部的工作只给全国人口的百分之十五工作。而且,这百分之十五主要还是老爷。广大农民得不到医疗,一无医,二无药。卫生部不是人民的卫生部,改成城市卫生部或城市老爷卫生部好了",他强调:"把医疗卫生的重点放到农村去"。

用辞之严厉前所未有, 足见其心情之不安和焦虑。

仅仅过了22天,即1965年7月19日,毛主席和卫生部相关领导谈话,在谈到北京医院主要只为干部保健服务时,强调:"北京医院并没有彻底开放……要开放,给老百姓开放。不要怕得罪人。这样做得罪了一批人,可是老百姓高兴。这批人不高兴让他们不高兴好了。做什么事总要得罪人,看得罪的是些什么人,高兴的是些什么人,老百姓高兴就行……"。在谈到医院应该首先考虑为人民服务而不是赚钱时,毛主席指出:"县卫生院认为赚钱的医疗队好,不赚的、少赚的就不好,这难道是人民的医院?药品,医疗队不能以赚钱不赚钱来看……"。

再过 14 天,即 1965 年 8 月 2 日,毛主席在接见卫生部领导谈到培养农村医疗队伍等具体问题时,特别强调:"药品应当降价","天津计划生育不要钱,看来国家出了钱,实际是划得来的。国家出钱保护劳动力是合算的。药钱拿不起也可以不拿……"

在不到一个半月时间内,毛主席就对医疗卫生问题,重点是针对农村医疗卫生问题,进行了三次重要讲话,在新中国历史上大概是绝无仅有。他强调要"把医疗卫生的重点放到农村去","国家出钱保护劳动力是合算的"。

其中的第一次谈话,被称为"六·二六指示",很快传遍 全国。 1965年8月20日,上海市卫生局召开大会传达"六·二六指示",宣布每年组织1000名医务人员下乡、县医院则抽调三分之一的人员轮流下去。8月26日,上海市第一所培养农村医生、学制三年的半农半读医学专科学校在嘉定马陆开学。12月,川沙县卫生局召开半农半医卫生学校,为公社培养赤脚医生。

为了落实毛主席的"六·二六指示",全国医疗战线迅速行动,各地医院纷纷派出大批医务人员,组成巡回医疗队,奔赴农村,为广大农民治病防病。为了促进和推动解决六亿农民看病难的问题,毛主席还率先安排自己身边的医护人员都轮流下放到农村去工作了一段时间。像护士长吴旭君等"御医"都被派去深入农村,为贫下中农送医送药。这大概也是中国历史上不曾有过的新鲜事。各地农村基层组织,则在医疗队的配合和指导下,或重建或完善被撤销的农村医疗卫生院(所),培训了大批半农半医的赤脚医生。

仍以上海为例。所属 10 个郊县的赤脚医生,很快在 1963 年恢复到 2300 多人的基础上,发展到 4500 多人,平均每个生产大队达到 1.8 人,此外,众多赤脚医生又传帮带教会了 29000 多名生产队卫生员(见 1968 年第 3 期《红旗》),使那里的赤脚医生遍布所有生产队。

我们不妨具体看看上海市川沙县江镇公社卫生队伍的发展 情况。

江镇公社当时共有 28000 多人,早在 1958 年公社成立后就培训了 19 名卫生员,各生产大队都建立了卫生站。后来又选拔 6 名卫生积极分子到县卫生学校培训后,回公社工作,使卫生员增加到 25 名。在 1961 年由高层刮起来的那股冷风中,全部被一刀砍掉。1963 年,在轰轰烈烈的"社教"运动中,中共中央发出"一定要消灭上海郊区某种严重危害农民健康的传染病的指示"后,江镇公社才重建被砍掉的基层卫生队伍。

毛主席发出"六·二六指示"后,江镇公社即于 1965 年 12 月开办了一个全住宿的农村卫生员培训班,由全公社 21 个大队推选了 28 名根红苗正、政治思想表现好的贫下中农子女参加培训。文化高小以上,平均年龄 23 岁。两年后他们成为中国最早的赤脚医生。此后,又在生产大队选拔卫生积极分子,并在此基础上培训了 144 名不脱产卫生员。由于队伍壮大了,公社便分期分批将卫生员送到医学院校去进修,以提高他们的医疗技术水平和思想修养。仅仅过了两年多时间,他们的医疗技术水平都获得了显著提高,普遍能正确使用 100 种以上药物,诊治 100 种左右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常见病和多发病。当时还非常注重简单易行的针灸,卫生员都能较好地掌握 100 个左右穴位的行针,当地常见的麻疹、肺炎、胸膜炎等疾病,卫生员都能诊治,在大队解决。

与此同时,还做好农村粪水管理、饮水消毒、预防流行病等公共卫生工作,极大减少了疾病发生。1966年流脑、乙脑流行时,当地发病200多例,到1968年即降到"0"(见2015年2月17日《解放日报》)。

江镇公社培养的这些赤脚医生,既当农民,又当医生,每 年都有一半左右的时间参加生产劳动,他们的收入保持在当地 公社同等劳力的同等或略高于同等劳力的水平上,并不加重农 民负担。

且以 1967 年江镇公社两个贫富比较典型的生产大队为例, 看看农民对赤脚医生的负担。

东滨大队是江镇公社的富裕大队,1967年赤脚医生的年收入为300元,其中劳动收入100元,上交大队的出诊费、注射费(均为每次5分)、接生(助产)费(每次3元)等共125元,大队全年补助75元。民利大队是江镇公社的贫困大队,赤脚医生当年收入只200元,其中劳动收入54元,上交大队出诊费、注射费、接生(助产)费等92元,大队补贴54元。这两个大

队人口相当,都是1300多人,平均每个农民负担赤脚医生的补贴仅四、五分钱。当时每斤大米1角钱,每个鸡蛋4—5分钱。也就是说,农民每年付出半斤大米或者一个鸡蛋的代价,一旦有病,就能得到赤脚医生的及时诊治。

江镇公社党委重视农村医疗卫生工作,关心农民身体健康的做法,很快引起了新闻媒体关注。1968年9月4日,上海《文汇报》发表了一篇反映江镇公社赤脚医生热情为农民服务的调查报告,第一次让"赤脚医生"这个新名词登上了新闻媒体的大雅之堂。调查报告对它作出的定义是:"不拿工资,帮助种地,亦工亦农,赤脚行医"。

被称为"社会主义新生事物"的赤脚医生,在《文汇报》 上公开后,立即引起了中共中央机关刊物《红旗》杂志的注意。 仅仅过了半个月,即 1968 年第 3 期,《红旗》杂志全文转载了 这个调查报告,并配发了题为《从赤脚医生的成长看医学教育 革命的发展方向》的社论,向全国推荐。9 月 14 日《人民日报》 又予转载。

1968年9月30日,毛泽东主席从《红旗》上看到这篇调查报告,非常高兴,随即在《红旗》杂志的眉头批示:"赤脚 医生就是好"。

由于《红旗》带头宣传,特别是毛泽东主席亲笔批示后,立即在全国引起了强烈反响。江镇公社成了全国农村医疗卫生工作的典范和学习榜样。据统计,仅从1969年9月至1971年5月短短一年多时间内,全国各地前往江镇公社学习取经的人数即达100万之众,有力促进了各地农村卫生工作的发展。

不能不说说王桂珍。王桂珍是江镇公社培训的第一批赤脚 医生,被当时媒体称为"中国赤脚医生第一人"。在培训班, 她是学习最刻苦,成绩最好的学员。学完回来后,为了给乡亲 们治好病,她苦练针灸,先在纸上练,再在身上扎,以亲身体 会麻、沉、胀的感觉,摸索最佳行针位置。为了减轻农民负担, 她们还在村边空地上种了 100 多种中草药,建立了土药房,深 受贫下中农欢迎。

随着《红旗》和《人民日报》等报刊的宣传,王桂珍出名了。成为当时全国 150 多万赤脚医生的代表。1969 年国庆节,被应邀参加建国 20 周年观礼,并受到毛主席和周总理亲切接见。各地到江镇公社参观学习的各界人士,有时一天多达 2000 多人,不少国外记者也蜂拥而至。著名英籍华裔作家韩素英专程采访了王桂珍,还到她家吃了饭。

1974年,王桂珍和我国著名医学家黄家驷等 8 人组成中国卫生代表团,出席了第 27 届世界卫生大会,并在大会上两次发言,受到普遍好评和一致赞扬。世界卫生组织负责人听了她的发言,大概是想检验一下中国赤脚医生的医疗水平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出奇不意地突然提出——"假如一位农民在用机械耕地时,不幸将手臂截断了,你该怎么办?"

面对出席大会的各国专家、学者,王桂珍从容不迫地准确地回答了这个她事先根本没有想到的问题。那位世界卫生组织负责人听完回答,立即竖起大拇指,用英文由衷地称赞道:"中国赤脚医生,OK!"(见 1994 年第 4 期《今日名流》)。

不久后,王桂珍被聘为"世界卫生组织医务及技术教育专家咨询团成员"。这无疑是对中国赤脚医生的充分肯定。

第三节 中国农民实现了看病吃药不要钱的梦想

已经过去 45 年的 1968 年,在中国农村医疗卫生发展史上,是应该载入史册的一年。是年 11 月,一份反映湖北省长阳县 乐园公社赤脚医生覃祥官,在公社党委支持下,首创"合作医疗"的调查报告,传到了中南海毛泽东主席案头。毛主席阅后兴奋不已,欣然命笔在报告上批示,称赞那里的合作医疗是"医疗战线上的一场大革命","解决了农村群众看不起病,买不起

药的问题","值得向全国推广"。

1968年5月12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以《深受贫下中农欢迎的合作医疗制度》为题,发表了调查报告,同时加了编者按。编者按称,"合作医疗是一件新生事物","解决了农村群众看不起病,买不起药的问题",并高度称赞共产党员、乐园公社杜家村大队卫生室赤脚医生覃祥官是一位"忠心耿耿为人民"的"白求恩式"的好医生。

后来被称为"合作医疗之父"的覃祥官,出身于湖北长阳 县土家山寨一个贫苦农家,由于家境贫寒,只读了三年私塾就 辍学了。为了谋生,他种过地、烧过窑,做过木匠、瓦匠,当 地农村的各种苦力活他全干过。

1964年春天,长阳县在县城开办中医进修班,为农村培训医务人员。学员由各公社推荐。长乐公社党委对此非常重视,经过反复物色比较,最后选中覃祥官去进修班学习。但进修班负责人看了材料后认为他的文化底子太薄,叫公社换人。公社党委书记明确告诉对方,覃祥官出身好,根子正,热心为群众服务,有学医愿望,是我们公社学医的好苗子,不能换。

覃祥官十分看重公社党委对自己的信任。在进修班他的文 化程度最低,但学习最刻苦,勤学好问,肯钻研,业务水平提 高很快,一年后,他以优异成绩拿到结业证书。

从中医进修班回到公社后,覃祥官当上了乐园公社卫生院 医生,成了一名"吃皇粮,拿工资"的国家医务工作者。但是, 他牢记着公社党委对自己的信任,总是头戴草帽,脚穿草鞋, 肩背药箱,风雨无阻,穿行在土家山寨的沟沟岭岭,为全公社 六个大队的农民群众送医送药。

在为乡亲们看病的过程中,覃祥官深切地感受到广大农民 无钱治病的痛苦。不少人小病拖大,大病拖垮,苦不堪言。看 到农民兄弟这种惨景,覃祥官就在心里想:"能不能想一种办 法,让农民兄弟都能看上病,吃上药呢?" 就在这年冬天,乐园公社流行麻疹、百日咳、脑膜炎等疾病,全公社 1000 多人被感染,其中仅杜家村大队就有 4 名患病儿童不幸死亡,亲人们悲痛欲绝,哭得死去活来,惨不忍闻。

面对乡亲们被病魔造成的惨痛,覃祥官心中极其难过,他 辗转反侧,想:办农业合作社,解决了农民单家独户生产上的 困难;办农村信用社,解除了农民饱受高利贷剥削的痛苦;如 果办合作医疗,不就可以解决广大农民看病难的问题吗?

覃祥官把自己的想法向公社党委报告后,党委非常重视, 多次专门开会研究覃祥官的建议,最后达成了开办合作医疗的 共识。但具体怎么搞,谁也没有实践,覃祥官自告奋勇回到他 的老家杜家村大队办试点。

没有任何参考资料,也无处学习请教,覃祥官回到杜家村办合作医疗,除了一颗要解决老百姓看病难的赤心,唯一的工具就是一把老式算盘。他对大队情况进行调查后,大体算了一下,全大队多少人,生病的人数有多少,常见的病有多少,妇科病有多少,每次治病得花多少钱,每个人每个月的疾病预算得多少钱,等等。他这一算,自己就吓了一跳,全村人均一年看病治疗得花几十元钱,乡亲们根本不可能拿出这么多钱办合作医疗。

覃祥官夜不能眠,苦苦思索:怎样才能使老百姓看得起病 呢?

搞合作医疗最大的开支是医务人员的工资和药品两大块, 他想到毛主席讲过"亦工亦农",我们为什么不能搞"亦医亦农" 呢?如果医生、护士、卫生员都搞亦医亦农,和农民一样拿工 分,大笔工资不就省下来了吗?

覃祥官茅塞顿开,喜不自胜。通过精打细算,最后决定,每人每年交1元钱合作医疗费(当时每100斤稻谷9.5元,也就是10.5斤稻谷),大队从集体公益金中人均补贴5角,群众看病每次只交5分钱挂号费,其他一切免费。

1966年6月18日,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农村"合作医疗试点"——湖北省长阳县乐园公社杜家村大队卫生室的牌子,堂堂正正挂起来了,土家人祖祖辈辈第一次有了"自己的医院"。

大队党支部书记在全体社员大会上宣布《杜家村大队合作 医疗实施方案》时,激动地说:"这是盘古开天以来没有的事! 坐轿子的先生(旧时被称为'先生'的医生出诊都要轿子接送) 和种田的土巴佬坐在一起,实行看病不要钱,叫'合作医疗', 我们还要选一个好地方,盖一栋土家吊脚楼式的好医院!"

合作医疗必须精打细算,锱铢必较节约每一个铜板。覃祥官采取的办法是,坚持三土(土医、土药、土药房)、四自(自种、自采、自制、自养),大队卫生室和生产队都设有土药房; 土药房都开辟了药园,自己种药材。同时发动群众上山采药,按质论价交药付钱或计工分参加生产队分配。杜家村大队只花5分钱挂号,打针、吃药都不花钱的事一下在周围百十里传开,山上山下,周围公社的干部群众络绎不绝前来参观后,纷纷要求建立合作医疗。1967年1月1日,乐园公社全部实行了"合作医疗制度",各大队都建立了卫生室和药房,生产队也逐步建立了医疗点和小药房。一批又一批有文化的知识青年,被送到医药培训班、医院、卫生学校去学习和进修,成为遍布土家山寨的赤脚医生和卫生员。这里的社员真正做到了小病不出大队,大病不出公社,看病吃药难的问题第一次得到解决。

1976年6月26日,乐园公社举办了一次规模盛大的"献药大会"。背着背篓,挑着箩筐,从四面八方赶来的土家儿女,把自采的、自种的各种药材,无偿地献给合作医疗,大会共收到几万斤药材。可见老百姓对合作医疗是何等热爱,也说明只要群众拥护的事,什么问题都不难解决的真理。

合作医疗使群众尝到了甜头,也受到了鼓舞,纷纷在自留 地里种起了药材。每个生产队都开辟了小药园,大队建起了大 药园,乐园公社则建立了三大药材基地。不仅栽种植物药材, 还饲养了动物药材;既满足了群众需要,又减轻了农民负担, 使广大农民真正做到了"有病早治,无病早防",大大提高了 他们的健康水平,极大地保护了劳动力。

随着《人民日报》发表那篇《深受贫下中农欢迎的合作医 疗制度》的调查报告,特别是毛泽东主席亲笔批示以后,全国 所有媒体都对乐园公社的合作医疗和覃祥官的优秀事迹, 向国 内外进行了大量报道。珠江电影制片厂抢先派出摄制组,拍摄 了大型纪录片《合作医疗好》;新华社又将其文字和图片向全 国播发了通稿;《人民日报》、《解放军画报》等几乎全国所有 画刊,都在显著位置刊发了覃祥官和乐园公社合作医疗的有关 照片;《世界周刊》等外文报刊则将乐园公社的合作医疗和覃 祥官的事迹,向世界各国进行了报道,大批中外记者纷纷涌向 乐园公社。全国除台湾外,所有省、市、区都一次又一次派出 代表,到乐园公社学习取经,人们无不称赞乐园公社的合作医 疗,为解决中国几千年来农民看不起病、吃不起药的难题,立 下了汗马功劳。乐园公社的名字传遍全国大地, 覃祥官成了家 喻户晓的新闻人物和"白求恩"式的好医生。时任卫生部部长 崔月犁更是高度赞扬乐园公社的合作医疗"在农民尚未解决温 饱的条件下,能解决看病难的问题,这是古今中外前所未有, 是伟大的创举"(引自2005年第9期《文史博览》)。

在毛泽东主席倡导下,全国农村很快实行了合作医疗制度,使全国农村形成了一个集预防、治疗、保健功能于一体的三级(县、公社、大队)卫生服务体系,使6亿农民中,95%以上的人终于实现了世世代代想都不敢想的看病吃药不要钱的梦想。

第四节 世界发展中国家的"唯一典范"

覃祥官首创的合作医疗,从根本上解决了当时中国六亿农

民看不起病,吃不起药的千古难题,党和人民当然不会忘记他。 1969年,覃祥官应邀赴京参加国庆 20 周年庆典。在天安 门城楼受到毛泽东主席接见,并一起参加国庆观礼。然后出席

了周恩来总理和邓颖超举行的盛大家宴。

1974年9月29日至10月6日,覃祥官以"合作医疗创始人"和"赤脚医生"的双重身份,随同国务院副总理王震为团长的中日友好代表团访问日本,参加了中日通航首航纪念活动。回国后,再次受到毛主席接见。

1975年元月,覃祥官当选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在北京 开会期间,第四次受到毛主席接见。

合作医疗解决了中国农民看病吃药不要钱的大问题,立即引起了世界各国的关注和兴趣,大批外国记者怀着各种心态来到中国,涌向乐园公社和实行合作医疗的各地农村采访。结果使他们大为震惊,不少国家的主要媒体都对中国合作医疗进行了大量报道。

1972年,美国斯坦福大学几位学者,专门来到中国,他们不辞辛劳,走遍神州大地,拍摄了一部大型纪录片《中国农村的赤脚医生》。纪录片在美国放映后,立即在国际上引起了轰动。这部长达 52 分钟的纪录片,真实生动地记录了中国赤脚医生就地取材,土法炮制针对中国农村常见病的药物和利用小小银针治大病的具体情形,把中国赤脚医生和中国银针都推向了世界,使很多国家出现了赤脚医生,在非洲等不少地方出现了银针热,中国古老的针灸,因为合作医疗的兴起,大放异彩、被推向世界。

覃祥官和他首创的合作医疗,最风光的事发生在1976年。 这年9月初,"世界卫生组织西太平洋区委员会第27届会议" 和"世界卫生组织太平洋区基层卫生保健工作会议"同时在菲 律宾首都马尼拉召开,共有33个国家和地区的代表参加会议。

覃祥官以中国代表团副代表身份,第一次参加了这次世界

卫生组织召开的会议。

大会的各种规定非常严格。比如,所有参加会议的各国代表发言不得超过10分钟,而且不得上主席台,也不设专门的发言席,只能在大会安排的座位上站起来发言。唯独中国代表被大会主持人请到主席台上发言,而且,发言时间不受限制。

作为中国"合作医疗之父"的覃祥官,高高坐在主席台上,用整整半天时间作了题为《中国农村基层卫生工作》的长篇报告,对合作医疗的创建、兴起和发展普及等等有关中国农村卫生保健工作的情况作了详细介绍后,又用两个多小时回答了各国代表和中外记者的各种提问。

中国代表覃祥官成了大会唯一的明星,中国合作医疗成了各国代表关注、议论而兴奋的热点。

坐在主席台上的覃祥官感到扬眉吐气,作为一名为中国农民服务的赤脚医生,能如此独树一帜的在国际论坛上,获得不受时间限制的发言权,向各国介绍中国合作医疗的经验,回答各国专家和记者的提问,据说,至今为止还没有出现第二人。其实能享受这种"特权"而扬眉吐气的岂止覃祥官一人?分明是我们这个民族,我们这个曾经被西方帝国主义斥为"东亚病夫"的中华民族,此时站在世界讲坛上,向各国专家和代表介绍中国蓬勃兴起的农村医疗,这不是翻天覆地的变化吗?

最有趣的是,美国代表也参加了会议。当时中美尚处于敌对状况,大会主持者可能是为了在这次国际会议避免"中美对立"之嫌,有意把美国代表的座位安排在中国代表的斜对面。此时,他们就规规矩矩坐在自己座位上聆听覃祥官的报告,听覃祥官有条不紊地回答与会代表及记者的提问。

令覃祥官更没有想到的还有,菲律宾总统马科斯夫人伊梅达?马科斯,在中国代表覃祥官发言时,特意赶来听会,她被安排在一个显目的座位上,自始至终兴趣盎然听完覃祥官历时半天的长篇报告和与会代表及记者的问题解答。而且,在会后

又盛情邀请覃祥官前往菲律宾礼萨省等地访问,请他向当地卫生界介绍中国合作医疗的兴起和发展,传授经验。

随着合作医疗的蓬勃发展,毛泽东主席"把医疗卫生的重点放到农村去"的指示,得到了极大地落实,为了更快地提高赤脚医生的医疗技术水平,有关部门组织专家学者和赤脚医生编写了被誉为"全科医疗医药宝典"的《赤脚医生手册》,从常见的咳嗽、呕吐到复杂的心脑血管疾病和癌症;从灭蚊灭蝇的防治知识到核武、生化武器的防护;从针灸、草药到常用西药的使用,无所不包,不仅深受医务界的青睐,也受到广大医疗爱好者的欢迎,其发行量仅次于《毛泽东选集》,为解决几亿人民的医疗卫生问题立下了汗马功劳,并被译成50多种文字,在世界发行,为世界卫生工作作出了贡献,直至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在西方国家的书店里,还能看到英文版《赤脚医生手册》。

对于中国老百姓而言,合作医疗的普及,终于使中国历来重城轻乡、农村严重缺医少药的状况,得到根本改变。截至 1975 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共有病床 159.82 万张,其中市级病床 63.74 万张,占 39.89%,县级床位 96.08 万张,占 60.11%(引自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的发展与决策》)。基层占大头,面向广大农村的基层医疗机构,成为卫生投入的主要方向。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国已有8亿农民,中国政府能在短短几年间,改变他们的医疗卫生条件,使8亿农民看得起病,吃得起药,在国际上获得广泛好评,世界卫生组织对中国在农村医疗卫生方面所取得的伟大成就极为关注。时任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马勒博士亲自来中国,深入山东、河北等中国农村,对赤脚医生的成长和发展情况,进行实地调查考察后,指出:"合作医疗(乡村医生)是解决中国广大农村缺医少药的组织制度和卫生技术力量的两大核心。中国农村卫生工作如果能坚

持合作医疗制度,并不断完善提高,引入现代科学技术和管理,必将成为灵活而具有生机的一种新型农村医疗保健制度,也将成为'2000年人人享有卫生保健'的组织保证"。

马勒博士一方面"积极向发展中国家推荐中国农村卫生工作经验",一方面"寄希望于中国,不要放弃这两项为农村人民造福的创举"(以上均见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的发展与决策》第 94-95 页)。

随后,世界卫生组织把中国的合作医疗树为"发展中国家 群体解决卫生经费的唯一典范"。

当时任西太区主任的中岛宏博随之发展了同中国建立初级保健合作中心的项目。他认为,"合作医疗制是有中国特色的一种好形式"。

世界卫生组织和国际社会对中国合作医疗的高度评价和关注,使我国前任卫生部长钱信忠,在20多年以后谈起这些往事,依然十分自豪。其实,中国在经济还不十分发达的情况下,能使八亿农民看不起病、吃不起药的大问题得到基本解决而成为"发展中国家群体解决卫生经费的唯一典范",难道不也是我们民族的骄傲吗?

第五节 "世界唯一典范"成了"极左的产物"

随着人民公社被废弃和农村私有化的兴起,扎根于人民公社这块集体化土壤之中的合作医疗,失去了生存的土壤,其枯萎的命运也就无法逃避。当时全国出现了一股"反左"的飓风,某些曾经大搞"宁左勿右"以"左派"自居的"反右"英雄,在一夜之间变成了大搞"宁右勿左"的"反左"先锋。他们指责这也是"极左",那也是"极左"。"极左"的帽子满天飞,"极左"大棒到处打。与此相伴而来的是,历史虚无主义猖獗。否定历史,否定历史人物之风卷地而来。"县委书记的好榜样"焦裕

禄,曾经是中共各级干部学习的楷模,被诬为假典型,纪念馆被关闭。陈永贵、王铁人、孙玉国等等或为社会主义建设、或为保卫祖国尊严立下大功劳的英模人物,受到种种莫须有的指责和损贬;雷锋被斥为傻子,成了某些"精英"讽刺调侃的对象。连教育影响了几代人的革命英雄刘胡兰,也被泼上莫名其妙的污水,描写狼牙山五壮士的文章被从课本上删掉,而大汉奸汪精卫,却成了"大英雄",甚至有人胡言,抗日战争也错了,汪精卫是"英雄",如果不抗日,中国就不会死那么多人,他们声称要"当三百年殖民地"。至于被撤职罢官或打入冷宫的社会主义建设英模人物,更是难以计数,仿佛过去一切都错了。

在这种否定历史、否定过去的大环境下, 受到亿万中国农 民由衷欢迎,实现了中国农民看病吃药不要钱的梦想,被联合 国卫生组织树为世界"唯一典范"的合作医疗,也被他们斥为 "极左的产物",全盘否定,一些人根本无视中国农村缺医少药, 中国农民看不起病吃不起药的痛苦。有的地方连"合作医疗" 四个字都不许再提。卫生部一位副部长率队到北方某产煤大省 去检查卫生工作时,当地卫生部门的干部居然"隐姓埋名","连 合作医疗都不敢讲了"(引自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 策》第105页)。卫生部门的干部连事关8亿农民生命健康的 "合作医疗都不敢讲了",他们讲什么呢?中国人首创的,被联 合国卫生组织当作"唯一典范","积极向发展中国家推荐"的 合作医疗,被妖魔化变成了人们避之唯恐不及"瘟疫",我们 还到哪里去找改善农民医疗卫生的典范呢? "上面不讲了,中 间不干了,下面散伙了",全国合作医疗土崩瓦解了。据有关 统计数据显示,上世纪七十年代已覆盖中国农村95%至98% 以上的合作医疗,在农村单干后的三四年间,下降到4.8%(见 《瞭望东方周刊》1986年第39期)。在合作医疗发源地湖北省、 合作医疗的命运更惨。1978年该省合作医疗已覆盖全省98.8% 的农村,到1985年只剩下可怜兮兮的4.6%(见《党史博览》 2000年第4期),几乎被全部摧垮。

笔者老家所在的公社,是一个农民长期缺医少药的地方。 上世纪六十年代建立公社卫生院以后,全公社十九个生产大队, 只在一个比较偏远的大队设立了医疗点。到七十年代中期,所 有19个生产大队都建起了合作医疗卫生室和药房,至少有一 名半医半农的赤脚医生。将近一半的生产大队有2名医生、既 有中医又有西医。大队卫生室在鼓励农民利用闲时上山采集中 草药,按质论价卖给卫生室外,不少大队卫生室已开始栽种一 些常用药材。诸如伤风感冒、头痛脑热、拉肚子、生孩子、针 剂注射、伤口包扎之类的农村常见病伤,以及基本的卫生保健, 都能得到随叫随到的赤脚医生及时处置。但是,随着人民公社 的解体,合作医疗随之分崩离析,不仅十九个大队的卫生室、 药房,在一夜之间被一刀砍了,所有赤脚医生也扫地出门,连 上世纪六十年代以来,一直担负全公社 15000 多农民群众医疗 保健,中西兼备、门诊住院齐全的公社卫生院,也被撤销,卫 生院的中、西医务人员各奔前程。连卫生院那个虽不气派却独 门独户的院子,也已改换门庭。上世纪五十年代初,农民看病 还有联合诊所,此时,连联合诊所都没有了,农民看病只能找 民间游医, 而不少民间游医的信誉程度和医疗技术水平之低和 思想素质之差,简直令人们难以置信。

笔者家乡所在地区(现已改市),上世纪七十年代所辖二县一市共400多万人口,所有农村人口都进入合作医疗,也成为历史。

合作医疗被当成"极左产物"被彻底搞垮了,与合作医疗相伴而生的赤脚医生,自然也是"极左产物",他们的命运人们自然不难想见。

且看看"合作医疗之父"覃祥官的命运吧。

1976年10月, 覃祥官在菲律宾参加世界卫生组织召开的 会议, 并应邀到菲律宾农村介绍中国合作医疗的发展和经验归 来后,中共湖北省委任命他为湖北省卫生厅副厅长、厅党委委员,可谓"喜"从天降。

但是,只想全心全意为农民服务的覃祥官,对当官根本没有兴趣。他想的是合作医疗,他认为自己的用武之地也是合作医疗。但是,作为一名共产党员,只能"一切听从党安排",他不能不服从省委决定,到卫生厅上班。厅长多次找他谈话,要他把自己和家属小孩的户口、粮油关系迁到省城来,并且明确告诉他,这是省委领导的意见。这在当时是很多人求之不得的美事,覃祥官却表示:妻子和小孩都在农村住惯了,对城里生活不适应。而更重要的是,覃祥官无法放下乐园公社的合作医疗,只打算"在省里搞几天就回去",坚持不肯把自己和妻子、两个年仅10多岁的小孩迁出农村。

覃祥官成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吃农村口粮、拿大队工分的 湖北省卫生厅副厅长,被人们称为"农民厅长"。

在买官卖官和以权谋私"蔚然成风"且愈演愈烈的当今官场,还有谁能理解覃祥官这许多在不少人看来傻得冒烟的做法吗?

覃祥官被任命为副厅长后,组织给他配备了秘书、司机和小车,但他说什么都不肯接受。最后厅长"以组织的名义"说:"这是革命工作的需要",覃祥官才不得不默认。在当时"革命需要"是不容抗拒的原则。

覃祥官心里只有合作医疗,只有广大农民的免费看病吃药。覃祥官当上副厅长后的这年11月,厅党组安排他去主持在英山县召开的全省医药卫生工作会议。在会上,他把秘书写的材料放在一边,按照自己的实践和亲身体会,结合乐园公社创办合作医疗的具体情况和经验,重点阐述了毛泽东主席"六?二六指示"的英明决策,要求全省医务工作者特别是赤脚医生,"一定要胸怀广大贫下中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人群中突然站起一位中年女干部,带头鼓掌后,大声说:

"我是黄冈地区卫生局长,覃副厅长非常了解基层情况,我们拥护你这样的卫生厅长"(见《党史博览》2000年第4期)。

这位地区卫生局长说出了许多人的心里话,在会上引起了与会人员的强烈共鸣,使覃祥官极为感动。他认为自己第一次主持全省性医药卫生大会,能获得这样的效果,说明人民群众欢迎和支持合作医疗,自己应该更加努力,为巩固、完善和发展合作医疗多做工作,进一步提高和满足广大农民群众对医疗卫生保健工作的需要,保护好农村劳动力。

谁也没有料想的是,心里总是惦记乐园公社合作医疗的覃祥官,在1977年却作出了一个无论是当时还是现在的人们都无法理解的决定——辞官还乡。而且,此前不久北京一位领导曾私下向他暗示,准备调他去中央工作,以他在国内外的影响,堪称前程无量。但覃祥官面对如此令人兴奋的消息,却一点也没有动心,毅然把厅里安排给他的房子让给了另一位同志,然后以"回家看看"为由,回到了生他养他的土家山寨。

覃祥官回到乡下还和当年一样,一边在乐园公社卫生院为 群众防病治病,指导合作医疗事业发展;一边和社员们一起参 加生产劳动,生活过得愉快而充实。

覃祥官受到乡亲们一如既往的热爱和拥戴,也得到各级组织和领导的关心。当年就被选为长阳县委常委、宜昌地委委员。这年12月,再次当选为湖北省第五届人大代表。1978年12月,继续当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无论在县里或地区还是在省里或北京开会,覃祥官念念不忘的是事关亿万农民身体健康的合作医疗,他在各种提案中写的最多的也是他最关心的合作医疗。他知道,合作医疗是提高民族素质、振兴民族精神、发展国民经济必不可缺的重要因素。

1980年8月,时任湖北省省长韩宁夫专程到乐园公社对合作医疗进行调研。韩省长与覃祥官倾心长谈,一起展望和规划合作医疗的灿烂前景,使覃祥官深受鼓舞。

这年12月, 覃祥官当选县政协副主席。

第二年即1981年3月,由时任卫生部长钱信忠提名,卫 生部将覃祥官聘为医疗科学委员会委员。覃祥官深感肩头担子 更重,责任更大,决不能辜负党的信任和群众的希望。

然而,天有不测风云。正当覃祥官满怀信心,满腔热情, 决心为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合作医疗事业大干一番的时候,中国 政局发生急剧变化,全国掀起了大包干的狂潮,乐园公社也和 全国一样,不仅将原来属于集体所有的土地、耕牛、机械、农 具等等集体财产,都分给了各家各户,覃祥官和赤脚医生们多 年来苦心经营的 500 多亩药田也被瓜分殆尽,变成了大块小块 的粮田、菜地,药田里的大批药材被斩草除根,覃祥官精心饲 养的 5 头梅花鹿和几十只獐子全跑了,多年来自力更生艰苦奋 斗积累起来的医药资源,在一夜之间被败光,合作医疗当然也 不存在了。名扬四海的乐园合作医疗,转眼之间就被彻底摧毁。 覃祥官的心在滴血,精神顷刻崩溃,这个从来闲不住、累不垮 的土家汉子,病倒了,一连在家躺了好几天。

不可思议的事,像一支支暗箭射向覃祥官。他对卫生厅副 厅长这个"官衔"本来毫不在意,否则他就不会主动要求还乡, 但在这个时候不明不白没有任何说法被罢免,他无法理解;县 委常委、地委委员全被莫名其妙地勾销,连政协副主席的空衔 也被去掉。这一切几乎发生在一夜之间,都在秘密中进行。中 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从来就没有这样的王法和政策,从来也没 有这样对待过一名共产党员、一名党员干部。即使犯了天大的 错误,也得有处分材料、处分决定啊!

打击和摧残接踵而至。再没有人和他商量工作,再没有人通知他开会,连他贴心连肺的卫生院也不再安排他值班。他的一切职务被莫名其妙削掉后,他的一切权利——包括工作权利——也被莫名其妙地剥夺。

覃祥官被一只看不见的黑手, 打入了冷宫。他们恨不得把

他置诸死地而后快!但他是一个闲不住的人,即使如此,他还拿起扫把,为卫生院扫扫地,搞搞卫生。于是,有人便传出话来:"覃祥官被贬到卫生院做清洁工了"。

覃祥官一气之下, 跑回了杜家村。

与覃祥官命运相同的是,那位曾被世界卫生组织聘为"医务及技术教育专家咨询团"成员,后来由周恩来总理直接提名并经毛泽东主席同意被安排为卫生部核心领导小组成员的"中国赤脚医生第一人"王桂珍,也被解"医"归田,回家养长毛兔。

我在想,覃祥官作为一名使中国 8 亿农民实现看病吃药不要钱的梦想,被人民群众和中外媒体誉为"白求恩式"的好医生,作为首创被联合国卫生组织"积极向发展中国家推荐"的"唯一典范"的"中国合作医疗之父",怎么会是这样的下场呢?我们这个"见贤思齐"的民族,却在莫名其妙地打压、折磨、摧残一位为民族健康作出了巨大贡献的大贤人,被联合国卫生组织树为世界"唯一典型"的合作医疗,则被斥为"极左"产物而废除。当年培养的赤脚医生有的已经解甲归田,有的被扫地出门,但有的还在为农民服务的乡村医生,并在不断提高医疗技术,其中最典型的是陈竺,他当了 5 年赤脚医生,后来上了大学,后来还当上了卫生部部长。贫下中农推荐、培养的赤脚医生,坐上了中国卫生部长的宝座,无疑是中国卫生史上的奇迹。

特别耐人寻味的是,被中国精英们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彻底否定的中国人创造的世界"唯一典范",到 21 世纪的 2004年,联合国秘书长安南还在向非洲推荐"中国赤脚医生防艾模式",2012年10月31日至11月3日在北京举行的第二届世界卫生系统全球研讨会,洛克菲勒基金会主席朱迪思·罗丁还在会上称赞"毛泽东提出的农村医疗办法,给人启迪,是个创新";英国牛津大学卫生政策和经济学教授温妮·伊普则称赞:"赤脚医生的工作对于降低中国医疗服务的成本很重要,而更根本

性的变化是重点从治病转向了预防疾病。"中国"精英"们抛弃了的赤脚医生,被某些官员斥为"极左"的合作医疗,却一直成为印度等"医疗基础薄弱的国家借鉴的宝贵经验",罗伯特·赫克特说:"中国······为印度提供了一些教训",印度专家们强调:"印度不要犯中国在医疗保险方面的错误"(据《东方红文粹》2012年6月号转自印度雷迪夫网站11月22日文萃)。这对于废掉合作医疗的中国"精英"难道不是绝妙的讽刺和鞭笞吗?他们废弃合作医疗,对于我们民族和亿万农民到底是功还是罪?老百姓心里是有数的啊!

第六节 农村缺医少药日益严重

在合作医疗蓬勃兴起的1977年,我国农村拥有180万乡 村医生(见2005年11月17日《新京报》),如果加上不脱产 的卫生员,超过500万。这是中国农村有史以来不曾有过的基 层医疗卫生大军。他们虽然普遍没有受过正规医学院校的系统 教育,大多是从农村挑选出来的思想表现好的初、高中毕业生, 送到卫生学校培训一年半载后即回乡为农民服务, 大多治不了 大病、重病,一般只能治治伤风感冒、头痛脑热、碰损外伤等 常见、多发疾病、打打预防针、搞搞接生(助产)。但他们来 自农村,自己就是农民,对农民的疾苦感同身受,有一颗全心 全意为农民服务的赤心。他们不辞辛劳, 走乡串村, 凭着一个 药箱,一支注射器,几根银针,几块纱布,几片普通药片或一 把草根树叶,就能解除农民的痛苦,极大地方便了农民,对于 缺乏最基本医疗卫生保障的农民,可是解决了大问题。他们用 自己掌握的卫生知识,教农民防病,为产妇接生,为孩子打预 防针,极大地降低了疾病对农民的危害、降低了婴儿死亡率, 根除了不少传染病和地方病、他们是解决中国农民看病、吃药 不要钱的一支史无前例的巨大的卫生技术队伍,为改善农村卫 生状况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正如前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马勒博士对中国合作医疗实地调查考察后所指出的:"合作医疗、赤脚医生(乡村医生)是解决中国广大农村缺医少药的组织制度和卫生技术力量的两大核心……(是)灵活而具有生机的一种新型农村医疗保健制度,也将成为 2000 年'人人享有卫生保健'的组织保证"。合作医疗的垮台和赤脚医生被取缔后,"解决中国广大农村缺医少药的组织制度和卫生技术力量"都被搞垮。而且随着市场经济的全面推行,国家对农村医疗卫生工作的关注日渐淡漠,导致农村医疗卫生大幅萎缩。据 1988 年中国卫生统计提要的数据表明——

1980年,我国拥有农村乡卫生所(即原公社卫生所,下同) 55413个,到1988年减少到47529个,比1980年减少了788个, 降幅达14.22%;

1980年,我国农村卫生院拥有人员为1037,543名,到1988年减少到870,355名,比1980年减少167,188名,降幅达16.11%;

1980年,我国农村乡卫生所人员中的卫生技术人员为900,400名,1988年减少到759,960名,比1980年减少140,440名,降幅为16.70%;

1980年,我国农村乡卫生所拥有的医生和卫生人员为 1463,406名,1988年减少到 1247,045名,比 1980年减少 216361名,降幅为 14.78%;

1980年, 我国农村拥有接生员 634858名, 1988年减少到 466974名, 比 1980年减少了 167884名, 降幅达 26.44%;

我国农村乡卫生所及其医务卫生和接生人员在几年之间如此大幅减少,无疑是在合作医疗和赤脚医生被取缔后,对农村卫生事业的一次沉重打击,而且,这种状况 1988 年以后仍在继续加剧,使农村缺医少药的局面进一步恶化。

尤其令人不安的是,据卫生部 2005 年统计,全国县级以

下卫生机构,只有三分之一能够维持正常运转,另外三分之一已经瘫痪,还有三分之一处于瓦解的边缘(见 2006 年 10 月 28 日《潇湘晨报》)。

农村改革以后,覆盖中国农村 95%—98% 的合作医疗被取缔,我国县以下卫生机构的绝大多数,被弄到"瘫痪"或"瓦解的边缘",自然留不住人。各地农村一种普遍现象是,凡有本事、有关系、比较优秀的乡镇卫生技术人员,纷纷逃离农村,使农村医疗技术力量被极大地削弱。不少农村乡镇医院虽然配备了诸如 X 光机、心电图等设备,但根本无人会用。湖南张家界市全国人大代表赵小明在 2011 年全国两会上沉痛地说,拿张家界市来说,全市所有乡镇卫生院的医生,本科生仅有一人,专科生也不多。乡里的往县里跑,县里的往市里跑,如果不从薪金投入上落实,以后乡镇卫生院哪还有看病的医生?乡镇卫生院被弄到这等匪夷所思的局面,农民还怎么看病?

那么,主要为农民看病的县级医院情况如何呢?

中国医院协会会长曹荣桂在 2011 年披露了一个惊人的数据: "据调查,全国百分之九十的县级医院负债",这个数据,得到了卫生部医院管理研究所的证实。该所披露,截至 2008 年,全国县级医院负债总额达 406 亿元,全国平均每家县级医院负债 2600 万元(引自 2011 年 5 月 30 日《三湘都市报》)。

中国县级及县级以下乡镇医院,被弄到这种不可思议的地步,首先是某些决策者对事关八九亿农村人口的医疗卫生极不重视、极不负责,在医疗卫生上重城市轻乡村,不肯为农村卫生事业投入。

从全国卫生费用支出占全国卫生费用总额的比重来看,逐年下降——1980年政府支出的卫生费用,占全国卫生费用总额的36%,1990年下降到25%,1995年下降到15%。当时国家公布的国民经济平均每年以两位数增长,而医疗卫生的投入,平均每年以1个百分点的速度下降。

从国家卫生费用投入占财政支出的比重来看,同样是逐年下降——1980年我国卫生费用总额为143.2亿元,随着物价的暴涨,到2001年,我国卫生费用总额已飙升到6000多亿元,翻了40多倍,而国家财政支出的比例则逐年下降——1990年我国卫生费用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为2.79%,1995年下降到2.59%,1999年下降到2.45%,特别是进入新世纪以后,下降速度急剧增长。2004年11月,时任卫生部副部长朱庆生透露,这些年中央财政中的卫生支出比重仅占1.6%—1.7%(见2005年1月6日《新京报》)。在事关十多亿人民生命安全的卫生投入上,国家仅投入财政支出的1.6%—1.7%,这在世界各国(包括赤贫国家和失败国家)中都是极其罕见的。

国家对医疗卫生投入的不断下降,其必然结果,就是百姓对医疗卫生支出的大幅增加。1980年,我国居民个人医疗卫生费用在全国医疗卫生总费用只占23%,2001年就猛涨到66.6%,(见2006年5月23日《长沙晚报》),即国家只支付了33.4%。此时,欧盟国家政府负担的国民医疗卫生费用占卫生总费用的80%—90%,转型国家为70%,最不发达国家平均政府负担卫生费用占总额的59.9%。中国政府负担的卫生费用比例比最不发达国家也相差一大截。

而且,在卫生投入中,国家实行的是重城轻乡,惠富虐贫。中国社会科学院教授魏众在2005年2月,曾就中国卫生投入进行了精辟的概括。魏众指出:"中国公共卫生投资缺乏公平性。城市远高于农村,东部远高于西部,即使在城市,也只是少数家庭受益。就中国整体而言,医疗补助是不成比例地补给了富裕人群而不是穷人"(引自2005年12月24日《大河报》)。尤其不可思议的是,占85%以上的农村人口,不仅在卫生投入中分得的份额极小,而且,逐步减少非常明显。比如,1993年在国家投入的卫生费用总额中,占总人口85%以上的农村,占34.9%,5年后的1998年,下降到24.9%,平均每年下降2

个百分点;再从份额上来看,以1998年为例,政府投入的卫生费用587.2亿元,其中农村仅投入92.5亿元,只占15.9%(引自2003年第348期《特区文摘报》)。

这种极不公平的卫生投入分配,使广大农民陷入了看不起病,吃不起药的困境,使不少农民陷入了绝境,乃至家破人亡。 当然也引起了社会的普遍关注。2004年3月,全国人大代表汪 春兰在两会期间疾呼:"占全国85%的农村人口,只占医疗资源的15%不到,我们对农民亏欠太多,要让农民看得起病"。

同情、关心弱者,是全人类的秉性。而"中国特色"却是 补富不补穷,扶强不扶弱,对于我们这个"礼仪之邦"国家, 是不可思议的。

《中国改革》披露的 1998 年全国卫生服务调查数据显示, 我国 87.44% 的农村人口没有任何社会医疗卫生保障。当时我 国农村人口已超过九亿,这就是说,到 1998 年,我国已有将 近 8 亿农村人口"没有任何医疗卫生保障",这与合作医疗被 取缔前的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我国 95%——98% 以上的农民 都享有看病吃药不要钱的合作医疗保障,形成鲜明的对比;比 1965 年 6 月毛泽东主席批评卫生部,5 亿多农民"得不到医疗, 一无医,二无药"又增加了 3 亿。

据钱信忠在《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策》中披露,到 1992年,我国享受公费医疗制度和劳保医疗制度的人口只占全国总人口 10%(见《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策》第 103 页)。这也比 1965年6月毛主席批评"卫生部的工作只给全国人口的百分之十五服务",还下降了5个百分点。

到了2006年,卫生部原副部长、中国医生协会会长殷大奎披露:"中国政府投入的医疗费用中,80%是为了850万党政干部为主的群体服务的"。(引自2006年9月20日《潇湘晨报》)。而850万党政干部,在全国13亿人口中,仅占0.0065%,但他们占据了中国政府80%的医疗卫生投入。不少医院看中

了党政干部在卫生消费上拥有的这种特权, 纷纷推出堪称史无 前例的 VIP (贵宾) 奢华病房。在一些医院的贵宾病区所有病 房不仅选用进口电动多功能病床,整个病区实现无线上网;不 仅液晶彩电、保险柜、厨房一应俱全, 甚至还配备了5间随 从室,每日房价高达3638元。武汉同济医院综合医疗大楼的 贵宾病房,面积100平方米,除大屏幕彩电、冰箱等生活设 施外,配备了价值4万元的豪华进口病床,每天床位费超千 元(见2009年3月26日《文萃报》)。如此高价豪华病房,远 远超出了治病的需要,变成了一种特权的象征,是一种特殊享 受。除了少数富人就只有官员们能住。而据国家监察部、人事 部 2006 年披露、全国党政部门有 200 万名各级干部长期请假、 其中有40万名干部长期占据着干部病房、干部招待所、度假村、 一年开支即达 500 亿元 (见 2006 年 9 月 18 日《中国青年报》)。 由于不少医院都盯着高官,大建豪华病房。广西南宁投资 3.5 亿元建"干部病楼"就是一个典型。而"官员们看病从不考虑 钱", 山西一名退休省级干部一次性住院就花了300万元(见 2013年8月19日《新京报》)。

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农民占总人口的百分之八十以上,但在国家投入的医疗卫生费用中,只占总人口 0.0065% 的 800 万党政官员却占据了 80%,而 87.44% 的农村人口却没有任何社会医疗卫生保障,这种状况是不是太不公平呢?

第七节 农民看病有多难

在中国农村,一方面是由于合作医疗被取缔,医疗卫生队伍极大地萎缩,据 2005年11月17日《新京报》报道,我国乡村医生由1977年的180万锐减到2002年的80万,只剩下原来的44.44%,而我国人口则由1977年的9亿多,到2002年已接近12亿,在增加的近3亿人口中,主要是农村人口;另一

方面是,国家在卫生方面的投入,绝大部分都投向了城市,农村很少;而医药费用的暴涨,则达到令人惊心动魄的程度。

在湖南,上世纪七十年代,最好的湖南医学院附属第一、第二医院,不管是什么医生看病,初诊(连病历本)挂号费 0.1 元,复诊 0.05 元,2000 年 3 月,湘雅医院(即原湖南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推出 60 元一个的专家号。2000 年 9 月,济南传染病医院推出挂号费 100 元的专家号;此前,北京市宣武区医院神经内科推出 300 元专家号,中国中医研究院基础所肿瘤诊断中心,于 2005 年 4 月,推出 1000 元的专家号等等,如若以此与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挂号费相比,增加了几百倍、几千倍至上万倍。

药费的暴涨同样惊人。上世纪七十年代,去医院看个感冒, 几角钱至一、两元钱就足以解决问题。到了九十年代,看个感 冒,动辄几百元至上千元甚至数千元。这对于面朝黄土背朝天 的农民,简直是一个天文数字。

北京大学副教授、社会学博士王红漫和她的课题组,历时4年,走遍山东、江西、黑龙江、海南、四川、云南等全国20多个省(自治区)100多个乡镇,深入到1000多户农民家里,和他们面对面访谈后,给她留下的深刻印象是:"不到农村,根本不知道看病之难"。

王红漫和她的课题组成员,扮成病人到一些乡镇卫生院实地考察,结果是,"我的慢性结膜炎,被诊断为沙眼,低血压被诊断为高血压",王红漫说,类似的低级笑话屡见不鲜。一个普通感冒,很多医生搞不清是病毒性的还是细菌性的,他们总是大笔一挥,开出一大堆各种药,说不定哪种药碰上了,就算你走运;如果连一种也碰不上,就只能白花钱,白吃药白受罪。如此看病,其结果就是,既延误治疗又加重负担,甚至小病医成大病。王红漫和她的课题组,在贵州某地农村看到,那里的农民人均收入仅300元左右,而农民平均的医药费竟在

150-200 元之间,一个农民辛辛苦苦劳动一年的所得,只够有钱人买一包高档香烟,而其中的 50%-70%,得用于看病吃药,他们该怎么生活?

王红漫课题组的调查,还告诉我们,农村卫生机构普遍岌岌可危。他们在中部省份调查的 15 家乡镇卫生站,有 10 家亏损,在东部省份调查的 18 家卫生站,100% 亏损(以上均引自2006 年 3 月 24 日《人民日报·华东版》)。西部乡镇卫生站的情况,大概不会比经济发达得多的中部和东部好,我国农村乡镇卫生机构处于这种状况,农民怎么看病?

由于农村合作医疗的崩溃,农民过去那种"小病不出村(大队),大病不离乡(公社),防疫治病有保障"的格局被颠覆,乃至农民看不起病,吃不起药特别严重,由此造成的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非常普遍。以山西省潞城县为例,早在1992年,因病致贫的困难户占28%,同时还有11%的人因病致残,改革十多年开始富裕的农民又有8.9%的人因病返贫(引自1992年8月12日《农民日报》)。

卫生部副部长朱庆生在2006年披露,我国农村人口的40%-80%,看不起病或因病致贫(见2006年8月1日《生活文摘报》)。

那么,具体到一个农民看病有多难呢?

2003年秋天,山东医学院附属医院(简称济医附院),来了一位从革命老区沂蒙山区来看病的老汉,老汉背着一袋花生,一路打听,七转八转找到院长办公室。见到院长武广华后,就开始哭诉:"俺就这袋子花生,值多少钱就看多少钱的病,行不?再不给看,俺就成瞎子了"(引自 2012年第 39 期《三联生活周刊》)。

老人一句句含泪的哭诉,戳着武广华的心,武院长心中"百味陈杂"。但是,"医院不是福利院,无偿给病人看病,医院不就要垮掉吗?"武院长对记者说。

2011年11月27日下午,一对夫妇因小孩生病住院,交不起1500元欠费,带着一儿一女一家四口脱光衣服,在广东电白县城水东人民路上,"裸体求助"。夫妇二人来自河南舞阳县,三个月前,带着小孩来电白县捡废品为生,不久后,出生才几个月的幼儿患急病住进电白县妇幼保健院治疗。11月27日出院结算时,尚有1500元欠款无法筹措便出此下策(见2011年11月30日《人民日报》,12月6日《生活文摘报》)。

比那位沂蒙山老汉和这对舞阳夫妇命运更糟的人,也屡见 不鲜。

2006年7月9日,山东济南千佛山医院发生了这样一件事:三天前入院的晚期癌症病人王美蓉的儿子和丈夫突然同时失踪,医护人员连忙与她儿子曹正(化名)联系,谁知他登记的地址是假的,手机则一直关机。

66 岁的王美蓉老人,因患癌症于 2005 年做过胃大部切除 手术,当时癌细胞已大面积扩散,而且伴有多种疾病和营养不 良,身体极度虚弱,再也经不住化疗和手术,只能靠营养维持 生命,据医生估计大约能再活几个月时间。

家属把这样一位病人遗弃在医院,病房医护人员都急坏了。 后来,一位医生在病人床头发现,老人的儿子在病历纸上 给母亲写了一封诀别信,对自己无力为母亲承受高额医疗费进 行了陈述和自责,也对社会不公进行了拷问。

曹正在信中写道——

母亲,儿子我身体也不好,治疗几年也花了不少钱,这三年加上给你治病,花光了我的所有积蓄。能借到钱的地方都借了。你知道我 40 岁了却结不了婚。我父亲也为你欠下了不少的外债。

母亲,虽说你以种田为职业,可你的大半生也像国家干部、 军人、工人、教师等职业一样,都是国家公民,只是工作岗位 不同而已。作为一个劳动者,你也劳动辛苦了大半生,到如今 为什么得不到国家和社会一点回报呢?是不是只能怨恨自己是一个脸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呢?

母亲,儿子没能力去贪污、做生意发财、去偷去抢。我真的无法弄钱给你治病了,在家看着你病死,真的会很痛苦…… 读来字字含泪,无人不动情。

医生们了解到,这个家庭已为来日不多的王美蓉老人耗费 了 15 万多元医疗费。

山东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秦庆武看了报道后,为此算了一笔账:以2005年为例,山东农民人均年收入为3930元,其中只有一半是现金收入,按这个水平计算,要为王美蓉老人挣下15万元医疗费,一个劳动力即使不吃不喝不生病,至少得劳动76年(见2006年7月15日《新华网》)。

合作医疗被解散后,中国农民失去了最基本的医疗卫生保障,沂蒙老汉、舞阳夫妇和王美蓉们所面对的医疗困境或绝境,该怎么办呢?

第八节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不能丢

医学专家经过长期研究得出的结论告诉我们,按正常情况, 人类活 120 岁根本不成问题。在早死的人们中,有超过 47% 的人通过卫生教育及改变生活行为完全可以预防。卫生防疫, 是减少和消灭疾病,保护健康的重要保障。

新中国成立后,极为重视预防工作。1950年8月,卫生部在北京召开的第一届全国卫生工作会议,就确定了以"面向工农兵,预防为主,团结中西医卫生工作者与群众运动相结合",作为我国卫生工作的方针。此后,周恩来总理又代表中国政府提出:"扩大预防,以医院为中心,指导地方和工矿的卫生预防工作"。

当时的中国"一穷二白",为了保护人民健康,国家采取

的办法是政府和群众运动相结合。以北京市为例,解放后就成立了公共卫生局,局里专门设立了防疫班,负责传染病防治工作。1950年2月,防疫班扩大为防疫队,并在北郊、北辛安、门头沟、丰台、青龙桥、第八区、第九区已设立卫生所的地区设立防疫站,具体负责传染病的防治。

与此同时,北京市公共卫生局颁布了《传染病预防及处理暂行办法》,确定了14种法定传染病(即:鼠疫、霍乱、天花、白喉、猩红热、流行性乙型脑炎、回归热、伤寒及副伤寒、斑疹伤寒、痢疾、麻疹、黑热病、百日咳、流行性脑脊髓膜炎)。其中的鼠疫、霍乱、天花为三大烈性传染病。这些传染病在旧社会遍布中国,谁也不知道夺走了多少人的生命。

为了预防和消灭这些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传染病,北京市开展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全民爱国卫生运动。北京市公共卫生局老专家刘国柱主持编著的《北京卫生志》,用大量的事实和数据,向人们展示了当年北京市开展全民卫生防疫工作的辉煌业绩——

"1952年,首都人民进行灭蝇活动。首先推广东郊区三里小学在厕所、墙边、污水池等处挖苍蝇蛹的办法。在春天,全市开展全民性的人工和药物灭蝇活动对53172个阴沟、污水池、粪坑、粪场、垃圾堆和56000多户住宅,喷洒杀虫药剂灭蝇,全年灭蝇1亿4千多万头"(引自2011年第38期《瞭望东方周刊》)。

古人道:"善除恶者察其本,善理疾者绝其源"。说是的,要铲除危害社会的坏事,必须抓住根本;要治理疾病,首先必须切断病源。为了消灭传播多种传染病的苍蝇,北京市组织全民进行大规模高效率的灭蝇运动,早已不再出现,群众性的爱国卫生运动,也只能从历史资料中找到。

在如火如荼开展的除害灭病卫生运动中,被列为四害之首的老鼠当然在劫难逃。《北京卫生志》记载,"在1952年2月,

北京市仅仅在一个月之内,就捕鼠 1600 万只",此后一直坚持不懈,直到 1972 年,时任北京市卫生防疫站站长的戴科,还从北京市财政局领到 20 万元灭鼠经费。当时大米 1 毛钱一斤、猪肉七、八毛钱一斤。"那时 20 万元可是一个非常大的数字",戴科在 2011 年接受采访时对记者说。鼠疫在北京至今没发病,从全国来看目前仍属于控制范围内,灭鼠运动功不可没。

再比如,为了消灭危害广泛的天花,从上世纪五十年代初至六十年代初,中国政府进行了3次强制性全民种痘和2次接种,5亿多人口共免费发放了18亿多支牛痘疫苗。为根绝天花,从1963年后,中国每隔6年仍然要普种一次天花疫苗,直到1981年。由于中国政府如此重视人民健康,1961年扑灭云南边境从缅甸传入的最后一例天花后,中国大地上再也没有发生天花,从根本上保障亿万人民免受天花之害。1962年中国政府向全球郑重宣告,全国范围内消灭了天花。就在我国全面开展热火朝天的消灭天花运动之时,世界卫生组织才于1959年开展全球天花消灭运动,而当时中国还不是世界卫生组织成员国。直到1979年,世界卫生组织才宣布,全球范围消灭天花,比我国晚了17年。

到上世纪六十年代中期,北京市公共卫生局颁布的14种法定传染病,已经被消灭、基本消灭或控制。1965年,北京市又出现了一例霍乱病,"所以,那一年之后又开始打霍乱疫苗",北京市疾控中心老专家唐耀武说。随着医疗水平的提高,霍乱防治很快脱离了疫苗。

再比如,血吸虫病的防治。据湖北考古发现,血吸虫病在我国长江流域已危害 2000 多年,使数以千万计的人民群众饱受其害,由此,造成了无数的"寡妇村"。1956 年 2 月 17 日,毛泽东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上,发出了"一定要消灭血吸虫病"的号召,中央同时作出了"一定要消灭血吸虫病"的部署,卫生部成立了血防局,在南方 13 省、市、自治区成立了血吸虫

病防治领导小组,并指示血吸虫病流行区各省、地、县、乡(镇) 党委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各级血吸虫病防治领导小组均设有 专门办公室,各省、地、县、乡镇都建立了血吸虫病防治所(站) 等血防机构,在血吸虫病流行区开展了轰轰烈烈的防治血吸虫 病群众运动。在《国家历史》中有一篇记载江西余江县灭螺大 跃进的稿件,对灭螺现场作了这样的描述——

工地上竖着木板钉的大横幅标语,一块牌子一个大红字: "一定要消灭血吸虫病!"15面红旗迎风招展:"马岗乡灭螺大军"、"青山乡灭螺大军"、"15个乡,4000多民工开展劳动竞赛,打夯声、欢呼声、劳动号子,此起彼伏。三个昼夜,完成了预定五天的任务。当时提出的灭螺方针是:"毁其居,灭其族"。

为了早日消灭血吸虫病,解除群众痛苦,仅 1958 年这一年,我国就收治了 300 万血吸虫病患者,消灭钉螺 33 亿平方米,治愈病人和灭螺面积都超过了前几年的总和(见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策》第 269 页)。

从 1958 年开始,我国血防工作即转入放手发动群众和科学技术指导相结合的科学轨道的蓬勃发展之时,但 1960 年至 1961 年,在中央高层领导者中"放一放"的思想却占了上风,连中央血防领导小组都出现了几年开不成会的局面。唯有卫生部分管科研和疾病防治工作的钱信忠提出,退缩对血防是不利的。当时负责血防工作的柯庆施也认为放松血防工作是不行的,必须坚持下去,柯庆施向毛泽东主席报告后,毛主席称赞钱信忠:"敢提出搞下去,此人胆子不小"。由此可见,当时要开展血防工作的阻力之大。

由于得到毛主席支持,1962年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冲破重重阻力,制定了《防治血吸虫病条例》,培训了大批高、中、低级血防工作人员,1963年中央血防领导小组才继续开展血吸虫病防治工作,并向一个新台阶迈进。

上世纪七十年代是中国血防工作的鼎盛时期,1970年至

1976年,我国共治疗600多万血吸虫病人,灭螺面积达26万亿平方米(引自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策》第270页)。

解放前,我国长江流域以南的 13 省、市、自治区共有 372 个县(市)流行血吸虫病,到 1980 年底,已有 240 个县(市)终止流行;我国自 1956 年以来,累计查出血吸虫病人 1161.2 万人,到 1985 年已治愈血吸虫病人 1100 万人(引自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策》第 271 页、259 页)。也就是说,64.52%的县市已终止血吸虫病流行,94.75%的血吸虫病人已治愈。

由此可见,中国政府自上世纪五十年代开始实施"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卫生方针,为保障人民健康发挥多么巨大作用。这也是中国人的人均寿命由1949年的35岁,增加到上世纪七十年代69岁的一个绝不可忘记的重要因素。

第九节 还能让农民"小病拖、大病扛、 重病等着见阎王"吗?

曾经覆盖 95%——98% 以上中国农村的赤脚医生,除了给农民治病之外,还有一项任务就是,通过黑板报、有线广播和口头等形式,向农民宣传卫生防疫知识,预防疾病发生。合作医疗取缔后,赤脚医生不再存在,乡村医生也大幅减少。各级医疗机构组织医疗队下乡为农民看病治病,宣传卫生防疫保健知识,早已成为美好的历史记忆。而且,今天的乡村医生和当年的赤脚医生已不是一回事。赤脚医生的责任是为农民服务,乡村医生的目标是为自己赚钱。尤其严重的是,即使属于公益性的乡镇医院(卫生院),也出现了严重的家族化。"丈夫是院长,妻子是会计,18个人的四川省夹江县一个乡镇卫生院,院长一家就占了8人"(引自 2012 年 2 月 20 日《华西都市报》)。

而且,这种乡镇公益性医院家族化现象,"是当下基层公

益性医院,特别是乡镇卫生院的一种真实情况"(引自2012年2月21日《新华每日电讯》)。这类名曰公益性医院,其"公益性"已经完全丧失或基本丧失,实际上成了为家族赚钱的工具。也就是说,合作医疗取缔后,中国农村无论是那些个体行医者,或者被家族化了的乡镇医院,都是为着个人赚钱,他们不再具有向农民宣传卫生防疫知识的义务。在一切以金钱量化的市场经济条件下,他们更不可能无偿向农民宣传卫生防疫知识。有的不良医生,甚至唯恐群众不得病。为了个人赚钱,小病说成大病,无病弄成有病,甚至肆意过度治疗把病人治死、治残的报道,各地时有所见。

随着疾病预防工作的淡化和消失,最直接的后果就是,本 来可以预防或者可以大大减少的疾病,不断发生、蔓延。

比如,糖尿病就是一个典型。

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在中国被称为"富贵病"的糖尿病,极少发生。当年笔者就没有听说周围有谁是糖尿病患者。但是,从九十年代开始,糖尿病患者在中国急剧增加,到九十年代中期全国已发现一千多万糖尿病患者。面对这种令人忧虑的状况,北京协和医院糖尿病中心糖尿病专家向红丁,就向卫生部门发出"警报"——"如果我们再不采取措施,将有一天,中国糖尿病人数会超过一亿"。这在当时被认为是危言耸听,根本没有引起卫生部门的重视。然而,可怕的事实却出乎人们的意料。15年后的2012年2月,向红丁教授再次撰文惊呼:中国糖尿病人数已达到一亿!尤其令人担忧的是,"还有1.5亿浩浩荡荡的糖尿病后备军"(见2012年3月10日《生活文摘报》转自《生命时报》)。

仅仅过了一年零 7 个月,《美国医学会杂志》发表的《中国成人糖尿病流行与现状》表明,2010年中国 18 岁及以上成人中,糖尿病患者占 11.6%,平均不到 10 人超过 1 人患病。还有近 5 亿人处于糖尿病前期。目前世界上 3 个糖尿病人中,就

有1人是中国人。而且年轻患者和农村患者正在激增。国内学者王伟柄根据2007年我国糖尿病发病率和死亡率,估计我国仅 II 型糖尿病及并发症总疾病负担高达2478亿元,到2030年,这个数字可能翻倍,国际糖尿病联盟名誉主席保罗·齐梅特表示,"糖尿病正逐渐变为中国的一场灾难"(引自2013年9月23日《文摘周刊》)。

如果我们再不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1.5 亿浩浩荡荡的糖尿病后备军",特别是处于糖尿病前期的近 5 亿人,很可能不用 15 年就会"浩浩荡荡"地加入糖尿病大军。

我国结核菌感染者,已达到怵目惊心的 5.5 亿,即在 13 亿人口中,每 10 个人中就有超过 4 个人已感染结核菌,其中约5500 万人可能发病(见 2013 年 3 月 25 日《南方日报》)。

我国精神病也以惊人的速度急剧增加。据 2011 年的最新统计数据显示,我国 15 岁及以上成年人精神疾病患病率约为 17%,若以这个比例按 13 亿人口中 15 岁及以上成年人为 70% 计算,则我国精神疾病患者已超过 1.5 亿。其中精神分裂症患者约 1000 万,抑郁症患者超过 2600 万人(见 2011 年 10 月 23 日《工人日报》)。而卫生部的调查数据表明,全国现有的重症精神病人达 1600 万人,而全国精神病医生仅 2.05 万人,护士 3 万人,医患比例严重失调,导致 70% 的精神重症病人没有得到规范治疗(2013 年 7 月 8 日《新京报》)。世界卫生组织发布的全球疾病负担调查数据表明,精神病患者在中国疾病总负担排名中,已位居榜首。尤其严重的是,在中国精神疾病患者中,每 4 个人中,仅有 1 人接受过正规的精神医疗服务,占 75% 的精神病患者没有接受过正规的精神科治疗,乃至由精神病人制造的恶性事故,各地不断发生(参阅 2011 年第 15 期《财经》)。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防控中心于2013年5月初公布的一项研究显示,我国高血压患者人数已突破3.3亿,每3名成人中

就有1名高血压患者。而且,正以每年1000万以上患者的速度上升。如果国家再不采取断然措施,10年后我国仅高血压患者,将超过4.3亿,几乎相当美国现有的1.09亿人口的4倍。业内已在传播:中国将成为新的"东亚病夫"(参阅2013年5月7日《文摘周报》、2011年4月18日《健康时报》)。

中国健康教育中心、中国疾控中心、性病艾滋病预防控制中心联合举办的 2013 年世界肝炎日主题宣传暨丙种肝炎防治专题论坛披露,我国有 1000 万名丙种肝炎患者,就诊者不足 20 万人(只占 2%);而接受抗病治疗的仅约 4 万人,仅占 0.004%(见 2013 年 7 月 30 日《大众卫生报》)。

各种慢性病、地方病、传染病在中国的死灰复燃和蔓延, 更是非常严重。据世界卫生组织提供的数据表明,2005年全世 界有3000万人死于慢性病,占疾病死亡总人数的60%。其中 五分之一是中国人,而且这个数字正在上升。卫生部的数据显 示,截至2012年7月,我国已确诊的慢性病患者已超过2.6亿 人,因慢性病死亡占总死亡的比例已上升到85%。伴随着工业 化、城镇化、老龄化进程的加快、慢性病将出现"井喷"。据 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调查推算,我国超重人群超过3亿,心 血管疾病患者超过2亿。在今后10年间、中国因心脏病、心 脑血管疾病和糖尿病等慢性疾病过早死亡,将造成5580亿美 元(约合33480亿人民币)的经济损失。到2015年,中国慢 性病直接医疗费用将超过5000亿美元(约合31000亿人民币) (据2012年8月17日《经济参考报》8月18日《北京晨报》)。 而 2007 年我国医疗费用为 8988.31 亿元, 也就是说到 2015 年, 中国人仅慢性病一项的直接医疗费用就将达到 2007 年全国疾 病总费用的将近4倍。

由于地方政府普遍只顾追求提升 GDP, 忽略乃至忘记环境保护, 使生态环境遭到日益严重的破坏。据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等机构发布的数据表明, 全国空气质量好的城市只占

10%;而据有关部门对118个主要城市连续观测的数据显示, 97%的地下水被严重污染或污染、基本清洁的地下水仅占3%。 地表水污染更严重,100公里以上的河流,已没有一条不被污染, 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很多地方已无水可饮。空气的污染也触目 惊心。据一份由清华大学和美国健康影响研究所于2013年3 月发布的《2010年全球疾病负担评估》的研究报告显示,2010 年中国的室外空气污染导致了123.4万人过早死亡以及2500万 人健康寿命年(健康寿命年是用生命质量来调整生存年数而得 到的一个新标准。即通过生命质量评价把不正常功能状态下 的生存年数换算有效用生存年数,使其与健康人处于同等状 态)的损失。加上无处不在的毒大米、毒猪肉、毒牛奶、毒馒 头、毒蔬菜、毒食用油等等污染食物,导致各种疾病频发,连 过去很多人闻所未闻的癌症,也已发展到使人们闻癌色变。据 2013年初全国癌症登记中心发布的《中国肿瘤登记年报 2012》 提供的数据表明,我国癌症发病率在2012年已达到十万分之 二千八百五十八点九一,平均每天就有8550人被诊断为癌症 病人。目前,我国居民一生罹患癌症的概率达到22%,即每5 个人中就有1人要患癌症。2012年全国新发癌症病人312万人, 每年有270万人死于癌症,平均每天有7300人死于癌症,平 均每分钟就有5人死于癌症(以上数据均引自2013年1月13 日《南方日报》)。就连共和国首都北京那样医疗条件首屈一指 的大都市,在2003年至2012年10年间,癌症病人也增加了 60%(见2013年第3期《中国周刊》)。另一数据更骇人,阿 里巴巴集团主要创始人之一马云,在2013年召开的全国食品 安全宣传启动仪式暨第五届中国食品安全论坛上,发言说:"汶 川地震死八万多人, 但是每周中国接近或者变成癌症的人也是 八万人,今天的中国家庭没有朋友或者亲戚不被癌症所困扰的。 我怕的是,十年、二十年以后,中国的 GDP 数字被药品所抢占。 那情景实在不堪设想。"

尤其令人忧虑的是,近 20 年来,中国癌症病人出现了可怕的年轻化,青壮年已成了癌症的高危人群。比如,19—35 岁的青年,胃癌发病率比 30 年前的改革开放初期翻了一倍。乳腺癌、肺癌、结肠癌、肝癌、甲状腺癌等的发病年龄均出现了提前。而且,年轻患者发病后,早期少有症状,极容易造成晚诊、误诊,一诊就是晚期;更可怕是的,青年人患病后,肿瘤还呈现出成长快、恶性程度高、病程短三大特点。老年患者的病程平均为 66 个月,青年患者平均只有 16 个月。十几岁二十几岁死于癌症的病例不断增加,七八岁儿童死于癌症的病例也已出现。

在全国出现如此高发的癌症病人中,受害最惨的,是那些被新开的有毒有害企业严重污染的农村人口。笔者在本书十六章中已介绍河南文岩渠边的孙东村,山东肥城市的肖家店村,淮河流域的黄孟营、孟寨、陈口、大诸庄、杜营,阳谷县的西关、邵楼、西汉庄、国庄,天津市西提头镇、刘快店等等癌症村,触目惊心的癌症死亡。在有的地方"死亡就像家常便饭",人们甚至"不知道村里死了多少人,只知道一个接着一个死",如此爆发的癌症死亡,对农民生命的威胁和家庭危害之惨重,谁也不敢想象。在那些地方往往是少数企业主发财,广大农民遭殃。农民无缘分享经济发展的成果,却别无选择被迫吞食GDP提升的苦果。

由于卫生防疫工作的几乎停顿,加上生态环境的严重破坏, 不仅造成不少新中国成立后已经消灭、基本消灭或控制的病种 死灰复燃,甚至大面积蔓延。而且造成了不少新病种的产生。

曾经严重危害长江流域以南广大地区人民身体健康的血吸虫病,解放前共有372个县(市)流行,由于建国以后对这种危害恶劣的地方病进行了大规模的防治,到1980年已在242个县(市)终止流行,达到国家规定的"基本消灭"(见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策》第271页)。但是,随着1983

年中央血防办的撤销,防治工作几乎完全停顿,到了1995年,全国流行血吸虫病的县(市)竟扩大到391个,比解放前多了19个;到了2001年又增加到418个,比解放前多了46个。由此造成的后果是血吸虫病患者的大幅增加。2000年,全国血吸虫病患者为69万,2003年增加到84万;受血吸虫病危害的人口,1995年为6189万,2001年增加到9903万(引自2003年8月30日《南方都市报》)。

更可怕的还有,血吸虫病不仅在疫区农村肆虐,而且开始向城市袭击。1994年8月长江航运局南京分局1600多职工在体检中,一次就查出429名血吸虫病患者,占参检人数的26%,其中东流航通站患病职工高达70%(见1994年8月24日《金陵晚报》);1989年9月,武汉国棉二厂、武汉毛纺厂、武汉纺织机械厂、武汉水运工程学院、铁道部武汉工程机械厂……相继发现血吸虫病患者,乃至媒体惊呼:"瘟神袭击都市"(见1989年11月8日《中国青年报》)。令人恐怖的瘟神,如此猖獗,给包括都市在内的疫区人民带来的是外人难以想象的痛苦和损失。

改革开放以后,卷土重来的性病,比血吸虫病一点也不逊 色。早在上世纪五十年代后期,我国政府就治好了旧社会遗留 下来的 1800 万至 2000 万性病患者,成为全球唯一消灭娼妓和 性病的国家。打开国门后,随着沉渣泛起的娼妓成群结队而来, 性病患者早已遍布全国城乡。据世界卫生组织估算,中国每年 新发生的性病例数,达到 1600 万至 2000 万例(引自 2004 年 5 月 18 日《健康报》)。这个数字已相当于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性 病总人数。不仅严重损害了人民身体健康,在经济上给他们造 成沉重的负担,以及社会影响之恶劣,对于我们这个曾经以 全世界唯一消灭性病和娼妓而自豪的国家,难道不是一种耻辱 吗?

因生态破坏而滋生的非典(SARS)、禽流感等恶性传染病,

不断冒出。这些新病种的发源地,都在沿海发达地区。非典(SARS)最早出现在广东,禽流感则发端于长三角地区。专家们指出,它们的出现,主要是这些地方在发展过程中,生态环境的破坏不断加剧,滋生出新的传染病。而这些地方人口密集,病毒传播面广,传得又快,很难控制,危害更大(参阅 2013 年 4 月 9 日《新华每日电讯》)。

更令人担忧的还有,被医学界称为"罕见病"的患者已超过 4000万。"成骨不全、法布雷病、戈谢氏病、白化病……"等等连医生们也十分陌生、却又让患者生不如死的疾病,只是所谓"罕见病"的极少部分。2010年山东省罕见病防治协会第一届代表大会披露,所谓的"罕见病",并非一种两种,总数达 6000多种的"罕见病"患者,全国已达 4000万! 也就是说,连医生们都陌生的"罕见病",其实已成了"常见病"。而比 6000多种"罕见病"已出现 4000万患者更可怕的是,我国大陆尚无对"罕见病"已出现 4000万患者更可怕的是,我国大陆尚无对"罕见病"的官方定义,一直被卫生机构、医药企业和社会各界所忽视。对罕见病的研究、治疗都处于初始阶段,研究"罕见病"的机构极少,专家更少,大部分罕见病长期被误诊、漏诊。由于费用昂贵、成功率低、开发生产风险巨大,我国罕见病的治疗和药物研究都处于困境之中。患者唯有依靠进口药,不仅价格昂贵,也未列入医保目录,患者很难承受(见2010年10月18日《科技日报》)。

由于工作竞争压力不断加剧和生活节奏的加快,目前的中国国民都在透支健康。特别是年轻人,一踏入社会就开始为就业、医疗、住房、婚姻等等焦虑而透支健康,普遍陷入"健康负债"之中。据健康管理专家、中国协和医科大学黄建始教授说,中国有七成知识分子处于"过劳死"边缘(见 2013 年 5 月 16 日《潇湘晨报》)。2 亿多农民工长期处于长时间加班劳动之中,每天工作十二三个至十七八个小时,"过劳"程度,比知识分子有过之而无不及,有关打工者过劳死的报道屡见不鲜。目

前我国每年过劳死的人数已超过60万。过劳还会引发或加剧不少疾病。其中仅因过劳而引发的心脑病猝死,每年即达54.4万人(见2013年5月16日《潇湘晨报》)。

中国农村卫生条件和医疗条件都不如城市,而且普遍缺乏防疫知识和防疫能力,面对如此滔滔袭来的各种疾病,更难招架。但对他们危害最大的是各种地方病和慢性病。据有关统计资料显示,截至1996年,在全国2933个县(市、旗)中,就有2431个县(市、旗)存在一种至几种地方病。这些地方病流行区的人口高达10亿,占全国总人口的76%以上。截至1996年,我国已有地方病患者6000万人(见1997年5月20日《中华工商时报》)。

另一个统计资料还表明,据对全国 19 个省、自治区的抽样调查结果显示,全国农村慢性病患者已达千分之八十六,平均每个农民的患病时间在 12 天以上,因病休工 5 天以上,全国农村每年因病至少损失 27 亿个劳动日,严重影响了农民的家庭生活和家庭经济的发展(见 1997 年 2 月 22 日《中国经济时报》)。

尤为令人不安的是,越是贫困地区地方病越严重。越穷越病,越病越穷,在很多地方已形成恶性循环。老百姓说,这年头连病都欺负穷人。在我国 592 个国家级贫困县中,就有 574 个是存在 2 种以上地方病的重病区。换言之,96.96% 的贫困县农民正在遭受 2 种以上地方病的折磨。而在这些贫困县的患病者,绝大多数是看不起病的贫苦农民。据有关部门对全国19 个省、自治区抽样调查统计数据显示,患病农民中有 72.6%的患者没有去医院就诊,有 89.2%的患病农民应该住院而没有住院,他们采取的办法就是:"小病拖,大病扛、重病等着见阎王"(见 1997 年 2 月 20 日《中国经济时报》)。

西部地区无疑是地方病危害最烈的重病区,其中陕西、甘肃、内蒙、四川、云南、西藏等省(区),都存在多种地方病,

仅大骨节病患者就超过 100 万。患者的手、小臂和腿部关节均为畸形,周身疼痛,行动不便,生活无法自理,更不能从事生产。比如,四川省阿坝地区壤塘县是大关节病高发区,全县平均患病率达到人们不可想象的百分之三十六以上,最严重的村子百分之八十以上的人患大关节病。在陕西一些地区,因氟中毒、大关节病和碘缺乏造成的残疾人,占全部残疾人的 68.2%(见 1997 年 5 月 20 日《中华工商时报》)。

国家卫生部和联合国卫生组织,曾对西藏部分地区的碘缺乏症进行过一次联合调查。结果发现,一些地方的儿童因缺碘引发的甲状腺瘤发病率高达94%。其他地方病也很严重,有一个村子,总共210余人,就有81人患汀克病,他们又哑又傻,完全成了社会负担(见1997年5月20日《中华工商时报》)。

儿童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未来和希望。如果失去了儿童,这个国家、这个民族的未来也就无从谈起。在我国不少农村,疾病对儿童的威胁和危害,已经恶化到了不可想象的地步。首都儿科研究所林明良教授,自1968年开始,就从事儿童保健和研究工作,他的足迹遍布中国大地。2001年5月,林教授向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在深圳举行的一次研讨会,提交了一份调查报告。该报告指出,中国城市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低于百分之二,而在边远地区、国家级贫困县,5岁以下儿童的死亡率高达百分之十,是城市的五倍以上。有的县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甚至高达百分之二十五,即每4个5岁以下儿童就有1个死亡(见2001年12月《中国新闻周刊》)。而在中国,即使解放前,儿童死亡率也只有百分之十三,婴儿死亡率为百分之二十(见钱信忠《中国卫生事业发展与决策》第1页)。

以上介绍的情况,特别是广大农村各种疾病的疯狂蔓延和 泛滥,难道还不足以令国人警醒吗?业内人所说已经丢掉60 多年的那顶"东亚病夫"的耻辱帽,又会落到中国人头上难道 是危言耸听吗?

第十节 新农合解决了农民看病吃药吗?

改革开放以后,占全国总人口百分之八九十的中国农民, 就有了一个过去闻所未闻的新名称:弱势群体。他们处于社会 底层,没有政治地位,几乎失去了话语权,两亿几千万农民工, 仅有一个胡小燕是全国人大代表, 八九亿农民没有一个全国政 协委员,农民被排除在参政议政之外,乃至往往被社会淡忘。 医疗改革,农民就成了被遗忘的群体。从改革24年后的2003 年起,国家开始搞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2006年开始向全 国推广,农民才真正纳入医疗改革范围,开始从"新农合"受益。 甘肃是最早试点新农合的地区之一,据新华社兰州电 2007 年 5月11日报道,该省自2003年开始试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至 2007 年 5 月, 甘肃的"新农合"制度以县为单位, 实现了 全部覆盖、比国家计划提前一年实现全覆盖的目标。统计数据 显示,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在全省 1987 万农业人口中, 已有628.7万参合农民,得到了将近2.98亿元合作医疗基金补 贴(引自2007年3月21日《人民日报·海外版》);也就是说、 从 2003 年开始试点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 4 年间, 甘肃省有 628.7 万参合农民平均每人从"新农合"基金中,得到了43.39 元补助,人均每年10.86元。湖南也是2003年就开始新农合的 试点地区, 当时实行人均筹资总额 30 元, 其中农民自筹 10 元, 政府补贴 20 元。到 2013 年,人均筹资总额已达 340 元,其中 农民自筹60元,政府补贴280元,与2003年相比,农民自筹 资金翻了6倍,政府补贴翻了14倍(见2013年5月3日《潇 湘晨报》)。湖南蓝山县推行"十加百"模式后,参合农民在乡 镇卫生院看病,门诊交10元,住院交100元,其余所有费用 全报销, 使农民在乡镇看病不再难。

但是,就整体而言,虽然国家对农民的投入不断增加,多 年实践证明,真正落到农民头上的实惠,在很多地方却非常有 限。

首先,由于执行者念歪了医疗卫生改革的经,在管理上又严重缺失,新农合一出台,就注定了新农合的实施不可能到位。一直跟踪新农合医疗实施情况的复旦大学教授封进,通过对中国预防医学研究院和国际研究机构,自 1989 年以来长期对黑龙江、辽宁、河南、山东、江苏、湖北、湖南、广西、贵州等 9 省区的调查数据进行研究,发现:"新农合报销比率每增加 10 个百分点,县医院的价格就会上涨 9.5 个百分点,如果平均报销比率上涨 30%,则所有新农合县医院的价格也会上涨 30%,价格上涨幅度和报销比率基本相同"。也即是说,新农合报销上涨的比率,被医院涨价吃了。调查还发现,自上世纪九十年代医疗机构改革后,县乡层次的政府医疗机构运营就已市场化,而国家指定农民能享受医疗补助的就诊医院,一个县就只有县医院一家,占据着垄断地位。因此,"新农合的主要受益者是医疗机构,而不是农民"(见 2010 年第 30 期《瞭望东方周刊》)。

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早已是人们耳熟能详、无处不在的中国特色。由于官场腐败一直没有得到比较有效的抑制,某些官员的贪婪,已经膨胀到了无孔不入、唯利是图的地步,被群众称为:叫化子烤火,只顾自个胯里扒。救灾扶贫款、移民安置款,他们都敢截留贪污,甚至政府在春节发给特困户的慰问金,也敢在上级领导直接发到特困户手里后,只等领导离开,他们就敢强行收回。国家投入的新农合资金,某些人自然也不会放弃染指的机会。

2011年5月中旬,山东一位乡下老婆婆到北京做手术,花了一笔不小的钱。出院时,医生特意给她开了证明,告诉她,回去可以找"新农合"报销。老婆婆却苦笑着说:"算了吧,

还不够生气的!"

原来,他们那里如果想要报销药费,就必须到当地医院买 乡长亲戚"开发"的胶囊。"不管啥病,都是这药。一次就得 花上六七百元"。老婆婆不胜感慨:"也不知道国家给咱农民的 钱,都肥了哪些人!"(引自 2011 年 5 月 17 日《大众日报》)。

类似的情况,笔者曾在多处听到。有的地方是必须购买地方官员家属或亲戚推销的谁也不知道吃了有益还是有害的各种保健品;有的地方干脆得给签字审批者、报账者直接送钱送物,否则就会以各种借口进行刁难。

在利益驱动下,某些医务人员对农民小病大治,大病重治, 开高价药,搞过度治疗,以获得医院规定的处方提成,在各地 医院早已司空见惯。更严重的是,某些不良医务人员,以伪造 病历票据等手段,恶意骗取农合基金。比如,2007年4月中旬, 陕西省洋县妇幼保健院伪造86份子虚乌有的病历和住院患者 的收费票据,总金额达38万余元的丑闻,就被媒体曝光。据 洋县纪委的调查案卷显示,参与骗取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的人员, 包括了这家妇幼保健院的内科、外科、妇产科、财务科等多个 科室的33名职工。

当今中国,弄虚作假已泛滥成灾,制售假票证的票证贩子 满天飞,他们当然不会放过新农合基金。凡要获得新农合报销 补偿,患者必须提供有效发票、住院证明、住院费用清单、转 诊证明等相关资料。假票贩子便大肆制造、贩卖这类假票据, 肆意骗取农合基金。其中尤以医院内部人员和假票贩子互相勾 结,大量制售假的真票据危害最大。共和国首都拥有全国一流 的医疗技术和设备,汇聚了全国各地的重大疑难病患者。因此, 也成了假医疗票据售卖者的"天堂"。在北京一些大医院门前, "出售医疗票据就像买雪糕一样平常,花上三五百元,就能买 到上万元的成套发票,包括完整的病历",这些真实的假票据, 都是售假者"通过关系从医院内部开出来的,绝对可靠"(引 自 2010 年 12 月 13 日《新华每日电讯》)。谁也说不清,这些"绝对可靠"的假票据,从北京流向全国各地后,骗取了多少农合基金;更没有人能说清,全国各地的医院门前,售卖了多少这种"绝对可靠"的假票据,骗取了多少农民的"救命钱"。

一些不法之徒也把黑手伸进了农合基金。比如,2010年4月,广西南宁苏某,找到邻近农村农民陈某,说:"想报销一些医药发票",并答应给陈某"几千元好处费",苏某便拿到了陈某的"新农合"医疗证和户口本。于是,以陈某的名义报销了2万多元"住院费",除了给陈某4000元,其余的钱苏某就装进了自己的口袋。

某些头脑"活泛"的农民,也在侵吞农合基金。比如,吉林省德惠市村民刘某想方设法拿到不少村民的新农合医疗证以后,到定点医院一下就买了1.4万多元药品,然后将药品拿到亲戚开的私人诊所出售,从中赚取差价。

在不少行业出现"劫贫济富"以后,新农合也被"劫贫济富"。据新华社记者对河北石家庄、衡水等地区采访调查表明,由于一些人热衷于到大城市医院转诊,有的地方转诊率已达到患者总数的 25%,因此便造成一些地区转诊到省级医院中的 8%的病人,花掉了 25%以上的新农合资金,使本来是"保基本,广覆盖"的新农合资金被"劫贫济富"。在河北鹿泉市、栾城县约有占 20%的病源、占用超过 50%的农合资金,流入了城市医院。经济条件较差的衡水县,在 2012 年域外转诊率达到 20%,使用了 42%的资金。

造成这种"劫贫济富"的一个重要原因,与医院之间收费的巨大悬殊及药品暴利密切相连。河北武强县新农合管理中心统计的数据表明,2011年10月,到新农合管理中心报销的阑尾炎患者中,县内医院总费用平均不到1800元,市级医院为5600元,省级医院则达万元以上。相差五六倍,严重影响了新农合资金的使用率,造成了医疗资源的极大浪费,实质上是

大医院对基层医疗资源和资金的侵占。

药品暴利在中国由来已久,为害恶劣。截至2011年,国 务院发改委已发布29道药品降价令,但其结果是"屡降屡败", 降价令一出,降价药"见光就死",似乎谁也无可奈何。据媒 体披露,中国不少药品价格是美国的5-7倍。央视记者曾随机 抽取 20 种常用药进行调查,结果表明,这些药从出厂到医院 售出,中间的利润超过500%-6500%;南京有关部门对43种常 用药进行的价格对比表明, 合资药和国产药相同成分、相同 规格的药品差价,最高相差87倍。由于国家允许企业自定价 格,一些无良好商则定出天价药。在广东的一次药品采购会上, 处于同一药品组的一种阿魏酸钠注射液, 一家药厂报价每支 253.1 元,另一家公司的报价仅为1元,差价超过253倍。央 视《新闻 1+1》曾报道北京大学深圳医院,一支葡醛酸钠注射 液的价格增长了 9100%,而医药界人十则披露,有的药品达到 40000%的暴利,药品市场这种古今中外堪称史无前例的暴利, 对农合资金冲击之大,人们不难想见。医院的乱用药、乱收费, 同样令人昨舌。江南某著名医科大学附二医院、进价每瓶 15.5 元的芦笋片,以213元卖给患者;广州某儿童医疗中心,给新 生儿3天做189项检查;在东莞某医院,一位病人因胆结石住 院一个月,输液 330 公斤,输血 14000 毫升,总耗资 45 万元等等, 医院这种只顾自己赚钱的荒唐做法, 无疑是导致农合资金严重 流失,使少数转诊者大量消费新农合资金造成"劫贫济富"的 一个不可忽视的原因。

如此种种,像蝗虫一样啃噬着新农合资金,新农合资金能招架得住吗?国家给农民的实惠还能不一点一点被蚕食,使新农合雪上加霜?

新一轮医改,以"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思路,试 图破解"看病难,看病贵"。但据中国农村卫生协会"乡镇卫 生院绩效管理研究"课题组抽样调查显示,2012年安徽10个 县的乡镇卫生院次均住院费用上涨 6.6%。而且,该课题主持人徐杰指出,包括安徽在内,课题组所调研的 3 省 13 个县的状况都是如此。其中一个原因是,令人生厌的"医疗代表"早已"深入基层",使乡镇卫生院普遍出现了"高价药挡不住,低价药配不上",不仅"看病难,看病贵"的难题没有破解,而且使乡镇卫生院出现了"整体负债十分突出"的局面。比如,江西省某试点卫生院,实际负债 100 多万元,远远超过平均 10 万元的预估水平。据卫计委基层司农卫处处长张并立透露,全国乡镇卫生院实际负债已达 450 亿元,由此导致待遇难以保障,造成农村卫生员严重流失,进而又造成乡村两级卫生技术人员严重老化(见 2013 年 10 月 9 日《21 世纪经济报道》)。如果国家不出台有效措施,农村"看病难,看病贵"将更加严重,使新一轮农合医改大打折扣,甚至重蹈流产的复辙。

据财政部副部长、国务院医改办副主任王保安 2013 年 3 月14日表示,新一轮医改推进4年来,国家财政累计投入 22427 亿元人民币, 占财政支出比例, 由 4.4% 提高到了 5.7%。 即这 4 年平均每年投入 5606.75 亿元, 按 13 亿人口平均, 每人 每年超过430元。但老百姓对此并没有明显感觉。民政部社会 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司司长王振耀以神木为例,也算了一笔 账。神木从 2009 年全县实施全民免费医疗,一年下来,平均 每人只花了330元。如果按神木的标准,实行全民免费医疗, 全国只需 4500 亿元就够了。然而,国家一年投入超过 5600 亿 元,老百姓却没什么感觉,绝大多数人的头上,仍然压着"一 座大山",乃至在新农合实施后,触目惊心的悲剧依然不断发 生。在新农合已在全国全面推开后的2007年,在首批农村新 型合作医疗试点县——湖北省公安县埠河镇万众村贫病交加的 陈正先夫妇, 因无钱治病, 走投无路, 二人相拥投江而死(见 2007年4月6日《嘉兴日报》)。在新农合在全国实施5年后 的 2011 年,53 岁的重庆农妇吴远碧,因无钱手术,赌命用菜

刀"剖腹自医"。她说:"这一刀下去,好了,就不要再拖累家人了。要了命,也不用再拖累家人了"(引自 2011 年 6 月 3 日《生活文摘报》转自《武汉晚报》)。

2012年1月,河北保定市清苑县臧村镇东臧村47岁的郑 艳良, 先后被保定、北京的大医院, 确诊为双腿动脉不明原因 大面积栓塞,而此时他已为看病花光全部积蓄。无奈之下,只 好回到家中。几天后,右腿皮肤开始大面积溃烂、流脓,连骨 头都露了出来,必须截肢。但他根本无钱做手术,2月14日, 郑艳良把妻子支到西卧房睡觉,自己找来一把水果刀、一根钢 锯,再把毛巾缠在一把痒痒挠上咬在嘴里,就在东卧房里给自 己做"截肢手术"。20多分钟后,妻子被恶梦惊醒回到东卧房, 一下惊呆了——丈夫的右腿已从距大腿约 15 分处被锯断,截 肢用的钢锯因受力过大, 崩断成两截, 桌上放着四颗被咬断的 槽牙。截肢后,郑艳良右腿的溃烂终于止住。第二天,左腿踝 骨以下也脱落了。郑艳良说:"原想如果左腿再往上烂,就把 左腿也锯掉",好在后来左腿并没有往上溃烂(见 2013 年 10 月14日《文摘周刊》);比郑艳良更惨的,是广西平果县黎明 乡一位 79 岁的韦姓老人,因患癌症,无钱医治,自己动手术, 用刀切开自己的腹部、把肠子拿出来查看、并把其中一节疑似 患病的肠子切掉,扔进了下水道。家属发现后,喊来了医生, 尚有些意识的老人不愿接受抢救,很快就死了(见2013年10 月 16 日《南国早报》)。

安徽定远县严桥乡 44 岁农民刘敦河,先是双手起水泡,接着浮肿、发黑发臭,但家中无钱,也没办新农合,一直未去 医院检查治疗。因家里太穷,至今单身,父母早已去世,兄 姐各自成家,也无力支援,实在无法忍受疼痛,2014 年元月, 残忍地自己将双脚割断(见 2014 年 5 月 16 日《生活文摘报》) 等等。

在医疗改革中,一些认为市场万能的"精英"把中国医疗

机构从公益性推入市场后,我国农民已处于这种困境,能不令人寒心?俄罗斯已经彻底市场化,但俄罗斯政府宣布,"公民可永久享受免费医疗",因此,俄罗斯"不会再有付费医疗"(引自2013年10月9日《广州日报》)。而且,包括世界上第一个推行市场经济的资本主义国家英国、当今世界市场经济最发达的美国和加拿大、西班牙、日本、印度、南非等等市场经济国家,"全体国民无须缴纳医疗保险费都能获得基本免费医疗"(引自2012年3月26日《人民日报》)。唯独中国特色的市场经济使不少国民陷入了医疗困境,而某些精英人物和政坛高官对此居然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李剑阁甚至说什么:"现在的所谓看病难、上学难、买房难,听上去好像有道理,其实是在蛊惑人心"(引自著名经济学家刘日新著《新中国经济60年论文选》中的《中国贫富悬殊、两极分化世界之最》一文)。

早在2011年,就有高官称:"我国已有8.32亿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而重庆农妇吴远碧、保定农民郑艳良和广西韦姓老人这残酷的一刀又一刀,却无情地划开了农村医保冷冰冰的现实。新农合对这样的家庭和这样的农民,有多少意义呢?不知这位高官对此作何感想?人们有理由问:国家投入了那么多钱,到哪里去了,为什么不能像神木那样,在全国搞全民免费医疗?

第十一节 "任何一个县都可以搞免费医疗"

按常理,中国完全应当实行全民免费医疗,就经济势力而言,中国已完全具备全民免费医疗条件。但是,中国的医疗体制改革是失败的,或者像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社会发展研究部副部长葛延凤所说:"是不成功的"。因为"卫生体制出现商业化、市场化的倾向是错误的"(引自 2005 年 8 月 1 日《燕赵都

市报》)。央视等有关部门的调查表明:"90%以上的人对我国 医疗体制方面的变化不满意",而且是"患者不满意,医院不 满意,政府不满意,富裕阶层不满意,中等收入阶层不满意, 低收入阶层不满意",其实还应该加一句:"享受医保的普遍不 满意,没有享受医保的更加不满意"。

人们有理由问: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我国经济还不够发达, 人们看得起病,买得起药,到了八九十年代,国家经济发展了, 为什么医疗问题倒成了压在人民头上的"一座大山"呢?

事实已经证明,关键是决策人对百姓医疗保健和生命健康 的漠视和麻木。

且看看陕西神木县是怎样进行医改的吧。

神木是一个 40 多万人口的中等县,从 2005 年开始,"悄悄" 地在陕西率先实施农村义务教育,"教改"取得成功后,2008 年初,又成立"神木县康复工作委员会",经过对全县进行大规模调研,完全证实了县委书记郭宝成的估计——县政府只要拿出 1.5 亿元,就可以实现"全民免费医疗"。这对于当时已拥有二三十亿元财政支配能力的神木县,"完全不是问题",郭宝成说。

神木县从 2009 年 3 月 1 日起,在全县实施《神木县全民免费医疗实施办法》(试行)后,将北京市 6 所医院、西安市 5 所医院以及榆林市、神木县及其各乡镇多家医院列为定点医院。神木县城的 14 家医院有 8 家列为定点医院,其中的神木县医院为公立医院,其余为民营医院。凡神木籍居民在县外定点医院住院,均能享受比例不等的报销,凡在县内定点医院的住院费用,达到规定标准的超出部分全额报销。具体规定是,县级医院住院费用在 400 元以上,乡镇定点医院住院费用在 200 元以上,超出部分由政府全额报销。

《神木县全民免费医疗实施办法》(试行)实施后,让每一个具有神木籍的人,都能享受政府90%以上住院费用报销,

特殊病例每人每年累计报销费用最高达 30 万元,23 种慢性病的门诊每年最多可报销 6 万元。此中最大的受惠者当然是农民。

神木县神木镇永兴办事处元树梁村村民折振荣的母亲马翠情,县里实行全民免费医疗前,做过一次胆结石手术,共计花了四五千元,给家里造成了沉重的负担;而在 2009 年 3 月 22 日的一次住院中,政府给报销的比例为 100%;折振荣 90 岁的奶奶,在 2009 年 3 月 1 日《神木县全民免费医疗实施办法》(试行)生效第一天住进神木县第二医院后,花费 3977.95 元,自己只出 400 元(即规定的标准数),当地人称为"床位费"。(参阅 2009 年 6 月 2 日《潇湘晨报》)。

神木免费医疗,政府花了钱,解决了广大农民特别是贫苦农民看病难的大问题,政府是不是搞穷了呢?

神木免费医疗实施一年以后,县委书记郭宝成对记者说,即使算"经济账",政府也"赚了一大笔"。在郭宝成看来,"任何一个县都能搞全民免费医疗"。

实施免费医疗,政府"虽然花了1.5个亿,但把老百姓看病的问题解决了,老百姓爆发出来生产的热情,这种巨大的社会活力,推动了神木的发展。说实话,要算经济账的话,我们政府赚了一大笔……是一个高回报的投资",郭宝成对记者说。

但是,神木通过实践证明,"是一个高回报的投资",政府为此"赚了一大笔"的全民免费医疗,一出台就引起了全国的巨大震动,虽不乏赞美之词,但批评、斥责之声远大于赞美,什么"乌托邦"、"政治秀"、"大跃进"之类的大帽子如投枪匕首一样掷向神木,甚至被斥之为"违背市场经济规律"的"医改闹剧"。在某些"精英"看来,全民免费医疗简直是胡搞!客观一点的也认为,全民免费医疗是经济势力的体现,他们断定,神木模式不可复制。那么,后来的事实如何呢?

我们且看看桑植县如何推行免费医疗吧。

属于老少边穷的湖南桑植县,从1984年起就一直被列为

国家重点扶持贫困县,人口和神木相近,也是 40 多万。但是,直到 2011 年,农民人均收入也只有 3021 元,只相当全国农民平均年收入的一半稍多一点。但就是这样一个国家级贫困县,2011 年 6 月,桑植县召开党代会,县委书记龚明汉毅然将"参合农民住院看病全免费",写入了他的报告,并向全县人民承诺:"力争五年,参合农民在全县所有医疗机构看病全报销",成为继神木县实现全民免费医疗之后,全国又一个农民住院看病不要钱的县。

人们会问:神木产煤,当时年收入20多个亿,是富裕县。 桑植是国家级贫困县,一年的财政收入只有1个多亿,这样的 贫困县也能实行免费看病住院吗?

先听听桑植人怎么说吧。

最先提出参合农民到基层卫生院看病住院全免费的,是桑植县卫生局长陈俊文。当时的背景是,桑植县已成为湖南省最后一批实施基本药物的县。这个制度实行后,如果政府补偿不能到位,乡镇卫生院的日子就会非常艰难。那么,怎样才能使老百姓看得起病呢?陈俊文立即想到了已经实行全民免费医疗的神木县。他对神木的情况进行研究后,认为桑植可以学神木。

陈俊文将自己的想法,向副县长刘卫兵汇报后,得到刘副 县长支持,并让他先算账,看政府财政能不能承受。

陈俊文通过一笔一笔细算,认定,参合农民到乡镇卫生院 住院看病,"完全可以报销,不须农民自掏腰包"。

但是,要在全县实行免费医疗,涉及各个方面,特别是直接涉及到乡镇卫生院的利益,必须广泛听取意见,这就必须进行认真调研。2011年6月,由桑植县委、县政府、县人大、县政协四大家负责人,带领8个调研组,分赴全县39个乡镇(林场)进行调研。副县长王云带领的调研组,则跑遍了全县所有的46个卫生院,与医务人员和老百姓进行面对面座谈。大家对这个政策普遍赞成,而且,在对乡镇卫生院的收支情况进行

整体盘算后还发现,对农民实行免费医疗,不仅能体现国家的惠民政策,还能促进乡镇卫生院发展,但又并不增加政府的财政负担,只要加强新农合资金利用率就行。王云说。

那么农民免费医疗,怎么促进乡镇卫生院发展呢?

桑植县实施免费医疗制度的宗旨,不仅是为着解决农民今天的看病问题,还立足于建立一种基层医疗机构的可持续发展机制,这是长期解决农民看病问题的重要保证。国家实行基本药物制度后,以前那种"以药养医"的机制将被打破,卫生院的财路也因此切断。但现在乡镇卫生队伍吃上了"皇粮",实行绩效管理,搞收支两条线,乡镇卫生院不再像过去那样,眼里盯着的心里想着的就是钱。主要任务是看好病,看病的多和好直接决定他们的收入。医生们表示:"有了政府保障,工作起来也安心了"。

让我们再看看"桑植县参合农民乡镇住院全报销制度"的 具体规定吧。

- 一. 桑植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农民乡镇住院全报销(以下简称全报销),自 2011 年 8 月 3 日起实施,县内乡镇定点医疗机构住院起付线、补偿比例由原来的 100 元、80% 分别调整为 150 元、100%。实行乡镇卫生院全报销制度后,桑植县与乡镇医疗定点机构签订《桑植县乡镇住院全报销服务协议》,对于故意推诿病人或造成病人投诉的,将按照规定严肃处罚。
 - 二.桑植县参合农民乡镇住院全报销的补偿范围:
 - 1. 国家和省、市公布的基本药物目录;
 - 2. 一般检查费、治疗费、手术费、普通床位费、护理费;
 - 3. 内置材料费。
- 三. 特殊门诊补偿方案,补偿比例达到60%,不设起付线,小病小痛只要到门诊就医,400元以下的医疗费用,门诊全报销。

桑植县免费医疗原来叫"全免费",为不使老百姓误解, 故改为"全报销"。凡在乡镇卫生院住院,只要交纳起付费(又 称门槛费) 150元,报销比例为 100%。之所以要交 150元门槛费,是为了防止有人什么病都住院;之所以开始只限于乡镇卫生院,一是为了积累经验,为下一步实行县级医院全报销打好基础;二是当时湖南参合农民个人资金为 230元(农民个人支付 30元,政府负担 200元),财力尚不够,等参合农民个人资金达到 300元,即实行县级医院看病住院全报销。

神木实施全民免费医疗的成功,树起了一个政府与民众合理分享发展成果的最好范本,对所谓"乌托邦"、"政治秀"、"大跃进"、"违背市场经济规律的'医改闹剧'"之类的攻击斥责,给予了响亮的回答;而桑植县成功地复制了神木模式,则开了国家级贫困县全民免费医疗的先河,彻底颠覆了"神木模式不可复制"的武断!为郭宝成说的"任何一个县都可以搞免费医疗",作出了最有力的证明。

神木和桑植的事实告诉我们,实行全民免费医疗,根本问题不是钱。国家级贫困县都能搞全民免费医疗,还有什么县不能搞? 关键在于公共财政和政府公共服务理念、功能能不能回归,在于某些手握决策大全的领导者,能不能改变长期形成的对群众疾苦的麻木和冷漠,把屁股坐到人民这边来,真正树立起以民为本的思想,想民之所想,忧民之所忧,急民之所急。

我们且看看郭宝成在神木率先推行全民免费医疗的艰难经过吧。

实施全民免费医疗,是一件功德无量的好事,是人民群众梦寐以求的愿望,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中国共产党人的职责,理应光明正大、理直气壮地推行,媒体应该大张旗鼓的宣传,上级领导应该满腔热情的支持。而神木的全民免费医疗,却是偷偷摸摸搞起来的(郭宝成称为"悄悄地干")。因为他们"担心阻力。你想,在中国官场,有这么一个县,突然报上来全民免费医疗方案,领导是同意,还是不同意?同意了,其他县怎么办?不同意,我这不就是白忙活了?"郭宝成说(引自2010

年9月21日《南方人物周末》)。

一位县委书记履行一个共产党员为人民服务的职责,为人 民办好事,办实事,首先却要考虑领导同意不同意,考虑官场 认可不认可,如此官场岂不荒唐?

神木在全县推行全民免费医疗以后,果然受到不少媒体的质疑抨击,遭到某些"精英"冷嘲热讽。郭宝成印象最深的,是中央电视台"新闻1+1"在《神木:免费"午餐"的味道》节目中,通过"评论员"对神木推行全民免费医疗进行的否定。评论员阴阳怪气地说什么:"我觉得生活中好多事情听上去很美,不一定做起来很美。一个再美好的愿望如果没有一个美好的制度去约束,甚至有可能事与愿违"云云。

中央电视台作为代表国家的主流媒体,不是对这种有益于 人民大众的大好事给予支持、肯定,而是阴阳怪气地批评、否 定,其影响之大,不难想见。这样的电视台到底是谁人的电视 台、为谁说话?

果然,央视节目播出后,榆林市领导随即找到郭宝成:"你看,中央台都这么说了……"

"其实,领导认为我给他捅娄子了"。郭宝成后来对记者说。 一个县委书记带头在全县推行全民免费医疗,是地地道道、 实实在在为群众着想,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表现,在今日 中国官场,却变成了给领导"捅娄子"。

接着,召开榆林市委常委会议。面对各种质疑,郭宝成一连说了5条为"神木医改"辩护的理由,整个会场"无人接话"。郭宝成后来对记者说:"他们没有想到我做了那么充分的调研,所有的质疑,我们都提前想到了"。

"中国人就是这样,当官的坐高级轿车,住五星级宾馆, 吃山珍海味,没人说什么。为老百姓搞个免费医疗就不正常了。" 郭宝成事后不平地感叹道。

2009年5月,媒体掀起的质疑风暴过去后,国内对"神

木医改"的声音,更多的转为支持和赞扬。然而,这种氛围却违背了当今中国官场的"潜规则",在客观上帮了"神木医改"和郭宝成的倒忙。作为一名县委书记,被媒体铺天盖地的报道,使郭宝成名声远扬,风头远远超过省、市领导,因此不少人"心里酸溜溜的"。

于是,2010年6月11日,正在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的郭宝成,突然接到榆林市委打来的电话:"老郭,到市里来一趟,书记找你有个事。"

郭宝成估计书记找他与"神木医改"有关。但他没有想到,市委书记告诉他:"老郭,你别有什么想法,省委常委会研究了,决定免去你神木县委书记的职务,建议任命你为榆林市人大副主任"(引自2010年9月21日《南方人物周末》)。

因为带头在全县搞全民免费医疗,郭宝成的县委书记职务被撤了。对于自己的"罢官",郭宝成说:"说得好听点是正常调动,是'退居二线',但像我这样下台的,实际上就是被贬。"郭宝成坦言:"政府欠农民的账太多。"(引自 2010 年 9 月 19 日《都市快报》)。

郭宝成在神木这个财政收入排名并不靠前的西部县,用并不太大的代价实现全民免费教育后,又实现了全民免费医疗,为全国树立了一个全民免费教育、免费医疗的样板,这是为民造福啊! 他的这种结局,向人们展示的官场现状实在另人担忧,也使人看到要解决几亿农民的看病吃药问题,是何等艰难,而这种艰难来自官场。

这使我想到1961年从上面冒出来的那股大砍农村卫生员的冷风。1958年成立人民公社后,开始培育起来的公社卫生员,在1961年几乎被高层指令全部砍掉。1968年11月,毛泽东主席看到有关覃祥官首创"合作医疗"的调查报告后,亲笔批示"向全国推广",很快使农民看病吃药不要钱的"合作医疗"覆盖了95%——98%以上的中国农村。随着人民公社的解体,"合

作医疗"几乎在一夜之间全部解散。为什么砍掉农村卫生员,解散农村合作医疗,能那么雷厉风行,迅猛快捷,干净利索,而要解决农民看不起病吃不起药的问题,我们搞了三十多年的医疗改革,至今没有真正解决农民看不起病吃不起药的问题,连郭宝成率先搞起来的全民免费医疗,都得不到上面的支持,竟被认为是给领导"捅了娄子",甚至连县委书记的乌纱也被摘掉呢?

这还使我想起一位名叫刘彝的古人,此公是宋代江西赣州知府(相当今之市长),因他主持建设的赣州排水系统非常高超,直到1000多年后的2012年赣州爆发暴雨,市内也没有出现内涝。刘知府因"善治水",被召回京都升任"都水丞"(即相当于今日之水利部长)。古人"善治水"可升任中央水利部长,今日郭宝成"善理医"却被革职,岂不令人深思?"任何一个县都可以搞免费医疗"的中国农民医疗问题,处于这样的大环境,何日才能实现?

第三十章 社会主义公有制是共同富裕的 基础和保障

第一节 我们还是"公有制为主体"吗?

发端于安徽省凤阳县小岗村的中国改革,从 1978 年 12 月 算起,已经进行了 34 年。从改革伊始,两种不同的声音,就 在神州大地上开始了激烈的碰撞。大赞大颂之声铺天盖地,最 经典的声音是:"不改革就是死路一条";大批大贬的声音如雷 贯耳,最具代表性的语言是:"辛辛苦苦三十年,一夜回到解 放前"。

时至今日,改革已进行三十多年,到底该如何评价这一场改革,见仁见智,众说不一。

中国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六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第七条规定:"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是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力量,国家保障国营经济的巩固和发展"。

被誉为改革开放总设计师的邓小平,在1985年3月7日曾指出:"我们允许个体经济发展,还允许中外合资经营和外资独营的企业发展。但是,始终以社会主义所有制为主体。社会主义的目的,就是要全国人民共同富裕,不是两极分化。如果我们的政策导致两极分化,我们就失败了;如果产生了什么新资产阶级,那我们就真是走了邪路了","一个公有制占主体,

一个共同富裕,这是我们所必须坚持的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 (见《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 110—111 页)。

1986年1月7日,邓小平又说:"经济建设这一年我们搞得相当有成绩,形势喜人,这是我们国家的成功。但风气如果坏下去,经济搞成功又有什么意义?会在另一方面变质,反过来影响整个经济变质,发展下去会形成贪污、盗窃、贿赂横行的世界"(见《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112页)。

"生产资料公有制",国营经济"是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力量",都是载入了国家宪法的"律条",如果违反了,就是违反了国家的根本大法。邓小平说得很清楚——如果改革导致了两极分化,改革就失败了;如果产生了新资产阶级,改革就走到邪路上去了;如果改革使风气坏下去了,"经济搞成功"也没有什么意义,而且,还会"反过来影响整个经济变质","形成贪污、盗窃、贿赂横行的世界",所以"一个公有制占主体,一个共同富裕","是我们所必须坚持的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

如果我们以宪法的明文规定,以总设计师所说的两条"根本原则",检验一下 30 多年的改革,是一种什么状况呢?

众所周知,共产党人的最终目标是消灭私有制。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先生也提出了"天下为公"的主张。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就在农村逐步开展农业合作化运动,引导农民走集体化道路的同时,在城市对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使私营经济逐步向集体经济和全民所有制经济转化。国务院统计局发表的建国 60 周年数据,只有 1952 年 -2008 年 GDP 的增长数据,不包括 1949-1952 年。这三年是我国经济恢复时期。陈云说:"恢复三年,赶上蒋介石二十年",一下就把国民经济恢复到抗战前的最高水平。此中除了共产党的英明领导和全国人民的共同奋斗,就是努力推行社会主义公有经济和集体经济,使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的比重不断增加。从全国来看,到 1957 年,国民收入中,公有经济(包括国营、合作

社、公私合营经济) 所占比重,由 1952年的 21.3%,提高到 97.2%,个体经济由 71.8%,下降到 2.8%,资本主义经济由 6.9%,到被消灭。

1949年全民所有制的工业总产值为 36.8亿元(现价),占各种经济类型工业企业总产值的 26.2%,1952年增长到 41.5%,1957年达到 53.8%,1978年达到 77.6%(引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统计提要 1949-1979》)。而重工业早在 1952年,全民所有制就已达到 70—80%,国家贸易机构和合作社的商业经营额,也占到 50%以上的份额。也就是说,全民所有制重工业在 1952年就已占绝对主导地位,到 1978年,全民所有制的工业产值,在全国各种经济类型的工业总产值中,已占据着绝对主导地位,加上集体所有制工业已达到 99%。

我们且看看,由于国家大力发展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从1949年至1976年主要经济指标的变化——

品种	1949 年	1976年	增长
农林牧副渔	326 亿元	1258 亿元	285.9%
粮食	11318 万吨	26831 万吨	153.0%
工业总产值	140 亿元	3278 亿元	2241.4%
原煤	0.32 亿吨	4.83 亿吨	1409.4%
原油	12万吨	8716 万吨	72533.3%
钢	16 万吨	2046 万吨	12687.5%

(引自《新中国五十年》, 国家统计局编, 1999年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

再看看世界银行公布的数据,我国和全球几个主要国家 1951 年——1980 年工农业产值年均增长率。列表如下——

第三十章 社会主义公有制是共同富裕的基础和保障

国别	年均工业增长率	年均农业增长率
中国	12.5%	4.0%
苏联	8.6%	3.1%
美国	4.0%	1.6%
日本	11.5%	1.7%
德联邦	5.8%	1.9%

以上数据清楚地告诉人们,由于坚持和大力推行社会主义公有制,使我国各项经济指标和整个公有经济,都获得了惊人的发展。

改革开放以后, 随着一些推崇西方私有化经济的精英人物 的极力鼓吹,首先学西方把"国营企业"改称"国有企业", 这就为国营企业私有化埋下了伏笔。国营者乃由国家直接经营 之谓也,改称"国有企业"后,随即推出了"国有私营"模式。 接着、通过个人承包、经营者收购、股份制、国企拍卖、半卖 半送甚至无偿白送等形式,将数额巨大的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 在一夜之间变成了私有资产。由此造成大批国营企业和集体企 业倒闭破产,数千万工人下岗失业。改革前,谁见过国营和集 体企业倒闭破产,工人下岗失业的事情发生吗?在这种由公有 经济变成私有经济的过程中,一些积极倡导并不遗余力推行私 有化的当权者, 肆无忌惮摧垮国有经济简直到了疯狂的地步。 保定依棉集团价值 4.3 亿元国有资产,被分文不取"送"给了 港商王某(见2010年7月15日《法制周报》);黑龙江省价值 在2000亿—3000亿元之间的翠宏山铁矿,以3.7亿元卖给了 西林钢铁公司老板(见2010年9月6日《经济参考》);山西 旬邑县燕家山煤矿总资产达6亿元,年销售收入5.3亿元,年 纯利润 1.37 亿元、作价 500 万元卖给了吴某、孙某(见 2011 年4月7日正义网);山西沂州保德县南河沟乡扒楼沟村煤矿,

价值 2 亿元,作 37.5 万元卖给了县煤管局长李新生的内兄(见 2012 年 10 月 24 日《法治周报》);山西塑州市潘家窑联营煤矿最"保守估计"3.15 亿元,作价 1 万元卖给了某煤老板(见 2010 年 5 月 26 日《新华每日电讯》);山西柳林地区最大的煤矿——兴无煤矿,煤储量超过 15 亿吨,作 8000 万卖给了邢某,平均每吨煤卖 5 角 2 分,如此等等举不胜举。自从人类有史以来,有谁见过这样的买卖吗?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十二条规定:"社会主义公有财产 神圣不可侵犯,国家保护社会主义公有财产。禁止任何组织或 者个人用任何手段侵占或者破坏国家的和集体的财产"。

但是,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中国人民经过 30 多年艰苦奋斗,辛辛苦苦创办的数以百万计的国营企业,大多被那些热衷于私有化的"精英"人物几乎败光了。对这种肆无忌惮"侵占或者破坏"宪法明文规定的"神圣不可侵犯"的"社会主义公有财产和集体财产"的恶行,并没有受到处治,而且每年卖掉 5000 家国有企业,甚至成了国家有关部门要完成的指标。如此公然违背宪法的做法,使我国工业企业总产值在各种经济类型工业总产值中所占比重,从 1978 年占 77.6% 的绝对主导地位,到 1997 年下降到只占 25.5%(见《中国统计提要 1999》第 100 页),20 年间,国有工业在各类型工业总产值中所占比例只剩下不到原来的三分之一。

尤其令人痛心的是,在全国工业总产值中,国有经济所占比重此后仍在持续下降——2000年下降到13.5%,2009年下降到12.5%。此时即使与1949年国营经济占26.2%相比,也低了一大截。这不就是人们所说的:"辛辛苦苦三十年,一夜回到解放前"吗?

国家统计局《2010年统计年鉴》工业篇提供的一组数字, 更令人惊诧——2009年,全国各种国有工业企业为10775个, 占全国规模以上企业总数的2.5%;其资产为10.94万亿元,占 总计的 22.2%;其利润为 3146 亿元,占总计的 9.1%;其从业工人人数为 985 万,占总计的 12.5%。这些由国家统计局提供的最权威的官方数据,明明白白告诉人们:我国宪法规定的国营经济是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地位,已经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私有经济的天下。而且,我国政府请世界银行行长佐利克组织的、我国一些唯美是从、狂热鼓吹私有化的经济学家参与研究、提供数据,为我国设计的"6000 天计划",即"2030 年的中国"的报告,提出到 2030 年,中国国有工业总产值所占的比重,要降到 10%。也就是说,中国国有工业只留下一个微不足道的尾巴。

尤其令人忧虑的是,在我国私有经济占主导地位中、外资 的比重越来越大,殖民化经济的色彩越来越浓。据媒体报道, 全球 500 强,已有超过 400 强在中国投资。外国资本和跨国公 司在中国的许多重要领域,已经形成控制之势。有关资料显示, 截至 2008 年底, 我国累计吸收外商直接投资 8500 亿元, 三资 企业占据着我国工业总资产和总产值的三分之一以上。其工业 总产值占全国 30%, 出口额占一半以上。在已过去 5 年后的今 天, 这些数据肯定又有增加。比如, 2010年, 我国出口额为 15778 亿美元, 其中外资企业为 8622 亿美元, 占 54.6%。我国 对外贸易依存度(进出口贸易与GDP的百分比)达到70%以上, 其中出口依存度接近40%。我国大批国有企业和中小企业均被 挤垮,国内市场和要害企业大量被外资占领或被外资控股,出 现这种悲剧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外商长期享有"超国民"待 遇。外商来中国投资、只要拿出30%的本钱,就能拥有50% 的股权,拿走70%的利润(引自2005年7月9日《中华工商 时报》)。如此"优惠"外商,岂不是有意牺牲国家利益,把企 业主权拱手送给洋人吗? 国家发展研究中心于 2006 年发表的 一份研究报告指出,我国已开放的 28 个主要产业中,已有 21 个被外资控制(占75%)。外资并购中,99%的中国品牌被贱卖。 从 1984 年到 2007 年,外商独资企业所占的比重,由 18% 飙升到 78%。这个比例已十分接近世界公认的"依赖外资国家"(见 2010 年 3 月 16 日《环球视野》)。其中,仅美国在中国的独资企业就已经超过 6 万家。

由于不少行业被洋人主宰,严重影响和干扰了我国自主研发,很多核心技术都受制于人。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韩俊披露,中国至今是技术和知识产权净进口国,关键核心技术芯片80%都靠进口(引自2013年9月4日《国际金融报》);再如,国内工程机械行业的"核心零部件依赖进口是全面性的。包括液压、传动、控制系统、发动机等",中联重科一款被誉为"国产最大吨位液压挖掘机,冠以'自主开发'、'国产'的招牌,但这款300吨挖掘机的核心零部件大多系进口,发动机是美国康明斯的,液压泵是德国力士乐的,连阀门都是进口的"(引自2012年11月29日《第一财经日报》)。就连我国自来水的三分之一以上和牙膏的60%以上都已被外资控制。也就是说,三分之一的中国人喝中国自来水和60%的中国人用中国牙膏都要向洋人买。如果这样发展下去,中国人喝水用牙膏都受外国人控制,我们的国家将是一个什么状况呢?

由于外资企业的大量涌入,中国经济转型意义重大的高新技术产业,外资控股度近几年已近70%的水平,这不仅严重阻碍了自主技术创新,而且使民族产业受到致命性打击。这种在自己国土上帮助外国企业打击和消灭本国民族企业的现象,古今中外都是奇闻。与此同时,"美国已控制我国三分之二的信用评级市场,严重威胁国家金融主权和经济安全"(引自2010年4月12日《经济参考报》,作者系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吴红)。更令人惊愕的是,"国务院直属的央行外管局,竟然任命华尔街的金融寄生虫,出任我国2.3万亿美元的国家首席投资官,让美国人掌管属于中国人民的几万亿美元外汇储备"(引自2010年3月19日毛泽东旗帜网)。一个国家的钱袋

子抓在外国人手里, 古今中外有谁见过?

以上事实告诉我们,我国"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独立自主的经济格局已经被葬送",变成了"殖民化经济"(参阅2012年1月1日东方红网《为恢复毛主席革命路线而奋斗》)。

赫赫然载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已经挖掉;国营经济"是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力量,国家保障国营经济的巩固和发展",完全成了一句空话,这样的改革是不是改革开放总设计师邓小平当年所警告的,"真是走了邪路"了?

第二节 私有化形成了一个"贪污、盗窃、贿赂横行的世界"

一些开口必称美国闭口不离西方的权贵精英认为,私有化是推动经济发展的妙药灵丹,他们不遗余力鼓吹中国私有化,为中国私有化鸣锣开道,大唱赞歌。但美国马萨诸塞州立大学著名教授、世界政治经济学学会(WAPE)副会长大卫.科茨,却彻底否定了他们的"高论"。大卫.科茨接受中国《国企》杂志采访谈到中国国企私有化改革时说,他"根本不相信"私有化是"中国推动经济发展的灵丹妙药"。科茨指出:"拥有大的国企部门与保持经济长期快速发展是一致和协调的。事实上,从各国来看,国企能够很好地促进技术进步,为工人提供更好的工资,并有利于经济快速增长",对中国"我完全看不到任何理由搞私有化。国企是中国社会主义的重要基石和重要组成部分。国企都私有化了,很难说中国还是社会主义国家……很难想象中国国企都私有化了,怎么走向共产主义"(引自 2012年第6期《国企》杂志《中国国企没有任何理由私有化》)。

在这位世界政治经济学学会副会长、美国著名经济学教授看来,国企私有化了,中国的社会主义性质就被改变。

事实正是如此, 由于国营经济的主导地位被私有经济所取

代,很快就像邓小平所说的,随着经济的"变质",形成了一个"贪污、盗窃、贿赂横行的世界"。

且以数字为证。

在私有化改革过程中,一些掌握权力的人,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开始,打着改革的旗号,利用各种手段,肆意攫取和掠夺国家与社会财富,到九十年代后期,已达数十万亿元之巨。

在上世纪八十年代的商业资本阶段,我国出现了商业销售提成,特别是外贸方面特许权利的资本化,导致了权力掌握者们,通过从国家垄断的外贸、商业、旅游、外汇等渠道,将大约5万亿元社会财富,装进了自己腰包。

八十年代后期的生产资本阶段,由于国家实行生产资料双轨制,使那些掌握审批大权的人,轻而易举就在延续5年之久的时间内,至少将350亿元社会财富,变成了他们的私有财产。

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期开始的金融资本阶段,从原始股票的私下赠送、股票上市额度的行政性分配、炒地皮、产权交易、资产评估中的国有资产流失,到贷款权利的滥用,出现了巨额国有财富的再分配。这期间,在这些领域的掌权者,攫取的国家和社会财富不下 30 万亿元(以上数据均引自 1998 年 9 月 14 日《文摘周报》)。

也就是说,从上世纪八十年代至九十年代后期的 1998 年,一些掌握权力的人们,乘私有化改革之机,至少拿走了 350350 亿元国家和社会财富。

如此巨额财富,对于任何一个国家,都是一个天文数字。 那么,这个数字对于并不富裕的中国人民,是一个什么概念呢?

350350亿元,是截至1998年我国国有资产总额82211亿元的4倍;是截至1998年7月底,我国城乡居民存款余额50750亿元的7倍;是1979年—1997年19年间我国税务部门组织的各种财政收入总额55001亿元的6倍;是1979年—1998年20年间,我国接收海外捐赠总额405亿元的846倍;是

1989年10月30日起,至1997年12月底的8年时间内,我国希望工程接收海内外捐款总额12.57亿元的28782倍;是1998年我国财政赤字960亿元的365倍;是1980年——1998年间,我国累计引进外资2218亿美元(当时约合19960亿元人民币)的17.5倍;是截至1998年上半年外债余额1379.6亿美元(当时约合11721.7亿元人民币)的29.8倍;如果将350350亿元按当时全国12亿人口平均,每人可分29000多元。

如果按 1999 年 8 月 24 日《中国社会报》报道的国家统计局公布的统计数据计算,我国农村居民人均年收入从 1949 年的 44 元提高到 1998 年的 2162 元翻了将近 50 倍。那么,350350 亿元,相当于 1949 年全国 4 亿农民年收入总额的 990倍,等于 1998 年全国 9 亿农民年收入总额 18 倍。据媒体报道,1999 年我国共有财政供养人员 3670 万人,若以当时每人每年1 万元计算,350350 亿元,可供养 3670 万财政供养人员 95 年。

改革之所以称为改革,就是要使绝大多数人受益,使全国人民共同富裕。而我们在改革中,却使如此巨额国家和社会财富,被少数掌握权力的利益集团据为己有,这难道不就是邓小平所说的改革走到"邪路上"去了,"风气如果坏下去经济搞成功","反过来影响整个经济变质,形成贪污、盗窃、贿赂横行的世界"了吗?

而且,利益集团挟持公权,窃取国家和社会财富问题,此后并没有得到有效抑制,而是愈演愈烈,越来越疯狂。中纪委在 2003 年的工作报告中,公布了这样一组数字——

1997年10月至2002年9月的五年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侦查869,177件,结案842,760件,共有846,150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其中的137,711人被开除党籍,此中又有37,790人在被开除党籍的同时,还被追究刑事责任。

如果将受到党纪政纪处分,视为"受伤";将开除党籍 结束政治生命,视为"死亡",则这五年中,因腐败而"死 亡"的 137711人,超过决定国共两党最后胜负的三大战役中,我军阵亡 46993人的 2.93倍;因腐败"受伤"的 846,150人中,除去开除党籍的 137,311人(以免重复计算)以外的另外 708,439人,也超过三大战役中我军受伤兵员 183,524人的 3.94倍。

如此数额庞大的腐败队伍,形成的"贪污、盗窃、贿赂横 行的世界",难道还不壮观吗?

特别是新世纪以来,中国官场腐败正如湖南省纪委预防腐败室副主任陆群坦言:"中国现在腐败的趋势,就是向最低和最高两个方向发展,一把手不受监督控制是最大问题"(见2012年7月4日《生活文摘报》)。武汉市纪委于2009年也披露,自2002年以来因贪污受贿受处分的处级以上官员中,一把手占44%(见2009年2月28日《潇湘晨报》),与此相对应的是,在国家中心局公布的100名外逃贪官中,在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担任"一把手"的达48名,占48%。。

据四川省审计局对该省文化厅、司法厅、移民厅、扶贫厅、工商局、招商局等15个部门进行的审计结果表明:无一"清白"。这些厅、局、办,存在收入未缴国库或财政专户、挤占挪用专项资金、公款私存等违法违规行为率高达100%(引自2006年7月29日《燕赵都市报》)。

国家审计署审计长李金华也曾公开坦言:"通过审计没有问题的单位几乎找不到"(引自 2006 年 6 月 4 日《北京青年报》)。

以上说的是单位或部门,"没有问题的单位几乎找不到", 官员个人的贪腐同样触目惊心。

国家级贫困县安徽颖上县原县委书记张某现,以卖官捞钱,每调整一次干部就有100多万元进项。全县共有250多个干部向他买官,全县31个乡镇的领导干部向他买官的比率高达100%(引自2005年5月4日《工人日报》)。

甘肃省华亭县原县委书记任某录,"将县级官场运作明码

标价走向市场化",共有 129 名同僚和下属买官,"几乎覆盖了该县县委、县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机关,涉案资金上千万元"(引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潇湘晨报》)。

安徽萧县原县委书记毋某良在任副县长、县长、县委书记期间,收受贿赂 109 起,仅起诉书涉及的 66 名行贿者,就"几乎覆盖了萧县所有的乡镇和县直机关,还包括萧县四大领导班子成员"(引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中国青年报》)。

这类受贿覆盖"县委、县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机关",甚至包括"四大领导班子成员"的贪官,用自己的行动,为坊间广传的"无官不贪",写下了让人无法不信的证明。尤其可怕的是,他们还用自己的行动,在示范、培养人数众多的贪官。凡靠行贿买官的,无不都会用买来的权力以同样的手段,加倍索回成本。他们必然形成新的更大的腐败团伙。

据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田国良主持的一项研究显示,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已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的 103 个副省部级(或享受副省部级待遇)以上领导干部的腐败案例中,约有六成(63%)的案主,在作案之后仍获得提拔。"对于那些在岗不久便落马,或提拔后很快落马的官员,可以肯定,几乎100%是带病提拔的。他们腐败的过程就是提拔的过程"(引自2013年6月18日《中国青年报》)。中央党校教授、著名反腐专家林喆一针见血指出:"这些'带病提拔'的人不仅凭借权力能一夜暴富,而且胆子越来越大。为了使自己不被暴露,便拉帮结派,形成利益集团,进而更加大胆大搞腐败",

前中共中央常委、中纪委书记吴官正则愤而以画配诗痛斥贪官:"我穿此袍十多年,业精于勤苦当甜。你无点墨靠送钱,编织关系滥用权。贪污受贿骨头贱,常说假话上下骗。道德败坏天人怨,判刑坐牢退民田"(引自2013年5月8日《南方都市报》)。这位前中纪委书记把当今贪官的卑鄙无耻骂了个痛快淋漓。

令人焦心的是,这种状况不仅长期没有得到有效抑制,且有愈演愈烈之势。2013年各省检察机关共查处的厅级官员至少227人,是2003年以来11年间最多的一年。比此前10年间最高的2006年202人多25人。其中最多的广东占38人,自2000年以来的14年间,落马的省部级官员也达100名之多(见2014年1月7日《中国经济周刊》)。

官场腐败到如此严峻,新世纪后甚至还形成了一个无论中 国历史上还是世界历史上都不曾有过的庞大的裸官群体。"裸 官"一词,诞生于2008年陕西省政协副主席庞家钰一案。他 们让妻儿子女携带着大笔财产(谁知道他们是怎样获得这些财 产)移民国外,在国外购房置业,养尊处优,独留自己在国内 当官掌权。《财经》杂志曾择取20年跨度、汇集了59个落马"裸 官"案例、制成一份《中国裸官报告》。该报告有据可查的59 人的涉案金额高达数十亿元,他们不仅给国家带来巨额财产损 失,他们对官员群体形象的破坏,对民众反腐信心的摧毁,都 是金钱无法度量的。而裸官人数截至2012年已达118万之众, 平均每个省(市、区)近4万人,按全国2000多个县(市)平均, 每个县(市)达50人。中国人自古热土难离、裸官们将老婆 孩子移民国外、说明他们已抛弃这片热土、对党和国家已失去 信心。在他们眼中外国才是理想之地,要不怎么会把妻子儿女 移到举目无亲、人生地疏的国外连胞衣之地都不要了呢? 但这 些外国孩子的爹、外国女人的丈夫, 却掌控者中国各种权利, 人民能放心吗? 2008年6月完成的《我国腐败分子向境外转 移资产的途径及监测方法研究》报告指出,从上世纪中期以来, 我国至少已有 16000——18000 贪官, 携带着 8000 亿元人民币 逃往境外。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秘书长尹立新告 诉记者、逃逸贪官带走的资金规模估计达万亿元。自2000年 底最高人民检察院会同公安部开展的追逃专项行动,至2011 年,抓获的在逃职务犯罪嫌疑人即达18487名,学者们认为,

滞留境外的贪腐官员还有一两万人,携带的资金不下万亿元, 形成了一种"贪了就跑,跑了就了"的中国特色格局。

尤其令人忧虑的是,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预防和惩治贪官外逃法律制度研究》课题组负责人、最高检察院检察理论研究所陈露表示,我国目前的"腐败黑数"(即没有被查出来的腐败案件占当前腐败案件的比例),保守地说也在80%以上。换言之,已经查出来的腐败案件最多占当前腐败案件的20%(见2013年10月11日《生活文摘报》)。而另一个研究数据还表明,贪官的隐蔽期长达10年。由此可见,查处贪腐并不是一件易事。反腐处于这种状况,无疑助长了那些唯利是图之辈的胆大妄为,使反腐更加艰难。

作为社会表率的党政官员,享受着普通老百姓难以企及的 优厚待遇,却蜕化成这种状况,给整个社会造成的负面影响自 然与日俱增,必然导致社会风气、社会治安、社会道德不断滑坡。

据统计 2008 年刑事立案数达 488.5 万件,比 1978 年增长 32.2 倍;每万人口立案数达 36.78 件,比 1978 年增长 23.1 倍;治安案件达 877.3 万件,比 1985 年增长 8.53 倍;民事案件达 541.3 万件,比 1978 年增长 17 倍;2008 年一年审判刑事犯罪人数达 100.73 万人,比 1978 年 14.73 万人增加 86 万人,罪犯增加 6.8 倍;据媒体报道,民众上访人数从 1978 年——1982 年平均每年 2 万起,增加到 2005 年以后每年 3000 万起,增长 1500 倍。在数以千万计的上访民众中,不仅有刑拘坐牢、强制送进精神病院被活活折磨致死的,还存在大量乞讨流浪、冻饿致死的。

也就在 2008 年,检察院受理的贪污贿赂和渎职案件 51961件,立案 33546 起,立案贪官污吏 41179 人,年底结案 41338 人。 2008 年检察院决定批捕刑事案件 63.2 万件 97.1 万人,决定起诉的 75.1 万件、117.8 万人。

由于腐败愈演愈烈,官场贪腐之严重已令常人难以置信。

贪污受贿高达 16 亿元之巨的广东省茂名市原市委书记罗荫国, 在双规期间愤愤不平地叫嚣:

"你们说我是贪官,关键是,谁不是贪官。你们能说出一个我这个级别的不是贪官的人吗?中国不就是贪官提拔贪官,贪官查贪官,贪官反贪官吗?凭什么专门整我!"

"真让我交待,我能交待三天三夜,把茂名市官场翻它个底朝天!像我这个级别的人,谁不能供出百十个?这太平常了!"(引自2015年第4期《红色参考》第55页)。

尤其匪夷所思的是,在中央部委林立的北京市西城区,曾 任该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张京宏谈到,在办理一起涉及多个部委 机要干部的一起窝案中,某部委门卫将张京宏他们挡在门口, 几番交涉仍无法进门。张京宏心生一计,"冒充"朋友将涉案 人员"骗"出来,并采取强制措施。但是,人刚带走,该部委 的电话就打来了,"态度十分强硬":"从来没有人敢查我们的人, 限你们下班前放人!"(见 2014 年 2 月 6 日《新华每日电讯》)。 这类"从来没有人敢查"的部委,谁知道有多少腐败份子被权 力呵护?这类部委岂不成了反腐的避风港?

官场风气、社会风气恶化到如此地步,岂不是如邓小平所说:"风气如果坏下去,经济搞成功又有什么意义"吗?

第三节 高速发展的经济和两极分化的加剧

我国已成为仅次于美国,世界排名第二位的经济大国。这 是国人引以自豪的成就。但与此同时,随着私有化的不断加剧, 我国经济状况,却发生了罕见的两极分化。

早在 20 多年前,中国就出现了"国家财政扶摇直上,县级财政摇摇晃晃,乡镇财政没啥名堂,村级财政一扫而光"的怪象。

政府财政出现的这种状况,受影响最大的是老百姓,其中

尤以工人、农民为甚。

人们不会忘记,上世纪八十年代在中国出现的"白条风"。 大批工矿企业发不出工资,给工人打白条,由此导致数以千万 计的工人因企业倒闭、破产而下岗失业;主要靠出售农产品维 持生活、生产的农民,把粮食、棉花、油料、生猪、茶叶、烤 烟等农副产品卖给国家,拿到的却是一纸并不承若何日能兑现 的白条。在不少地方白条涉及的农户高达 70% 以上,给他们 的生活、生产都造成了严重困难,甚至弄得小孩失学,生产难 以为继。这种局面是以前不曾有过的。

随着经济的高速增长,中国不仅创造了"经济增长的奇迹", 也创造了"财政增长的奇迹"。从 2000 年至 2009 年的 10 年间, 财政增长更是"突飞猛进"。其中增长最低的 2009 年,也增长 了 11.7%,增长最高的 2007 年,增长了罕见的 32.4%,而同期 的国内生产总值(GDP)大约平均增长9.9%(见2011年1月 31日《南风窗》)。国家财政增长速度,大大超过国内生产总 值(GDP)的增长速度。国家财政收入暴增,首先源于税收。 中国税收之重,为当今世界少有。比如,2010年,香港 GDP 为 17481 亿港元, 共征税 2090 亿港元; 同年深圳 GDP 为 9511 亿元, 征税 3061 亿元, 广州 GDP 为 10604 亿元, 征税 3379 亿元,香港税收占 GDP 的 12%,广州、深圳均为 32%,相当 于香港的2.67倍。取之于民,本应用之于民。中国大陆税收很重, 而用之于民的支出却不多。这一年,香港投入教育540亿港元, 投入医疗 399 亿港元,这两项民生投入即占税收总额的 45%; 而广州、深圳的教育、医疗投入总共才213亿元,仅占税收总 额的3%,还不到香港的一十四分之一。而且,中国大陆极小 比例的民生投入中,绝大部分被官员占用,普通老百姓极少享 受。比如,政府投入的医疗费用,据原卫生部副部长殷大奎披 露、"80%是为850万党政干部为主的群体服务的"。

物价暴涨,是财政暴增的另一个重要因素。改革开放以前,

中国物价每年的涨幅不到 1%,部分商品 30 年没有涨价。比如火柴,从 1950 年至 1980 年一直保持每盒 0.02 元。改革开放后,物价暴涨不止,甚至成倍往上翻。造成货币大幅贬值。据专家预算,2011 年 100 元,只值 1978 年 15 元,其中的 85 元被通货膨胀不声不响"偷走了"。而通货膨胀和税收又是一对孪生兄弟,物价越高,税收越多,最大的赢家是政府,输家是百姓。而且,中国商品所含的税,比任何一个发达国家都高得多。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布的《政府财政统计年鉴——2007》公布的 2006 年各国数据计算,假若国家税收总量为 1000 元,作为价格构成的要素之一,直接嵌入商品售价中的税收总额分别为——中国 700 元,美国 168 元,日本 186 元,欧盟 15 国 300元(引自 2011 年 8 月 26 日《生活文摘报》)。上面的数字表明,商品价格中所含的税,中国是美国的 4.17 倍,日本的 3.76 倍,欧盟 15 国的 2.33 倍,中国商品税收之重独领风骚。

2011年12月,《南方周末》曾载文算过一笔账——"月入1万元,要交14%的个税,12%的公积金,8%的养老金,4%的医疗卫生保险,总共3800元。如果你将其余的6200元全部用于消费,需要为你消费的商品埋单17%的增值税及28%的各种杂费,总计2800元。也就是说,一名月赚一万元的人,要拿出6600元缴税。与我国大陆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南方周末》同时以香港某单身人为例,2010年收入17.8万港元,最终总共只缴纳了729港元个税(即占总收入的0.004%)。香港税务局发言人,还专门为此进行了解释。在香港的薪俸税中,高收入人士担负了绝大部分税额,中低收入香港居民缴纳很少,甚至根本不缴。那位年收入17.8万港元的单身人士如果是已婚人士,全年的免税额为21.6万港元,17.8万港元收入,根本不用缴税。

与香港高收入人士担负绝大部分税额,中低收入香港居民 缴纳很少,甚至根本不缴税相反的是,中国大陆中低收入居 民,却担负了绝大部分税额,高收入人士担负极少。据统计显示 65%的个税来自占个税缴纳群体 80%的中低收入者,而占个税缴纳群体 20%的高收入者,占有银行存款总量 80%的比例,他们缴纳的个税比例却不到税收收入总量的 10%。这种被媒体称为"穷人税"变成"富人税"的征税分配方式其实质是劫贫济富,让穷人承担富人的义务,穷人们自然不堪重负。

面对中国居民的税负之重,著名经济学家陈志武在 2011 年大发感叹:"我们的政府真贵!"据陈志武测算,从 1995 年——2010 年 15 年间,如果去掉通胀影响,仅政府预算内的财政收入就翻了 10 倍,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只增长 2.2 倍,农民只增长 1.7 倍。国家财政收入增长速度和城镇居民、特别是和农民收入增长速度之间出现的巨大差距,堪称天下少有。

处于这样一种生存环境中的中国老百姓,最难堪的是大批下岗失业工人。他们在企业改制中,被分流下岗,甚至强制买断工龄,推向社会,成了"失去国企妈妈的孩子",苦不堪言。以中石化为例,13年前的2000年,中石化系统30万职工被一次性买断工龄,推入社会,一次性补偿"在8-11万元之间",而今他们已"活不下去了"。13年后的2013年"两会"期间,中石化董事长傅成玉呼吁国家给予政策支持时说,他调任中石化之前,"从来没有听说过企业还有'维稳办'。一年里收到一两封告状信,就了不得了。但来到中石化后,经常看到下岗老职工上访、堵路甚至堵公司,总公司下面一个机关就被'围了三次'",傅成玉见到一些老职工代表,"发现职工们真的活不下去了,一些人没有工作,住在棚户区,连基本生活都保障不了"(引自2013年4月12日《生活文摘报》转自《时代周刊》)。

据 2011 年《北京石油报》报道,当时,"每年共减员 8 万人,加上各种社会保险,当年就节约人工成本 9.12 亿元。4 年就能回收成员分流所支付的费用。"换言之,一年被分流下岗的 8

万工人,当年就损失 9.12 亿元。按"十五"期间共减员分流 28 万职工计算,5 年就可节约人工成本 107 亿元,而从 2006 年起,每年可节约的人工成本即达 30.8 亿元,相当于中石化集团公司"1998 年全年利润总额"(以上引自 2013 年 4 月 12 日《生活文摘报》)。也即是说,"中石化当年把 30 万职工一下推到社会上",每年减少的人工成本就等于 1998 年全年的利润总额。换言之,30 万买断工龄的石油工人,一年就失去了超过 30 亿元收入,也即是说,中石化的利润总额,是通过下岗工人获得的。企业利润的大幅增长,国家财政自然也随着利税的增加而水涨船高。

但由此造成的是"职工们真的活不下去了"。

然而,难以理解的是,一方面国家财政收入大幅增长,另一方面却是土地财政的愈演愈烈,地方政府靠卖土地维持运转。

新中国成立以后,宪法就明文规定:"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侵占、买卖、出租或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土地乃财富之母,是人们赖以生存、繁衍最基本的资源。土地作为最基本的生产资料,实行公有制,是防止两极分化,实现共同富裕的基本保障。

1987年9月9日,深圳市政府在全国出现的经商大潮中,率先将一块面积为5321.8平方米的土地以106.4万元出让给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公司深圳工商中心后,一举突破宪法规定,开了出卖土地的先河。

自此以后,各地迅速出现了一个又一个出卖土地的高潮,成为地方政府一条极为便捷的融资聚财通道。

1992年全国出现了一个"不问姓资姓社"、"胆子再大一点,步子再快一点"的改革热潮。这一年,全国就有20多个省、直辖市、自治区以及19个计划单列市出让土地,共出让土地1700多幅,总面积达5000多公顷,土地出让金由1987年深圳的106.4万元,1988年的4.47亿元,猛升到45亿元。在"土

地开放"的地区,土地收益占到财政收入的75%左右,有的年份甚至高达80%(见《黄牌警告:中国》第14页,团结出版社,1993年5月出版)。

出让土地是无本万利、百万利、千万利的买卖,使地方政府出卖土地的热情越来越高,胆子越来越大,步子越来越快,使土地收入成倍、成十倍增长。从 1989 年至 2010 年的 21 年间,全国土地成交价款增长了 6732 倍,卖地收入相当于地方政府财政收入比例的涨幅超过 300 倍。土地成交价款 1988 年为 4.47亿元,1991 年达到 101.87亿元,2001 年由上年不足 600 亿元,猛升至 1296亿元,2007 年突破万亿元大关,达到 12216.72亿元;2010 年达到惊人的 30108.93 亿元。这个数字相当于 1989年 4.47亿元的 6732 倍。卖地收入在地方财政中所占的比例也不断增大。据一份《土地成交价款相当于地方政府财政收入的比例》的统计数据显示,1989 年土地收入相当于地方政府收入的比例为 0.24%,1992 年超过 10%,1994 年突破 20%,2003年达到 55.04%,2010 年达到 74.14%,与 1989 年相比,卖地收入相当于地方财政收入的比例,增长了 308 倍(以上数据均引自 2011 年 10 月 7 日《特区文摘报》)。

卖地收入在地方财政收入中占有如此高的比重,等于地方 政府每 100 天中最高有超过 74 天靠卖土地运转。

然而,地方政府如此以卖地创收,还不能满足需要,到了2013年,地方政府掀起新一轮卖地高潮后,连媒体也发出了"土地财政井喷"的惊呼!据统计,国土资源部自2011年以来,连续6次强调严防"地王",但地方政府根本不买账。2013年上半年,国家对土地发出了"最严厉的调控政策",却"无法冷却火热的土地市场"。前6个月,全国306个城市共交易土地15493宗,土地成交价1130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0%,卖地收入前10名的土地收入即达4618亿元,比2012年同期的1754亿元,增长263%,其中上海增长277%,杭州

增长 504%, 杭州市余杭区比上年同期增长 2700% (见 2013 年 7 月 3 日《北京青年报》)。2013 年,全国土地出让收入已达到 41000 亿元,与 1988 年的 4.47 亿元相比,已增长 9100 多倍。

到了 2014年,据财政部公布的财政收支情况显示: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4.49万亿,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26万亿,与 1988年的 4.47亿元相比,增长 9530倍。政府如此卖地,对国家和人民,是福还是祸?

地方政府如此卖地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愈演愈烈的债务。 据国家审计局 2013 年 6 月 1 日公布的《36 个地方政府本级政 府性债务审计结果》显示,18个省会和直辖市有17个靠卖地 还债,占95%。据中国经济研究院于2014年4月发布的《23 个省份土地财政依赖度排名报告》显示,从"承诺以土地出让 收入偿还债务总额的绝对值,即此类总额来看,排名依次为北 京、浙江、上海、四川、辽宁、湖北、广东、重庆、山东、天 津、福建、江西、湖南、安徽、河北、广西、黑龙江、陕西、 吉林、海南、山西、甘肃,江西未公布数据(见2014年4月 14日《中国经济周刊》)。而据国家审计署对全国391个市(地、 州、盟)、2778个县(市、区、旗)进行审计,在被审计的市 级政府中,承诺以土地收入偿债的比例高达81%,县级政府也 超过50%(见2014年4月14日《中国经济周刊》)。而且,地 方政府财政衰败到如此情况,已是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据国 家审计署 2011 年披露, 截至 2010 年底, 全国除 54 个县级政 府没有政府性债务外、全国省、市、县三级政府性债务的余额 就已达到 107174.91 亿元。而且,业内认为这个数据"存在很 大漏洞",国家财政部原部长项怀诚指出,"据他掌握的资料, 2011年中国中央和地方政府债务达30万亿元,其中地方政府 接近 20 万亿元"(以上数据引自 2013 年 4 月 25 日《时代周刊》、 4月29日《经济观察家》)。

不仅政府背着巨额债务,企业负债也前所未有。据 2013

年 6 月 17 日《第一财经报》报道,"2012 年末,中国企业债务约为 65 万亿元",相当于国内生产总值(GDP)的 125%,债务负担为全球平均水平的 400%(见 2013 年 6 月 17 日《第一财经日报》)。

2013年12月23日,中国社科院副院长李扬透露,2012年中国全社会的债务规模已达到111.6万亿元,相当国内生产总值(GDP)的215%。债务规模超过GDP的两倍(见2013年12月24日《新京报》)。

政府和企业都负债累累,救命"法宝"就是卖地。卖地成为政府聚财最简便的最大渠道以后,损失最大的是农民。

政府以农业用地价格征收农民的土地,再以建设用地的价格出售,一进一出便给政府创造了数十倍、数百倍至数千倍的 差价。

根据十地管理法征收耕地的补偿费用,包括十地补偿和安 置补助总共不超过土地被征收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30倍,即 使按最高30倍的标准,以一亩农田一年2000元计算,最高也 不过6万元,而且很难达到这个标准。如果不是耕地则补偿更 少。但随着由政府控制的房地产市场的急剧暴涨、房价地价的 互推互涨,被征用的农田转化为建设用地后,地价就会数十倍 至数百倍上涨。南方某市一次征收农民 200 亩土地、村民总共 得到各种补偿、补助 2400 万元, 而政府出卖这些土地时, 就 变成了20多亿元,差价超过100倍以上。在卖地收入的分配 上极不合理。比如, 江苏某州市吴中区, 在 2001 年至 2005 年 期间,每亩土地拍卖价达118.5万元,而用于失地农民补偿、 安置等开支的钱平均每亩仅3.8万元,只占3.2%,政府拿走了 96.8% (见 2009 年 5 月 15 日《21 世纪经济报道》);被农民称 为"白眼狼"的省委书记白恩培主政云南时、推出所谓"一湖 四片"的毁乡造城运动、围着滇池大造城市、大片基本农田被 毁,征收土地当时市场价每亩400万元,村民每亩仅得12万元, 仅占可怜兮兮的 3%, 97% 被政府拿走了。征地 2 万多亩,只此一项,白恩培掌控的地方政府就掠夺了农民高达 1000 亿元利益。被掠夺的农民"多次到省委大门口下跪哭诉,他却坐视不理"(见 2014 年 9 月 1 日《文摘周刊》)。据国务院顾问、经济学家吴敬琏估算,"这些年"政府从出售土地中获得的差价"最低"也有 30 万亿元(见 2013 年 3 月 25 日《潇湘晨报》)。

30万亿元,是叫中国老百姓瞠目结舌的天文数字。但政府只须通过征收农民的土地转手再卖出去,就能轻而易举得到, 他们的卖地积极性还能不像六月的温度计一样上升吗?

在土地问题上,开发商和地方政府是连襟。开发商从政府手里拿到土地后,立马就能大发横财。比如,中国武夷在北京通州花 20 万元,购地 600 亩,闲置几年后,到 2013 年,这块只花 20 万元买来的地,"至少可获得 50 亿元以上的暴利"(见 2013 年 3 月 12 日《21 世纪经济报道》),利润翻了 2.5 万倍。

地方政府卖地其所以越来越起劲、越来越胆大的另一个原因,则是此中所能获得的巨额个人利益,足以令那些贪得无厌的胆大妄为之徒,甘于冒"上绞刑架"的风险。在中央掀起打大"老虎"的风暴中,原湖北宜昌市委书记、湖北省副省长郭有明、原宜昌市副市长郑兴华、原宜昌市人大常委副主任王宏强,相继倒台,他们都与土地问题有关。其中仅宜昌一家主流房地产公司为两块土地,向郭有明输送的利益即达 1.5 亿元,据报纸披露,郭有明的涉案金额达数亿元(见 2014 年 4 月 4 日《文摘周刊》)。

在"不管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的当今中国,土 地的暴利必然引发卖地疯狂的与日俱增,地方官员、开发商以 及通过钻山打洞染指土地的各种"猫"们,便疯狂啃噬土地。 海南省东方市曝光的土地窝案,就是一个典型。那里不仅政府 征地,商人征地,村官代人买地,国土局长炒地,市长授意圈 地,案发后,仅最后立案侦查的各类官员即达 32 人。不仅包 括原市长谭灯耀,原市委副书记吴苗以及原副市长等党政要员,还包括该市土地、建设、城投等部门的当权者、若干村官以及商人等等。他们狼狈为奸,将党纪国法踩在脚下,像饿狼一般扑向土地(参阅 2011 年第 14 期《中国新闻周刊》)。

2010年,被称为"史上最严厉房地产调控"的一年,但这一年的土地出售成交价款达 2.7万亿元,比上年增长超过70%,几乎翻了一倍。出现这种"国家调控越严,我越卖地"的重要原因,是土地的利润太刺激人,而利润的分配又极不合理——"从农民手中拿地,以万元为单位,在土地市场拍卖土地,以亿元为单位,计量相差万倍"。另一个是时间分配上的极不合理,长官权利不受约束——"前一任市长可以卖出未来三任市长的地,不仅透支了城市发展的后劲,更透支了子孙后代的权益",一些地方政府甚至在尚未办理征地手续,也没有同农民协商,更没有支付任何补偿,就强征农民土地。2008年11月26日,广东廉江"当地政府还没有得到征地批文",也没有给农民"一分钱征地款",就"动用几十名手持盾牌、警棍的武警和联防队员强征土地,镇领导下令'谁出头就抓谁',多位村民……遭到不同程度殴打,数人因涉嫌'妨害公务'被拘留"(引自2009年2月8日《潇湘晨报》转自《南方农村报》)。

诸如此类地方政府动用公安、武警强征强占农民土地的报道,媒体屡见不鲜,死人的事也经常发生。山东某地一名拆迁指挥部领导,在当地因征地强拆发生血案后,公开当众说:"哪个地方拆迁不死几个人呀!气死的,吓死的,逼死的"(引自 2006 年 11 月 30 日《中国青年报》)。这些地方的这类官员,为了征地,为了强拆,连老百姓的命都可以不顾,他们还会顾什么呢?

土地是农民赖以生存的命根子。土地被征走了,几千万人 成了"种粮无地、上班无岗、低保无份"的"三无农民"。于是, 与我国经济高速发展相伴而来的,是两极分化的加剧和农民赤 贫化的加速,以及社会隐患的加深。

第四节 中国贫富悬殊有多大

近 30 年来,中国出现了举世公认的两极分化。那么,中国的贫富悬殊到底有多大?

国际上有一个不分意识形态和社会制度通用的基尼系数,用以衡量一个国家的贫富分野。国际公认,基尼系数在0.2以下,属过于平均,超过0.4属过于悬殊,会引起社会动荡。中国在1978年时,基尼系数为0.18,是世界上最平均的国家。改革开放以后,中国基尼系数不断上升。据国家统计局机关报《中国信息报》披露,1984年中国基尼系数为0.24,2004年为0.47,二十年翻了一倍,大大超过了国际"警戒线"的0.4。西方基尼系数首屈一指的美国,在2003年也只有0.408,日本为0.249,韩国为0.318,印度为0.325。也即是说,我国在2004年达到的基尼系数,已把全世界贫富悬殊最大的美国,抛到了后面,夺得了贫富悬殊"世界第一"的桂冠。而且,此后并没有得到抑制,反而在继续大幅上升。

据 2014 年 2 月新华社报道,"2014 中国财富管理高峰论坛"上发布的报告显示,2011 年中国基尼系数创造了 0.761 的高峰,2013 年有所下降,仍然达到惊人的 0.717 (引自 2014 年 2 月 28 日《文萃报》)。

造成如此贫富悬殊的一个原因,是国家大力购买外国债券和极力扩大出口,由此导致我国劳动人民的收入被压得很低。我国人民的最低年收入,还不到世界平均水平的15%,在全球排名第159位,最低工资甚至低于32个落后的非洲国家(见2010年2月17日《主人公论坛》)。

而且,这样低的收入,老百姓"实际"也没有全部得到。 首先是他们不敢根据自己的需要进行商品消费。据调查表明, 85%的人转手又通过银行储蓄把自己收入的不少钱还给了国家。因为他们的头上压着医疗、教育、住房"三座大山"。而国家则通过大印钞票,造成货币贬值,通货膨胀,变相又拿走了老百姓从牙缝里挤出来的存款。中国人民银行提供的数据显示,截至2013年3月末,我国货币M2存量为103.61万亿元。所谓M2就是流通中的现金和企业、居民活定期存款的总和。而1990年底只有1.5万亿元、2000年底为13万亿元,2008年达到50万亿元,到2012年底,已飙升到97.4万亿元,这个数字已接近全球货币总量的四分之一,是美国的1.5倍,英国的4.9倍,日本的1.7倍,比15个欧盟国家的货币总量还多20多万亿元。

更令人瞠目的是,到 2013年3月末,我国货币余额从2012年底的97.4万亿飙升到103.61万亿元。短短三个月,我国又发行了6.21万亿元钞票,这个数字超过2012年国家财政收入11.721万亿元的一半。据央行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6月底,中国M2货币总量已超过120万亿元,导致M2和GDP比值上升至213%,再创历史新高(见2014年9月12日《生活文摘报》)。

我们再看看改革前与改革后,中国货币发行的情况差异。

1978年,我国 GDP 规模为 3465亿元,货币供应总量为 859.45亿元,货币供应与 GDP 之比为 24.8:100;即每 100元生产总值(GDP)供应 24.8元货币;2011年我国 GDP 规模为 47万亿元,这一年的货币供应总量为 85.2万亿元,货币与 GDP 之比为 181:100,即每 100元生产总值(GDP),国家发行 181元货币。2011年的 GDP 是 1978年的 128倍,而货币供应量是 1978年的 991倍。

如此大量发行货币的结果,就是通货膨胀,物价暴涨,百姓受害,进一步加剧实际的贫富悬殊,使贫穷者更加贫穷。

有人以湖南长沙一位老大妈在1977年存入银行400元,

到 2010 年连本带息可拿回 853.82 元为例算了一笔账。1977 年长沙的物价是:猪肉每斤 0.8 元,400 元可买猪肉 500 斤,大米每斤 0.128 元,可买大米 3125 斤;面粉每斤 0.2 元,可买面粉 2000 斤;茶油每斤 0.72 元,可买茶油 555.5 斤;水每吨 0.1 元,可买水 4000 吨;电每度 0.1 元,可买电 4000 度;到了 2010 年,长沙猪肉每斤 13 元,853.82 元可买猪肉 65.67 斤,比 1977 年减少 434.33 斤;大米每斤 1.2 元以上可买最低价米 711.5 斤,比 1977 年减少 2413.5 斤;纯茶油每斤超过 25 元,853.82 元可买茶油 34.15 斤,比 1977 年减少 521.35 斤;水每吨 2.38 元,853.82 元可买水 258.7 吨,比 1977 年减少 3741.3 吨;电每度 0.6元,853.82 元可买电 1423 度,比 1977 年减少 2577 度。

此后,货币贬值和通货膨胀继续加剧。《钱经》2013 年第 7 期算了一笔细账——

如果以 1990 年存入银行 1000 元,以利息最高的五年定期,每五年转存一次来计算。1990 年定存 5 年的年利率为 13.68%,1995 年转存后的 5 年年利率为 13.86%,2000 年的 5 年定存年利率为 2.88%,同时收取 20%的利息税,2005 年的 5 年定存年利率为 3.6%,2005 年至 2007 年的利息税为 20%,2010 年的 5 年定存年利率为 4.2%,如此计算下来,23 年前的 1990 年 1000元人民币,在 23 年后能提取的利息和本金共计 3716 元左右。

1990年的1000元,可买狗不理包子166斤,现在(2013年)连本带息只能买74斤,减少了92斤;1990年1000元,可购500ml52度的五粮液白瓷瓶20瓶,现在连本带息只能购5.6瓶,减少14.4瓶。1990年1000元,可以支付一个三口之家一年的生活费,现在3716元,只能支付一个三口之家一个月的生活费。

不可忽视的是,中国国民储蓄率高达 51%,而全球平均储蓄率仅 19.7%(见 2012 年 11 月 27 日《生活文摘报》转自《人民日报·海外版》)。

老百姓将自己收入一半以上的钱存入银行,结果钱越存越

少,家庭越存越穷。而国家银行通过利率重新分配金融资本,将债权人(储户)的财富,转移给了债务人——比如房地产商,他们利用银行资金圈地盖房,然后抬高房价,再次把购房者的财富转移到手中,使贫富悬殊迅速加剧。

1986年9月2日,邓小平在接受美国记者华莱士采访时,十分肯定地说:"我们的政策是不使社会导致两极分化……我们不会容许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引自《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172页),他同时断言:"中国不会出现百万富翁。百万富翁很难在我们社会主义制度下产生"(引自1986年9月15日《人民日报》)。随着改革的不断推进,各地出现了不少"万元户"、"十万元户",相伴而来的是很多民谣广泛流传,什么"万元户不算富,十万百万才起步"等等,于是人们纷纷质疑先使一部分人富起来的口号,邓小平又严肃地斩钉截铁地说:"中国不可能出现百万富翁,也不可能出现两极分化。如果出现两极分化,改革就失败了;如果出现了新的资产阶级,改革就真的走到邪路上去了"(引自《东方红文萃》2013年第3期,作者史良)。

但是,通过改革,在中国出现的却是与邓小平所说截然相反的现实。中国财富在改革中,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六大领域集中——向政府集中,向城市集中,向垄断行业集中,向少数人集中,向资本所有者集中。其中最惊心动魄的是向少数人集中和向资本所有者集中,从而迅速形成了一个新生的资产阶级。这个新生的资产阶级,首先是从党内某些高级官员及其子女利用权势,在"先使一部分人富起来"的旗号下变成了资本家和剥削者。

2006年10月,国务院研究室、中央党校研究室、中国社科院等单位,发表了一份关于社会经济状况的调查报告,"详细记录了不同阶层的经济收入"。据该报告披露:"在金融、外贸、国土开发、大型工程、证券五大领域中,担任主要领导职务的,有85%-90%是高干子女",实际上已形成官僚资产阶级。

"至 2006 年 3 月底,内地私人拥有财产(不包括境外财产)超过 5000 万元以上的有 27310 人,超过 1 亿元以上的有 3220 人,其中 2932 人是高干子女,拥有财产 20450 亿元。他们集中在以下八个省市:广东省 1566 人,浙江省 462 人,上海市 225 人,北京市 195 人,江苏省 172 人,山东省 142 人,福建省 92 人,辽宁省 79 人"。

据该报告披露:"亿万富豪的资产来源,主要是依靠家庭背景的权利,有合法的,有非法的,有合法下的非法所得"(引自 2012 年 5 月《东方红文萃》作者刘日新)。

国家工商管理局的资料表明,截至2001年,私营企业主群体与1956年私改前的资产阶级相比,户数由1956年的16万户,增加到203万户,为1956年的12.7倍;雇工人数由1956年的250万人,增加到2253万人,为1956年的9倍;资本由1956年的24亿元,增加到18000亿元,剔除物价上涨因素,相当于当时的190倍。

而且,这个数字很快被打破。据 2013 年 2 月 15 日新华社报道,截至日前,我国个体工商户达到 4060 万户,从业人数约 8000 万人,资金总额达 2 万亿元。与 1956 年的 16 万户相比,超过 253 倍;从业人数超过 32 倍,如果不计物价上涨因素,资金已超过 1956 年 833 倍。这些来自权威部门的数据,明白无误地告诉人们,经过 30 多年改革,在中国已形成了一个比1956 年人数庞大得多、资金雄厚得多、受雇佣剥削的工人多得多的新资产阶级。

由于社会财富高速向少数人集中,中国的财富结构,不断向畸形演变。由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和中国社会科学院专家编写的《中国居民收入分配年度报告 2004》表明:"最高收入 10% 的富裕家庭财产总额占全国居民财产总额的 45%,而最低收入 10% 的贫困家庭相应的比例仅占 1.4%",相差 32 倍以上。到了 8 年后的 2012 年 5 月,中国 10% 的富裕家庭资产

占全国整个家庭总资产的 84.6%,而美国只占 59%(见 2012 年 9 月 28 日《特区文摘报》)。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我国财富结构就出现了所谓"二八律",即 20% 的富裕家庭占有 80% 的社会财富,80% 的老百姓占有 20% 的社会财富。很快,"二八律"就被"一九律"取代,即 10% 的富人占有 90% 的社会财富,90% 的贫困百姓只占有 10% 的社会财富。

在"一九律"中,社会财富又大量集中于少数大阔佬。据2013年《理论与改革》载文报道,截至2007年底,中国有41.5万富豪的个人资产,超过100万美元,即占当时全国总人口0.03%的阔佬,占有14.8万亿元社会财富,相当于当年全国生产总值(GDP)的60.1%。

从个人收入来看,平安董事长马明哲的年薪为 6661.1 万元,超过普通工人月工资 2000 元左右的 2775 倍。而人社部发布的 2011 年《中国薪酬报告》表明,企业高管的工资与普通农民工工资收入的最大差距是 4553 倍。以上指的还都是"阳光工资",其它各种隐形收入和消费无法统计。中国分配如此不公,在人类历史上可能是史无前例?

在官员富豪中,其个人财富主要是靠犯罪所得。2014年中纪委书记王岐山在金融机构一次高层会议上愤怒地指出:"金融机构,特别是上层,不是全部也差不多九成已是千万富翁。借1亿元收2000万(人民币)私人回佣;每月薪金5000元,奖金四、五万元。这是哪家订立的,够黑、太黑!"(引自《红色参考》2014年第9期);再看看那些富豪官员的巨额财产——茂名市副市长杨光亮房产140套,现金12亿;楚雄州州长杨红卫房产230套,现金17亿;杭州市副市长许迈永房产250套,现金14亿;山西蒲县煤炭局局长郝鹏俊房产350套,现金30亿;山东省副省长黄胜房产460套,现金90亿美元;浙江省药监局局长黄萌房产840套,现金20亿;铁道部长刘志军仅房产就有374套,而且这些房产法院判决时还没有列入受贿之

列;解放军原总后副部长谷俊山、涉案金额 200 多亿、等等等(引自 2014 年 9 月 8 日红色中国网)。

随着社会财富以世界历史上罕见的速度向极少数人集中,富豪们占据的社会财富急剧膨胀。《2011年福布斯中国富豪榜》公布的数字显示,400名中国大陆富豪的财产达到4590亿美元,其中146人拥有的净资产达10亿美元以上。在过去短短两年间,拥有10亿美元以上净资产的富豪增加了一倍多。到了2012年底,中国内地"500富豪榜"上的富豪财富总额和个人财富,都在大幅上升。500富豪财富总额为35786.6亿元,个人财富平均达到71.6亿元,其中娃哈哈集团董事长宗庆后,以个人财富700亿元傲居榜首(见2013年5月7日《新财富》)。而2013年发布的"胡润全球富豪榜",中国10亿美元级富豪达到212人,美国为211人,高于美国1人。如果考虑到富豪总数,中国以349人位列第二,比第一名的美国少60人。但是相当于位居第三的俄罗斯4倍(引自2013年3月9日《文摘报》)。

不应忽略的是,美国作为名列全球第一的经济大国,经过200多年的经济积累,才造就了一批拥有巨额财富的大资本家,而在"百万富翁很难在我们社会主义条件下产生","我们不会容许产生新资产阶级"(均系邓小平语)的特色社会主义中国,只经过30多年私有化改革,便造就了数量几乎与美国相等的大资本家,无疑是一个罕见的财富"奇迹"。而且,中国财富仍在继续加速向少数人集中。据《2014年胡润内地百富榜》显示,截至2014年9月,中国内地财富达到20亿元的富豪共1271人,他们的总财富达到81562亿元,平均超过64亿元。上榜100亿富豪176人。如果加上隐形富豪,中国内地100亿富豪达到约350人(见2014年9月26日《文摘周刊》)。也就是说,达到16亿美元的中国内地富豪,比2013年时达到10亿美元的212名富豪,还多了将近140人。

中国能在如此短的时间内, 使国家和社会财富如此飞速集

中到极少数人手里,与国家政策对资本的极力倾斜和特殊关照, 紧密相连。他们不仅如本文前面所述,以极低的价格甚至分文 不花,就能不费吹灰之力将几个亿、几十亿至上千亿国有资产 弄到手里,而且在拥有巨额资产后,还能得到各级政府的巨额 "补贴"。比如,拥有11亿美元资产的厦门首富、三安光电老 总林秀成,在2010-2012年三年间,得到的政府"补贴"高达 30亿元,平均每年10亿元,这在世界上任何国家都是不可想 象的。能得到这种巨额政府补贴的, 当然远不止林秀成一人。 据报纸公开披露,仅2012年一年之内,国内上市公司至少得 到了来自各级政府的 989 次共计 220 亿元补贴, 涉及 540 家以 上的上市公司(以上数据均引自 2013 年 1 月 24 日《新京报》)。 而且,这类以"补贴"、"奖励"等名义给阔佬们送钱的做法已 成为一种常态,连国家级贫困县也不例外。2007年安徽霍县 人大常委会通过一项决议,给当地的民营企业大昌矿业集团 "奖励"6亿元。而这个国家级贫困县的财政收入当时也不过7 亿元。此举受到群众和舆论的质疑、抨击后, 因省里过问而取 消。但是, 县里随后又以过桥资金的形成, 硬是将被迫取消的 6亿元奖励资金又给了大昌矿业。据媒体报道,截至2014年4 月 14 日, 在 1593 家已经披露年报的上市公司中, 1500 家上市 公司都获得了政府的补贴占 94.16%, 其中超过 100 万元的就有 1379 家,比例高达 86%,补助总金额超过 770 亿元。排名前 10 位的企业补贴金额超过 242 亿元,占补贴总金额的 31.4%。 而在 2012 年, 2537 家上市公司中有 2387 家获得政府补贴, 占 94.4%, 累计补贴金额为1070亿元, 而中石油和中石化, 十年 间获得的政府补贴超过千亿元(引自2014年4月25日《文摘 周刊》)。这就是说,在2012年超过94%的上市公司获得政府 补贴, 在 2013 年已经公布年报的上市公司中超过 94.16% 获得 了政府补贴。众所周知,上市公司都是拥有数以亿计财富的大 老板,他们都能获得政府补贴,岂不是加速社会和国家财富向 少数人高度集中,富的越富,穷的越穷吗?

数以亿计的农民工,每天十几个小时甚至加班至二十几个小时为老板们卖苦力,长期以来一直被无理拖欠、克扣甚至拒付工资,谁也无法统计全国有多少农民工,干了多少牛马活,竟没有拿到血汗钱,而我们却几十年没有解决早已引起社会公愤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这是世界各国都不可能发生的怪事。有如此众多农民工没日没夜为老板加班加点干活,老板却可以长期拖欠、克扣甚至拒付工资,如此掠夺剥削工人而不受惩罚,他们还能不富吗?

国家和社会财富都被少数人拿走了, 其必然结果就是贫富 悬殊加剧、贫困人群更加贫穷。据世界银行公布的《2000年 世界发展报告》估算,到2003年,中国贫困人口按联合国规 定的绝对贫困为每天生活费不足1美元的标准计算,其人数占 全国总人口16.6%,即中国绝对贫困人口约为2.14亿。随着时 间的推移,这个比例还在提高。《纽约时报》2006年2月16日 在报道中,引用联合国的统计数据称:"中国大陆有 18% 的人 口每天生活费不足1美元。据此计算出中国绝对贫困人口增加 到 2.35 亿人"。世界银行 2006 年 12 月 1 日发布的《贫困评估 报告》指出,"中国在经济高速发展的同时,中国的穷人却更 加穷了,不是相对贫穷,而是绝对贫穷。从 2001 年至 2003 年, 中国 10% 的贫困人口收入下降了 2.4%。这个数据一公布, 打 破了世界纪录"。发展经济学(一个重点研究发展中国家经济 问题的西方经济学分支) 总结一系列国家的发展经验后, 提出 的"水涨船高"基本原理也被推翻,中国成了与此原理唯一背 道而驰的"水涨船低"国家。在中国广大农村,不仅贫富悬殊 越来越大,穷苦群体也越来越庞大。由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农 村研究院发布的《中国农民经济状况报告》的调查数据表明: 2010年至2011年、收入最低的20%样本农户与收入最高的 20% 样本农户之间的收入差距为 10.9 倍(引自 2012 年 8 月 22 日《新京报》),到了2012年,最低的5%的家庭收入与5%最高收入家庭的差距达234倍(引自2013年7月18日《南方都市报》)。如此巨大的贫富悬殊,是新中国成立以后绝对不曾有过的纪录。

然而,对于这种两极分化的极不公平,某些党政官员却认为"天经地义",群众提都不能提。吉林省辽源市环保局 2010年的目标责任奖,局长与职工相差三倍。有的同志认为不公平,向纪检部门反映,局长知道后大为光火,在一次全局大会上,该局长竟疯狂叫嚷:"领导都得骑马坐轿","你什么东西,臭不要脸的!""老百姓想要公平是臭不要脸",老百姓连"想公平都是臭不要脸"(引自 2011年5月27日《生活文摘报》),在这些地方还有公平可言吗?

那么,在这个极不公平的年代里,中国穷人到底有多穷呢? 在广西、贵州、青海、陕西、安徽、江西、福建等省(区)的集中贫困区,生活着4000多万14岁以下的儿童,他们一天只能吃两顿饭,早上9点40和下午5点40是用餐时间。有三分之一的学生,在一个月内吃不到肉,由于路程太远,一些学生走到半路就回家了,尤其是下雨天,"下午课实际上只有离家近点的孩子在上课"。由于吃饭都成问题,他们普遍"营养不足,发育迟缓","健康状况令人心忧"(见2013年第11期《瞭望》、6月20日《文摘报》)。

农村老年人的处境同样令人担忧。按照国家扶持政策,从2011年4月1日起,60周岁至69周岁的老人每月发80元养老金,70-79周岁90元,80周岁以上100元,80周岁以上老人还能领到50元高龄补助。但这个标准仅能维持最基本的温饱。据全国老龄办副主任阎青春披露,我国城市老人空巢家庭比例已达49.7%,农村也达到38.3%,农村老人面对儿女外出,劳动力丧失,身体多病,养儿防老随社会结构的改变已失去大部分功能。使众多老人生活极其艰难。据河南省某县民政局2009

年对全县农村养老现状实地调查显示,45%的老人与儿女分居,93%的老人一年添不上一件衣,67%的老人吃不起药。黑龙江省双城农民每月养老金最低仅3毛(引自2012年9月4日《生活文摘报》);陕西太白县,一对耄耋老人在极其艰难的养老条件下,6年没吃过肉(见2012年9月26日《法制文萃报》)。

尤其令人费解而忧虑的是,改革开放后经济发展了,与经济发展同步的是乞讨人员大幅增加。据统计,被城市收容站和救助站(2003年8月启用此名)收容或救助的乞讨人员,2003年为63.5万人,2004年为119.5万人,2007年为203万人,2008年为224.5万人,几乎呈直线上升。此外,还有大批因长期上访而乞讨的人被强制送入疯人院或作为"敌对势力"加以拘捕,实际乞讨人数比统计的数据大得多。2009年截至12月24日,仅北京市救助的流浪乞讨人员即达1.7万人。

在企业改革中,大批下岗失业工人的生活普遍比较困难, 其中不少人处于极端贫困状态。据媒体报道,仅石油战线就 有 30 万老工人生活难以为继,甚至面临无米之炊,等着救济。 各类令人揪心的例子层出不穷。

四川威远县山王镇双塘村村民李正华,1993年60岁时单位倒闭,失去生活来源,只好住进山崖上的崖洞土庙里。20年来,每天只吃稀饭,把野菜叶子和着稀饭一起煮。2013年已经80岁的李正华,每月已能领到120元救济金,主要用于买米和盐,油对他是奢侈品。老人经常生病,"少则一周,多则十几天,没有钱看病,只能找些草药熬水喝"(见2013年6月26日《华西都市报》)。

重庆市第二针织厂女工张苏玉,曾是该厂有名的厂花。她老家在河南,重庆无亲戚。九十年代后期针织厂倒闭,全厂工人下岗。张苏玉下岗后,只领到4000元下岗津贴。不久丈夫和她离婚,12岁的女儿也被丈夫带走。张苏玉孑然一身孤苦伶仃过活。

由于社会道德败坏,厂里不少下岗女工沦为妓女,以卖身为生。张苏玉下岗后,耻于与她们为伍,只能省吃俭用度日。 她很少出门,人们还以为她外出打工或到外地发财去了,谁也 没有留意她的存在。

一晃五年过去了。2007年10月,针织厂的土地卖给开发商建房子,有一段管道要经过张苏玉的住房。当地人都以为她多年不在家了。没办法,只好由居委会、公安局和有关单位共同签字同意后,撬门入室。当人们撬开门后,全都惊呆了,床上躺着一具白骨。桌上有一本张苏玉留下的日记薄,最后的日记日期是:2002年8月8日,距发现她时已过去五年多时间。

看到当年全厂闻名的厂花,变成了一堆白骨,人们的眼泪 夺眶而出……

这就是在私有化改制后,一名中国女工的结局,也是两极 分化无法避免的产物。

然而,面对这种中国名列全球第一的贫富悬殊,我们一些主流经济学家却还在嫌中国的贫富悬殊不够大,甚至根本不承认两极分化。中国社会科学院原副院长刘吉,2010年2月8日答《南方周末》记者说:"中国根本不存在两极分化……以此炒作是反对改革"。他甚至说:"毛泽东时代中国贫富差距最大,那时贫富悬殊远远超过现在。"著名西方经济学家厉以宁在2009年曾公开说:"中国贫富差距大吗?中国贫富差距还不够大。只有拉大距离,社会才能进步,和谐社会才有希望。""在改革中国有资产流失是必然的,不必大惊小怪。只要把企业财产经营权改为'法人财产权'(即私有化),国有企业的一切难题就迎刃而解了。为了达到改革的目的,必须牺牲一代人,这一代人就是三千万老工人。8亿多农民和下岗工人是中国的巨大财富,没有他们的辛苦,哪有少数人的享受?他们的存在和维持现在的状态是很有必要的"。在厉以宁们看来,中国"改革的目的",就是为了"少数人的享受",这就"必须牺牲一代

人",即"三千万(岂止三千万!)老工人"。张苏玉就是被牺牲老工人中的一个。他们其所以要让"8亿多农民和下岗工人存在",就是因为要保障"少数人的享受",只有靠他们的"辛苦"来维持;另一个西方经济学家樊纲甚至宣称:"经济学家就是为利益集团服务的。经济学家就是不要讲道德,不要担心两极分化"(以上均引自著名经济学家刘日新著《新中国经济60年论文选》中《中国贫富悬殊,两极分化世界之最》一文)。正是因为有一大批此类声称"不讲道德","只为利益集团服务"的"精英"人物及其培养的众多手执权柄的徒子徒孙,将中国的改革变成了私有化的代词。在假改革、坏改革、打着改革旗号反改革、破坏改革的过程中,造成了中国贫富悬殊、两极分化的世界之最。

第五节 小岗村:集体经济买不起一瓶墨水儿张纸

随着公有制为主体的经济基础被摧垮,国营经济是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力量被私有经济所取代,造成"整个经济变质"后,中国出现了名列世界第一的贫富悬殊。那么,以大包干形式分田到户后,中国农村的公有制经济,即"劳动群众的集体所有制"经济,是一种什么状况呢?

先看看小岗村的情况吧。

小岗村在 1978 年遭受大旱时,全村(当时叫生产队)517 亩耕地,粮食总产量为3.6万斤(即平均每亩69.6斤),"大包干"第一年,小岗村在517亩耕地上,收割了13万斤粮食(平均每亩251.5斤)。前后对比,翻了3.6倍。"大包干"第一年解决了温饱,小岗村人兴奋不已。于是,"一包就灵"成为传遍全国的"大包干"经典名言,小岗村因此被誉为"中国改革第一村"、"中国农民致富典范",名扬四海。很快,"大包干"就以排山倒海之势,推向全国农村,99%以上的中国农民都指

令按照小岗村的模式,进行"第二次土改","分田分地分农具"。 "学小岗村,走致富路",成了推行"大包干"使用频率最高的 重要语言。在小岗村带头搞"大包干"、后来当了小岗村村长 的严宏昌,曾"十分自信"地对到小岗村采访的安徽作家说: "要是凤阳都这样干,我保证只要干上三五年,吃陈粮,烧陈草, 个人富,集体富,国家还要盖粮库"(引自陈桂棣、春桃《小 岗村的故事》第52页,华文出版社2009年出版)。

当时任凤阳县委书记的陈庭元,向万里汇报"大包干"成就时,也激动不已地向万里唱道:"大包干就是好,干部群众都想搞。只要搞上三五年,吃陈粮,烧陈草,个人富,集体富,国家还要盖粮库"(引自《小岗村的故事》第71页)。

小岗村因为"大包干"出了大名,成为全国学习的榜样,国家为了使这个"中国改革第一村"更加光彩照人,不仅通过媒体大张旗鼓大歌大颂,在政治上拥有至高无上的地位;在资金上更给予了罕见的支持,各行各业各地也无偿给予援助,甚至连外国——比如日本——也慷慨解囊,无偿支援了1000万日元(当时约合67万人民币)。安徽出了这么个示范全国、名扬天下的大典型,省委当然视为掌上明珠,关爱有加,关怀备至。

1993年春天,已经当上小岗村村长的严宏昌,又当上了省人大代表。他趁到省城开会之机,"一个一个地去拜见到会的各位厅局领导,重要的,还不厌其烦地进行'家访'。向他们介绍小岗的现状",请求各位领导"支持小岗,为小岗的发展指点迷津"。他特别向省人大主任、省委副书记孟富林汇报了小岗村的情况。会后,孟富林专门召集省直各有关厅局主要负责人和滁州市及凤阳县的主要领导,开了一个"专题联席会"。孟副书记特意把严宏昌"请到主席台上,亲自为他倒了一杯水,知道他抽烟,又亲自为他点火"。然后,让严宏昌讲了"小岗村的交通、教育、供电、电讯、水利、农业科技、村办企业以及农贸市场等方面的现状"和"设想",孟富林以省人大主任、

省委副书记的身份,要求"涉及哪个厅局的,哪个厅局就出来解答,看看怎么支持"。

在会上,各相关厅局或"现场拍板",或"表示回去后及时研究"如何支持小岗村发展。仅会上"落实"下来"支持小岗村经济发展的各项资金即高达一千三百多万元"。孟富林"十分满意",并指示各部门"尽快去办"。

当夜,孟富林还专门在省会华侨饭店,请严宏昌吃饭。在餐桌上,孟富林动情地说道:"宏昌啊,你打破了安徽省历史上的三项纪录:第一,省委没有为一个村解决实际问题,召开专题会议的先例,这是第一次;第二,也没有为一个村解决这么多资金,和这么多问题;第三,省委更没有专门请一个农民吃饭"(以上均引自《小岗村的故事》第167—168页)。大概还有三个第一孟富林没有说出来,第一,大概没有哪位安徽省委书记把那么多省直厅局和市、县领导召来,听一个农民介绍村里的情况;第二,大概没有哪位省委书记在主席台上,为一个农民亲自倒水;第三,大概也没有哪位省委书记,在主席台上亲自为一个农民点烟。

孟富林为小岗村召开"专题联席会",且不说会后还能落实多少资金,仅"会上落实的"一千三百多万元,就不是一个小数字。如果按小岗村1978年大包干时18户人家110口人计算,平均每户合七十二万二千二百多元,平均每人合一十一万八千多元,在全国68万多个村子中,大概没有哪个村子一下就得到过这么多资金。

1998年是小岗村"大包干"20周年,为迎接江泽民来视察,这年六月,省领导又亲自率领省交通厅、省建设厅、省教育厅、省水利厅、省卫生厅、省新闻出版局等有关厅局领导,在滁州市、凤阳县主要党政领导陪同下,浩浩荡荡来到小岗村。为了迎接江总书记的到来,省、市、县三级领导亲自来现场,直接规划和指导改变小岗村面貌。上级有令,各单位各部门闻风而

动,果然像变魔术一样,小岗村的面貌,转瞬之间便"旧貌换 新颜"。

行动最快的电信局,接到任务后,立即贷款100万元,免 费为小岗村每家每户装好了程控电话;教育局也不示弱,一座 可容纳 165 名学生的小岗学校, 六月动工, 八月竣工, 保证了 九月一日开学正式投入使用。由滁州市委、市政府、凤阳县 委、县政府共同投资300万元、占地30亩、面积2600平米的 "大包干"纪念馆,春笋般破土而出;村支部、村委会办公楼 拔地而起;自来水、有线电视很快安好了;招待所建好了;省 财政拨款 200 万元,为便于领导出入新修的一条 8 公里长的柏 油马路,也竣工了;由县建委牵头,按照省建设厅的要求和规 划、设计的 40 套村民住房, 也建好了, 显示"中国改革第一村" 气派的大牌楼,耸立在村口;原来由张家港市长江村出资 120 万元援建的那条横贯全村的水泥马路——友谊路,路旁没有栽 树,也由县林业局从100多里外的凤台县林场买来了每株都在 2米以上的名贵树种——830株蜀桧,连夜运回赶在大热天栽 好。为保证成活率,安排专业人员住在小岗村日夜护理。小岗 村所有人家的住房,全部刷上涂料,整个村子"焕然一新"。

如此等等一系列展览工程,只用短短三个多月时间,即全部就绪,一一到位,谁能不佩服这种罕见的高速度!

像魔术一样变出来的许多工程,小岗人不理解,连严宏昌也没想到,他甚至认为,对小岗村"不应该是这样'帮助'的"(见《小岗村的故事》第190页)。

国家对小岗村的支持远不止以上所述,但只从以上所述, 也不难看到,为了把小岗村这个"中国改革第一村"、全国"农 民致富典范",装扮得灿烂辉煌,独树一帜,省、市、县等各 级组织和领导,如何不辞辛劳,奔波、忙碌、运筹、策划,兴 师动众,精心费力操劳,小岗村得到的这种关爱,在中国大地 上大概很难找到。 然而,谁也不可能想到,小岗村"大包干"第23年后的2001年春天,安徽作家陈桂棣、春桃再到小岗村,向带头"大包干"的严宏昌采访村里的经济状况时,那位在"大包干"时,"十分自信"地声称:"我保证只要干上三五年,吃陈粮,烧陈草,个人富,集体富,国家还要盖粮库"的"大包干"带头人,却向两位作家诉开了苦——

"小岗村的出名,就出在领头搞'大包干'。'大包干'的三句话,如今已经是家喻户晓了:'缴足国家的,留够集体的,余下都是自己的'。想不到后来的麻烦,也就出在这三句话上。上面刮下来的所有'三乱'风,没有一项不打着国家和集体的幌子,后来就没法'缴足'、'留够'了。你喂猪吧,生猪税,又多又烂,气得村民最后干脆不喂猪。你买了拖拉机,缴足机械管理税还不算,你上不上公路?养路费、监理费、检测费,少了哪一样都不行。不管你田里有没有'特产',也一样得缴'特产税'。当然安徽实行税费改革后,乱七八糟的这税那费少了很多,可是村级收入普遍下降,新的问题又出来了。村里办公费一分钱都没有,镇政府的日子也不好过,返回给小岗村的经费,一年也就只有三千零八十块。"

"他把右手伸到我们面前,扳着指头,算了一笔账:村干部7人,支书、主任、文书,每人年薪一千八;另外四个人年薪只有一千。这样的工资,不能说多吧,可仅这一项加在一起,也得要九千四百块。村里没有能攒钱的企业,村干部工资首先就没了着落。优抚对象的补贴、贫困户的救济,自然成了问题。再说村里还有三个'五保户',每户每年要一千八,三人一年就得五千四,这笔供养费也难兑现。"

他无可奈何地说了句顺口溜:"现在是,国家财政扶摇直上,县里财政摇摇晃晃,乡镇财政没啥名堂,村级财政一扫而 光"。

严宏昌接着苦笑着说:"……上县开会,没办法,全得自

己掏腰包"。

村级财政崩溃到这种状况,人们很难想象贫困户、五保户的日子怎么过。就连严宏昌这位改革带头人的日子也过得令人叹息。两位作家问:"你就是按时足额拿到1800元年薪,每个月也只摊到150元,这点钱养家糊口都成问题。外出开会,还要自己破费,日子怎么过?村长怎么当?"

严宏昌无奈地说:"靠老婆,靠孩子"。

严宏昌的一对儿女严余山、严小兰,都已外出打工,老婆 "搞家庭养殖"(以上均引自陈桂棣、春桃著《中国农民调查》 第441页至442页,参阅陈桂棣、春桃著《小岗村的故事》第 255页至256页)。

这位曾经"十分自信"地"保证"大包干"只要搞上三五年", 就能"个人富,集体富,国家还要盖粮库"的大包干带头人, 在大包干23年以后,却不仅不能养家糊口,连自己都只能"靠 老婆,靠孩子"养活,实在太耐人寻味。

再看看小岗村大包干 26 年后的经济状况吧。

2004年2月,安徽省委、省政府从省财政厅遴选了副处级干部沈浩,派到小岗村任村支书(这大概也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不曾有过的特例),沈浩后来在谈到他赴小岗村上任时的情景,说:"2004年2月,村里为欢迎我写标语的墨水、纸张,都是借钱买的,村集体没有一分钱,还欠着四万多元债。大包干展览馆陈旧不堪,村小学门窗桌椅破破烂烂,国家投资办起来的自来水、有线电视也停了(这些项目都是1998年为迎接江泽民视察小岗村,由国家投资所建,使用时间还不到6年——笔者注)。唯一的资本——名气,如'小岗'、'小岗村'、'大包干'等,还都被人家注册了"(引自《小岗村的故事》第264页)。

再看看小岗村农民的个体情况吧。

2001年即小岗村大包干23年后,有记者到小岗采访严宏昌的亲弟弟严富昌,问他是不是像大包干展览馆的介绍所说,

已经脱贫致富,他那位率先富起来的村长哥哥,是不是对他"先富帮后富"?严富昌直摇头,说:"村长没有帮过我家一分钱。现在一家一户各顾各,哪有什么先富帮后富?"

严富昌一桩一桩列举了家里的粮食产量、家庭收入、小孩 读书等等情况后,对自己所处的困境,感叹不已:"真没想到, 搞承包,把别人包富了,却把自己包穷了"。

因为"不打电话,一个月也得八九块钱",严富昌把国家 免费安装的电话也送人了。

据小岗村村民徐家松向记者介绍,全村50%以上的农民都负了债,少则六七千,多则一两万。为了还债,只好外出打工。看来,小岗村的集体经济彻底崩溃了,个人也没有富。

上世纪八十年代初,不少人对分田到户表示怀疑和反对,邓小平在 1980 年 5 月《关于农村政策问题》的讲话中指出:"搞包产到户效果很好",他特别指出:"凤阳花鼓中唱的那个凤阳县,绝大多数生产队搞了大包干,也是一年翻身,改变面貌。有的同志担心,这样会搞不好影响集体经济,我看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我们总方向是发展集体经济。实行包产到户的地方,经济主体还是生产队。这些地方将来会怎么样呢?可以肯定,只要生产队发展了,低水平的集体化就会发展到高水平的集体化,集体经济不巩固的地方也会巩固起来"(引自《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 315 页)。

然而,小岗村大包干以后,并没有如邓小平"肯定"的那样"向高水平的集体化"发展,使集体经济"巩固起来",而是走到了它的反面——集体经济彻底崩溃。

2006年,沈浩带领小岗村干部和村民代表到河南南街村学习考察后,决心"学习南街村,壮大集体经济,走向共同富裕",并提出了集中土地搞社会主义集体化的主张,但遭到官居小溪河镇党委副书记、做客"强国论坛"公开宣扬"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的严德友们及其支持者的坚决反对。

自 1978 年被树为"中国改革第一村"、"中国农民致富典范"以后,众多上级领导亲临小岗村视察调研,国家和社会各界给予了巨额无偿援助,到大包干 25 年后的 2003 年,小岗村人均收入也不过 2000 元,连全县平均水平都没有达到,村集体还欠债 3 万多元,安徽作家陈桂棣、春桃在《中国农民调查》中,只好用"江山依旧,旧貌犹存"来形容。村里人心则涣散到长期选不出村委会、支委会。南京农业大学陈文林教授考察小岗村后认为,小岗村现在应该是落后的代表。

可是,权贵精英们却把这种"落后的代表",树为"中国农民致富典范",强加给九亿中国农民,让农民向落后看齐。

共产党人的老祖宗马克思早就深刻地指出了小农经济的落后性,只有"把土地交给联合起来的农业劳动者",才能实现农业现代化。在消灭工业和农业中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之后,"农业、矿业、工业,总而言之,一切生产部门都将逐渐地用最合理的方式组织起来。生产资料的全国性的集中将成为自由平等的生产者联合体所构成的社会的全国性基础。这些生产者将按照共同的合理的计划从事社会劳动"(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453——454页)。

恩格斯在《德国农民战争》序言中也指出,人数最多的农业工人,要把土地从属于资产阶级的大农和更大的封建主私人占有者手中夺过来,"而变作农业工人的合作团体集体耕种的社会财产时,他们才能摆脱可怕的贫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 295 页)。小岗村大包干的结果,难道不是又一次证明马克思主义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吗?

第六节 "这事看着奇怪,没这事才奇怪, 小岗村迟早会有这出戏。"

"村看村,户看户,群众看干部,干部看支部。"支部是农

村社会主义的战斗堡垒,干部是群众的带头人和表率。那么,小岗村大包干以后的支部和干部是一种什么状况呢?小岗村大包干带头人,开始说是严俊昌,他是被万里称为"干了中国共产党几千万党员不敢干"的大事的大英雄。后来又"认定"小岗村"大包干"的带头人是严宏昌(他是严俊昌堂弟)。严俊昌 1983 年入党后,当上了村支书。1991 年,他让自己的儿子严德友入了党。1996 年,严俊昌当了小溪河镇农委副主任,就让 24 岁的儿子严德友接替他当了村支书。严德友当了"官"以后,专横跋扈,横行乡里,欺压群众。村民们只要谈起严德友,就"痛哭流泪",说起村干部的"财政特权",村民们就"慷慨激昂"(见 1999 年 1 月 6 日《中华工商时报》)。

严德友爱喝酒,"一喝酒就开始骂人",甚至公开"在村子里的大喇叭里骂,骂得你爱不爱听反正一村人都得听,一骂就是半天,什么话都骂得出来,有时还打人,老人小孩都敢打"(引自《小岗村的故事》第 202 页)。

严美昌是严德友的叔叔,也是 1978 年 18 名按手印的户主之一。只要谈起这位当了村支书的亲侄子,严美昌就激愤难耐:"一个连叔叔都敢打的人,还有哪个村民不敢打"(引自 1999年 1月 6日《中华工商时报》)。

共产党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小岗村的党支部书记,却是一个"爱喝酒","一喝酒就骂人",公开"在村里大喇叭里骂","一骂就是半天","老人孩子都敢打"的角色,村支部被这种人把持,老百姓能有好日子过吗?

严德友的专横,逼得小岗村 90 户农民中的 49 户(占 54% 以上)联名告状,要求严德友下台,并"查清他的有关经济和打人骂人问题",但不了了之。

1998年江泽民视察小岗村时,因为"怕老百姓告御状","为确保总书记来小岗期间不闹出'乱子'",上面才不得不在这个"极其特殊的日子"里,把严德友调开。

江泽民到小岗村视察,严俊昌虽然已调出小岗村,但在舆论上他是小岗村的"当家人"、"形象代言人",露够了脸面。但他对调开严德友十分恼恨:"江总书记来小岗,也不让德友见,媳妇觉得政府不讲理,女人遭不得孬,几句话受刺激,想不通就上了吊"。严俊昌还振振有词:"要不是把德友调走,小岗就搞上去了"(见《小岗村的故事》第 201 页至 202 页)。

严德友掌控小岗村,不仅打骂欺压群众,而且,村里财务"一直没有账,啥事都是严德友一人掌管",他调走时,村里不仅"没有一分钱资金,还欠下一二十万元",甚至"连公章也不交"。村委会其他干部气得直跺脚——"没有一分钱资金,反而欠下一二十万,公章拿不到——这叫人怎么干事?"(见《小岗村的故事》第210页)。

小岗村的领导班子,处于这种状况,经济能搞上去吗?这样的党支部,能带领大家致富吗?

严宏昌后来虽然被"认定"是小岗村"大包干"带头人,取代严俊昌成了改革英雄,但一直入不了党。1993年,严宏昌当上了省人大代表,并被省委副书记孟富林称为"打破了安徽省历史上三项纪录"以后不久,孟富林亲自来到小岗村,为严宏昌"不在党"做工作,当面指示党支部:要发展严宏昌入党。回头又对严宏昌说:"下次你就参加党组织会议",并明确指示:严宏昌的党龄"从1978年带头'大包干'那天算起。"

一位省委副书记为一个农民亲自来到村里,指示党支部发展他入党,并规定了具体入党时间,使他还没有通过支部讨论表决,就已经是一名有了15年党龄的"老党员",这大概是严宏昌在安徽历史上打破的又一项纪录。

没有料到的是,尽管严宏昌早在小岗村还属于梨园乡时,就向徐学文、周益兵、怀学仁三任乡党委书记交了入党申请,向原村支书崔志祥也交了入党申请,但"全部石沉大海"。省委副书记当面指示村支部发展严宏昌入党,也无人"照办"。

5年后的1998年10月1日,严美昌、严金昌、严学昌、 关友申、关友江等11位村民(其中10人为非党群众),联名"为 严宏昌入党呼吁",也没有用,严宏昌就是入不了党。

匪夷所思的是,直到省委副书记孟富林指示村支部严宏昌的党龄从"1978年带头'大包干'那天算起"16年后的2008年11月7日,严宏昌被授予"影响中国改革三十年三十人"光荣称号,仍然没有入党。此时按他"1985年开始写申请",已历时23年,"拢共递交了60份(入党)申请书"(引自《小岗村的故事》第320页)。

写到这里,不能不说说严宏昌是怎么当上小岗村村长的。

严宏昌是小岗村第一位通过选举产生的村长。首先是预选。 安徽省委、滁州市委的组织部门,省、市民政部门的要员都赶来了,凤阳县委书记李耀才带着县委、政府、人大、政协几大班子领导亲自到小岗村"督阵"。《安徽日报》、省电台、电视台和省城多家报刊记者也闻风而至,其场面之壮观,气势之庄重,全国罕见。大概是为了严宏昌能当选,专门搞了预选。在预选中,严宏昌以超出竞争对手 51 票获胜。《安徽日报》在头版最显著位置发了消息和照片。

正式选举前,许多外出打工的村民都赶回来了,会场比预 选更热闹。省、市、县、镇四级党委、政府的有关领导和各路 记者都来了。

选举后,县委书记李耀才向严宏昌祝贺时,说:"宏昌啊,你要是能干好小岗村村长,当县委书记就绰绰有余。我们只要求小岗村平稳就行了"(见《小岗村的故事》第 205 页)。

三年后,严宏昌"出了问题","被检察院盯着不放"。 2005年春天,滁州市委副书记毕美家来到小岗,"做小岗村党 员的工作",要让当着小溪河镇党委副书记,同时也是小岗村 副书记的严德友,"村长、书记一肩挑"。

村支部委员严立学,"如实向毕美家介绍了村民对严德友

的反映"后,毕美家说:"他能改嘛!"

严立学没买毕副书记的面子,针锋相对回答:"他改不了!" 要让严德友村长、书记一肩挑,显然并非毕书记"个人的 决定","是他下来前就确定了的",最后还是让党员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12名党员中,严德友得4票。

严立学说,谁都猜得出其中三票的出处——严德友和他老子严俊昌就占了2票,沈浩是挂职干部,他会听命于组织意见。

"就这样,身为小溪河镇党委副书记的严德友,却在能否胜任小岗村党支部书记的民主表决中,落选了"(参阅《小岗村的故事》第265页)。

村支书选不上,上级坚持让严德友当村长。

村长必须由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选举。上级又决定先搞预选。但结果是原副村长关友江得票最高,群众一片欢呼。

这种结果上级显然不满意。

正式选举那天,县委书记马占文亲自来小岗村坐镇,县委、 县政府和各部门的党政要员,都来小岗村"压阵","还调来了 不少警察。不仅小溪河镇派出所的干警如期赶到,县公安局也 来了人。"

选举会场设在学校操场。"主席台上坐得满满的党政官员, 和众多的警察,把会场衬托得庄严、肃穆而神圣",戒备森严, 大有"官警压城"之势。

但是,两个小时过去了,仍不见有多少村民来会场。快到中午时分了,"操场上还是冷冷清清,不仅不见村民增多,不少等得不耐烦的村民,已开始溜号。"

马占文书记和众多党政官员都坐不住了。

突然又传来一个消息:有人带着一家老小20多人,把并入小岗村的大严生产队通往选举会场的几条路"全部封死了"。他们守在路口,威胁去参加选举的村民:"今天你要去参加这个会,晚上就叫你家门开花!"村民一听,一个个吓得掉头往

回走。

县委书记马占文"了解事情真相"后,"神色异常地朝会场望了一下,同边上的领导耳语了几句,就一声不吭走下主席台,走出了会场,再没有回来。"

"接着,与会的其他领导也一声不吭走下主席台,然后在校园里消失"。

"接下来,威风八面的警察,交头接耳一番之后,一个个 也溜出了校门"。

没有人宣布选举会开还是不开,但官员和警察都一声不吭 全溜了。人们无法理解,"这么多领导和警察,为什么连个招 呼也不打,就全走光了?"

在小岗村这个政治上红遍中国,光耀全球的"中国改革第一村",县委书记亲自坐镇,县委、县政府各部门那么多党政领导和众多公安干警亲临"压阵",却连个村民选举会都开不成?面对有人以恐怖手段威胁村民,公开破坏选举,却拿不出一点办法,说不出一句话,只能一个个灰溜溜的不辞而别,岂不荒唐?难怪选举现场一下就"像猛地扔进一颗手榴弹,炸开了场"——有的说:"政府太无能!为啥怕这样的人?"有的说:"警察是吃干饭的,这事也不管,要这些警察干什么!"有的说:"这事看着奇怪,没这事才奇怪!小岗村迟早会有这出戏!"更多的村民深感忧虑:"这个结果,就全跑光了,小岗村谁是村长?"

更耐人寻思的是,"这事发生后,凤阳县各有关部门用心在做的,就是'封锁消息'。但是,事情就发生在那么多群众、那么多官员、那么多警察面前,怎么可能被掩盖的天衣无缝呢?"

"小岗人被警告:不许乱说话!!"

"县政府一位官员说:这事不好处理。弄不好就像'动'了一个禹作敏,毁掉一个大邱庄"(以上均引自《小岗村的故事》

第 265—267 页)。

小岗村可不是大邱庄, 谁有这个豹子胆?

沈浩突降小岗村后就发现,小岗村的主要问题,就是"正气压不住邪气"。大包干 27 年后,连县委书记亲自坐镇,县委、县政府大批党政官员和众多警察一齐"压阵",也开不成一个村民选举会;面对有人以谁参加选举会,"晚上就叫你家门开花"的威胁,村民们就连选举会都不敢参加,而那么多党政官员和警察居然无人敢说一句话,在众目睽睽之下,演出了"落荒而逃"的一幕,邪气如此猖獗,县委县政府却无可奈何,只能听之任之,遮之掩之,正气还能存在吗?这样的地方,还是共产党的天下吗?

私字是万恶之源。小岗村带头"大包干"分田到户,就是带头私有化。私有化的核心,是"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当了小溪河镇党委副书记的严德友,在2008年11月10日,做客人民网"强国论坛"时,曾公开讲,小岗村所以要分田到户,就是因为"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私欲膨胀,邪气猖狂,正气难存,乃至县委书记也只能对当上村长的严宏昌说:"我们只要求小岗村平稳就行了"。但是,县委书记带着那么多党政官员,调动那么多公安干警,造成那么威严的"官警压城"之势,也开不成一个选举会,能说"平稳"吗?平稳都成问题,还能凝聚人心,发展经济,走向富裕吗?

其实,为了使日夜梦想"跨进致富门"的小岗人致富发家,各级政府除了给予巨额资金支持外,还"进行了多轮努力和尝试"。利用小岗村特殊的"政治光环"招商引资,就是其中一种。比如,2009年建立占地2000亩的GLG产业园,对于一个村,规模实在可观。但是,直到2013年5月,产业园的厂房外,却长满了荒草,"里面有六七十人,只有一个车间在生产,好几个车间都没生产了"。曾经是双孢菇基地的"小岗村食用菌专业合作社",早已"大门紧锁",供观光而建的木屋,"不

等启用就已废弃",从 2009 年起撂荒至今。村民们说,这些年他们"见了太多'不了了之'的外来企业","最后都难逃抛荒结局"。田地都荒了,企业也不生产了,经济还能发展吗?

下派干部,更是各级党政组织帮助小岗村致富的高招。除了省委、省政府空降沈浩、丁俊等官员,"滁州市也派了大量干部,还有凤阳县各大局蹲点干部等等",此中深意显然是想利用官员们掌握的资源和人脉优势,帮助小岗村致富,但据严宏昌 2013 年 5 月介绍,村里的蹲点干部"有 70 多号人,也不知谁做主"(见 2013 年 5 月 13 日《21 世纪经济报》)。

且不说这么多下派干部反而弄得小岗村"不知谁做主", 全国 60 多万个行政村,如果都照此下派干部去帮助村里工作, 仅此一项,全国就得 4200 多万干部,国家和人民受的了吗?

我们再看看小岗人对下派干部的评价。

小岗村大包干带头人严俊昌、严宏昌和村民代表崔志林,于 2013 年 5 月 8 日联名公布的《来自农村改革第一村——小岗村真实现状的报告》以及附件《小岗村的问题简述》,对包括下派干部在内存在的种种严重问题,在严宏昌的博客上进行了公开揭露,下面不妨照抄几段——

"小岗村自从下派干部以来,村里账目从没公布过,群众反映强烈,委托大包干带头人严宏昌、严俊昌多次找村干部询问原委。有一天二人去找村里,找到丁俊书记(沈浩去世后省里从财政厅选派的小岗村书记——笔者注)和小岗村原党委书记金乔(后调到凤阳县枣港乡),他们两位书记以严俊昌、严宏昌两人窥窃政府机密为由肆意谩骂,并扬言打人不犯法,你们到哪里上访告状都不在乎"。

"干部只是以他们的种种权利谋取私利,搞工程、固地皮、吹牛皮、说空话、骗社会、骗上级,谁讲真话就治谁。省以上领导官员来小岗,公安就把住小岗群众的家门,不准人出来","2008年胡锦涛视察小岗村期间,严宏昌被限制在屋内,妻子

殷永霞被政府工作人员及警务人员看守"(图片见严宏昌博客)。

因为征收农民耕地,干部们强行毁掉麦苗,发生争吵后,"村 干部现场指示:不交地就打,打死一个不就 20 万嘛!"

"群众中流传

建房圈地何时了,问君毁田值(知)多少?

护耕法规早就在,为何政府无人采?

强占强征农民地,被迫签字说同意。

违法掠去长荒草,农民心痛眼含泪"(以上均引自 2013 年《红色参考》第 6—7 期合刊第 33—41 页)。

仅从以上所引,也不难看到,大批下派干部进驻小岗村后,不仅没有把小岗村引入致富门,反而使小岗村陷入了干部专横霸道,拒不公布账目,肆意占地毁苗,耕地抛荒长草,群众怨声载道的困境,如此"农民致富典范",何日能跨入致富门呢?

中国搞了几千年一家一户的小农经济,谁见老百姓富了?早在大讲"一包就灵"时,安徽农民就看到了它的结局——"包产到户只是权宜之计","定会有收起来的一天",当时流行的一副对联,把农民兄弟对大包干的看法表述得更是淋漓尽致——

- 一年快, 二年慢, 三年就完蛋
- 一年增, 二年平, 三年就不行(引自凌志军著《1978 历史不再徘徊》第198页, 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三版)。

对于小岗这个带头大包干的"中国改革第一村",难道不 是一"联"中谶吗?

第七节 南街村:共同富裕的"共产主义小区"

南街村是毗连安徽的河南省临颍县一个小村庄。但先天 条件比小岗村差得远。1978年小岗村18户人家,共110口人, 拥有517亩耕地,人均耕地4.7亩,是当时全国农村人口平均 耕地 1.8 亩的 2.6 倍,是凤阳县人均耕地的 2 倍。南街村当时有 840 多户共 3100 多人,而耕地不过区区 1000 亩,人均 3 分地,是一个面积只有 1.78 平方公里的小村庄。南街村的农户超过小岗村的 46 倍,人口超过小岗村 28 倍;而人均耕地不到小岗村的一十五分之一。而且,是一个"一无水面,二无矿产,三无森林"的地方,因为贫穷,曾被人们称为"难街村"。

1981年,全国在"一包就灵"的口号声中,以排山倒海之势, 全面推行小岗村联产承包责任制。南街村也不例外,根据上面 的指令,将耕地分给了个人,农民由原来的集体生产者,变成 了一家一户的个体生产者。

但是,分田到户以后,村里原来的机械用不上了,只好一卖了之。卖不出去的机械,就当废铁卖。集体经济几乎败光,农业生产则回到了解放初期"一头牛,一头驴,一张木犁一架耙"的耕作模式。一家一户经营造成的纠葛不断发生,各种矛盾层出不穷,严重影响村民关系。能工巧匠外出赚钱去了,缺劳户、贫困户只能死守几分地。田地分了,人心散了,赌博打牌歪风四起,农业生产倒退,粮食产量下降。村里原有的两家企业,由个人承包了,造成的结果是——"群众受了骗,个人落了钱,党组织落了赖"。承包人请人干活,但该给的工钱,承包人不给;该交给集体的利润,承包人不交;该上缴国家的税款,承包人不缴。所有利润都落入了承包人的腰包,他们当然发了财。

分田到户以后,村里出现的这种极不公平、也极不合理的结果,多数群众当然不满。从 1981 年至 1983 年 3 年间,由于搞承包,南街村超过一半以上的群众,群起而告党支部和村干部的状。大字报贴到了支部书记王宏斌的门上,贴到了临颍县委会的门前。村里男女老少,对党支部和村干部当面指责,背后骂,骂他们"没良心",责问南街村党支部,还是不是共产党?纷纷要求终止承包,走共同富裕的集体化道路。

面对大多数人民群众的指责和要求,党支部进行了反复研

究考虑,最后决定,由群众自愿写出申请,首先将一小部分要求十分强烈的农户的土地收归集体;包出去的企业重新收回,由党支部集体承包。经过由分到合,结果面貌大变。重新实行集体经营第一年(即1984年),村里产值达到70万元,这在分田单干时是不可想象的。自此以后,更是矮子上楼梯——步步升高——

1985年130万元

1986年320万元

1987年850万元

1988年1500万元

1989年2100万元

1990年4200万元

1991年1.01亿元

1992年2.0亿元

1993年4.2亿元

1994年8.0亿元

1995年12.0亿元

1996年15.0亿元

1997年16亿元

1998年16亿元……

南街村从 1984 年重走集体化道路后,村里经济扶摇直上。 1991 年成为河南省第一个亿元村,到 1998 年短短 13 年间,经济增长 2280 多倍,即由 70 万元,增长到 16 亿元。

南街村既没要国家一分钱无偿支援,也没有要上级派一名 蹲点干部来帮助,却为国家作出了巨大贡献,上缴的利税在 2005年已达到 4000万元,2006年上升到 6000万元,2007年 突破1亿元……这与自然条件好得多,而且得到了国家巨额无 偿支援,派驻了大批干部去帮助指导工作的小岗村,在大包 干 26年后,连欢迎沈浩"写标语的墨水、纸张都是借钱买的, 村集体没有一分钱,还欠着 4 万多元债"相比,二者之间的反差,难道不是霄壤之别吗?

南街村因为坚持集体化经营,首先,村办工业得到了高速发展。到九十年代后期村里已拥有方便面厂、食品厂、面粉厂、包装材料厂、矿泉水厂、彩印厂、胶印厂、啤酒厂、制药厂等 26家颇具规模的企业,拥有职工 12000 多人,70 多种产品,为全村群众创造着不断增多的集体财富。反过来,又不断扩大企业发展,形成良性循环。在那里,从没有发生过企业倒闭破产,工人下岗失业的事,每家企业都搞得红红火火,这与当时企业私有化改制中,大批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倒闭破产,数以千万计的工人下岗失业,形成鲜明对照。

工业的发展,极大地促进了农业发展。南街村人均只有区 区三分地,但集体优势显示着强大的威力。他们在人均不到小 岗村十五分之一的耕地上,作出了一切分田到户的地方,望尘 莫及的锦绣文章。

众所周知,凡是分田到户的地方,不仅极少再修水利,人民公社时期修建的大量水利设施,也因年久失修而损毁,不少地方甚至将水库卖给私人搞个体经营。雨来即涝,雨过即旱,成为一种常态,严重影响了农业生产。由于实行一家一户的小农生产,原来生产队、生产大队和公社购买的各种机械,不是被卖掉,就是早已锈蚀损毁,乃至不少地方锄头扁担重新"出山"。而南街村因为坚持集体化,早就实现了水利化、机械化。截至2007年仅大型机械就拥有康拜因收割机5部,链轨机7部,胶轮拖拉机19部。从耕地、收割、打场,到灌溉,全部实行机械化。全村3100多人中,从事农业生产的仅有70人,只占不到总人口的2.2%。由于实现了水利化、机械化,不仅极大地节省了人力,减轻了劳动强度,粮食产量也大幅提高——从1981年分田到户时的亩产500斤左右,迅速提高到亩产700斤、800斤、1000斤,然后一直稳定在亩产1500斤左右,比大包

干时翻了三番。粮食能如此增长,在实行大包干的广大农村,能找到几个?

集体经济的高速发展,带来的当然就是全村群众生活水平 的大幅提高。

在全国人民都被教育、医疗、住房"三座大山"压得喘不过气来的时候,南街村群众早已享受着城里人也难以想象的集体福利。

从 1993 年开始,村里开始修建村民楼。全村 3100 多人,840 余户,平均每户不到 3.7 人。据此情况,村民楼设计了两个档次。一个是三室一厅 92 平米,一个是两室一厅 75 平米。按人口多少进行分配。群众和领导一个模式,一个标准,没有任何人例外。但分配原则是,先群众,后党员,再干部。党委书记王宏斌,是全村最后一个分到房。村民楼建好后,从室内装修,到电气设备配置,中央空调的安装,液化气、抽油烟机、炉灶、彩电、冰箱、电话、桌凳、床铺、全天候二十四小时热水供应等等,全部由公家配置。每户家俱、电器为 8 万元。青年人打了结婚证,就能领到一套两室一厅的住房钥匙,只须带上衣服、鞋袜、碗筷,就能在新房里开始自己的新婚蜜月,随着各户人口的增减和年龄的变化,由村里统一对住房及楼层进行调整。

南街村的男女老少,都能享受免费医疗,免费教育。从幼儿园到大学,都实行免费。凡考上大专院校(村里只有小学到高中教育)的南街村学生,学费、杂费、保险费、都由村里负责,还按月发给生活费。那里的幼儿园比笔者所在省城的两所省级示范幼儿园,更漂亮,更宽敞。那里的学校,与笔者所在省城排名第一的重点中学相比,也毫不逊色。

在生活物资方面,所有村民都享受着几乎囊括全部生活必需品的福利,从面粉、牛羊猪肉、鸡鱼、水果、烟酒糖,甚至油盐酱醋、姜蒜葱等等,村民只须凭村里发的票到超市去选

取,人均年供应达 6980 元,即人均每月达 580 多元。春节更多,以 2003 年为例,发给村民的过年物资共 28 种,平均每人 350 多元。凡人身保险、卫生防疫、计划生育、农业税、农村各种提留等等,通通由村集体负担,村民不须交一分钱;村里建有高档次的卫生院,专门负责全村群众医保。生老病死,全不用自己操心。"在南街村现金基本没什么用处,因为我们不需要花钱,房子村里会分给我们,看病村里报销,吃饭村里负责,连牙膏等村里也会定期发给我们",南街村村民龚华 2009 年 10 月对记者说(见 2009 年 10 月 28 日《信息时报》)。这与小岗村大包干 20 多年后,村干部的工资没有着落,优抚对象的补贴、贫困户的"救济"、"五保户"的供应都"难以兑现",甚至当了村长的大包干带头人严宏昌,都得靠老婆孩子养活,二者之间的反差,不是也太大了吗?

那么,南街村的经济能如此高速发展,村民能这样迅速共同富裕,靠的是什么法宝?

说来很简单。当南街村人从实践中认识到分田单干必然使 私欲膨胀,邪气上升,造成两极分化,重新走上集体化道路后, 村党委便以非同一般的胆识和魄力,顶着来自四面八方的阴风 冷雨和攻击诽谤,坚定不移地坚持用毛泽东思想育人,用政治 统帅一切,不断提高村民的社会主义觉悟。古人说:"天下不 可一日无政教,故学不可一日忘天下"。南街村的决定,就是 坚持不懈开展"三大活动"——大学毛主席著作、大学雷锋、 大唱革命歌曲。在南街村,不管你走到哪里,都能看到"战无 不胜的毛泽东思想万岁"、"社会主义是桥梁,共产主义是天堂"、 "政治挂帅,思想领先"、"坚定信念,大胆实践,建设共产主 义小区"等等红色标语;学"老三篇",戴毛主席像章,成了 南街人的自觉行动和生活必须。按1:1 复制的韶山毛主席故居、 黄洋界纪念碑以及遵义会议旧址、延安宝塔山、西柏坡等革命 圣地、给村民以形象的革命传统教育。每天早晨,当村广播站 开播,人们熟悉的《东方红》,便响彻全村每一个角落;《大海航行靠舵手》、《社会主义好》、《毛主席的话我最爱听》、《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国际歌》等等红色歌曲,长年在人们心中回荡。50多个学雷锋小组,常年活跃在南街村各条战线各个行业,他们用自己的行动,不断感染、净化人们的灵魂;村里办起了陈列馆、图书馆、盘鼓队、腰鼓队、军乐队、专业剧团、希望艺术学校等等,既活跃和丰富了群众健康向上的文化娱乐生活,又对群众进行了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村里的专业剧团,专门演出红色剧目和村里的好人好事,而且还搞台上台下互动。当台上演出某个人的优秀事迹时,往往还会把这个人请上台,请他现身说法,以教育大家,鼓舞大家。

南街村是一个红色海洋。大红旗迎风招展,红色标语牌,无处不在。有一块显示南街村人精神面貌的红色大标语牌,特别醒目,上面赫然写着南街人的公私观——"大公无私是圣人,公而忘私是贤人,先公后私是好人,公私兼顾是常人,先私后公是庸人,假公济私是坏人,损公肥私是罪人"。在南街村,人们心中牢记的是一个"公"字,处处显示着一个"公"字。不仅企业、土地、生产资料、宾馆、学校、幼儿园、卫生院、康寿乐园(敬老院)、珍稀植物园等等,都是全村群众集体所有,连"一砖一瓦,一草一木,一张镰,一把锄,一把钳子,一把扳手,都姓公"。而且,生活资料也实行公有制,比如住房及房内的冰箱彩电、床铺桌凳等等。全村产值每年十几亿,如果分光用光,家家户户早都成了百万、几百万富翁。但在分配上,南街村一直实行工资加供给的分配模式,即低工资高福利,其比例是 3:7。工资部分占 30%,供给部分占 70%。

南街人长期沉浸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氛围之中,一心为公的共产主义思想不断深入人心。学雷锋,树新风,讲奉献,争贡献,蔚然成风。那里没有下岗失业,没有贫富悬殊,没有打架斗殴,没有偷盗赌博,更没有人与人之间的尔虞我诈;没有

上访,没有刑事案件,住户没有防盗门窗,企业、公司没有大门,没有保安,但从没有丢过一砖一瓦,真正做到了夜不闭户,路不拾遗。

在南街村,还有两条大标语,显示着南街村人,特别是南街村领导者的风貌。一条是:"这个世界是傻子的世界,由傻子去创造,最后是属于傻子的";另一条是引用大教育家陶行知先生的名言:"傻子种瓜,种出傻瓜,唯有傻瓜,救得中华"。争当傻瓜,是南街人,特别是南街村的干部们,用以自律的圭臬。早在20多年前,由村党委书记王宏斌提出并经党委集体研究决定,所有干部,除享受与村民同等福利外,每月只拿250元工资。此中包含的意思就是,干部必须带头当"二百五"(即当地人说的傻子),谁不愿当"二百五",谁就没有资格当干部。但村里的能人和技术人员每月的工资却高达1000元、2000元、3000元,幼儿园、学校的外聘老师,除享受村民同等福利外,工资可达1500元。这就是南街村的傻子精神,干出来的"傻事"。

在南街村,只要上了幼儿园的小朋友,都能背"老三篇",村里从娃娃开始,就培养孩子们的"傻子精神"。其所以这样做,王宏斌一语道出了南街精神:"中国需要傻子,世界需要傻子,什么是傻子,就是自我牺牲"。

南街的干部都争当傻子,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当村民们住进宽敞、明亮、家具电器齐全的村民楼时,干部们还住在自己的旧房子里,党委书记王宏斌直到全村所有的人,都住进了村民楼,最后才搬进村民楼。

如果说王宏斌是大傻子,南街村已培养出一大批中傻子、小傻子。村民刘坤岭就是其中一个。在不少有钱人通过种种邪门歪道,以极低的价格,甚至分文不花将国有企业化公为私、然后又偷税逃税以自肥;不少发了财的老板雇佣农民工干了一年活,却拖欠、克扣、拒付工资的今天,刘坤岭却主动将自己一颗硕大的摇钱树——价值百万的食品厂,无偿捐给了村集体。

这难道不就是舍己为公、公而忘私吗?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在南街村,人们的榜样,首推被村民们亲切地称为"班长"的王宏斌。

王宏斌先后荣获"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优秀农民企业 家"、"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等众多荣誉称号、当选中共十四 大、十五大、十六大、十七大、十八大代表。是河南省漯河市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临颍县委副书记、南街村党委书记、河南 南街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但他从未吃过一分钱"皇粮"。 他每年为南街村创造的财富数以亿计,但他带头每月只拿250 元工资。全村几十家企业,都是王宏斌带头和大家一起,辛辛 苦苦创建的、企业里好岗位多得很、但他的妻子一直在南街村 宾馆洗衣房里一个普通岗位上工作。人们说,王宏斌"唯一做 的一件事就是——为人民服务;他心里唯一装着的就是——老 百姓"。连日本《少年周刊》的采编人员,到南街村采访考察后, 也撰文写道:"从南街村企业成功的事实来看,对于一个公有 制体制的企业来说,如果没有几位乃至一批具有社会主义、共 产主义思想信念、为公而忘私的带头人、无论如何搞产权、管 理方式改革, 也不能搞好。即使一时搞上去, 也难以巩固和持 久"(引自《一个澳门记者眼中的南街村》, 作者白云, 解放军 文艺出版社 2003 年 8 月出版)。日本《少年周刊》说得何其好 啊! 南街村就是因为培养了以王宏斌为代表的一大批具有"社 会主义、共产主义信念,为公而忘私的带头人",才把当年的 "难街村"建设成为"中原一枝花",被美国人称为"毛泽东的 共产主义小区"。改革开放后,国家曾经极力在全国推行所谓 "高薪养廉",就是不讲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信念,结果"越养 越贪",从上世纪八十年代贪贿几万、十几万元、"高薪养廉" 高到年薪几百万至几千万后,拿着高薪的大批官员一贪就是几 百万、几千万、几个亿、十几个亿。腐败愈演愈烈、其根本原 因不就是如日本人所说的,这些人完全丧失了"社会主义、共

产主义信念"吗?

一个没有信念的民族,是一个走向衰败的民族。一个没有信念的国家,只能是一盘散沙。南街村坚持用毛泽东思想育人,坚定不移地走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公有制道路,创造了人间奇迹;小岗村带头搞"大包干"分田到户走私有化道路,"二十年进不了致富门";三十五年后陷入了"不知道谁做主"连县委书记带着大批党政官员和公安干警坐镇,也开不成一个选举会的困境,二者之间出现的惊天反差,说明什么,大概连小学生都不难回答。

第八节 "克隆"南街村的北徐村

在当今中国,由于私有化的不断蔓延和深化,整个社会对金钱的追求和对信仰的淡化,已登峰造极。不少人已无法理解南街村创造的奇迹,他们看不懂南街村,更不相信南街村可以复制。事实果真如此吗?

还是让我们去看看同在临颖县的北徐庄吧。

北徐庄是距南街村不远的杜曲镇一个小村庄。位处平原,一不靠水,二不靠山,三不靠铁路,四不靠公路。既没有"靠山吃山"、"靠水吃水"的天赐自然优势,也没有"要想富得有路"的致富条件,是一个什么都靠不了、靠不着的地方。唯一拥有的是土地。全村3000多口人,只有2400多亩地,人均0.8亩,只相当于1978年小岗村110口人拥有517亩地、人均4.7亩的六分之一。分田后,是全县最穷的村子,人均收入还不足500元,村里人心涣散,拉帮结派,矛盾丛生,8年换了6任村支部书记,县、乡两级政府多次派驻工作组,也没有办法。真是土地一分,人心便散,啥都难办。但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仅短短几年时间,在这片千百年不变的田野上,却迅速崛起了一座乡村城市。对于这种魔术般的迷人变化,众多到过南街村的考察者,

只要再去北徐庄,就会不约而同地惊叹:"北徐庄是第二个南 街村"。

事实确是如此。北徐庄就是"克隆"南街村。"南街是北徐的老师,北徐是南街的学生。它们是亲密的师生关系",透过北徐庄的变化,人们会"看到一个更加美好、更加实在、更加可学、更加可近、更加可爱、更加令人向往之"的南街村。截至1998年4月已在5年间几十次考察南街、几百次和关心、爱护南街的各界人士进行深入交流后的《中国经济时报》记者何金生如此赞叹。

北徐庄的党委书记徐德全在1998年4月,也十分感慨地说: "没有南街,就没有我们北徐的今天。我们是一步一步学习南街村走到今天的。我们北徐是全县学习南街精神的一个典型。"

北徐庄学南街村,实行的是"拿来主义",也就是"克隆" 南街村,走的是与南街村完全一样的路子。完全可以说,按南 街"克隆"的北徐和南街完全一样。

南街有个毛主席汉白玉雕像,24小时有民兵站岗。北徐也在1997年7月迎接香港回归时,雕了一座毛主席汉白玉塑像,连这座毛主席雕像的姿势也和南街完全一样,同样也有民兵24小时为老人家站岗。青年民兵的站岗姿势和那标准的换岗仪式,也都是从南街"克隆"过来的,就连毛主席像背后的铭文风格也和南街一模一样。

北徐庄的办公楼图纸,是从南街村"拿"来的,南街村的办公楼是河南省建筑设计院的专家经过反复论证、反复修改后绘制的,既科学合理,又美观大方,再过几十年也不会落后。北徐把南街办公楼图纸拿来"为我所用",唯一的变化是根据自己的实际需要和当时的财力情况,将五层改为四层,其余完全一样。北徐的马路和南街马路一样宽,马路上的路灯也和南街一个样,他们之所以如此"克隆"南街,一是知道厂家是谁,价格是多少,压缩了不少开支;二是南街的路灯确实好看,大

家都喜欢。

同样和南街一样的,还有北徐走的工业化路子,也是"克隆"南街。搞农业产业化、在麦穗上做文章、玩泥蛋、做面蛋、搞面粉、深加工、农工贸一体化、产供销一条龙。更令人惊奇的是,南街和北徐所重用的粮食加工方面的专家,也是同一位老师、同一个体系;非常有趣的还有,北徐学南街起步时,正好南街村进行经济结构调整,一批机械不再使用,便主动支援给北徐,成为北徐经济的新增长点,乃至南街和北徐起步时,使用的是同样的机械设备。1991年,南街要上啤酒厂,为此急需搬迁1092型黄版纸造纸厂,徐德全闻讯后,立即决定"拿来"。经过协商,一台1092型造纸设备便"嫁"给了北徐。北徐生产的纸供南街使用,产品销售也由南街负责。

1997年后,北徐为了拉长产业化链条,让经济再上一个新台阶,决定上万头猪场,徐德全又把南街的做法和经验"克隆"过来,同时在"拿来"的基础上,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需要加以创造发挥。

无私奉献,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南街干部在新时期独树一帜的品格。北徐干部学的就是这种品种。在改造自然、发展经济的每一个关键时刻,北徐干部都是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北徐和南街一样,干部工资就是250元,在工资分配上也和南街一样,向一线人员和科技人员倾斜。北徐发扬的也是南街的"二百五精神"。没有王宏斌及其带领的一班人无私奉献,"甘当二百五",就没有南街村的今天;没有徐德全及其带领的一班人无私奉献,"甘当二百五",就没有北徐庄的今天。南街人都亲切地叫王宏斌"班长",北徐人也亲切地叫徐德全"班长"。北徐人经常对前去考察参观的各界人士谈起自己的"班长"徐德全的感人事迹。

1987年秋天大旱,全村 2400 多亩耕地,仅有 300 亩有一点收获,其余的 2100 多亩全部绝收。面对这种堪称灭顶之灾

的打击,全村老少愁眉紧锁。徐德全看得很清楚,这是多年不 修水利造成的恶果,于是召集村委班子开会,共商兴办水利。 班子会上对兴修水利没有不支持的,但清淤洗井、扩建井房、 买水泵等机械设备,需要大笔资金,可当时村集体没有一分钱, 怎么办?

徐德全站起来,大声说:"集体没有钱,咱们自己掏腰包, 集资兑钱,从我开始,干部带头。"

开完会,徐德全回家就把自家正在喂养的两头黄牛卖了,还关闭了自家开办的小磨房,卖掉了磨面机,同时把准备买小拖拉机的钱也拿出来,总共凑了3600元,全部交给了村会计。村委会主任、退伍军人徐奎生,也把部队发给他的安家费一分不留全部交给了集体。所有村干部则把当年应得的7000多元工资全部给了集体。等等。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干部带头集资,群众深受感动。参加过抗美援朝的老共产党员、退伍军人徐明勋,主动推迟盖新房的时间,把刚刚烧好的 2.5 万块砖,一块不剩全部交给了集体。就这样,全村一齐凑钱,你 10 元、20 元,他 100 元、200 元,你兑砖,他拿瓦,在很短时间内,全村集资 10 多万元及一批砖瓦等物资,一下就解决了缺钱缺材料的问题。这不就是北徐学南街,舍己为公,合小家为大家开出的灿烂之花吗?

凡是到北徐考察过的人,最深的感受就是,北徐"克隆"南街到了家。不仅马路像、路灯像、厂房像、楼房像、主席雕像像,在思想观念上深深怀念毛主席像,发展经济的路子也像,简直是一模一样。北徐"形"似南街,更"神"似南街。北徐的领头人徐德全最爱讲的一句话就是:"学南街精神,走北徐道路"。什么是南街精神?徐德全说:"说到底,就是把经济搞好,大家共同富裕,没有这一条,哈都甭说。"

在发展经济上,北徐看准的就是南街的起点首先搞好水利 建设。人们第一要吃饭,不把水利搞好,就无法把吃饭问题解 决好。很多地方就是因为过去修建的大批水利设施年久失修被 损毁破坏,严重影响了农业生产和农民收入。徐德全认准这一 条,形成了北徐的思路,因此大兴水利,躲过了几次久旱无雨 的大灾之年,夺得了大丰收,稳住了自己的阵脚。手中有粮, 心中就不慌了。因此,1989年北徐庄就被河南省定为黄淮海 平原农业综合开发小康试点村。

有饭吃还不够,还得有钱花。北徐地处中原,人多地少,家底又薄,经济发展缓慢、农民只能靠卖点粮食搞点油盐钱,要使全村老百姓都达到小康水平,光靠农业根本不可能,只有像南街村那样大上村办企业,实行以工补农,以工养农,才能像南街那样兴农富民。

1986年,还处于一穷二白的北徐村,用仅有的几万块钱,上了一个壁毯加工厂。这是北徐庄破天荒第一个村办企业。由于制订了严格生产规程和产品质量检查制度,一投放市场,就受到台湾和美国等地众多客商垂青,当年即盈利7万多元。数字很小,但北徐人以此为起点,使经济开始了迅速发展。7年后的1993年,北徐庄的颖河壁毯厂产值已飞升到790多万元,获利83万多元。经过7年奋斗,北徐人终于基本完成原始积累。

毛泽东同志曾指出:"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正如王宏斌是"南街村"的"决定因素"一样,徐德全就是北徐庄的"决定因素"。他有一句名言:"要干就干出个名堂,要不干一天也不要干"。

徐德全和他带领的一班人,学南街村尝到了甜头后,决定 更上一层楼。他根据北徐庄村的实际,制定了产供销一条龙, 贸工农一体化,种养相结合的发展道路。1994年,经过考察后, 决定上一座日产 150 吨面粉加工厂,而这种规模的厂子,仅固 定资产投资就需要 1200 万元,当时村里的资金不足 100 万元, 怎么办?

徐德全首先将家里几十棵成材的泡桐树砍倒,无偿献给了

面粉厂工地做壳子板,村干部们紧跟着也纷纷将家里准备建房子的木材、青砖等物资拉到了工地,上级和金融部门也伸出了援手,有力地支援了面粉厂建设。

第二年,即 1995年,日产 150吨面粉的现代面粉厂顺利投产,并在当年实现盈利。自此,北徐村的村办企业实现了"华丽转身",变成了北徐集团。随后,又相继与国内 4 家 500强企业合作,先后建成了饲料公司、饼干厂、造纸厂、挂面厂、包装加工厂、假发厂、养猪场、屠宰场、砖瓦厂、沼气发电厂,并于 1997年投资 1800万元,引进瑞士玻莱公司及意大利面粉制作工艺,并利用国产组合设备,建起了日产 250吨的第二面粉厂等十多家村办企业,基本形成了围绕小麦作文章,系列发展,加工增值的工业格局。

北徐庄村"用一棵小麦唱大戏",创造了"北徐模式"——依靠集体力量的优势,"在庄稼地里种出了小麦,小麦做成面粉,面粉做成挂面,麦皮做成饲料,饲料饲养生猪,生猪进行屠宰变成肉厂,猪粪变成沼气,沼气进行发电,电力带动机器生产,沼渣沼液种植有机蔬菜,组成了一条完美的循环农业的生态产业链条"。

而今,在北徐庄村上班的工人已达 6000 多人,员工工资 高的达 5000 多元,一般的月工资也有 3000 多元。工人在本地 上班照样拿高工资,解决了"钱从哪里来,人往哪里去,粮食 怎么保,民生怎么办"等大问题。

随着村办工业的大发展,带动了农贸的大发展。北徐庄村已成为农业化国家重点企业、全国农产品加工示范企业、中国食品工业百强企业、中国粮食行业10强、国家生猪饲养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国家生猪活体储蓄基地、河南省无公害生猪养殖基地,2013年实现产值30多亿元,同时获得了全国文明村、国家级生态村、全国"最美乡村"、新农村建设示范村等光荣称号。徐德全也在荣获全国劳模、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优

秀企业家等称号之后,2013年又被河南省委、省政府授予河 南十大最美村官。

村民生活当然也获得了极大提高。村里建起了 260 幢别墅式村民住宅、10 栋多层住宅楼、10 栋 12 层带电梯村民住宅楼,90%的村民入住新社区。打了 3 眼 1500 米深的地热井、3 眼300 米深的凉水井,成为拥有热水、凉水、天然气、电力、宽带、闭路、幼儿园、学校、大型超市等配套齐全的新型农村社区。不仅实现了村民集体居住、产业聚集发展、土地规模经营、村民就近上班的新型城市化、新型工业化、新型农业现代化的"三化"协同科学发展。

从被称为"难街村"的南街村,到全县"最穷村庄"北徐庄村的变化,让人们实实在在看到的是,坚持集体化,走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道路创造的奇迹。在全国分田到户以后 360 多万个自然村、80 多万个行政村中,人们能找到多少像南街村和北徐庄村这样生产高速发展,人民共同富裕,社会秩序稳定和谐、文明美丽的村子呢?

第九节 周家庄:唯一的"人民公社"啥摸样

在全面推行分田到户的改革风暴中,几乎在一夜之间,全国农村几十万个人民公社土崩瓦解,几十年积累起来的集体资产,分光卖光一扫而光。出人意料的是,河北晋州(当时称定县)周家庄人民公社侥幸地保存下来了。据说这是全国唯一保存下来的人民公社。从1958年成立之日算起,至今(2013年)已55年。

农村改革之初的河北省,被高层认为是"死堵分田到户"的省份。胡耀邦首先钦点被称为"农村改革之父"、国家农委副主任杜润生到河北省"督促"分地。杜润生这位"钦差大臣"在河北省召开的全省县委书记会上,大讲"包产到户的优越性",

极力推崇河北省唯一的分田积极分子、邢台地委书记刑崇智和他推行的"经验",但是没能说服大家。最后,胡耀邦只好"御驾亲征",亲临河北,召开大会严辞批评河北省委"耽误了三年,要抢回来"。接着,将河北省委书记调开,指派高扬去河北主政(参阅《杜润生口述:中国农村经济改革的重大决策》第130—131页)。

在这样一种不搞分田到户就免职的高压下,改组后的河北省委向定县指派了新县委书记,"指派的任务,就是要将周家庄的土地分掉"(见 2006 年 9 月 19 日《新京报》)。

在1982年全国推行分田到户时,周家庄当然也在日夜讨论分地。在分不分地的热火朝天的大讨论中,周家庄人民公社6个生产队的万名社员,也像小岗村人一样,摁下了鲜红的大手印,与小岗村不同的是,他们是用摁手印"表达对集体经济的守望和信心"。但是,小岗村人按下的手印,媒体进行了铺天盖地的大宣传,而周家庄万人按下的手印被刻意掩盖。

早在1980年,周家庄人民公社的男女老少,就已经达到人均收入500元、粮食550斤。小孩入幼儿园、上小学、中学一律免费;1981年,家家户户又免费装上了自来水,老人退休(男65岁、女60岁)有退休金,对孤寡老人实行五保(保吃、住、穿、病、葬)福利制度,"生活、生产上的很多事,社员都不用自己操心"。"社员觉得分了地,这些好处就不能享受了",因此,讨论来,讨论去,"除了一两户之外,其他社员都不愿分地到户",2006年已经66岁的刘建华,在接受记者采访谈到当年讨论大包干情况时如此说(见2006年9月19日《新京报》)。

当时的公社书记雷金河,是一位一心为农民服务的优秀农村基层干部。他认为,分地到户"就会破坏统一的灌溉体系、机耕队、集体工副业和群众的福利",不利于经济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心里不愿意分地。但作为一名共产党员,不分地又违反了上面的规定。他找了不少上级领导,谁也不敢表态。

最后,直接找到河北省省长,立下"军令状",保证:"如果干一年,我们没有其它公社好,就将地分了!"

雷金河之所以敢如此底气十足向省长保证,因为公社已经有了可观的集体积累。"即使明年颗粒无收,全公社每个人也可得500元、600斤粮。钱在银行里,粮食在仓库里"。

但是,在那种高压下,雷金河立下"军令状",省长也不敢点头。直到后来"中央一位领导点头,让再观察一下",雷金河才把周家庄人民公社保存下来(以上均引自 2006 年 9 月 19 日《新京报》)。

在全国撤社建乡时,周家庄人民公社于1983年改成周家庄乡。但人民公社的体制始终未变。雷金河也被群众和媒体誉为"让人民公社保存下来的灵魂人物"。

雷金河几十年如一日,一心扑在农村工作上,对农民、农村、农业都非常熟悉,深受群众拥戴。2001年去世后,人民为他塑像立碑,碑上刻着"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九个大字,就是最好的证明。

早在1953年刚开始搞农业集体化时,雷金河为首的一班人,就为集体生产制定了"干多少活,记多少分"的规章。由于这种"精细科学而具体的管理规章",使社员们"心悦诚服",有效地调动了群众积极性,1954年的出工数量比1953年增加了52%,集体生产获得很大发展,群众生活显著提高,雷金河因此成为河北省的先进典型,被誉为"冀中一杰",并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

周家庄人民公社改为周家庄乡后,一直坚持土地、机械、企业等等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制;记工分、分口粮、集体耕作,按标准统一供应口粮,统一分配收入的经济模式,都没有改变。

周家庄一切劳动的计算,都以工分为标准。在地里干活的,在企业上班的,看大门的,扫地搞卫生的,当队长、乡长的,都要到年终按工分进行收入分配。他们对不同的工种进行

了 372 项细分,每项劳动的单位劳动量,一目了然;每项工作 必须达到的要求,规定得非常具体。

"这里对劳动要求很细致",周家庄生产四队社员张顺对记者说,"比如,耕地的要求是,深度要达到 4 寸,要平。这样耕完一亩地,可得 0.24 个工分。如果离家比较近,就只能得 0.22 个工分。每次上工,队里会计都会记账,到年底统一结算"。按"当年全队收入,除去集体一年中支出的生产成本、水、电、口粮款以及集体公积金等,算出每个工的工值,进行分配"。张顺所在的生产四队,2005 年每个农业工值为 35.5 元,张顺在这一年出工 340 个,纯收入为 12000 多元。

生产一队队长冯平均告诉记者,在分配任务时,"队长会掌握大体平衡,这次给你分配工值比较低的活,下次就会分配工值较高的活"。2005年,冯平均所在的一队,全队社员全年累计出工数集中在230个至250个之间。"我们这里没有很穷的人,也没有很富的户",冯平均说。

雷跃清是乡政府的门卫,他告诉记者:"我们也是按工分拿工资,去(2005)年我发了一万多块钱"。

周家庄只有六个自然村,13012人,分为10个生产队,在晋州市是最小的乡。但财政收入、上缴税收和个人纯收入,都居晋州第一位。比如,2008年,晋州市农民人均纯收入为3774元,同年周家庄人均纯收入为6718元,比晋州市农民人均纯收入高2944元。但实际并不止高于此数。因为周家庄对于社员的纯收入,使用的是一种叫做"平均生活水平"的特殊计算法。全国各地计算的人均纯收入,是将第二年的生产资料(如农药、化肥、种子、水、电、农耕具等等)和口粮等生活资料都包括在内,而周家庄的人均纯收入,并不包含第二年的生产投入。"所有农业投入开支,例如种子、化肥、农药、地膜等,社员们都不用丁点儿操心",而是乡合作社和生产队统一安排;社员的口粮等基本生活资料,则由"乡里按照统一标

准实行定额发放"。这些开支无疑是一个不小的数字。由此可知, 周家庄按"平均生活水平"的计算方式所得纯收入的实际含金 量,比其它地方的纯收入,高得多。

安居乐业,是全人类追求的重要目标。在全国 2 亿多农民 离乡背井、抛老弃幼外出打工谋生,受够了歧视,也受够了欺 负剥削的今天,周家庄乡党委副书记王月双谈起基层干部十分 头痛的农民就业问题时,却自豪地告诉记者:"离乡背井外出 打工,我们这里从来就没有过"。全乡 13012 人,其中男女壮 劳力 6240 人,除了极少数要求经商单干外,其他人全部在乡里的集体工厂和农业社上班。在周家庄,"青年人离开学校后,乡里统一组织封闭式培训,合格后再由乡里统一调配到各企业或农业社上班。除了当兵、上大学和干个体的,乡里年轻人全部在乡里上班,由乡农工商合作社统一调度"。

"我们在分配人员时,基本保证每家既有人在企业上班, 也有人在地里种地,使之达到一种均衡",乡党委书记雷宗奎说。

在那些分田到户的地方,大田划成小块,单家独户的小农生产,根本不可能形成规模。周家庄利用集体的优势,对全乡生产作出了符合当地实际的统一规划。建成了万亩小麦育种,四千亩美国红提,三千亩梨果,千亩苗木基地等四个成规模的农业生产项目。同时,建立了高标准的奶牛养殖区,所有农业生产都实现了"工厂化"生产。每年年初,由乡合作社向各生产队下达全年种养指标,各生产队到以上四个农业基地领取统一育好的种子、苗木,进行具体的种植管理。

整体规划,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周家庄很早就制定了一个统一的 20 年村镇建设规划,即 1982 年至 2002 年建设规划。全乡的所有住房早已全部改造完毕。每户宅基地为 0.298 亩,一厘不差。建筑整齐划一,均为二层平顶小楼,规格相同,布局统一。考虑到当时有的农民有些困难,集体便给以无偿支援。比如,社员梁民志的两层楼房在 1990 年建造时,

建筑材料备好后,乡里的建筑队便替他免费施工。乡里还从公 共积累的资金中,每年拿出50万元,给有困难的社员提供无 息贷款,如此等等,都体现了集体化的优越性。在那些分田到 户的地方,村镇乱收费,任意加重农民负担,甚至任意截留扶 贫款、救济款之类的报道,农民靠借高利贷种地的新闻,屡见 不鲜,而给农民免费建房、提供无息贷款之类的事,却鲜有所闻。

由于集体优势极大地促进了生产发展,对国家的贡献也很突出。比如税收,周家庄是当地最小的乡,2005年晋州市下达的税收任务是949.6万元,规定三年不变。但是,2005年周家庄实际完成1447万元,超额完成497.4万元,超额幅度超过市里下达任务的52%。对国家的财政贡献,在晋州市名列第一。在不少企业不偷税漏税就要倒闭,偷税逃税成风的今天,在那些私有化的地方,无论乡镇还是企业,有谁能如此自愿大幅度超额向国家上缴税款?

周家庄农民能享受令人羡慕的福利,并为国家作出突出贡献,依靠的就是集体经济的发展。周家庄农工商合作社,在2006年实现纯收入1.3亿多元,而在农工商中,重点则是11家集体企业。比如,2005年,一个阀门厂的收入即达2500多万元。到2008年,周家庄的工农业总收入达到5.03亿元,公共积累达到2.9亿元。按全乡13012人计算,人均创造的财富达3.865万多元,人均积累公积金2.228万多元,在全国几十万个分田到户的乡镇,有多少能做到?能说不是坚持共同富裕的集体化道路创造的奇迹吗?

周家庄坚持集体化道路,但不强求集体所有制。在全国强力推行大包干讨论时,原公社党委书记雷金河一班人就研究决定,允许任何人脱离集体,分户承包。当时也有极少数几户分户承包了土地。但都只干了两三年,他们在"体验到费力多,却并没有得到丰厚收入",而且不能再利用统一的水利和机械,更不能享受可观的集体福利,又都要求回到集体。周家庄也允

许发展私人经济,任何不愿参加集体劳动的社员,都可以搞个体经营。周家庄二队社员雷月华,就在乡政府旁边经营一家商店。4年前,她到石家庄为经商的亲戚帮忙后,对经商产生了兴趣,便开始经商。"我并不是对周家庄集体经济模式不满,做生意是我的个人选择。如果不做生意,每个月也能收入千把块钱,并且不用操那么多心。只是我感到那样有点碌碌无为,也有点不太自由",雷月华对记者说。

周家庄乡规定,经商户要缴纳一定数额的公积金。因为他们虽然不再参加集体分红,却还享受着各种集体福利。其缴纳标准是,男的每年交 1500 元,女的每年交 1000 元(如有 6 岁以下小孩则免交)。乡政府还将 56 岁至 64 岁的男性和 41 岁至55 岁的女性,定为半劳力,凡半劳力从事个体经营,应交公积金减半;超过半劳力岁数的社员从事个体经营,不须交公积金。

"政治路线决定以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当今中国,很多地方群众怨声载道,上访不断,各类群体事件层出不穷,无不与当地官员的所作所为连在一起。周家庄乡政府领导群众坚持走共同富裕的集体化道路,始终不渝地坚持不懈进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其中的重点就是教育干部。他们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不断教育干部,提高干部克己奉公,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觉悟。雷金河和他的领导班子,无论在收入分配、住房等涉及个人利益的问题上,都不允许干部高于群众。群众的住房好了,幼儿园、学校、群众娱乐场所都搞好了,而乡政府的办公室仍然是半个世纪以前的旧平房、旧桌椅板凳。不论任何人到周家庄考察访问,都以饺子小米粥招待,概不摆席。

有一次,外国使节团到周家庄考察,要求雷金河介绍情况。 能向外国大使宣传自己,对很多人是求之不得的良机。不少地 方凡上级来检查或外地来人参观,都要安排好线路,选好典型, 精心布置,甚至用干部、教师装扮成群众,编造虚假政绩,进 行炫耀。但雷金河却说:"我不必说了,你们可以随便到各家去看看,也可以在那里吃饭,这样比我介绍更实在"。各国大使到各家各户看了以后,无不"承认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和现实意义"(引自李尔重《送别老友雷金河——周家庄公社带头人、一位真正的共产党员》,载《红色年华》2013年第1期)。

随着集体经济的稳步发展,群众收入不断增加。2005年周家庄人均纯收入5108元,2006年上升到5609元,而这一年晋州市农民的人均纯收入是3774元,只相当于周家庄的51.4%。

"春节前,我们给社员分红,一共发了8741万元",2009年春节后,周家庄乡党委副书记王月双向记者谈起2008年的分红,喜不自禁地说。这一年,周家庄的社员人均纯收入超过6000元。周家庄被媒体称为"最后的人民公社",年终分红(即工资)一次发给全乡13012位社员8741万元,这在"大包干"的任何乡(镇),大概都是不可能的。到2011年,周家庄人均纯收入12095元(不要忘记的是,周家庄人的"纯收入",并不包括第二年的所有生产资料和口粮、水电等部分生活资料的开支啊!),集体公共积累3.5566亿元,与1978年相比,公共积累增长70倍,社员收入增长93倍,工农总收入增长116倍,并被国务院授予全国文明村镇,被中组部评为先进党组织。

第十节 中国农民的希望之路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通过几十年实践,因带头"大包干",被树为"中国改革第一村"、"中国农民致富典范"的小岗村,获得了任何地方都无法比拟的政治资本,国家和社会各界给予了任何村子也不可能得到的巨额无偿援助,省、市、县派出了大批干部在村里帮助工作,但搞了几十年后,却弄到"村集体穷得一分钱没有",村干部的工资"没有着落","五保户"供养"不能兑现",优抚对象、特困户的补助"成了问题",

连村委会主任严宏昌也要靠老婆孩子养活。而南街村、北徐庄、 周家庄这些坚定走集体化道路的村子,依靠集体的优势,自力 更生,艰苦奋斗,早就实现了共同富裕,人们享受着城里人也 不知道要哪年哪月才能享受的免费教育、免费医疗、免费住房、 免费水电等等集体福利,人人过着安居乐业的幸福生活。

两种不同的所有制(公有制、私有制),以及由此出现的两种不同的经营模式(集体经营、个体经营),造成的两种截然不同的结果,向人们显示的是,公有制和私有制的根本区别。这种根本区别,早在2000多年前的战国末年,我们的老祖宗,就以"天下为公"和"天下为家"进行了高度概括和精辟表述。

《礼记·礼运》中说:"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能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鳏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妇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

《礼记·礼运》中同时说:"今大道即隐,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为子,货力为己;大人世及以为礼,城郭沟池以为固。礼义以为纪,以正君臣,以笃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妇,以设制度,以立田里,以贤勇知,以功为己,故谋用是作,而兵由此起。"

《礼记·礼运》认为,从禹、汤、文、武、周公封候开始,过去那种劳动成果大家共享的"大同"社会(有人称为原始共产主义社会)就逐步消失(大道即隐),代之而来的是"天下为家",各人只顾为各人自己了。老百姓开始争夺财富,社会出现贫富不均,由此便导致了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阶级分化。统治阶级为了阻止百姓造反,便想出了"礼义为纪"以管束百姓,也就是让人们在阶级剥削和财富争夺中,要讲"礼义",不要造反。但随着阶级剥削的加剧,造成了社会的日益不公,单靠"礼义"来维持社会制度和社会秩序已力不从心,乃至"谋用是作,

而兵由此起"。统治阶段在用"谋"统治同时,还要用兵来镇压,使社会财富越来越集中到少数人手里,这就是"天下为公"和"天下为家"的演变与区别。

中国经历 2000 多年"天下为家"的私有制社会,特别近一百多年以来,不仅造成了绝大多数人的极度贫穷,而且整个国家都积贫为弱,饱受西方列强的侵凌和欺负,弄得四分五裂,国已不国。

辛亥革命后,孙中山先生重提"天下为公",可惜未能实施。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主席和他领导的中国共产党站在无产阶级和劳苦大众立场上,以前所未有的胆识和气魄,在全国范围,全力推行社会主义公有制,彻底颠覆了几千年来"天下为家"的私有制,使包括广大农民在内的中国人民,在实践中逐步认识到,只有走社会主义公有制道路,才能真正摆脱贫困,走向共同富裕。

正如 1980 年 9 月中央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文件中所说:"经过二十多年的努力,农村集体经济在多数地方已经得到巩固,农业集体化方向已为广大农民接受。在农业集体化的基础上,农业的生产力有了较大提高……在我国的条件下,不能设想可以在一家一户的小农经济基础上,建立起现代化的农业,可以实现较高的劳动生产率和商品率,可以使农村根本摆脱贫困和达到共同富裕。因此,毫无疑问,农业集体化的方向是正确的,是必须坚持的"(见《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543、544 页);直到 1982 年,党和国家领导人在讲话和党刊党报上对人民公社一直高度赞扬。比如,这年四月,总理赵紫阳代表国务院所作的《关于我国的对外政策和国内形势》报告中就指出:"这几年农村形势很好,主要是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我国农村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农民组织起来,都成为人民公社社员,这条路是完全正确的,是必由之路"(见《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 1260 页);又如,

1982 年第二期《红旗》杂志,在一篇《依靠集体经济建设农村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文章中,通过典型调查材料,用活生生的事实,充分说明了集体经济的优越性,等等。南街村、北徐庄、周家庄再次用自己的实践,证明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无比优越。

据一份研究资料表明,截至2008年,全国"坚定地走集 体化道路"的村子,已发展到7000多个(见2008年第7期《读 报参考》)。仅笔者掌握的就有几十个。比如:北京市房山县(现 房山区)窦店村、武安市淑村镇白沙村、石家庄市留民营村、 涉县更乐镇东港村、晋州市周家庄乡;河南省临颍县南街村、 北徐村 (完全照南街村模式建村)、巩义市竹林村、林州市桂 林镇南山村、获嘉县照镜镇楼村、新乡市七里营刘庄、洛阳市 新安县铁门镇土古洞村;陕西省礼泉县袁家大队、三原县(于 右任家乡) 东周村、西安市郊区东韩村;江苏省江阴市华西村、 长江村、无锡市扬名乡红星村、南京市高淳县武家嘴村;山东 省营城市大鱼岛(原海上大寨)、龙口市下丁家村(原农业学 大寨典型)、莒南县厉家寨村、高密县姜庄;浙江省绍兴市高 盛镇上旺村(原江南大寨)、余杭市博陆公社长征大队;山西 省平顺具留村、壶关具小蓬村、长治具张庄;江西省官春市袁 州区花园坪村;广东省中山市南莨镇崖口村;广西自治区陆川 县良田村; 西藏自治区嘎尔措公社; 新疆自治区于田县十月公 社十大队等等。

在从新疆、西藏到江苏、浙江,从河北、山东到广东、广西的广大农村,不断涌现出来的众多坚定地走集体化道路的村子,没有贪官、腐败,没有卖淫嫖娼,没有赌博盗抢,没有暴发户,也没有贫困户,没有城乡差别,没有阶级差别,没有人离乡背井弃老抛幼外出打工谋生而饱受歧视剥削,没有"空巢"家庭和孤苦伶仃的"留守老人",不存在"386199部队"(妇女、儿童、老人)耕田种地的畸形农业,精神文明蔚然成风。以南

街村为例,所有住宅区没有护窗、围墙,所有企业、机关、宾馆、酒店等公共场所,没有保安、没有警察、没有联防队员,企业、机关连大门都没有,但从未丢过一砖一瓦,堪称夜不闭户,路不拾遗,与城市里家家铁门铁窗紧闭,铁门上猫眼日夜监控,不少家庭在屋前房后装上摄像头 24 小时全方位扫描,还有保安昼夜护卫,可谓戒备森严,却盗窃、抢劫频发,各个阶层都缺乏安全感,形成极大的反差。

我们再看看外电对中国重返集体化道路的评论吧。

西班牙《先锋报》2008年10月9日,在以《山东姜庄重返共产主义》为题的报导中指出:"时至今日,中国农业集中了47%的劳动人口,只生产15%的国内生产总值。造成这一现状以及农民贫困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集体化的缺失。家庭责任制终结了劳动力缺乏自由的缺陷,但是带走了很多集体制度的优点","新集体主义正在中国农村抬头,山东姜庄合作社就是一个范例"(引自2008年10月11日《参考消息》)。

上世纪七十年代末,我们强制推行"大包干",把九亿农民推入了市场经济的汪洋大海,变成了单桨独划的个体生产者,给他们解决了"缺乏自由的缺陷",但同时丧失了"很多集体制度的优点"。姜庄合作社负责人马宜场告诉《先锋报》记者:"在目前的市场经济环境下,个体农民家庭几乎很难生存","姜庄的很多家庭就像中国农村大部分家庭那样,依靠去城市打工的家庭成员维持生计。这里90%的年轻人在北京、上海和青岛等大城市打工"(引自2008年10月11日《参考消息》)。

任何一个社会,都不可能不存在缺乏某些个人自由的缺陷。 军队如果不在严明的军纪约束下,舍弃军人的某些自由,就是 根本不能打仗的一盘散沙。工厂如果不在严格的管理制度下, 舍弃工人的某些个人自由,根本就无法生产。如果不"剥夺" 司机乱闯红灯的"自由",他人就会生命难保,马路上必然鲜 血横流。在向现代化努力奋斗的道路上,农民是需要暂时"终 结劳动力缺乏自由的缺陷",但大部分家庭"很难生存"的个体生产呢,还是需要暂时存在劳动力缺乏某些自由的缺陷,但因拥有"很多集体制度的优点",能使农民共同富裕的集体经营呢?

姜庄农民经历了"在市场经济环境下,个体农民家庭很难生存"的切身体验后,于2004年7月,毅然作出了重走集体化道路的决定。他们"决定集中其土地,利用86公顷土地在夏季种植水稻,在冬季种植小麦,并建立一个合作社"。果然,"这一举措的成效是立竿见影的。合作社建立了一个小型的集体产业,对外销售鸭蛋。建立合作社以后,姜庄用在购买化肥上的费用减少了,因为以前是每户自己购买,现在变成了集体购买"。"大米的销售价格也提高了",因为"集体力量使得我们的谈判能力提高了",马宜场对《先锋报》记者说。

姜庄位于京杭大运河流域,是重要的大米产区,连粮商刘来发(音)也坦言,大米加工业也需要农业集体化。他说:"进行有机、环保大米的工业化加工,需要集体化的生产模式。因为我们很难一个一个去和农民谈判,要保证每个农民都不使用我们'绿色产品'标准所禁用的化学成分就更难了"。刘来发赞扬"集体主义对农业现代化起到了推动作用"。

农村问题专家李昌平则指出:"姜庄合作社现象,不仅是一个大米和经济效益问题,更是一个能够将一盘散沙变成一股凝聚力的问题"(以上均引自 2008 年 10 月 11 日《参考消息》)。

正是推行"大包干",搞一家一户的个体生产,一下把组织起来的九亿农民变成了单打鼓、独划船,各人顾各人的"一盘散沙",使数以亿计"在市场经济环境下","很难生存"的个体农民,不得不离乡背井抛老弃幼外出打工谋生而备受剥削。

我们再看看大批青壮年外出打工后,给农村造成的是一种什么景象。

南坑村是江西省安义县新民乡合水村的一个自然村,始建

于清朝末年,曾有130多口人,2012年《都市快报》记者黄庆明在村里调查时发现,这个已有100多年历史的古老村子,除了64岁的钟兆武老人,全村仅有的"活物",就只有他养的一条狗和两只鸡。

对当地情况了如指掌的钟兆武老人告诉记者,南坑村周边 11个村,共有841人,现在留在村里的不到80人,平均每个 村不到8人,而且都是60岁以上的老人。

江西省鹰潭市洪湖曾家,是具有悠久历史的一个旺族,上世纪改革开放初期曾有500多户人家,到2002年,只剩下十几户人家,留守的几乎全是老人和小孩(见2013年7月9日《生活文摘报》)。

在这类空巢村里,"留守老人死了无人知","要想入土无人埋",出了意外"无人救"的事,媒体不乏报道。

空巢家庭的老人,普遍生活艰难。陕西太白县有一对耄耋 老人6年没吃过肉堪称典型(见2012年9月26日《法制文萃报》)。

分田单干后,农村社会治安大不如前,留守老人因为防御能力极弱,往往成为不法之徒的袭击目标。2013年4月不到半个月内,在陕鄂豫三省交界的陕西商南、山阳两县,就有7位留守老人被抢劫犯抢劫杀害。由于空巢家庭的大量出现,留守老人、留守妇女、留守儿童的人身安全,已成为一个令人担忧的严重社会问题。

山西省一家媒体 2011 年的一项调查显示,由于常住人口的大幅减少,"村庄败象日显","立村一二百年、五六百年的村庄,一个个迅速变成了空巢村","种田效益长期低下,农村凋蔽,经济上没有出路"。在山西全省 15 万平方公里土地上,已有近 3 万平方公里 "是不适合人类居住的村庄"(见 2012 年 10 月 29 日《都市快报》)。

全国老龄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阎青春,2012年12月披露,

调查显示,农村"空巢家庭"已占45%(见2012年12月6日《北京晨报》)。

中国农村改革 30 多年,中国农民被弄到差不多一半家庭成了"空巢家庭",这是中国历史上不曾有过的悲剧,这是不是姜庄合作社负责人马宜场所说"在市场经济环境下,个体农民很难生存"的佐证呢?

尤其令人触目惊心的是,大批曾经人气旺盛、热气腾腾的 村子,已经和正在从破落、衰败走向消亡。

据《江西统计年鉴》的统计数据表明,江西全省的村民委员会数量,从 2003 年的 20183 个,减少到 2009 年的 17227 个,6 年间就有 2956 个村民委员会消亡。一个行政村都有若干个自然村,消亡的自然村数字当然更加惊人。

国务院参事、古村落保护研究专家冯骥才,在 2013 年召开的一个研讨会上指出:"2000 年至 2010 年,我国的自然村落由 363 万个,锐减至 271 万个。10 年间减少了 92 万个。也就是说,短短十年间,我国就有超过四分之一的自然村落消亡。尤其令人痛心的是,大批具有悠久历史、是中国历史文化、农耕时代见证的古村落,迅速消亡。据统计,2005 年我国具有文化保护价值的古村落,还有 5000 多个,到 2012 年只剩下 2000 多个,7 年间就有 3000 多个古村落消亡,占 60%。这么多具有历史文化保护价值的古村落,即使在长期战乱连绵、瘟疫横行的岁月,也保存完好,却在我们这一代人手中消亡,我们该怎样向子孙后代交代呢?

我国农村 45% 的家庭,成了"空巢家庭";四分之一的自然村落在 10 年间消亡,谁也说不清多少农村家庭只剩下老人、妇女和孩子,在那些地方,田地还怎么耕种、农业还怎么发展呢?

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13亿多人口张开嘴巴天天要吃饭,由于推行市场化,农村被弄得如此凋敝衰败,那么多在市场经

济环境下"很难生存"的个体农民该怎么健康地生活、生存、 繁衍?

某些对市场经济迷信得不知东西南北的"精英",三十多年来,不遗余力鼓吹、推崇市场经济。但是,市场经济的老祖宗英国,在医疗中就不搞市场经济,而是实施被某些精英痛斥的"平均主义"、"大锅饭"的全民医保。当今世界市场经济最发达的美国,它的农业是"不受市场指导的","许多农产品的产量是由政府规定的种植面积和所支持的价格决定的"(引自《现代经济辞典》"市场经济条目"[美]D·格林沃尔德主编,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275-276页)。美国经济史表明,美国农业已有60年不搞市场经济了。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罗斯福总统实行新政起到现在,美国"农业基本上变成了一个'被管理的部门',制定价格和分配资源的决定因素,已不再是供求关系的市场力量,而是政府"(引自《近百年美国经济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29页、第564-565页)。

社会主义公有制集体化道路,以毛泽东主席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共领袖们,早在半个多世纪前就已开辟,并在 30 年实践中取得举世公认的伟大成就。一直坚持走集体化道路的周家庄,分田到户以后发现此路不通,毅然抛弃"大包干",重新走上集体化道路的南街村、北徐村、姜庄等数千个村庄,都为中国农民树立了共同致富的榜样。连西班牙《先锋报》都看到了中国农民重返共产主义的强烈愿望和必然趋势:"不管这是不是一种悄无声息地回归'共产主义'的过程,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这一过程是自发的。30 年后的今天,在一个非比寻常的中国,农业的新趋势正在启动……这一趋势必将继续下去"(引自 2008 年 10 月 11 日《参考消息》转自 10 月 9 日西班牙《先锋报》)。

这种"必将继续下去"的"重返共产主义"的新趋势,是中国农民经历了"在市场经济环境下","很难生存"的磨难以

后的自发行动和自觉选择,这不就是所有希望共同富裕,反对 两极分化的广大农民的必由之路和希望之路吗?

> 二〇一三年八月八日落笔 二〇一四年三月修改 二〇一五年四月订正

主要参考书报刊目录

中国农村现代化与农民(作者王贵宸)

中国工业化非均衡进程与农业政策选择(徐志全著)

我向总理说实话(李昌平著)

刘少奇与中共党史重大事件(王双梅主编)

曲折发展的历史(作者:丛进)

六十年纪事(戴中立著)

1978: 历史不再徘徊(凌志军著)

中国农村体制改革重大决策纪实(杜润生口述)

中国农民调查 (陈桂棣、春桃著)

《小岗的故事》(陈桂棣、春桃著)

粮食危机(美・威廉・恩道尔)

郎咸平说新帝国主义在中国(郎咸平著)

揭秘高盛(李国平著)

思念依然无尽——回忆父亲胡耀邦(满妹著)

陈永贵传(映泉著)

长江三峡:半世纪论坛(卢跃刚著)

《毛泽东选集》、《邓小平选集》

《大逆转——中国的私有化 1978-1989》(美·威廉·韩丁著)

《近百年美国经济史》(美·H·N·沙伊贝)

《工商周刊》、《农村发展论坛》、《瞭望》、《半月谈》、《半月谈》、《半月谈·内部版》、《法制与生活》、《南风窗》、《凤凰周刊》、《瞭望东方周刊》、《看世界》、《当代》、《记者写天下》、《财经》、《农

业经济研究》、《农村工作手册》、《新闻纵横》、《生活财富》、《人民论坛》、《中国经济周刊》、《民主与法制》、《法制与新闻》、《时代周刊》、《红色参考》、《民主周刊》、《记者观察》、《中国青年》、《新世纪》、《新华每日电讯》、《湖南税务》、《中国经济周刊》、《中国周刊》、《新传奇》、《家庭》、《中国新闻周刊》、《新世纪周刊》、《百姓生活周刊》、《焦点》、《党的文献》、《红旗》、《财经》、《东方红文粹》、《三联生活周刊》、《读书参考》、《中华魂》

第一财经报、法制日报、中国金报、广州日报、贵州都市报、 中国商报、农民日报、华商晨报、湘声报、羊城晚报、快乐老 人报、世界经济导报、中国检察报、消费时报、大众日报、福 建日报、经济参考报、中华工商时报、新京报、人民日报、新 华日报、山西日报、湖南日报、作家文摘报、陕西日报、文摘 周报、中国经济时报、中国青年报、南方周末、文摘报、经济 日报、经济参考报、大河报、华商报、特区文摘报、大地、21 世纪经济报、青年参考、文摘周报、生活文摘报、东方早报、 湖南税务报、华西都市报、中国土地报、华东信息报、青年参 考、光明日报、房地产报、新闻报、文汇报、潇湘晨报、文摘 周刊、北京青年报、辽宁日报、中国商报、中国改革报、报刊 文摘、经济观察报、芜湖日报、京华时报、燕赵都市报、特区 财经报、中国改革报、中国食品报、国际先驱导报、环球时报、 每日经济新闻、证券日报、国际金融报、城市导报、现代经济 报、文萃报、中国经济报、新闻晨报、江西日报、福州晚报、 检察日报、京华日报、洛阳日报、青年报、科学时报、广州日 报、南京晨报、山西晚报、经济日报、青年报、今晚报、大众 时报、南京都市报、成都晚报、北京晨报、深圳商报、中国妇 女报、劳动报、北京晚报、三秦都市报、青岛都市报、开放时报、 北京日报、人民日报·海外版、中国新闻报、城市商报、粤港 信息时报、西藏青年报、中国剪报、民主与法制日报、杂文报、 市场报、西安晚报、检察日报、新民晚报、东南快报、新都市报、

半岛都市报、中国消费者报、辽宁日报、组织人事报、信息日报、松花江周末、郑州晚报、都市女报、特区时报、长沙晚报、江西都市报、扬子晚报、新闻信息报、世界报、榆林日报、蜀报、检察时报、教育文摘周报、法制日报、法制文萃、大众卫生报、经济参考、南方日报、健康报、南方人物周末、北京石油报、华西都市报、21世纪经济报、参考消息、都市快报等。